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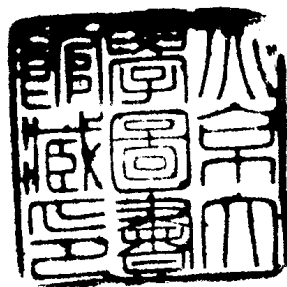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經部
第八二冊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580-9



EC12/02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經部八二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 毫米 16 開本 45.5 印張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00

ISBN 7-5333-0580-9

Z·55 經部定價：66000 圓

經部第八二冊目次

經部·禮類

考工記述註二卷首一卷圖一卷

〔明〕林兆珂撰
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一

周禮訓雋二十卷

〔明〕陳深撰
浙江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六五

周禮述註六卷周禮二氏改官改文議一卷

〔明〕金瑤撰
山東省圖書館藏明萬曆七年瑞溪金氏一經堂刻本

二五二

周禮說十二卷

〔明〕徐即登撰
浙江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四三四

考工記二卷

〔明〕郭正域批點
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閔齊伋刻三經評註三色套印本

六九四

考工記述註二卷首一卷圖

一卷

〔明〕林兆珂撰

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考工記述

注二卷》提要

考工記述註題辭

湘藩送史文高撰

夫世之稱饗祇苑奢翼詞場

蓋作者如林矣大都談玄唐

高入霄漢繡鞞幟者徒

云藻績於上乘也當也維是

鉅匠名法壯志匠手前脩雄

圖規於遠騁博古鈞深按幽

剔隱淹貫載籍網羅淵海若

余宗益鳴使君其人也益鳴

起家名進士繇漢署為郎

屢歷數大郡踰稱良二千石

簿書盈几而鉅槩弗廢所著
 挈躬編風韻唐音它如李杜
 暮誌超策駭垓考訂參同沉
 酣僊函咸已琬琰陸離沭膾
 縣寓矣尤念周禮考工記一
 書昭錄禮樂苞并陰陽百工
 庶府品式備具且其文義古
 雅奧眇雋拔多奇異即鄭
 玄朱申數君子詮註猶有難
 於懸解者蓋嗚良子苦心為
 之章鏤句折每一披閱恍若
 遊周官之庭盡徹其武庫崇

考工記述註

題

二

非立言之盛事不朽之大業
 乎輯成諸門人命諸荆刷索
 余言弁諸首嗟乎丈夫處世
 出則畫繡為圖銘洪儀於世
 帛處則雕龍搜玄術采藻之
 蘭芬猗馥馥鳴挺秀嶽降秉
 心測塞既已赫濯繩祖武官
 撤限至與夫齋居清暇必宣
 朗聲律炳蔚章程論者以
 為異時台衡重望豈當駕龔
 黃而千秋靈濠為存其誰數
 班馬余不辭樗朽序列之俾

考工記述註

光緒

三

好古之士知所斐嚮且令鄭

朱謀公不得擅媿矣

萬曆癸卯八月穀旦書于

醒心亭中

考二記述註

題辭

四

考二記述註

目錄

輪人

輿人

輶人

築氏

冶氏

桃氏

鳧氏

栗氏

段氏

函人

鮑人

鞞人

韋氏

裘氏

畫纘

鍾氏

篋人

慌氏

玉人

柳人

雕人

磬氏

矢人

陶人

考二記述註

目錄

旄人

梓人

廬人

匠人

車人

弓人

考工記述註

諸家敘論 貳拾肆則

隋經籍志云漢時有李氏得周官周官蓋周公所制
官政之法上於河間獻王獨闕冬官一篇獻王購以
千金不得遂取考工記以補其闕合成六篇奏之至
王莽時劉歆始置博士以行於世河南緱氏及杜子
真受業於歆因以教授是後馬融作周官傳以授鄭
玄玄作周官注

考工記述註 卷首

賈氏周禮敘云馬融傳云秦自孝公以下用商君之
注其政酷烈與周官相反故始皇禁挾書搜求焚燒
之獨悉孝武始除挾書之律開獻書之路既出於山
巖屋壁復入于秘府孝成時劉歆校理秘書始得列
序著于錄畧然其冬官一篇以考工記足之時衆
儒竝出共排以為非是惟歆獨識

周禮疏云按漢書藝文志云經禮三百威儀三千及
周之衰諸侯將踰法度惡其害已皆滅去其籍自孔

子時而多不具以此觀之冬官一篇其亡已久有人
尊集舊典錄此三工以為考工記雖不知其人又
不知作在何日要知在於秦前是以得遭秦滅典籍
常氏裘氏等闕也

山齋易氏芾云考工記非周書也言周人上輿而有
梓匠之制言周人明堂而有世室重屋之制言溝洫
會川非遂人之制言旂旗旒旒非大司馬司常巾車
之制周典大小類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夾深鄭氏樵云周禮一書至武帝時河間獻王得之
女子李氏失其冬官以考工記足之獻於武帝時藏
之秘府五家之傳莫得見焉

四如黃氏仲元云河間獻王傳所得皆古文先秦舊
書周禮則正義謂漢武帝時有李氏獲之上河間獻
王獨缺冬官今傳乃不載補考工記一事藝文志謂
孝文時樂人竇公獻其書則文帝時是書已有傳之
者矣真古書歟否也

北溪陳氏淳云按藝文志同周官經六篇本注云王莽時欲置博士顏師古曰卽今之周禮也亡其冬官以考工記足之愚嘗疑周六典與書周官不同周官司徒掌邦教敷五典擾兆民司空掌邦土居四民時地利二官各有攸司蓋自唐虞九官禹契所職則已然矣今地官於教事殊畧而田野井牧鄉遂稼穡之事殆皆司空職耳周官初無邦事之名今所謂事典者未知定爲何事書闕文而以考工記足之天下之

考工記述註

卷首

三

事止於百工而已耶但此書多古文奇字名物度數可攷不誣其爲先秦古書似無可疑

浚儀王氏應麟云胡五峰云周官司徒掌邦教敷五典司空掌邦土居四民世傳周禮闕冬官未嘗闕也乃冬官事屬之地官程泰之云五官各有羨數天官六十三地官七十八春官七十夏官六十九秋官六十六蓋斷簡失次取羨數凡百工之事歸之冬官其數乃周俞庭椿爲復古編亦云司空之篇雜出於五

官之屬蔡九峰云周公方條治事之官而未及師保之職冬官亦闕首末未備周公未成之書也

考工記或以爲先秦書而禮記正義云孝文時求得周官不見冬官一篇乃使博士作考工記補之馬融云孝武開獻書之路周官出於山巖崖壁漢書謂河間獻王得之非孝文時也序錄云李氏上五篇失事官一篇取考工記補之六藝論云壁中得六篇誤矣齊文惠太子鎮雍州有盜發楚王冢獲竹簡書青絲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四

編簡廣數分長二尺有得十餘簡以示王僧虔僧虔曰是科斗書考工記周官所闕文也漢時科斗書已廢則記非博士所作也

沙隨程氏迥云五官體制皆同而冬官以考工記補之又自一體有似造物者特亡彼而存此以成是經之妙也

考工記不特爲周禮盡記古百工之事故匠人以世室重屋明堂並言之三代制度皆在此但書不全矣

漢人以金帛購書多是偽作如此文字非漢世以後鉛槧所及也

盧柄也戈戟之柄專命一人主之古字不通於後世者何限廬字若非訓詁何以知其為物柄哉又樽其漆內而中誦之樽注家訓度看來考工記須是齊人為之又詳於車制而不及舟其為西北人之書無疑也築氏為削削書刀也不記締而記削其非晚周書可知

考工記述註

卷首

五

艾軒林氏光朝云古者百工之事各命官以主之為甲則有函人之官又有鮑人之官所謂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皆此等人也大抵古者制作器物皆是通明義理之人今博古圖所載其他皆不可得見惟古鐘埋沒土中不能壞圖尚有之看此一鐘大段精至豈是俗人做得蓋粗而器物自有道德性命之理不離乎日用之間且誰非畫工五代則有一郭忠恕近代則有一李伯時所謂百工技器皆如此人為之

宜其不俗也

此書文字極好古人制作箋注亦多有不通處若論文字無有與考工記比者

廬齋林氏希逸云冬官司空掌百工之事舜命共工卽此職也竝之五官其屬亦六十此記只三十官名以考工者考試百工之事而記之也人生日用飲食百工所為必備闕一不可宮室舟車等制十三卦所象皆聖人所作也生民之初櫓巢營窟而已聖人既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六

處之以宮室衣毛之俗又易而衣裘百工之事自此愈多矣先王獨設一官以主之至周尤詳秦以來法度廢壞及宣帝總覈名實至於百工伎巧咸精其能此亦為國家急務也
此記元無冬官二字乃漢人所增也但文字簡古必戰國以來先秦古書如小戴檀弓一篇公羊穀梁春秋傳亦先秦古書也蓋其文簡當且聲牙非漢文字之比也

此書續出闕畧不全不止韋氏裘氏段氏等官而已其先後次序亦自參錯不齊如攻木之工輪輿弓廬匠車梓若以序言當在上篇今梓廬匠車弓皆在下篇而其序亦自不同又畫續二官而止曰畫續之事王人亦然意其全考凡曰之事者皆總言之其列官自別即車人之事又有車人爲某爲某可知也况一官非止爲一事如輪人梓人匠人車人皆一官之名而分主數事惜乎其不全見也

考工記述註

卷首

七

臨川吳氏澄云考工記豈周書也按書周官始言三公次言三孤次言六卿以及九牧了無一言及百工者考工記之首曰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說者謂六卿之職百工居其一故工即司空之職也其說始於鄭氏

漢儒欲以考工記補冬官故妄以王公士大夫與工匠同列且曰國有六職是六職者何官之所司若冬官司空掌邦土初未嘗止於六職也亦未嘗止言工

匠也即此知漢儒穿鑿附會之無義理也既而記又言商旅農夫果有干於考工記哉削之無疑吳興陳氏深云考工記其邃古之書而周人輯之與何器與名之不近人也

築氏爲削鳧氏爲聲杵氏爲量鍾氏染羽其義不通於今古音也甌駝鬲豆皆埴也有虞氏尚陶則河濱之物耳古俗也西北利用車東南利用舟上古東南不關用車多用舟少舟制不傳也廬何以爲戈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八

秘宣何以爲人頭古語也以柯量車以庇量耒古度也字奇而法辭富而鏗不與五官同古文也營國經野不與五官同古奠泐法也文辭曲折以反爲真大巧若拙也百籍皆有僞獨此書以技故傲然于秦焰之間而弗爲避後之儒者亦鄙以技故弗爲名也然非劉氏之補則天下亦以技而棄之矣

五官記政體大而方考工記器節疎而圓五官如明堂青陽總章軒馬不素考工如海蜃隨氣布形樓臺

自在五官邾邾之學耳考工則九牧之學以知神姦
臆魁魍魎之所避匿而成也

五官多奇字字形也考工記亦多奇字字義也考工
之字義奇而妥用之綴文則適五官之字形奇而僻
用之綴文則醜考工之命字體雖沈奧而義則相宜
用之者貴通其義而得其解五官之立字體本平易
而飾以迂險用之者當避其險而從其易說者謂此
書本出於劉歆之家而歆嘗學奇字於楊雄以此窺

考工記述註

卷首

九

入非當時之故文也洪景廬嘗辨之豈以前聖之簡
易而有此字形也哉惟考工記尚矣吾無訾也已
河間獻王篤學好古被服飲食必於仁義從民得善
書必好寫與之留其本其慎如此則五官為全經非
有闕也乃疑其闕而補以考工記世遂以考工記為
器而補之者為妄不知太上之神明必於制器得之
古文之機緘亦於古書發之而此書則天文之昭回
神器之發耀晃盪洞射英精互繞論其世溯自夏殷

天使漢人得之而附于五官之後托以不泯幸也非
舛也

考工記一書諸家論者不一其曰非周禮戰國間
為之者此定論也余反覆其書變化從橫犁然策
士口吻而制又時兼邃古則不可為姬氏書明矣
豈好事者博據羣籍而排纘之歟抑豈故有是書
特鼓舞其詞而巧艷之也姑勿具論要之周家一
代制度典籍既多淪亾而考古者猶得察器於書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十

稍窺作者之天巧其誰之力哉其誰之力哉即如
以文而已則氣往轢古辭來切今勒蒼黃之渾元
開神明之戶牖談覽者獵其華摘藻者掇其精劇
譚者翊其辯辟之陸海罔弗取資焉竊意古今文
家此故是一種不可磨滅焉者不猶遠邁呂覽繁
露諸編也乎吳氏槩以漢儒附會擬削之過矣余
少而耽奇老不曉事山居多暇迺取財漢唐注疏
參以訓故諸家謬為纂輯間有古義難通姑惟墨

守成說不敢馮臆以替亂真命曰述注竊謂之賢
於博奕云爾

萬曆歲在昭陽單闕臯月哉生明莆中林兆珂孟鳴
父書于潤東之藏書處

考二記述註

卷首

十一

考工記述註

纂輯諸書

杜氏註 子春

先鄭註 司農

後鄭註 康成

賈氏疏 公彦

陸氏音義 德明

熊氏義疏 安生

劉氏中義 彝

王氏詳解 昭禹

林氏講義 之奇

王氏三禮解 肅

鄭氏解義 鏗

王氏周禮考 炎

考二記述註

卷首

十二

鄭氏輿論 樵

林氏禮解 希逸

艾軒林氏 光朝

沙隨程氏 迥

丘氏 葵

于氏 寶

于氏 有成

王氏 次點

王氏 應電

葉氏 夢得

邵氏 淵

熊氏 來朋

羅氏 願

吳氏考註 澄

何氏集註 喬新

徐氏微言

易氏總義 帝

陳氏訓雋 深

魯齋句解

爾雅

釋名

文獻通考

玉海

許氏說文

杜氏通典

九經注疏

周官制度

源流至論

鄭氏經國書 伯謙

魏氏古今考 了翁

容齋隨筆 洪邁

復古編 俞庭椿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十三

丹鉛總錄

考工記述註

凡例 壹拾肆則

一是註採輯諸家訓釋櫟括成章作者姓名不能枚列惟於一二立論處始標曰某氏云

一諸家原註互有異同其二說皆通者兼採之以備參閱

一原註有通章可采者亦時酌入別註其片詞當意間出他書者併為摘錄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古

一是註一意發明章旨其古註入玄必不可解者與或不經之譚無益之辯姑置不錄

一古制不合於今尺寸亦異不無可疑今只依經解說其間推算則依本註

一是記頗多逸篇亦多錯簡如玉人一章吳氏別為敘次又削去案十有二寸數語是或一見今未敢從仍錄原文以附闕疑之義

一是記與周禮非出一人之手豈能合異為同如

匠人溝洫與遂人章劉氏中義以積數方法之說牽強求合先輩辯之詳矣諸凡此類亦未敢從只依本文解之

一古人命官必自有說如鳧氏棗氏桃氏鍾氏義已失傳易氏強爲之說吳氏更置其名均爲未當併不敢從

一襄陽周啓明氏依謝豐山批點檀弓傍用小圈標出章法句法字法以便童習今亦依之更爲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十五

參訂

一批評採之諸家附以鄙見亦讀至淋漓快意處粘筆書之不問爲誰氏語也

一註釋之外偶有所得可裨見聞者併錄之上方以備考訂

一記中多奇字宜先考音如註疏所稱資讀如冬資締之資迤讀爲倚移從風之移掣讀爲紛容掣筴之掣之類又各證以原書可資博覽第傷

於浩汗且家自爲音不可縷述今依林氏禮解音義而酌之

一註家分章不無異同亦宜考定今以吳氏考註爲準參之諸家章句斷以本文章旨分之
一此記林氏有圖蓋宗三禮圖而祖漢儒鄭康成輩非無據也今亦模刻卷末以便覽觀

考工記述註

卷首

十六

考工記述註

莆林兆珂孟鳴父纂述

考工記上

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或坐而論道或作而行之
或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方之珍異
以資之或飭力以長地財或治絲麻以成之坐而論
道謂之王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審曲面勢以飭
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謂
之商旅飭力以長地財謂之農夫治絲麻以成之謂
之婦功

考工記述註

卷一

一

子

此以下至此天時也皆記者之本序也六職者坐
而論道以下是也以坐對作作起也尊者坐而論
之以次則作而行之論事與任事自古便有分別
審曲謂察其文理之曲直面勢謂觀其陰陽之向
背飭脩也五材即五行也鄭注以為金木皮土玉
者謂有函人為甲鞞人為臯陶造鼓鮑人主治皮

起便於五心不同
辨異

龍解上文以
明其

又有玉人等也然天地間何物不屬五行哉辨謂

辨其所宜以制器也飭力勤也地財者財自地而

出稼穡惟實亦此財字之意賈氏疏云商旅農夫

婦功三者皆是出稅之色故太宰云三農生九穀

商賈阜通貨賄嬖婦化治絲枲出稅以當九功也

鄭注以婦功為婦官則此治絲麻者婦官所統攝

也考工諸官不及織紵之事疑有闕

粵無錘燕無函秦無廬胡無弓車魯當時之諺也

錘也夫人而能為錘也燕之無函也非無函也夫人

而能為函也秦之無廬也非無廬也夫人而能為廬

也胡之無弓車也非無弓車也夫人而能為弓車也

粵無錘燕無函秦無廬胡無弓車蓋當時之諺也

錘田器函鎧也廬戈矛之柄弓車射獵用也車上

有弓粵地塗泥多草歲而山出金錫鑄冶之業田

器尤多燕近強胡習作甲冑秦多細木善作矜秘

胡人在大漠之北居逐水草以射獵為生以車為

考工記述註

卷一

二

十二也
有可理而後見
所長有辨性
從見所巧飾
廢弓車四國之
不皆能之故工
無可死其巧

十二也
辨異

辨異

家如漁人以舟為家也車上有此弓而人人能之

也所謂無者言無入以此專門名家也

矢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皆聖

人之作也爍金以為刃凝土以為器作車以行陸作

舟以行水此皆聖人之所作也天有時地有氣材有

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後可以為良材美工巧然而

不良則不時不得地氣也

此知者即作者之聖也巧即所謂工巧述繼之也

守之世猶管子四民之業皆云世者習也兩都賦

工用高曾規矩亦以世守之為精至也吳氏考註

云刃之以金為體者以火為用故於金言爍器之

以土為體者以水為用故於土言凝疑聚也合也

水行乘舟陸行乘車則木之為用無往不利此皆

五材自然妙用而聖智創之也然舟車之為用皆

大考工言車而不及舟人之事豈攻木之工尚有

遺闕耶天時如冬伐木夏伐竹是也地氣如瘦地

考工記之文
此句之文
深有所來

此句之文
深有所來

句法三
此三法
多三法
此詳言地氣以注
之及以材美天時
中一

宜栗陽坡種瓜是也材美如燕角荆幹之類是也

禰踰淮而北為禰禰不踰濟貉踰汶則死此地氣

然也鄭之刀宋之斤魯之削吳粵之劔遷于其地而

弗能為良地氣然也燕之角荆之幹妨胡之箭吳粵

之金錫此材之美者也天有時以生有時以殺草木

有時以生有時以死石有時以泐水有時以凝有時

以澤此天時也

鸚鵡不踰濟水魯史以來巢書之紀異也貉善緣

木之猿也或曰狐也斤如運斤成風之斤也削書

刀也古人未有紙筆以刀雕字謂之書刀吳越之

劍如干將莫邪之類是也燕地耐寒故出角耐

寒物也幹弓弩之材也妨胡胡子之國在楚旁奇

矢幹也草木有時以生死非特春生秋殺也隨其

種性榮枯各有時也泐石解散也夏盛暑則然蓋

天時有陰陽之異候地氣有燥濕之異齊而其物

亦有疏稊堅柔之異質三者備而後工得以施其

考工記述註 卷上 四

考工記述註 卷上 四

巧

此三十官之總目也後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攻土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榘植之工二攻木之工輪輿弓廬車梓攻金之工築治息桌段桃攻皮之工函鮑鞞韋襄設色之工畫績鍾篴幌刮摩之工玉柳雕矢磬博埴之工陶旋

此三十官之總目也後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

其曰某氏者官有世功若族有世業以氏名官者

考工記述註

上

五

也樽拍也埴黏土也以手拍黏土以為培乃燒之

也輪車輪也輿車軫也弓人為弓廬人為柄兵器

之柄專命一人主之也匠營宮室之人也車一物

也又有數人主之故曰一車而上聚焉梓為器用

者築書刀也冶為戈戟亦為箭鏃鳧為鍾與為量

桃為劔段氏闕函穿甲之工也鮑鞞同即今消皮

匠也鞞為鼓穹者也常氏裴氏闕畫績二者別官

同職共其事者畫績相須故也鍾氏染鳥羽旒氏

做旋 輪輿 梓 攻 金 之 工 六 攻 皮 之 工 五 攻 土 之 工 五 刮 摩 之 工 五 榘 植 之 工 二 攻 木 之 工 輪 輿 弓 廬 車 梓 攻 金 之 工 築 治 息 桌 段 桃 攻 皮 之 工 函 鮑 鞞 韋 襄 設 色 之 工 畫 績 鍾 篴 幌 刮 摩 之 工 玉 柳 雕 矢 磬 博 埴 之 工 陶 旋

主漚絲篴氏闕或是綉作之工玉琢玉人也柳氏

雕氏闕矢為箭之箭磬為石磬者也陶旋皆瓦匠

也分作二官必有大小厚薄不同疏云陶為甗甗

之屬旋為瓦簋以上三十官而缺其六

有虞氏上陶夏后氏上匠殷人上梓周人上輿

將言車輿之制故先以四代所上發之考註云舜

至質貴陶器如甗瓦棺是也甗祭器也禹卑宮室

盡力溝洫故尊匠湯疾禮樂之壞而尊梓武王疾

考工記述註

上

六

上下失其服飾而尊輿

故一器而工聚焉者車為多車有六等之數車軫四

尺謂之一等戈柶六尺有六寸既建而地崇於軫四

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謂之三等父長

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謂之四等車戟常崇於父四

尺謂之五等酋矛常有四尺崇於戟四尺謂之六等

車謂之六等之數

車一器也而有輪人輿人輈人等工聚多於餘官

外其正一前也
又考人戰
子生於
及送
及送

以周所上故也六等之數言高下有六等也自車
軫四尺而始隨四尺增之以至六等車軾四尺軾
者輿後橫木也輪六尺有六寸軾崇三尺有三寸
加軾與轆之七寸為四尺是軾去地四尺矣此一
等也戈秘六尺有六寸秘著輿上本是六尺六寸
既建而斜倚向後只有四尺軾本四尺兼戈柄四
尺是八尺矣此二等也戈四尺人長八尺立在輿
上是崇於戈四尺此三等也戈長尋有四尺人
考工記註
一
七
戈立於車上如曰伯也執戈為王前驅八尺曰
尋有四尺是丈二也人長八尺戈長丈二又崇於
人四尺此四等也車戟常倍尋曰常常丈六也又
崇戈四尺是五等也酋矛長二丈戟長丈六此矛
長二丈則又崇於戟四尺是六等也言六等之數
却以人長八尺置其間蓋上下五者只一人之身
可推其尺寸也古人律度量衡互相參攷亦此意
也鄭註云戈戟矛皆插車轆車轆車箱之傍也

凡察車之道必自載於地者始也故察車自輪始
凡察車之道欲其樸屬而微至不樸屬無以為完久
也不微至無以為疾速也輪已崇則人不能登也輪
已庫則於馬終古登地也故兵車之輪六尺有六寸
田車之輪六尺有三寸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六尺
有六寸之輪軾崇三尺有三寸也加軾與轆馬四尺
也人長八尺登下以為節

載於地謂輪也一車之制任重者輪故察車之
拙必自輪始也樸屬猶附着堅固貌微至謂輪至
地者少欲其圓甚易轉也戚速謂行疾也輪太高
則人不能登若太卑則馬高而輪低雖行平地終
年如登坡地兵車革路也田車木路也乘車玉路
金路象路也輪高六尺六寸惟田獵之輪減三寸
欲其便於馳逐也輪之心為轂轂中橫截者為軸
軸末謂之軾輿後橫木謂之軾軸上伏兔謂之轆
軾與轆軾之長四尺得人長之半故升降以此為

節馬

輪人為輪。斬三材必以其時。三材既具。巧者和之。較也者。以為利轉也。輻也者。以為直指也。牙也者。以為固抱也。輪散三材不失職。謂之完。

造車有三材。較輻牙是也。斬此三材必順天時。陽木以仲冬斬之。陰木以仲夏斬之。則其材堅緻可用矣。三材既備。必須巧工和之。謂調其鑿柄而合之也。較中虛而容軸。故取於利轉利者活也。順也。

考 九

輻實輪而較。較取於直指。直指者取其直。以指上下上則較下則牙也。牙則包較輻而外。較故取於固抱。固抱者如人抱之而堅固也。輪舉全體而言。雖久而散。故較輻牙三材各自任職。自相支持。未嘗動焉。是不失職也。故云完完全全也。言其材全也。或曰散蔽同蓋也。言一輪而兼得三材之善也。故云完。

望而眡其輪欲其慎爾而下也。也進而眡之欲其微也。

至也。無所取之。取諸園也。望其幅欲其準爾而織也。進而眡之。欲其肉稱也。無所取之。取諸易直也。其較欲其眼也。進而眡之。欲其疇之廉也。無所取之。取諸急也。眡其綆欲其蚤之正也。察其齒蚤不齟。則輪雖散不匡。

此下說輪輻較三者之制。輪即牙輪也。望者直望之望。進而眡之。則迫而細視也。輻均致貌。逸斜也。擊爾殺之狀也。纖小也。肉材也。肉稱弘殺好也。眼者突出也。疇者綆較之革也。革急則表木廉隅見也。輪貴於園。眡其輪均致而下斜。其著地處微眇。非他有所取。惟取其園也。輻貴於平直。眡其輻向較者。纖削向牙者。堅壯弘殺相稱。非他有所取。惟取其平直也。較貴於急。眡其較外見突出。內見其廉隅。非他有所取。惟取其急也。綆者牙輪之內所用也。蚤與爪同。就牙內而視爪之布置。必正而不斜也。輻之入較處為齒。入牙處為爪。人之齒牙參。

考 十

望而眡其輪欲其慎爾而下也。也進而眡之欲其微也。

差謂之齟上下入處整然相當則輪雖敝壞而輻不乖斜也匡枉也

凡斬較之道必矩其陰陽也者稹理而堅陰也者疏理而柔是故以火養其陰而齊諸其陽則較雖敝不軟較小而長則柞大而短則擊

矩謂刺識之也木性有陰陽矩而識之則所用不失所宜也或曰矩法也隨木之陰陽自有法也陽木文理縝密而堅陰木文理疎粗而柔若用柔木

必以木炙之使堅綴與陽木相等則較雖敝舊而木不撓滅其所憐慢之皮皆不暴起也柞是傾仄之柞擊是杭程之擊較小而長則傾仄而不正較大而短則杭程而不堅謂大小長短欲得中也

是故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參分其牙圍而漆其二榘其漆內而中誑之以為之較長以其長為之圍以其圍之防抑其數五分其較之長去一以為

賢去三以為軹容較必直陳篆必正施膠必厚施筋

此法與內一而巧

此法與內一而巧

此法與內一而巧

必數憐必負輪既摩革色青白謂之較之善

以上文小大不得其所此文制法使得其所也輪

崇六尺六寸牙圍一尺一寸是六分輪崇而得其

一也三分牙圍而漆其二是漆者七寸三分寸之

一不漆者三寸三分寸之二也蓋不漆者其履地

者也榘舊註訓度榘者度兩漆之內相距之尺寸

也六尺六寸之輪漆內只有六尺四寸就其中誑

而為二則各得三尺二寸也以此為較長是較之

長三尺二寸也伸而量則為長圓而量則為圍若

圍長三尺則徑一尺也三分之一謂之防稍除也

較孔也眾輻所入之處有三十孔以三尺二寸之

較三分除一以為三十孔也較長三尺二寸以其

長五分之去一分以為賢三分以為軹賢內穿也

軹外穿也去一以為賢是內穿徑四寸一分寸之

二也去三以為軹是外穿徑二寸五分寸之四也

較以受輻不可不直篆以約較不可不正膠之施

考 記述註 卷上

考 記述註 卷上

考 記述註 卷上

不厚則易動筋之束不厚則不固憐者以皮乾之也負幹者如生木皮也既乾之矣因而摩之其色青白則為精好也

參分其較長二在外一在內以置其輻凡輻量其鑿深以為輻廣輻廣而鑿淺則是以大抗雖有良工莫之能固鑿深而輻小則是固有餘而強不足也故竝其輻廣以為之弱則雖有重任較不折參分其輻之長而殺其一以難有深泥亦弗之濂也參分其股圍

考一記述註 卷上

去一以為股圍律輻必齊平沈必均直以指牙牙得則無繁而固不得則有繁必足見也

此細論輻制之善也較長三尺二寸三分其較長者取其伸數言之也二分在外一分在內以置其幅是以較孔言也其不見處曰內其間可見處曰外凡造車者廣深相應則固若輻廣而鑿淺則大小杌攄雖有良工不能使之堅固鑿深而輻小則是堅固有餘而不勝較之所任也竝量度也弱即

苗也今人謂薄本在水中者為弱是其類也度其輻廣以為之苗使廣與深相稱如此雖有重任而較不折矣輻乃入牙與較者三分其長而未梢一分殺而小之則雖有深泥亦弗黏帶於輻也股近較者近較處壯故謂之股圍亦如人之股也較近牙者近牙處在下殺而小之亦如人脛近足者細於股謂之較三分其股圍而去其一分以為較圍即所謂三分而殺其一也條輻必齊謂以火熇之

考一記述註 卷上

必使齊固無小大也平沈必均者謂以水試之必須均平無重輕也幅之材貴乎直其指於牙若與牙相得則雖無繁亦固若不與牙相得則雖有繁而入牙處必現露也足者近牙處也近較處為股則近牙處當為足也

六尺有六寸之輪綆參分寸之二謂之輪之固凡為輪行澤者欲行山者欲作杆以行澤則是刀以割塗也是故塗不附倅以行山則是樽以行石也是故

輪雖敵不難於鑿凡捺牙外不廉而內不挫旁不腫謂之用火之善

此細論輪制之善也。綆未詳鄭註云輪單則車不掉或是輪外兩邊有一重護牙者故亦名單三分寸之二為輪之固牙加以綆則愈固也。杼是削薄其踐地者俾上下等也附著也。輒動樣意也。為輪之法澤多濕故欲杼言牙輪之外踐地處削去少許而兩邊稍凌則泥塗不附着如刀割去之也。山

未一記述註

卷上

十五

多石故欲俾言牙輪之外上下皆同而圓滑如手。樽石雖久敵之後其孔鑿之內不動榘也。廉有芒刺起處也。挫摺折處也。腫暴起擁腫處也。為牙之木用火揉熨外無芒刺之起內無摺折之處旁無擁腫之病乃為精好而善於用火者矣。

是故規之以眡其圓也。萬之以眡其巨也。縣之以眡其輻之直也。水之以眡其平沈之均也。量其數以眡其眡其同也。權之以眡其輕重之侔也。故可規可

水可縣可量可權也。謂之國工。

此總結輪人一章為輪貴乎圓規則為圓之器也。既圓矣又取其方萬則為方之器也。幅分四圍縣而眡之上下皆直是上與下幅皆相直也。置輪全體於水中則知其無輕重為平均也。牙殺之數皆以黍量則知其穿孔皆無大小深淺也。以兩輪互秤之則知其輕重相侔也。國工者一國所推之良工也。猶云國手。

未一記述註

卷上

十六

輪人為蓋。蓋常闊三寸。程圍倍之六寸。信其程圍以為部。廣部廣六寸。部長二尺。程長倍之四尺者。二十分寸之一。謂之枚。部尊一枚。弓鑿廣四枚。鑿上二枚。鑿下四枚。鑿深二寸有半。下直二枚。鑿端一枚。

此記車蓋之制。達常蓋平柄也。乃近於蓋斗處。圍三寸則其闊徑一寸。程蓋之杠也。程圍倍達常之。三寸則為六寸。然後能上承達常也。信其程圍則統其程圍而言之有六寸以為部。廣部者蓋斗也。

部之廣有六寸部長二尺則連連常而言之乃有
 二尺之長程之長則倍達常之四尺者二是長八
 尺也十分寸之一者以一寸為十分而一分為一
 枚枚者枚數之也部尊一枚蓋斗上高一寸也弓
 傘骨也傘骨入鑿處廣四分鑿上有二分鑿下有
 四分兼鑿處四分則為一寸則部正厚一寸也鑿
 深二寸有半者欲其入深而牢固也下直二枚者
 其孔深處比孔又差小只二分也鑿端一枚則孔
 之內深處亦減一半故前鑿上二枚而此鑿端一
 枚也

考一記述註

卷上

十七

弓長六尺謂之庇軹五尺謂之庇輪四尺謂之庇軹
 參分弓長而揉其一參分其股圍去一以為蚤圍參
 分弓長以其一為之尊上欲尊而宇欲卑上尊而宇
 卑則吐水疾而雷遠蓋已崇則難為門也蓋已卑是
 蔽目也是故蓋崇十尺良蓋弗冒弗絃般而馳不
 隊謂之國工

向十二字
 反無工下
 復疑結如

註之妙語
 大則工修

字故用舊

庇覆也輪之廣殺於軹軹之廣殺於輪而弓之隆
 殺亦以一尺為差六尺之弓三分而揉其一者弓
 勢稍彎是揉而成之也股者弓之近部處也蚤則
 弓之末也蚤之大小比股圍三分減一分也弓下
 稍平其上則彎處多方可以庇人下二分稍平上
 一分却高此弓之勢也尊是弓近部處宇是弓之
 彎處其庇人如屋宇吐水疾者言其勢斗則水去
 快而溜亦遠庶不濕軹與輪也蓋部弁達常二尺
 程長八尺是一丈也古者以人為法人長八尺耳
 於此則蔽人目高於此則難為門也冒者蒙以衣
 也絃者以線穿聯其弓也未絃未冒之時馳而不
 隊則弓之入鑿固也般而者橫馳於畝中也橫畝
 必有高下車馳其間自有隱處必規抗搖動而此
 蓋之弓不墜則為良蓋可知非國手不能為也
 輿人為車輪崇車廣衡長參如一謂之參稱參分車
 廣去一以為隱參分其隱一在前二在後以揉其三

考一記述註

卷上

制作之
有所不往

以其廣之半為之式崇以其隧之半為之較崇六分
 其廣以一為之軫圍參分軫圍去一以為式圍參分
 式圍去一以為較圍參分較圍去一以為軾圍參分
 軾圍去一以為鞞圍圍者中規方者中矩立者中縣
 衡者中水直者如生馬繼者如附馬凡居材大與小
 無并大倚小則權引之則絕棧車欲奔飾車欲侈
 車者總軫輻輪蓋而言之也處車中以載物者為
 輿挾車傍以行地者為輪橫車前以駕馬者為衡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九

輪論崇卑輿論廣狹衡論長短尺寸皆同則相稱
 也三者皆六尺有六寸故曰參如一隊深也車橫
 六尺六寸以其橫三分之去其一則車之深只有
 四尺四寸也三分其深一分在前二分在後人立
 其中式必近前方可也棨者棨其木使正直而為
 之也式在較下其高三尺三寸得廣之半較在車
 箱之前又高於式二尺二寸是得隧之半也六分
 車之廣而軾圍得一尺一寸是軾之圍得其廣之

一也式小於軾較又小於式軾又小於較軾又小
 於軾故皆三分去一以為殺也車前有式其兩箱
 立木置式其上立者為鞞橫者為軾非較末之軾
 也制作之法其圍者中於規其方者中於矩立而
 直者中於繩橫而平者中於水直者如木之生於
 地繼者如枝之附於幹以人工之為而類於天性
 之自然所以為工之巧也居材謂隨其材之大小
 而處之得宜也大小各得其所則無并矣材之大
 者其勢強材之小者其勢弱以大倚小則必有摧
 折之慮以小倚大則牽引而動小者力不任必絕
 斷矣棧車無革輓則不堅而易折故欲其奔奔者
 斂束不侈也飾車則有結束雖侈不害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二

輈人為輈輈有三度軸有三理國馬之輈深四尺有
 七寸田馬之輈深四尺駑馬之輈深三尺有三寸軸
 有三理一者以為嫩也二者以為久也三者以為利
 也軌前十尺而策半之凡任木任正者十分其輈之

不二字者意
任正則任兩股
此字未以結
結又有照應

長以其一為之。圖衡任者五分其長。以其一為之。圖
小於度謂之無任。五分其軫間。以其一為之。軸圖十
分其軾之長。以其一為之。當兔之圖。參分其兔圖去
一以為頸圖。五分其頸圖去一以為踵圖。

此專記軾車轅也。三度謂淺深之數。即國馬田
馬駕馬之軾是也。三理謂選材之道。一車之中而
軸為受重。須當擇木而為之也。一則欲其美而無
惡。二則欲其堅而可久。三則欲其滑而易轉也。軌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五

在式前自式以前。至於軾末。其長十人而御者之
策半之。其長五尺。適可及馬也。任木以木。任物也。
任正者。與下三面之木也。軾長一丈四尺四寸。以
十分之得。一尺四寸五分。寸之二。以為任正之圖。
也。衡在兩軻之間。衡長六尺有六寸。以五分之得。
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以為衡任之圖也。若小於
制度。則木不勝任矣。軸謂車軸之實。較者也。輿廣
六尺有六寸。即軾之間。五分取一。以為軸圖。則其

圖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與衡任相應矣。當兔即
伏兔。謂輿下之貫軸者也。軾長丈四尺有四寸。十
分取一。以為當兔之圖。則其圖一尺四寸五分。寸
之二。與任正者相應矣。頸謂軾前之持衡者也。三
分兔圖去一。以為頸圖。則其圖九寸十五分。寸之
九矣。踵謂輿後之承軾也。五分頸圖去一。以為踵
圖。則其圖七寸七十五分。寸之五十一矣。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五

凡操軾欲其孫而無弧。深。今夫大車之軾擊其登。又
難。既克其登。其覆車也。必易。此無故。唯軾直且無橈。
也是故。大車平地。既節軾擊之任。及其登。地不伏。其
軾必繆。其牛此無故。唯軾直且無橈也。故登地者。倍
任者也。猶能以登及其下。地也不拔。其邱必繆。其牛
後此無故。惟軾直且無橈也。是故軾欲頑。軾深則
折。軾淺則負。軾注則利。準利。準則久。和則安。軾欲弧
而無折。經而無絕。進則與馬謀。退則與人謀。終日馳
騁。左不捷。行數千里。馬不契。需終歲。御衣衽不敝。此

唯。軛。之。和。也。勸。登。馬。力。馬。力。既。竭。軛。猶。能。一。取。馬。良。
 軛。環。濶。自。伏。兔。不。至。軌。七。寸。軌。中。有。濶。謂。之。國。軛。
 孫。順。也。揉。木。為。轅。其。揉。曲。之。勢。孫。順。自。然。若。如。弧。
 弓。而。深。則。太。彎。矣。擊。下。也。大。車。之。轅。其。勢。直。而。不。
 撓。曲。下。至。於。馬。則。難。登。陀。雖。馬。有。力。可。負。而。登。亦。
 必。易。覆。故。於。平。地。之。間。雖。其。任。高。下。得。節。而。不。可。
 施。之。登。陀。蓋。平。地。易。準。節。登。陀。則。難。節。也。軒。高。也。
 伏。其。轅。者。牛。伏。其。轅。下。為。所。逼。也。縊。其。牛。者。轅。直。
 而。牛。不。勝。如。縊。縛。之。也。登。高。而。轅。直。牛。之。負。力。倍。
 於。平。地。有。力。之。牛。猶。可。登。也。及。其。勢。趨。下。則。非。援。
 其。車。之。邱。必。緝。絆。其。牛。之。後。二。者。皆。能。覆。車。援。者。
 執。引。之。意。緝。者。轡。絡。之。類。此。數。者。皆。其。勢。不。孫。曲。
 使。然。也。頗。典。堅。忍。貌。深。太。彎。也。太。彎。則。易。折。淺。太。
 直。也。太。直。則。馬。如。負。然。軛。注。則。利。準。者。軛。所。以。駕。
 馬。引。之。而。進。若。水。之。注。然。故。其。行。便。利。而。不。滯。準。
 平。而。無。礙。利。準。則。無。傾。覆。之。敗。所。以。能。久。也。和。則。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五

軛之方也。以象地也。蓋之圜也。以象天也。輪輻三十。以象日月也。蓋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龍旂九旒。以

安。謂。注。與。準。者。和。則。人。乘。之。而。安。也。軛。欲。如。弓。之。
 形。太。深。則。折。軛。欲。順。木。之。理。逆。理。斯。絕。進。而。從。馬。
 退。而。從。人。車。之。進。退。與。人。馬。之。意。相。應。也。捷。猶。拘。
 束。也。凡。乘。車。尊。者。居。左。車。既。安。則。尊。者。亦。安。不。拘。
 束。也。馬。不。契。需。謂。不。傷。蹄。不。怯。懦。於。道。路。也。御。者。
 費。力。則。衣。衽。損。敝。若。皆。順。溜。則。衣。衽。不。敝。矣。此。皆。
 以。軛。之。和。故。也。勸。助。也。軛。和。則。馬。省。力。如。助。之。也。
 一。取。一。道。也。馬。力。既。竭。猶。能。一。進。勢。順。易。行。也。濶。
 漆。也。良。軛。曰。環。皆。漆。所。不。漆。者。自。伏。兔。至。軌。中。七。
 寸。而。已。鄭。注。云。伏。兔。至。軌。蓋。如。式。深。兵。車。乘。車。式。
 深。尺。四。寸。三。分。寸。之。二。濶。不。至。軌。七。寸。則。是。半。有。
 濶。也。軛。有。筋。膠。之。被。用。力。均。者。則。濶。遠。國。軛。通。上。
 揉。軛。而。言。非。以。環。濶。一。事。即。稱。其。為。國。軛。也。或。曰。
 軌。中。有。濶。以。下。疑。有。闕。文。
 軛。之。方。也。以。象。地。也。蓋。之。圜。也。以。象。天。也。輪。輻。三。十。
 以。象。日。月。也。蓋。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龍。旂。九。旒。以。

考工記述註

卷上

十四

此說既成
此說象

大之定方之
火之方之
方之方之

四分之上
三十分之

象大火也。鳥旗七旂。以象鶉火也。熊旗六旂。以象伐也。龜蛇四旂。以象營室也。弧旌枉矢。以象弧也。

交龍為旂。其旂有九象。大火者以九旂。象尾之九星也。鳥隼為旗。其旂有七象。鶉火者以七旂。象朱鳥之七星也。熊虎為旗。其旂有六象。伐者以六旂。象伐連參為六星也。龜蛇為旒。其旒有四象。營室者以四旂。象室與壁為四星也。枉矢妖星也。凡旌旗皆有弧。以畫枉矢於上。以象弧星之有矢飛行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三五

攻金之工。築氏執下齊。冶氏執上齊。鳧氏為聲。栗氏為量。段氏為鑄。器桃氏為刃。金有六齊。六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鍾。鼎之齊五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斧斤之齊。四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戈戟之齊。三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大刃之齊。五分其金而錫居二。謂之削。殺矢之齊。金錫半。謂之鑿。燧之齊。多錫為下齊。少錫為上齊。以金為器必濟之以錫。

此說既成
此說象

此等句可有
人文字下
五其齊以六分

此等句可有
人文字下
五其齊以六分

然所用之錫各有多寡之不同。鍾以擊鼎。以烹則用錫為最少。故六分其金而錫居一。斧以伐斤。以斫則用錫為差多。故五分其金而錫居一。戈戟皆用之以刺防。其挫折用錫宜多於斧斤。故四分其金而錫居一。凡此皆上齊者也。大刀則戚揚之屬。施之斬砍防。其易缺。故三分其金而錫居一。削書刀也。殺矢用諸田獵者也。皆欲其堅利不脆。其用錫又宜多於大刀。故五分其金而錫居二。鑿燧以取水。火於日月或用之。以照皆貴於白且明。故用錫為最多。而金錫相半。馬此所謂下齊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三五

築氏為削。長尺博寸。合六而成規。欲新而無窮。削而無惡。削書刀也。古人用竹簡。先以火灼。後以刀刺。而為書。長一尺而闊一寸。刀勢彎曲。以六刀相合。其圓如規。欲新而無窮者。其刃常若新發。於研雖磨削。至盡亦無瑕惡也。

在左錄文其
補脫以本此

治氏為殺矢刃長寸圍寸銚十之重三坑戈廣二寸
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已倨則不入已句則不決長
內則折前短內則不疾是故倨句外博重三銚戰廣
寸有半寸內三之胡四之援五之倨句中矩與刺重
三銚

殺矢田獵所用也長一寸圍亦一寸銚箭足也其
入筈處曰銚坑量名稱之則重三坑也鄭氏云為
殺矢以下至重三坑凡十四字脫誤在此戈二刃

考二記述註

卷上

考

刺兵也戈之制其廣二寸內者胡以下接柄者也
倍之則其長四寸胡者旁出之一鋒也三之則其
長六寸援者刃之直而向上者也四之則其長八
寸已倨太直也已句太曲也胡太直可以刺而已
以之鈎人則不入也胡太曲可以鈎而已以之斫
人則不決也胡以內過長則胡以上之援與胡句
相並如磬之折則不可以刺也前即上也胡之上
亦曰前故謂之折前言其前磬折不可用也胡以

中讀字之七

內過短則胡以上之援必過長過長則胡縮而後
出多下重上輕則用之不快便也故曰不疾倨與
句皆有外廣豐於二寸自然無上四病也銚說文
曰緩也與呂刑之緩同其重六兩戟與戈同而三
刃其廣一寸有半其內長四寸半胡四之則六寸
援五之則七寸半倨句得所則其勢稍方故曰中
矩以兩胡與直刺之刃秤之皆重三銚也刺即援
也皆為直刃之名戈二刃戟三刃疑有輕重而皆

考二記述註

卷上

考

三銚者戟必稍狹於戈亦必稍薄於戈也
桃氏為劍臘廣二寸有半寸兩從半之以其臘廣為
之莖圍長倍之中其莖設其後參分其臘廣去一以
為首廣而圍之身長五其莖長重九銚謂之上制上
士服之身長四其莖長重七銚謂之中制中士服之
身長三其莖長重五銚謂之下制下士服之
臘雙刃通劍面之名也兩從自脊而分兩面蓋中
高兩旁殺以趨於鏐也劍面通廣二寸半其兩從

所製長五寸五分
制長四尺重二斤十四兩三分兩之二下制長三
尺重二斤一兩三分兩之一上中下士者以其人

中分各一半也。莖謂劍夾人所把握處其圍五寸
長一尺也。中其莖設其後者以一尺之莖中分之
下一半稍大也。下大則於把易制矣。首劍把接刃
處其圍得一寸三分寸之二也。身者去劍柄而言
也。莖長一尺上制之劍長五尺重三斤十二兩中
制長四尺重二斤十四兩三分兩之二下制長三
尺重二斤一兩三分兩之一上中下士者以其人
材之長短言之。非命士也。隨人材之宜而用其長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三九

短要人與器相得也

鬼氏為鍾。兩樂謂之銑。銑間謂之于。于上謂之鼓。鼓
上謂之鈺。鈺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甬上謂之儻。鐘
縣謂之旋。旋蟲謂之幹。鐘帶謂之篆。篆間謂之枚。枚
謂之景。于上之攏謂之隧。

樂角也。鐘體不圓故有兩角名樂。又名銑。鐘之所
先故謂之銑。兩角之間名之曰于者。鐘脣之上祛
也。于上謂之鼓者。可擊之處。聲所自出也。鼓上謂

鐘音 鼓音 銑音 鈺音 舞音 甬音 儻音 旋音 幹音 篆音 枚音 景音 攏音 隧音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三

之鈺者鐘腰之上居鐘體之正也。鈺上謂之舞者
聲之。力在此其音中於舞節也。于鼓鈺舞凡有
四名皆鐘之體甬鐘柄也。衡乃甬上平處旋者鐘
柄上有孔也。繫之可以旋轉也。旋蟲謂之幹者旋
之四環為躡。熊龍辟邪之類也。名之曰幹以其
獸形故曰蟲。鐘有四帶紋如篆。籥故謂之篆。篆間
有乳鐘有兩面每面三十六乳。乳謂之枚。可枚數
也。亦謂之景。攏受擊處也。灑者擊而靡弊也。隧者
其攏之中稍窪而深如陽處之形。其生光亦似之
也。故名為隧。

十分其銑去二以爲鈺。以其鈺為之銑間去二分以

無限字
能出此

爲之鼓間以其鼓間為之舞脩去二分以爲舞廣以
其鈺之長為之甬長以其甬長為之圍參分其圍去
一以爲衡圍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下在下以設其旋
凡鐘之制下大而上斂故鈺小於銑十分之二也
銑間去兩角之有紋處則與鈺同也。去銑間二分

本口六分其連之
厚而高為六分
其口有九變文也
其口如作文皆
其口如作文皆
其口如作文皆

則鼓間只得十分之六也無脩以橫言也與鼓間
同舞廣以縱言也只得十分之四也甬之長如其
體之鉦長如其圍若甬長一尺則其徑三寸三分
以上矣衡小於甬故得其圍三分之二也參分甬
之長二分在上一分在下以繫其旋上長而下短
者以為固也
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侈弇之所由興有說
鐘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侈則作弇則鬱長甬則震是
考工記述註 卷上 三
故大鐘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鉦
間以其一為之厚鐘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鐘小
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為遂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
深而圍之
鐘之所尚者聲聲之所出者形薄厚侈弇者形也
清濁者聲也鐘聲之清濁乃出於鐘形之厚薄侈
弇此自有說也石聲不發也失之太厚則其聲不
發播散也失之太薄則其聲散其形侈者則其聲

咋咋然柞亦散之類也其形弇者則其聲鬱而塞
矣鬱亦不發之類也甬太長則懸之搖兀不安也
震程也大鐘必十分其鼓間以一分為之厚小鐘
必十分其鉦間以一分為之厚蓋鉦間鼓間各居
其銑十分之六也鐘大則形長大而失於短故聲
躁疾而短聞鐘小則形短小而失於長故聲舒緩
而遠聞樂記云止如槁木此不欲遠聞之驗也遂
即隧也六分其鐘體之厚取其一以為隧之深則
不傷於鐘體圍者受擊之處其形必圍也
稟氏為量改前金錫則不耗不耗然後權之權之然
後準之準之然後量之量之以為甬深尺內方尺而
圍其外其實一甬其鬻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
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鐘之宮樂而不稅其銘曰
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國永啓厥後
茲器維則凡鑄金之狀金與錫黑濁之氣竭黃白次
之黃白之氣竭青白次之青白之氣竭青氣次之然

後可鑄也

改煎謂重煉也金錫之為物必煉之使精至無耗折然後可久焉故始而權之以砥其輕重之齊次而准之以砥其高下之平終而量之以砥其多寡之均然後以之為甬也甬之量受六斗四升其深一尺其內四方每方各一尺而外則為圓形也甬底也覆量之其底深一寸可容一豆也豆四升也其耳在旁可以手舉者覆之可受一升其深有三

考工記述註

表

三

寸只言深不言大小即所受則可准也其重一鈞則權衡之法寓焉其聲中黃鍾之宮則律呂之法寓焉槩平也法也栗氏鑄此以為天下法使天下為甬者皆於此取平焉而賦入租稅之時實不用之也銘刻其詞於甬也時文者古之賢王也猶詩曰思文后稷也古有文德之君思索之深信至其極能為此嘉量也允信也臻至也嘉贊美之也觀者示也以此觀示四國開啓後來之人皆取則於

此也用金為器必和之以錫初鑄之時火色黑濁者穢雜尚多也煉去穢雜火色變而黃白亦未淨潔也鎔煉既久變而青白稍淨而未盡也白色盡去火色純青則其煉之至精方可入鑄也

段氏闕

函人為甲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合甲五屬犀甲壽百年兕甲壽二百年合甲壽三百年凡為甲必先為容然後制革權其上旅與其下旅而重若一以其長為

考工記述註

三

之圍凡甲鍛不挈則不堅已敝則橈凡察革之道眡其鑽空欲其窻也眡其裏欲其易也眡其朕欲其直也橐之欲其約也舉而眡之欲其豐也衣之欲其無斷也眡其鑽空而窻則革堅也眡其裏而易則材更也眡其朕而直則制善也橐之而約則周也舉之而豐則明也衣之無斷則變也

屬者甲之札葉相屬也一葉為一札犀甲以牛皮為之七節相續用之可歷百年兕甲以虎皮為之

考工記述註

空音 窻音 直音 約音 豐音 明音 變音

六節相屬用之可歷二百年合甲則合犀兕而賈之以爲甲五節相續最爲耐久可歷三百年容者人身之大小長短也先觀人身然後制革上旅腰以上也下旅腰以下也重若一者上下等也長與圍等者欲其相稱也鍛煉皮也擊至也煉之不熟則不堅韌也已敝者煉太熟也煉之太熟則撓曲軟弱也鑽空鑽穿而爲孔也窻孔小貌孔小則堅而難壞也故曰革望也裏者皮內面也易如易其

考工記述註 圭

田疇之易皮近肉處則多穢治去淨潔更變其材無復始者之穢惡也故曰材更也朕縫處也直無斜曲也縫路皆直則制作之善也故曰制善也橐藏也卷而藏之易於約束則是制作密緻而周也舉舉起也豐大也卷時小舉時大其札葉相續處皆分明也故曰則明也衣著之於身也斷齟齬不齊也衣之而無齟齬不齊處則於人便利也變便也故曰則變也

鮑人之事望而眡之欲其茶白也進而握之欲其柔而滑也卷而搏之欲其無也眡其著欲其淺也察其線欲其藏也革欲其茶白而疾澣之則堅欲其柔滑而脛脂之則需引而信之欲其直也信之而直則取材正也信之而枉則是一方緩一方急也若苟一方緩一方急則及其用之也必自其急者先裂若苟自其急者先裂則是以博爲帳也卷而搏之而不迤則厚薄序也眡其著而淺則革信也察其線而藏則

考工記述註 圭

鮑當作鞞柔革工也不曰鮑人爲某而曰之事其所治之皮不主一用也茶白茅也凡已柔之革遠而眡之欲其如茶之白也握謂親手煩攔之也近前而握之欲其柔順而滑利也搏卷束之義也卷束而搏之欲其平正而無邪也眡其著欲淺者謂鍛治之善鋪著之雖厚如薄也察其線欲藏者謂縫革之縷隱而不露也革白如茶必疾澣之不使

久居水中則堅而難壞也革欲柔滑而厚脰以潤之則栗而不硬也卷之無弛展而伸之則欲其直而不橈也伸之而直則其材平正而可用伸之而枉則是不平正必有一處緩一處急纔有緩急不調處則以之而用急處必先裂苟有裂處則革雖博闊乃成淺狹之材故曰以博為棧謂以廣為狹也卷之而無斜迤者正以革之厚薄得其序言厚薄停均也砥其著而淺者則以革伸得盡言細得

考工記述註

糸

毛

繫也亦革之平正可以慢細也前舊也察其線而藏則其革雖敝而線無磨瓶之傷也

鞀人為鞀陶長六尺有六寸左右端廣六寸中尺厚三寸穹者三之一上三正鼓長八尺鼓四尺中圍加三之一謂之鼗鼓為鞀鼓長尋有四尺鼓四尺倨句磬折九胃鼓必以啓整之日良鼓瑕如積環鼓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鼓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

鞀者曰高鼓
其聲曰高鼓
其聲曰高鼓

自陶鼓木也鞀有高義陶有陶穴之狀也左右端

板合而擊之

字謂鼓木
股字陸者

謂兩頭也兩端廣六寸而中央廣一尺厚則三寸以二十片板合而為鞀陶兩頭差斂中間却高故曰穹者三之一言三分其鼓木穹處有一分也三正者兩頭與中央皆欲其端正也上者一鼓之上也此不言鼓名必鼓之大者賈待中以為晉鼓亦意之也鼗鼓長八尺鼓面徑四尺中圍加於面之圍三分之一所以鼓軍事者也鞀鼓長丈二尺鼓面亦徑四尺倨直勻曲磬折則中高而兩端下所

考工記述註

土

手

以鼓役事者也胃鞀也鞀鼓必以啓整之日蓋整蚤聞雷聲而動鼓所取象也瑕者痕也積環者累積其環圓之物也良鼓其革鞀急則文理累累如環之積也鼓之聲隨其形之大小長短而已大而短則其勢促故聲疾而短聞小而長則其勢展故聲舒而遠聞其義與鐘同也

鞀氏闕

鞀氏闕

雜五色而下有畫
畫續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南方謂之赤西方謂
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與白相次
也亦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青與赤謂之文赤
與白謂之章白與黑謂之黼黑與青謂之黻五采備
謂之繡土以黃其象方天時變火以園山以章水以
龍鳥獸地雜四時五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凡畫續
之事後素功

考工記述註 卷上
其色以設色之天玄者蒼茫所極自見其色幽玄
非黑非赤故謂之玄青與白東西相比也赤與黑
西北相比也玄與黃天地相比也考註云巽位乎
東南萬物趨於文明之地故青與赤曰文坤位乎
西南萬物成於致役之時故赤與白曰章乾位乎
西北其道主剛而能斷故白與黑曰黼艮位乎東
北陰陽各止其所辨故黑與青曰黻五色皆備則
謂之繡書之十二章上言作繪下言締繡衣則繪

畫續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南方謂之赤西方謂
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與白相次
也亦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青與赤謂之文赤
與白謂之章白與黑謂之黼黑與青謂之黻五采備
謂之繡土以黃其象方天時變火以園山以章水以
龍鳥獸地雜四時五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凡畫續
之事後素功

裳則繡亦是一體事故以畫與繡並言之也土之
色黃而其形方火之色赤而其性園天道無常隨
時而變故畫主者黃以象其色方以象其形也畫
天者隨四時之色而變也畫火者園如半壁者也
章即獐也獐山物也龍水物也鄭氏謂以章表山
以龍見水也鳥獸地華蟲也蟲之毛鱗之有文采
者首言雜五色此言雜四時者謂五色取象四時
也章明也設色章明必有能者為之則謂之巧非
考工記述註 卷上

曰雜色以章即為巧也素者畫時先為粉地也先
施素地之功而後可畫繪也不言繡繡以絲也
鍾氏染羽以朱湛丹林三月而熾之淳而漬之三
為纁五入為緇七入為緇
羽之為物或用以飾旗如全羽析羽之類或用以
飾車如重翟厭翟之類必染成其色乃可用也朱
朱砂也湛漬也丹林丹粟也淳沃也熾炊也凡染
羽者以朱砂漬丹粟越三月而後熟以炊下湯沃

心下說...
上古謂...
水凍...
也本無...
故便...
是為...

其羽而又浸漬之使其羽與染汁相入而後可染也三染則成赤色而為纁矣五染則成青赤而為緌矣七入則成黑色而為緇矣

筐人闕

晄氏凍絲以洗水漚其絲七日去地尺暴之晄暴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是謂水凍凍帛以欄為灰漚洗也淳其帛實諸澤器淫之以蠶清其灰而盡之而揮之而沃之而盡之而塗之而宿之月日沃而盡之晄暴之漚洗也

考工記

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是謂水凍

聖

治絲帛而熟之謂之晄洗水以灰沛水也漚猶後世漚麻之漚以灰水浸漬之也漚之七日然後漚起縣而暴曬之去地尺者絲上帶水不宜縣高也晄暴諸日以陽氣溫之也夜宿諸井以陰氣寒之也既漬又暴既暴又漬凡七晄夜方可用也絲未織者也帛織成者也以欄木為灰而凍之淫沃也淳亦沃也既以欄木灰水沃其帛矣乃安諸滑澤

器中又以蛤灰浸之淫者浸淫使滿器暴其帛也孟猶漉也淳之既久其灰既清灰沉而水浮也灰清而後漉起揮者灑洗之也沃之者既揮洗又再浸漬而後漉起也塗者又以藥物塗其上使經宿焉明日又沃以水而後漉起也晄暴夜宿凡經七晄夜亦與凍絲之法同也

考工記

聖

考工記述註卷上終

考工記述註

莆林兆珂孟鳴父卷述

考工記下

三人之事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命圭九寸謂之桓圭公守之命圭七寸謂之信圭侯守之命圭七寸謂之躬圭伯守之天子執冒四寸以朝諸侯天子中全上公用龍侯用瓚伯用將繼子男執皮帛天子中中必四寸已寸二寸以已天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天子服之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裸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琬圭九寸而縹以象德琰圭九寸判規以除慝以易行

三人之事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命圭九寸謂之桓圭公守之命圭七寸謂之信圭侯守之命圭七寸謂之躬圭伯守之天子執冒四寸以朝諸侯天子中全上公用龍侯用瓚伯用將繼子男執皮帛天子中中必四寸已寸二寸以已天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天子服之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裸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琬圭九寸而縹以象德琰圭九寸判規以除慝以易行

陳祥道云古之飾圭者皆以玉之正色也玉之正色者曰圭也圭之正色者曰玉也玉之正色者曰圭也圭之正色者曰玉也玉之正色者曰圭也

考工記下

剡剡其長短廣狹諸侯執玉來朝天子以剡處實之有不同者則辨其偽也以下言裸器也全者全用玉為之也其制以玉為龍形置一杯於其中以盛酒也龍鼻也瓚其中也將其柄也天子用純全之玉上公以玉為龍鼻諸侯以玉飾其中伯以玉飾其柄此尊卑之制也一說裸玉有三為龍首一等玉也必次於全玉為瓚一等玉也又次於龍首瓚盛酒也為裸將又一等玉也又次於瓚裸將者酌酒所用也上文言圭此乃論為圭之玉為天子之圭則用純全之美玉上公之圭則用為裸瓚龍之玉諸侯之圭則用為瓚之玉伯之圭則用為裸將之玉也子男以上則用玉子男以下則執皮帛即尚書五玉三帛之等則也必與緹通謂以紐約其中央防失墜也四圭四邸之圭也中央為璧之形圓也圭著其四面只以一片玉為之邸猶根柢之柢也大圭王所璲也亦名琕杼網也其上兩

畔殺去之故云杼上也終葵也為椎於其杼上
天子祭祀則用之土圭測景之圭也冬夏至則以
致日景建邦國則以度地也裸圭酌奠之圭也有
瓚如盤其柄用圭有流前注祀宗廟則用之琬圭
上下皆圓諸侯有善王有錫命使者執以致命亦
有纁藉謹重之也象德者以玉象德以此致命車
服之類琰圭上刺而下稍圓故曰判規判半也規
圓也諸侯有為慝惡者王命使者執此以戒勅之

考下... 卷下

三

使之去惡而改行也後世則有詔書古者傳言以
此為信也

璧羨度尺好三寸以為度圭璧五寸以祀日月星辰
璧琮九寸諸侯以享天子殺圭七寸天子以聘女大
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射四寸厚寸黃金勺青金外
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纁天子以巡守宗祀以前馬大
璋亦如之諸侯以聘女瑑圭璋八寸璧琮八寸以類
聘牙璋中璋七寸射二寸厚寸以起軍旅以治兵守

射音

駟琮五寸宗后以為權大琮一有二寸射四寸厚寸
是謂內鎮宗后守之駟琮七寸鼻寸有半寸天子以
為權兩圭五寸有卽以祀地以旅四望瑑琮八寸諸
侯以享夫人案十有二寸棗桌十有二列諸侯純九
大夫純五夫人以勞諸侯璋卽射素功以祀山川以
致稍饒

人致落
不可之

羨延也度者制作之法度也璧之制度不圓而延
好孔也璧之中有孔也四面為肉中間為孔其孔

考二... 註

卷下

四

之徑三寸也爾雅曰肉倍好謂之璧璧之好三寸
則兩邊各有三寸為六寸是九寸也今綱其旁一
寸而延之以盈尺則其廣八寸而長一尺矣自此
積之則為仞為尋為常皆自是生焉是璧之尺寸
可以起度也度即量物之尺度也以璧為卽旁有
一圭祀日月星辰則用之祀天則四圭此則一圭
也圓者為璧方者為琮諸侯致享於王則以此為
贄也殺圭飾如粟文天子聘禮所用也三璋之勺

形如圭瓚天子巡守有事于山川則用以灌馬犬
山川用大璋加文飾馬次山川用中璋其文飾稍
小山川用邊璋飾其邊而已射圭頭刻出而銳
也三璋之制以勺承流以射貫勺射出四寸之長
厚則一寸也勺以黃金爲之以青金飾其外朱中
有所盛之鬱鬯詩所謂黃流也流口爲龍鼻之形
其長一寸故曰鼻寸其衡四寸衡與橫同謂勺徑
也有緜者文飾而藉之也天子以此致祭於山川

考二記述註

卷下

五

宗祝執此在馬之前謂之前馬諸侯聘女用大璋
與三璋之大璋同名簡編錯亂文不相蒙或曰當
繼天子以聘女之下圭璋璧琮四器其長皆八寸
璧琮不瑑而圭璋則瑑琮文飾之也諸侯類聘則
用之衆來曰類時來曰聘皆朝王也牙璋中璋皆
長七寸射二寸是五寸以上射刻出也牙者其刻
之側皆刻爲鉏牙之文鄭注云二璋皆有牙出征
則以起軍旅守國則以治兵備也駟與組同琮方

此五書同律
所制之衡
此五書同律
所制之衡
此五書同律
所制之衡

形中有孔以組繫之故曰駟琮宗后王后也其重
可以起五權之制亦璧羨起度之意大琮宗后所
守猶王之鎮圭也謂之內鎮天子駟琮與宗后同
后則五寸天子七寸此隆殺之辨也琮上有鼻故
可繫以爲權祀天者四圭祀地者兩圭此尊卑之
別也旅祭名也四望之旅亦用之皆屬地也瑑琮
加以瑑飾諸侯來朝以享天子之夫人案玉案也
所以盛棗栗也棗栗十有二列則玉案必有十二

考二記述註

卷下

六

枚皆長一尺二寸也此王朝盛禮所用也諸侯則
九列大夫則五列純猶皆也凡諸侯大夫皆然也
若夫人以勞答諸侯亦用九列之禮也不及大夫
者承上諸侯享夫人而言也半圭爲璋其刻出者
射其身乃卽也素功無瑑飾也祀山川則用之賓
客在館則以致廩稍與餼也稍米也餼食物也

柳人闕

雕人闕

磬氏為磬倨句一矩有半其博為一股為二鼓為三
參分其股博去一以為鼓博參分其鼓博以其一為
之厚已上則摩其旁已下則摩其端

磬之制必先度一矩為句一矩為股而求其弦之
兩頭相望一矩有半則磬之倨句也磬之制有大
小此假矩以定倨句非用其度耳博謂股之博也
股磬之上大者鼓其下小者當擊之處也假如股
三寸則鼓只二寸股九寸則鼓只六寸也又三分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七

其鼓之博而厚得其一如鼓大三寸則厚只一寸
也已上已下論厚薄也若鼓三寸厚有一寸以上
則摩鑿其旁使薄也若鼓廣三寸而厚不及一寸
則為已下是傷薄矣薄則不可使厚但摩鑿其石
之端使短短則不薄矣此調其長短厚薄欲使其
聲清濁得所也

矢人為矢鏃矢參分第矢參分一在前二在後兵矢
田矢五分二在前三在後殺矢七分三在前四在後

磬音 鼓音

參分其長而殺其一五分其長而羽其一以其筈
為之羽深水之以辨其陰陽夾其陰陽以設其比夾
其比以設其羽參分其羽以設其刃則雖有疾風亦
弗之能憚矣刃長寸圍寸鏃十之重三垓前弱則悅
後弱則翔中弱則紆中強則揚羽豐則遲羽殺則趨
是故夾而擣之以眡其豐殺之節也撓之以眡其鴻
殺之稱也凡相節欲生而搏同搏欲重同重節欲疏
同疏欲舉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八

鏃矢第矢兵矢田矢殺矢此記中五矢名也鄭氏
以周禮司弓矢證之謂第當為殺殺當為第兵矢
者枉矢絜矢也由矢者繒矢也鏃矢下三分二字
衍文也鏃矢殺矢皆三分其矢之長以衡平之一
分在前二分在後以鏃在筈首差重也兵矢田矢
以五分均之二分在前三分在後其鏃小輕故也
第矢以七分均之三分在前四分在後其鏃又差
短小故也殺其一者筈長三尺殺其前一尺令趣

圖音 磬音

鏃也羽其一者羽者六寸也以筈之厚為羽之深
量其力之所受也竹有上下上為陽下為陰以水
試之浮者為上沉者為下也此者筈之兩旁也陽
為左陰為右夾左右而設其比使輕重適均也夾
其比而設其羽者置羽於四角也箭鏃之刃與筈
末之羽兩者相並羽有三分刃居一分則刃與羽
各得其所雖於疾風之中而射之其箭亦無所動
驚也鏃鏃之容筈處刃長一寸則其鏃之圍亦一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九

寸鏃亦前小而後大其容筈處不應有十寸鄭氏
以為脫字是已其重三垸則一矢之長通重十二
垸矣前言三分一在前二在後則可見也矢之筈
其強弱欲適中矢之羽其豐殺欲適節倂者射之
則趨下也翔者射之則搖搖然紆者去不直也揚
者激起也遲者去緩也趨者去太急也前弱則矢
行而低後弱則矢行而旋中弱則矢行而曲中強
則矢行而起此強弱之失中者也羽太多則矢行

緩羽太少則矢行疾此豐殺之失節者也以指夾
其矢而搖之則知羽之豐殺以手撓其幹而曲之
則知筈之強弱故相筈之法欲生而樽生不用枯
竹也樽取其體之圓也竹之圓既同則擇其重者
用之竹之重既同則擇其節之疎者用之節之疎
既同則擇其績粟者用之如此其材美而其矢善
矣

陶人為甌實二鬴厚半寸脣寸盆實二鬴厚半寸脣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

寸甌實二鬴厚半寸脣寸七穿鬲實五鬴厚半寸脣
寸甌實二鬴厚半寸脣寸
甌無底甌也鬴六斗四升盆用之以盛者也甌用
之以蒸者也有底而七穿所以通火氣也鬲鬲屬
用之以烹者也庾用之以量者也鬴與斛同三斗
為斛上古世質民淳故所用皆瓦器也
旒人為簋實一鬴崇尺厚半寸脣寸豆實三而成鬴
崇尺凡陶旒之事皆鑿薛暴不入市器中脣豆中縣

爵崇四尺方四寸

簋祭祀之器也方曰簋圓曰簠易曰二簋可用亨詩曰于豆于登皆為祭器三斗為斝三豆一敝則一豆之實一斗也鬯薄也鬯有傷處也如鋤墾之傷物也辟破裂也暴有爆起處也古有市官此皆不中用者故不許入市賣也樽猶今陶者之旋盤也凡為園器者樽埴而旋轉之器中旋言其園也豆瘦而長欲其直而中懸也旋盤之高四尺此園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一

物謂之方四寸者蓋指其柄而言也

梓人為筍簠天下之大獸五脂者膏者羸者羽者鱗者宗廟之事脂者膏者以為牲羸者羽者鱗者以為筍簠外骨內骨卻行仄行連行紆行以脰鳴者以注鳴者以旁鳴者以翼鳴者以股鳴者以胷鳴者謂之小蟲之屬以為雕琢
筍簠所以懸樂器者橫者為筍直者為簠欲言筍簠所刻之獸而並以為牲者言之文勢也以總入

而後枚數之也脂者牛馬之屬膏者犬豕之屬羸者淺毛虎豹之屬羽者飛禽也鱗者魚也外骨龜屬內骨鼈屬卻行蚓屬仄行蟹屬連行蟻屬紆行蛇屬脰鳴鼃龜之屬注鳴精列之屬旁鳴蜩蟬之屬翼鳴蟋蟀之屬股鳴螽斯之屬胷鳴熒原之屬此皆小虫可雕琢於祭器也鄭氏云脂者膏者以為牲致美味也羸者鱗者以為筍簠貴野聲也小蟲之屬以為雕琢博庶物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三

厚脣弁口出目短耳大胸燿後大體短脰若是者謂之羸屬恒有力而不能走其聲大而宏有力而不能走則於任重宜聲大而宏則於鐘宜若是者以為鐘簠是故擊其所懸而由其簠鳴銳喙決吻數目顛脰小體褻腹若是者謂之羽屬恒無力而輕其聲清陽而遠聞無力而輕則於任輕宜其聲清陽而遠聞則於磬宜若是者以為磬故擊其所懸而由其簠鳴小首而長搏身而鴻若是者謂之鱗屬以為筍

出目目之突出者大胸燿後前粗而後細也大體短脰身大而項肥也此為羸獸有力而聲大故以為鐘簾鐘大器也非有力者不足以負之簾架也擊其所懸若其聲出於所刺羸屬之口故曰由其簾鳴銳喙者其喙尖決吻者其吻利數目者其視急顧脰者其脰長小體騫腹其身小而腹縮可以騫舉也此為禽屬無力而聲清楊楊發也磬小物也故以此為磬簾頭小而長身圍而大此為魚屬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三

故刺於鐘磬簾之筍上也

凡攫網援箬之類必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而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而則於眠必撥爾而怒苟撥爾而怒則於任重宜且其匪色必似鳴矣爪不深目不出鱗之而不作則必類爾如委矣苟積爾如委則加任焉則必如將廢措其匪色必似不鳴矣攫網援箬四字總狀獸之能搏噬者攫以爪足攫物而食也網者能殺物而食也援者以足握物而

此謂作之巧實不能別以虛實云古人文字其工如此不可不察也蓋於文者雖謂三代無文人六經無又法乎其文亦似焉者

食也箬者以口噬物而食也梓人之雕刻此類其爪必深其目必突出鱗之而者頰之有鬣鬣處也作起也刺之深突而起則其視如怒撥者怒之狀也匪與斐同采色也雕刻之工精妙則纒施采色雖鐘磬未擊其物已似能鳴矣若工刻不精則其狀類如委伏言其不活也雖以鐘磬加之如將廢墜然言其不勝也縱施以采色亦似不能鳴者此結上文形容工匠之巧拙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四

梓人為飲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而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食一豆肉飲一豆酒中之食也凡試梓飲器鄉德而實不盡梓師罪之勺爵皆飲器名各受酒一升觚亦飲器也鄭氏云觚當作觶韓詩說禮器制度云觚大二升觶大三升一升曰爵二升曰觚三升曰解今此三升即觶也獻以爵則一升矣酬以觶則三升矣一獻三酬則為一豆矣能食一豆之肉飲一豆之酒則為中

人矣鄉衡而實不盡謂平爵向口而酒不盡是梓
人制器之不善也故梓師治其罪

梓人為侯廣與崇方參分其廣而鵠居一馬上兩個
與其身三下兩個半之上綱與下綱出舌尋綰寸馬

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張五采之侯則遠國屬張
獸侯則王以息燕祭侯之禮以酒脯醢其辭曰惟若

寧侯毋或若女不寧侯不屬于王所故抗而射女強
飲強食詒女曾孫諸侯百福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五

侯今之射塚也方猶等也廣與高等謂侯中也鵠

箭帖也三分其廣而置鵠在其中只得一分不言

尺寸者隨侯之大小以為準則也兩個謂兩邊也

侯之制上廣而下狹自棲鵠而上以侯為三分身

居中兩個居兩邊皆小大一同自鵠而下則其身

與上身同而兩邊比其身只得其半蓋下狹也綱

繫侯於植者也舌兩邊之直出者上下皆出舌一

尋方可繫也尋八尺也緝連侯之繩也綱有一

寸定其大小也皮侯以皮飾之其皮用熊虎豹據

司乘言之也張之而設其鵠此大射之侯也蓋諸

侯於春貢士則張皮侯以射擇其有中的之功者

用之也鄭氏云春讀為蠢作也出也天子將祭必

與諸侯羣臣射以作其容體出其合於禮樂者與

之事鬼神也采侯以五采畫雲氣為飾此賓射之

侯也遠國服屬而來朝則王張此侯與之射以賓

禮待之也獸侯以白為質畫獸於其中此燕射之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六

侯也王於休息燕享之時則張此侯以射鄉射記

所謂熊侯白質是也祭侯即射侯也古者處事以

敬故於侯有祭也因祭而寓意以為諸侯之戒寧

安也順理而安於職分者王則享之燕之不寧而

為逆不順王命則伐之如射此侯也若者戒之之

意欲其似此而不可似彼也凡為寧侯則勉其加

飲加食以自壽詒其國於女曾孫世世為諸侯享

有百福也

心攻守則常然而
其守則兵利兵
守則兵利兵

廬人爲廬器戈秘六尺有六寸爰長尋有四尺車戟
常首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尋凡兵無過三其身過三
其身弗能用也而無已又以害人故攻國之兵欲短
守國之兵欲長攻國之人衆行地遠食飲飢且涉山
林之阻是故兵欲短守國之人寡食飲飽行地不遠
且不涉山林之阻是故兵欲長凡兵句兵欲無彈刺
兵欲無蝟是故句兵禪刺兵禪殺兵同強舉圍欲細
細則校刺兵同強舉圍欲重重欲傳人傳人則密是
故侵之

考工記述詳

卷一

十七

廬柄也秘亦柄五兵戈一也爰二也戟三也酋矛
四也夷矛五也疏曰此經所云柄之長短皆通刃
而言尺數也凡兵之長至於三倍人身而止若過
此則太長而不可用矣過三其身已不可用若更
加長而無已則非惟不可用又有害於人謂其太
長能自累也攻守之兵不同攻者遠行食飲不飽
則疲跋涉險阻則勞故宜用短兵若在國守禦飽

物傳校校擊禪禪利米明其
音音音音音音音音音

音音

句句描
之工並

而有力逸而不勞故宜用長兵短者輕長者重也
句兵引之使來故其柄欲無彈言不可圍如彈丸
也刺兵中之使深故其柄欲無蝟言不可弱如虫
體也惟其無彈故句兵禪言其區而有力也惟其
無蝟故刺兵禪言其圍而不撓也擊兵之柄上下
皆欲堅勁舉者手執處也柄之執處其圍欲細細
者小而滑也欲其執之便也校疾也執之便則用
之快疾也刺兵之柄本末皆欲強大但執處欲稍
重重則大於上下矣傳附也執處重則上下稍輕
用之附人兵既附人則可以審密而用之以刺人
也侵刺也

考工記述詳

卷下

十八

凡爲爰五分其長以其一爲之被而圍之參分其圍
去一以爲晉圍五分其晉圍去一以爲首圍凡爲首
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而圍之五分其圍去一
以爲晉圍參分其晉圍去一以爲刺圍凡試廬事置
而控之以眡其蝟也灸諸牆以眡其撓之均也橫而

槓之以抵其勁也六建既備車不反覆謂之國工

被把中也人所把執處也及長丈有二尺五分取

一以為把處而圍之晉柄下鑄也得被圍五分之

四首爰上鑄也又得晉圍五分之四首矛常有四

尺三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上稍長下稍短也刺

圍者刺刃之圍也置植也爰柱也試廬人之事植

而槓之以審其峭與不峭柱之兩墻之間以審其

本末之均不均橫執而槓之以審其材之勁與不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十九

勁也五兵與人既備建於車而不反側傾覆則是其廬器輕重得所非國工何以及此六建者夷矛建於酋矛之前酋矛建於戟之前戟建於爰之前爰建於戈與人之前也

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槩以縣眡以景為規識日出

之景與日入之景畫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極星以

正朝夕

建國者通王國侯國而言之也水地者注水以試

之也地有高下則水之流行自有高下鋤掘其地

用水以平之也水既平矣又懸槩以定之槩之為

制一縱一橫橫者在地縱者向上其縱者橫木之

中就此木之上懸繩以取正即可定地高下也水

地以懸者謂以水平地而後為置槩之懸也既置

槩以定高下矣又以土圭眡日景而定其東西南

北也規法也為眡景之法以識日出入之景求東

西之中也然日出入之景雖識在朝夕亦必參考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二十

之日中而始定也極北極星也號曰含樞紐正在天中而天形如倚蓋則此星乃在天之北故曰北極夜考極星相去遠近則知南北之正也南北既定則可以朝夕參日出入之景而正東西也故曰

以正朝夕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經涂九軌

左祖右社面朝後市市朝一夫

前言建國建國之城也此言營國營國之宮室也

鄭氏云九里者上公之國也或曰天子之中城也城之一旁皆為三門四旁九十二門也每旁三門每門三涂則九涂也南北之涂為經東西之涂為緯軌車行之路也經涂之廣可容九車往來不言緯涂者省文也左右前後據王宮而言王宮居中而祖廟在左社在右朝廷在前市居在後也朝者官吏所會市者商旅所聚必一夫百畝之地然後足以容之也易山齋曰古有三朝內朝治朝外朝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三

亦有三市大市居中朝市居東夕市居西此特言其一耳

夏后氏世室堂脩二七廣四脩一五室三四步四三尺九階四旁兩夾窓白盛門堂三之二室三之一般

人重屋堂脩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九室二筵

夏曰世室商曰重屋周曰明堂其名不同其實一

也脩者深也二七者堂深十四步也以十四步分而為四每分三步半也廣加於深四分之一是其堂廣十七步有半也五室者堂上為五室也三四步者言室之脩也為四步者三是十二步也四三尺者言室之廣也為三尺者四是十二尺也一堂四面皆有階南面三階東西北各兩階共為九也室之四旁各有戶一戶各有兩夾窓白盛者以蚤灰墜其壁也門堂門側之堂也於十七步中得三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三

分之二室者門堂之側有兩室也於十七步中得三分之一也重屋之制其堂深五丈六尺乃七尋也其崇三尺陞高三尺也四阿若今四柱疏云四雷也今之佛殿皆為四柱中間屋高四邊皆有簷也故曰重屋明堂之制以九尺之筵而度其地東西九筵則其廣八丈一尺南北七筵則其深六丈三尺堂崇一筵則其高九尺堂上有五室每室二筵則其深一丈六尺而已室就堂上四隅為之東

南火西南金西北水東北木中央土以配五行若祭五帝於明堂則用此室周人爲明堂既有五室夏后氏亦有五室則殷人亦必有五室也疑有闕文

室中度以几堂中度以筵宮中度以尋野度以步涂度以軌廟門容大高七个開門容小高參个路門不注用七个九字容乘車之五个應門二徹參个内有九室九嬪居之外有九室九卿朝馬九分其國以爲九分九卿治之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圭

度地之法五尺爲几九尺爲筵八尺爲尋六尺爲步七尺爲軌大高長三尺小高長二尺鄭注云大高半昂之扁小高脚昂之扁高用以閣昂者也大高七箇共長二丈一尺也廟門之廣可容小高三箇共長六尺也廟門之闊可容五乘車共廣三丈三尺大寢之門不能容之謂不及三丈三尺也應門謂朝門也二徹之内八尺參個八尺則二丈四尺也路門之内有九室九嬪佐后以治内政者居

馬路門之外亦有九室九卿佐天子以治外政者居馬一國之内畫爲九分三公六卿各分治其一也鄭注云分者分職非分地也

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經涂九軌環涂七軌野涂五軌門阿之制以爲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爲諸侯之城制環涂以爲諸侯經涂野涂以爲都經涂

阿門邊小樓也鄭云角果魚處也城上小樓爲阿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圭
屋前曰四阿之類皆有簷霤處也雉高一丈廣三丈阿屋五雉是高五丈長十五丈也隅城角也果魚處也角處又高二丈故曰七雉城隅又高四丈故曰九雉門阿可以論長若宮隅城隅則只論高不論廣矣盖宮城甚長非七雉九雉而止也南北正涂爲經涂環涂則環城外之涂也經則一直環則有圍繞處也野涂則野外之涂也環涂狹於經涂野涂又狹於城外之涂矣都城之制以門阿之

制為之則無過五雉也諸侯之城制以宮隅之制為之則無過七雉也以王國之環涂為諸侯之經涂則七軌而已以王國之野涂為都城之經涂則五軌而已先王封建之制所以示尊卑隆殺之分如此非特強本而弱末也

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畝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謂之遂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專達於川各載其名

耜田器也其廣五寸兩耜相合號為一耦伐發也二人執耜而伐其地則有一尺矣一耦之伐廣一尺深一尺則謂之畝畝乃田間通水之小圳也田首之圳又倍於畝則廣二尺深二尺而名曰遂矣九夫之田號為一井其間有溝以通水其廣深又倍於遂也百夫之田號為一成其間有洫以通水

考工記述詳

卷下

圭

考工記述詳

考工記述詳

考工記述詳

其廣深又倍於溝也千夫之田號為一同其間有澮以通水其廣深又倍於澮也畝之水達於遂遂之水達於溝溝之水達於洫洫之水達於澮澮之水則專達於川各載其名者別其水之所自出也按遂人曰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與此書不同不必強為之說

考工記述詳

卷下

圭

凡天下之地勢兩山之間必有川焉大川之上必有澮焉凡溝逆地防謂之不行水屬不理孫謂之不行相溝三十里而廣倍凡行奠水磬折以參伍欲為淵則句於矩凡溝必因水執防必因地執善溝者水漱之善防者水淫之凡為防廣與崇方其相三分去一大防外相凡溝防必一日先深之以為式里為式然後可以傳衆力凡任索約大汲其版謂之無任葺屋參分瓦屋四分困窳倉城逆牆六分堂涂十有二分

實其崇三尺牆厚三尺崇三之

兩山之間衆水所注則會而為川焉大川之上可
通人行則必有道路焉溝通名也澮洫吠遂皆可
名為溝也地防地脉也造溝之法必順地脉若逆
地脉則不行矣屬即注也理亦順之意水之所注
若不順理亦不行矣逆脉則甚逆不順則微逆其
為不行均也稍溝溝末也溝遠而不廣則不倍
容水故水行三十里之遠則其末之廣必倍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五

首矣奠即停也積水不流者若欲行之一直而下
則易涸也必委蛇紆曲如石磬之形三折五折則
其去有漸可以灌溉也淵深也欲為深溝停注此
水則於其句曲如矩折之處開放深也溝以導水
不因水勢則其流易壅防以障水不因地勢則其
土易崩故為溝者必因地勢之曲直則其流斯無
壅矣為防者必因地勢之高下則其土斯無崩矣
是故善溝者水必漱齧之而無所壅以其因水勢

式防而後

故也善防者水必淫液之而無所決以其因地勢
故也為防之法必其廣與高等則堅厚而難壞下
闊三分則上殺其一分防之大者以外面觀之必
厚其下基而上稍薄則水不能潰也欲造溝者必
一日先深之以為準式造防者亦然方里為井一
井之地先為之準式則百夫千夫萬井之地皆可
推矣有準式則可附集衆力而為之也築防者必
以索約束其版索須得宜若大汲引其所築之版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五

則其版必撓受土不堅是其索不勝任也故曰無
任葺屋以茅覆者瓦屋以瓦覆者三分四分謂各
分其脩以其一為峻也脊高而簷低則溜水易瀉
也困窳倉皆所以積穀園者為困方者為倉穿地
為窳城則在郭內以為扞蔽者也逆猶却也四者
之牆皆六分其高而上殺其一也堂之階以甃甃
之十分之中二分稍高則水瀉其兩邊也實宮中
水道也必崇三尺防壅塞也牆之厚三尺則其高

九尺而止不九尺不足以爲防不三尺不足以爲
久也

車人之事半矩謂之宣宣一宣有半謂之櫛一櫛有半
謂之柯一柯有半謂之磬折

頭髮皓落曰宣半矩者尺三寸三分寸之一如人
頭之長也櫛斲斤柄一宣有半則其長二尺也柯

伐木之斧柄一櫛有半則其長三尺也磬折者人
立而俛其身也一柯有半則其長四尺五寸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完

車人為耒庇長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上句
者二尺有二寸自其庇緣其外以至於首以弦其內
六尺有六寸與步相中也堅地欲直庇柔地欲句庇
直庇則利推句庇則利發倨句磬折謂之中地

耒耕器也耒耜皆以木爲之庇耒下前曲接耜者
也以金爲之其長尺有一寸耒之制上下皆微曲
中間則直其直長三尺三寸也上句人所執處長
二尺二寸下句則接耜也自耒下之耜緣其外而

上至耒之首自內觀之其勢如弓以繩張之其直
如弦其長六尺六寸與人之步大約相當也堅地
其性剛故欲直庇柔地其土爽故欲句庇直庇可
以用力故利推句庇可以翻起田土故利發倨直
處也句曲處也磬折其弦勢處也句直各得其中
則宜於地也

車人為車柯長三尺博三寸厚一寸有半五分其長
以其一爲之首較長半柯其圍一柯有半幅長一柯

考工記述註

卷下

辛

有半其博三寸厚三之一渠三柯者三行澤者欲短
較行山者欲長較短較則利長較則安行澤者反較
行山者反較則易反較則完

柯斧柄也造車必以斧因以量物故先論斧柄長
短之度也柯之長三尺而闊三寸其厚一寸半五
分其長以一分爲之首則其首六寸必斧金也察
車以輪爲始察輪以較輻牙爲備較之長半柯則
一尺五寸也其圍一柯有半則四尺五寸也輻之

長四尺五寸其博三寸其厚一寸是得博三之一

也渠即牙也車輮也三柯九尺也三其三柯則二

丈七尺也此大車之制也車行澤間沮洳之地則

其轂欲短轂短則壺中稍狹而無傾側之患也故

曰利利者便也車行山中險阻之地則其轂欲長

轂長則壺中稍寬可以轉旋而無拘礙也故曰安

安者無損動也輮者牙也乃揉木而為之木之裏

則滑木之表近皮則澁澤多泥澤反輮其裏為輪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三

之外則滑而不粘泥也故曰易易者去泥易也山

多沙石又輮其木以其表為輪之外則近皮處堅

澁可以不損故曰完也完者全也全無損動也

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栢車轂長一柯其圍

二柯其輻一柯其渠二柯者三五分其輪崇以其一

為之牙圍大車崇三柯綆寸牝服二柯有參分柯之

二羊車二柯有參分柯之一栢車二柯九為輮三其

輪崇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以鑿其鉤徹廣六尺

艾軒云大車既
三柯而大車崇
三柯則又在於
二柯之後其文斷
然自明然亦古
於大尺分寸口
為簡妙有法

高六尺。

大車之輪高九尺六分取一則其牙圍有一尺五

寸也栢車山行之車也轂長三尺其圍六尺其輻

亦三尺其牙二柯者三則一丈八尺也輪崇六尺

五分取一則牙圍尺有二寸也大車三柯即長九

尺也綆者輪輦也在輪之四面外其闊一寸牝服

車箱也人立處也其長二柯三分柯之二則得八

尺也羊車善車也其車箱長二柯三分柯之一則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三

七尺也栢車之車箱其長六尺則又短於羊車也

大車羊車栢車之輪其崇各異隨其高下以為之

輮皆三其崇也鉤者輮之鉤心也三分其長二分

在前一分在後就中而鑿之以鉤車箱也徹城門

之軌也一牛所駕故僅廣六尺也高輮端壓牛領

上者其長亦止六尺也

弓人為弓取六材必以其時六材既聚巧者和之幹

也者以為遠也角也者以為疾也筋也者以為深也

高長文官以其
兩輪字在後向
於依四馬車
尺六寸者以三
兩兩板為其
外板也

膠也者以為和也。絲也者以為固也。漆也者以為受霜露也。

六材者幹角筋膠絲漆也。取幹以冬取角以秋。漆以夏。六材既聚必有巧者。然後調適而用之。故曰和幹者弓之材也。幹善則其射可遠。角善則弓去速也。筋束縛之則深固也。非淺深之深和者欲得其宜也。固欲其不壞也。受霜露則易壞。故漆必欲其盡善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五

凡取幹之道。七柘為上。櫪次之。檠桑次之。橘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凡相幹欲赤黑而陽聲。赤黑則鄉心。陽聲則遠根。凡折幹射遠者用執射。深者用直。居幹之道。留栗不弛。則弓不發。

柘桑柘之木也。櫪又謂之柎。檠桑山桑也。凡相幹者其色必欲赤黑。其聲必欲清赤黑之色則不嫩。鄉心不近皮也。陽聲則清近根。則老其聲必不清。叩之而清必不老也。既得美材乃可折之。以為幹。

執者木之形。執有微曲者。曲則有力。故利於射。遠直則不撓。故利於射。深居幹猶處幹也。留加功以治也。栗緊密也。以鋸折幹加功以治而且致其緊密。行不邪理不絕。則弓可久用而不發也。發起也。有起發則為損動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五

凡相角。秋稠者厚。春稠者薄。穉牛之角直而澤。老牛之角紵而昔。疾疾險中。穉牛之角無澤。角欲青白而豐。末夫角之本。感於卦而休於氣。是故柔柔故欲其執也。白也者。執之徵也。夫角之中恒當弓之畏畏也。者必撓撓故欲其堅也。青也者。堅之徵也。夫角之末遠於卦而不休於氣。是故脆脆故欲其柔也。豐末也者。柔之徵也。角長二尺有五寸。三色不失理。謂之牛戴牛。

稠殺也。秋時殺牛則其角厚。春時殺牛則其角薄。秋氣斂。擊角則堅實也。牛之少者其角紋直而滋。澤牛之老者其角紋絞而雜。亂牛有久病則角之

中必傷動牛瘦瘠則其角必不滋澤其色青白則
角之善者也豐末者角之末豐大不尖小也剗卽
腦也蹙近也休與煦同角之下本近於腦而生氣
煦之故其角柔和自然有曲執其角也若白則有
曲執可知矣故曰微畏與隈同謂隈曲處也角之
中央其用於弓也常在隈處隈處張時必撓動也
若不堅則易折故欲其色青色青則知其堅固雖
撓而不傷也角之末上去牛腦既遠生氣之煦所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圭

不及則多脆弱若其末尖小則脆而不柔不柔則
易折其末既豐大則柔而不脆故可用也三尺有
五寸則大牛之角也三色者本必白中必青末必
豐不失其常理則此牛所戴之角其直可如一牛

故曰牛戴牛

凡相膠欲朱色而昔昔也者深瑕而澤紆而搏廉鹿
膠青白馬膠赤白牛膠火赤鼠膠黑魚膠餌犀膠黃
凡昵之類不能方

乙昵

國特

相膠者欲其色之純赤又欲其文之交錯深瑕而
澤者言柔裏有文而其色潤澤也紆而搏廉者言
文理縝密且搏圓而廉利也六膠皆可用鹿馬牛
鼠犀皆以色別之而魚曰餌者其色如餌也或云
餌者香餌之氣也以其腥氣異於諸膠也昵鄭氏
以為臚臚亦黏也臚雖可以黏然不可以久豈能
如六膠之用耶或云末句不可曉大都謂膠之類
不能一律齊耳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圭

凡相筋欲小簡而長大結而澤小簡而長大結而澤
則其為獸必剽以為弓則豈異於其獸筋欲敵之敵
凡相筋以條直滋潤為上筋之小者貴乎成條而
長筋之大者貴乎成束而潤筋既如此度其為獸
性必剽疾以之為弓又豈異於其獸哉敵之敵嚼
之欲其熟也謂筋之椎打嚼齧欲得勞敵也敵之
又敵則其筋軟而適於用矣
漆欲測絲欲沈得此六材之全然後可以為良

凡人使物者必
先其自正其
心也

測猶清也漆欲其清絲欲沈如在水之色也全無
瑕病也良善也幹角膠筋漆絲六材皆無瑕病然
後為善也

凡為弓冬柳幹而春液角夏治筋秋合三材寒奠體

冰析滯冬析幹則易春液角則合夏治筋則不煩秋

合三材則合寒奠體則張不流冰析滯則審環春被

絃則一年之事

材雖美治之必以其時幹欲堅而光滑故於冬析

考工記述詳 卷下

之則易易平易也冬時堅凝植物性實則易光滑

也角欲和而溫柔故於春液之則合合猶洽也春

氣融和角潤之時漬液之則淡洽也筋欲散而靜

緩故於夏治之則不煩煩猶亂也夏氣熱其筋柔

治之則其理不煩亂也膠漆絲三者欲其成就而

充實至秋成而合之則其質淡洽而不相離也寒

則膠堅約之槩中以定往來之體則張而用之必

不流移也大寒冰堅之時析其漆滯雖其乾補遲

而漆愈老則堅固也淡其四邊可以回環而審定

也被弦於春俟一椿之久而後可用矣

析幹必倫析角無邪斷目必審斷目不審則及其大

脩也筋代之受病夫目也者必強強者在內而摩其

筋夫筋之所由暢恒由此作故角三液而幹再液厚

其帶則木堅薄其帶則需是故厚其液而節其帶約

之不皆約疏數必倅斲擊必中膠之必均斲擊不中

膠之不均則及其大脩也角代之受病夫懷膠於內

考工記述詳 卷下

而摩其角夫角之所由挫恒由此作凡居角長者以

次需恒角而短是謂逆撓引之則縱釋之則不校恒

角而達譬如終繼非弓之利也今夫菱解中有變馬

故校於挺臂中有柎馬故剽恒角而達引如終繼非

弓之利

析幹必倫欲其順理也析角無邪欲其適正也幹

之節目攻之不可太急必舒徐以斲之也斲之不

舒徐則其功粗而不精以筋束之雖與幹為力反

為節目所歷蓋久之而筋必代幹也
 也謂絕起如直之暢也節目剛強而筋柔弱以剛
 摩柔則筋有暢絕之患常於此始也故治角三以
 火炙之欲其和也治幹再以火揉之欲其堅也芻
 弓中裨也弓幹雖用全木必有裨助之者其裨助
 者厚則其幹木愈堅其裨助者薄則幹木易弱也
 厚多也其角之液必多也節適也其幹木之芻必
 調適得宜也約謂以絲膠橫纏之也一弓之中有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三

百文亦字樣為極
 工膠之必為如
 筋之神王無續之
 如筋而休之重視
 二成五製作

短者居簫長短各稱其幹恒與繩同竟也竟角而
 短不及兩端則橈其弓而勢必逆校疾也引其弦
 則其角縱而不受力舍其弦則其夫去而不疾也
 若竟角而達過於兩簫則角既過長引發之時譬
 如此弓長在繼中放不去也故曰非弓之利也繼
 弓韜也藏弓之物也菱解者弓隈與弓簫用角接
 處也變異也謂弓簫與臂用力異也引弓則臂用
 力放矢則簫用力二者力異而同用則矢去必絞
 疾也挺直也直臂中乃弓之把處也拊者弓之把
 處兩畔有側骨也側骨堅強則助弓為力故發矢
 剽疾也角長過於簫則人用力而弓遠之引放之
 則如終年在弓繼之上為所牽制此非弓之利也
 橋幹欲孰於火而無贏橋角欲孰於火而無燂引筋
 欲盡而無傷其力鬻膠欲孰而水火相得然則居旱
 亦不動居濕亦不動苟有賤工必因角幹之濕以為
 之柔善者在外動者在內雖善於外必動於內雖善
 考工記述註 卷下 甲

亦弗可以為良矣

橋矯揉之也贏過多也燂炙爛也矯揉其幹雖欲
火之至熟然過熟則脆故欲其無贏矯揉其角亦
欲火之至熟然過熟則爛故欲其無燂筋以緩治
之則力無損故引之欲盡而不傷其力膠以和濟
之則氣相入故煮之欲熟而水火相得幹角筋膠
用火盡善如此則弓在燥濕皆不傷動也若使賤
工為之用火未熟因角幹之濕即矯揉而用之以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其柔而易揉也則在外雖若善而乾而易損動者
在內也雖弓成亦若善而用之必易敗矣故曰弗
可以為良

凡為弓方其峻而高其柎長其畏而薄其敞宛之無
已應下柎之弓末應將與為柎而發必動於綱弓而
羽綱末應將發

峻謂簫頭也柎側骨也弓之曲處謂之畏人所握
處以物蔽之謂之敞宛者引而放之也簫宜方側

柎音甫 敞音敞 宛音宛 綱音綱

骨宜高畏宜長敞宜薄有此四善引而放之其應
無已謂其愈射愈好也謂其便利也弓之柎處若
下而不高則簫頭每引而起與者起也弓隈末應
而簫頭先應則用之不利也綱接中也羽讀為
扈緩也弓之簫頭為柎不高而先發則於弓之接
中處必有傷動接中傷動則必有緩弱之病接中
緩弱所以引之則簫頭先應而發也末即簫頭也
發即興也

考工記述註

卷下

弓有六材馬維幹強之張如流水維體防之引之中
參維角堂之欲宛而無負弦引之如環釋之無失體
如環材美工巧為之時謂之參均角不勝幹幹不勝
筋謂之參均量其力有參均均者參謂之九和九和
之弓角與幹權筋三侷膠三錡絲三邱漆三剡上工
以有餘下工以不足

弓有六材以幹為本維幹堅強則弓之弛張也如
流水然言其順瀏也防愛護也引張也弓之全體

馬音馬 維音維 幹音幹 強音強 張音張 流音流 水音水 維音維 體音體 防音防 引音引 中音中 參音參 維音維 角音角 堂音堂 之音之 欲音欲 宛音宛 而音而 無音無 負音負 弦音弦 引音引 之音之 如音如 環音環 釋音釋 之音之 無音無 失音失 體音體 如音如 環音環 材音材 美音美 工音工 巧音巧 為音為 之音之 時音時 謂音謂 之音之 參音參 均音均 角音角 不音不 勝音勝 幹音幹 幹音幹 不音不 勝音勝 筋音筋 謂音謂 之音之 參音參 均音均 量音量 其音其 力音力 有音有 參音參 均音均 均音均 者音者 參音參 謂音謂 之音之 九音九 和音和 九音九 和音和 之音之 弓音弓 角音角 與音與 幹音幹 權音權 筋音筋 三音三 侷音侷 膠音膠 三音三 錡音錡 絲音絲 三音三 邱音邱 漆音漆 三音三 剡音剡 上音上 工音工 以音以 有音有 餘音餘 下音下 工音工 以音以 不音不 足音足

納之弓槩之中常為愛護則弓身完好引而張之則其弦五尺張之可得丈五故曰引之中參謂一分之長張之有三倍也堂與樺同樺正也宛引也角既正則引之與弦不相背故曰欲宛而無負弦也角不負弦故張引其弓則如環然既張而釋亦如環然無失其故體也弓有六材此獨言角與幹者以其受重者言之也其材美其工巧而為之又得其時三者皆善故曰三均均者相若也不勝者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不相過也角幹筋三者皆善亦曰三均量三材之力各有三均則為九和亦均也角與幹權亦角不勝幹之意權亦均也侷等也鈇鏃也郎魁未詳以意推之亦言其輕重之則耳工有巧拙故曰上下言工之巧者即此數物用之而有餘若拙工為之則六材雖具但見其不足蓋用之不得其宜也為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為諸侯之弓合七而成規大夫之弓合五而成規士之弓合三而成規弓長六

夫危的于其身且
命辭尚古曲盡物
情深中入骨

尺有六寸謂之上制上士服之弓長六尺有三寸謂之中制中士服之弓長六尺謂之下制下士服之四弓成規不同者材長則句少也上制中制下制隨人身之長短而服此弓也

允為弓各因其君之躬志慮血氣豐肉而短寬緩以奈若是者為之危弓危弓為之安矢骨直以立忿執以奔若是者為之安弓安弓為之危矢其人安其弓安其矢安則莫能以速中且不深其人危其弓危其矢危則莫能以慮中

考工記述註 卷下

人之志慮有緩急血氣有彊弱故制弓者必因之也豐肉肥也其身肥而短其性寬以舒如是則危弓為宜危者發之剽疾者也危弓則用安矢以濟之骨立瘦也直者長之貌也忿勢忿怒而使威勢也奔者性急也其身瘦而長其性剛而急則安弓為宜安弓發之舒徐者也安弓則用危矢以濟之人與弓矢俱緩則矢行不速其中物亦不深人與

弓矢俱急則失行太過而不能以必中故為弓者必在損其贏以濟不足而已

往體多來體寡謂之夾吏之屬利射侯與弋往體寡來體多謂之王弓之屬利射革與質往體來體若一謂之唐弓之屬利射深

往者弛放時也來者張開時也夾吏弓名也往體多者弛時直也來體寡者張時甚曲也此弓必勁故可射棲鵠之侯而弋鳥雀也往體寡者弛時曲

考工記述註 卷下

望

也來體多張時弦也此弓性不勁只可射革與質而已張弛之時其鈎曲之體相似則是不勁不緩得中者其射之中必深故曰利射深

無以覆至歸之深子何等結末何

太和無澆其次筋角皆有澆而深其次有澆而疏其次角無澆合澆若背手文角環澆牛筋黃澆麋筋斥蠖澆和弓殼摩覆之而角至謂之句弓覆之而幹至謂之侯弓覆之而筋至謂之深弓

太和九和之弓弓之最良者其體調適故不用漆

也其次筋角皆有漆但深在中間而兩邊不漆也

其次兩邊皆有漆而間用之不皆有也故曰疏其次角之在隈者不漆而他處皆漆也漆之合者謂

弓之表裏有漆處也其文皆如人之手背言用漆之善也角環澆者謂弓之用隈處漆文如環之周

旋亦言漆之盡善也弓用牛筋纏束則筋上之漆其文如麻子黃麻子也殼上有細文也弓用麋筋

則筋上之漆其文如斥蠖屈蟲也身上有細縮

考工記述註 卷下

望

文也和弓調和其弓擊者扣擊而試之也摩擦厚也造弓之時摩之試之欲其調和也覆詳覈也至極善也覆之但有角善而筋幹未善謂之句弓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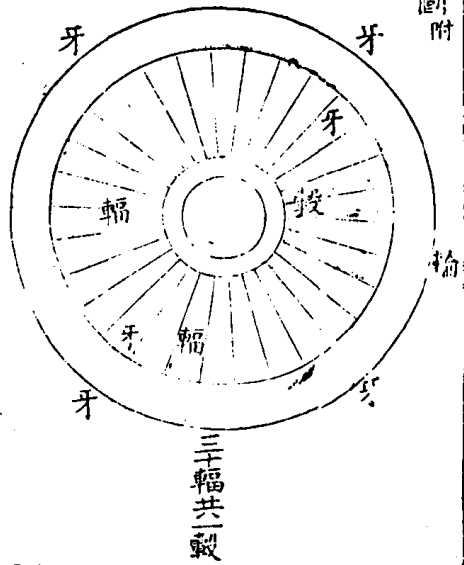
之敝也只可為射革與質之用矣角善矣幹又善矣而筋獨未善謂之侯弓可以射侯即夾吏利射

侯者也角善矣幹善矣而筋又善三者皆備謂深弓言射遠而中深也前所謂唐弓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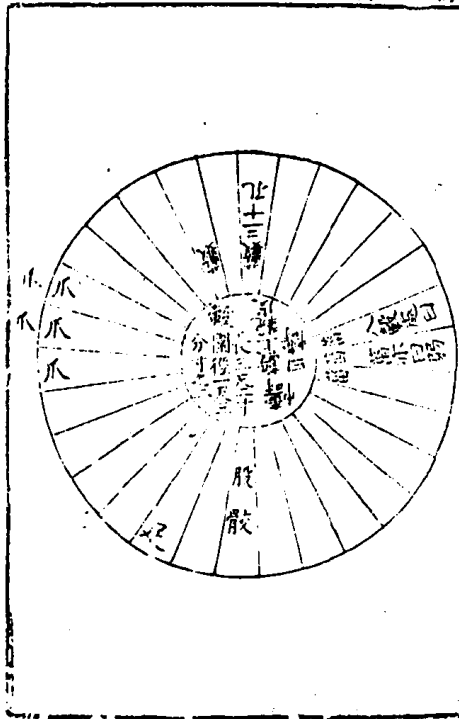
考工記述註卷下

六寸半車輪六尺
 六寸半車輪四尺
 六寸半車輪三尺
 六寸半車輪二尺
 六寸半車輪一尺
 六寸半車輪七寸
 六寸半車輪六寸
 六寸半車輪五寸
 六寸半車輪四寸
 六寸半車輪三寸
 六寸半車輪二寸
 六寸半車輪一寸
 六寸半車輪七寸
 六寸半車輪六寸
 六寸半車輪五寸
 六寸半車輪四寸
 六寸半車輪三寸
 六寸半車輪二寸
 六寸半車輪一寸
 六寸半車輪七寸
 六寸半車輪六寸
 六寸半車輪五寸
 六寸半車輪四寸
 六寸半車輪三寸
 六寸半車輪二寸
 六寸半車輪一寸

林廣齋圖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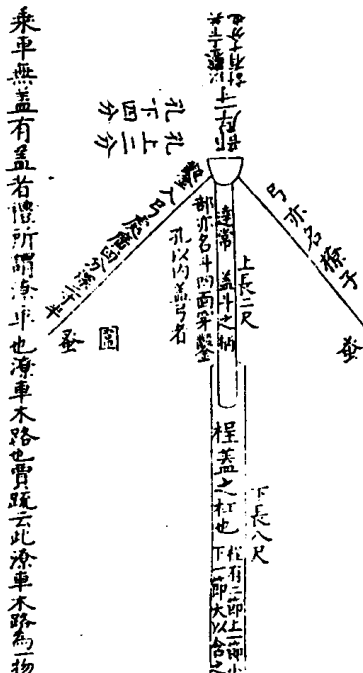


考二龍述註 圖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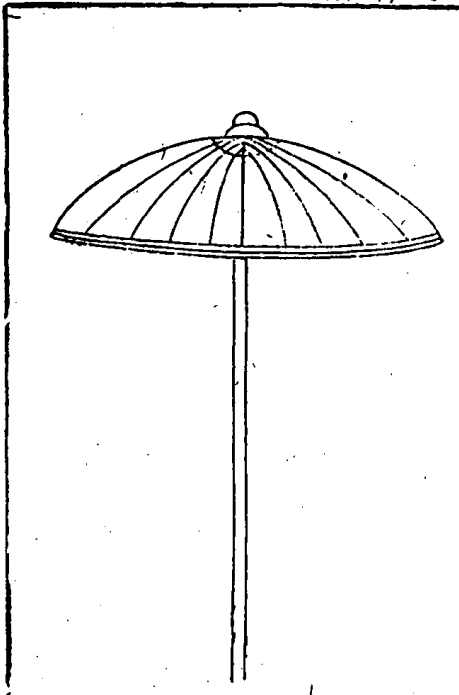


車輪橫斷六尺
 六寸半車輪六尺
 六寸半車輪四尺
 六寸半車輪三尺
 六寸半車輪二尺
 六寸半車輪一尺
 六寸半車輪七寸
 六寸半車輪六寸
 六寸半車輪五寸
 六寸半車輪四寸
 六寸半車輪三寸
 六寸半車輪二寸
 六寸半車輪一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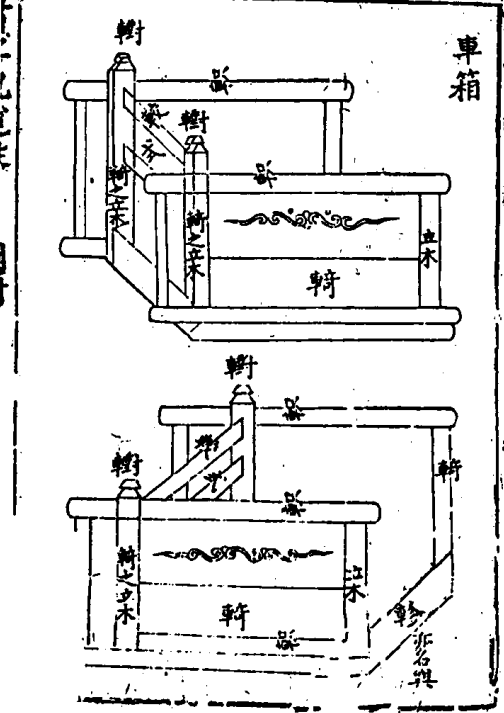
注云股面三尺幾半通二尺為五尺近半倍之加部斗六寸則兩相去不
 整丈一尺六寸以幾半以足約言之故曰不整



考二龍述註 圖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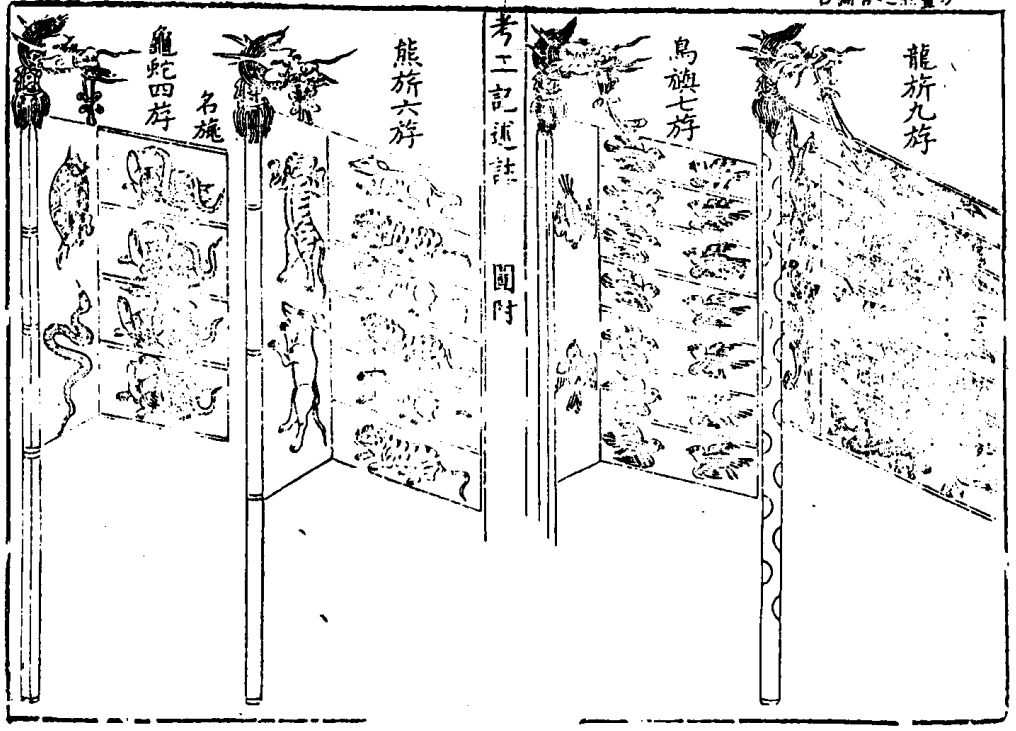
箱蓋通計
 長三尺五寸
 寬二尺三寸
 四寸九分寸之
 人於邊限者高
 二尺三寸圍七寸
 分寸之一
 車箱也音併個
 于也在兩旁
 於之價者其旁
 止於此故曰駟音
 式旁之直音對
 而言故曰駟音
 與價六尺六寸
 二寸八十一分
 寸之四亦曰駟
 長六尺六寸四
 寸四分寸



與下者
 駟木

與下者
 駟木
 長注云駟
 駟木亦名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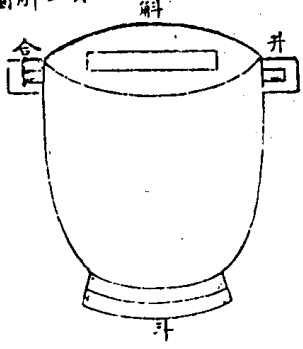
重是種駟木方
 大之是馬與駟
 而多駟人之是駟
 於高方家伐之
 其價有甚方費
 宜是至今三體圖
 寸如此畫實非古
 別駟之也



此以音聲
之於火也
似其從不
似以經云
以爲音聲
以之鐘間
以之鐘間
以之鐘間
以之鐘間

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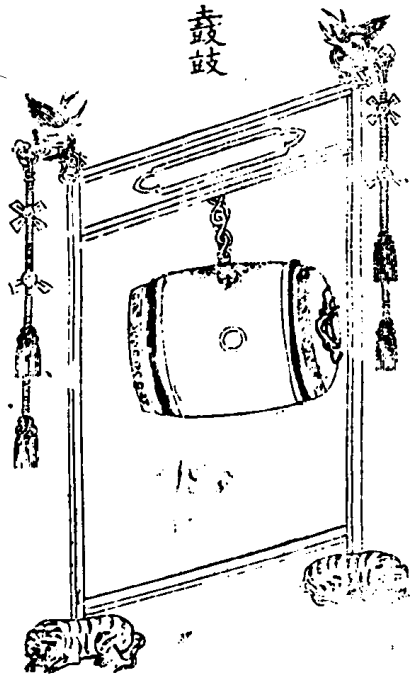
五量起于黃鐘之倫以子
設在木中者十二百實其
會以升水掣其禁十倫爲合
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
其法用銅深尺六寸方尺而圓
其外旁有宛其上方爲斛其下
斛底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
合



考工記述說

圖附

鼓



此圖所畫只
據三體圖如
此古人之制
未必然如鼎
上所鑲獸類
皆無全形者
斧與亞字尤
非古也



考工記述說

圖附

鎮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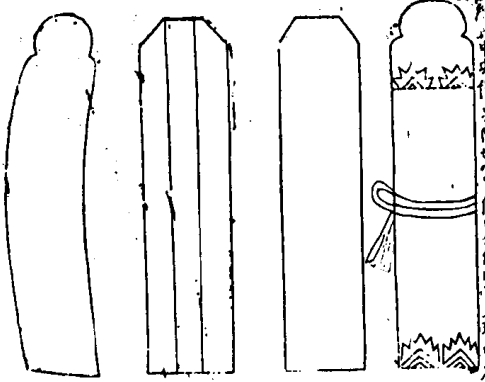
信圭

桓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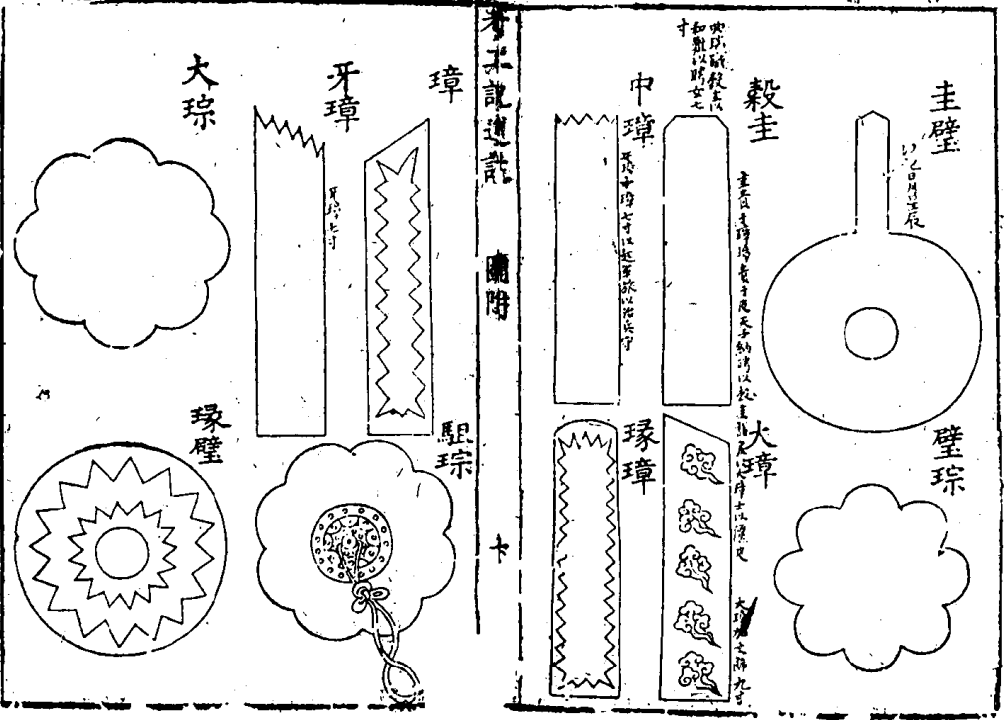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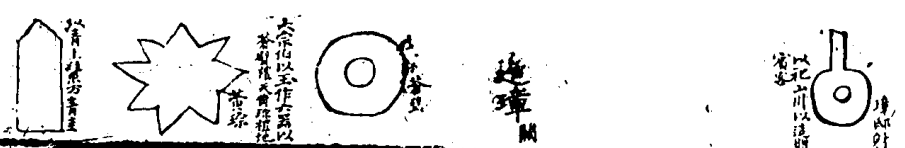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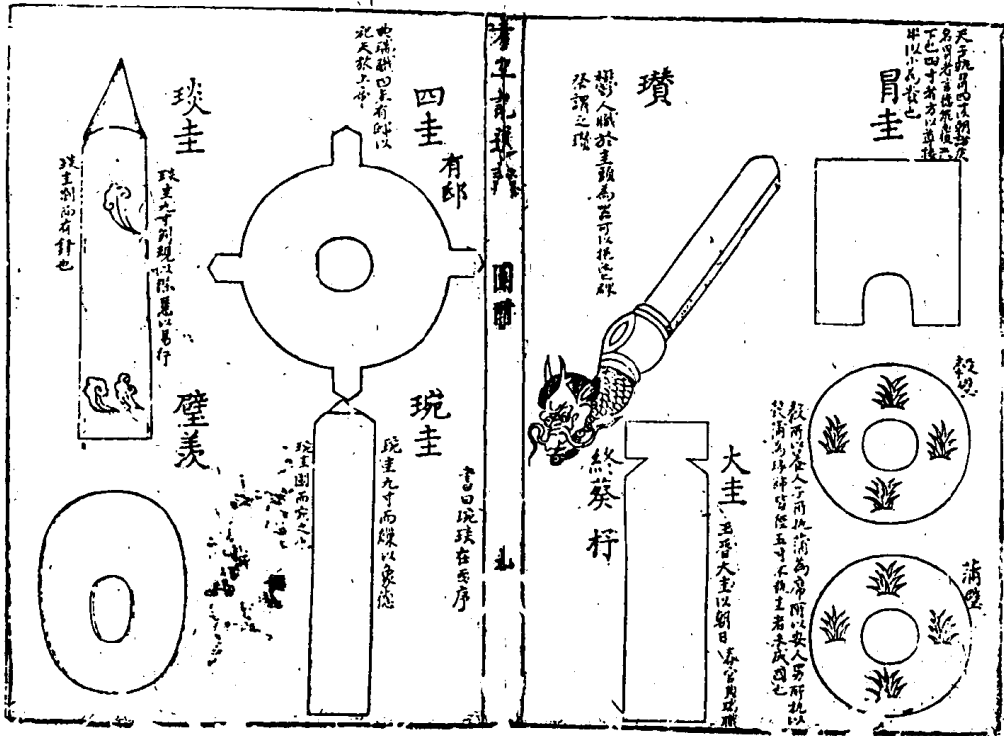
躬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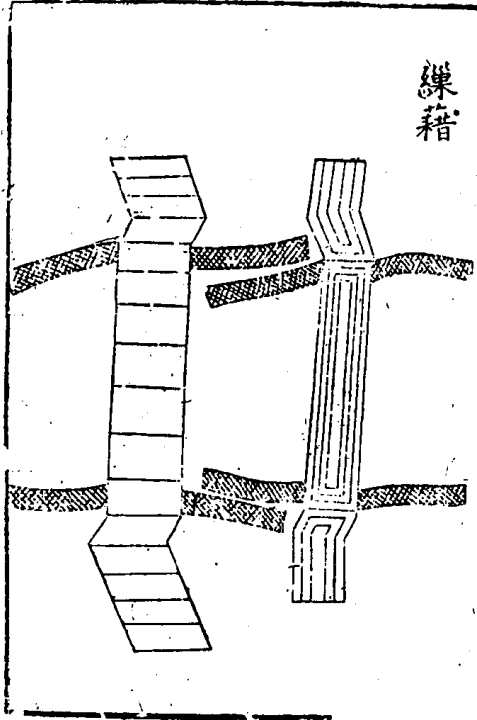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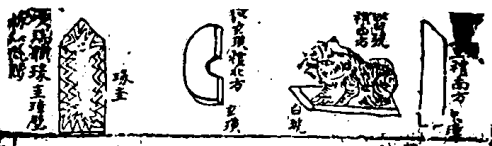
桓圭九寸信圭七寸皆長七寸
桓圭皆博三寸厚半寸刻五左
右各半

天子之中必注以四鎮圭也以其
鎮圭或曰鎮圭或曰府而謂之鎮圭
鎮圭之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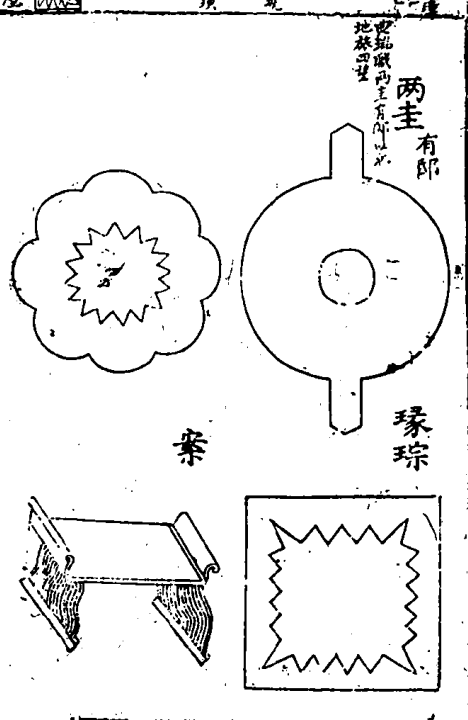
圭
圭





縑藉

考工記述註
圖解
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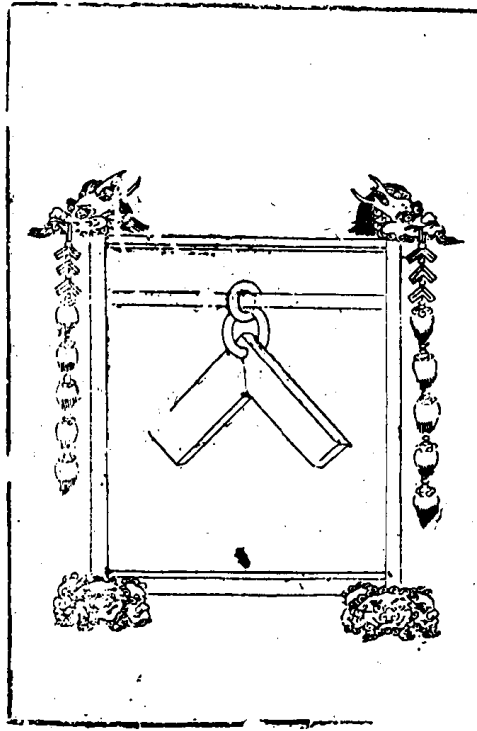


兩圭
有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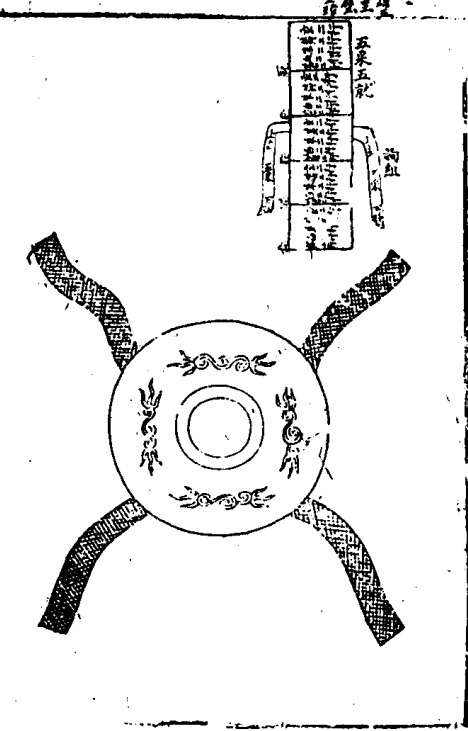
瑑

案

考工記述註
圖解
士



考工記述註
圖解
士



考工記述註
圖解
士

發長短依律為之

倂

向上曲者一矩

股下直者一矩

弦則一矩有三四及半也此磬之句

股倂句也此假設言之非實尺寸

股在上曰外面磬之上 股在下曰內面亦當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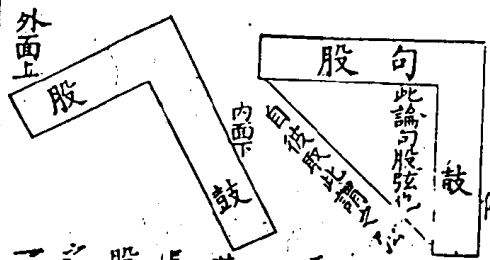
其博一殷為二鼓為三股之長三鼓之博也鼓之

長三鼓之博也假鼓廣四寸半三之則得九寸是

股長九寸也三之則得一尺三寸以其半寸又

之則為一尺半是鼓長一尺三寸也三分股

一為股博則鼓之廣三寸也



考工記述詳

圖詳

十一

矢

比括也在彙之末羽則設於四角弓弩矢同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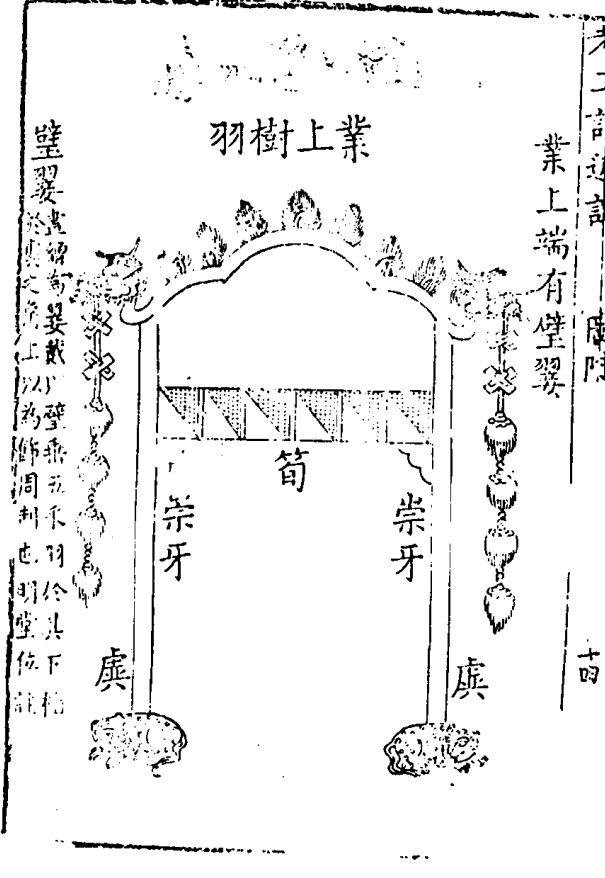
鐵莖重

注中分比之兩旁上二以用時有橫豎之別也

弓用時豎則比其兩旁弩用時橫則比見其上下此就弦言之

也

股一而矢五十弓而矢百鄭氏曰枉矢也矢之枉也如矢之枉也矢之枉也如矢之枉也矢之枉也如矢之枉也



考工記述詳

圖詳

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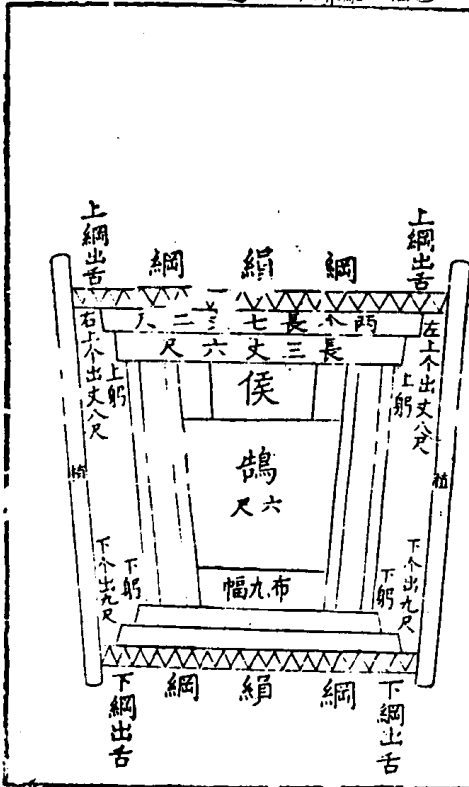
四侯中射處經也
 於中央似鳥之栖
 三侯也
 上下个布所以維
 有侯者个音幹亦
 曰上下个細所以
 案侯於五者
 等籠網者
 但兩箱百針整之

考二竟近能

周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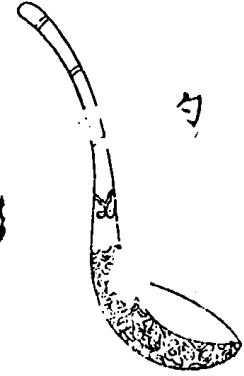
三五

侯有中个有躬三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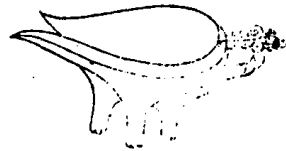


觥

勺



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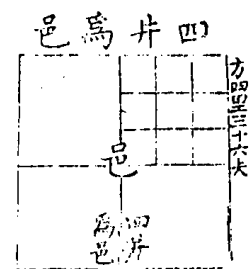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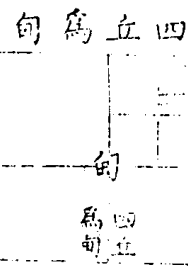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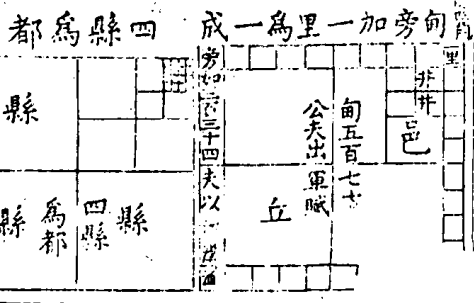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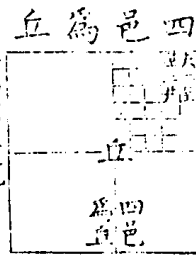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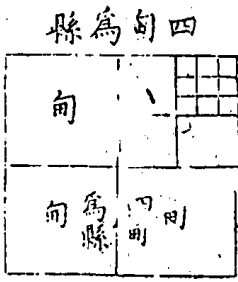


考二竟遠老

周附

三五

司馬有二法有甸方八里出十
 較一乘又有成方千里出度較
 一乘言甸者據出稅者而云成
 者據通治溝 者



考工記述注二卷

福建巡撫
採進本

明林兆珂撰兆珂有詩經多識編已著錄此編因
考工記一書文句古奧乃取漢唐注疏叅訂訓詁
以疏通其大意於記文皆傍加圈點綴以評語蓋
仿謝枋得批檀弓標出章法句法字法之例使童
蒙誦習以當古文選本於名物制度絕無所發明
末附考工記圖一卷亦林希逸之舊本無所增損

周禮訓雋二十卷

〔明〕陳深撰

浙江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周禮訓雋

二十卷》提要

癸亥春南旋過上海特往蠶隱屬
每新書目出寄京寓蠶隱屬書目
已出十一期余僅有一至九不全亦憾
事也七月果寄來第十二期翻譯
一過見可欲者不少宋本元包
經尤可資價昂不敢問此書亦
余所存想者價既廉因并郵
資如值寄彼旬日書來甚甚
然裝脩之費竟需十餘金末大於
本見長興楊介記

至孔子而周禮猶在魯也。孔子乃稱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我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當是時，夏殷之禮已不可考，而夫子欲從周矣。不從夏殷而從周者，孔子所以法後王也。夏殷之禮備於周，從周所以從夏殷也。春秋孔子從周而作也。凡其所因所損，益以繩當世之諸侯者，皆周公之遺典也。孔子若史，哀之間，所及見聞者也。則其辭微而審，若隱桓，所不及見聞者也。則其辭直而肆。故曰：所見異辭，所傳聞異辭。左氏生於孔子之後，其記定哀特詳於隱桓，則畧當是時。隱桓之事已不可考。又焉知百世之後之視定哀何如也？則權之在後王也。夫禮詩為大事，起於時之欲流，而道得於事之必帶。事與時偕，則謂之道。而法無不繫也。屬合

塗山玉帛萬國及湯之黜夏而諸侯歸商者三千禹之諸侯已失其十九周蓋千八百國而會孟津者止於八百湯之諸侯又失其半及春秋而冠帶之國僅十有二未幾而合為七國卒併於秦而周之諸侯盡失矣。所失者豈獨其諸侯併與其治諸侯之法而失之凡周禮之所有蕩然無存周亡而禮亦亡矣。此如江河之流即周公仲尼復起不能使之返也。豈聖人作禮不知其禍之至此與。奚而不知也。執今之法以御今之人。聖人固可。如是而宜於治斯已矣。固不為後世慮變而為後王制變也。即有變後世後王當有任其責者。事未形而意之勢未極而先之聖人弗為也。周之天下可謂極治矣。以有周禮也。周禮周之聖人作也。以周之禮治周之天下故其書名

曰周禮而不曰世世之禮也存乎後王者耳有王者起世世而損益之何世而不周之治乎故孔子曰時哉時哉雖百世可知也今去周公二千五百年而周官之遺意未嘗不存乎歷世相沿之內循而舉之有餘師矣今之視周禮猶周之視唐虞也世遠而莫稽義深而難竟一不當則弊隨之其所因其所損益當自宗父而得之矣乃

周禮

卷序

申

有儒者之言曰不封建不井田不肉刑終不足以治天下嗚呼此如鑿舟而求劍舟已行矣而劍不可得也

萬曆己丑長至日吳興陳深序

書五家補本

班氏藝文志周官六篇則河間獻王所購五官而附以考工記也河間獻王篤學好古被服飲食必於仁義從民得善書必好寫與之留其本其慎如此則五官為全經非有闕也乃疑其有闕而補以考工記世遂以考工記為器而補之者為妄不知太上之神明必於制器得之古文之機緘亦必於古書發之而此書則天文之昭回神器之發耀是盪洞射英精互繞論其世邇

周禮

卷序

申

自夏殷天使漢人得之而附于五官之後托以不泯幸也非舛也故此書為獨禪不與周官爭衡無論已若夫周禮六職先王設五職以存體而虛其一職以待用故司空有官而無職蓋自唐虞已然故禹作司空平水土而亦以總百揆召康公以太保而營洛仲山甫以冢宰而城齊召穆公平淮夷亦命以營謝宋皇國父以太宰為平公築臺而司城子罕以行朴春秋築城作邑無慮百千能者為之亦未有專屬于司空也

且其命官則謂之久。久者藏也。董仲舒亦云。陰常居大。積於空虛不用之地。而時出以佐陽。故謂之司空。曰空與冬。聖人之意見矣。由此言之。司空而不補何害。晚宋俞庭椿氏作復古編。謂冬官不亡。錯簡五官之內。於是取其近似者。別為一卷。以補冬官。又於五官之內。盡剔其不類者。而各之其類。夫周官曷嘗有類。其精神脉絡環流於三百六十之屬。而無所不通。非如後世某官而任其職。某事而專責一官也。安用類

用本朝

六

為。自俞氏之求類也。而五官大亂。以古本校之。非復周公之舊矣。其後王次點氏。丘葵氏。吳澄氏。最後何喬新氏。相繼而增損之。以補俞氏之未備。此五家者。人各持其所見。各異其指。於是。有臨川之書。有永嘉之書。清源之書。崇仁之書。丘之書。此如無主之田。而五人者為之耦也。不墾而傷也者。希矣。猶且攘臂而謂曰。千古之荒。一日而易。不外索而六事祭然。如在成周之世。嗟乎。豈以漢儒之鑿空。唐宋大儒之研礪。

而顧不及五子之識乎。夫所貴古。藝鼎為其有瑕。豐而神明之後。世稱物焉。今惡其微。滅而改作之。教識皆非。形容不似。則為新造。奚貴焉。世遠文湮。即有懸疑。開焉可耳。形名不相。中作私論。駁辨之可耳。顧視為草藁。人肆其筆。舞智而紛裂之。何哉。孟子曰。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為有。公田雖周亦助也。孟子周末人也。公田私田說已不詳。乃引詩而想像言之。似隔世事故。曰。此其大略。又曰。嘗聞其略畧之疑之想。

用本朝

七

像言之。蓋慎之也。况今去周公二千五百餘年。其五官之相錯。冬官之無職。亦緣古本想像言之耳。豈能有以見其必然。若古本遂亡。學者當何所據。而復見聖人之隱。即儒者所更定。而曰。我親見周公之神。與我選語如此也。亦何能取信於天下。後世哉。以是知古書不宜輕改。而古本不可不存也。善乎。至人之言。可乎。可不可乎。不可然乎。不然乎。不然物固有。不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後之。觀古書者。其若。

是已矣

凡例

一刻此書以何氏集註為主。而損其註之漫漶無節者。其關要有未備。則採漢唐註疏等增入之。其間大指或有舛誤。則以愚意更定之。如調人之類。其名物字義。或有失詳。或解而未的者。則博考群籍。研覈之。書於額上。

一此書之削而布也。所以明五官之相聯屬。

木余

人

也。司空之無專職也。關文之當慎也。古書之當固也。五家補本。何氏最後而紛裂為尤甚。今取其紛裂之尤甚而梓行之。何哉。譬諸李法。爰書不具。何以報當。譬如倉公病情。不得何以發藥。新古未陳。學術未覓。何以相正。故以紛裂之甚者。而質諸古本。則見古本之為得。以古本而視諸紛裂之。甚則見紛裂之為誤。故以何氏本行之。而諸家之失。具在矣。凡外屬之刺入本屬者。

則於本屬之題上。書曰舊隸某官。自本屬而點諸外屬者。則於外屬之題上。書曰舊隸某官。其別為一卷。補冬官者。則於所補冬官凡目之下。書其各職之所自來。以此合諸古本。而得失較然矣。學者觀於吾古本。而知五官聯屬之妙也。冬官不設職之圓而神也。舊文之可以味而得。關文之可以意而逆也。可以想見當時作者之臆也。

木余

一五官乃元聖所儀畫。無敢肆其雌黃。然篇必有總章。必有斷植。表懸標分。疆劃里。則不可少也。獨考工記。世鄙之為運斤之長語。晚周之下。駟而為不知者所詬厲也。故特表而出之。不惜煩言。縷縷辭。雖徑省而包含盡物。字雖奇峻。而親切。依人終日言之。而不盡其美也。然此特其蛇跗蜩翼耳。至其所以運筆之妙。綴文者當自得之。一五官多奇字。字形也。考工記亦多奇字。字

義也考工記之字義奇而致用之綴文則適五官之字形奇而僻用之綴文則醜考工記之命字體雖沉奧而義則相宜用之者貴通其義而得其解五官之立字體本平易而飾以迂險用之者當避其險而從其易說者謂此書本出於劉歆之家而歆嘗學奇字於揚雄以此竄入非當時之故文也洪景廬嘗辯之豈以前聖之簡易而有此字形也哉夫惟考工記尚矣吾無事也已

禮記傳

卷例

十

一此書不列於學官而功令不及故士不習士既不習市亦不售古文遂湮雖諸家補本行世亦未有明其義而好之者學者多馳於外家語而不槩諸經義至如此書之文辭矜而石木而敦尤為淳士所厭然清世賢人平居求志五經之外極深之學宜莫尚於此也愚故刻意行之

一周禮有字義之最深而不得其解者甚

禮記傳

卷例

十一

且大喪往往用廡字音歆字注云興也陳也說文陳與服于庭也笙師職云大喪廡其樂器司服大喪共其廡衣服司裘大喪廡表司干大喪廡舞器司樂大喪廡樂器鄭注皆解為興蓋韻用爾雅之誤成周盛世豈有大喪用笙樂舞器之理乎楊用脩曰按此廡義蓋謂陳而不作耳唐崔祐甫獨孤及墓銘廡衣楚挽徘徊墓田李華權文公墓銘廡隨納書禮優職襄矣

一別刻有周禮古本訓節明白簡易而古意可尋字為之讐句為之證鉤勒之分畫之不待訓釋而文義了然可稱善本若諸家補本則註釋詳悉今又為之增損為之譏評又便初學矣學者先觀諸家後觀吾古本然後知此書之為要而不能不加意焉

漢景虛曰六經用字固亦間有奇古者然雖周禮一書獨多予謂前賢以為此書出於劉歆常從楊子雲學作奇字故用以入經如法為灋柄為枋邪為裘美為媿呼為噓拜為躄部為磬怪為倪暴為譊獨為箝風為觀鮮為鱗一槁為薨螺為羸牌為屭魚為鰈埋為貍吹為歛咳為穢暗為餗柝為標探為揮翅為翼摘為若駭為駭擊為擊擊為極掬為菴舉為棋藻為藻吳為原叩為敏艱為難魁為魁與夫

若考工記之字又不可勝載也

咏梅李詩年

齊本治官之屬六十三內取補春官四冬官十有一

大宰	小宰	宰夫	官正
官伯	膳夫	庖人	內饗
外饗	亨人	甸師	獸人
獻人	鼈人	腊人	醫師
食醫	疾醫	瘍醫	獸醫
酒正	酒人	漿人	凌人
邊人	醢人	醢人	鹽人
冢人	官人	掌舍	幕人
掌次	大府	玉府	內府
外府	司會	司書	職內
職歲	職幣	司裘	掌皮
內宰	內小臣	閹人	寺人
內豎	九嬪	世婦	女御
女祝	女史	典婦功	典絲
典宗	內司服	縫人	染人
追師	屨人	夏采	

從諸儒訂定治官之屬六十有一

大宰 小宰 宰夫以上天 大史春

小史春 內史春 外史春 御史春

馮相氏春 保章氏春 天府春 大府

玉府 內府 外府 司祿地

司勳夏 司士夏 司會 司書

職內 職歲 職幣以上天 宮正

宮伯 宮人 內宰 九嬪

世婦 女御 內宗春 外宗春

女祝 女史 內司服 典婦功

縫人 內小臣 閹人 寺人

內豎以上天 膳夫 庖人 內饗

外饗 亨人 甸師 酒正

酒人 漿人 凌人 邊人

醢人 醢人 鹽人 冢人

腊人 醫師 食醫 疾醫

瘍醫以上天

周禮訓義卷一

天官冢宰第一
辨方正位 體國經野 設官分職 以爲民極 乃立天官冢宰 使帥其屬而掌邦治 以佐王均邦國

此書乃禮之官也 冢宰之官 以四十字 辨方正位 體國經野 設官分職 以爲民極 乃立天官冢宰 使帥其屬而掌邦治 以佐王均邦國

王均邦國

辨方正位 謂考日景以別東西南北之方 正位謂審面勢以正左祖右社前朝後市之位 體國經野者 畫治其野外以爲官寮門涂如人之有體有經官如冢宰司徒之類 職如掌教之類 極者至極之義 標準之名 言王者之立國先盡

周禮訓義卷一

天官冢宰

此數事以爲民之標準 然後立天官冢宰 使統率其屬 以佐天子而治天下也 卿率

天宰之職 卿一人 大宰 即冢宰也 卿即上大 無其人 以卿兼師保之位 掌建邦之六典 以佐王治邦國 一曰治典 以經邦國 以治官府 以

紀萬民 二曰教典 以安邦國 以教官府 以擾萬 民 三曰禮典 以和邦國 以統百官 以諧萬民 四

曰政典 以平邦國 以正百官 以均萬民 五曰刑 典 以詰邦國 以罰百官 以糾萬民 六曰事典 以

富邦國 以任百官 以生萬民

富邦國 以任百官 以生萬民

典常也。治教禮政刑事。治天下之常法也。經
猶治絲而分其條理也。撥馴也。立教之道。在
馴習涵養。使之自入於善也。統合諸亦和也。
平者。除殘去暴。使各安其分也。詰推問以求
其情也。糾察也。事典。即司空之職。富者疆域
有制。貢賦有常。使之富贍也。六典雖六官所
分掌。大宰。則天子之相。於治無不統也。治
教言官府者。百官之所聚。萬民之所關也。

以八法治官府。一曰官屬。以舉邦治。二曰官職。
以辯邦治。三曰官聯。以會官治。四曰官常。以聽
官治。五曰官成。以經邦治。六曰官法。以正邦治。
七曰官刑。以糾邦治。八曰官計。以幣邦治。

百官所居曰府。官屬謂六官之寮佐。舉者修
舉其事也。官職謂百官之分職。詳者分別所
司也。官職謂職事之相連會者。協力以舉之
也。官常謂百司之常職。聽者察其違也。官成
謂庶官之著令。經者守其常也。官法謂官府
之法度。正者整齊其官吏也。官刑。即司寇之
五刑。糾則察其善惡也。官計。即
小宰之六計。弊則斷其誅賞也。

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馭其神。二曰法則。
以馭其官。三曰廢置。以馭其吏。四曰祿位。以馭
其士。五曰賦貢。以馭其用。六曰禮俗。以馭其民。
七曰刑賞。以馭其威。八曰田役。以馭其衆。

則猶法也。都鄙。公卿大夫與王子弟所食之
采地也。以其有邑。故曰都。以其在國之鄙。故
曰鄙。馭。猶馬之在馭。節制之義也。都鄙之間。
必有祭祀之堂。奉馭其神者。使典祀無借也。

必有法則之堂。守馭其官者。使舊章是從也。
更請已仕者。有罪則廢。有行則置。使在位無
匪人。士請未仕者。養之以祿。叙之以位。使在
下無遺賢。田賦土貢。各有常制。量其出入之
數。則用不乏矣。冠昏喪祭。亦有定俗。制其禮
文之節。則俗不野矣。為惡者。刑為善者。賞所
以示勸懲之威。田以簡喪。役
以任衆。所以示役使之時。

以八柄詔王馭羣臣。一曰爵。以馭其貴。二曰祿。
以馭其富。三曰予。以馭其幸。四曰置。以馭其行。
五曰生。以馭其福。六曰奪。以馭其貧。七曰廢。以
馭其罪。八曰誅。以馭其過。

爵。祿。予。生。廢。置。皆人君馭臣之大柄。冢
宰不敢專。告王以施之而已。命之以爵。所以
貴之。頒之以祿。所以富之。賜之以財。乃一時
之特恩。故曰馭其幸。置之於位。必有善行之
可取。故曰馭其行。生。謂有罪可殺。以八義而
生之也。洪範五福。以壽為先。得生則享其福
矣。奪。謂收其田祿也。無功而奪其田祿。所以
貧若之也。廢。猶貶黜也。有罪則貶黜之。誅。謂
責讓也。有過
則責讓之。

以八統詔王馭萬民。一曰親親。二曰敬故。三曰
進賢。四曰使能。五曰保庸。六曰尊貴。七曰達吏。
八曰禮賓。

統。猶綱也。馭羣臣。有執其權。故曰柄。馭萬民。
者。舉其綱。故曰統。視。視。故。故。九族也。敬。故。不
遺。故。舊也。賢。有德。有能。則二而用之。能有才者。
則任而使之。庸。有。力。者。則保而安之。貴。有。爵。

者則尊而異之。勸市之小吏。則舉而達之。朝聘之使。則禮而接之。

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疏

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

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

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

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九職。謂天
下之民而
包城之勿
使一民之
無事也。

以九者之職業。因其力之能勝。任使之也。三農。山澤平地之農。生種也。九穀。謂黍稷秫稻麻大豆小豆大麥小麥也。樹禁以種果蔬。曰園圃。鏡與育同。謂順草木之性而養之也。虞衡。掌山澤之官。藪。無水之澤。牧。有畜之地。與事造業。謂之工。致力攻治。謂之斂。因形移易。

周禮訓義卷一

未

五

謂之化。八材。則珠象玉石木金革羽也。珠曰

切象曰璣。玉曰琬。石曰瑋。木曰刻。金曰鏤。革曰

剝。羽曰旻。行貨曰商。居貨曰賈。阜。盛也。金

玉為貨。布帛為賄。嬪。有夫者婦。有姑者。化。治

化而後治之也。絲。繭之已練者。泉。府之未緝

者。臣。男之賤者。妾。女之賤者。疏材者。如蕉葛

之可布。草根木實之可食者。聚而積之。所以

代匱也。閒民。無常業者。備作於人。轉徙不定

也。養。生者。無一物之可關治。生者。無一夫之

可息。先王於民。隨其所能而任之。此國之所

以富庶也。敷。安也。洗。

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

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

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

九曰幣餘之賦。

九者乃千
里之賦。米
地食邑之
賦也。

上取於下曰賦。財。泉布也。九者。取於地也。與

餘。財非取於民者也。邦中。謂王城內外。即

師。所謂圍塵二十而一也。四郊。謂百里之內

即。賦師。所謂近郊十。遠郊二十而一也。邦

甸。去國二百里。天子使吏治之者也。家削。去

國三百里。大夫之采地。在焉。邦。去國五百里。公之采

地。在焉。即。載師。所謂向。削。縣。都。皆無過十二

也。王城。有闕。城內有市。關。以征貨之出入。市

以征貨之藏積也。山澤之賦。則虞衡所掌。金

玉錫石齒角羽毛也。幣餘之賦。則用度

之餘。財。復歸之職。幣者。也。削。所。效。反。

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

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

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

式。九曰好用之式。

式。謂用財之成法。均者。使適中。節者。無濫費

也。祭祀。謂玉帛牲牲之豐殺。賓客。謂燕享饗

牢之等差。喪。喪有期。賻。含。禮。荒。有期。郵。賑

救之費。羞。謂造作什器之料。幣。帛。謂迎勞。賜

送之幣。草。謂芻。穀。曰秣。所以養馬牛也。頒。賜

音元

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七曰服貢。八曰旂貢。九曰物貢。

下供於上曰貢。致者使之自至。非窮欲以取之也。用者適於用而已。非珍異之物也。祀其如犧牲之屬。饋貢如絲。泉之屬。器貢。鏐。鐵。丹。漆。可為器者也。幣貢。玉。馬。皮。帛。可將敬者也。材貢。柅。輪。楛。栝。是也。貨貢。金玉。龜。貝。是也。服貢。絺。紵。織。績。之類。旂貢。如羽毛。可以為旂。旄者也。物貢。九州所產雜物。如魚。鹽。橘。柚。怪。石。海。錯。之類也。丘氏曰。先王授民以田。而使之賦。按諸侯以國而使之貢。賦者。養天子之禮。貢者。事天子之義。邇類。由繆流。紫。磨。金。稅。音。春。木。似。楫。括。音。郭。栝。華。松。身。極。音。宥。美。果。

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長

以貴得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

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七曰吏以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數以富得民。

兩猶耦也。繫猶綴也。所以協耦萬民而聯綴不散者。有此九事。九州之牧。各有分地。而民服焉。都鄙之長。食其祿。而不得其地。故但貴居民上。而民從之。師。謂庠序學校之師。以其有德。而人以為模範。講。謂講習。習。謂藝之。以其明道。而人無不歸。宗。謂宗子。五服之親。莫不宗之。主。謂大夫采地之利。其民懷之。鄉。途之長也。治。其爭訟。而民聽焉。友。同門合志之友也。能相保。任。民不忍棄。數。財物所生。其利富厚。廩。人掌之。人以為歸。是九者。皆

牧方伯連師五等諸侯皆受其長抑大夫是

周禮訓義卷一

卷一

卷一

音元

正月之吉始和。布治於邦國都鄙。乃縣治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治象。挾日而歛之。

正月。寅月也。吉。朔日也。正月。氣始溫。和。歲功將興。而王法可行矣。故頒布六典以下之事。于天下。又以天官所掌之治法。畫之為象。懸于雉門之兩觀。以示其法。挾日。自甲至癸。也。旬日。乃歛而收之。欲使遠近皆聞見也。懸。玄。

乃施典于邦國。而建其牧。立其監。設其參。傳其伍。陳其殷。置其輔。乃施則于都鄙。而建其長。立其兩。設其伍。陳其殷。置其輔。乃施法于官府。而

建其正。立其貳。設其攷。陳其殷。置其輔。

牧。州長也。監。諸侯各監其國者也。參。謂卿三人。所以參其國政也。伍。謂大夫五人。以德義傳其牧。監者也。殷。衆也。謂衆士也。輔。謂庶人在官者。若車之有輔也。長。謂公卿大夫王子弟。食邑者。兩。謂兩卿正。謂官之長。如冢宰。大司徒之類。貳。謂卿之佐。如小宰。小司徒之類。攷。成也。佐。成其事也。宰。夫。卿師之類是也。

凡治以典待邦國之治。以則待都鄙之治。以法待官府之治。以官成待萬民之治。以禮待賓客之治。

成。經邦治之八成也。禮。親邦國之八禮也。待者。待其成。而攷之也。

周禮訓義卷一

卷一

卷一

祀五帝則掌百官之誓戒與其具脩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遂戒及執事既滌濯及納亨贊王牲事及祀之日贊玉幣爵之事祀大神祇亦如之享先王亦如之贊玉几玉爵

五帝謂大昊少昊炎帝黃帝顓頊上古有德之君也誓者誓之以言戒者飭之以事其謂備其儀牲體齊之品修謂嚴其掃除泚灑之事既祭器而夫宰躬祇之者致潔以格神也納亨牲既殺乃授亨人也玉幣所以禮神爵所以酌獻大神祇謂天地也享先王如禴祠烝嘗之類也玉几所以依神玉爵所以薦神惟享先王用之若祀天帝則不用矣

大朝覲會同贊玉幣玉獻玉几玉爵大喪贊贈

玉舍玉作大事則戒于百官贊王命

玉幣享上玉帛也玉獻貢獻之珍異也玉几王所依也玉爵所以酌諸侯也大喪天子之喪贈玉者既空用之以送先王舍玉者始薨飯舍之玉以爲口實也大事祀與戎也視而戒百官使之執事而敬戎而戒百官使之臨事而懼贊王命助王爲政令也

王砥治朝則贊聽治砥四方之聽朝亦如之庀邦之小治則冢宰聽之待四方之賓客之小治

治朝在路門之外天子日朝羣臣以聽政者也贊聽治者助王理斷也四方之聽朝在方岳之下天子巡狩而朝諸侯以攷制度也大政事大典禮必自於王小事則大宰聽之不致以煩王也賓客之小治如致饗獻饋之禮積薪陳芻之事出入往來之期皆是也

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政事而詔王廢置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而誅賞之

百官府百司庶府非止治官之屬也會一歲之大計也致事百官爲治之功狀也每歲之終人宰先令羣吏修舉其職乃受其所上歲計察其所致之事以告於王無功者或貶其秩是謂廢有功者或遷其職是謂賞至于三歲大計數無功者不徒廢之更加之罪數有功者不徒置之更加之賞考覈嚴而誅賞當此人臣所以力於事功也

小宰之職掌建邦之官刑以治王宮之政令凡官之糾禁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

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執邦之九責九賦九

式之貳以均財節邦用

官刑王宮中之刑言王宮則后宮亦在其中矣建者建明而布告之也政謂式法之常令謂告戒之命違其政令則有刑焉糾者察其罪禁者禁其刑貳副也逆迎而受之也與法則大宰既總其操縱之權小宰則掌其貳而攷其功罪之實賦式大宰既制其斂散之政小宰則執其貳下而謹其出納之籍

以敘進其治三曰以敘作其事四曰以敘制其

食五曰以敘受其會六曰以敘聽其情

敘先後之倫也羣吏謂庶官也官有尊卑以序正之使班列不紊也治有大小以敘進之

小宰之事
已具大宰
所掌小宰
特順承之
耳小宰今
之序部位
尊而過濫
無可下是
衡而已然
不可省也

先其長而後其屬也。事有緩急以敘作之。先其急而後其緩也。祿有多寡。尊者厚而卑者薄也。會謂會計之書。邦國都鄙官府之會。必以敘受之也。情謂爭訟之辭。羣臣羣吏萬民之訟亦以敘聽之也。

以官府之六屬舉邦治。一曰天官。其屬六十。掌邦治。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二曰地官。其屬六十。掌邦教。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三曰春官。其屬六十。掌邦禮。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四曰夏官。其屬六十。掌邦政。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五曰秋官。其屬六十。掌邦刑。

周禮卷之二

天官

十

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六曰冬官。其屬六十。掌邦事。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

六官之屬皆曰六十。舉大數也。事有繁簡。官有多寡。不必皆六十也。專達謂先決之而後達於王也。王氏曰。官有尊卑。財所治有詳略。大事不聽其長。則卑者從而敗事。小事不專決。則尊者繁而無功。先王之馭羣臣。各有其道也。

以官府之六職辯邦治。一曰治職。以平邦國。以均萬民。以節財用。二曰教職。以安邦國。以寧萬民。以懷賓客。三曰禮職。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事鬼神。四曰政職。以服邦國。以正萬民。以聚百

此即大宰
之六職

通官以二
人而數數
職官職以
教人而聯
二官

物。五曰刑職。以詰邦國。以紓萬民。以除盜賊。六曰事職。以富邦國。以養萬民。以生百物。

治職曰節財用者。分辦財用。會計是也。教職曰懷賓客者。賓與賢能是也。政職曰聚百物者。掌九穀九畜是也。事典曰生百物者。居四民時地利是也。

以官府之六聯合邦治。一曰祭祀之聯事。二曰賓客之聯事。三曰喪荒之聯事。四曰軍旅之聯事。五曰田役之聯事。六曰斂弛之聯事。凡小事皆有聯。

周禮卷之二

天官

十

喪則既在贊。贊贊舍之禮。而小宗伯則。兆荒則既有散利。薄征之政。而小行人又令。綱委軍旅之事。司馬所掌也。而將帥卒長之。屬皆卿士大夫為之。田獵司馬掌之。而徒。須會則宗伯之職也。徒役司空掌之。而聽其。治訟。又小宰之任也。斂民之財。弛民之役。如。北人掌金玉錫石之地。而職金受金玉錫石。之征。役均人掌均力政。而卿大夫舍其賢能。老疾者是也。至於小事亦皆有聯。皆合力而後治也。

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一曰聽政。役以比居。二曰聽師。田以簡稽。三曰聽閭。里以版圖。四曰聽。稱責以傅別。五曰聽祿。位以禮命。六曰聽取。予。以書契。七曰聽賣。買以質劑。八曰聽出入。以要

八者凡物
簡其國
者以此
之所以
民之信
自之也
死之也
不立

會

八成。八事之品式也。民有訟者，則以此成法聽斷焉。政謂軍政，役謂徒役，政役之爭，則此居之人聽之，簡閱也。稽計也。師田之訟，則以簡稽之書聽之。版謂戶籍，蓋謂地，蓋謂里，有爭，則以版圖聽之。稱謂貸之，以物責，謂責其所債，傅別券書也。著其約束於簡，謂之傅分而各執其一，謂之別稱責有爭，則以券書聽之。禮謂品秩之差，命謂九儀之命，有爭，祿之多寡，位之先後者，則以禮命聽之。官之所取，民之所予，則以書契聽之。書契者，載於簡牘，各藏其一，以爲驗也。大市以質，有知見也。小市以劑，有契券也。此之所賣，彼之所買，必以質劑聽之。歲計曰會，月計曰要，官給於民，與民輸於官者，皆以計簿聽之也。

以聽官府之六計，弊羣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

廉能，三曰廉敬，四曰廉正，五曰廉法，六曰廉辨。

聽，平治也。平治官府之計，有六事焉。弊，斷也。廉者，察也。善，謂循良。能，謂才識。敬者，靖恭而不懈。正者，持正而不偏。法者，守法而不失。辨者，臨事而不惑。以此六者斷之，則吏之賢否可見矣。

以法掌祭祀朝覲會同賓客之戒具，軍旅田役

喪荒亦如之。七事者，令百官府共其財用，治其

施舍聽其治訟。
七事，祭祀以至喪荒是也。七者，各有禮法。小宰掌其戒具，則戒飭有司所當共也。施，謂施恩惠。舍，謂舍其政役。則川施舍治訟。各有治之者，小宰舉其要，以令之而已。

凡祭祀贊玉幣，器之事，裸將之事。凡賓客贊裸

之事。
天地之祭，有禮神之玉幣，獻神之爵。小宰則從大宰助王，故亦謂之贊也。宗廟之祭，王酌鬱鬯以裸神。小宰則將而送之。諸侯來朝，有裸酢之禮。小宰則贊王受酢。主之爵，享王之幣也。喪有諸侯贈送之舍，禭荒有諸侯贈送之幣。王，小宰受之以達於王，故不言贊也。裸遂。

月終，則以官府之敘，受羣吏之要，贊冢宰受歲

會。歲終，則令羣吏致事，正歲帥治官之屬而觀

治象之法，猶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乃

退以官刑憲禁于王官。令于百官府，曰：各修乃

職，攷乃法，待乃事，以聽王命。其有不共，則國有

大刑。

宰夫之職。
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下士三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旅，衆也。下士所治事繁，故其員倍於中士。而謂之旅也。

掌治朝之法，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羣吏之

位掌其禁令。敘羣吏之治。以待賓客之令。諸臣之復。萬民之逆。

朝儀之位。王南面。鄉三公北。而鄉東。東面。卿大夫西。而王族虎士在路門之右。犬僕從者在路門之左。掌其禁令。察其不如儀者。令謂賓客有求於朝者。也。復謂臣反命於上者也。逆謂萬民有言於上者也。賓客之令。有輕重諸臣之復。有先後萬民之逆。有緩急。宰夫皆以敘而待之也。宰夫掌賓客。復逆此。即漢尚書職事。漢御史大夫領御史十五員。受公卿章奏。足矣。而又有尚書者。蓋御史不得常至內庭。遂使尚書在內。掌四方章奏。至武帝游燕。後庭不出。於是置中書。謂者令。以宦官為之。平決尚書事。章奏到時。盡歸尚書。當時少府已不可。謂何於是。是以大司馬大將軍領尚書。後有副封之弊。魏相白去。以防壅蔽。尚書之權。又輕。後以七書收其權。遂成兩省。

周禮制書卷一

天官

書

掌百官府之徵令。辨其八職。一曰正。掌官法以治要。二曰師。掌官成以治凡。三曰司。掌官法以治目。四曰旅。掌官常以治數。五曰府。掌官契以治藏。六曰史。掌官書以贊治。七曰胥。掌官敘以治敘。八曰徒。掌官令以徵令。

徵者上所召。令者下所稟也。正謂六官之長。要則月計之書也。師謂六官之貳。凡則旬計之書也。司各司一職者。目則日計之書也。旅謂衆士。數則事之多寡也。府猶今筭庫者。官契謂出納之籍。治藏則收藏文書器物也。史猶今之令史。官書如檄牘之類。贊治若令文書起草也。胥為什長者。治敘謂應所治之先後也。徒。供呼召者。徵令。即上所召也。世師司

以天官計之。食祿者三千六百八十九人。六官則各祿者一萬九千八百。八千。里之。食何以給之。此必有史。此必有使。此必有吏。此必有史。此必有使。此必有吏。

旅。皆玉。宿。府。史。胥。徒。則庶人在官者也。才。浪。反。

勞治法以攷百官府羣都縣鄙之治。乘其財用之出入。凡失財用物辟名者。以官刑詔冢宰而誅之。其足用長財善物者。賞之。

羣。都。諸采邑也。乘。猶計也。果穀曰財。貨賄曰用。畜獸曰物。失謂失其所藏。辟。各者。以空物作見在也。致。羣吏有如是者。則以告大宰而誅責之。足用者。所用無乏。長財者。所藏有餘。善物者。物無虧損。致。羣吏有如是者。則以告大宰而賞之。避。

以式法掌祭祀之戒具。與其薦羞。從大宰而眠滌濯。凡禮事。贊小宰。比官府之具。凡朝覲會同

周禮制書卷一

天官

五

賓客。以牢禮之法。掌其牢禮。委積膳獻飲食。賞賜之殮。牽與其陳數。凡邦之弔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凡所共者。大喪小喪。掌小官之戒令。帥執事而治之。三公六卿之喪。與職喪。帥官有司而治之。凡諸大夫之喪。使其旅。帥有司而治之。

式。謂用財之式。法。謂治事之法。薦。醢醢也。羞。庶羞也。比者。校共美惡也。牛羊豕具為一牢。所以禮賓也。委積。木米薪芻。所以給賓用者。膳。謂熟食。齊和者。獻。謂生肉。始獻者。使。謂醴。涼。醫醢之屬。食。謂羔豚。魚。羽之屬。所以燕享也。賓。常禮。有司所共者。賜。加禮。王所好賜者。

殞夕食。牽牲可宰者陳數。牢禮所陳之數也。幣。贈賻也。器。明器也。大喪。王后世子之喪。小喪。夫人以下之喪。故宰夫自帥執事治之。三公六卿之喪。則與職喪帥有司治之。大夫之喪。則使宰旅帥有司治之。尊卑之禮。各稱其分也。委于僞反。似。孫。蒲。海。鮮。

歲終則令羣吏正歲會。月終則令正月要旬終。則令正日成。而以攷其治。治不以時舉者。以告而誅之。正歲則以法警戒羣吏。令修宮中之職事。書其能者。與其良者。而以告于上。

歲會。月要。日成。皆令所可正之。宰夫從而考其治行之逆違。冷而後期者。告于冢宰而誅之。意之警。謂懲之以言戒。請求之以事。羣吏王官之庶官。如官正官伯之屬是也。能。謂有尤。良。謂有善。書而告于上者。薦于大宰。小宰。而擇用之也。

周禮訓傳卷之二

天官二

大史

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丘氏曰。史官公道所係。清議所出。君相有過。直筆而書。

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國之治。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凡辨法者。攷焉。不信者。刑之。凡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有約劑者。藏焉。以貳六官。六官之所登。若約劑亂。則辟法。不信者。刑之。

典。法則之書。皆藏於大史。邦國官所都鄙之吏。有爭其舊典是非者。必就大史考之。其與所藏不合者。則治之以刑。約劑。誓也。約劑。書也。約劑之書。其正登於六官。其副亦藏於大史。約劑紛亂。不可質。則大史開所藏之。貳而參攷之。其有不合者。亦治以刑也。逆。逆而受之也。辟。正也。辟。闢也。

正歲年以序事。頒之于官府及都鄙。頒告朔于邦國。閏月詔王居門終月。

中數曰歲。朔數曰年。中朔之數不齊。必正之以閏。大史日官也。作曆以授時。使民以序而作事也。王者所居。每月各有其室。閏。非常月。故詔王居路寢之門。

大祭祀與執事。卜日戒及宿之日。與羣執事讀禮而協事。祭之日。執書以次位常。辨事者攷焉。

不信者誅之。大會同朝觀，以書協禮事。及將終之日，執書以詔王。大師抱天時與大史同居。大遷國，抱法以前。大喪，執法以泣，勸防道之日讀誄。凡喪事效焉。小喪賜謚。凡射事飾中舍筭，執其禮事。

執事。大卜之屬，戒謂散齋七日，宿謂致齋三日。凡祭之儀，節具載於禮書，故讀禮書以合其事也。貴賤之位，各有常處，故執禮書以序其班次。諸侯將幣之日，執禮書以詔王，恐其失儀也。大師，大出軍旅也。下文大師則典樂之官也。天時，蓋占候之式。大師聽聲而知吉凶。大史玩占而知勝負，故使之同居也。抱法以前，謂司空管國之法，執法以泣，謂宗伯祭葬

之法，勸引六絲也。遺謂將行時，祖廟大奠，誄者哀死而述其行，謚者節惠以易其名。中，盛養之器也。設筭於中，以待射中則釋之。記其數之多寡也。道，奔戰反。舍讀為釋。去聲。小史，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昭穆。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大祭祀，讀禮法以戒史。以書敘昭穆之俎簋。大喪，大賓客，大會同大軍旅。佐大史。凡國事之用禮法者，掌其小事。卿大夫之喪，賜謚讀誄。

邦國之志，謂列國記其山川風土物產貢賦之書。如今之郡國志是也。奠，定也。父子相繼為世。世所自出為繫。父昭則子穆，父穆則子昭。定其繫世，則知祖宗之本原，辨其昭穆，則

知長幼之倫序。忌，謂死者之日。諱，謂死者之名。詔王之忌諱，使人不犯也。俎，以盛牲，蓋以盛菜。昭穆有尊卑，故祭器之數有多寡。按書以敘之也。諄，列生時行迹也。謚法，依諄為之。中大夫一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四人。徒四人。掌王之八柄之法，以詔王治。一曰爵，二曰祿，三曰廢，四曰置，五曰殺，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奪。執國法及國令之貳，以攷政事。以逆會計。掌敘事之法，受納訪以詔王聽治。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凡四方之事書，內史讀之。王制祿，則贊為之。以方出之賞賜，亦如之。內史

八柄，掌於大宰。內史又掌其法。何也？大宰之職，重所執者其權。贊王以行之也。內史之職，親所掌者其法。考其當否，得以將願臣教焉。法者上之所制，令者下之所稟，皆著之于書。內史則掌其副貳也。政事，即典法則之政事也。會計，即職貢賦之會計也。人臣陳言于上為納。人君咨詢於下為訪。受納訪者，受其所納之言，與所訪之對也。策以竹為之，方以木為之。皆所以書王命也。事書，諸侯奏事之書。祿仕者之俸也。贊為之者，為頒祿之辭。書之方版而出示之也。賞賜，土田車服之類。王命如後世之制。諸內史書于策而頒之。又書其副而藏之。以待其所考也。

外史，有六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書外令。掌

外史，有六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書外令。掌

四方之志。掌三皇五帝之書。掌達書名于四方。

若以書使十四方。則書其令。

外令謂王命頒于列國者。四方之志。即邦國之志。九丘之類是也。三皇五帝之書。所謂三墳五典是也。達書名于四方。謂四方未有其書。如弄舜之典。禹臯之謨。先達其名。使其多聞。以廣先王之遺也。以書使于四方。謂奉王命以宣諭諸侯之國。則書其辭。令以授之也。

御史。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其史百有二十。

以贊冢宰。凡治者受法令焉。掌贊書。凡數從政者。

者。

六典以治邦國。八則以治都鄙。八成以治萬民。皆大宰所掌也。御史則掌其治令。以贊助之法。令御史所掌。故為治者皆從而受之。有王命。則贊內史外史而書之。公卿以下。皆有常數。御史計其登下多寡之數。以糾察之也。

馮相氏。中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十人。言氏者。世守其官。馮。乘。相。視也。丘氏曰。天子有靈臺。諸侯有觀臺。觀。天者。掌得以憑高而相視。故曰馮相氏。馮。平。相。象。

十有二歲。十有二辰。十有二星之位。辨其敘事以會天位。冬夏致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敘。

歲。謂歲星所在。每歲移一舍。自攝提格至赤奮若。凡歷十二舍。為一紀。則有十二歲之位。月。謂斗柄所建。每月建一辰。自建寅至建丑。凡歷十二期。為一歲。則有十二月之位。辰。謂日月所會。自玄枵至陬。為十二月之位。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為十日之位。東方角亢氐房心尾箕。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轸。西方奎婁胃昂畢。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乃赤道旁之星。為二十八宿之位。辨其敘事者。謂若仲春辨袂。東作。仲夏辨秋。南謁。仲秋辨秩。西成。仲冬辨其朔。易有先後之序也。會天位者。合歲日辰星宿。以為時事之候。則在天所居之位。可知矣。致日。致月者。以土圭立表。以度其至。冬至日在牽牛。景長丈有三分。夏至日在東井。景長尺有五寸。此長短之極。故冬夏言至也。春分日在角。月。上弦於牽牛。井。下弦於牽牛。秋分日在角。月上弦於牽牛。下弦於東井。此長短之中。故春秋言分也。分

至正則。辨其時之序。可辨矣。初。謂資。謂說。保章氏。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丘氏者。世守其官也。掌天星。以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辨其吉凶。以星土驗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觀妖祥。以十有二歲之相。觀天下之妖祥。以五雲之物。辨吉凶。水旱降。豐荒之祲象。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妖祥。凡此五物者。以詔救政。訪序事。

保章氏。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丘氏者。世守其官也。

天星。謂經星。緯星也。占候以星為主。故曰掌天星。志古文作識。記也。日有薄蝕。暈珥。月有

虧盈眚側匿之變星有贏縮圓角其變動無常而災祥禍福之遷運於下者實應之類則吉逆則凶星土星所主土也角亢氏氣州也房心豫州也尾箕幽州也斗牛揚州也虛危青州也室壁并州也奎婁胃徐州也昂畢冀州也觜參益州也井鬼雍州也柳星張三河也翼軫荆州也九州之域皆有星主之彗孛客星見於其分則中妖祥所在矣歲謂太歲歲星在木則火為相在火則土為相在上則金為相在金則水為相在水則木為相在五則順度則為祥失度則為妖也雲有五色以分至之日抵之青為虫白為喪赤為兵黑為水黃為豐降者降其覆象於國使人豫知而為備也十二風風之生於十二辰之位者地風者天地之氣風以時至則天地之氣和矣不和則為乖別乖者異而不同別者離而不合焉以此五物者詔救政於上則人君知修省

周禮訓義卷三

天官

六

之道訪序事於下則人臣知警戒之意矣復浸挑

天府

上土一人中土二人府四人史二人胥一人徒二十人。名之天者以其所藏皆寶玉重器故尊其所藏若天勃然也。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凡

國之玉鎮大寶器藏焉若有大祭大喪則出而陳之既事藏之凡官府鄉州及都鄙之治中受而藏之以詔王察羣吏之治上春饗寶鎮及寶器凡吉凶之事祖廟之中沃盥執燭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熾惡若遷寶則奉之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穀數則受而藏之

玉鎮如天球弘璧之類可以為國之鎮者也大寶器如先戈和弓之屬歷代傳以為寶者也。有事陳之以華國既事藏之示能守也。治中計治之善也受其書而藏之所以詔王察吏而行黜陟之典。象殺牲以血而塗之也沃盥所以致潔執燭所以為明問事之正曰貞陳玉禮神以上來歲之豐荒也王者遷都則奉寶鎮寶器而從之以其為國之重器也。司民軒轅角也司祿文昌第六星也祭司民而獻民數祭司祿而獻穀數則受其數籍而藏之。以民為王者所天而食為民之天故也。守狩藏去聲。繳美

周禮訓義卷三

天官

七

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財用焉凡頒財以式法授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鄙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待賜予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凡萬民之貢以充府庫凡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凡邦之賦用取具焉歲終則以貨賄之入出會之

人君為天
下守財也
豈可以供
玩好

九功即九職九賦九職大牢掌之此掌
其賦以其物入故也金玉曰貨布帛曰賄受
藏之府謂內府也受用之府謂外府也百司
合用財物皆於大府受之而大府授以用財
之式法焉闕市之賦不常獲者以待禮見
先王薄於自奉也邦中之賦有常征者以待
賓客見先王厚於禮賓也回鄰夫王都為近
其賦以待芻秣邦甸去王都稍遠其賦以待
工事近者使輸重遠者使之輸輕也家削為
大夫之采地其賦以待匪頒邦縣為鄉之采
地其賦以待幣帛邦都為公之采地其賦以
待祭祀卑者共其禮之常尊者共其禮之大
也喪紀非常有之事而山澤所出者至薄故
以待喪紀之需賜予非常得之恩而職幣所
入以爲出也邦國之貢九貢之財也凶禮之
財於此取給焉萬民之貢九職之財也幣藏
之儲於此取充焉玩好者非以共人君耳目
之玩也天府之守器諸侯之分器皆取于是
以其可玩也故曰玩好賦用者以邦賦之所
入而用也取具者取足於大府也歲終則計
其出入之數以效其所收所用之多寡也賦
去聲猶耗

玉府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
人實八人胥四人徒四十有八人○所藏
有貨賄等物而以玉名之者以玉掌王之金玉
為主也工能攻玉者買能辨玉者掌王之金玉
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共王之服玉佩玉珠
玉王齊則共食玉大喪共合玉復衣裳角枕角
栲掌王之燕衣服衽席床第凡褻器若合諸侯
則共珠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

則之內
以入平
大府周
內府玉
以入平
則無大
漢無大
故財賦

賄之物受而藏之凡王之好賜共其貨賄
玉府所掌以玉為主而器玩之珍異兵器制
作之精巧與凡貨賄之貴重者亦非掌之
王謂瓊弁玉纓之類佩玉謂珞珞珞之類
珠玉謂珠玉為珠以貫昇弁者也食玉以爲
屑齊則食之以助精明之養也復升屋以爲
鬼也角枕以枕角角以楔齒珠槃以珠飾
槃會所用也王之獻諸侯來朝以獻王者也
燕衣服非禮服且暮所共不掌於司服社則
以寢席則以坐第牀簀也雖樂器亦必尊貴
之物好藏並去聲齊冠而甚反篋子篋對

內府 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
十人○主貨器之在內者 掌受九貢九

**賦九功之貨賄良兵器以待邦之大用凡四
方之幣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貨賄入焉凡
適四方使者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凡王及冢
宰之賜予則共之**

貨賄即大府所頒者良兵器良器即玉府所藏
者幣謂諸侯之寶禮獻諸侯之貢物王遣
使至諸侯之國必有厚禮之物內府則共奉
之冢宰待四方之賓客或有所善亦賜予之
蓋體國之好
非私好也

外府 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
十人○主泉布之在外者 掌邦布之入
出以共百物而待邦之用凡有法者共王及后

世子之衣服之用。凡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
共其財用之幣。齋賜予之財用。凡邦之小用皆
受焉。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之服不會。

布。即泉也。布取宣布之意。泉取流行之意。其實一而已。百物布帛絲象之類。以共百物者。給邦布以致之也。邦用有法。謂經費有法者。則給之。無法者不可給也。幣謂禮幣。齋謂行齋賜予。即王及冢宰之賜予也。齋咨。

司祿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丘氏曰。司祿為文昌第六星。闕

先王頒祿之制。諸侯惡其害已。而皆去其籍。難以五子僅聞其略。則司祿之闕久矣。

司勳 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六鄉賞地。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周禮訓義卷十一

未天官

十

之法以等其功。王功曰勳。國功曰功。民功曰庸。

事功曰勞。治功曰力。戰功曰多。凡有功者。銘書

于王之太常。祭於大烝。司勳詔之。大功司勳。藏

其貳。掌賞地之政令。凡賞無常。輕重視功。凡頒

賞地。參之一。食唯加田無國正。

賞地。即賞田也。在遠郊之內。等謂差其功之大小也。王功如周公輔成王業。其功最大。故謂之勳。國功如伊尹保全國家。其功次之。故謂之功。民功如后稷法施於民。是也。故謂之勞。庸。事功如大禹勤勞以立事。是也。故謂之力。治功曰力。如皋陶強力以制治也。戰功曰多。如韓信多算以勝敵也。日月為常。書于太常。以旌其功。冬祭為烝。祭于大烝。以報其功。詔

之謂以配享之功。告神也。藏其貳。謂藏其紀功之副。以待及也。賞田之輕重。視其功之大小。賞田之稅。王征其一。功臣食其二。如田無正者。既賞以田。又加賜之。則免其征稅也。

司士 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

凡以道藝仕於國者。不以貴賤總謂之。士士始附于版。此官掌籍。故曰司士。掌羣臣

之版。以治其政令。歲登下其損益之數。辨其年

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縣鄙之數。卿大夫

士庶子之數。以詔王治。以德詔爵。以功詔祿。以

能詔事。以久奠食。唯賜無常。正朝儀之位。辨其

周禮訓義卷十一

未天官

十一

貴賤之等。王南鄉。三公北。面東上。孤東。面北上。

卿大夫西。面北上。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之右。

南。面東上。大僕大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左。南

面西上。司士擯。孤卿特揖。大夫以其等旅揖。士

旁三揖。王還揖門。左揖門右。大僕前。王入內朝。

皆退。掌國中之士治。凡其戒令。掌擯士者。膳其

贊。凡祭祀。掌士之戒令。詔相其法事。及賜爵。呼

昭穆而進之。帥其屬而割牲。羞俎豆。凡會同。作

士從。賓客亦如之。作士適四方。使為介。大喪。作

於士之... 無去守...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王掌事作六軍之士執披凡士之有守者令哭...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士謂宗室之親故為士而宿衛者也...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司會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不害於國...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以九貢之法致邦...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司書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 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以知民之財器械之數以知田野夫家六畜之數以知山林川澤之數以逆羣吏之徵令凡稅斂掌事者受法焉及事成則入要貳焉凡邦治攷焉

司書掌會計之簿書九正即九賦財之征于下者也九事即九式財之給於用者也版以載人民之數圖以載邦國之域掌是版圖則百物之出入可以備知矣然後比次掌事者之財以知其餘受其幣餘之數使歸于職幣焉關乎國體者皆曰上不專指王也上之財則必歸其用財之數而往及於司會防其後用而妄費也三歲則以會計之書佐大宰以計羣吏之治凡民財器械之備乏田野夫家六畜之登耗山林川澤之廢興無不稽焉以

迎受而勿次之則羣吏徵令之多寡無不可知矣稅斂之法藏于司書掌稅斂之事者從而受焉要貳謂受則用則之數也事成入其要貳要將致諸朝貳則藏之以備參攷也

職內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掌邦之賦入辨其財用之物而執其總以貳官府都鄙之財入之數以逆邦國之賦用凡受財者受其貳令而書之及會以逆職歲與官府財用之

其出凡邦之會事以式法贊之

用者職內受其副令而稽之至歲終會計則以官府用財之數與職歲出財之數相參而攷之然後比次其財以知其用度之節可以移此之有餘以補彼之不足也

職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徒八人掌邦之賦出以貳官府都鄙之財出賜之數以待會計而攷之凡官府都鄙羣吏之出財用受式法于職歲凡上之賜予以敘與職幣授之及會以式法贊逆會

職歲掌邦賦之出者官府都鄙之財或出以給用或用以賜予皆書其數以貳之備歲終會計而攷之也每歲羣吏之用財多寡具有成式其財物雖受于大府其式法則受于職

歲焉幣餘之賦以待賜予職幣所掌也故以先後之敘與職幣授之歲終會則以九式之法贊助司會以句攷羣吏之計也

職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賈四人掌邦之幣振掌事者之餘財皆辨其物而奠其錄以書揭之以詔王之小用賜予歲終則會

幣給公用之餘也核猶檢舉也當府都鄙軍旅給用之有餘則以式法收斂之羣吏以王命有所作為而有餘亦必會計而檢舉之莫定也別其物色恐其以賤而質貴定其錄籍

恐其以多而為寡又書其目以表誠之然則
度其用之所宜以詔王之小用賜予焉歲終
則會以譏其用而防之也官府會計之舉則
以式法替司會而勾攷之不以餘財而不謹
也愚謂奢侈常生於有餘節儉常生於不足
漢武因貫朽粟陳而用度無藝唐玄宗因左
藏充溢而賞賜無極成周所以覺察餘財
如是之嚴正恐人君以有餘而妄用也

周禮訓傳卷之三

天官三

宮正上士三人中士四人掌三宮之法以辨九

舍之衆寡為之版以待冬擊柝而比之國有故

則令宿其比亦如之辨內外而時禁稽其功績

糾其德行幾其出入均其稍食去其淫怠與其

竒表之民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用終則會其

稍食歲終則會其行事凡邦之大事令于王凡

之官府次舍無去守而聽政令春秋以木鐸修

火禁比邦之事蹕官中廟中則執燭大喪則授

廬舍辨其親疎貴賤之居

比校也次直宿之廬舍沐浴之所奇怪而無

常也表儼而不正也道謂五常藝謂六藝官

府次舍之衆有多寡以時比校慮有離次失

守者也為之版以待則人之名籍可稽夕擊

柝而比則人之在否可察寢戎喪絕國之大

故則令宿衛其比亦然內外之辨不可不嚴

啓閉之際以時而禁又從而攷其功之見於

緒者糾其德之見於行者察其人之出入均

其人之際祿或有淫怠竒表之人則斥而去

之然後會其什伍而教以道藝使之相觀而

善相勉而成焉吏之廉祿月終會之以小宰受

受其月受也吏之職業歲終會之以大宰受

其歲會也。大事祀與戎也。無去守使之皆在
次舍不待去。卻所守而頌其政令。季春火星
出於辰。季秋火星伏於戌。宮正順出入之時
擊柝以修火禁。使人皆聞之。而謹備也。邦之
事謂祭祀也。蹕止行人。以禁誼譁。秉燭為明
以防不虞也。大喪則宗室百官皆服斬衰。親
而貴者君爵。庶踐而賤者君室。辨別之使
不混雜也。梁氏口侍御僕從之官。朝夕近於
王者。苟非常德之士。方正之人。則阿徇逢迎
沮善長惡。何所不至。宮正所職。於內外之辨
功績之。前德行之。糾出入之。幾淫邪之去。其
防之嚴矣。而尤必曰教之道。藝何用心之切
哉。必使左右近習之人。皆親儒生。以成德行
然後王心無為以守至正。而朝廷百官四方
萬民無不正矣。舍教而

宮伯 史二八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王宮之士

庶子凡在版者。掌其政令。行其秩敘。作其徒役
之事。授八次八舍之職事。若邦有大事。作宮衆
則令之。月終則均秩。歲終則均敘。以時頒其末

裘掌其誅賞

士謂公卿大夫之適子也。庶子。則其支庶也。
在版。謂有名籍也。秩。謂廩祿之厚薄。敘。謂才
等之先後。宸居之外。四中四角。埃舍之列。凡
有八焉。各在微巡之事。是授以職事也。月終
則均其廩祿之秩。歲終則均其才等之敘。夏
衣冬裘。因時而頒也。賞功誅罪。因人而施也。
先王所以待環衛之士。恩厚而法明矣。陸氏
釋曰。若邦有大事。作宮衆。則令之。事謂禮樂
之事。作也。謂起官中之衆。
使上庶子行。宮向戒令之。

宮人 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掌王之六寢
之修。為其非區。除其不蠲。去其惡臭。共王之沐
浴。凡寢中之事。掃除執燭。共鑪炭。凡勞事。四方
之舍事。亦如之。

六寢者。路寢一。以治事。小寢五。以燕休也。修
謂掃除也。并以停止水。而備火燭。區。以受水
潦。而備洗滌。皆所以除其不潔。而去惡臭之
氣也。沐。以潔其首。浴。以潔其身。執燭。所以為
明勞事。謂勞襄之事。四方之舍。王
明勞事。謂勞襄之事。四方之舍。王
巡守而遺諸侯。必有所舍之處也。

內宰 史八人胥八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
嬪御開寺皆在所統。以下大夫為之。成周內宰
宮正。宮伯。宮人。皆士大夫為之。而又統於大臣

非若後世專用奄豎而大臣不得與聞宮禁之
事也。漢初大長秋中常侍。猶參用士人。東京以
降。專用宦者。而人君燕。掌書版圖之法。以治王
遊居養。大臣不復知矣。掌書版圖之法。以治王
內之政令。均其稍食。分其人民。以居之。以陰禮
教六宮。以陰禮教九嬪。以婦職之法。教九御。使
各有屬。以作二事。正其服。禁其奇袤。展其功緒。
大祭祀。后裸獻。則贊瑤爵。亦如之。正后之服位。
而詔其禮樂之儀。贊九嬪之禮事。凡賓客之裸
獻。瑤爵皆贊。致后之賓客之禮。凡喪事。佐后使
自外內命婦。正其服位。凡建國。佐后立市。設其

次置其敘正其肆陳其貨賄出其度其薄割祭
之以陰禮中春詔后帥外內命婦治蠶于北郊
以為祭服歲終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佐
后而受獻功者比其小太與其蠶良而賞罰之
會內宮之財用正歲均其稍食施其功事憲禁
令于王之北宮而糾其守上春詔王后帥六官
之人而生種稷之種而獻之于王

版謂錄閣寺女奄之名于版圖謂畫官寢廡
舍之狀于圖內之政令謂宮中治閣寺之法
禁人尺節官節所掌士燕于之類分而居之
以均宿衛也陰禮蓋內則壺範之書婦職謂

周禮訓義卷三

未夫宜三

四

織紵組紃之事教以陰禮使知女德也教以
婦職使知女工也使各有屬者女御屬于九
嬪九嬪統于一后二事謂絲象之事正其服
者過絕其靡麗之服禁其奇袤者禁止其蠱
媚之習展其功緒者核其勤怠之實也宗廟
之祭王既裸獻而后從之王既醑乃后亞獻
之其爵以瑤為飾內宰皆贊其禮也服謂祭
服禕衣綸翟之類位謂房中戶內及阼所立
之處亦內宰詔之也禮樂之儀謂出入之節
當與衆相應也九嬪皆后內宰又助九嬪以
行禮賓客之陳獻謂王同姓及二王之後來
朝者內命婦謂九嬪世婦之屬外命婦謂公
卿大夫之妻建立國節王立朝而後立市次
者司市所管者皆謂之市師所游肆者百貨
所藏度謂丈尺量謂斗斛浮謂幅之黃制謂
匹之六陰禮婦人之祭禮也北郊純陰之方
公桑室室在焉王后率命婦親蚕以其祭服
如祭義所云也會其稍食計儉廩之厚

薄也稽其功事及系績之勤怠也此小太
良而賞罰以示勸懲也懸禁令于北宮以制
羣吏之怠慢者先種後熟曰種後種先熟曰
稷生其種以獻于王以助親耕之用也連華
種同種陸
畫細制也

九嬪掌婦學之法以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
功各帥其屬而以時御敘于王所凡祭祀贊王
齋贊后薦徹邊豆若有賓客則從后大喪帥敘
哭者亦如之

九嬪受教於內宰故能知婦學之法而以敘
九御也婦德謂貞順婦言謂辭令婦容謂婉
婉婦功謂蠶績御以時進御也敘謂其進有
敘也齋受黍稷之器以王為之賓客從后贊
禮事也

周禮訓義卷三

未夫宜三

五

世婦 每宮卿二人下大夫四人中士八人女府
二人女史二人奚十有六人。世婦后宮
自也卿大夫士皆內人為之。女府女史宮女有
才智者故使之掌府藏典文書奚給使者猶後
世之官婢或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官而
日亦奄人也。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官而
濯概為齋盛及祭之日泣陳女宮之具凡內羞
之物掌弔臨于卿大夫之喪掌文宮之宿戒及
祭祀比其具詔王后之禮事帥六宮之人共齋
盥相外內宗之禮事大賓客之卓食亦如之大
下內命婦之朝莫哭不敬者而苛罰之凡

王后有操事於婦人則詔相凡內事有達於外
官者世婦掌之

濯滌也。櫛也。女官女之給事於宮中者。其謂祭祀之具。內羞。請房中之羞。卿大夫之喪。謂王后之姻親也。甲臨但遺使致禮。非身致其家也。宿戒。豫告之齋戒。上是祭日。治陳其具。此是將祭祀。校比之也。王后禮。謂薦微之節也。操事。大喪有拜。謝之禮也。內事有達於官。如官中膳服之需。疾病療治之劑。達於外。而後共也。例。蓋奠。祭。捧。拜。

女御也。昏義所謂御妻也。掌敘御于王之燕寢以歲時獻功事。凡祭祀替世婦大喪掌沐浴后之喪持嬰從世婦而弔於卿大夫之喪

后嬪進御。中者宜先尊者宜後。女御。凡十一人。當九夕。世婦。二十七人。當三夕。九嬪。九人。當一夕。三夫人。當一夕。后。當一夕。凡十五日而禱也。功事。絲枲成功之事。祭祀之禮。世婦詔后而女御又助世婦沐浴。所以潔首。浴用湯。所以潔身。嬰。棺之飾器也。天子八。翼。后同。嬰。

內宗。無定數。凡內女之有爵者。內女。掌宗廟之祭祀。薦加邊豆。及以樂徹。則佐傳。邊豆。賓客之享。食亦如之。王后有事。則從。大喪。敘哭者。哭諸侯亦如之。凡卿大夫之喪。掌其弔臨

宗廟之祭。九獻。既周。王后以加邊豆。薦。后。所以致其誠也。祭既畢。歌。雍。以徹。則后傳之內

宗內宗傳之外宗。外宗傳之有司。王后有事。老婦人無外事。惟祭祀助王。深獻。賓客助王。無事。與喪記之。弔臨而已

外宗。無定數。凡外女之有爵者。外女。謂王姑姊妹之女。亦言凡者。與內宗同義。宗廟之祭祀。佐王后薦玉豆。胾豆。籩。及以樂徹亦如之。王后以樂羞。盥則替。凡王后之獻亦如之。王后不興。則宗伯宰。小祭祀。掌事。賓客之事亦如之。大喪。則敘外內朝。莫哭者。哭諸侯亦如之

羞。進也。王后進黍稷而奏樂。則外宗贊之也。宗廟之祭。朝。賸。朝。獻。及。酌。后皆亞王為三

女祝。四人。奚。八人。掌王后之內祭祀。凡內禱祠之事。掌以時招禳。禳禳之事。以除疾殃

內。祭祀。如。門。戶。諸。王后所當祭者也。禱。祈神佑也。祠。報神。釐也。招。以。召。祥。禳。以。禦。癘。禳。以。除。災。害。禳。以。弭。變。異。四者所以除疾殃也

女史。八人。奚。十有六人。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貳。以詔后治內政。逆內宮。書內令。凡后之事以禮從

女史。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貳。以。詔。后。治。內。政。逆。內。宮。書。內。令。凡。后。之。事。以。禮。從。

王后禮職。如祭祀之薦。徹。賓客之致。禮。是也。內治之法。掌於內宰。女史則書其訓。以詔后

治其內官之政。后官之事則過而勿效之王。后之令則書而宣布之。后有事則以禮籍從焉。猶太史之從王也。則謂成周一代。后如多賢。是豈獨師傅保姆之助哉。蓋其嬪婦視史亦皆窮究之。淑女掌其教。贊其禮。詔其職。臣其過。相與輔導警戒。以成其德。子孫世有哲王。不亦宜乎。漢唐以來。多以得日之女充后官。或以倡優之賤。備如儀。不知教。不知學。令德無聞。有由然矣。若唐山人房中之歌。謂然雅頌之旨。才人徐惠直諫。疏禦乎姜后之風。其庶幾成周之家法乎。

內司服

卷二人。女御二人。奚八人。○宮中裁縫必皆出於掌主后之六服。禕衣。袷狄。闕狄。鞠衣。刑餘也。

展衣。緣衣。素沙。辨外內命婦之服。鞠衣。展衣。緣衣。

素沙。凡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九嬪世婦。

凡命婦共其衣服。共喪。亦如之。后之喪。共其衣服。凡內具之物。

秋當作翟。釋名。伊洛而南有雉。素質而五色。備者曰翟。江淮而南有雉。青質而五色。備者曰攝。王后之服。刻繡以爲形。而彩畫之。綴於衣。以爲文章。畫偉者其色玄。畫搖者其色黃。闕翟不畫其色赤。三者后之祭服也。鞠衣黃。色如鞠塵。展衣色白。緣衣色黑。而緣以纁。二者后之常服也。素沙。粟衣也。內命婦之服。鞠衣。九嬪也。展衣。世婦也。緣衣。女御也。外命婦之服。其天祿也。則服鞠衣。其夫卿大夫也。則服展衣。其夫士也。則服緣衣。三夫人及八之。其驕。以下于侯。伯之夫人。服鞠衣。于男之夫人。亦服闕翟。惟二王之後。服緣衣。九嬪。

世婦。助后祭者也。喪。喪之等。爲王服。斬衰。爲后服。齊衰。內具。請生時所用。如粉。梳。絲。綉。鑿。衾。之屬。是也。建。辟。逾。遂。鑿。朱。衾。准。壘。揮。纒。薰。粉。分。

典婦功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四人。工四人。賈四人。徒二十人。○主宮嬪婦。辨絲枲之美惡。責賤也。掌婦式之法。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齋。凡授嬪婦功。及秋獻功。辨其苦良。比其小大而賈之。物書而揭之。以共王及后之用。頒之于內府。

婦式之法。謂絲枲之功。其苦良有常法。其多寡有常數。嬪婦國中婦人之通稱。內人。則女御之類。授其事。謂責以織紵之功。授其賈。謂給以絲枲之物。苦。惡也。嬪婦所作。及秋獻之。

則辨其績。果之蠶。細與其織。作之良。皆備其價之貴賤。善而揭之。以待王及后之用。故頒之于內府而藏之也。爾。咨。

縫人。卷二人。女御八人。女掌王宮之縫線之事。以役女御。以縫王及后之衣服。喪。縫棺飾焉。衣。

奚柳之林。掌凡內之縫事。

彼女御者。役使女御以共裁縫之功也。棺飾。謂帷。樂之類。奚。所以飾棺。其形如扇。以柳木爲之。經以絲。緝以爲飾也。內之縫。事。謂夫人嬪婦之衣服。衣去聲。

內小臣。卷上士四人。史。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后出入。則前驅。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擯詔后。

史。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后出入。則前驅。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擯詔后。

之禮事相九嬪之禮事。正內人之禮事。徹后之
俎。后有好事于四方。則使往。有好命于卿大夫
則亦如之。掌王之陰事。陰命。

內小臣王后之小臣也。以奄人為之。而序官
以為上士者。必其有忠信之心。無怙諛之行。
故使之食上士之祿。而用之。掌后命。正服位。
為前驅也。祭祀賓客喪紀之禮。王后與焉。而
九嬪內人從之。積者贊其禮節也。或詔告之。
或相助之。或整齊之。因其尊卑而異也。俎。盛
胙之器。祭而賜胙。則小臣徹之也。后之族姻
有封於四方為諸侯者。有仕于王朝為卿大
夫者。或以恩好之事。以物而問遺之。或以恩
好之令。以言而甲慰之。則小臣奉后命。以往
也。陰事。謂羣妃御見之事。陰
令。謂王詔告北宮之令也。

周禮訓解卷三 春官 大司馬 十
閹人 王宮每門四人。掌守王宮之中門之禁。喪
服凶器不入宮。潛服賊器不入宮。奇服怪民不
入宮。凡內人公器賓客無帥。則幾其出入。以時
啓閉。凡外內命夫命婦出入。則為之關。掌掃門
庭。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燎。碑。官門。廟門。凡賓
客亦如之。

王之門有五。曰臬。曰庫。曰雉。曰應。曰路。雉門
於內外為中。故謂之中門。凶器。如塗車。勿靈
之類。潛服。如東甲。懷刃之類。喪服。凶器。不使
入宮。為其不祥也。衷甲兵器。不使入宮。慮其
惑衆也。內人。謂宮中之人。公器。為公家之器。
賓客。謂列國之臣來聘觀者。三者出入而無

帥。使之者必謹察之。所以防閑之也。王宮之
門。而起昏而閉。所以防不虞也。闕。謂闕除
行人。使之避貴者也。掃門庭。致其潔也。設
燎於門。以為明也。碑。正行者。以致肅也。
寺人。寺。王之正內五人。寺。猶
待也。正內。謂路寢也。猶
掌王之內人及女

宮之戒。令相道其出入之事。而糾之。若有喪紀
賓客祭祀之事。則帥女官而致於有司。佐世婦
治禮事。掌內人之禁令。凡內人弔臨于外。則帥
而往。立于其前。而詔相之。

內人。女官也。有司。即官。卿。內宰之官。佐世婦
治禮事者。世婦所掌之禮。寺人。佐以治之也。
內人有宗姻之喪。而行弔臨之禮。則
立而詔相之。不以賤而廢禮也。應。啓

周禮訓解卷三 春官 大司馬 十
內豎 陪侍人之數。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若
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為內人蹕。王后之喪
遷于宮中。則前蹕。及葬。執襄器以從。遣車

內。謂后夫人以下。外。謂卿大夫以下。內令之
出外言之。入。皆小事也。則使內豎傳之。若有
大事。則非童豎所能傳。馬。喪而遷者。將葬而
朝于廟也。襄器。謂頌。沐之器。遣車。載祖奠之
具。蹕。熱而行者也。求。嘉陳氏曰。成周盛時。內
小臣。閹人。寺人之屬。悉統於冢宰。西漢之制。
猶循述古。三公總九卿。而少府之官。凡內臣
皆屬焉。後幸如。鄧通。一有細過。申屠嘉得召
而斬之。死當時。內臣亦參。選明經之士。成拜
議。即更宿王宮。以備顧問。如。楊雄之位。執戟
孔安國之掌。壺。是也。東漢。則不然。議。即不
在宿直。人主無由。親近明經之士。中常侍。盡

宦者為之。卒至奪奄用事。孫程始得以專立之。惟董卓終行以成。敗國之課原其所自。蓋東漢三公權虛位。無復西漢統領九卿之職。而宦者專權。非三公所能制也。遺去聲。

周禮訓傳卷之三終

周禮訓傳卷之三

未嘗

周禮訓傳卷之四

天官四

膳夫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膳夫以士為之。而屬之冢宰。以人君一身。六軍萬姓之主宗廟社稷之所關。飲食不可輕也。王莽之椒酒。梁冀之煮餅。皆因飲食以肆大惡。使周公之法行。寧有是禍乎。

掌王之食飲膳羞。以養王及后世子。凡王之饋。食用六穀。膳用六牲。飲用六清。羞用百有二十品。珍用八物。醬用百有二十。王日一舉。鼎十有二物。皆有俎。以樂侑食。膳夫授祭品嘗食。王乃食。卒食以樂徹。手造。王齊日三舉。大喪則不舉。大荒則不舉。大札則不舉。天地有

裁則不舉。邦有大故則不舉。王燕食則奉膳贊祭。凡王祭祀賓客食。則徹王之胾俎。凡王之稍

膳羞

凡祭之致福

者。受而膳之。以擊見者亦如之。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世子之膳不會。

王后世子之膳。不食其限。制于有司。耳其所作。則其羞。於太宰。

及后世子之膳不會。

食飲膳羞。即下文六穀六清之屬。進物於尊者曰饋。六穀。稌黍稷粱麥苽也。六牲。馬牛犬

羊豕雞也。六清木醫醴涼醫醴也。入玆謂醴。祭母炮豚炮羊。齊瑋。清醴。肝膏也。殺牲盛。僕日舉。一日之中。食有三時。同此一舉而已。不敢暴殄天物也。鼎十有二。宰。兼有九。羊也。豕也。魚也。腊也。腸胃也。膚也。鮮魚也。鮮。腊也。陪。鼎有三。脚也。臘也。臘也。物謂宰。鼎之實。頌以薦牲者。有勸也。王將食。必祭。膳夫授。以所祭之物。品嘗食者。每物皆嘗。而王乃食。防其微也。辛。終也。食終。又作樂。以徹。器造。謂。作食之處。將祭而齊。則一日三舉。於朝。於日。中。於夕。凡用三大牢。蓋不敢餒餘。以責其精。明也。大喪。則哀親之亡。大荒。則憫民之饑。犬。札則恤民之病。大地有。裁。則有警懼之心。國。有寇戎。則有兢惕之意。皆不舉。盛饗。以自貶。損也。燕食。自中及夕。奉而贊之。祭舉。則不贊。稍事。謂有小事。而飲酒也。王行燕禮。與羣臣。飲酒。則膳夫代王酌酒。以獻賓。臣不敢與。君。立禮也。致福。謂祭祀而滂。于王。者。贊見。謂。

周禮卷四

天官

二

以羔鴈之類為贊。而凡王者膳夫皆贊之。以。給王膳也。膳羞用物皆食。而王及后世子之。膳不會者。以富有四海之內。當受天下。之養也。亦。祇。釋。或。謂。香。應。重。應。置。隨。後。庖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公府二人。史四人。凡八。人。胥四人。徒四十人。○置。買。者。欲。知。市。買。之。價。掌。共。六。畜。六。獸。六。禽。辨。其。名。物。凡。其。死。生。也。蠶。毫。之。物。以。共。王。之。膳。與。其。薦。羞。之。物。及。后。世。子。之。膳。羞。共。祭。祀。之。好。羞。共。喪。紀。之。庶。羞。賓。客。之。禽。獸。凡。令。禽。獸。以。法。授。之。其。出。入。亦。如。之。凡。用。禽。獸。春。行。羔。豚。膳。膏。香。夏。行。膳。鱗。膳。膏。臠。秋。行。積。麇。膳。膏。腥。冬。行。鱗。羽。膳。膏。羶。歲。終。則。會。唯。

詩曰仲允
膳夫也
膳人之下
以膳共為

王及后之膳會不會

六畜即六牲。始。蔡。曰。畜。將。用。曰。牲。六。獸。麋。鹿。很。麇。野。豕。鹿。也。六。禽。鴨。鵝。雞。鴉。鳩。也。新。肉。曰。羶。乾。肉。曰。麇。好。羶。謂。生。前。所。嗜。者。如。文。王。之。昌。厥。曾。哲。之。羊。棗。是。也。於。祭。共。之。事。死。如。事。生。也。禽。獻。謂。獻。禽。於。賓。客。也。以。法。授。之。書。其。所。獻。之。禽。與。所。當。共。之。數。以。授。獸。人。也。出。謂。出。以。獻。賓。入。謂。受。以。待。用。行。猶。用。也。羔。豚。物。生。而。肥。麇。積。物。成。而。充。膳。鱗。之。性。於。夏。為。燥。鱗。羽。之。性。於。冬。為。定。牛。之。膏。香。犬。之。膏。腥。難。之。膏。腥。羊。之。膏。膻。王。者。之。養。必。順。其。節。煎。和。之。味。各。有。所。宜。凡。人。所。以。有。禽。獸。之。法。也。蠶。鮮。毫。稱。滌。渠。蠶。搜。塵。迷。蠶。均。蠶。安。內。饗。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徒。百。人。○。襄。割。烹。煎。和。之。稱。主。王。及。后。世子。之。膳。羞。掌。王。及。后。世子。膳。羞。之。割。烹。煎。和。故。曰。內。饗。

周禮卷四

天官

三

之事辨體名肉物辨百品味之物。王舉則陳其。鼎俎以牲體實之。選百羞醬物珍物以俟饋。共。后及世子之膳羞辨腥臊膾香之不可食者。牛。夜鳴則膺。羊冷毛而羸羶。犬赤股而躁。豚鳥。色而沙鳴。鬱豕盲眦而交睫。腥馬黑脊而般臂。饌。凡宗廟之祭祀。掌割亨之事。凡燕飲食亦如。之。凡掌共羞修刑膾胖骨鱗以待共膳。凡王之。好賜肉脩則饗人共之。

體名謂肩膊膈之屬肉物謂般裁燔炙之物百品味庶羞之類也選物俟饋選擇其中

御者以俟膳夫之饋王也。牛夜鳴則反常其肉必腐。腐者臭如朽木也。羊手長而羸結其肉必癢。犬赤股而狂躁其肉必際。鳥毛羽悴而不澤。聲音嘶而悲。蹠則氣必鬱。結毛有目而不明。睫毛相交而生。則其肉必脹。馬脊有黑而臂毛有文。則其臭如蟻。姑此六者皆不可食也。修謂鍛肺刑謂錐羹。膳大羹無骨者。胖半體而腥者骨牲體也。鱸乾魚也。皆所以待共王之膳也。蕭由祭。蕭上登。狸豕宜。在。建。接。國。武。刑。嚴。賦。嚴。班。

外饗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徒百人。掌外祭祀及賓客。邦享師役。獻賜之事。故曰外饗。掌外祭祀之割亨。共其脯修刑臠陳。

其鼎俎實之牲體魚腊。凡賓客之饗饗饗食之事亦如之。邦饗耆老。孤子。則掌其割亨之事。

士庶子亦如之 師役則掌共其獻賜脯肉之事。

凡小喪紀陳其鼎俎而實之

天地四望山川社稷五祀皆祭祀之在外者。言牲體而兼言魚腊者。以羣小祀不用牲也。饗客始至之禮。饗既將幣之禮。享以酒為主。行人所謂享禮九舉是也。著耆謂國老。庶老孤子。所謂食禮九舉是也。著耆謂國老。庶老孤子。死王事者之孤也。士庶子。衛王宮者也。師謂征伐四方之師役。始者斤版築之役。王者勞。後者師。必有獻賜之禮。獻則飲之。賜則饗之也。小喪紀謂夫人以下之喪。有奠祭之禮也。

亨人 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五人。徒五十人。主為內外饗。炙肉者。司。普。庚。反。共。鼎。饗。以。給。水。火。之。齊。職。外。內。饗。之。饗。亨。煮。辨。

膳蓋之物。祭祀共大羹。鉶。羹。賓客亦如之。

鼎所以調和。饗所以亨之。羹。水。火。適。均。之。節也。大羹。磨。汁。不。加。五。味。者。鉶。羹。肉。汁。調。沙。鹽。者。饗。活。鬻。才。細。勿。細。行。

甸師 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三人。掌帥其屬而耕耨王藉。以時入之。以共盥盛祭祀。共蕭茅。

共野果。祿之屬。喪事代王受青。裁王之同姓有。辜則死刑焉。師其徒以薪蒸。役外內饗之事。

天子藉田千畝。藉之為言。借也。以其借民力以治之也。古者天子躬耕藉田。行三推之禮。甸師帥其胥徒耕耨。以終之。麥以夏熟。黍稷秋熟。甸師以時收穫。入於神倉。以待祭祀之。

用也。蕭。香。茅。所以。祭。脂。菜。苞。葉。所以。饗。清。酒。生。曰。果。夏。生。曰。蔬。代。王。受。青。裁。者。丘。氏。曰。國。有。大。變。毋。乃。染。盛。不。獨。鬼。神。弗。享。歟。夫。何。使。至。於。斯。新。王。在。政。欲。請。命。神。祇。受。禱。罰。不。可。得。也。故。甸。師。代。行。焉。非。謂。使。甸。師。受。青。於。已。也。公。族。有。辜。重。者。則。死。於。甸。輕。者。則。刑。于。甸。不。就。市。以。用。法。優。公。族。也。木。之。大。曰。薪。小。曰。蒸。所以。共。炊。爨。之。用。也。盥。資。蘇。麻。

酒正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酒之政。令以式法授酒材。用為公酒者亦如之。辨五齊之名。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齊。四曰緹齊。五曰沈齊。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清酒。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鬯。三曰漿。四曰

酒。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鬯。三曰漿。四曰

醜掌其厚薄之齊以共王之四飲三酒之儀及
 后世子之飲與其酒凡祭祀以法共五齊三酒
 以實八尊大祭三貳中祭再貳小祭壹貳皆有
 酌數唯齊酒不貳皆有器量共賓客之禮酒共
 后之致飲于賓客之禮醫醕糟皆使其士奉之
 凡王之燕飲酒共其計酒正奉之凡饗士庶子
 饗者老孤子則共其酒無酌數掌酒之頒賜皆
 有法以行之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酒正之
 出日入其成月入其要小宰聽之歲終則會唯

王及后之飲酒不會以酒式誅賞

酒之為物其釀之有法其用之有禮所謂政
 令也式法如月令所謂秫稻必齊麴蘖必時
 水泉必香火齊必得之類是也按酒人以酒
 材使之造酒也公酒作酒以共公用也五齊
 以祭致其義而已故曰辨其名泛者滓浮而
 土泛也醴者滓汁相將而一體也二者最濁
 益者滂滂然色也縷者成而紅赤色也
 沈者成而滓沈也三者差清三酒以飲給村
 以作之故曰辨其物事者支事於糟漉也昔
 者久釀而熟也清者澄之而可飲也四飲亦
 曰物者義同三酒清者冰醴而為之醫者釀
 粥而為之漿猶今之飲漿也酒今之薄粥祭
 祀之尊有八故實以五齊三酒也大祭天地
 宗廟也中祭日月星辰山川岳瀆也小祭如
 風雨之師山林川澤之祀也貳猶副也大祭
 用一尊以三尊為副中祭用一尊以二尊為

副小祭用一尊以一首為副尊皆有副以備
 乏也祭大則所酌多祭小則所酌少唯齊以
 祭不以飲故有器量而無酌數諸侯來賓者
 王致酒后致飲夫婦相成之義也燕飲共其
 計者度其獻酬多少之數使之自戒也無酌
 數者以醉為度示恩厚之意也有秩謂老臣
 也老臣月給以酒按以書契者使知所得之
 數而執以取酒也出謂按酒材及用酒之多
 寡也以日成月要之書入于小宰使聽之者
 以其執式之貳得以糾其不如法者也以酒
 式誅賞者達式而酒薄者責之如式而酒美
 者賞之也鄭氏曰糟醫醕不清者此土之所
 用少屈也賜酒者時有所與也法者尊卑之
 差綱體醫意醕移藥孽滂滂上整漉鹿醕在
 音載二

酒人 十人 女酒三十人 女酒三百人 女酒官
 女曉造酒者下稱女漿女澁女醴女醢女

而奉之 凡事共酒而入于酒府 凡祭祀共酒以
 祭則共奉之以役世婦共賓客之禮酒飲酒
 往賓客之陳酒亦如之

世婦掌女官之宿戒者酒人掌為五齊三酒
 及祭祀則奉之以共用焉禮酒饗酒也飲酒
 燕酒也入于酒府者入于酒正之府酒正為
 酒官之長故凡事之用酒必酒正既焉而後
 共之祭祀共酒以往往待其令而已賓客陳
 酒則歸饗饋之酒與餐牽鼎簋皆陳者也
 漿人 五十人 女漿十有五人 漿百有掌共王之
 六飲水漿醴涼醫醕入于酒府共賓客之稍禮

共夫人致飲于賓客之禮清醴醫醅糟而奉之

凡飲共之

水者煮醅為之味薄而澆故謂之水涼以換飯稗水也稍禮常日稍用之物也王氏曰夫

凌人

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而藏冰西陸朝觀而出之濟山空谷周陰近寒於是乎取之朝之祿位賓食喪祭於是乎用之或曰亦變調

凌春始治鑑凡外內褻之膳羞鑑焉凡酒漿之

酒醴亦如之祭祀共冰鑑賓客共冰大喪共夷

樂冰夏頒冰掌事秋刷

凌人每歲十二月一

季冬天寒而冰盛故鑿冰以備藏其凌者三倍藏冰以備消釋也鑑如鏡大口以盛冰置食物于中以禦溫氣春始治之為將獻羔

邊人一人女邊十人掌四邊之實朝事之邊其

實醴黃白黑形鹽膾鮑魚鱠饋食之邊其實棗

棗桃乾榛榛實加邊之實棗棗栗脯羞邊之實

模餌粉糝凡祭祀共其邊薦羞之實喪事及賓

客之事共其薦邊羞邊為王及后世子共其內

羞凡邊事掌之

四邊謂朝事饋食加邊羞邊也王薦腥后亞獻於是薦朝事之邊王薦熟后亞獻於是薦

醢人

十人女醢一人掌四豆之實朝事之邊其

食之豆其實葵菹藟醢脾析麋醢麇蜃醢豚拍

魚醢加豆之實芹菹兔醢深蒲醢醢落菹醢

筍菹魚醢羞豆之實醢食糝食凡祭祀共薦羞

之豆實賓客喪紀亦如之為王及后世子共其

內羞王舉則共醢六十甕以五齊七醢七菹三

醢實之賓客之禮共醢五十甕凡事共醢

四豆猶四邊說見邊人有骨為醢無骨為醢

醢內汁也昌本昌蒲根也菁蔓菁也芡芡菜

也藟蟪蚰也脾析牛百葉也蠃蛤也蜃大蚶

也蜃蚶子也豚拍豕肩也深蒲謂蒲始生者

箔箭萌筍竹萌醃食以酒醃為餅也糝食以肉與米合為餌而煎之也五齊之齊音為齋五盛昌本脾析唇脈拍深蒲也七醢醢醢醢醢醢醢魚兔鷹也七道非著荈葵片箔筍也三醢醢麋鹿麋也賓客之禮謂致饗饋時也道也三醢醢醢泥卵麋均麋皮麋池道臺食似麋醢醢虎輸俞

醢人 卷二人女醢二十人 掌共五齊七蕘九醢物以共祭祀之齊道凡醢醬之物賓客亦如之王舉則共齊道醢物六十壘共后及世子之醬齊道賓客之禮共醢五十壘凡事共醢

五齊七蕘醢人掌之矣醢人復共之者蓋齊道有須醢而成者也醢人雖共齊道以充其

實然不加以醢則其味不成此二職所以相須歟

盥人 卷二人女盥二十人 掌盥之政令以共百事之

盥祭祀共其苦鹽散鹽賓客共其形鹽散鹽王之膳羞共飴鹽后及世子亦如之凡齊事齋鹽

以待戒令

盥之所產不一有利地而得者為苦鹽有煮海而成者為散鹽形鹽則築為虎形者也飴鹽則其甘如飴者也祭祀賓客膳羞之用鹽各有所宜鹽人各因所宜以共之也齊事和調之事也盥謂調之未凍治者齋則化之以此水鍊之以火用以和五味之齊也齋才細切

醢醢古

冢人 卷一人女冢十人 冢二掌共冢冢祭祀以

疏布巾冢八尊以畫布巾冢六尊凡王巾皆繡

八尊以祭天地覆以疏布巾者尚質也六尊以祀宗廟覆以畫布巾者尚文也王所用也繪以斧形而白黑半之雖華不至於後靡也後王之奉金玉文繡無所不至繡巾不用繡龍鬚火流進象六彝

註見小宗伯冢密

腊人 卷二人女腊二十人 掌乾肉凡田

獸之脯腊臘腊之事凡祭祀共豆脯薦腊臘腊

凡腊物賓客喪紀共其脯腊腊乾肉之事

田謂四時之田獸人以所得禽獸入于腊人以乾之也腊去骨腊帶骨臘全體腊牛體豆

當羞祭祀賓客喪紀皆有所當用

醫師 卷二人女醫師二十人 掌醫之政令聚毒

藥以共醫事凡邦之有疾病者疔瘍者造焉則使醫分而治之歲終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十

全為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

十失四為下

毒謂五毒藥謂五藥皆所以共醫用也輕曰疾重曰病氣舉過不通所致也頭瘡曰疔身瘡曰癩血凝滯不流所成也分而治之使疾醫治疾病使癆之治疔瘍也每歲之終醫師終計數以所治之效以制其食也愈也計其愈否以為良之多寡也疔北匹婢切癆子

食下養
于而及
無非其
周北養
賦也

食醫中土八掌和王之六食六飲六膳百羞百醬

八珍之齊凡食齊既春時羹齊既夏時醬齊既

秋時飲齊既冬時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

冬多鹹調以滑其凡會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

黍豕宜稷犬宜梁鴈宜麥魚宜苽凡君子之食

恒放焉

和調也春之氣溫食齊既春宜溫取其生也

夏之氣熱羹齊既夏宜熱取其化也秋之氣

涼醬齊既秋宜涼取其成也冬之氣寒飲齊

既冬宜寒取其清也春為木而肝屬馬多酸

以養肝也夏為火而心屬馬多苦以養心也

秋為金而肺屬馬多辛以養肺也冬為水而

腎屬馬多王以養腎也脾屬土以養脾也

皆調以滑其調以甘以養脾也調以滑以

之食則薦以牛羊豕犬鴈魚之膳或主於相

生或取其相濟蓋陰陽之氣不可以偏勝也

君子之食恒放者效乎王也君臣之分雖

殊而養生之理則一飲食之宜能順五行之

理以調陰陽之氣則不惟養其體且有以養

其德矣食似形

賀稌杜慈孤

以九藏之動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終

則各書其所以而入于醫師

民有疾病不日瘳而曰養者治病以調養焉

本也養其病者病由氣勝負而牛攻其有餘

而補其不足所以養之也五氣者五藏所出

之氣心肝脾肺腎也五聲言語所出之聲宮

商角徵羽也五色面貌所發之色青赤黃白

黑也以此脈之察其生冠休王而死亡可知

矣兩之謂陰陽九竅謂陽竅七陰竅二也參

之謂陰陽與沖氣九竅謂神嗽五形微四也

兩之以觀其陰陽之變參之以察其脈

候之動所以重審驗之也通消上土益利

瘳之以五味節之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筋以

鹹養脈以苦養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凡有瘳

者受其藥焉

腫瘍氣聚而不散者潰瘍血溢而將破者金

瘳刃傷而成瘡者折瘍跌而骨折者視以

藥附者之也或曰注讀如字謂以氣封瘳而

徒之也劑去其膿血也殺去其死肌也五毒

藥之有毒者如雄黃石膽之類木之味酸以

地官語

近世柯氏作釋原。割其遂人以下四十職。別為一卷。以補冬官。以矯五家之失。而失有甚焉。何者。王畿千里。大司徒已總其事矣。內而六鄉。小司徒鄉師以下治之。外而六遂。遂人遂師以下治之。又外而都鄙。則王子弟及公卿大夫之采邑。所謂畿內諸侯也。而太宰既與之。八則以治其國矣。而天子又使吏治之。縣師稍人之類是也。六鄉國中。也於輦下為最親。六遂稍疏矣。都鄙又疏矣。故六遂之官。每降於六鄉一等。

周禮訓傳卷五

地官語

都鄙之官。又畧於鄉遂。內外親疎之分。則然爾。如貫珠。察如完璧。吾於大司徒無間然矣。乃憫然而割其半。何哉。柯氏之說曰。以遂人之叙官。與小司徒無異。故知六鄉屬司徒。六遂屬司空耳。是大不然。鄉遂皆天子之邑。而稍有內外之分。兩重。故叙官無異。一本。故列爵有差。政教無所不通。機權束於一貫。不可分也。有如遂人而果屬司空也。則六遂之官不宜降於六鄉一等。降於六鄉一等。則非司空之官矣。雖柯氏亦不得而強傳之也。即柯氏謂法亂於諸侯之爭。

周禮訓傳卷五

地官語

文錯於去籍之後。然以一人之見。測千古之疑。為能以必合乎。見未有定疑。未可決。而吾已蹈自用之咎。破碎其篇什。增損其章句。改易其字文。斷然而居之。不疑者。孔子之所未能也。嗟乎。五家之後。繼以柯氏。不有古本。大司徒之文。其漫滅矣乎。吾甚懼焉。

地官語

穆王命君牙作司徒命之敷五典和民則矣而
祁寒暑雨小民怨咨則所以安民者固多端也
孰司徒而專職于教也詩曰乃召司徒俾立室
家解者曰司徒掌徒役之事孰司徒而無事於
土也故王畿千里而大司徒兼其事內而六
鄉則小司徒鄉師以下主之六鄉之外為六遂
則遂人遂師以下主之六遂之外為都鄙都鄙
云者王子公鄉大夫之有采地者所謂畿

禮記卷五 大司馬

侯也而大宰既與之八則以治其國矣其六鄉
六遂則天子親擇官而治之其官之人數同職
之繁簡同治之法度同其所異者六遂之官爵
每下於六鄉一等內外親疎之辨則然耳要之
皆天子之邑譬如聯環無異視也近世柯氏作
釋原乃割其遂人以下四十職以補冬官而別
為一卷以矯五家之失而失有甚焉誤且遠矣
何者鄉遂聯地而政教無所不通機宜束於一
柄今一事而兩屬之則牽制而不可為矣何可

分也且使大司空而區區管天子之六遂曾謂
冬官之職而止於此耶又有一焉六遂之官每
降於六鄉一等司徒司空一也而何屬有崇卑
之異耶屬卑而事寡豈天子之於大臣而厚薄
其視耶柯氏但見遂人之叙官與小司徒無異
故有此說耳然官曰遂人又降於小司徒一等
其為地官屬無疑矣而分裂之不可也不可也
其失於五家一也

禮記卷五 大司馬

泉府 舊屬地官

異哉泉府之為職也。先王曷為而設此以煦世乎哉。無乃仁之過而不虞其弊之流歟。夫泉府以征布而歛市之不售。將以便民也。然原其市之所以不售者。則以價之無當。物之濫惡。而又而敗。孰利哉。猶之乎不售也。若夫貨之偶滯于民用者。遲而俟之。或損其價而賤出。終當亦售。若以官賣。則非情之所樂為。而不願者多矣。何者。官與民為市。吏不能皆才。民不能皆慧。守

周禮初集卷五

不市

三

憫其滯而不售也。問其所從來之價。彼必有其估以應之。高其估以應之。則吾之所歛者。皆不實之價。而買者寡。買者寡。則貨愈滯而不售矣。即有所利。吏得之矣。不及民也。姦民得之矣。不及善良也。吏橫則欺民。民猾則欺吏。安見其便乎。民之賒也。每不能如期。即有如期而來者。利其後之復賒也。然猶數至其門。數致其意。甘言緩取。而後可得。若官以旬月限之。則畏罪者必恐。無賴者必負。安見其便乎。夫財之入手。貸之

易而償之難。即脩士不自保。今一受其虛要而貸之。貧民得錢。視如固有。喜於微死。尚思復出哉。夫以脩士所不自保。而責之貧民。欲其必償。且為之加息焉。其不應宜矣。然則賒與貸終不可行歟。曰。上之人有恤民之心。則無問買者賒者。貸者。直予之可也。予之而不均。且不能無怨。况收其直。責其償。又為之加息焉。安能使之必應乎。愚以謂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即有便民非君子之所宜識也。

周禮初集卷五

泉府

書五家地官補本

諸儒盡發地官之似以補冬官。大司徒之文。十去其八九。小司徒之文。則盡去之。又割其載師以下三十餘官。於是司空飽而兩司徒之職全亡矣。有如三十餘職。而果冬官屬也。當其時。孰無識者。刺入之也。而待千百年以後。至于乎今。乃從有識者。別而出之也。即司徒主教。不曰禮義。生於富足乎。則富而教者。正司徒之事守也。焉用是有識者。別而出之為也。

周禮新編卷五

書地官補本

五

職方氏掌天下之地圖。而隸於司馬。天下計倂。豪傑秘不得見。以杜窺伺也。漢人亦云。太史公書才地形。阨塞不宜在諸侯。王然則地形圖志。藏之司馬。自古然矣。自蕭何入秦。收圖籍。付之司空。浸以洩露。七國遂得以按圖謀變。况職方氏所掌。九州制地。九服制國。大小相維。建牧設。以至巡狩訓戒。皆司馬之事守也。焉用是有識者。別而出之為也。

舊本教官之屬七十八

大司徒	小司徒	鄉師	鄉老
鄉大夫	州長	黨正	族師
閭胥	比長	封人	鼓人
舞師	牧人	牛人	充人
載師	閭師	縣師	遺人
均人	師氏	保氏	司諫
司救	調人	媒氏	司市
質人	廛人	胥師	質師
司聽	司稽	肆長	泉府
司門	司關	掌節	遂人
遂師	遂大夫	縣正	鄙師
鄴長	里宰	鄰長	旅師
稍人	委人	土均	草人
稻人	土訓	誦訓	山虞
林衡	澤虞	迹人	巾人
角人	羽人	掌葛	掌染草
掌炭	掌茶	掌蜃	圉人

塲人 廩人 舍人 倉人

司祿 司稼 春人 饎人

川衡 胥

內取補春官五夏官三
秋官四冬官三十有三

卷五 不恭之

從諸儒訂定教官之屬五十有八

大司徒 小司徒 鄉師 鄉大夫

州長 黨正 族師 閭胥

比長 師氏 保氏以上地官一 司諫

司救 諸子夏 訓方氏夏 匡人夏

擯人夏 調人 媒氏 大司樂春

樂師春 大胥春 小胥春 大師春

小師春 磬春 鼗春 柷春 敔春 典同以上地官二春

磬師春 鐘師春 笙師春 鐃師春

鞀師春 旄人春 箛師春 籥師春

鞀鞀氏春 典庸器春 司干春 鼓人

舞師 遂人 遂師 遂大夫

縣正 鄙師 鄗長 里宰

鄰長 閭師 縣師 旅師

倉人 廩人 遺人 稍人

委人以上地官三

周禮卷五 不恭之

周禮訓傳卷之五

地官司徒第二

地官一

徒衆謂萬民也。地官掌教以盡民之性。成民之德使之克綏厥猷。故謂之司徒。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乃立地官司徒。使帥其屬而掌邦教。以佐王安擾邦國。

安擾爲教之道也。停典庸禮。使各順其常。謂之安。仁漸義磨。使自得其性。謂之擾。安則無矯拂扞格之憂。擾則有優柔浸漬之益。而民自將和順於道德矣。

大司徒之職。卿一。掌建邦之五典。以佐王。夏。後。商。周。禮。卷。五。地。官。一。

此五典爲後儒所補

國訓萬民。一曰父子有親。二曰君臣有義。三曰夫婦有別。四曰長幼有序。五曰朋友有信。

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不苟。二曰以陽禮教讓。則民不爭。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五曰以儀禮教辨。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偷。七曰以刑教中。則民不貳。八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曰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職。十有一曰

五物即禮。不上文五。上之物生。後儒以明。入今字而。以此五典。爲五物不。知五物在。下文十。一教中。川東本。

以賢制爵。則民慎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

興功

五物即五典。民所固有之常道也。陽禮鄉飲之禮也。陰禮婚姻之禮。樂禮享宴作樂之禮也。車旗衣服之制。隆殺有等。以儀辨等。則民志自定。而不踰越。菽藿飲食之宜。習俗有常。以俗教安。則風俗自厚。而不偷薄。制刑以輔教。使民協於中也。以刑教中。則民無譴詆。誓師以齊衆。使災危相恤也。以誓教恤。則民不怠惰。宮室車服之度。上下有等。以度教節。則民無侈心。而自知足。士農工商之業。子孫相傳。以世事教能。則世傳厥習。而不失職。以賢制爵。而不及於惡德。以庸制祿。而不加於無功。二者雖不言教。然使民慎德興功。是亦教之也。敬讓視和辨等。是皆德禮之屬。安中恤節。教能爵祿。是皆政刑之屬。恤也。

周禮訓傳卷之五

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緹刑。四曰。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

禮。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

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

敬利貧民。以種食也。薄征。減民之租賦。緹刑。以歲凶。犯法者多。故寬之也。弛役。以民饑。堪役者少。故息之也。舍禁。請夫山澤之禁。與民同利。去幾。謂去門關之察。不征其貨也。等禮。民方置。之。事。皆省其禮數也。殺哀。葬祭。稱家。存無不備也。養與。藩同。蕃樂。閉藏樂器。而不用也。多昏。不備禮而嫁娶者多也。索鬼。神。修廢祀。以所神麻也。除盜賊。嚴追捕。以除民害也。

以保息六。養萬民。一曰慈幼。二曰養老。三曰振窮。四曰恤貧。五曰寬疾。六曰安富。

保息謂保安其民。使之蕃息也。幼者慈愛之。如產子三人與之。母二人與之。餘老者奉養之。如七十者賜以粟八十以上者賜以帛。有疾者寬其力役。使得以保其正命。家富者平其賦役。使得以保其常產。

以本俗六。安萬民。一曰燬宮室。二曰族墳墓。三曰聯兄弟。四曰聯師儒。五曰聯朋友。六曰同衣服。

本俗猶舊俗也。使民不忘其舊俗為治之道也。同衣服則貴賤有常。上下有別。

外以致飾亦不敢。而從國矣。民之不安者。以見物而遷也。使先王本俗之。行焉。則民不惑。其本禍亂何從而至。德美。

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邦國都鄙。乃縣教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教象。挾日而斂之。乃施教法于邦國都鄙。使之各以教其所治。民令五家為比。使之相保。五比為閭。使之相受。四閭為族。使之相葬。五族為黨。使之相救。五黨為州。使之相闡。五州為鄉。使之相賓。

正月之吉。政教所由始也。五家為比。二十五家為閭。百家為族。五百家為黨。一千五百家

為州萬二千。五百家為鄉。

頒職事于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六曰通材。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曰學藝。十一有一曰世事。十二有二曰服事。

頒布民之職事。十二條。使民進而成之也。自一而九。與大率九職相同。司徒頒之者。正德厚生其事。相開也。學藝謂講習道藝。民材所出與也。世事謂世守先業。民志所由定也。服事謂服勤公家。不敢游惰以偷生也。

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二曰六行。三曰六藝。

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任恤。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婣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不義之刑。八曰亂民之刑。

物猶事也。三物德行藝也。與猶樂也。三事告成。鄉大夫舉其賢能。而以禮賓之。可以成人材。而阜民俗矣。教之不從。則有刑以糾之。造言謂造妖言以惑世也。亂民謂執左道以亂也。政。

以五禮防萬民之偽。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慢。

之情而教之和

五禮吉凶軍賓嘉也六樂雲門咸池大韶大夏大濩大武也

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聽而斷之其附于刑者歸于士歲終則令教官正治而致事正歲令于教官曰各共爾職修乃事

以聽王命其有不正則國有常刑

有地治者謂鄉州及都鄙者也民有貪競而不服教頑嚚而致爭訟則司徒與司空聽而斷之有辜當麗于法者歸諸士師以治之焉正治謂修其文書致事謂上其計簿歲終以此令教官將以待於歲會也

小司徒之職中大夫掌建邦之教法

此下有

歲終則致其屬官之治成而誅賞令羣吏正要

會而致事正歲則帥其屬而觀教法之象狗以

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令羣吏憲禁令修

法糾職以待邦治

憲表縣之也修法防虧廢也糾職防緩散也

鄉師之職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師長也

鄉師下大夫上中下司徒掌六鄉之政教鄉師分而治之二人共三

古謂六人相佐而分其教也

鄉之事故下大夫四人以各掌其所治鄉之教而聽其治以國比之法以時稽其夫家衆寡辨

其老幼貴賤廢疾馬牛之物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掌其戒令糾禁聽其獄訟大役則帥民徒

而至治其政令既役則受州里之役要以攷司空之辟以逆其役事凡邦事令作秩敘

鄉師位在下而總六鄉之政其官爵大夫命焉

六鄉之教司徒布之鄉師分而教之聽其治者審察其屬教法之修廢也戒者戒其怠忽糾者糾其緩散令所以導之趨善禁所以遏其為非然後審其是非非曲直焉教之要道也役要遺役之本數也辟令役之章程也即州里遺役之本數以攷司空令役之章程則便

有九制

地官

事可得而鈎考矣國家有功力之事則掌其事制其常賜之多寡差其治事之先後司徒掌教而與役事者使民服

勞王事亦無往而非教也

大祭祀羞牛牲其茅藋天軍旅會同正治其徒

役與其輦輦戮其犯命者天喪用役則帥其民

而至遂治之及葬執纛以與匠師御匱而治役

及窆執斧以蒞匠師凡四時之田前期出田法

于州里簡其鼓鐸旗物兵器修其卒伍及期以

司徒之大旗致衆庶而陳之以旗物辨鄉邑而

治其政令刑禁巡其前後之屯而戮其犯命者

斷其爭禽之訟九四時之徵令有常者以木鐸

狗于市朝以歲時巡國及野而期萬民之難阨

以王命施惠歲終則致六鄉之治以詔廢置正

歲稽其鄉器比共吉凶二服間共祭器族共喪

器黨共射器州共賓器鄉共吉凶禮樂之器審

國大比則考教察辭稽器展事以詔誅賞

祭祀之牲牛軍旅會同之車徒蒐苗獮狩之

旗物卒伍皆六鄉共之故司徒與有職焉

所以縮酒植所以藉祭器蓋駕馬者輦人挽

者皆所以載任器也壽羽葆幢也執纛以指

麾輓柅之役也柅在路恐有傾覆故與匠師

御正其柅而監督人役受下棺也執紼

威也流匠師以共豐碑之役也前僕之

徒異部也歲時巡行察民之穢乏者則以

命而期邇之不敢市恩也用獵得禽大獸公

之小獸私之斷其獲而爭訟稽其鄉器考其

備乏良窳也祭器蓋鼎俎之屬喪器夾

芻靈之屬射器如弓矢楛巾是也賓器如尊

鼎笙簧是也吉器即祭器凶器即喪器禮樂

之器即賓射之器計簿皆辭也名物皆事也

可知矣故以告王而加誅賞焉句解曰大祭

祀謂吉禮蓋牛牲大司徒奉之鄉師進之某

以茅為藉用以藉祭軍旅軍禮會同賓禮

命犯王命也四時之田春蒐夏苗秋獮冬狩

前期出田法于州里謂先田之期出田法于

州以今六鄉出田法于里謂先田之期出田法

物修治卒伍至出田之期鄉師以令大司徒之

大旗致衆庶而陳使民視其熊旗虎旗所在

各從其屬猶出政令所以使之從刑禁所以

使之避也凡四時之徵令有常者謂鄉官屬

民及田役之事市以令萬民朝以令百官施

惠遺人以鄉里之委積也租菴菴道

樞便難古艱字阨隘共供餘同保音保

鄉大夫之職每鄉卿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正

月之吉受教法于司徒退而頒之于其鄉吏使

各以教其所治以致其德行察其道藝以歲時

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

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

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

舍以歲時入其書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

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

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

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

鄉大夫以六鄉之正分治六鄉之事故以職

稱政謂稽器屬徒之政教謂德行道藝之教

禁令如入刑之糾民是也每歲之首司徒頒

教法而鄉大夫受之退則頒于所屬而州長

黨正族師間胥比長受之各以教其所治之

民而考察其所成辨其可任辨其強壯可任

以事者也郊門以內謂之國中郊門以外謂

之野國中民之早晚征而早舍以地近而役多

故也郊外之民早征而晚舍以地遠而役少

故也其舍而不征者有六皆復除不任役事

民從王役
器物禮節
亦無治之
五官之專
未嘗不也

周禮初集卷五

天九

天九

周禮初集卷五

天九

天九

也入其書者言於大司徒也。三年大比，民數之。時則攷其德行，道藝而舉其賢能，辨之。公六卿及州長以下，與六卿之民以辨飲酒之禮，而賓接之。賓與之明日，獻賢能之書于王。以待官使，王拜受之者，重得賢能也。登于天府者，蓋崇重與寶玉同也。內史書其副以詔王爵祿之也。鄉老附於鄉大夫之內，每二鄉則公一人，蓋望尊而事簡，故不設屬也。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歲終則令六鄉之吏皆會政致事，正歲令羣吏攷法于司徒，以退，各憲之於其所治之國。大詢于衆，庶則各也。

刑九則齊案主

地土

其鄉之衆寡而致於朝國，有大故則令民各出其間，以待政令，以旌節傳令，則達之。

鄉大夫既獻賢能之書，歸而合其民于鄉，射志正也。容外體直也。主皮不失正鵠也。和容進退之間，雅也。興舞，節奏比於樂也。此謂總上文賓與而言，是乃所謂使民自舉其賢，因出之使長民以任其教，使民自不其能，因入之使治民以任其事也。天詢者，詢國遷詢，立君之類。令民各守其間，使民保其所居，以防不虞也。徵發雖有號令，無節則不達。防矯偽也。先王慮患備亂之意深矣。

州長

每州中大夫一人

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正月之吉，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以攷其德行道

藝而勸之，以糾其過惡而戒之。若以歲時祭祀，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凡州之大祭祀，大喪皆蒞其事。若國作民而師田行役之事，則帥而致之，掌其戒令與其賞罰。歲終則會其州之政令，正歲則讀教法如初。三年大比，則大攷州里，以贊鄉大夫廢興。

刑九則齊案主

地土

州長所掌教治政令之法，即所謂三物八刑之屬，受於鄉大夫者也。讀法者讀此而已。歲時祭禮，謂春祈秋報也。序，州之學名。春秋二時，既合其民而讀法，又合其民而會之。

黨正

每黨下大夫一人

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及四時之孟月吉日，則屬民而讀邦法，以糾戒之。春秋祭禘亦如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以正齒位。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父族，三命而小齒。凡其黨之祭祀，喪紀，婚冠，飲酒，教其禮事，掌其戒禁。凡作民而師田行役，則

以其法治其政事。歲終則會其黨政師其吏而致事。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之。

四時五月謂寅申巳亥之月也。邦法即教法。正月之讀法在州。三時之讀法在黨。祭星祭水旱之類。合萬物而索。幽禁祭星祭水旱之類。合萬物而索。饗犬蜡之祭也。蜡祭既畢。則行鄉飲之禮。于序。正齒序之位以明孝弟之義焉。一命齒于鄉里。則與異姓之賔。以長少為序也。再命齒于父族。則與同姓之親。以長少為序也。三命則其爵隆矣。立為別席之禮。位于尊東。以為僕焉。是所謂正齒位也。以法治其政事。以什伍比。比之法。治師田行役之政事也。人之習。愚賢不肖不同。故以德行道藝使之終歲。習日就月將。至於歲首。必有可書者矣。

周禮卷五

地官

民讀法而書之。則州長得以攷而勸之。鄉夫得以攷而興之。族師攷其夫家。聚寡所讀。校也。黨正親往臨之。閭胥聚衆庶。既比則讀。法所謂比也。黨正亦往臨之。族閭皆統於黨。故也。祭水旱之神。亦為壇位。祭水旱之神。亦為壇位。祭水旱之神。亦為壇位。

族師每族上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則屬

民而讀邦法。書其孝弟睦姻有學者。春秋祭酬

亦如之。以邦比之法。師四閭之吏。以時屬民而

校。登其族之夫家。聚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

任者。及其六畜車輦。五家為比。十家為聯。五人

為伍。十人為聯。四閭為族。八閭為聯。使之相保

鄉老。每鄉一人。掌三歲之政。辨九比之法。以時屬民而校。登其族之夫家。聚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任者。及其六畜車輦。五家為比。十家為聯。五人為伍。十人為聯。四閭為族。八閭為聯。使之相保。

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以役國事。以相葬埋。若作民而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簡其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掌其治令。戒禁刑罰。歲終則會政致事。

族師為百家之長。一族之戒令。政事出焉。合民讀法。州長以正月行之。黨正以五月行之。族師以餘月之朔又行之。民愈近者。教愈詳也。酬祭神以却疹氣。因合衆而飲酒也。每月讀法。既書其有行藝者。春秋祭酬。又書之。下以示勉勵。上以俟賞與也。夫家聚寡。鄉大夫既登之。族師又登之。蓋今歲少壯者來歲或老疾矣。今歲廢微者來歲或通顯矣。其可任可舍者。不可不以時校登也。職屬也。凡以五法比其居。又以什法比其居。八閭之

周禮卷五

地官

族之衆舊比居者。則相保新來徙者。刑罰慶賞則相及。職役葬埋則相助。所以其心也。及起民而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使有所統。簡其兵器。使無所缺。帥以鼓鐸旗物。而辨之。掌其治令。戒禁刑罰。而齊之。亦所以協其力也。至於歲終。則會其一歲戒令。政事之行。而致之於鄉大夫。以待攷校焉。酬。蒲。利。

閭胥每閭中各掌其閭之徵令。以歲時各數其

閭之衆寡。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

之數。聚衆庶。既比則讀法。書其敬敏任恤者。凡

事掌其比。饋。撻。罰之事。

徵令。徵。石之命令也。閭胥所治。二十五家之民耳。其衆寡可以數而計之。施謂可任者。令

書六曰九教乃教之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二曰

賓客之容。三曰朝廷之容。四曰喪紀之容。五曰

軍旅之容。六曰車馬之容。凡祭祀賓客會同喪

紀軍旅。王舉則從。聽治如之。使其屬守王闕

保氏保王之身體者也。而以諫惡為職。去其
其愆糾其謬。使內無失德。外無失政。是乃所
以保之也。五射。曰矢。參連刻注。襄尺。并儀也。
五御。鳴和鸞。逐水。助過。君表。舞交衢。逐禽左
也。六書。象形。會意。轉注。處事。假借。諧聲也。九
數。方田。粟布。衰分。少廣。商功。均輸。盈朒。方程
勾股也。容。卽儀也。祭之容。穆穆。皇皇。賓客之
容。嚴恪。矜莊。朝廷之容。濟濟。跄跄。喪紀之容。
嗚嗚。頓頓。軍旅之容。暨暨。詒詒。車馬之容。匪
匪。翼翼。王舉則從。聽治亦然。欲隨事而舉。

周禮訓詁卷之六
禮記卷之六

周禮訓詁卷之六

地官一

司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掌糾萬民

之德而勸之朋友。正其行而強之道藝。巡問而

觀察之。以時書其德行道藝。辨其能而可任於

國事者。以攷鄉里之治。以詔廢置。以行赦宥。

糾其德者。使日進於中和。正其行者。使不墮
於頹僻。德成乎朋友。功之朋友。欲其合志以
輔仁。行成乎道。藝強之道。藝欲其修身而窮
理。又必巡問觀察。有德行道藝者。書之。以待
賓興。有材能。可任事者。辨之。以待敘用。也。巡
問不察之問。六鄉之吏治。可攷矣。萬民之過

失可知矣。因以詔王從而廢
置。赦宥所以糾使而可民也。

司救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萬民之表

惡過失而誅讓之。以禮防禁而救之。凡民之有

表惡者。三讓而罰。三罰而士加明刑。耻諸嘉石。

役諸司空。其有過失者。三讓而罰。三罰而歸于

園土。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巡國中及郊

野。而以王命施惠。

表惡在心。故為不善者也。其舉重過失。在舉
誤陷於惡者也。其舉輕讓責也。以禮防禁。不
遽加刑也。民有表惡。姑切責之。責之至三。而
不改。姑又撻之。撻之至二。而不改。然後加以

明刑去其冠飾而書其辜狀以示諸人。又使之坐于嘉石以耻辱之。役諸司空以困苦之。過失輕於哀惡故三讓三罰以裕其遷善改過之心。不加明刑不坐不後惟夜則收之園土而已。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從行國中及野外。問民所疾苦或賜其衣服或濟以醫藥皆以王命而施惠也。

諸子 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諸子主公卿大夫士之

掌國子之倅 掌其戒令與其教治辨其

等正其位 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太子。唯

所用之 若有兵甲之事則授之車甲合其卒伍

置其有司 以軍法治之司馬弗正凡國正弗及

大祭祀正六牲之體 凡樂事正舞位授舞器大

喪正羣子之服位 會同賓客作羣子從凡國之

政事國子存遊倅 使之修德學道春合諸學秋

合諸射 以攷其藝而進退之

館副貳也。國子謂公卿大夫士之適子而其庶子之介於適者則為副貳也。戒令謂在之征役也。教治謂使之修德學道也。辨其位在父之爵為之等。正其位者敘其齒而位也。六事謂軍旅喪紀之類。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太子。蓋適庶咸在唯太子之使也。有寇戎之事則授以車甲以備戰。合其卒伍以為部隊。置其有司以為統帥。是皆屬於太子。司馬不得而征其賦也。非惟司馬弗征。雖鄉遂之甸徒力役亦皆不及也。正六

牲之體如薦腥薦熟之類。必敘而正之。舞位如六佾八佾之位。舞器如左籥右翟之器。倅倅即所謂賁遊子弟也。存之使修德學道以成其材也。春則合之於大學。秋則合之於射官。攷其藝而為之進退焉。李氏曰。王者之師非直與於閭里而又取諸世族。彼以父祖貴富宜有報上之心。况學習道藝。孰不知忠孝之美。任之以金革。則與于賞。蹈利庸徒。當者蓋有間矣。且太子將為君。國子將為臣。君臣之分未定。而恩義固已接。則今日之游條也。弗正國正俱音征。

訓方氏 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

道四方之政事 與其上下之志。誦四方之傳道

正歲則布而訓四方 而觀新物

道言也 四方政事謂列國之治統為崇讓統

賢孰為忠諫是也 四方傳道謂世所傳統往

古之事 如堯舜禹湯之為君。皋夔伊傅之為

臣是也 一歲之始布為教言。既訓以所道。又

訓以所誦 則四方之民所聞無非正言。所見

無非正道 矣。又於新物之出陳而觀之。以察

其民之好惡 則所以移風易俗之道在是矣。

匡人 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掌達法則。匡

邦國而觀其慝 使無敢反側以聽王命

法則 入法則也。匡人推達法則以正列

國諸侯 而察隱慝。唯王命之是聽也。

揮人 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揮。猶

志道國之政事 以巡天下之邦國而語之。使為

民和說而正王面

志者心之所之政事者心之所發揮人巡行天下誦王之志見其存於內者正道國政務見其發於外者醇以是而語諸侯及其民則可以直德意感人心如此則天下之民莫不和於王矣

調人

下士二人史二人徒十人。調和合也。凡人之情方其有觸則怒怒則爭爭則鼎鑊在前不顧也及其怨隙已成殺傷被執退省其身已無生路追念其父母妻子不可復見未始不悔悟而恨旁人之不我救止也先王灼知人情之隱設調人以諧和於始使不至於此地也厚之至也

掌司萬民之難而

刑書

卷六

四

四

之凡和難父之讐辟諸海外兄弟之讐辟諸千里之外從父兄弟之讐不同國君之讐抵父師

長之讐抵兄弟主友之讐抵從父兄弟弗辟則

與之瑞節而以執之凡殺人有反殺者使邦國

交讐之凡殺人而義者不同國令勿讐讐之則

死凡有鬪怒者成之不可成者則書之先動者

誅之

殺人者死國法有定而又設調人掌司萬民之難而諧和之何哉以通忠臣孝子之情也

益忠臣孝子有必報之讐有如國法所不及而未誅則使之相避避諸海外千里之外則

與國法無異而臣子之究亦少讐矣弗避則與國法文不及則以聽其殺之勿論也國法所不及者或有避而弗及或有所畏而弗及

及受命於勢人而弗及時勢弗順力不能而弗

皆是也然孝子之心必報而後已故使之相

避彼殺者之子弟已殺其仇矣而仇之子弟

又反殺其人則是相殺無已使一國之人交

讐之凡在官者殺無赦也殺人而義者亦使

不同國以避之即弗避亦令勿讐讐之是讐

天子之法而赦奉法之吏法所必誅也或曰

凡殺人而義者不同國不同國三字疑衍既

義矣奚避之直過而殺傷人者以民成之與

亦如之償其直也

媒氏下士二人史二人徒十人。媒之為首

謀也男女異姓謀而合之使為伉儷也

萬民之判凡男女自成名以上皆書年月日名

焉令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凡娶判妻入子

者皆書之中春之月令會男女於是時也奔者

不禁若無故而不用令者罰之司男女之無夫

家者而會之凡嫁子娶妻入幣純帛無過五兩

禁遷葬者與嫁殤者凡男女之陰訟聽之于勝

國之社其附于刑者歸之于土

判別也男女之合必行媒者以有別也判妻

謂出妻再嫁者入子謂媵妾不聘者遷葬謂

以死而求婦嫁殤謂以死而求夫是皆瀆禮

亂倫故禁之也陰訟謂淫奔之訟也勝國之

社國亡而社存也亡國之社奄其上而棧其下使無所通陰訟乃中聿之言都衰之事不可聽之于官府故就亡國之社而聽其辭猶召伯舍於蔽芾之棠而聽男女之訟也純當

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

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

則以為樂祖祭於瞽云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祇

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

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

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

示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

作動物

成均五帝學名謂之成均者成其虧而均其過不及也以典樂之官掌成均之法者樂有聲音律呂可以養中和之德救氣質之偏故聚公卿大夫之子弟於國學而使士之道明德立者教之死則尊之為樂祖祭之于瞽宗示不忘其所教也西樂為瞽宗雲門大卷黃帝之樂大咸帝堯之樂大磬舜樂大夏禹樂大濩湯樂大武武王樂此之謂樂舞教之樂德以養其易直子諒之心教之樂語以慎其溫厚和平之發教之樂舞以動盪其血脈流通其精神則其德成矣六律謂之律者以其述天地自然之氣而宣之也六同謂之同者以其為律之偶而同於陽也樂之功用不特可以成人材而已奏之郊廟而神示祖考

賜之諸侯而邦國和用之射而萬民謂用之燕饗而賓客安四夷來朝而奏之則遠人皆悅索饗萬物而奏之則動物可作此皆樂之功用也梁氏曰大合樂者乃成均習樂之事非用之於祭也

乃分樂而序之以祭以饗以祀乃奏黃鍾歌大

呂舞雲門以祀天神乃奏大簇歌應鍾舞咸池

以祭地示乃奏姑洗歌南呂舞大磬以祀四望

乃奏蕤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乃奏夷則

歌小呂舞大濩以饗先妣乃奏無射歌夾鍾舞

大武以饗先祖凡六樂者文之以五聲播之以

八音

此一節分六代之樂而用之祭祀也函鍾即林鍾小呂即仲呂火鍾一曰函鍾天神最尊而黃鍾為律之首大呂為之合地示亞於天神而大簇為律之次應鍾為之合四望謂嶽瀆也姑洗為陽聲第三而南呂為之合蕤賓為陽聲第四而林鍾為之合夷則為陽聲第五而仲呂為之合無射為陽聲第六而夾鍾為之合庭奏以陽聲為調故奏言律升歌以陰呂為聲故歌言呂

凡六樂者一變而致羽物及川澤之示再變而致羸物及山林之示三變而致鱗物及丘陵之示四變而致毛物及墳衍之示五變而致介物

舞樂

學之政以教國于小舞。凡舞有帔舞，有羽舞，有皇舞，有旄舞，有干舞，有人舞，教樂儀行以肆夏，趨以采薺，車亦如之。冬，拜以鐘鼓為節。凡射，王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首為節，大夫以采蘋為節，士以采芣為節。

六舞之舞為小舞，則六樂之舞為大舞也。帔舞謂析采續以為飾，羽舞析重翟以為飾，皇舞者乘五采之羽以象鳳凰，來儀旄舞者持旄牛之尾以象百獸率舞，干舞者執干以備也。肆夏采芣皆逸詩篇名，行於大寢之中，則奏肆夏之章為節趨於朝廷之上，則歌采芣之詩為節行緩而趨疾，故車之疾徐亦以二

禮記卷六

地三

年

詩為節也。賓客環列而拜，則鼓聲以作之。鐘聲以止之。大射之禮亦歌詩以為節。射義曰：騶虞者樂官備也。聖首者樂會時也。采蘋者樂循法也。采芣者樂不失職也。既拂者慈惠也。旋翟者

凡樂掌其序事。治其樂政。凡國之小事用樂者，令奏鐘鼓。凡樂成則告備，詔來瞽臯舞。及徹，帥學士而歌徹。令相饗食諸侯，序其樂事。令奏鐘鼓。令相如祭之儀。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樂出入，令奏鐘鼓。凡軍大獻，教愷歌，遂倡之。凡喪，陳樂器則帥樂官。及序哭亦如之。凡樂官掌其政。

令聽其治訟

作樂有先後之序，典樂有勸懲之政。小射謂小祭也。樂成樂之一終也。詔告也。臯之為言號也。樂師當奏樂時告替者使之來當與舞時召舞者使之舞也。學士，國子也。歌，徹歌也。當獻捷而致愷歌，則樂師倡之而羣工和之也。樂官謂大胥至舞師，政令如奏樂令相之類。治訟謂紛爭而與訟也。

大胥，中士，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舍，

教國子習樂舞

采合舞，秋頒學合聲，以六樂之會，正舞位，以序

出入舞者。比樂官展樂器。凡祭祀之用樂者，以

鼓徵學士序宮中之事。

禮記卷六

地三

上

學士謂國子疏籍也。諸子公卿大夫士之庶子也。書其名於籍，有所用則按籍以徵之也。采與采同。頌繁蘊藻之屬，釋之以禮先師也。春而入學，則總會於辟雍。秋而頒學，則分處於諸學。合者等其進退，使應舞節也。合聲者亦等其折使應歌節也。正舞位，使左右前後之有舞者，使出入行綴之有序。比較其所掌之官，展視其所用之器，是皆習樂之事也。祭祀用樂，則擊鼓以徵國子，使各司其事也。王宮之中，國子之宿衛者，皆正既教也。大胥又序之也。舍釋采菜。

小胥，下士，八人，府二人，掌學士之徵令，而比之

饋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正樂縣之

位。王宮縣，諸侯軒縣，卿大夫判縣，士特縣，辨其

正樂縣

聲凡縣鐘磬半為堵全為肆

困子於樂各有所習有事則徵之而按其能
否慢期不時至者則續以罰之執事而怠忽
者則撻以辱之樂縣謂鐘磬之屬縣於廟簾
者也王宮縣四面皆縣如宮有牆也諸侯軒
縣則去其南面以避王也卿大夫判縣又去
其北面以示其德半於君也士特縣又去其
西面以示特立之義也鐘磬各八同在一簾
者謂之堵如宮牆之半也鐘十六為一簾磬
十六為一簾謂之肆
四面皆設言其全也

大師下大夫二人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

黃鐘大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鐘

南呂函鐘小呂夾鐘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

羽皆播之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

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六德為之本

以六律為之音大祭祀帥瞽登歌令奏擊拊下

管播樂器令奏鼓鞀大饗亦如之大射帥瞽而

歌射節大師執同律以聽軍聲而詔吉凶大喪

帥瞽而厥作匱論凡國之瞽矇正焉

六律陽聲也六同陰聲也黃鐘子之氣十一月建焉辰在星紀大呂丑之氣十二月建焉辰在星紀太簇寅之氣正月建焉辰在星紀應鐘亥之氣十月建焉辰在星紀姑洗辰之氣三月建焉辰在星紀南呂酉之氣八月建焉辰在星紀蕤賓午之氣五月建焉辰在星紀

禮記集說卷六

樂書

十一

禮記集說卷六

樂書

十一

首函鍾未之氣六月建焉辰在鶉尾夷則申

之氣七月建焉辰在鶉尾仲呂巳之氣四月
建焉辰在實沈無射戌之氣九月建焉辰在
大火夾鐘卯之氣二月建焉辰在降婁蓋日
月所會在天為二舍在地為十有二辰
而律同生焉以律同之聲合陰陽之聲天地
自然之理也拊如鼓形棘小鼓也祭祀之時
升歌在上先令奏擊拊而後歌匏竹在下亦
先令奏鼓鞀而後吹管播樂器也大起師旅
則執六律六同以合軍士之聲而察其吉凶
如商則戰勝而兵強角則軍擾而失士宮則
軍和而士心同徵則將急而軍士勞羽則兵
弱而少成詔之使知戒備也天喪則陳其樂
器以興觀者之哀敬述其功德以為誅者之
樂歌也替矇正焉聽政令於大師也臨川王
氏曰史序事王行見於事故大夫讀誦替掌
樂王德成於樂故大師作論刑府
陳胤雁樞樞器器五音聲谷鷄悼

小師上士四人掌教鼓鼗祝敔塤簫管絃歌大祭祀

登歌擊拊下管擊應鼓徵歌大饗亦如之大喪

與厥凡小祭祀小樂事鼓鞀掌六樂聲音之節

與其和

歌誦歌也應聲也與厥從大師以厥也六樂

即六代之樂高不踰宮細不踰羽五聲之節

也琴瑟在上匏竹在下八音

之節也祝敔與厥之與音類

瞽矇上替四十人中替百掌播鼓祝敔塤簫管

絃歌誦詩世奠繫鼓琴瑟掌九德六詩之

以役大師

以役大師

詩民間之歌謠太史所謂者也莫定也
王公卿之世繫以別其屬也詩則知
風之美刺謫世繫則知世之興衰當謂之
時又鼓琴瑟以合之則足以起君之聽感君
之心而有益於君德大矣以
後大師兼大師之役使也

此三百人
與府寮
徒皆廢人
在官而
事者也
故設眠
眠三百人
以扶工
因使掌樂焉
掌凡
眠
眠三百人
府四人
有十有二人
徒百有二十
人
樂官謂之師者以其賢智而知音可
以教其屬也
眠眠之明者替時無所見素
故設眠眠三百人以扶工因使掌樂焉
掌凡

樂事播鼗擊頌磬笙磬掌大師之縣凡樂事相
瞽大喪厥樂器大旅亦如之賓射皆奏其鐘鼓
瞽愷獻亦如之

周禮訓傳卷六
大地皇
五
眠
眠以扶替也亦兼使掌樂頌當作鑄聲與
鐘聲相應者曰頌聲與笙聲相應曰笙聲大
師設縣則為之縣樂器替縣出入則扶而相
之大喪則與造其樂器大旅非常祭亦臨時
乃與造之也
縣師旅夜戒之鼓愷獻
勝獻捷之樂故皆奏鐘鼓也
縣感
典
典中士二人
府一人
史一人
有二人
徒二十
人
六律為陽聲六同為陰聲典同則律
可知
矣
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

聲以為樂器凡聲高聲磎正聲緩下聲肆散聲
散險聲斂達聲贏微聲館回聲衍侈聲柝弁聲
薄聲甄厚聲石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
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凡和樂亦如之

陽聲屬天陰聲屬地天地之聲布於四方典
同辨之以制樂器然聲生於形形異則聲異

鐘之奇效
其於樂
其於樂

鐘形太高則其聲硤然而旋於裏鐘形上下
直正則聲緩無所動鐘形天下則聲出而放
肆鐘形偏破則其聲離散鐘形偏卑則聲欲
而不越也其形微大則聲有餘其形微小則
聲小而不成其形微圓則其聲淫衍而無鴻
殺也中央約則其聲迫作而去疾中央寬則
其聲鬱勃而不出鐘過薄則其聲震掉鐘太
厚則如石無聲故制器者以十有二律為之
多寡之數長短之度以十有二律為之大小
之齊廣狹之量度數取之十有二律則無非
天地之中氣齊量取之十有二律則無非天
地之和聲以氣驗聲以聲審形則樂無不善
矣
百切在掩甄振匱才計切

周禮訓傳卷之六終

五

周禮訓傳卷之七

地官三

磬師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掌教擊磬。擊

編鐘教縵樂。燕樂之鐘。凡祭祀奏縵樂。

官縣有特磬。鐘。又有編磬。縵。鐘。縵。師之職。掌教。抵。擊。特。磬。又。教。抵。擊。縵。鐘。也。縵。樂。律。皆。教。其。鐘。磬。也。覆。莫。半。切。

鐘師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掌金奏。凡樂

事。以鐘鼓奏九夏。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祗夏。鵞夏。凡祭祀饗食奏燕樂。凡射。王

奏騶虞。諸侯奏貍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奏采芣。

掌鼗鼓。縵樂

金奏。擊。鐘。與。鑄。以。為。奏。樂。之。節。也。鐘。師。擊。鐘。而。兼。云。鼓。者。凡。作。樂。先。擊。鐘。次。擊。鼓。欲。見。鐘。鼓。先。後。之。序。故。兼。言。之。也。九。夏。樂。章。之。名。王。出。入。奏。王。夏。戶。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賓。客。來。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夫。人。助。祭。奏。齊。夏。族人。侍。燕。奏。族。夏。容。醉。而。出。奏。祗。夏。公。出。入。奏。鵞。夏。九。夏。有。聲。無。辭。非。可。求。於。三。百。篇。之。中。也。註。疏。以。雅。頌。諸。篇。強。配。之。誤。矣。凡。射。總。言。大。射。賓。射。燕。射。也。樂。師。既。歌。四。詩。以。節。之。鐘。師。又。奏。鐘。鼓。以。合。之。掌。鼗。鼓。縵。樂。謂。作。縵。樂。則。鐘。師。擊。鐘。以。和。之。鼓。小。鼓。也。樂。律。亦。之。樂。也。蓋。齊。禮。該。教。教。滿。

笙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笙以匏為之。而列管于匏中。

也。掌教歛。笙。塤。箎。箛。篳。篥。管。春。牘。應。雅。以。歛。

被樂。凡祭祀饗射。共其鐘。笙。之。樂。燕樂亦如之。

大喪。厥其樂器。及葬。奉而藏之。大旅。則陳之。

春。牘。應。雅。皆。被。樂。所。用。春。牘。以。竹。為。之。其。長。七。尺。其。端。兩。孔。春。地。以。作。聲。應。亦。以。竹。為。之。其。長。六。尺。五。寸。中。有。椎。亦。春。於。地。狀。如。漆。箎。而。弁。口。長。五。尺。二。寸。以。羊。韋。鞞。之。有。兩。紐。亦。春。於。地。牘。也。應。也。雅。也。篳。篥。行。步。之。器。也。篳。不。失。禮。也。鐘。笙。之。樂。鐘。聲。與。笙。相。應。者。也。歛。吹。瑟。也。

鍾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鍾大鐘也。搏。堂。金

奏之鼓。凡祭祀鼓其金。奏之樂。饗食。射亦如

之。軍大獻。則鼓其愷樂。凡軍之夜。三鼗。皆鼓之。

守鼗亦如之。大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鼓。考。擊。以。作。之。也。祭。祀。鼓。其。金。奏。所。謂。笙。鐘。以。間。也。樂。記。為。之。所。謂。金。奏。肆。夏。也。賓。射。則。擊。鐘。以。歌。射。節。大。獻。則。擊。鐘。以。奏。愷。歌。在。師。以。鼓。擊。參。則。一。夜。三。擊。之。守。國。以。鼓。戒。嚴。則。三。鼓。亦。如。在。師。也。

鞀師

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舞者十有六人。徒四十人。鞀。鞀。以。皮。為。形。東。夷。之。樂。

也。掌教鞀樂。祭祀則帥其屬而舞之。大饗亦如

鞀。赤。色。之。韋。舞。者。之。服。也。鞀。樂。東。夷。之。樂。也。文。王。化。行。東。國。東。夷。來。歸。故。中。國。有。其。樂。祭。

祀舞之昭先王之德也。大饗亦舞之。見四夷來王也。韞適。

旄人 下士四人。舞者。象寡無數。府二人。史二人。齊二人。徒二十人。旄。牛尾。舞者所執以

指麾者也。掌教舞散樂。舞夷樂。凡四方之以舞仕者

屬焉。凡祭祀賓客。舞其燕樂。

葛天氏之民。擗牛尾。投足而歌。旄人蓋其遺制也。散樂者。野人之樂。夷樂者。四夷之樂。凡以舞仕者。皆屬旄人。蓋以所統皆夷人之善舞也。燕樂。有開燕之意。

籥師 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籥。如笛而三孔。舞者所吹也。掌

教國子舞羽籥。籥。祭祀則鼓羽籥之舞。賓客饗

食則亦如之。大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周禮前卷上 大司馬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成周樂舞之制。有文舞。有武舞。羽籥。文舞也。故籥師掌之。干戈。武舞也。故司干掌之。舞。羽籥。謂乘翟以舞。而籥籥為節也。鼓。作之也。國子。舞之。而籥師擊鼓以作之也。籥。吹去聲。籥。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籥。籥。吹籥以爲詩章也。

籥章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籥。籥。吹籥以爲詩章也。

掌土鼓。鹵。籥。中春。晝擊土鼓。飲。幽。詩。以逆暑。中

秋。夜迎寒。亦如之。凡國。祈年。于田祖。飲。幽。雅。擊

土鼓。以樂田。噉。國。祭。蜡。則飲。幽。頌。擊土鼓。以息

老物。

土鼓。以瓦為匡。以革為兩。而可擊也。幽。籥。以

葦為管。竅其上。為三孔。可吹也。幽。頌。幽。頌。七

月之篇。幽。雅。如楚茨。諸篇是也。幽。頌。如大田

良報諸篇是也。逆暑。以中春之晝。陽於是而

分也。迎寒。以中秋之夜。陰於是而分也。田。祖。始耕者。謂神農也。田。噉。古之先教田者。息老

物者。萬物助天。成歲事。至此則老而勞。故祭

而息之也。祈年。於始祭。祭。蜡。於終。所用者。土。鼓。

所吹者。幽。籥。所歌者。幽。頌。皆

以聲樂之和。感天地之和也。

鞀鞀氏 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

人。鞀。因以名官。劉氏曰。土者。設官。掌四夷之樂。示

四夷之樂。王化也。故於祭祀賓客。服其服。奏其

樂。聲其歌。以明王道之廣。掌四夷之樂。與其聲

大也。鞀。丁兮。反。鞀。九具。反。鞀。四夷之樂。與其聲

歌祭祀則飲而歌之。燕亦如之。

四夷之樂。東方曰鞀。南方曰任。西方曰侏。維

北方曰佻。王者必備四夷之樂。示天下。一統

之盛也。然不遏陳之於門而已。非與六代之

樂。並陳於廟也。陳氏曰。先王之於樂。蓋亦

後之而弗先。外之而弗內也。唐之時。夾樂皆

奏於四門之外。豈古之遺制。考鞀。提。鞀。履

典庸器 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

人。庸。功也。征伐所得之兵。鑄器以

銘其功也。掌藏樂器。庸器。及祭祀。師其屬。而設筍。簋

陳庸器。饗。食。賓。射。亦如之。大喪。厥。筍。簋

樂器。如。鐘。磬。崇。鼎。之。類。歷代。傳。以。為。寶。者。也。庸。功。也。清。器。征。伐。所。得。之。金。以。鑄。器。而。銘。功。者。也。祭。祀。陳。庸。器。示。能。守。也。饗。食。賓。射。陳。之。以。華。國。也。為。巨。司。干。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人。舞。者。所。持。掌。舞。器。祭。祀。舞。者。既。陳。則。授。舞。器。既。舞。則。受。之。賓。饗。亦。如。之。大。喪。厥。舞。器。及。葬。奉。而。藏。之。

舞器干羽之屬。舞人綴兆行列既定。則以舞
器授之。舞訖則受而藏之。國有大喪則陳設
樂器以象生存既葬則奉
而藏之。所謂過密八百也。

鼓人 中士六人。府二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聲。

以節音樂。以和軍旅。以正田役。教為鼓而辨其

聲。用以雷鼓。鼓神祀。以靈鼓。鼓社祭。以路鼓。鼓

鬼饗。以鼗鼓。鼓軍事。以鞀鼓。鼓役事。以晉鼓。鼓

金奏。以金錡和鼓。以金鐃節鼓。以金鏡止鼓。以

金鐸通鼓。凡祭祀百物之神。鼓兵舞。帗舞者。凡

軍旅。夜鼓。鼙。軍動則鼓其衆。田役亦如之。救日

月則詔王鼓。大喪則詔大僕鼓。

六鼓。謂雷鼓。靈鼓。路鼓。鼗鼓。鞀鼓。晉鼓也。四
金。謂金錡。金鐃。金鐸。金鏡也。鼓之制有長短
而其聲有大小。辨其聲用者。辨鼓聲所當用
如下文所云也。神祀。謂祭天神。社祭。謂祭地
示。鬼享。謂享宗廟。鼗鼓。長八尺。軍旅則用之。
鞀鼓。長丈二尺。董役則用之。晉鼓。長六尺。六
寸。擊編鐘則用之。鏡。錡。干也。圓如確。頭樂作
鳴之與鼓相和。錡。錡也。形如小鐘。軍行鳴之
以為鼓節。鏡如鈴。無舌有乘。執而鳴之。以止
鼓。錡。大鈴也。振之以通鼓。百物之神。謂丘陵
墳衍之類。兵舞。則于成之舞。帗舞。以采繒為
之。有乘。當舞之時。則擊鼓以應其節也。日月
薄。則詔王者。伐鼓以救之。國有大喪。則詔
大僕擊鼓以警衆也。國有大事。則詔高。國有大事。則詔高。國有大事。則詔高。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舞師 下士二人。冢四。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祭祀。教帗舞。帥而舞社稷之祭祀。教羽舞。帥而
舞四方之祭祀。教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凡野
舞。則皆教之。凡小祭祀。則不與舞。

兵舞。用於山川。有扞衛之義。帗舞。用於社稷。
有祓除之義。羽舞。用於四方。有翼蔽之義。皇
舞。用於旱暵。有洽陽相濟之義。野舞。謂野人
之學舞者。教之以備鄉遂州黨祭祀之舞也。

遂人 中大夫。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圖。經田野。造

縣鄙形體之法。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鄩。

五鄩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皆有地域溝樹

之。使各長其政。令刑禁。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

之田野。簡其兵器。教之稼穡。凡治野。以下劑致

阡。以田里安阡。以樂昏擾阡。以土宜教阡。稼穡

以與鋤利阡。以時器勸阡。以疆予任阡。以上均

平政。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

地。夫一廛。田百畷。萊五十畷。餘夫亦如之。中地

夫一廛。田百畷。萊百畷。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

廛。田百畷。萊二百畷。餘夫亦如之。

六遂之地。在王城百里之外。遂人以土地之

圖。經畫其田野。而後縣鄙形體之法。立焉。經

六遂之地。在王城百里之外。遂人以土地之

圖。經畫其田野。而後縣鄙形體之法。立焉。經

圖。經畫其田野。而後縣鄙形體之法。立焉。經

圖。經畫其田野。而後縣鄙形體之法。立焉。經

城有高卑大小是之謂形井邑有左右前後是之謂體鄰里鄉鄙縣遂其地有廣狹其域有遠近潘溝以限之植木以固之使各有疆界也政令刑禁謂藉民授田簡兵教耕令賦起役之事也改其人民之衆寡以為授田之差寓兵於農此亦可見刑要書也與役以下地為率則家取二人也耕則有田居則有里所以安其民之生擾順也男女嫁娶以時所以順其民之欲辨土之宜以教稼穡使麥種無廢壞也興起其民以相佐助使協力以偶耕也耕耨之器以時用之所以勸歲功也民之餘力復授之田所以任民力也由是均之法平其力役之征則民之勞遠無不均矣慶居也五畝之宅二畝半在田一畝半在邑也萊休其地力而不耕者所謂一易再易之田也餘夫謂父母妻子之外一家數口者則為餘夫也辨其土之色性分為三等以授民田上地之田百畝而萊則五十畝中地不

月曆制卷七
及上地故倍其萊之數下地又不及中地故萊又倍其數餘夫授田共數皆同也
七

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矣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以頒職作事以令貢賦以令師田以起政役若起野役則令各帥其所治之民而至以遂之大旗致之其不用命者誅之凡國祭祀共野

牲令野職凡賓客令修野道而委積大喪帥六遂之役而致之掌其政令及葬帥而屬六綵及變陳役凡事致野役而師田作野民帥而至掌其政治禁令

自一夫之田至千夫之田為遂溝洫澮所以通水於川自夫間之遂至萬夫之川有徑畛涂道路所以通道於畿廣深各三尺曰遂倍遂曰溝倍溝曰洫廣二尋深二仞曰澮至於川則不可計以丈尺而可以至于海矣遂上有徑可容牛馬溝上有畛可容大車洫上有澮可容乘車一軌澮上有道可容乘車二軌川上有路可容乘車三軌通道至此則可以達于王畿矣登其六畜車輦之數以待師數以待徒役也登其六畜車輦之數以待師

月曆制卷七
田也由是辨其施舍則老幼而疾者得所養壯而可任者不得苟色象職事以是而頒貢賦師田以是而令征役以是而起皆本於所登也野役謂功作也起六遂之民以共役則贊鄙縣遂之長各帥其民而至以熊虎之旗致之遂期而不用命者責之野牲鹿麋熊兔之屬野職薪炭旣材之屬縛舉棺之索也空而陳後以共奮葦復土之役也
八

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十有二人徒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施舍與其可任者經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周知其數而任之以

遂師位不
遂大夫之
下而獲
六連之政
其軍師
官餘員
六十八役
用一百五
十人遂大
夫以下皆
職也
民官也

徵財征作役事則聽其治訟巡其稼穡而移其

其民以救其時事凡國祭祀審其善惡

牲入野職野賦于王府賓客則巡其道修庖其

委積大喪使帥其屬以幄帟先道野役及窆抱

磨共其丘籠及屨車之役軍旅田獵平野民掌

其禁令比敘其事而賞罰

經牧謂經畫其田而井牧其地也可食謂耕
而可食四鬴三鬴二鬴也財征歛其賦也役
事用其力也巡其稼穡當種穫之時巡行郊
野遇水溢皇乾之疾暴風淫雨之沴非一遂
之民所能勝則移用其民以救之也野職野
賦若角人之齒用羽人之毛羽掌葛之絲絡

刑禮制卷七

天堯

九

皆所以當邦賦者故入之于王府也賓客往
來巡行其道路使平治而可行也其委積
使共饋而不乏以幄帟先為葬空之間先張
神坐也道野役帥以至墓也磨謂適歷執紼
者之名也丘籠盛土之器屨車載屨之車
平野民正其行列部伍也疋庇帟亦應歷

遂大夫每遂中夫一人各掌其遂之政令以歲時稽

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

施舍者以教稼穡以稽功事掌其政令戒禁聽

其治訟令為邑者歲終則會政致事正歲簡稼

器修稼政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與毗明其有

功者屬其地治凡為邑者以四達戒其功事

而誅賞廢興之

為邑者遂之所屬羣吏也謂之邑者民之所
聚皆邑也在邦則謂之公邑在家則謂
之家邑在小都則謂之都邑稼穡謂未邦錢
縛之類稼政謂疆畝溝洫之類正歲則簡之
修之與毗即鄉大夫所謂與其賢能也天比
之歲吏之有功者舉而明揚之職在治地者
聚而戒飾之四達謂治民之事其大者有四
夫家衆寡也六畜車輦也稼穡耕耨也旌鼓
兵革也功以所成而言事以所理而言以四
達戒其功事有功者賞而與之不職者責而
廢之也

縣正每縣下夫一人各掌其縣之政令徵比以頒田

里以分職事掌其治訟越其稼事而賞罰之若

將用野民師田行役移執事則帥而至治其政

令既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

政令謂政教號令徵比謂徵發校比頒田里

按以百畝之田一臺之否也分職事即十二

職事以登萬民者也越稼穡謂東作方輿則

督促之使及時也移執事所謂移用其民也

役事既訖則攷其功之成否計其

事之勤怠而施勸懲之政也越促

師每師上各掌其鄙之政令祭祀凡作民則

掌其戒令以時數其衆庶而察其姦惡而誅賞
歲終則會其鄙之政而致事
五百家之長有民社焉政令以治其人祭祀
以事其神也師田行役則堂其戒令成其意

治其糧與其食。大祭祀則共其接盛。

藏米曰稟。匪頒委人所掌。諸委積也。謂賜于所賜。予也。稍食。任者之祿。稟也。歲之上。下。即年之凶。豐也。因歲之凶。豐計邦之用。度知其足與否也。於是告所司。用穀之多少。所以流年之豐凶。豫為之防也。謂與金同。六斗四升也。每人一月食米四石。則年之上也。三石為中。二石為下。不能二石。則凶年也。則令移民之不足。就穀之有餘。而告王省減國之常用也。行道曰糧。止居曰食。按讀為。叔益為。糴米以授春人。使精鑿以共。菜盛也。匪分。數上聲。殺去聲。

遺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遺饋也。掌委積以恤報。呢

者。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

之艱。阨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

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

待凶荒。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積。凡

國野之道。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

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

有積。凡委積之事。巡而比之。以時頒之。

少曰委。多曰積。皆國用之餘。以待國之施惠也。在鄉里者。以明凶歲之饑。民在門關者。以養死事之老弱。在郊里者。以共賓客之餘廩。在野鄙者。以共游寓之飲食。在縣都者。以待凶年之賑。貸自國。郊達于天下。十里。有息。息之廬。則共其飲食。三十里。有宿。宿之室。則共

其委。五十里。有候館。館則共其積。日無。渴之憂。夜有寢處之便。先王所以廣施恩於天下也。委積所在。巡而比之。則所積者不至於作欺。以時頒之。則所出者不至於安濫。正政之周密。蓋如此。此遺位又音遂。

稍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十有二。掌令丘乘之

政令。若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

作其同徒。輦輦師。而以至。治其政令。以聽於司

馬。大喪。帥屨車。與其役。以至。掌其政令。以聽於

司徒。

四邑為丘。以地言也。四丘為甸。出車一乘。以

司馬。稍人各因所事而聽之。同徒謂同井而

耕。同里而居之徒也。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帥其徒。衆輦輦。以聽於司馬。

益縣師。受法於司馬。而稍人又受之於縣師。

也。國有大喪。則帥遂人之屨車。與六遂之役。以聽於司徒。蓋屨車及役。遂人共之。而稍人

則帥之也。兵之號。令臨時制。變故聽於司徒。馬者。日治民之政令。宣布有常。故聽於司徒者。

委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

也。掌斂野之賦。斂薪芻。凡疏材。木材。凡畜聚之

物。以稍聚待賓客。以甸聚待羈旅。凡其餘聚。以

待頒賜。以式法共祭祀之薪。烝木材。賓客共其

第。

芻薪喪紀共其薪蒸木材軍旅共其委積芻薪
凡疏材共野委兵器與其野圍財用凡軍旅之
賓客館焉

野賦謂園圃山澤之賦下文薪芻木材之類
皆是也疏材草木之有實者畜聚之物凡物
可畜以給用者稍之所聚以待朝聘之使臣
甸之所聚以待驛寓之過客畜聚經用之餘
則以待不時之頒賜也式法故事之多少也
薪芻可以共炊燎木材可以共張事疏材可
助禾粟以餉馬牛野委路室之委野圍在郊
之圍兵以助其扞衛之用財以給其行道之
需軍旅之賓客謂諸侯舉兵以
勤王武敵國遣使以修好者也

五家春官補本

大司樂以下至司干凡十有九職皆樂官先王
以祀天神祭地示享人鬼與九獻相終始者也
宗伯所奉者祭祀所司者禮樂禮樂明備天地
官矣今去其十有九職是割其半一人之身而
割其半可乎大司樂教而習之宗伯用之何為
不可

大史小史內史外史御史謂之五史與五祝相
接武于宗廟相負貫于君側不可離也故曰祝

史祝史陳信無愧辭則為得禮其僭信耶則為
失禮由是言之五史曷為而去禮

內宗凡內女之有爵者外宗凡外女之有爵者
內女王同姓之女外女王姑姊妹之女女子生
于王族往往乘勢以傲其夫家故先王以列為
禮官之屬使觀于王后之奉宗廟饗諸侯助王
亞裸知婦順之在此而內外和理王化可基也
不宜屬之他官

天府所藏宗器也治中也民數穀數也王者以

原缺第一、二葉

氏為天民以殺為天故曰天府與諸府異故先

王別而入于禮官

司服掌五禮之冕服以辨其名物于上下神示

則司服何與于司空矣

冢人天子之陵屬焉以次而兆大喪宗伯治方

中及窆宗伯為上相使墓大夫達于天下萬姓

皆知送死之有禮也

千人舊隸地官羊人舊隸夏官犬人舊隸秋官

先王豈不知而故支離其處哉大祭祀大享弗

周禮訓傳卷八

八卷禮本

四

神示則司徒共其牛牲司寇共其犬牲司馬共

其羊牲如牧人無牲則請布於司馬而買之以

此而各異其屬也今槩以其為祭牲也而一人

諸禮官此可謂善賈權矣而未可謂之善求珠

也

馮相保章氏皆日官也天子以登觀臺賦氣禳

書雲物禮官之所朝夕弟昆之者曷為外之

右諸儒所更定黜其不類之三十而納其

近似之三於是禮官之屬為之一潰

舊本禮官之屬六十九內取補天官十地官十有九冬官三

大宗伯 小宗伯 肆師 鬱人

甸人 鷄人 司尊彝 司凡筮

天府 典瑞 典命 司服

典祀 守祧 世婦 內宗

外宗 冢人 墓大夫 職喪

大司樂 樂師 大胥 小胥

大師 小師 鼓朦 眡瞭

典同 磬師 鐘師 笙師

鑄師 鞀師 旄人 箛師

鞀氏 典庸器 司干 大卜

卜師 卜人 龜人 巫氏

占人 筮人 占夢 眡稜

大祝 小祝 喪祝 甸祝

詛祝 司巫 男巫 女巫

大史 小史 馮相氏 保章氏

內史 外史 御史 巾車

典路 車僕 司常 都宗人 家宗人

周禮訓傳卷八

禮官篇

五一 百七十一

從諸儒訂定禮官之屬六十有五

大宗伯 小宗伯 肆師 典命

典瑞以上春 巾車 典路 車僕

節服氏夏 司常 鬱人 鬯人

司尊彝 司几筵 典祀 都宗人

家宗人 守祧 神仕 職喪

大行人秋 小行人以上春 司儀秋 行夫秋

環人秋 象胥秋 掌客秋 掌訝秋

掌交秋 大卜 上師 卜人

龜人 蕞氏 占人 箒人

占夢 眠稜以上春 大祝 小祝

喪祝 甸祝 詛祝 司巫

男巫 女巫 祭僕夏 小臣夏

夏采天 掌舍天 掌次天 幕人天

伊耆氏 司烜氏秋 司燿夏 牧人地

充人地 牛人地 犬人秋 雞人

羊人夏 小子夏 舂人 饌人

犒人以上春

官四

禮記卷之八

春官宗伯第三

春官一

伯長也。宗伯掌郊社宗廟祭享之禮。命官以宗伯名者。以宗廟為主也。舜命伯夷典

三禮曰秩宗。周人因名曰伯宗。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

民極。乃立春官宗伯。使帥其屬而掌邦禮。以佐

王和邦國。

邦禮。國家之典禮也。其經有五。其別三十有六。以和邦國者。禮之用。和為貴也。

大宗伯之職。一 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

禮。以佐王建保邦國。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

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燎

燎祀。司中司命。觀師。雨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

五嶽。以狸沈祭山林川澤。以騶辜祭四方百物。

以肆獻裸享先王。以饋食享先王。以祠春享先

王。以禴夏享先王。以嘗秋享先王。以蒸冬享先

王。

祭祀之禮曰吉者。有受福之義也。禮記實柴。禘。所以祀天神也。血祭。狸沈。騶辜。所以祭地示也。肆獻。裸。饋。食。祠。禴。嘗。蒸。所以享人鬼也。禮。精意以享之也。實。牲於柴而燔之也。然

辨音別。肆音別。牲音也。

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命作牧。九命作伯。

命。王命也。九等之命。各異其儀。所以正其位之尊卑也。王之下士。與公侯伯之士。子男之大夫。皆一命而授以所任之職。王之中士。與公侯伯之大夫。子男之卿。皆再命而授以所命之服。三命者。王之上士。與公侯伯之卿也。始有列位而使之臨民。四命者。王之下大夫。及公卿之孤也。始有祭器而不待於假。五命者。王之大夫也。始有封加一等。始賜以治都鄙之八。則六命者。王之卿也。始封。始許建官以治家邑。七命者。王之卿也。始封。始許建也。始為諸侯。建國立軍。八命者。諸侯有功。德則加命為州牧。九命者。上公有功德。則加命為方伯。得專征伐也。

周禮訓義卷八

春官

四

以玉作六瑞。以等邦國。王執鎮圭。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蒲璧。

六瑞者。天子諸侯所執之玉。有四圭。兩璧。各差等也。王執鎮圭。瑑以四鎮之山。取鎮安四方之義。公執桓圭。瑑以桓。強植有立。取為國柱石之義。侯執信圭。信象人形。直其身。取其尊而不屈。伯執躬圭。其形稍屈。取其卑而不倨。子執穀璧。以養人為義。男執蒲璧。蒲可為席。以安人為義。圭制下方。上圓。取象天地。內有孔。謂之好。外有玉。謂之肉。肉倍好。為璧。好倍肉。

以禽作六摯。以等諸臣。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雞。

摯。執。執以辨。見也。貴賤之摯。各有等級。孤執皮帛。東帛而加。以皮。天子之執。以虎皮。取其文。好也。公之執。以豹皮。取其文。蔚也。卿執羔。取其羣而不黨。大夫執鴈。取其候時而行。士執雉。取其守介而死。不失其節。庶人執鶩。取其不飛遷也。工商執雞。取其守時而動也。

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

祭天地四方。所用犧牲幣帛。皆放其六器之色也。放。倣。

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

周禮訓義卷八

春官

五

和樂防之。以禮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以事

鬼神。以諧萬民。以致百物。

性出於天。故曰天產。人生而靜。靜則屬陰。故天產所以作陰德。禮中也。性則喜怒哀樂之未發。故以中禮而防其性情。感於物。故曰地產。感物而動。動則屬陽。故地產所以作陽德。樂和也。情既動。則恐其發不中節。故以和樂而防其情。百物稟氣於天。賦形於地。而禮樂本天地中和之理。故皆有以合之。由是以事天地祖宗。無不感格。以諧萬民。無不和順。以致百物。無不得宜。以天產作陰德。地產作陽德。此天地生成之道也。以中禮防之。以和樂防之。此聖人裁成天地之道也。

九祀六神。享大鬼。祭大示。帥執事而卜日。宿眡

滌濯滌玉鬯省牲饋奉玉盞詔大號治其大禮
詔相王之大禮若王不與祭則攝位凡大祭
祀王后不與則攝而薦豆籩豆大賓客攝而載
果朝覲會同則為上相大喪亦如之王哭諸侯
亦如之王命諸侯則儻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
四望王大封則先告后土乃頒祀于邦國都家
鄉邑

執事謂有職於祭者宿眠滌濯祭之前夕躬
賦執事以溉祭器也玉禮神之玉也鬯濯地
之鬯也郊社有玉而無鬯宗廟有鬯而無玉
牲饋所以烹牲玉盞以玉飾器以薦黍盛也

周禮訓傳卷八

春官

大司馬

大號謂神鬼示牲盞幣之號詔之大司馬使為
祝辭也大禮謂祀天享鬼祭地之禮豫治其
禮以待王祭也郊社宗廟之祭祀王所當親
若王有故而不與則宗伯攝之宗廟薦徹王
后之事若后有故而不與亦宗伯攝之載者
承之以往也酌鬱鬯于璋璋而承之以獻賓
客也出而接賓曰饋入而詔禮曰相朝覲會
同則為上相以贊禮策命諸侯則儻之使前
以受命也國有凶裁則合上帝四望旅祭以
祈焉不如常祭之備也封建諸侯則鑿社壇
之土苞以白茅而授之先告后土敬其事也
頒祀頒其所當祀及其禮也邦國都鄙鄉遂
各有當奉之祀頒布祀典使隨其分而祀
焉毋敢僭瀆也賦視齋齋果裸與禋饗活
小宗伯之職中大夫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
宗廟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兆山川

丘陵墳衍各因其方掌五禮之禁令與其用等
辨廟祫之昭穆辨吉凶之五服車旗宮室之禁
掌三族之別以辨親疎其正室皆謂之門子掌
其政令

兆為壇之管城也四郊赤帝黃帝同位者火
生土也四望謂五嶽四瀆與凡名山大川之
在四方者皆望而祭之也四類日月星辰運
行無常兆日於東郊兆月與風師於西郊兆
司中司命於南郊兆雨師於北郊蓋以氣類
為之位也山川丘陵墳衍能與雲雨出財用
故因其方而祭之用等者牲幣尊卑之差也
廟祫者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親盡則祫而祫
之也車旗宮室以九以七以五為節各依品
秩也三族者父子孫人屬之正名也上自高

周禮訓傳卷八

春官

大司馬

祖下至玄孫傍至總麻重服為親輕服為疎
正室嫡子以其將代當門故謂之門子掌其
政令者治其昭穆明其嫡庶使
不得以卑代尊以尊代宗也
毛六牲辨其名物而頒之于五官使其奉之辨
六盞之名物與其用使六宮之人共奉之辨六
彝之名物以待果將辨六尊之名物以待祭祀
賓客掌衣服車旗宮室之賞賜掌四時祭祀之
敘事與其禮若國大貞則奉玉帛以詔號大祭
祀省牲祫滌濯祭之日逆齋省饋告時于王告
備于王凡祭祀賓客以時將瓊果詔相祭祀之

小禮。凡大禮。佐大宗伯。賜卿大夫士爵。則饋。小
祭。祀掌事。如大宗伯之禮。大賓客。受其將幣之
齋。

六牲。牛馬羊犬豕鷄也。毛擇其毛色也。五官。
謂司徒宗伯司馬司空。司谷有所主牲也。
六齋。黍稷稻粱麥苽也。六宮。謂嬪御之屬。職
當供菜盛也。六彝。鷄鳥犀黃虎雉之彝。所以
盛鬱也。以待裸將也。六尊。犧象壺著。大山之
尊。所以待祭。祀賓客也。辨其名物者。名既不
同。所用亦異也。衣服車旗宮室。或以有功而
賞。或以私恩而賜。宗伯贊王命。以施之也。四
時。祭。祀。其事。有先後之敘。其禮。有隆殺之別。
大貞。謂卜立君。卜大封也。詔號。如神號幣號。
之類。省牲。則必擇其嘉。祗。濯。則務致其潔。逆
盥。則迎其薦。神之菜。盛。省。饗。則祗其牲體之

月禮則有冬人
春官
宗伯之職。告時。謂告薦陳之時。告
備。謂告牲牲之備。將。送也。饋。酌也。祭。祀
以時。奉而授王。賓客。以時。奉而授宗伯。祭。祀
之小禮。則詔相之。其大禮。則大宗伯所掌。小
宗伯佐之而已。賜諸侯爵。則大宗伯饋之。賜
卿大夫士爵。則小宗伯饋之。尊卑之分也。諸
侯朝覲。各貢國之所有。將幣之齋。謂齋來
貢獻之財物也。果裸。俱音貫。禮位又二音。
若大師。則帥有司而立軍社。奉主車。若軍將有
事。則與祭。有司將事于四望。若大甸。則帥有司
而饗獸於郊。遂頒禽。大裁及執事。禱祠于上下
神示。王崩大肆。以秬鬯。泚及執事。泚大斂。小斂
帥異族而佐。懸衰冠之式于路門之外。及執事

既葬。獻器。遂哭之。才葬。兆。甫窆。亦如之。既葬。詔
相喪。祭之。禮成。葬而祭。墓為位。凡王之會。同軍
旅。甸。役之。禱祠。肆儀。為位。國有禍。裁。則亦如之。
凡天地之大裁。類社稷宗廟。則為位。凡國之大
禮。佐大宗伯。凡小禮。掌事。如大宗伯之儀。

王師之出。有功。賞于祖。故載遷主。以行。有罪
戮於社。故奉社主。以從。此大祝之職也。宗伯
則帥之。而立軍社。奉主車。耳。有事。謂將。戰也。
將事。國望。祭。神。以祈勝也。大甸。蒐。苗。獮。狩。也。
儲。饋。也。以獸。祭。神。若饋之也。頒。禽。分。其。田。獵
所獲。於羣。臣。也。大裁。如穀。洛。之。鬪。鄭。衛。之。火
也。禘。祠。祈。神。府。也。大肆。陳。尸。而。仲。之。也。泚。浴
也。以秬。鬯。浴。尸。也。小斂。衣。十九。稱。大斂。衣。百

春官
稱斂。雖有司之事。而小宗伯必臨之。送葬。大
事。不敢不慎也。同姓。方。銜。衰。故。帥。異。姓。踈。者
相助。衰。冠。之。式。謂。喪。服。及。喪。冠。之。法。也。懸。之
路門之外。使不異制也。獻器。獻。明。器。也。葬。兆
墓之。塋。域。也。十者。卜。其。地。之。吉。凶。而。始。也。亦
如之。如上。明。器。哭。於。殯。門。此。亦。與。在。殯。所。哭
有相似。故。云。亦。如。之。窆。穿。墳。也。既。葬。坎。已。掩
也。喪。祭。謂。奠。祔。以。安。神。也。成。葬。立。已。封。也。祭
墓。為。位。謂。祭。后。土。於。墓。左。以。先。王。體。魄。託。於
此。也。肆。儀。謂。習。其。禱。祠。之。儀。為。位。謂。治。其。壇
埤。之。位。類。依。祭。禮。之。正。為。之。但。差
略。耳。蠶。葉。烈。亡。卿。反。上。劍。甸。田
肆師之職。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
人。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
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掌立國祀
之禮。以佐大宗伯。立大祀。用玉帛牲牲。立次祀

用牲幣。亦祀用牲。以歲時序其祭祀。及其祈。大祭祀展犧牲。繫于牢。頒于職人。凡祭祀之日。宿為其。詔相其禮。祗滌濯亦如之。祭之日。表齋盛潔。展器陳告備。及裸。饗。相治小禮。誅其慢怠者。掌兆中廟中之禁令。凡祭祀禮成。則告事畢。大賓客。蒞筵几。築饗。饗裸將。大朝覲。佐饋。共設匪饗之禮。饗食授祭與祝。候禳于壘。及郊。大喪大淵。以鬯則築。令外內命婦序哭。禁外內命男女之哀不中法者。且授之杖。

建陳也。佐宗伯。陳列祭祀之禮也。大祀。天地。宗廟也。玉帛牲幣。其禮最隆。次祀日月星。風。嶽。瀆也。用牲與幣。其禮殺之。小祀。謂司中司命。與風雨之師。山林川澤之示。有牲無幣。其禮又殺也。末福曰祈。止災曰。禱。色之純者為。犧牲之全者為。從展省閱也。省閱。可共祭祀者。頒于職人以待用也。祭日之吉凶。則前夕為期。重其事也。盛六。祭於。必表而。乃告。潔。陳。祭器於。堂。必。而。祗。之。乃告。備。具也。築。鬯。取。鬱。金。香。築。實。而。奠。之。將。以。裸。也。亦。壇。之。塋。域。也。諸。侯。來。覲。其。筵。几。有。司。既。設。之。而。肆。師。復。臨。厭。之。地。賓。亦。有。裸。者。接。大。賓。如。承。大。祭。也。共。設。匪。饗。之。禮。者。能。以。實。幣。帛。壘。以。實。醢。醢。也。饗。以。酒。飲。賓。以。食。食。賓。饗。食。之。時。則。授。以。所。祭。之。物。也。候。者。候。迎。善。祥。禳。者。禳。去。妖。氛。困。事。之。有。候。禮。或。遠。至。五。百里。之。異。或。近。至。百里。之。郊。大。喪。謂。王。與。后。之。喪。序。哭。者。以。服。之。輕。重。為。哭。之。先。後。也。葉。

凡師甸用牲于社宗則為位類造上帝封于大神祭兵于山川亦如之凡師不功則助牽主車凡四時之大甸獵祭表貉則為位嘗之日泣下來歲之芟獮之日泣下來歲之戒社之日泣下來歲之稼若國有大故則令國人祭歲時之祭祀亦如之凡卿大夫之喪相其禮凡國之大事治其禮儀以佐宗伯凡國之小事治其禮儀而

掌其事如宗伯之禮

師甸。謂軍旅田獵。祀軍社也。宗。遠王也。用牲。以祭社宗。則為壇。壇。以置其主也。依其禮。謂之類。至其所謂之。造。封。祭。土。為。壇。也。兵。之。所。在。有山川。則祭之。不功。謂。戰。敗。也。助。牽。主。車。恐。為。敵。所。得。也。貉。師。祭。也。田。獵。之。時。於。所。立。表。之。處。祭。始。造。軍。法。者。也。牽。為。新。也。芟。除。草。也。獮。秋。田。也。戒。不。虞。也。嘗。新。之。日。則。上。車。歲。宜。莫。否。秋。獮。之。日。則。上。來。歲。有。警。否。祭。社。上。之。日。則。上。來。歲。稼。事。之。成。何。如。三。者。皆。上。人。周。益。如。此。大。故。謂。寇。戎。水。旱。之。災。祭。謂。禴。禘。祭。等。之。類。卿。大夫。之。喪。職。喪。掌。之。肆。師。則。相。其。主。喪。者。之。禮。也。大。事。如。朝。覲。會。同。所。謂。大。事。則。佐。其。長。也。小。事。如。授。祭。授。杖。之。屬。所。謂。小。事。則。專。達。也。貉。謂。祭。界。

典命。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命。謂諸侯。羣臣。官室。車旗。衣服。階。殺。之。
也。掌諸侯之五儀。諸臣之五等之命。上公九

命。為伯。其國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九為
節。侯伯七命。其國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

七為節。子男五命。其國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
皆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大夫

四命。及其出封。皆加一等。其國家官室。車旗。衣
服。禮儀。亦如之。凡諸侯之適子。誓於天子。攝其

君。則下其君之禮一等。未誓。則皮帛。繼子男。公
之孤。四命。以皮帛。眡小國之君。其卿三命。其大

夫再命。其士一命。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各眡
其命之數。侯伯之卿。大夫士。亦如之。子男之卿

再命。其大夫一命。其士不命。其官室。車旗。衣服。
禮儀。各眡其命之數。

命。王命也。王者制命于上。羣臣承命于下。諸
侯之五儀。則公侯伯子男。一命不命。其各異。其數
五命。則四命。三命。二命。一命。不命。其各異。其數
上公九命。王之三公。有德者。則加命。為方伯
以九為節。希國之。城方九里。官方九百步。東
車九乘。建常九旌。冕服九章。桓圭九寸。樊纓
九就。介九。合禮九卒。其禮文儀物。皆以九為
節也。自公。四。下。降殺。以兩。故侯伯七命。子男

五命。其數皆以七。以五為節。五七九陽數也。
故以命在外之五。皆于諸侯。皆君道也。四六八
陰數也。故以命在朝之公卿大夫。皆臣道也。
及其出封。則加一等。三公為九命。之伯卿為
七命。之侯伯大夫為五命。之子男。其國家官
室。車旗。衣服。禮儀。亦眡其出封之命數也。諸
侯適子。世繼其業。固有定分。然必受命于天。
有誥命之詞。致戒勉之意。乃為世。故謂之
誓。誓者。攝君而至。則王朝待之。降其君之
禮一等。若未誓。則未受王命也。故以皮帛。繼
子男。而朝會焉。公之孤。四命。其卿大夫士之
命數。各相降殺焉。侯伯之卿大夫士。其降殺
與公之卿大夫同。子男之卿大夫。又遞降一
等。而共士。則無命。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皆
眡其命數。

瑞。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瑞。節信也。後世之符璽。即其職也。

掌玉瑞玉器之藏。辨其名物。與其用事。設其服
飾。王晉大圭。執鎮圭。纁繡。五采。五就以朝。日。公

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繅皆三采。三就。子
執穀璧。男執蒲璧。繅皆二采。再就。以朝。覲。宗。遇

會。同于王。諸侯相見。亦如之。瑑圭。璋。璧。琮。繅皆
二采。一就以頌。聘。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兩

圭有邸。以祀地。旅。四望。裸圭有瓚。以肆。先王。以
裸。賓。客。圭。璧。以祀日月星辰。璋。邸射。以祀山川。

以造。贈。賓。客。

圭。玉也。瑞。玉也。瑞。節信也。後世之符璽。即其職也。
瑞。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瑞。節信也。後世之符璽。即其職也。

執於人曰瑞禮於神曰器名以命之如桓信躬蒲穀之類物以色之如圭璧琮琕之類用事者或用之朝日或用之祀天也服飾織絲為縹以藉玉如人之有衣服也五采五色也五就五匝也縹藉以藉圭璧而上下之降殺寓焉色不過五天子之藉備之三采朱白蒼也二采朱綠也瑛圭璧土起若篆文之形邸本也猶托宿之邸也四圭以璧為邸而其未出於四傍以象天道之全兩圭以琮為邸而其未出於上下以象地道之偶旅祭名禪圭有瑋者圭頭為器名之曰瑋可以挹也瑋邸射者半圭為瑋而邸以琮射列以貫之也藏去聲練讀為藻瑋篆邸抵頰跳射食亦反

土圭以致四時日月封國則以土地珍圭以徵守以恤凶荒牙璋以起軍旅以治兵守璧羨以

起度駟圭璋璧琮琥璜之渠眉既璧琮以斂尸穀圭以和難以聘女琬圭以治德以結好琰圭

以易行以除慝大祭祀大旅凡賓客之事共其玉器而奉之大喪共飯玉合玉贈玉凡玉器出

則共奉之

上圭測景之圭尺有五寸春夏致日秋冬致月則知其景之短長封建諸侯則以測景而制其域之廣狹珍圭有貴重之義徵守土之諸侯恤凶歲而與祭則用之牙璋琮為牙齒之形起師旅以出征治兵戎而守國則用之璧圓九寸殺其兩旁而羨其上下橫徑八寸而長一尺以其長而起度則十尺為丈十丈為引以其徑而起度則八尺為尋倍尋為常

駟當作組兩頭皆有孔為溝渠於溝之兩畔稍高為眉以組穿聯之而欵尺取其通於天地也天欵加圭在左璋在右琬在足璜在右璧在背琮在腹孝莫大於嚴父故其欵以禮國之難結昏聘之禮則使者執以為信也琬圭無鋒芒天子褒諸侯之善締聘問之友則遣使執琬圭以往琰圭有鋒芒天子責諸侯使改過戒諸侯使修慝則遣使執琰圭以往共者共其物奉者奉其事也斂守之守去聲

周禮訓傳卷之九

卷之九

中車

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五人。徒五十人。中車掌在官之車者。也謂之中者以設飾為主也。掌公車之政令。

辨其用與其旗物而等敘之。以治其出入主之

車制詳於考工記此則詳其命核而已

五路。一曰玉路。錫樊纓十有再。就建大常十有

二旌。以祀。二曰金路。鉤樊纓九就。建大旂。以賓

同姓。以封。三曰象路。朱樊纓七就。建大赤。以朝

異姓。以封。四曰革路。龍勒。條纓五就。建大白。以

卽戎。以封。四衛。五曰木路。前樊。鵠纓。建大麾。以

田。以封。蕃國。王后之五路。重翟。錫面。朱總。厭翟

勒。固績。總。安車。彫面。鷲總。皆有容蓋。翟車。貝面

組。總。有握。輦車。組。輓。有翼。羽。蓋

公車。在官之車也。用謂以祀。以賓。之類。旗物。謂太常。大旗。之屬。等者。差其上下。敘者。次其。後先。當用。刻金。爲之。詩所謂。錫也。鉤當。馬。亦以。金爲之。詩所謂。鵠也。樊。馬。大帶也。纓。馬。鞅也。旂。蓋。日月。爲常。蓋。交龍。爲。旗。犬。赤。所。謂。通。布。爲。旒。也。大白。殷。之。旗。名。大麾。夏。后。氏。旗。名。玉路。以玉爲飾。其樊。與。不。皆。五。采。十。有。二。面。路。之。最。貴。者。也。郊。祀。上。帝。則。用。之。金。路。以金爲飾。其樊。與。纓。皆。五。采。九。面。次。於。玉。

路者也會賓客封同姓則用之象路以象齒

爲飾朱飾馬勒其樊與纓皆五采七面次於

金路者也親朝及封異姓則用之革路輓以

華而漆之雜色爲勒其樊與纓以緋絲飾之

又次於象路兵車及封衛服則用之木路不

輓以革而漆之以淺黑色飾韋爲樊以鶴色

飾韋爲纓又次於革路田獵及封蕃國則用

之玉后之車亦有五等重翟者飾以雉羽馬

面有錙錛以朱爲總從王祀宗廟則乘之厭

翟者次其雉羽龍勒飾馬面以緋爲總從王

見賓客則乘之安車則坐乘車也刻韋爲馬

面之飾以青黑之緇爲總朝見於王則乘之

三車皆有容蓋容者車帷蓋者車蓋也翟車

以維羽飾車之側者也以具飾勒之當面而

以織組爲總有帷帳爲蔽焉后出採桑則乘

之輦車人輓之以行者也有翼以禦塵有蓋

以蔽后后居宮中則乘之錚錚

樊讀爲盤旋留龍麗繼切前勇

卷之九

卷之九

卷之九

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交龍為旂。通帛為旛。雜帛為物。熊虎為旗。鳥隼為旟。龜蛇為旐。全羽為旖。析羽為旞。及國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太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旒。大夫士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鄙建旛。道車載旒。游車載旞。皆畫其象焉。官府各象其事。州里各象其名。冢各象其號。凡祭祀各建其旗。會同賓客亦如之。置旌門。大喪共銘旌。建厥車之旌。及葬亦如之。凡軍事建旌旗。及致民置旌。獎之。旬亦如之。

周禮訓詁卷九

春官

五

之。凡射共獲旌。歲時共更旌。

物名者所畫異物。則其旗異名也。屬徽識也。國家有事。則各建其旗。以待所用也。九旗皆以絳帛為之。而畫以采色。絳帛所謂大赤也。物則內幅以絳。外飾雜帛也。道車象路也。游車木路也。載旒載旞者。千首皆有五采。象其文德也。官府象所掌之事而畫之。州里象官名而畫之。冢邑象位號而畫之。旌門以旌表門。所以為王者營衛之儀也。建旌旗以致象也。獎之者。象既至則什旗也。更旌取舊與新也。

鬱人。下士二人。府二人。掌裸器。凡祭祀賓客之裸事。和鬱鬯以實彝而陳之。凡裸玉。濯之。陳之以贊裸事。詔裸將之儀。與其節。凡裸事。沃盥。大

喪之。泚共其肆器。及葬共其裸器。遂狸之。大祭祀與量人受舉。舉之卒爵而飲之。

鬱以和鬯。宗廟所用。故以名官。鬱人亦然。裸器謂彝與瓚也。裸玉。圭瓚璋瓚也。濯之以致潔。謂進退之節。肆器。陳尸之器。將葬而設。諸真故有裸器。既奠。腥之。祖廟階前。明奠於此也。舉受福之。舉聲之。誤也。王酌尸之後。尸飲之。明執事者皆得蒙此福也。吳氏曰。舉當當作舉。

鬯人。下士二人。府一人。掌共秬鬯而飾之。凡祭祀社壇。用大罍。祭門用瓢。盞廟用修。凡山川四

周禮訓詁卷九

春官

六

方用屨。凡裸事用概。凡禡事用散。大喪之大泚。設斗共其鬯。鬯。凡王之齊事。共其秬鬯。凡王用臨共介鬯。

共秬鬯者。直共秬鬯之酒。未和鬱也。飾之者以布為巾。彙畫以黼文也。大罍用瓦有蓋。祭門。祭祭于門。瓢。盜用。匏去蒂為尊也。脩。讀為鹵。謂中尊也。屨。以螺鈿飾。益也。概者。以黑漆為尊而朱帶。絡腹。裸將之事。則用之。散者。尊惟用漆。別無他飾。禡。奉之祭。則用之。斗。勺也。所以斟水沃尸也。糝。塗也。尊者之。凡既浴之。以人。又鬯之。以鬯使之香美也。共介鬯者。至尊。鬯用使介。鬯鬯進前。以除穢氣。如用桃。前於祭。誅。僂。栗。上。尊。司尊。鬯。下士二人。府四人。史二人。掌六尊六彝之

位詔其酌辨其用。與其實春祠夏禴。裸用雞。鳥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獻尊。其再獻用兩象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秋嘗冬烝。裸用學彝。黃彝皆有舟。其朝獻用兩著尊。其饋獻用兩壺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凡四時之間祀。追享朝享。裸用虎彝。雌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大尊。其再獻用兩山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凡六彝六尊之酌。鬱齊獻酌。醴齊縮酌。盎齊沬酌。凡酒脩酌。大喪存奠彝。大旅亦如之。

尊以盛酒。用以獻也。辨以盛鬯。用以裸也。位如在室。在尸之位。用謂四時祭祀之用。實謂尊彝所用之實。舟所以薦彝。如今之承祭也。朝踐。即朝獻也。獻尊。飾以翡翠。再獻。仰饋獻也。象尊。飾以象骨。羊彝。畫禾。於彝。黃彝。黃目尊也。著尊。著地無足。壺尊。以壺為尊。壺所酌也。貳尊也。時祭之外。祝遠者為遷廟之主。追而享之。故曰追享。親近者為祖考之靈。月朔朝之。故曰朝享。必用兩尊者。王酌其一。后酌其一也。鬱齊。獻酌者。裸用鬱齊。酌以獻之。而巳。醴齊。縮酌者。朝踐用醴齊。以茅縮之。而後酌也。盎齊。沬酌者。饋獻用盎齊。以清酒沬之。而後酌也。凡酒脩酌者。諸臣所酌。用凡酒脩治之。以致味也。存其奠彝。不即徹也。旅者。因有人故之祭。獻尊。其厭作犧。酢。因泰。著酌。盎。旅。沬。稅。室。細。壺。雷。醴。位。

司几筵。史一人。徒八人。掌五几五席之名物。

辨其用。與其位。凡大朝覲。大饗射。凡封國命諸侯。王位設黼依。依前南鄉。設筮筵。紛純。加纁席。畫純。加次席。黼純。左右玉几。祀先王。昨席亦如之。諸侯祭祀。席。蒲筵。纁純。加莞席。紛純。右雕几。昨席。莞筵。紛純。加纁席。畫純。筵。國賓于牖前。亦如之。左彤几。甸役。則設能席。右漆几。凡喪事。設葦席。右素几。其栢席。用萑黼純。諸侯則紛純。每敦一几。凡吉事。變几凶事。仍几。

也。几。席之設。若祭。若賓。之類。其用不同。若廟。若朝。之間。其位亦異。不可不辨也。依制。如屏風。絳帛。為質。白黑相雜。畫為斧形。故謂之龍。依。紛。白。纁。純。綠。也。王之席。三重。莞。以細蒲。為。席。則以白。纁。為之。綠。纁。纁。蒲。筵。為。席。則以畫。雲。氣。為之。綠。次。以桃。枝。竹。比。列。為。席。則以黑。白。黼。為之。綠。左右皆設玉几。表至尊也。酌席者。王獻神。神酢。王故設受酢之席於室中。也。諸侯。亦。席。再。垂。蒲。席。則。以。采。纁。為之。綠。莞。席。亦。以。白。纁。為之。綠。其。祭。祀。受。酢。之。席。與。朝。聘。禮。賓。之。席。亦。再。垂。而。已。祭。祀。設。彤。几。於。右。禮。賓。設。彤。几。於。左。者。陰。事。尚。右。陽。事。尚。左。也。甸。後。謂。王。田。有。司。表。貉。之。祭。席。用。熊。皮。示。服。猛。也。凡。用。漆。飾。正。因。也。栢。席。迫。地。之。席。也。在。似。華。而。細。敦。與。燕。同。覆。也。栢。在。殯。則。梓。覆。吉。事。尚。文。故。變。几。凶。事。尚。質。故。仍。几。愚。按。王。之。几。左右皆設。諸侯之几。或左或右。尊卑之辨也。王者黼純。而諸侯不用者。不敢專。漸湖之。

義也。一几席之微。而名分之嚴如此。

典祀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外祀之北。

守皆有域。掌其禁令。若以時祭祀。則帥其屬而脩除。徵役於司隸而役之。及祭。帥其屬而守其厲禁。而蹕之。

外祀。國外之祀。如四望。四類。與夫丘陵墳壝。

之屬皆是也。兆。祀神之壇也。域。兆表之壑。城也。禁者。禁其侵。擊令者。令其守護。毋歲舉祀。

之時。則帥胥徒。脩其圯壞。及其草萊。召衆隸。于司隸之官。以共役。不至勞民也。及祭之時。則守其屬。禁使不敢犯。蹕。止行人。使不敢誹。

貴。嚴潔也。事神之道。

用禮制考卷九

卷九

五

都宗人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

所食邑也。祭于其都。則有宗。掌都祭祀之禮。凡

人掌其禮。故謂之都宗人。掌都祭祀之禮。凡

都祭祀。致福于國。正其禮。與其服。若有寇戎之

事。則保羣神之壇。國有大故。則令禱祠。既祭。反

命于國。

都。王于弟所封。及公卿所食也。一都之閭。有山川所當奉者。有祖廟所當立者。有因國在。其地無主後者。故專設宗人之官。以掌其祭。祀之禮。既祭。則歸胙于王。不敢專其福也。正其禮者。牲醴循其法。正其服者。冠服守其常。有寇戎之事。則保神壇。捍侵犯也。有荒札之。則神祇也。

家宗人 如都宗人數。家謂大夫所食采邑也。祭于其家。亦有宗人。掌其禮。故謂之家宗人。

宗人。掌家祭祀之禮。凡祭祀。致福國有大故。則令

禱祠。反命。祭亦如之。掌家禮。與其衣服。宮室車

旗之禁令。

家。大夫所食采邑也。采地所祭。與都同。故亦

有宗人之官。先王設都。家宗人之官。命之祭。然後祭。既祭。又必反命。

焉。豈有借瀆之失哉。

守祀 祭八人。女祝每廟二人。奚四人。禘。毀廟

之主也。周有七廟。而奄八人者。姜嫄廟亦

一人。掌守先王先公之廟。祧。其遺衣服。藏焉。若

將祭祀。則各以其服授尸。其廟則有司脩除之

也。

其祧則有司黜聖之既祭。則藏其隋。與其服

天子七廟。先公之祧。則藏于后稷之廟。先王

之祧。則藏于文武之廟。遺衣服。大斂之餘也。

將祭之時。則出其遺衣。以授尸。使其帶。氣有

所依也。黜。墨。聖。白也。修。除。其。廟。令。嚴。遂。也。黜

聖。其。祧。使。新。潔。也。隋。尸。所。祭。肺。春。黍。稷。之。類

也。隋。則。埋。之。西。階。之。東。服。則。各。藏。于。廟。也。黜

幽。隨。

凡以神仕者 無數。以其藝為之等。神仕。謂明

之生。犧牲之物。玉帛之類。采服之儀。彝器之量

次主之度。屏攝之位。壇場之所。上下之禮。氏姓

之出。而心。率。由。舊。典。者。有。卽。入。之。不。為。常。數。其

藝。高。者。為。上。立。次。之。為。中。士。又。次。之。為。下。士

掌三辰之法。以猶鬼神。示之居。辨其名物。以冬

日至致天神人鬼以夏日至致地示物魁以祭國之凶荒民之札喪

三辰日月星也猶圖也居猶位也名謂鬼神之名號物謂祭祀之品物天人為陽故陽氣升而祭神鬼地物為陰陰氣升而祭示物魁百物之神也國有凶荒之沴民有札瘥之裁則禘而禮之也魁婿

職喪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掌諸侯

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以國之喪禮治其禁令序其事凡國有可以王命有事焉則詔贊主人凡其喪祭詔其號治其禮凡公有司

之所共職喪令之趣其事

諸侯卿大夫士之喪其服制異等其葬祭異儀其殮殯虞附舍禭聘期各有常法不可過遇有喪焉則職喪臨之事之當行者以次而舉焉有司以王命弔祭則詔主喪者拜命凡喪祭之禮則詔其祝號而治其儀則有司所當共者國有常制令之趣之恐后期也趣促

大行人中大夫掌太賓之禮及大客之儀以親

諸侯春秋諸侯而圖天下之事秋覲以比邦國之功夏宗以陳天下之謀冬遇以協諸侯之慮

時會以發四方之禁殷同以施天下之政時聘以結諸侯之好殷適以除邦國之慝間問以諭

諸侯之志歸服以六各諸侯之福賀慶以贊諸侯之喜致禮以補諸侯之裁

大賓謂六服之君也辟大客謂列國之孤卿時見日會非朝覲之常期而相見也則徵其師旅以施九伐之法殷見日同當十二歲王不巡狩而諸侯皆來朝也則考其制度亦如方岳之禮問問者天子問歲遣使一問諸侯所以通君臣之志歸服者天子祭祀以酢分賜諸侯所以同上下之福先王

以九儀辨諸侯之命等諸臣之爵以同邦國之禮而待其賓客上公之禮執桓圭九寸纁藉九寸冕服九章建常九旒樊纓九就貳車九乘介

九人禮九牢其朝位賓主之間九十步立當車軹擯者五人廟中將幣三享王禮再裸而酢饗

禮九獻食禮九舉出入五積三問三勞諸侯之禮執信圭七寸纁藉七寸冕服七章建常七旒樊纓七就貳車七乘介七人禮七牢朝位賓主

之間七十步立當前疾擯者四人廟中將幣三享王禮壹裸而酢饗禮七獻食禮七舉出入四積再問再勞諸伯執躬圭其他皆如諸侯之禮

諸子執穀璧五寸纁藉五寸冕服五章建常九

於多纓五就。載車五乘。介五人。禮五牢。朝位賓主之間五十步。立當車。衛擯者三人。廟中將幣三享。于禮壹裸。不酢饗禮。五獻。食禮五舉。出入三積。壹問壹勞。諸男執蒲璧。其他皆如諸子之禮。

九儀謂命者五。公侯伯子男也。爵者四。孤卿大夫士也。凡諸侯來朝之禮曰圭。璧執之以見王者也。曰纁。藉所以藉王者也。曰冕。服著冕所服之衣也。曰常。所建之旌旗也。焚纁所以飾馬也。貳車。副車無飾者也。介輔。已行禮者也。擯。所使傳命相禮者也。朝位者。大門外賓下車及王車出迎所立處也。將帛者。諸侯送幣以饗王也。禮謂饗餼。牢謂牲牢。饗則以

飲為主。食則以食為主。積則牢禮。米木芻薪也。凡此數者。諸侯之禮皆同。而有隆殺之等焉。上公九命。故其禮以九為節。侯伯七命。故其禮以七為節。子男五命。故其禮以五為節。車軹者。車輪之穿為道。綫也。前疾者。車軹前朝下垂。柱地者也。衡謂車前橫木。軫謂車後橫木。出入自來。以至於去也。問者。問其無恙也。勞者。慰其苦倦也。餼。似糴。自勞勞。

凡大國之孤。執皮帛以繼小國之君。出入三積。不問壹勞。朝位當車前。不交擯。廟中無相。以酒禮之。其他皆眠小國之君。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一等以下。及其大夫士亦如之。
此以君命來聘者。也。人國之孤。未誓於天子。君命而朝。則以皮幣為幣。次於子男之後。

不交擯。謂不使介傳辭交於王之。擯而親自對。擯也。廟中無相。謂介皆入門西上而立。不前。擯禮也。以酒禮之。謂以齊酒不用鬱鬯也。卿各下其君二等。若公之卿以七。侯伯之卿以五。子男之卿以三。大夫又各下卿二等。士又降於大夫也。

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謂之侯服。歲一見。其貢祀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甸服。二歲一見。其貢嬪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男服。三歲一見。其貢器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采服。四歲一見。其貢服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衛服。五歲一見。其貢材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要服。六歲一見。其貢貨物。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各以其所貴寶為贄。

諸侯之國。其道。略有遠近之殊。故朝見有疏數之節。至其貢物。亦因土地之宜。未必其國則貢某物也。大行人舉其大弊。言之耳。父尸相繼。謂之世蕃。國無朝見之期。嗣王即位。然則一求見。其所貴寶。謂其國所產貴重之物。則以為贄。如鳥夷之卉。服。西戎之織皮。是也。

王之所。以撫邦國。諸侯者。歲徧存。三歲徧頒。五歲徧省。七歲徧象。胥。諭言語。協辭命。九歲屬。瞽史。諭書名。聽。首十有一歲。達瑞節。同度量。成

牢禮同數器脩法則十有二歲王巡守殷國

歲巡狩之明年以為始也存者問其安否頽者砥其治效省者察其風化皆王禮也於諸侯之禮所謂問問也通五方之言語傷力之辭命象胥之職也故七歲則以屬象胥六書之文察五音之和替史之職也故九歲則以屬替史至于十有一歲則王將巡狩矣列國之瑞節度量年祀數器法則有不一者大行人從而達同成修以齊等之為巡狩考制度張本也十有二歲王巡狩則諸侯各朝于方岳不巡狩則會諸侯而放地皆所以撫也

凡諸侯之王事辨其位正其等協其禮賔而見之若有大喪則詔相諸侯之禮若有四方之大

事則受其幣聽其辭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

殷相聘也世相朝也

諸侯朝王之事辨其賔主之位正其尊卑之等協其饗餼饗食之禮以賔禮而見之國有大喪諸侯入弔臨者齊斬之服擗踊之節必教告而相導之列國被寇成而來告者受其贊幣而聽其告急之辭以達于王也諸侯之交鄰國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嗣君即位然後親相朝皆所以習禮考義正刑一德以尊天子也

小行人下大夫掌邦國賔客之禮籍以待四方

之使者令諸侯春入貢秋獻功王親受之各以其國之籍禮之凡諸侯入王則逆勞于畿及郊

勞職館將幣為承而擯

禮籍諸侯名位尊卑禮節隆殺之書也春入貢者六服所貢之物秋獻功者諸侯所成之功也入王入朝于王也諸侯來朝其未至則有迎勞郊勞之使其既至則有致館將幣之儀皆王遣公卿以示誠意之厚小行人但為承而擯矣承次擯也

凡四方之使者大客則擯小客則受其幣而聽其辭使適四方協九儀賔客之禮朝覲宗遇會同君之禮也存類省聘問臣之禮也達天下之六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以金為之道路用旌節門關用符節都鄙用管節皆以竹為之成六瑞王用鎮圭公用桓圭侯用信圭伯用躬圭子用穀璧男用蒲璧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璧以帛琮以錦琥以繡璜以黼

此六物者以和諸侯之好故六物總上

大者則擯者擯而見之王使待自言也小客則受幣而聽辭者受其贊幣入以告王所為來之事也使適四方天子遣使往適於諸侯也朝覲宗遇會同六者諸侯事君之禮也存類省聘問五者天子撫臣之禮也虎節人節龍節以金為之取不可變為義也旌節符節管節以竹為之竹有自然之節將命者期于無失節而已成平也六瑞所以為信也合同也六幣所以享上也以其將成而則謂之好以共有事而來則謂之故制也九儀既

正乃達六節以為門闢之符乃成六瑞以為
朝見之信乃合六幣以致贊享之誠然後禮
樂行焉燕饗舉焉
諸侯之和好出焉

前使言若國札喪則令躋補之若國凶荒則令賜委之
若國師役則令禱禱之若國有禮事則令慶賀
之若國有禮裁則令哀弔之凡此五物者治其

事故及其萬民之利害為一書其禮俗政事教
治刑禁之逆順為一書其悖逆暴亂作惡猶犯

令者為一書其札喪凶荒厄貧為一書其康樂
和親安平為一書凡此五物者每國辨異之以

反命于王以周知天下之故

天子之於諸侯同其憂樂者也故列國有札
喪凶荒師役禍事禍裁則王朝有賻補賻委
稿檜慶賀哀弔之禮焉事故謂稽舊典以行
之也猶犯令者已死而又犯焉書所謂怙終
者也行人之通四方必采其風俗美惡錄
為書以報上焉所以廣天子之視聽也諸侯
之政孰有利於民孰有害於民者錄為一書
則典除之宜在是矣禮俗政事致治刑禁諸
侯所行錄為一書則慶讓之道在是矣悖逆
暴亂作惡犯令諸侯有若是者錄為一書則
征誅之舉在是矣札喪凶荒厄貧有如是者
錄為一書則康樂和親安平侯國有如是者
辨異之為一書則休戚共之矣凡此五事者每國
知天下矣
稱苦報切

卷之九終

周禮訓傳卷之十一

春官三

司儀士士八人掌九儀之賓客擯相之禮以
詔儀容辭令揖讓之節將合諸侯則令為壇三
成官旁一門詔王儀南鄉見諸侯士揖庶姓時
揖異姓天揖同姓及其擯之各以其禮公於上
等侯伯於中等守男於下等其將幣亦如之其
禮亦如之王燕則諸侯毛

出接賓曰擯入贊禮曰相諸侯有事而會則
為壇於國外三成則三重也擯外為官方三

百步每旁一門則四門矣王見諸侯之儀士
揖則下手揖之庶姓無親者也時揖則平手
揖之異姓王之外不也天揖則舉手揖之同
姓王之宗室也擯諸侯以前王各以爵之尊
卑為隆殺壇有三重擯公於第一重侯伯於
第二重子男於第三重其將幣以享亦分三
等其行裸將之禮亦然朝享畢而燕則以髮
之白黑為坐次也朝尚爵貴貴之義也燕尚
齒老老
之義也

凡諸公相為賓主國五積三問皆三辭拜受皆
旅擯再勞三辭三揖登拜受拜送主君郊勞交
擯三辭車逆拜辱三揖三辭拜受車送三還再
拜致館亦如之致饗如祭積之禮及將幣交擯

小禮曰本
不

三辭車逆拜辱賓卑進答拜。三揖三讓。每門止
一相及廟唯上相入賓三揖三讓。登再拜受幣。
賓拜送幣。每事如初。賓亦如之。及出車送三請
三進再拜。賓三還三辭。告辟。致饗餼。還主饗食。
致贈郊送。皆如將幣之儀。賓之拜禮。拜饗餼。拜
饗食。賓繼主君。皆如主國之禮。諸侯諸伯諸子
諸男之相為賓也。各以其禮相待也。如諸公之
儀。

月九則舊卷上

春卷三

二 四百三

相為賓謂相朝也。主國問賓入境於其止宿
則有五積以其間關則有三問。賓三辭之若
不敢當也。拜而受之。敬主君之命也。九損陳
之而已。無所事於交損也。再勞者以道途之
苦。故遣使再勞也。三揖者謂入門當曲當碑
也。拜受受其勞。拜送送其使也。賓至於郊則
主君出郊而勞。於是其交損之禮。賓主各陳
九介使之傳辭也。三辭不獲。賓乃乘車出舍
門而迎之。既見則下拜。迎謝其屈辱而來也。
於是三揖以致恭。三辭以致謙。然後升堂。拜
受其勞也。王君之去賓。又出車以送之。主君
三還辭之。賓乃再拜送之也。將幣。賓致幣以
享主君也。車逆拜辱。主君乘車出迎。而拜謝
其來辱也。車進答拜。賓乘車前進。而答拜其
迎也。相之損。賓之介也。及廟唯上相入
以認禮也。授幣之授。當作受。主君拜受幣。尊
其所享也。賓拜送幣。致敬於所享也。朝享而
出。主君請賓就車。每一請則車一進。欲遠送
之也。三還三辭。謂主君一請。賓亦一還。一
辭。三還。三辭。則告避也。熟食曰饗。生物曰餼。

還主享畢而歸其玉也。致贈賓去而贈以財
也。郊送謂主君送賓至於郊也。郊送之則主
君親至。賓為主而主為賓矣。故損之之禮與
主國同。侯伯子男之相朝。各抵其命。不而為
禮之隆殺。其行禮
之節亦與諸公同。

大夫則舊卷上

月九則舊卷上

春卷三

三 四百三

諸公之臣相為國客。則三積皆三辭。拜受。及大
夫郊勞。旅擯。三辭拜辱。三讓登聽命。下拜。登受
賓使者如初之儀。及退。拜送致館。如初之儀。及
將幣。旅擯。三辭拜逆。容辟。三揖每門止一相。及
廟唯君相入。三讓。容登拜。客三辟。授幣下出。每
事如初之儀。及禮私面。私獻皆再拜稽首。君答
拜。出及中門之外。問君。客再拜對。君拜。容辟而
對。君問大夫。客對。君勞客。客再拜稽首。君答拜
容趨辟。致饗餼。如勞之禮。還主。如將幣之儀。君
館客。容避。介受命。遂送。客從拜辱于朝。明日客
拜禮賜。遂行。如入之積。凡侯伯子男之臣。以其
國之爵。相為客而相禮。其儀亦如之。
此諸公遣其卿聘於鄰國之禮也。賓至境則
主國遣使致積。賓至郊則主君遣大夫迎勞。
賓三讓而升堂。聽使者傳命。畢然後下堂。而
拜命。升堂而受幣也。王之勞賓。用束帛。賓之
損使者。用束錦。賓既至。則遣卿致館。其辭讓
拜受。皆如郊勞之禮。三下者辭主君以容禮。

待已也主君拜迎而容辭者不敢當主君也及廟唯君相入者容乃臣也故其相不敢入也容登堂主君拜共至容三辟者逡巡而三退也賓既卒聘主君以醴禮之賓奉束帛講說所謂私酒私獻也問君問其君之無恙也再拜而對者敬所尊也問大夫問其大夫無恙也對而不拜者已同列也勞容者勞其行道之勤也再拜稽首者謝主君勞已也君館容者以賓將去故就館省之也辟介受命者賓不敢當主君之命而介則前而受命也遂送者主君拜以送賓也禮賜謂乘禽君之嘉惠也辟避

凡四方之賓客禮儀辭命餼牢賜獻以二等從其爵而上下之凡賓客送逆司禮凡諸侯之交各稱其邦而為之幣以其幣為之禮凡行人之

儀不朝不以其主面亦不背客以二等從其爵而上下之隆殺以兩也送逆司禮者來則逆之有問勞之儀去則送之有贈送之禮凡列國往來之禮以邦之大小而為幣之隆殺以幣之隆殺而為禮之厚薄東為朝西為夕主面南也客北面也為行人而相者不問其東西南北常視賓才之前却隨機旋轉不常厥處也春秋之時一言之不酬一揖之不中而兩國為之暴骨則周官圖民禍患豈為不豫哉

行夫下士三十有二公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夫士朝覲聘問之官大行人其長也小行人其副也司儀掌賓客擯相之禮行夫掌奉使于四方者掌邦國伏過之小事燮惡而無禮者凡其

便也必以旌節雖道有難而不時必達居於其國則掌行人之勞辱事焉使則介之

傳遽如今之來使而使也燮福度也惡凶也無禮小使而無燕勞之禮者必以旌節去道路執之以為信也道有難謂在途有疾或他故不以時至也雖不時必達之於所往之國不敢廢王命也居於其國則凡行人煩勞汗辱之事皆掌之行人為使則為之介紹而或先或後亦其職也難去聲鳥如字

環人環人掌送迎賓客而為之環守者也掌送逆邦國之通賓客以路節達諸四方舍則拔館令聚棹有任器則令環之凡門關無幾送逆

及疆通賓客以常事往來者也路節謂旌節節謂侯館棹則擊棹以宿衛之也令令野廬氏也

象胥每翟上士一人中士二人下士八人徒二十人象謂通四夷之言者胥有才智之稱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韃北方曰掌

蠻夷閩貉戎狄之國使掌傳王之言而論說焉以和親之若以時入賓則協其禮與其辭之凡其出入送逆之禮節幣辭令而賓相之

凡國之大喪詔相國客之禮儀而正其位凡軍旅會同受國客幣而賓禮之凡作事王之大事諸侯次事卿次事大夫次事士下事庶子

國使諸春國之臣來朝聘者以時入賓謂其君以世一見來朝為賓者夾伏之人其拜揖跪起其言語聲音皆異於中國象胥教以中國之儀而譯其外國之音所以順其情也出而送入而逆皆為摯而詔備其禮不以其陋而簡之也若其入賓而遇國之大喪則詔其哀臨之儀正其坐立之位遇有軍旅會同之事則受其幣而以賓禮接之作事謂作四夷之事也國之大事莫大於戎有戎事於四夷則命諸侯其非戎事則量其輕重或以卿或以大夫或以士與庶子而已恩謂夷狄雖在荒遠接之以禮待之以誠則相率而悅服不

則執干戈以犯邊鄙凡伯不賓有楚丘之伐駒支有辭得與于向之食夷狄不可簡也

賓音賓

掌客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掌四方賓客

之牢禮餼獻飲食之等數與其政治王合諸侯

而饗禮則具十有二牢庶具百物備諸侯長十

有再獻王巡守殷國則國君膳以牲犢令百官

百姓皆具從者三公祗上公之禮卿視侯伯之

禮大夫祗子男之禮士祗諸侯之卿禮庶子壹

祗其大夫之禮

四方之賓客其名位不同故其牢禮餼獻飲食之等數之異政治王朝之典禮也王合諸侯刑行饗食之禮則具十有二牢者以公侯伯子男皆在是故用王禮之數也庶餼百品莫不皆具厚其禮也上公九命作伯者用十二獻者宴尊之也王十二年而巡守則列國皆朝所遇之國共王之膳以禮饋實其誠也其王之百官則具百牲以多為貴也王之從臣百所祗焉

凡諸侯之禮上公五積皆祗餐牽三問皆脩羣

介行人宰史皆有牢餐五牢食四十簠十豆四

十劔四十有二盞四十鼎簋十有二腥三十有

六皆陳饗餼九牢其死牢如餐之陳牽四牢米

百有二十管醢醢百有二十甕車皆陳車米祗

生牢牢十車車乘有五簸車禾祗死牢牢十車

車三秬芻薪倍禾皆陳乘禽日九十雙殷膳大

牢以及歸三饗三食三燕若弗酌則以幣致之

凡介行人宰史皆有餐饗餼以其爵等為之牢

禮之陳數唯上介有禽獻夫人致禮八壺八豆

八籩膳大牢致饗大牢食大牢卿皆見以羔膳

大牢

此以下皆諸侯朝王國待賓之禮也祗餐牽所共知餐之數牽牲以往不殺也三問皆

修於其始至有問問則有修焉修者肅之
加蓋桂者也群介行人宰史皆公所從行者
也致問之始亦有宰者尊其君以及其臣也
簋所以盛稻梁豆所以盛黍稷豆所以盛蔬
醴銅羹器也酒器也魚飪之器牲當作腥謂
腥也饗餼既相見致大禮也死牢已殺者
牽則生牢十斗為斛十六斗為釜十釜為乘
一乘十六斛禾四乘曰百十百曰稷十稷曰
任乘舍雜馬之屬自賓始至以及歸饗燕食
皆三言有故不親饗燕食則遣大夫以酬幣
致其饗禮以侑幣致其食禮所以將意也上
介有禽獻以其在諸侯之臣為尊故優異之
也大夫致禮助君養賓也卿皆見者見于賓
也膳大半亦所以助君養賓也牲當作腥車
音陳之重字衍文
音素口切瓦如

侯伯四積皆抵餐牽再問皆脩餐四年食三十

此謂朝行

未春三

有二簋八豆三十有二釔二十有八壺三十有

二鬯簋十有二腥二十有七皆陳饗餼七牢其

死牢如餐之陳牽三牢米百首醢醢百甗皆陳

米三十車禾四十車芻薪倍禾皆陳乘禽日七

十雙殷膳大牢三饗再食再燕凡介行人宰史

皆有餐饗餼以其爵等為之禮唯上介有禽獻

夫人致禮八壺八豆八籩膳大牢致饗大牢卿

皆見以羔膳特牛

子男三積皆抵餐牽壹問以修餐三牢食二十

此謂朝行

有四簋六豆二十有四釔十有八壺二十有四

鬯簋十有二牲十有八皆陳饗餼五牢其死牢

如餐之陳牽二牢米八十首醢醢八十甗皆陳

米二十車禾三十車芻薪倍禾皆陳乘禽日五

十雙壹饗壹食壹燕凡介行人宰史皆有餐饗

餼以其爵等為之禮唯上介有禽獻夫人致禮

六壺六豆六籩膳抵致饗親見卿皆膳特牛

侯伯之禮殺於上公于男之禮殺於侯伯夫
人致禮侯伯與上公同不言食大牢則殺於
公也致禮於子男殺於侯伯特言膳抵致饗
者夫人致膳於小國之君以致饗之禮不復

此謂朝行

未春三

也子男獨言親見者大國之卿於小國之君

有不造館見者見之乃致膳耳荀氏曰先王

之待諸侯何其至也未至也致饋始至也致

饗及其朝享之後又致饗餼之大禮問勞送

逆之示其勤辭受拜揖之示其恭其樂無美

取其歡而已其辭無筭取其醉而已取脯以

降秦陔而去諸侯心平而氣和相與一德以

尊其上相朝之君相問之使旌節進道何於

致之光王為之朝禮而貴之教焉焉為之

燕禮而老老之教焉焉為之饗禮設几而不

倚以致之訓其恭爵盈而不飲以訓其儉是其所

之道也

凡諸侯之卿大夫士為國客則如其介之禮以

待之凡禮賓客國新殺禮凶荒殺禮札喪殺禮

禮於殺禮在野在外殺禮凡賓客死致禮以喪
 用賓客有喪唯芻稍之受遭主國之喪不受饗
 食受牲禮

為國客謂卿大夫士特來聘問者也待之
 禮亦與從君為介之禮同等也國新新建國
 也肉荒歲饑禮也禮喪也禮喪也禮喪被兵
 寇也在野在外謂師役在行禍亂出避者也
 凡此數者禮從省約不求豐備也何聘之賓
 死則主國為之具而殯之喪川故饋奠之物
 也賓在主人國間說之喪則養食之禮不敢受
 而芻稍以給人馬者不可辭也牲當作脰主
 國有喪不受其牲也

掌訝
 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
 人評迎也諸侯朝聘及其卿大夫士聘
 問者則往 掌邦國之等籍以待賓客若將有國
 迎之也

賓客至則戒官修委積與士逆賓于疆為前驅
 而入及宿則令聚櫜及委則致積至于國入
 館次于舍門外待事于客及將幣為前驅至于
 朝詔其位入復及退亦如之凡賓客之治令訝
 訝治之凡從者出則使人道之及歸送亦如之
 凡賓客諸侯有卿訝卿有大夫訝大夫有士訝
 士皆有訝凡訝者賓客至而往詔相其事而掌
 其治令

等執九儀等儀之禮載於典籍者也戒官謂
 戒牛不羊八舍人委人之屬各共其事也
 行夜所擊也致禮以王命而致于賓也實既
 就館則次于舍門之外以通其求也前驅
 進之以如朝也入復者入告王以客至也前
 客既理國事以告于訝訝為如朝而理之從
 者亦以下也尺訝之胥徒也道者營護之也
 巡者之礼耳者迎尊故使訝訝諸侯大夫訝
 也

掌交
 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三十二人
 掌交謂結諸侯之好宜王者之德意以和
 者也 掌以節與幣巡邦國之諸侯及其萬民
 之所聚者道王之德意志慮使咸知王之好惡
 辟行之使和諸侯之好達萬民之說掌邦國之

**通事而結其交好以諭九稅之利九禮之親九
 牧之維九禁之難九戎之威**

節以為信幣以為禮持節與幣巡行諸侯及
 萬民聚帑之處道說王者德之所存意之所
 祭志之所之慮之所定使臣民皆知王之所
 好者德善而行之所好萬民之所悅則上下之
 王知諸侯之所好萬民之所悅則上下之情
 莫不通矣通事朝覲聘問也諭曉告也九稅
 即九賦也九禮即九儀也九牧九州之牧也
 九禁九法之禁也九戎九伐之兵也利相通
 也禮相親也節以養之禁以治之
 或以幣之節以養之禁以治之

三曰 掌三兆之法一曰王兆二曰瓦兆
 三曰三式之法皆百有二十其頌皆千

有二百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掌三夢之法。一曰致夢。二曰辨夢。三曰咸陟。其經運十其九十。

兆灼龜而占其象也。頌。絲辭也。常兆之體百有二。卜每體十絲。故有千二百頌也。易。操著以占其卦也。夏之易以艮為首。謂之連山。商之易以坤為首。謂之歸藏。周之易以乾為首。謂之周易。皆八以畫卦言也。其別六十四。以重卦言也。占夢以歲時日月星辰為運夢之吉凶。每運九變。故其別九十七。其術令亡矣。

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以八命者。

贊三兆三易三夢之占。以觀國家之吉凶。以詔救政。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大祭祀。則眡高命龜。凡小事。泄下。國大遷。大師。則貞龜。凡旅。陳龜。凡喪事。命龜。

灼龜而命之者。有八焉。國家欲卜事。則以此命龜也。卜之龜。定之著考之夢。則國家之吉凶。可以前知矣。大貞。大事。求正於龜也。立君。封國之重者也。則眡龜。皆高處。以示泄下。而以大灼之。祭祀亦國之大事也。眡龜。皆高處。以示泄下者。然後命龜。以所卜之事也。貞。龜則正之於卜位而不命。陳龜。則陳之於祭所而不卜也。龜奇。

上師。十。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義兆。四曰弓兆。凡卜事。眡高揚火以作龜。致其墨。凡卜。辨龜之上下左右陰陽。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

開龜者。開龜之下體。去其外甲。而存其下甲。中有橫直之文者。以卜也。揚。猶熾也。熾其火。而作其龜之兆。致其墨。食則其兆見。而可辨矣。上。仰者。下。俯者。左。左。倪。右。右。倪。陰。後。食。陽。前。食。辨龜之上下左右陰陽。以授命龜者。而詔告以言。贊。相其事也。

有各物。天龜曰靈。屬地。地龜曰繹。屬東。龜曰果。屬西。龜曰雷。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以其方。

之色與其體辨之。凡取龜。用秋時。攻龜。用春時。各以其物入于龜室。上春。擊龜。祭祀先上。若有祭事。則奉龜以徃。旅亦如之。喪亦如之。

六龜之屬。各有名物。以其非一也。靈。繹。果。雷。獵。若。之義。不可曉。取龜。以秋時。欲其變而堅也。攻龜。用春時。用其既而解也。龜室者。各因其物而藏于其室也。擊龜者。殺牲取血。以塗龜甲。神之也。將祭祀。先上。凡奉龜。以徃待其卜也。
蕪氏。下。七。二人。史一人。巫八人。○蕪。荆。木也。灼龜。用荆。故名其官曰蕪氏。蕪。極。掌共。燂契。以待卜事。凡卜。以明火。燂。燂。遂。獻其燂契。

以授卜師遂役之

雄灼龜之木契開龜之鑿所以共上之取也
明火以陽燧取火于日明之至也燧者契之
錫頭也以此燧契柱於樵火
飲之使燧以授卜師也燧後

占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八人。掌占龜以八簪占八頌

以八卦占簪之八故以眡吉凶凡卜簪君占體

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圻卜簪既事則繫幣

以比其命歲終則計其占之中否

龜有頌頌者占兆之辭簪有故故者命簪之
辭以簪占兆之頌以卦占簪之故然後兩眡
其從違而斷其吉凶也體兆之象也眡其吉
凶色兆之氣也眡其善惡墨兆之廣也眡其

周禮卷下

春官

大司馬

大小圻兆之也眡其微明卑者眡體象而
已卑者以次詳其餘焉既占則書命卜之辭
與禮神之幣
而繫之於龜

簪人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八人。掌三易以辨九簪之名

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九簪之名一曰

巫更二曰巫咸三曰巫式四曰巫目五曰巫易

六曰巫比七曰巫祠八曰巫參九曰巫環以辨

吉凶凡國之大先簪而後卜。上春相簪凡國

事共簪

九巫守皆當作簪字之誤也更謂簪都邑更
更感謂簪發心感否式謂簪新其法式月謂

春官目孰當易謂不政所收易比謂作
和同詞謂簪牲與日參謂簪御與右理謂
攻敵而
圍城也

占慶中士二人。史二人。徒四人。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

陽之氣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一曰正夢

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喜夢六曰

懼夢季冬聘王夢獻吉夢于王王拜而受之乃

舍萌于四方以贈惡夢遂令始難毆疫

噩夢者驚愕而夢季冬送故迎新之時也故
聘問王夢其吉者則獻其兆于王王拜而受
之敬天命也其惡者則取萊之始萌而祭之
乃遣惡夢使去也始難所以迎和氣毆疫所

周禮卷下

春官

大司馬

以送兵氣惡謂人之夢兆禍福形焉到天之
夢叔孫信之而榮家禍現之夢不齊信之
而遽亡身夢登臺者以憂死夢身熱者以反
誅升天折翼之夢啓史臣之疑乘龍授鼎之
夢來詭人之口禍福固不
可測也噩得奎釋不邪

眡祲中士二人。史二人。徒四人。祲陰陽之氣

時變故設官以掌十輝之法以觀妖祥辨吉凶

眡之眡視視侵掌十輝之法以觀妖祥辨吉凶

一曰禘二曰象三曰鑄四曰監五曰闈六曰嘗

七曰彌八曰敘九曰濟十曰想掌安宅敘降正

歲則行事歲終則弊其事

禘日旁之氣也祲謂邪氣浸淫侵犯陽捕象
謂陰氣附日凝結成象不謂黑氣如可汗刺

於日監雲氣幅且如冠珥也。謂陰氣散於天而實日也。敘雲有次敘如山在日上也。既察此十者之吉凶以詔王而修德救政焉。安宅敘降者下安地之所居。上敘天之所降也。幣斷也。計其吉凶之中否也。運運錫矣。蒙阮于今切。

周禮訓義卷之十一

春官四

大祝下大夫二人掌六祝之辭。以事鬼神示祈福祥。求永貞。一曰順祝。二曰年祝。三曰吉祝。四曰化祝。五曰瑞祝。六曰筮祝。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一曰類。二曰造。三曰禴。四曰禋。五曰攻。六曰說。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疎遠近。一曰祠。二曰命。三曰誥。四曰會。五曰禱。六曰誅。辨六號。一曰神號。二曰鬼號。三曰示號。四曰牲號。五曰齋號。六曰幣號。辨九祭。一曰命祭。二曰衍祭。三曰炮祭。四曰周祭。五曰振祭。六曰擗祭。七曰絕祭。八曰繚祭。九曰共祭。辨九摯。一曰稽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四曰振動。五曰吉摯。六曰凶摯。七曰音摯。八曰褒摯。九曰肅摯。以享右祭祀。凡大禮祀肆享祭。示別執明水火而號祝。隋。逆牲逆尸。令鐘鼓。右亦如之。來。瞽令。臯舞。相尸禮既祭。令徹。大喪始崩。以肆。鬯。瀘尸。相飯。贊。斂。徹。奠。言。甸人讀禱。付練祥。掌國事。國有大故。天。裁。彌。祀。社。

以祭

移禱禱大師宜于社造于祖設置社類上帝
將有事于四望及軍歸獻于社則前視大會同
造于廟宜于社過大山川則用事焉及行舍奠
建邦國先告后土用牲幣禁督逆祀命者頒祭
號於邦國都鄙

告神之辭曰祝號者尊其名為美稱也皇尸
祭食之法其禮有九命祭者尸坐祝命尸取
非道以祭也衍祭者尸取黍稷切肺以祭也
炮祭者尸取所炮之豚以祭也周祭者依散
之序而徧祭也振祭者取魚腊擣盪而振之
也滌祭者取肺肝擣醢而祭也絕祭者判肺
絕本而祭也總祭者剖肺之大本而珍之以
祭也其祭者尸所當祭皆上佐食工祝共之

月禮

未春

也明水以盥取於月者明火以燧取於日者
號謂六號祝謂六祝相尸禮詔其坐作延其
出入也言猶語也病疾則大祝為禱辭語
向人使禱于籍田之神也社為禱廟練謂小
詳而練詳謂大祥之祭掌國事者辨護之也
王與諸侯會同出而告于廟社所過則祭于
山川歸則釋奠以告至焉新創邦國之域則
以牲幣祭告于后土邦國都鄙之祀當祀者
在所督不當祀者在所禁即所謂須祭者也
丘氏曰隋尸之祭舉薦血之事逆牲裸後王
出廟門迎牲逆尸向祭之晨王出廟迎尸右
勸尸食又曰大師必載社主與遷廟之主以
行故有宜社造祖之祭及軍之所必設軍
中之社於其地以事類而告上帝國有事於
四望則將戰地之四望與軍有歸而獻捷
於社則必先告神祝之秀切遂初革切嗣當
作詳字畢象行當作耐舍釋

禮記

小祝中士八人下十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
祭而欲祈福禳歲必有祝祝謂祝史也祭祝祈
史以陳其辭而達其意也掌卜祭祀將事候禋
禱祠之祝號以祈福祥順豐年逆時雨寧風旱
彌裁兵遠臯疾大祭祀逆齋盛送逆尸沃尸盥
贊隨贊徹贊奠凡事佐大祝大喪贊彌設熬置
銘及葬設道齋之奠分禱五祀大師掌舉祈號
祀有寇戎之事則保郊祀于社凡外內小祭祀
小喪紀小會同小軍旅掌事焉

候以候福之將至禱以卻禍之方來禱以先
事而求祠以後事而報此皆祭祀之小者小
祝將事則掌其祝號焉彌與拜同恒風恒賜
皆咎徵也故祭以寧之天殺寇戎為民患者
也故祭以弭之天降罪罰札瘥其民為國者
所當恐懼也故祭以遠之送逆尸送其牲而
迎其來也熬穀設於棺旁以或蟻蟻也銘書
死者官爵姓字以識之地分禱五祀告王喪
之行也軍行斬牲繫鼓而祈成功故曰繫
祈保如以防患祀社以弭兵也侯讀作候

未春

喪祝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 掌大喪
勸防之事及辟令啓及朝御匱乃奠及祖飾棺
乃載遂御及葬御匱出宮乃代及壙說載除飾
小喪亦如之掌喪祭號祝王甲則與巫前掌勝
國邑之社稷之祝號以祭祀禱祠焉凡卿大夫

之喪掌事而斂飾棺焉

勸謂執朝信于前引也防謂執披以防傾側也辟謂除策空櫛也令啓者令役人開之也朝謂將葬而朝於廟乃真者朝廟之莫也禮謂既朝而視於庭飾棺設推櫛之屬也代者喪視二人更相代也說載下棺也除飾去棺飾也王弼公卿大夫之喪則視與巫以桃茢居王之前勝國邑謂亡國也亡國之社奄其上而棧其下以示戒於後王也斂飾棺斂諸有司所當共者也朝直遙切匱樞

甸視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掌四時之田表

祭之祝號舍奠于祖廟禴亦如之師甸致禽于廟乃屬禽及郊饁獸舍奠于祖禴乃斂禽禴

牲禴馬皆掌其祝號

牲或作馮兵祭也立表以祭故謂之表貉四時之田必在郊然亦告于祖禴者以人君出入不可不謹也甸師用參以田也既田則虞人植旗于所禴之地令獲者各致禽于其中甸視會而視之以類相從禴饋也以其所獲饋于郊薦于四方入又釋奠于祖禴以告至也斂禽斂以入于厝人也禴禴也又以其所獲祭牲牢之禴求其博碩肥腍也祭馬祖之神求其蕃息肥健也

詛祝丁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四人。詛謂

詛其罪於神明使之沮敗也如鄭莊公詛朝那詛楚皆是也。掌盟詛類造攻說禴祭之祝號作盟詛之載辭以敘國之信用以質邦國之

劑信

飲血以詔明神謂之盟。滃盟則詔明神以歃之謂之詛。類造攻說禴祭即大祝之六祈也。既盟之後有滃盟以負于神故敘國之信以言之也。質成也。

司巫。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齊一尺。徒十人。

詔曰。民之精爽不携貳者。而又能齊不衷正。其智能上下比義。其聖能光遠。宜閉其明能光。照則用之。大裁則用之。歲時祓除則用之。堂羣巫

之政令。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國有大裁。則帥巫而造巫。恒祭祀。則共匪主。及道布。及菹館。

凡祭祀守瘞。凡喪事。掌巫降之禮

巫恒巫之有常者也。大旱而舞雩。以禱雨也。大裁而造巫。恒求所以祈禳之術也。主神所依也。匪盛主之器也。道布。神巾也。菹。以茅為藉。館。所以承藉。若今之佳也。祭而瘞。牲玉。同巫守之。禮畢。乃去。尺。死。則魂歸于地。魂升于天。故喪事。則巫掌降其神。馮。區。丹。菹。租。

男巫。數。掌望祀。望。衍。授。號。旁。招。以。茅。冬。堂。贈。無方。無算。春。招。弭。以。除。疾。病。王。弔。則。與。祝。前。

望祀。希。望。而。祀。之。望。衍。希。望。而。延。之。授。號。者。授。以。所。祭。之。名。號。也。游。魄。無。依。能。為。淫。厲。求。茅。以。招。而。祭。之。冬。者。歲。之。窮。設。祭。於。堂。以。贈。送。厲。鬼。無。方。者。東。西。南。北。惟。所。往。無。算。者。禮。多。寡。惟。所。用。春。陽。說。來。則。亦。設。祭。以。招。吉。祥。弔。禍。崇。而。疾。病。可。除。免。愈。讀。作。延。

女巫巫數其師中士四人府三人掌歲時祓

灋浴早曠則舞雲若王后弔則與祝前凡邦之

大裁則歌哭而請

祓除如上已修禊之類灋浴以香草薰浴去汗穢也與祝前與女祝也歌以致神哭以祈哀也曠呼吳切

祭僕中士六人○祭祀具修之初王不得以躬

掌受命于王以眡祭祀而警戒祭祀有司糾百

官之戒具既祭帥羣有司而反命以王命勞之

誅其不敬者大喪復于小廟凡祭祀王之所不

與則賜之禽都家亦如之凡祭祀致福者展而

受之

祭祀之辨王有故而無則命祭僕代行祀事既受王命則凡執事於祭所者皆警戒之既戒則百官之供具皆糾察之已祭則帥有司而復命焉與祭有司敬其事者以王命勞之有不敬者以王命責之也小廟高祖以下廟也同姓之國有先王之廟者賜之禽使自祭也臣有祭祀歸祚于王則

錄示其性禮之數也

小臣上士四人○小臣大僕之佐主掌王之小

命詔相王之小法儀掌三公及孤卿之復逆正

王之燕成位王之燕出入則前驅大祭祀朝覲

沃盥小祭祀須容饗食宿射掌事如大

法掌士大夫之弔勞凡大事佐大僕

小命小事之命令也○小法儀獨讓周旋之節逆復者有報乎上逆者有言乎上燕服位王退朝而適寢則正其服處位也燕出入若遊觀諸死也

夏采下士四人○史一人從四人○夏采掌大喪

之復者夏五色翟羽也掌復之官謂之夏

采其生也掌大喪以冕服復于太祖以乘車建

綏復于四郊

後謂始死招魂復魄也古者人死則使人以其上服升屋復危北面而號曰皇其復遂以其衣三招之乃下以覆尸冀其復生也于祖于四郊皆其平生所有事處也復于祖廟

以所服之冕服復于四郊以所乘之車綏其神魂識之也綏以旄牛尾為之綴於棹上家大常也綏當作綏

掌舍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舍

也王所行幸則張宮設門以待王之休

也掌王之會同之舍設棧桓再重設車宮轅門

為壇地宮棘門為帷宮設旌門無宮則共人門

凡舍事則掌之

會同之舍王巡狩則會諸侯於方岳之下王不巡狩則會諸侯於方明之壇所至不可以無舍也棧折行馬也王宿險阻則列車為宮而以轅長門王宿平陸則祭壇壇上為宮而門王行所止無宮則陳列兵衛立長大人以

表門櫺
壁瓶戶

舊禮記

掌次

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徒八十八人
○次次舍也幕人共之掌次張之

次之法以待張事王大旅上帝則張毳案設皇

邸朝日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帟重案合

諸侯亦如之師田則張幕設重帟重案諸侯朝

覲會同則張大次小次師田則張幕設案孤卿

有邦事則張幕設案凡喪王則張帟三重諸侯

再重孤卿大夫不重凡祭祀張其旅幕張尸次

射則張棚次掌凡邦之張事

月禮記

春官

次猶舍也舍者久留之辭次者暫止之義法
大小丈尺也天旅非常之祭也毳案以不為
案也皇邸設鳳羽于板以為屏風也朝日拜
日於東門外也祀五帝祀之於四郊也王不
宿于外故張大次以候止息小次以候行禮
重帟謂後帟重案謂案上設重席也上師田
王出師田獵也下師田諸侯相與田獵也
邦事以王命出使四方也凡喪王與諸侯
卿大夫之喪也張帟極上承塵也依幕張助
祭者所居也尸次尸所居更依帳也射禮兩
人為一棚張次於洗東以
待棚升射也張帳帟亦

舊禮記

幕人

下士一人府二人史二人徒
四十人○幕人掌帷幕等事

綬之事凡朝覲會同軍旅田役祭祀共其帷幕

以帟綬大綬六帷幕帟綬三公及卿大夫之喪

共其帟

在旁曰帷在上曰幕皆布為之四人曰帷
上承塵曰帟皆綿為之綬繅也帷抗亦繅亦皆
以綬連繫之也大喪則張帷於堂蓋於幕於庭
帟在樞上亦以綬繫之也鄭氏曰此士無帟
王有惠則賜之檀弓
曰君於土有賜帟

伊者氏

下士一人徒二人○伊者氏王者號
始為蜡以息老物者此王王者之齒林
後王識伊者之舊德而以名官賜伊者氏有功
於耆老者也取伊者息老之義以名官且取耆
艾之

杖共王之齒杖

威儀為兩老臣雖杖於朝祭祀尚敬與祭則
去之而以齒藏之既事乃授之軍旅授有爵
者杖王所以錫老臣之杖也

司烜氏

下士六人徒十有六人○烜火也
掌取明火以共祭祀之用也燹毀掌以

夫遂取明火於日以鑿取明水於月以共祭祀

之明盥明燭共明水凡邦之大事共墳燭庭燎

中春以木鐸修火禁于國中軍旅修火禁邦若

屋誅則為明竈焉

夫遂陽遂也鑿方諸也二者皆鏡屬而其體
有方圓之不同先王於天地宗廟社稷之祭
以陽遂取火於日以方諸取水於月蓋欲得
陰陽至精之氣以將其誠致其潔也明盥以
明才為盥盛也明燭用明火照候陳也明水
以明水為玄酒也墳大也樹於門外曰墳燭

樹於庚中曰庭燎皆所以照參為明也中春將出火之時修火禁備延燎也軍旅萬里所聚修火禁備焚焚也屋謀謂不殺於市而誅於甸師氏屋舍中者也鄭司農以為夷三族其說非是三代以仁得天下未有夷族之刑寔為墳以埋其尸也謂之明寔者書其姓名揭於墳上以識之也重仲

司燿下士二人徒六人掌行火之政令四時變

國火以救時疾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內火民亦如之時則施火令凡祭祀則祭燿凡國失火野焚萊則有刑罰焉

行火猶用火也四時變火謂春取榆柳之火之類四時之火各以其時則民疾可救秦建

辰之月火星始見因出之以宣其氣建戌之月火星之伏因內之以息其氣祭燿以報始

鑽燿出火者國中謹而致失火野外不謹而致焚萊則施刑罰以懲之焉

牧人下士六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六人掌牧六牲

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牲凡陽祀用騂牲

毛之陰祀用黝牲毛之望祀各以其方之色牲

毛之凡時祀之牲必用牲物凡外祭毀事用羴

可也凡祭祀共其犧牲以授充人繫之凡牲不

繫者共奉之

牲體之完也毛色之純也陽祀郊廟也陰祀地社也望祀岳瀆也騂者赤色之盛黝者黑

色之微方色也青南赤西白北黑中黃也維色也外祭表貉之屬毀車候祿之類散非時之祭也祭全

充人下士二人史二人府四人徒四十人充

者掌繫祭祀之牲牲凡五帝則繫于牢芻之二

月享先王亦如之凡散祭祀之牲繫于國門使養之展牲則告牲碩牲則贊

五帝先王之祀享大祭也其牲繫于牢則充人躬親養也司中司命山川之屬散祭也其牲繫于國門則使守門者養之也展祭也告牲告其牲體之完具也碩牲告其牲體之博碩也

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掌

牛人掌養國之公牛以待國之政令凡祭祀共其

享牛求牛以授職人而芻之凡賓客之事共其

牢禮積膳之牛饗食賓射共其膳羞之牛軍事

共其犒牛喪事共其奠牛凡會同軍旅行役共

其兵車之牛與其牽傍以載公任器凡祭祀共

其牛牲之互與其益簋以待事

公牛官牛也享牛獻神之牛求牛索祭之牛職狀同所以繫牛也犒牛犒師所用食牛遣食所用兵車載什器餼糧也牽傍所以挽牛居前曰牽在旁曰傍任猶用也互所以懸肉

盆所以盛血祭所以受肉職
詩為特一作找務去聲祭老

夫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掌犬

牲凡祭祀共犬牲用牲物伏瘞亦如之凡幾珥

沈辜用騫可也凡相犬牽犬者屬焉掌其政治

夫牲以夫共祭也伏請較祭之時伏犬而以車轉之也瘞祭地必埋其牲也幾初珥珥沈以祭川辜以鞶門騫雜色相犬相其无色而擇其可共祭者也

雞八下士一人史一人徒四人掌其雞牲辨其

物大祭祀夜嘽且以跽百官凡國之大賓客會

同軍旅喪紀亦如之凡國事為期則告之時凡

祭祀回禳毀共其雞牲

辨其物辨其孰為陽祀而共騫孰為陰祀而共牲也呼且以警百官使之以興也回非一方也禳以雞牲知裁禍也毀以雞血厭妖怪也嘽呼雞叫

羊人下士一人史一人賈二人徒二人掌羊牲凡

祭祀飾羔祭祀割羊牲登其首凡祈禘共其羊

牲賓客共其法羊凡沈辜候禳毀積共其羊牲

若牧人無牲則受布于司馬使其買買牲而共

之

羔小羊也飾羔飾之以績以示敬也登升也升首于室以報陽也法羊賓客牛禮之法所

用也積謂積柴也禮祀猶燎實柴也布泉
羊人之屬有賈二人能知物買故使賈而共

小子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八人○小掌祭祀羞

羊肆羊殺肉豆而掌珥于社稷祈于五祀凡沈

辜侯禳飾其牲彙邦器及軍器凡師田斬牲以

左右徇陳祭祀贊羞受徹焉

羞進也羊肆體解而薦腥也羊殺爛牲而薦熟也肉豆切肉于豆也珥者珥菽之祭祈者本福之祭邦器鐘鼓叮嚀之屬軍器戈戟鐸

鏡之屬斬牲徇陳以示違命者亦如此牲也始祭進饌則贊之祭畢徹器則受之丘氏以沈祭川辜禳牲以祭侯禳候四時之惡氣而

以文彩理剔陳陣

春人卷二人女春扶二人奚五人○春人掌共

掌共米物祭祀共其齋盛之米賓客共其牢禮

之米凡饗食共其食米掌凡米事

米非一物故曰米物齋盛之米以實簋簠則共之饗人而炊之牢禮之米以實簋簠則共之掌客以致之米事謂春拾旅採之事也

饗人卷二人女饗八人奚四十掌凡祭祀共盛

其王及后之六食凡賓客共其簋簠之實饗食

亦如之

亦如之

亦如之

六食六穀之飯也。祭祀賓客饗食皆有飯。春人春其米而積之。饌人炊其米而熟之也。

犒人 奄八人女犒每奄二人受五人。掌共內外。犒猶犒師之犒。王元食者也。

朝元食者之食若饗者老孤子士庶子共其食

掌麥祭祀之犬

內朝路門外之朝外朝司寇斷訟之朝元散也。元食者留帑文書之人也。士庶子卿大夫之子弟宿衛王宮者也。士者猶于庶子其支庶也。

書夏官五家補本

政官之屬舊本六十有六。今削其二十有二。以入于他官。以文考之。他官弗受弗受也者。非其屬弗居也。請言司馬之屬。司勳掌六卿賞地之法。而凡有戰功者。銘于大常。祭于大蒸。則此賞功之職也。不可闕也。司士掌群臣之版。司馬論進士之賢。則論定而官任官。而爵當屬之。司馬矣。諸子掌國子之倅。國有大事。率國子而致于太子。唯所用之。則司馬以親臣貽後王也。不可

周禮

大夏官補本

五

去也。祭僕密通駿奔。小臣密通燕寢。皆太僕之貳也。太僕執御之臣。而緜于司馬者。車馬之政。在國猶在軍也。小子之職。釁軍器。屬師田。斬牲以狗。陳司燿掌行火之政令。以出內火。有厲禁焉。羊人大祭祀。大司馬共其羊牲。匡人以法則而匡諸侯。揮人掌誦王志。巡天下之邦國。而語之。陰備諸侯不臣之心。職方氏掌天下之地圖。阨塞。而藏之。司馬。天下諸侯牧伯。秘不得見。以杜窺伺。柰何洩之於司空。形方氏制天下之地

原缺第一至四葉

原本六十
有六而
其二十二
職納其六
職外是司
馬之屬
矣今特
宜召之
納者宜
之也

域而使大小相安。土方氏以土圭相宅而藩王
居以待巡狩。訓方氏道四方之政事。訓四方之
諸侯。此六方氏者。比如鴈行。皆有封疆之責焉。
今四分而五裂之者。何量人所有事者。軍壘也。
軍舍也。州涂軍社也。山師以山林之名物利害。
而頒之于邦國。川師以川澤之名物利害。而頒
之于邦國。原師辨天下之地名而封國立邑。凡
及于邦國者。司馬皆有事焉。司弓矢也。橐人也。
與繕人三官。如身使臂。臂使手。今割其二而存
其一。何居。弁師所職內有韋弁韋衣。素裳白舄。
戎服也。節服氏以袞冕六人。維王之太常。有天
子之旗物焉。書曰。一人冕執劉。一人冕執戣。是
也。子深子群。其二十有二。失職者。橐而納諸所。
將以歸而致諸大司馬。曰。子之故宅也。夫。子之
故宅也。夫。

周禮訓傳

六 夏官補本

六一

大司馬	小司馬	軍司馬	輿司馬	內取補天官一地方 四春官六冬官十
行司馬	司勳	馬質	量人	
小子	羊人	司燿	掌固	
司險	掌疆	候人	環人	
挈壺氏	射人	服不氏	射鳥氏	
羅氏	掌畜	司士	諸子	
司右	虎賁氏	旅賁氏	節服氏	
方相氏	大僕	小臣	祭僕	
御僕	隸僕	弁師	司甲	
司兵	司戈盾	司弓矢	繕人	
橐人	戎右	齊右	道右	
大馭	戎僕	齊僕	道僕	
田僕	馭夫	校人	趣馬	
巫馬	牧師	廋人	圉師	
職方氏	土方氏	懷方氏	合方氏	
訓方氏	形方氏	山師	川師	
邊師	匡人	擗人	都司馬	家司馬

從諸儒訂定政官之屬五十有七

大司馬 小司馬 軍司馬 典司馬

行司馬 都司馬 家司馬 司門

司關 掌節 掌固 司險

掌疆 候人 環人 大僕

御僕 懷方氏 舍民 大馭

司右 戎右 齊右 道右

戎僕 齊僕 道僕 田僕

馭夫 銜枚氏 挈壺氏 方相氏

隸僕 虎賁氏 旅賁氏 司甲

司兵 司戈盾 繕人 射人

服不氏 射鳥氏 羅氏 掌畜

校人 馬質 趣馬 巫馬

牧師 廋人 圉師 圉人

司隸 罪隸 蠻隸 閩隸

夷隸 貉隸

周禮訓傳卷之十二

夏官司馬第四

司馬為國典兵者也。賚莫急於馬也。先王制於農田之制以講武說見篇。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

民極乃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以佐

王平邦國

國之大事何莫非政。而獨戎政謂之政者。易曰征正也。能以參于可以王矣。博曰征者正也。以正政之。王也。故謂之政。所謂天計也。

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三

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

百人為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

下大夫。百人為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兩

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皆有長。一軍則二

府。六史胥十人。徒百人。

成周之制。兵籍具於司徒。行征則屬之司馬。故五人為伍。即五家之比。五伍為兩。即五比

之間。四兩為卒。即四閭之族。五卒為旅。即五

族之黨。五旅為師。即五黨之州。五師為軍。即

五州之鄉。居則為比閭。族黨州鄉。出則為伍兩。卒旅師軍。凡擐甲而即戎者。皆前日之農

命將出師
有此九條

也乘麾而馭衆者皆前日之卿大夫也兵
坐食之費將無握兵之權天子六軍七萬五
千人出車千乘也次國三軍二萬七千五百
人出車五百乘也次國二軍一萬五千五百
人出車三百三十乘也小國一軍萬有二千五百
人出車一百六十七乘也季氏曰先王足兵
而未嘗有兵後世有兵而未嘗足兵士不特
選皆吾民也將不致置節吾吏也有事則戰
之於行陳事已則歸之於田里無招收之煩
而數不絀無厚給之費而食自飽故曰先王
足兵而未嘗有兵墨璧以聚之倉廩以生之
群服類坐而不使補死填亡之不暇故曰後
世有兵而未嘗足兵也

大司馬之職掌建邦之九法以佐王平邦

國制畿封國以正邦國設儀辨位以等邦國進

周禮訓傳卷五

大夏章一

二

建邦九法
有此九條

賢與功以作邦國建牧立監以維邦國制軍誥
禁以糾邦國施貢分職以任邦國簡稽鄉民以
用邦國均守平則以安邦國比小事大以和邦

制九服之畿封五等之國則地之小大正矣
設官室車服之儀辨尊卑貴賤之位則分之
上下等矣有善行者進而擢之有治績者興
而舉之所以作新人才也九州建牧以爲之
長列國立君以爲之監所以維持萬方也制
軍以守其封疆設禁以詰其分職所以糾繩
列辟也施貢則各以其所有分職則各以其
所能所以任其財力也簡稽鄉民之強弱稽鄉
民之衆寡然後衆可用也均其地之守平其
法之則然後邦國安而不危也犬國撫小國

命將出師
有此九條

以恩小國奉大國以禮
然後邦國和而不危也

以九伐之法正邦國馮弱犯寡則脩之賊賢窮
民則伐之暴內侵外則壇之野荒民散則削之
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放弑其君
則殘之犯令陵政則杜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
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政于邦國都鄙乃縣政象
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政象挾日而歛之

告者削其封疆之因商也伐者聲其罪以討
之也壇之謂置之空澤之地而更立其次賢
也削之謂削其封域也屠之謂以侵其境也正
名定罪而誅之矣其黨准其官而殺之杜絕

周禮訓傳卷五

大夏章一

幸九

其大而不通也滅其類也政象之法謂九
法九伐之類也音必次也馮平飢省墮揮行
幸九

中春教振旅司馬以旗致民平列陳如戰之陳
辨鼓鐸錫鑼之節王執路鼓諸侯執音鼓軍將
執晉鼓師帥執提旅帥執鼙卒長執鈹兩司馬
執鐸公司馬執鑼以教坐作進退疾徐跪數之
節遂以蒐田有司表貉誓民鼓遂圍禁火弊獻
禽以祭祀
此因春蒐而教兵也以旗致民謂植旗而期
民於其下也鐸錫鑼皆似鈴而有小大之

辨旗物之用

提者馬上鼓有曲木可操而擊也。公司馬在長也。有司肆師句視也。春時鳥獸乳搜取其不孕者於其物之中存愛物之仁也。將田之初有司行表務之祭司馬以軍法警民逐鼓而圍之火弊者火止也。春田主用火田止。虞人植旌。象告獻其所獲禽以禽祭社。以土方施生而有祈也。仲德陣。魏梳。寬。連。豹。陌。菟。投。

中夏教羣舍如振旅之陳。羣吏撰車徒讀書契。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家以號名。鄉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其事。以辨軍之夜事。其他皆如振旅。遂以苗田。如蒐之法。軍弊獻禽以享杓。

周禮訓詁卷五

木夏堂

中夏堂

辨旗物之用

此因夏苗而教兵也。爰舍軍舍也。軍有草舍之法以防寇。通兵車徒。步卒。撰數擇之也。讀書契者以簿書校錄軍實也。又曰述事為書。合驗為契。讀則聲於衆也。號名謂以旗幟相別。如下文所云也。帥謂六軍之帥。以門名者。旗幟如其門所樹者也。縣鄙謂縣師鄙長也。以其名者。各以其官名之也。察謂鄉大夫之家。以號名者。以其美稱之號名之也。鄉謂六鄉以州名者。各以其州名之也。野謂六遂以邑名者。各以其邑名之也。百官謂以職從王者。象其事。各以所治之事名之也。爰舍之教。乃後世下管之法。皆以辨軍之夜事。聲聞相別。所以防奸細及間謀也。夏田曰苗。所以除禽獸之害。苗者軍聲謂擊獸之車止也。夏田土用車。示所取物少也。初謂薄物以祭。亦宗廟之夏祭也。爰按初薄。

中秋教治兵如振旅之陳。辨旗物之用。王載大

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帥都載旛。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各書其事。與其號焉。其他皆如振旅。遂以獮田。如蒐田之法。羅弊獻禽以祀。

此因秋獮以治兵也。旗物所以作戰。載猶建也。九旗之物。皆畫號名事之象。以相別也。兵法夜戰。多以鼓畫戰多。旌旗是畫之相示者。以象夜之相示者。以聲。故旗物有龍虎鳥蛇之文。所以待晝事。有號名事之象。所以待夜事也。獮。殺也。秋田為獮。順肅殺之候也。羅弊。網止也。秋田主用網。獮四方。報成萬物之祭也。句解曰。日月為常。交龍為旛。軍吏。即軍將也。熊虎為旗。師都謂孤。鄉之。准。衆者。通鳥為旛。鄉遂。六鄉六遂之大夫。雜用為物。郊野為

周禮訓詁卷五

木夏堂

中夏堂

之吏也。龜蛇為旛。鳥隼為旗。專謂所掌之事。號謂所稱之號。皆書於旗也。其他一如春教之法。蒐田一如春蒐之法。網止致禽。按謂祭四方以報成百物也。初。所。獮。田。遂。造。於。獮。既。後。

中冬教大閱。前期羣吏戒衆庶。修戰法。虞人萊所田之野為表。百步則一。為三表。又五十步為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于後表之中。羣吏以旗物鼓鐸錡。各帥其民而致。質明弊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戰之陳。皆坐。羣吏聽誓于陳前。斬牲以左右狗陳。曰。不用命者斬之。中軍以鞶

振者掩鐘
之上百孫
之所以上
行息氣也

通圖三百
五十步立
四表以正
行列中容
六半

周禮明禮卷上
四時之用
之名皆行
之之耳大
之或五百
里一歲四
時就國故
謂之為振
時也故三
時也故三
時也故三
時也故三

令鼓鼓人皆三鼓司馬振鐸羣吏作旌車徒皆

作鼓行鳴鑼車徒皆行及表乃止三鼓振鐸羣

吏弊旗車徒皆坐又三鼓振鐸作旌車徒皆作

鼓進鳴鑼車驟徒趨及表乃止坐作如初乃鼓

車馳徒走及表乃止鼓戒三闕車三發徒三刺

乃鼓退鳴鑼且卻及表乃止坐作如初

此因冬狩而教兵也仲冬農隙故講武之法
尤詳於三時兼除草以便馳驅也表立表以
正行列也百步立一表三表則三百步又五
十步立一表四表則三百五十步左右之廣
前容三軍南為前表北為後表建旗後表之
中謂第四表之中央羣吏各帥其民皆至而

致之於大司馬也質明弊旗正明而什其旗
也先期戒衆既戒而後期者可誅陳師誓衆
既誓而違命者可斬軍法尚嚴故也中軍中
軍之將擊鼓聲以令衆所以作士氣也司馬
兩司馬振鐸以作衆也及表乃止謂自後表
至第二表也三鼓振鐸者掩其口而振之車
徒皆坐者止行而息氣也又三鼓而車驟徒
趨及表乃止者謂自第二表至第三表也又
三鼓而車馳徒走及表乃止者謂自三表至
前表也鼓戒者謂戒攻敵也每鼓一闕則車
一轉徒一刺至三而止象勝敵也鳴鑼且卻
卒長鳴鑼以止鼓而退兵及表乃止謂退自
前表至北表而止也

遂以狩田以旌為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

徒以敘和出左右陳車徒有司平之旗居卒間

以分地前後有屯百步有司巡其前後險野入

為主易野車為主既陳乃設驅逆之車有司表

貉于陳前中軍以鼙令鼓鼓人皆三鼓羣司馬

振鐸車徒皆作遂鼓行徒銜枚而進大獸公之

小禽私之獲者取左耳及所弊鼓皆賊車徒皆

諫徒乃弊致禽饁獸于郊入獻禽以享蒸

此因春用
火夏用車
秋用鐘冬
用鼓也
以鼓為主
以鐘為次
以鼓為主
以鐘為次
以鼓為主
以鐘為次

冬田日狩言守而取之無所擇也軍門日和
立幣旌為之取師克在和之義也以敘和出
者次第出和門也左右首或出而左或出而
右也自司平之者鄉師居門立其出入之行
列也旗居卒間以分地者羣吏所執之旗各
有分地而謂其部曲之疏密也前後有屯百

步者車徒與羣捕去如是之遠也有司巡其

及師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敘無辜伐有罪若大

師則掌其戒令。泣大上帥執事泣彙主及軍器及致建大常。比軍衆誅後至者。及戰巡陳。抵事而賞罰。若師有功。則左執律。右秉鉞。以先愷樂獻于社。若師不功。則厭而奉主車。

師謂王巡守會同之時也。夫合軍司馬起師以從王也。大統謂王親征也。戒令行軍之約束也。大上。古出兵吉。則臨之。上既得吉。乃逐血主及社主。載之齊車。在軍樂執事者殺牲取血。灌則以塗主及軍器。則神之司馬帥而臨視之。致。聚衆也。比軍衆。校其軍數之多寡也。巡陳。抵事。察其有功無功者。而施賞罰也。戰而勝。則執律以聽軍聲。秉鉞以爲將威也。喪服示戚。奉主車以歸於廟社也。

王弔勞士庶子。則相。大役與慮事。屬其植。受其要。以待考而賞誅。大會同。則帥士庶子而掌其政令。若大射。則合諸侯之六耦。大祭祀饗食。羞牲魚。授其祭。大喪。平士大夫喪。祭。奉詔馬牲。

戰而敗績。士庶子必與死。與傷者。二親。甲其築城邑也。築城。本封人之役。而司馬爲之度形勝。討高卑。與其謀慮也。屬。主役之官。屬其植。欲知人之多寡。要。計功之簿。受其要。欲知功之差等。待考而誅賞。馬。大射。王將祭。社于社官。以選賢也。時有諸侯來朝。大司馬則合諸侯爲六耦。以射三侯。大祭祀。謂六享也。羞牲魚。以魚爲牲。而進之也。授其祭。授尸。廣所當祭之物也。平士大夫。一羣臣之喪。服也。王

喪以馬祭者。蓋遺奠也。奉。猶送也。送至墓。告而藏也。

小司馬之職。中大夫。掌

此下有闕文

凡小祭祀會同饗射。師田喪紀。掌其事。如大司

馬之法

小司馬。大司馬之佐也。所掌軍旅之制。攻戰之法。必詳而孔。闕文。闕不可考矣。

軍司馬。下大夫。闕

輿司馬。上士。闕

行司馬。中士。闕。百有二十人。行。列也。晉作六軍。而有三行。史。胥徒三百六十餘人。與他。都。異者。以大馬總六

軍。故獨闕

先王制禮。導民吉。凶。賓。嘉。之禮。達于天下。而軍禮。獨藏于司馬。周禮。於庶官。職。掌。悉。畢。具。而小司馬之職。僅舉其略。軍司馬。輿司馬。行司馬。徒列其名。得非軍法。尚密。而權謀。術。數。非。所以爲教。邪。

都司馬。每都。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

軍。主。都。之。掌。都。之。士。庶。子。及。其。衆。庶。車。馬。兵。甲

軍。賦。者。也。軍。賦。之。卒。伍。也。車。馬。兵。甲。都。之。所。共。也。政。謂。賦。稅。也。學。修。德。講。道。也。聽。者。師。田。之。類。聽。

之。戒。令。以。國。法。掌。其。政。學。以。聽。國。司。馬。

大司馬之令而奉其節制也。丘氏曰古者國之子弟無時不知教無處不有學。退在學校受教於司樂。進在王朝受教於師。保氏入而宿衛有官。伯按其在板者而教之。出而守禦有都司。馬掌其政學以教之。出入進退教未嘗不行其間。非若後世之教止於序序而已。

家司馬各使其臣以正於公司馬亦如之
正猶聽也。公司馬謂國司馬也。卿大夫之有采地者王不特置司馬各台使其家臣為同馬主其地之軍賦。掌其戒令。掌其政。樂而聽令於大司馬與都司馬同也。

司門
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每門下士二人。公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司門掌王城之門。謹啓閉以防姦。賓客造門則以告也。

與其孤祭祀之牛牲繫焉。監門養之。凡歲時之門受其餘。凡四方之賓客造焉。則以告。
管鑰鍵也。國門王城之門。昏而按鑰以閉。門晨而授。以啓門。幾索也。不物謂奇言異服也。正猶稅也。犯禁許則異物之違禁者。舉之。沒入之也。舉犯禁者之財物以養死政者之老孤也。歲時之門受其餘。祭門則受其胙也。朝聘之賓客至門則告于王。而以禮迎之。

司關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每關下士二人。公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關境上之門也。貨賄掌國貨之節。出入則司之。賓客往來則通之。

以聯門市。司貨賄之出入者。掌其治禁與其征。屨凡貨不出於關者。舉其貨。罰其人。凡所達貨賄者。則以節傳出之。國商札則無閉關之征。猶幾凡四方之賓客破關。則為之告。有外內之送令。則以節傳出內之。

國貨之節。通貨賄之聖節也。以聯門市。謂自外入者。通之門與市。自內出者。通之門與關。治者治其關。爭禁者禁其欺詐。征者征其出入之貨。屨者屨其市地之屨。貨不出於關。謂出私道以避稅。如今律所謂關不由關。謂由邊者也。舉者沒其貨。罰者撻其人。貨賄不犯禁。當達之者。則節以驗其物。傳以書其數。乃聽其出也。凶荒疾疫之時。雖不收商稅。猶必視察以防姦也。候猶至也。傳如今移過所。文書節傳出內。以節送其往來也。傳轉也。叩為去聲。

掌節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節信也。行者持之。則門關無不守。邦節而辨其用。以輔王命。守邦國者用玉節。守都鄙者用角節。凡邦國之使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金也。以英蕩輔之。門關用符節。貨賄用璽節。道路用旌節。皆有期以反節。凡通達於天下者。必有節。以傳輔之。無節者有幾。則不達。

必視察以防姦也。候猶至也。傳如今移過所。文書節傳出內。以節送其往來也。傳轉也。叩為去聲。

邦節謂玉節角節之屬辨其用者或月以牛
或用以使也玉節以玉為之角節以犀角為
之虎節以龍節三者皆以金為之而飾其
象也漢節如漢之詔符璽節如今之印章旌節
也符節如漢之詔符璽節如今之印章旌節
所謂折羽為旌也看期以反節立為期限事
畢則納掌節也節所以輔王命傳所以輔那
禁無節則門閉道路必幾察以防姦細而不
使行也節

掌固 上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
人。徒四十人。周封疆之固。國所依阻也。

掌修城郭溝池樹渠之固。頒其士庶子及其衆
庶之守。設其飾器。分其財用。均其稍食。任其萬
民。用其財器。凡守者受法焉。以通守政。有移甲

與其役財用。唯是得通與國。有司帥之以贊其
不足。有晝三巡之。夜亦如之。夜三警以號戒。若
造都邑則治其固。與其守法。凡國都之竟。有溝
樹之固。郊亦如之。民皆有職焉。若有山川則因

之
國國所依阻者也。溪溝之土以爲城。鑿池之
土以爲郭。外有渠以通水。而植木其上。皆所
以爲固也。猶謂使士庶子以所守之地。重衆
庶。以爲守也。飾器甲兵之屬。設之以警觀
瞻。備非常也。分財用以給守者。謂均稍食以
養守者也。任萬民以共濟禁之役。用材器以
給守禦之需。凡守者各致其守。不可以有移
也。然或甲兵有時不足。用方役有時不足。其

財所有時不足。給則移其所有。餘贊其所不
足。非此三者。則不得妄離部伍也。國有司掌
固也。晝三巡。夜亦如之。此掌固設法與所守
之處也。警戒守之。晝夜三警。以號戒。謂擊鼓
夜行號呼。使戒守也。若造都邑。謂節節之采
邑。則修城郭溝池。以爲固。而爲守之之法。若
有山川丘陵之險。則因之而不
必濬。濬以勞民也。警戒。謂擊鼓通
必濬。濬以勞民也。警戒。謂擊鼓通

司險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
四人。險。山川丘陵之阻也。掌九州之

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設國
之五溝五塗。而樹之林。以爲阻。國皆有守禁。而
達其道路。國有故則藩塞阻路。而止行者。以其
屬守之。唯。有節者達之。

在國曰固。在野曰險。九州之圖。謂地理。阻。既
之圖也。觀其國。而具知山林川澤之處也。如
其四。既於山川。則爲之。闢鑿於川澤。則爲之。
橋梁。所以通其道路也。五溝。謂濬溝。滄川。
五塗。謂徑。塗。塗。道。路。樹之林。作藩塞也。有故
謂喪與兵也。閉絕要害之道。以備姦寇也。固
隘。當貴。

掌疆 中士八人。史四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
人。疆。界也。王者立國。四境各有界域。
設官使偵。關

侯人 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史六人。徒百有
二十人。侯人。掌候迎賓客者。先王於四
方之賓客。來則委積以迎之。去則授
節以送之。故設侯人之官。以治其事。掌其方之
道。治與其禁令。以設侯人。若有方治。則帥而致

于朝及歸送之於竟

方之道治四方賓客之來則掌其道路之治也禁令備姦宄之法也四方各設其官以候朝聘之賓客蓋選卒徒為之也方治謂其方來治國事者侯人帥其使而造于朝及其事竣而歸又送之也竟也

環人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掌致師。巡察內外若環之相循而不窮

察軍慝環四方之故。巡邦國博謀賊訟敵國揚軍旅降圍邑

致師者犯敵以誘其出也軍慝者情詐潛入我軍也環四方之故謂四方有兵戎之法則環而巡之也巡邦國察陰謀也博謀賊防反間也訟敵國者敵兵來侵則與之訟曲直也

周禮前集卷三

大僕

大僕

大僕下大夫。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太命。掌諸侯之復逆王眠朝則前正位而退入亦如之

建路鼓于大寢之門外而掌其政以待達窮者與遽令聞鼓聲則速逆御僕與御庶子祭祀賓客喪紀正王之服位詔法儀贊王牲事王出入

則自左馭而前驅凡軍旅田役贊王鼓救日月亦如之。大喪始崩戒鼓傳達于四方。變亦如之

縣喪首服之法于宮門。掌三公孤卿之弔勞。土

燕飲則相其法王射則贊弓矢王眠燕朝則止位掌擯相王不眠朝則辭于三公及孤卿

正王服謂王所當服也。正王位謂王所立處也。出大命則直之於外入大命則納之於內。復有所報白也。逆有所陳奏也。建路鼓于大寢門之外非特以為眠朝早晚之節亦如後世之登聞鼓所以待困窮無告之民四方急遽之令也。御僕御庶子皆直事鼓所者大僕聞鼓聲則速迎此二官受其事以達於王也。王出入乘車則自車之左馭而前行也。師田

警衆也。傳達于四方。聞鼓聲者。遍擊鼓以相傳報也。首服之法。謂兜鍪弁總長短廣狹之度也。辭於公卿。告以不眠朝之意也。大僕下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掌御僕。徒二十人。御僕侍從之官。大僕其長也。掌

羣吏之逆及庶民之復與其弔勞。大祭祀相盥而登。大喪持鬻掌主之燕令以序守路鼓

周禮前集卷三

大僕

大僕

逆復解見上文盥所以潔其手登升其牲不於俎也。鬻指之飾器也。形如扇以木為表燕令燕居時之令也。序更也。守路鼓以待達窮民與遽令也。翼轂

懷方氏中士八人府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懷休也。主懷休四方萬國使之慕德感之以節治其委積館舍飲食

遠方之民謂蠻夷鎮藩也。來謂招勞以禮懷遠以德使之自至非誘而致之也。方貢遠方之所貢遠物遐荒之所產也。送其往逆其來為之禮而不鄙夷之也。達之以節者以旌節

義也。掌來遠方之民致方貢致遠物而送逆之達

達其人。以重節達其物。治其委積。所以備其用。治其館舍。所以安其居。治其飲食。所以順其好也。

合方氏

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合猶協也。主協和。萬邦使同其好惡也。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達其道。路者津梁。以時修治。往來不至阻絕也。通其財利。使懋遷。有無以相濟也。同其數器。使權衡之輕重無異。同也。壹其度量。使丈

大。金鍾之大小皆齊一也。除其怨惡。使講信修睦。不相侵伐也。同其好善。使敦仁尚義。不為奇袤也。

周禮訓傳卷之十二終

卷之十二

去

周禮訓傳卷之十三

夏官二

大馭。中大夫二人。即玉路。掌馭玉路以祀及

犯輶。王自左馭。馭下祝。登受轡。犯輶。遂驅之。及

祭。酌僕。僕左執轡。右祭兩軹。祭軌。乃飲。凡馭路

行以肆夏。趨以采齊。凡馭路儀。以鸞和為節。

王出郊。以祀則乘玉路。以行軹者。封土象山。以苦芻。棘。栢。為神主。既祭。以車。轡之而去。喻

無險難也。王自左馭者。馭當下車。祝神。故王自馭。以制馬使不行也。祭已。馭升車而受轡。遂驅車。以犯輶。僕。即大馭也。軹。謂較末。軌。謂

較前。將犯輶之時。王以祭餘之酒。酌之。大馭

周禮訓傳卷之十三

夏官二

左手執書。右手執鼓。未及軹前。然後飲之。堂上謂之步門。外謂之趨。行欲其舒。故工歌肆。夏之詩。以節其趨。和。壘。皆金鈴也。和在軹。壘。在轡。詩以節其趨。和。壘。皆金鈴也。和在軹。壘。在轡。馬動則壘鳴。壘鳴則和應。舒疾中節。乃馭路之儀也。馭。馭軌。軌。軌

司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右。謂有勇力之士。充羣屬

車之。掌羣右之政令。凡軍旅會同。合其車之卒

伍。而比其乘。屬其右。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

兵者。屬焉。掌其政令。

羣右。謂戎右。齊右。道右也。車之卒伍。謂車僕

所掌車之倅也。比其乘者。比其所乘之馬。使

之齊力。屬其右者。屬其為右之人。使之同心

也。車右。必選勇力之士。故凡有勇力而能用

五兵者屬焉。五兵，戈、戟、鉞、酋、矛、夷、矛也。王氏曰：先王既合萬民之卒伍，以時習之，皆使如戰，參以厲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於司右而民得免死焉。無事之時，有選鋒以待敵者，制於官府，無所奮其私閃矣。

戎右 中大夫二人。上士二人。戎右與君同車，在車之右。右者，選右必先之以十，非十吉者不得。

掌戎車之兵革 使詔贊王鼓傳王命於陳中。會同充革車。盟則王敦辟盟，遂役之贊牛。

耳桃菊 王乘戎車以征伐，則戎右駟乘執戈盾以備非常，使王使之有所誅斬也。兩軍相當，王自鼓之，而戎右告且助之也。軍聲雖懼，有不聞則大言以傳王命也。會同之際，王雖乘金

路猶以革車從行，戎右則充革車之左，不敢曠也。有盟約之事，則以王敦共執血，辟開也。將飲血者先執其器，陳載書之辭以開衆心也。役之謂持飲血以授當飲者，人牛耳，割牛耳以取血也。桃菊以桃條為帚而掃除不祥也。復去聲。對肅列。

齊右 下大夫二人。齊右，充王路金路之右者。臨川王氏曰：金路以賓亦謂之齊車。齊正所以承祭祀，王敬賓如祭故也。齊齋。

掌祭祀會同賓客前齊車王 乘則持馬行則陪乘。凡有牲事則前馬。

前齊車，王車將駕，則立在馬前，備驚奔也。王方乘則持馬，所以備駭輿之患也。既乘而行，則乘車為駭乘。王見牲則拱而式，前馬却行，備馬驚而車駭也。齊右之嚴於事，王思慮慮防，無須史之辭。

矣。齊右之齊乘盛。

周禮訓義卷三 夏官三

道右 上士二人。充象路之右者也。掌前道車。王出入則持馬

陪乘如齊車之儀 自車上諭命于從車。詔王之車儀。王式則下前馬。王下則以蓋從。

道車，王所常行大道之車。謂象路也。王之出入乘則持馬，行則陪乘，皆如齊右之儀也。王行則以車從。王有命焉，則道右宣王命以諭之也。王之車儀，如升車在車立視式視無非車之儀也。道右詔之，則周旋若神矣。王下車則以蓋從，表尊也。從縱。

戎僕 中大夫二人。馭戎車者也。掌馭戎車。掌王倅車之政。正其服犯輶。如玉路之儀。凡巡守及兵車之會，亦如之。掌凡戎車之儀。

戎車，革車也。倅，副也。服，謂乘戎車者之衣服也。王巡守，則戎車從焉。兵車之會，亦戎車也。輶，又音特。

齊僕 下大夫二人。馭金路以賓。朝覲宗遇饗食皆乘金路。其法儀各以其等為車送逆之節。

以賓以待賓客也。節，謂王乘車送迎賓客，以其爵命尊卑之等為相去遠近之數。行人所謂上公九十九步，侯伯七十步，子男五十步是也。

道僕 上士十有二人。掌馭象路以朝夕燕出入其法儀如齊車。掌貳車之政令。

象路之象，路之象也。馭，馭也。象路，王所常行大道之車也。掌馭象路，以朝夕燕出入，其法儀如齊車。掌貳車之政令。

周禮訓義卷三 夏官三

朝久歲出入。謂且則乘象路以抵朝。暮則乘象路以還燕寢也。法儀如齊車。其度數動容亦各以其等為之節也。或車道車之副也。

田僕 上士十有二人。木路之馭也。木路以田。故謂之田僕。王氏曰。大馭掌馭玉路。以祀名官曰馭。而戎僕之馭戎路。齊僕之馭金路。道僕之馭象路。田僕之馭田路。皆以馭為職。而名官曰僕。不曰馭者。掌馭田路以田以鄙。掌佐車所以尊玉路也。

掌馭田路以田以鄙。掌佐車之政。設驅逆之車。令獲者植旌及獻比禽。凡田

王提馬而走諸侯晉大夫馳
田路即木路也。王乘之以田獵。又兵之行縣。鄰佐車。田車之副。或也。驅者驅禽使前趨獲。逆者逆還之使不出圍也。令獲者植旌。使樹旌以告獲也。比禽。比其所獻之大小多寡也。

馭夫 中士二十人。下士四十人。所以馭馭車。從車使車者也。其車既衆。非多其員則有所不給。
所不掌馭馭車從車使車分公馬而駕治之
馭車。副車也。從車。屬車也。使車。使者所乘之車也。三者皆公車。故分公馬而駕治之。馭治者。駕而調治之。習其步驟而去其驚。蹙也。蹙弟。

衡枚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枚狀如箬。歸旅之。以止喧也。行人各橫衡其一。為之。以結於項。所人似不足用。
掌司囂國之大祭祀。令禁錮囂軍旅田役。令衡枚禁詔呼歎鳴於國中者。行歌哭

王安石曰。投幣之。皆進之。則有安針。早者。建底。

於國中之道者
祭祀以交神。惡喧而責。肅故禁無囂。歸田以集。象惡譁而尚嚴。故令衡枚。詔呼。天燔而時。驚鳴。驚。驚。而。歎。道中。非。歌。哭。之。處。故。皆。禁。之。恐。其。惑。衆。也。囂。囂。謂。囂。也。

挈壺氏 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壺。盛水之器也。先王分十二時於一晝一夜之間。以漏箭準之。十二時而為百刻。以百刻定長短。而分晝夜。於是立挈壺氏之職。馬。掌挈壺以令軍井。挈。以令舍。挈。以令糧。凡軍事。縣。壺以序聚。挈。以令舍。挈。以令糧。凡軍事。守之分以日夜。及冬。則以火爨鼎水而沸之。而沃之。

方相氏 狃夫四人。方相。猶言放想。司畏懼之貌。王索室而挈。疫者。也。方相。並去聲。

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盾。帥百隸而時難。以索室。毆疫。大喪先匱。及暮入壙。以戈擊四隅。毆方良。

壺。所以盛水。穿井及水。則舉壺以示衆。使知有井也。總。所以駕馬。軍既舍山。則本壺以示衆。使知當舍也。春。所以盛糧。軍當廩給。則舉春以示衆。使知有糧也。軍中過夜。則擊。以備守。有。更。漏。則。擊。者。可。更。迭。矣。喪。未。大。歎。則。哭。必。達。旦。有。更。漏。則。守。刀。而。哭。者。可。相。代。矣。守。壺。以。水。擊。其。器。刻。之。多。少。守。壺。以。火。視。其。漏。箭。之。遷。易。也。分。以。日。夜。者。驗。漏。箭。以。辨。晝。夜。也。冬。則。水。凍。恐。漏。不。下。故。爨。水。沸。而。沃。之。也。

王安石曰。投幣之。皆進之。則有安針。早者。建底。

經 82-174

時難以時而繼也。紫室既廢，入室中索度足而逐之也。大喪先匱為之前導也。璜穿地以為穴也。國語曰：土之性，變應，水之怪，龍罔象，感之所以安土神也。難難方良，罔罔

隸僕。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給於用，故其徒至四十人也。掌五寢之婦，除糞洒之事，祭祀

寢大寢。五寢，五廟之寢也。前曰廟，後曰寢。周天子士廟，惟祧無寢，乘石王，登車之石也。小寢，高祖以下廟之寢。大寢，始祖廟之寢。

虎賁氏。下大夫二人，中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八人，胥八十人，虎士八百人。虎賁，宿衛王宮者也。虎士，八百人，天子之掌先後王而親兵也。六軍之外，禁衛惟此而已。

趨以卒伍。軍旅會同亦如之。舍則守王閑。王在國則守王宮，國有大故則守王門。大喪亦如之。及葬，從遣車而哭，適四方使，則從士大夫若道

路不通，有徵事，則奉書以至於四方。王車之行，以虎士擁衛前後，雖趨而不失行列也。王出而舍於外，則以虎士守陞柩，王入而在於國，則以虎士為周衛，國有兵喪之故，則以虎士守王門，遣車，王之鬼魄所依，故從之而哭。士大夫使於四方，則以虎士從之，護王命也。道路不通，有兵寇之故，也徵事，奉書以徵兵也。賁，奔先線後戶豆切。

旅賁氏。中士二人，下士十有六人，史二人，僕二人。旅賁，主旅力而衛王者。虎賁旅賁，皆曰氏，蓋世。掌執戈盾，夾五車而趨。左八人，右八人，車止則持輪，升祭祀會同賓客，則服而趨。喪紀則衰葛執戈盾，軍旅則介而趨。

王乘車而出，則以下士十六人，夾王車之左右，車止持輪，使王車安固也。祭祀會同賓客，皆吉事也，則吉服而趨。喪紀凶事也，則衰葛執兵而從。軍旅戎事也，則甲冑而趨。

司甲。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司甲，即所謂函人也。闕。函，王甲之出納也。

司兵。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掌五兵之盾，各辨其物與等，以待軍事。及授兵從司馬之法，以頒之。及其受兵輪，亦如之。及其用兵亦如之。祭祀授舞者兵，大喪厥五兵，軍事建車之五兵，會同亦如之。

五兵，戈矛之屬。五盾，謂武車之盾，乘車之盾，派賁之盾，虎士之盾，與藩府也。辨其物，則其用各有所宜也。辨其等，則其制有長短大小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旅賁氏。中士二人，下士十有六人，史二人，僕二人。旅賁，主旅力而衛王者。虎賁旅賁，皆曰氏，蓋世。掌執戈盾，夾五車而趨。左八人，右八人，車止則持輪，升祭祀會同賓客，則服而趨。喪紀則衰葛執戈盾，軍旅則介而趨。

王乘車而出，則以下士十六人，夾王車之左右，車止持輪，使王車安固也。祭祀會同賓客，皆吉事也，則吉服而趨。喪紀凶事也，則衰葛執兵而從。軍旅戎事也，則甲冑而趨。

司甲。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司甲，即所謂函人也。闕。函，王甲之出納也。

司兵。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掌五兵之盾，各辨其物與等，以待軍事。及授兵從司馬之法，以頒之。及其受兵輪，亦如之。及其用兵亦如之。祭祀授舞者兵，大喪厥五兵，軍事建車之五兵，會同亦如之。

五兵，戈矛之屬。五盾，謂武車之盾，乘車之盾，派賁之盾，虎士之盾，與藩府也。辨其物，則其用各有所宜也。辨其等，則其制有長短大小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之五兵，會同亦如之。

五兵，戈矛之屬。五盾，謂武車之盾，乘車之盾，派賁之盾，虎士之盾，與藩府也。辨其物，則其用各有所宜也。辨其等，則其制有長短大小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用各有所宜也。辨其等，則其制有長短大小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也。師旅卒兩之衆，合頒于戈矛戟之屬，皆從司馬之法，以頒之也。兵輪，謂師旅還兵，用兵也。授舞者兵，朱干玉戚之類也。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四人。戈，掌戈盾之職。盾，所以為藩衛者也。掌戈盾之職，亦如之。祭祀授旅賁，故士戈盾，授舞者之職，亦如之。

兵亦如之軍旅會同授武車戈盾建乘車之

盾授旅賁及虎士戈盾及舍設藩盾行則斂之

戈所以充敵盾所以衛身戎備之最急者也當祭祀之時旅賁夾車者則使執戈故士從

王者則授之戈盾以爲衛有軍旅會同之事則斂之車則以戈盾授其僕王所乘車則建

戈盾於其上旅賁虎士趨而衛王故亦授以

戈盾王所止宿則設盾以爲藩衛王行則無所用故斂而收之乘斂並去聲

繕人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掌

王之用弓弩矢箠楯弋扶拾掌詔王射贊王弓

矢之事凡乘車充其籠箠載其弓弩既射則斂

之無會計王之用弓弩矢箠楯弋扶拾者工人所造諸器擇其善者以共王之用也箠盛矢之器也

弋射之矢也弋即繳也以生絲而繫矢也

扶以象骨爲之著於右手大指以納弦拾以

柔皮爲之著於左臂以遂弦王所乘車充其

籠箠載矢實其中也載其弓弩載之於車也

無會計至尊所用不可以有司之法拘之也禮記月

射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

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賓射大射

之儀也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三公北面孤

東面卿大夫西面其擊三公執璧孤執皮帛卿

執羔大夫鴈諸侯在朝則皆北面詔相其法若

有國事則掌其戒令詔相其事掌其治達以射

法治射儀王以六耦射三侯三獲三容樂以騶

虞九節五正諸侯以四耦射二侯二獲二容樂

以狸首七節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一

獲一容樂以采蘋五節二正士以三耦射狩侯

一獲一容樂以采芣五節二正

位將射始入見君之位也三公北面以答君也孤卿大夫東西面以佐佑王也各執摯以

見者致其始見之禮也諸侯北面謂來朝未歸者從三公之後也國有祭事則告以齊戒

之期相其執事其善治射者則達之於王也

兩人爲耦侯今之射梁也獲謂射旌以告中

者也容設屏風以蔽待獲也二侯者熊虎

豹也三侯者熊豹也一侯有豹也狩侯者以

胡大之皮飾侯也五正畫以五采之雲氣也

三正畫以朱白蒼之雲氣也二正畫以朱綠

之雲氣也九節七節五節者素樂以爲射節之差也

若王大射則以狸步張三侯王射則令去侯立

于後以矢行告卒令取矢祭侯則爲位與大史

數射中佐司馬治射正祭祀則贊射牲相孤卿

大夫之法儀會同朝覲作大夫介凡有爵者大

師令有爵者乘王之倅車有大賓客則作卿大

夫從戒大史及大夫介大喪與僕人遷尸作卿

大夫掌事比其廬不敬者苛罰之

貍步謂一舉足為一步也令去侯立于後令人去侯所向立於其後以矢行之高下左右告于王也卒令取矢請射則使人取矢也祭侯則為位祭侯獻服不侯侯為位為服不受獻之位也大射曰服不侯西北三步北面拜受爵數射中謂數射者中侯之算也射牲禘郊之事天子親射其牲而射人贊之也作大夫介者謂諸侯來朝公卿有事則大夫為介謂之作射人請之於大夫也爵謂命士以上不使賤者大賓客作卿大夫從者選使從王見諸侯也千凡大斂之後遷於室堂也王喪親與貴者居廬此者比其服不敬者則詰問之也

服不氏

下士一人徒四人服不氏謂獸之驚猛不服者能擾而服之也掌養猛

獸而教擾之凡祭祀共猛獸賓客之事則抗皮射則贊張侯以旌居乏而待獲

射則贊張侯以旌居乏而待獲

猛獸能麗虎豹之屬教而擾之使馴服而不搏噬也祭祀共猛獸以充膳羞也賓客來朝虎豹之皮則舉而藏之射侯張於射人則贊而張之乏制如屏風仰所謂容也射中則舉旌以

射鳥氏

下士一人徒四人鳥氏謂鳥之類射之以共膳羞也掌射鳥氏

祀以弓矢殿焉凡賓客會同軍旅亦如之射則取矢矢在侯高則以弁夾取之

射鳥共膳羞也祭祀主潔清殿焉為慮其汗儀也賓客會同軍旅主潔肅殿焉為慮其宜

能及則以并夾取之并夾鉞箭之具也

羅氏下士一人徒八人掌羅鳥鳥鵲則作羅

禘中春羅春鳥獻鳩以養國老行羽物

鳥謂卑居鵲屬也鳩十二月大祭萬物也禘與禘同網之細密者春鳥鵲而始出者鳩鷹所化者鳩與春鳥宜養老以助生氣故獻之羽物鵲雀之類行謂以頌賜也

掌畜下士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畜養也鴻鵠鵲雉之屬可以共祭祀備膳羞

鳥物共膳獻之鳥禽鳥可食者非一種掌畜飲而養之阜蕃使各遂其生也致拔使咸順其性也卵鳥鷄鷄

者之屬其卵可薦者鳥物鷄鴈之屬以時而來者膳獻之鳥謂雉鵲之屬自服不氏以下一官可以兼數職也

校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十有六人府

交為罔罟以制禽獸之出入謂之校牧養之法有養之於官有藏之於民如丘甸歲取馬一匹之類皆是藏之於民不仰國家芻秣如有事田獵征伐臨時徵召然而在天子之都諸侯之國大夫之家未嘗不自畜馬此是養之於官者漢霍去病之徒伐匈奴有所謂官馬有所謂私馬則其制尚存隋唐之間治兵之制天子閉廄監牧使府兵自買馬衆人共出錢買馬以此知尚

有古人遺法後來兵法之漸壞府兵貧不足以買馬然後方以監牧之馬給之乃是制度之壞

校人乘馬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之官自天子至五路之車自天子至五路之馬

如川掌王馬之政辨六馬之屬種馬一物戎馬

一物齊馬一物道馬一物田馬一物駕馬一物

凡領良馬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圍三乘為阜

阜一趣馬三阜為繫繫一馭夫六繫為廐廐一

僕夫六廐成校校有左右騫馬三良馬之數麗

馬一圍八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馭夫

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四種家四

閑馬二種

政謂差擇養乘之法也種馬良馬可為種者

王路用之二物一類相從也戎馬駕戎

路者齊馬駕金路者道馬駕象路者田馬駕

田路者騫馬給官中之役者天子之馬五良

而一騫領良馬領諸掌馬之官也四匹曰乘

養馬曰圍乘馬分為四圍則圍師一人主之

三乘為阜有馬三十六匹則馭夫一人主之六

阜為繫有馬二百一十六匹則僕夫一人主

繫為廐有馬千二百九十六匹分為左

右而王馬少備矣騫馬三倍良馬之數六當

六字之誤也二匹為麗是二騫共為一圍也

六麗一師則有馬十二匹六師一趣馬則有

七十二匹六趣馬一馭夫則有馬四百三十

二匹從而三之則為千二百九十六匹五良

一騫凡三千四百五十六匹而王馬大備矣

天子馬六種謂種種戎齊道四騫也諸侯之馬

四種視王馬無種戎也卿大夫之馬二種視

王馬止有

田馬也

凡馬特居四之一春祭馬祖執駒夏祭先牧頒

馬攻特秋祭馬社臧僕冬祭馬步獻馬講馭夫

凡大祭祀朝覲會同毛馬而頒之飭幣馬執什

而從之凡賓客受其幣馬大喪飾遣車之馬及

葬埋之田役則帥驅逆之車凡將事于四海山

川則飾黃駒凡國之使者共其幣馬凡軍事物

馬而頒之等馭夫之祿宮中之稍食

特壯馬也三壯一壯欲其生之多也馬祖天

驅星也先敬始養馬者馬社始乘馬者祭之

以祈福馬步馬能害馬者祭之以二載春而

執駒以馬性未定不令進壯也夏而攻特以

壯馬踐踏故攻擊其蹄也秋而臧僕簡為馭

者令皆善也冬而獻馬三馭夫獻成馬於王

講習僕御之法也毛馬齊其色也幣馬以馬

與幣同贈賜者賓客幣馬則庭實之馬也遣

車之馬則塗馬多馬也王巡狩過山川則殺

黃駒以祭告猶郊用犢也軍事物馬齊其功

也宮中稍食養王

馬於內者也種腫

馬質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從八人

掌質馬馬量三物一曰戎馬二曰田馬三曰騫

馬皆有物賈綱惡馬凡受馬於有司者書其齒

毛與其價馬死則旬之內更旬之外入馬耳以

其物更其外否馬及行則以任齊其行若

訟則聽之禁原蠶者

平也

其材力與價直也

者則以三物量之以知其材之所宜戎馬共
戎事之馬曰馬共田事之馬曰馬共冗事之
馬所謂三物也網惡馬謂馬之踈齒者以廢
索網維而馴習之以制其奔蹏也因事當用
馬而受于有司者必書其齒之數毛之色與
其價之直于籍以待其入也更價也鄭氏曰
旬之內死者償以齒毛與價受之日淺養之
惡也旬之外死者入馬耳驗其實死也馬及
行則以所載之輕重而別其力之強弱也原
再也房馬天駟驂馬龍精是驂與馬同氣物
莫能兩本禁再驂者恐傷馬也驂弟驂也
下士皇一人從四人○起馬起養馬者也
周公作立政之書於賤有司宜在所略而
職雖微且賤而於王最近且密也起七口反

用禮制卷三

大卷二

中

掌贊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六節掌駕說之

頒辨四時之居治以聽馭夫

良馬以駕五路者枝人既物而乘之矣起馬
又贊而正之恐具有弗良也齊其飲食欲其
力之均也簡擇王之六馬使合其節也駕行
也稅止也治謂牧序稅開之所治請執駒攻
特之屬說

巫馬下士二人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贊二人
徒十人○賈知馬價馬死則使其醫之也

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受財于

校人馬死則使其賈粥之入其布于校人

乘治請驅步以發其疾知其所病處乃治之
相取也藥攻馬疾請馬之所疾有藥不足以

療之者以毒藥攻之也受財于校人

牧師下士四人醫四人徒四十人○牧掌牧地
師上務牧羣馬而頒之校人者也

皆有厲禁而頒之孟春焚牧中春通淫掌其政
令凡田事贊焚萊

牧地泉甘草美之處如涇滑之間華山之陽
是也厲禁者有廣狹之界不使人得侵耕及
縱牛馬以蹂躪也頒之校圍人所以所牧處也
孟春黃落之餘焚萊使新草易茂也中春交
生之時通淫使馬類蕃息也焚萊掌于山澤
之虞牧師贊之護牧地也踐柔上聲六簡

廋人下上開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十有
二開之政教以阜馬佚特教駢攻駒及祭馬祖

依仿

祭開之先牧及執駒散馬耳圍馬正校人員選

用禮制卷三

大卷二

注

馬八尺以上為龍七尺以上為騊六尺以上為

馬

天子之馬十有二開政教者自阜馬以至圍
馬皆有政教也依仿者家用有節使不甚勞
三歲曰駢駢駢者始乘習之也二歲曰駒攻
駒者治其踈齒也駢馬耳謂以竹括其耳
頭無令善驚也員選請選擇可備校人者
八尺以上天子以馬五路者故稱龍七尺以
上諸侯以上駟故稱騊六尺以上

圍師未一人徒二人○掌教圍人養馬春除瘴

表瘴馬冬獻馬射則充楛質茨墻則剪

依仿

圖

冬寒積馬以養春則除之馬久羣聚羸瘦生
焉殺之養完辟去邪氣也牙羸也所以庇馬
涼也選質以木為之縛草以代候者聞苦也
夫隨則剪草以皆蓋也羣羣憂忻去聲羸羸

匡人良馬四一人。駕馬麗一人。○養馬之所曰
圍。曰圍師者其長也。曰圍人者共芻牧者

也。○**掌養馬芻牧之事以役圍師凡賓客喪紀**
也。○**牽馬而入陳。厥馬亦如之。**

客以訓馬牧以養馬皆所以養之也。○圍人受
教於國師故其儀也。賓客則牽馬而陳於
朝。武馬。意車之馬也。

司隸中士二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五人。史十人。**
胥二十人。徒二百人。○**隸詒勞辱之役者**

之長也。○**掌五隸之法辨其物而掌其政令。帥**

其民而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為百官積任器

凡囚執人之事。邦國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
役其煩辱之事。掌帥四翟之隸使之皆服其邦
之服執其邦之兵守王宮與野舍之厲禁

五隸非隸典四翟之隸也。物謂衣服兵器之
屬民。請五隸之民也。盜賊之木獲者。則而
擄之。囚事之煩辱者。則帥而使之。百官任用
之器。亦其民為積之也。厥邦服以其所素安
說邦兵以其所素習在。則使之守王宮。在
外則使守野舍之厲禁。皆司隸帥之也。○氏

曰凡囚執人之事若牢城之兵斯氏
曰野舍王行所止舍也。厲。速例也。

罪隸。盜賊之家為奴者。○**掌役百官府與凡有**

守者。掌使令之小事。凡封國若家牛助為牽。傍
其守王宮與其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百官與有守者則罪僕為之。役雖充其役亦
掌使令之下事而已。封國若家諸建諸侯立
大夫也。牛助國以牛助其轉徙也。在前曰
牽。在傍曰傍。皆罪隸為之。送致也。傍。傍

蠻隸。百有二十人。○**蠻役校人養馬。其在王**
宮者。執其國之兵以守王宮。在野外則守厲禁

校人有徒八十人。然王馬三千餘匹。不足以
給其役。故蠻隸兼役其事也。國有大事則守

王門舍則

閩隸。百有二十人。○**掌役畜養鳥而阜蕃。教擾**

之掌子則取隸焉。
掌役畜養鳥。役於掌畜而為之養鳥也。阜。蕃
教擾養鳥之事也。子。鳥所生。閩隸。掌阜蕃其
物則養之而使

夷隸。百有二十人。○**夷隸征東夷所獲也。掌役牧人養牛馬與鳥**

言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牧人。掌牧牛馬者也。夷隸則受役於牧人以
共芻莖之事。而養牛馬焉。夷。狄之人。或鹿鳥
獸之有後
世亦有之

微也

貉隸百有二十人。○貉隸征東北夷所獲也。貉氏曰諸隸皆言百有二十人以設法之。犬禁而言爾未必拘也。劉氏曰罪隸者中國之罪民籍於司隸而奴之也。不聞夷貉者四夷之總名蓋非一種也。其擾於要服則執以為隸焉。俾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以守王宮及野舍之屬。禁示德化之。掌役服不氏而養獸而教擾之。廣遠也。道陌焉。掌與獸言。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屬禁者如蠻隸

之事

獸謂熊虎兕象之屬不言阜蕃者。猛獸不乳於園檻也。與獸言如介葛盧聞牛鳴而識其也。所言

刑官語

小司寇掌民數。自生齒以上。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備國用。司民又歲登下其死生。而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於王。王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夫民數何與于司寇何關于冢宰而理官亦何及於國用乎。蓋民之犯罪生于饑寒。饑寒生于賦斂。重賦斂重生于國用不足。國用不足而賦斂重。則饑寒迫。饑寒迫則民不樂生而陷于刑辟。民之無罪而死者多矣。此訟獄繁而民數之所以不足也。則民數之不足訟獄耗之也。以訟獄之繁而致民數之耗。則民數之登耗豈非司寇之事。而宰相之兢兢者乎。漢文帝朝而問丞相平曰。天下一歲決獄已何。天下錢穀一歲出入幾何。平對曰。有主者上曰。主者為誰。平曰。陛下。即問決獄。責廷尉。問之穀。責治粟內史。上曰。苟各有主者。而君所主者何事。平謝曰。陛下不知臣之駑下。使待罪宰相

刑官語

天刑官語

一

宰相上佐天子理陰陽順四時下遂萬物之宜外填撫四夷諸侯內親附百姓使卿大夫各得其職也夫宰相之事孰有大於錢穀又孰有大於刑獄乎文帝銳意太平存心二事正合周禮民數之審而平眊焉莫省顧設詭詞以對彼其遊戲酒食婦女之耽而焉國事之念乎帝稱善蓋覺其詐而護之也嗚呼四海所以不理有君而無臣吾於文帝有感於平勃有憾焉

刑禮通考卷十四 六刑官詔

司刑掌五刑之法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剕罪五百而每至五百科條之密如此可謂法有餘而人不足矣焉有太平之世而殘形刻膚赭衣菲履交臂歷指而塞路者乎不祥孰甚焉是起于何世而歷唐虞夏商至于周不變也吾意唐虞之世雖設而不用也有鞭以作之有朴以輔之有撻以記之此五刑者但懸象以示之而民自不犯即有犯則亦流以宥之已耳雖設而不用也故曰象以典刑流宥五刑大司寇於正月之吉乃懸刑象之法于象魏

使萬民觀刑象則其二千五百科條之密者亦懸象以示之已耳即有犯園土以收教之苑石以平之亦不盡用也晚周以後鄭鑄刑書晉鑄刑鼎乃始驅民于黥刺劓刑之中而肉辟斯濫自肉辟之濫而鞭朴廢不復言矣又其後則斷舌抉目剝腸拉齒而猶未快靡爛之菹醢之車裂之參夷之極其痛毒而猶未厭此皆肉辟之濫觴也而作始者誰為之也故利孔不可開也開一孔而貪人多便之重法不可立也立一法

刑禮通考卷十四 六刑官詔

而暴人每欣之故自有五刑來千世而不變天啓哲王之衷一言而除千世不變之法一朝而解萬民未來之難聖人迭興不易其道也嘉石平罷民石曰嘉石猶民曰嘉師刑曰祥刑園土為福地耳鄭玄註曰嘉石文石也使民思其文理而悔過焉則澳熒之瑪瑙汶泗之琳琅不尤善乎肺石達窮民此先王後赤心入人之腹而期以得困民之衷也故石曰肺石鄭玄註曰赤石也

則黃白之石不可用乎

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洿。士刑官也。鄉士遂士縣士皆士師之屬也。鄭司農以士為士庶之士。陋哉。

洿音勺。說文洿激水聲。邦洿者姦民乘上之隙而激眾以倡亂如水之激而逆行也。饑召亂兵。召亂役召亂為有姦民以激之也。今註云洿讀如斟酌之酌。探聽機密斟酌為姦也。夫盜賊而有斟酌量度之心。豈為亂乎。

金東矢非貧

其訟則民之不能達者多矣。雖然。履肺石者非窮民乎。搥路鼓而鳴者非窮民乎。先王故不以鈞金東矢而終困民矣。

書五家秋官補本

大行人以下九職皆束帶而與賓客言者也。舊隸司寇。夫禮官而隸司寇何哉。蓋王者之於諸侯。非如後世之守尉監司。一呼而奴畜之。朝犯而可以夕禡之也。非多其儀文則不足以作其敬。非厚其饗餼則不足以飫其欲。非綢繆其燕。聘問則不足以感其未萌之善。一不當則環視而起。環視而起則六師移之矣。先王以六師之未可試也。而亦不可使之不畏也。以形迹致

周禮補本卷十四

大行人補本

五

愠則不樂。以疑似生嫌則不安。故置行人等官以立于司寇之間。隱然王鈇之不犯。若曰禮之所棄。法之所取。出乎禮則入于法矣。此天子所以養諸侯。兵不用而自為正之具也。今盡取其九職入之春官。大失聖人之意矣。司隸五隸之長。罪隸郡國之倖。四隸四夷之倖。大司寇以隸處之。以法繩之。而役之于槽櫪之間。姑宥以不死耳。曷為而入於司馬乎。

舊本刑官之屬六十六內取補春官十有二夏官七冬官四

大司寇 小司寇 士師 鄉士

遂士 縣士 方士 訝士

朝士 司民 司刑 司刺

司約 司盟 職金 司厲

大人 司圜 掌囚 掌戮

司隸 罪隸 蠻隸 閩隸

夷隸 貉隸 布憲 禁殺戮

禁暴氏 野廬氏 蜡氏 雍氏

萍氏 司寤氏 司烜氏 條狼氏

修閭氏 冥氏 庶氏 穴氏

翦氏 柞氏 雉氏 碧族氏

翦氏 赤友氏 囿氏 壺涿氏

庭氏 銜枚氏 伊耆氏 大行人

小行人 司儀 行夫 瓊人

象胥 掌客 掌訝 掌交

掌察 掌貨賄 朝大夫 都則

都士 家士

從諸儒訂定秋官之屬四十有七

大司寇 小司寇 士師 鄉士

遂士 縣士 朝士 方士

訝士以秋官一 司民 司刑 司刺

司約 司盟 司厲 司圜

掌囚 掌戮 布憲 禁殺戮

禁暴氏 職金 野廬氏 蜡氏

司寤氏 條狼氏 修閭氏 冥氏

庶氏 穴氏 翦氏 碧族氏

翦氏 赤友氏 囿氏 壺涿氏

庭氏 掌察關 掌貨賄關 朝大夫

都則關 都士關 家士關 胥師地

司聽地 司稽地 胥以上秋官二

周禮訓傳卷之十四

秋官司寇第五

秋官一

羣行攻剽曰寇。人之刑官獨以寇名者。寇尤可惡也。天下之亂未有始於羣行攻剽者。其始也不過攘貨時暴其終也遂至劫庫攻城。古昔致亂之源多出于此。故刑以寇為急也。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

禁之於未然。所以爲仁。刑之於已然。所以爲義。

大司寇之職。一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以五刑糾萬民。一曰野刑。二曰功糾。三曰軍刑。四曰上能糾職。五曰國刑。上愿糾暴。

糾暴

典常詰究也。糾暴。文法洪範所謂柔克也。平國者。已治之國。其民已服。其政故用中典。不剛不柔。洪範所謂正直也。亂國者。悖亂之國。其民頑梗。暴戾。故用重典。嚴其政刑。明其誅罰。洪範所謂剛克也。糾暴也。野刑。施於六遂。

者。悉以農功爲上。而察其不致力者。則刑之。軍刑。施於軍旅者。兵以刑命爲上。而察其不守律者。則刑之。鄉刑。施於六鄉者。鄉以成德爲上。而察其不致孝者。則刑之。官刑。施於官府者。官以賢能爲上。而察其不修職者。則刑之。國刑。施於王國者。國以謹愿爲上。而察其強暴者。則刑之。先儒謂暴當作恭。愚謂作暴於義。蓋暴者。愿之反也。

以圜土聚教罷民。凡害人者。寘之圜土。而施職事焉。以明刑耻之。其能改者。反于中國。不齒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以兩造。禁民獄。入鈞金。三束矢於朝。然後聽之。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於朝。然後聽之。

罷民。謂民之不自強於爲善者。害公。謂民有過夫而害於人者。聖人不忍棄絕。夜則寘諸獄。城以囚之。晝則施職事。以役之。明書其罪於方版。加諸背。以耻之。其能改者。俾反乎鄉里。而猶不得商于平民者三年。從其動心。忍性。深自懲創也。既不能改。過又逃遁。而出乎獄城。是終不可化也。真之極刑。聖人蓋不得已焉。造至也。兩不俱至。必有一直使之入矢。所以自明其直。然後聽其訟。劑。券也。兩劑。券書。必有一實使之入金。所以自明其實。然後折其獄。束矢。百矢也。鈞金。三十斤銅也。訟則方爭而已。獄則已成罪也。不直不實。則沒入其金矢。亦禁止獄訟之一端也。三日。而後致於朝者。重致民於獄也。罷。疲也。以嘉石平罷民。凡萬民之有罪過而未麗於法。而害於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空。童

坐
役日之
坐即
光新
城旦春也

罪補有三日坐其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後其次
七日坐七月後其次五日坐五月後其次下罪三
日坐三月後使州里任之則宥而舍之以肺石
達窮民凡遠近憚獨老幼之欲有復于上而其
長弗達者立於肺石三日士聽其辭以告于上
而罪其長

嘉石文石也立之外朝門之左平成也欲使
罷民思其文理而成其善也凡萬民之有罪
過雖未附於刑法而有害於州里者其之圍
土則失之重谷而不問則人存效之故極其
手拮其足坐諸嘉石使之自省役諸司空使
之自贖因其輕重差為五等役日既滿使州

周禮朝儀卷之四

私書

長里宰保任而後釋之焉肺石赤石也窮民
無告者立於其上而後得自通遠近之憚獨
老幼所謂窮民也冤抑而不得伸困若而莫
知恤欲告訴于上而長吏不以聞則使立干
肺石之上至于三日之久然後士師聽其辭
以告于上而罪其長吏若門萬里不有肺石
之達則民之無告者何由知之
然必俟三日者欲得其實情也

正月之吉始和布刑於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
法于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而斂之凡邦之
大盟約泚其盟書而登之于天府大史內史司
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凡諸侯之獄訟以
邦典定之凡鄉大夫之獄訟以邦法斷之凡庶

民之獄訟以邦成弊之

歃血而盟諸明神謂之盟結信而書于簡策
謂之約國家有大盟約則司寇臨之既盟則
上其書于天府而大史內史司會六官皆受
盟書之貳而藏之以備失亡也邦典邦法邦
成立氏以為非家宰之六典八法八成也諸
侯之獄訟則以邦之三典定其罪以八辟之
中重之宜用也卿大夫之獄訟則以八辟之
麗邦法者斷其罪以其有親故賢能之當議
也庶民之獄訟則以士師之八成斷其
罪以其有邦約邦城邦諫之可誅也

大祭祀奉大牲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游誓百
官戒于百族及納亨前王祭之日亦如之奉其
明水火凡朝覲會同前王大喪亦如之大軍旅

周禮朝儀卷之四

私書

游戮于社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

大金畜也司寇奉大牲猶司馬奉馬牲司空
奉牛牲也百官百執事也百族王之族姓也
誓戒百官大宰之事必使司寇臨之者致其
肅也納亨將殺之時為王前導而祭之日亦
然朝覲會同之時為王前導而大喪亦如之
皆貴嚴肅也違命戮于社可寇之職也國有
大事而使其屬蹕止
行人則罔敢喧囂矣

小司寇之職中大夫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
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
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
吏東面小司寇擯以敘進而問焉以衆輔志而

朝會等禮
曰坐命
夫命不
躬坐獄
謂不直
而對也
左傳
王以爲
與伯以
大夫亦
於王廷
謂不親
而對也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外朝在車門之外國有大政心有疑則臨
外朝召集羣臣萬民而谷謀焉國危謂兵寇
交至詢以輯寧之策也國遷謂都邑不安詢
以遷徙之宜也立君謂國無冢嫡詢以孰可
爲宗社之主也當咨謀之時天子南鄉三公
州長庶民北面不言三派者從公而立也羣
臣卿大夫士也在東而西而羣吏胥史胥徒
也在西而東而擯揖之使前也以王志爲主
而輔之以衆謀然後從而衡焉書所謂朕志
先定詢謀僉同是也民有獄訟聽者既得其
情而附于法矣又必盡吾心以訊之恐其非
心服也至旬日乃斷之不敢輕遽也先續鞠

五聲入辟三刺所以聽訟議刑而斷獄也人
之情僞有未易察然其心則有不可掩者心
果無慝則其辭直其色定其氣舒其視聽不
亂心果有愧則其辭詘其色振其氣喘其耳
目皆感以此聽之情僞可知矣辟亦法也入
辟猶今律之入議也實則作實王家者訊猶
問也罪狀明白已麗於刑猶心三訊而後斷
衆人皆曰可殺則刑之無可疑也衆人皆曰
可宥則服刑之輕者亦非全然宥之也霍光
擁昭立宣其功大矣子有反謀而家無噍類
崔浩運籌決策其能著矣一觸忌諱而遽赤
其族况光受先帝之顧命浩亦祖父之舊臣
漢魏刑戮之慘可畏哉

五帝實鑊水納亨亦如之大賓客前王而辟后
世子之喪亦如之小師涖戮凡國之大事使其
屬辟喪亦祀司民獻民數於王王拜受以圖
用而進退之

大比登民數者三年則總計生民之
于版圖上于天府也孟冬祀司民獻
每當祀時則計一歲生民之數書之
不之于王也司民星名軒轅之角宿其神
實司生民也以圖國用而進退之者以民之
登耗知欽之豐匱由是而損益之也先儒疑
祭祀奉牲禮祀納亨與前王非刑官之事
欲黜而削之以愚觀之古今之制不同不可
謂刑官不可豫吉禮也况秋官之
屬辟喪亦祀者多矣又可盡削耶

大比登民數者三年則總計生民之
于版圖上于天府也孟冬祀司民獻
每當祀時則計一歲生民之數書之
不之于王也司民星名軒轅之角宿其神
實司生民也以圖國用而進退之者以民之
登耗知欽之豐匱由是而損益之也先儒疑
祭祀奉牲禮祀納亨與前王非刑官之事
欲黜而削之以愚觀之古今之制不同不可
謂刑官不可豫吉禮也况秋官之
屬辟喪亦祀者多矣又可盡削耶

大比登民數者三年則總計生民之
于版圖上于天府也孟冬祀司民獻
每當祀時則計一歲生民之數書之
不之于王也司民星名軒轅之角宿其神
實司生民也以圖國用而進退之者以民之
登耗知欽之豐匱由是而損益之也先儒疑
祭祀奉牲禮祀納亨與前王非刑官之事
欲黜而削之以愚觀之古今之制不同不可
謂刑官不可豫吉禮也况秋官之
屬辟喪亦祀者多矣又可盡削耶

大比登民數者三年則總計生民之
于版圖上于天府也孟冬祀司民獻
每當祀時則計一歲生民之數書之
不之于王也司民星名軒轅之角宿其神
實司生民也以圖國用而進退之者以民之
登耗知欽之豐匱由是而損益之也先儒疑
祭祀奉牲禮祀納亨與前王非刑官之事
欲黜而削之以愚觀之古今之制不同不可
謂刑官不可豫吉禮也况秋官之
屬辟喪亦祀者多矣又可盡削耶

大比登民數者三年則總計生民之
于版圖上于天府也孟冬祀司民獻
每當祀時則計一歲生民之數書之
不之于王也司民星名軒轅之角宿其神
實司生民也以圖國用而進退之者以民之
登耗知欽之豐匱由是而損益之也先儒疑
祭祀奉牲禮祀納亨與前王非刑官之事
欲黜而削之以愚觀之古今之制不同不可
謂刑官不可豫吉禮也况秋官之
屬辟喪亦祀者多矣又可盡削耶

歲終則令羣士計獄弊訟登中于天府正歲則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令羣士乃宣布于四方憲刑禁乃命其屬入會乃致事

羣士鄉士遂士之屬計獄計其多寡也弊訟斷其淹滯也合乎法謂之中上其一歲獄訟之數于天府猶今制奏南北囚數也屬觀刑象使羣士知法守也宣布于四方使邦國有所持循也憲刑禁則揭而示之使民知所避入會則計其刑之多寡而入其書于司寇也

王師之職下大夫掌國之五禁之法以左右刑

罰一曰官禁二曰官禁三曰國禁四曰野禁五

曰軍禁皆以木鐸徇之于朝書而懸于門間以

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于民一曰誓用之于

軍旅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

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用諸都鄙

禁則欲其畏戢而不犯戒則欲其檢飭而不為左右輔助也先後相導也嘗謂王官官謂官府國則王城之內野則郊野之外軍則師旅之中此五禁者狗以木鐸使衆共聞縣於門間使人共見也毋使罪麗于民言戒之既詳則民不犯而無麗于刑者也誓者約束之法若湯誓秦誓之類誥者開諭以理若康誥洛誥之類禁者止使勿為緝者察其有犯德者表而縣之以此五戒者相導之則無犯法之民矣左佐右佑

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罰慶賞掌官中之政令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致邦令

六鄉之內州黨族閭比所以聯其居也五人為伍二伍為什所以聯其人也夫聯比其居之相安相受而已去其害入者則使之相安使里任焉而舍之則使之相受無事而相安相受則有事可以同其憂患焉如此乃可以比其追逐胥伺盜賊之事矣廢事者施刑罰有功者施慶賞此士師掌鄉而彌六鄉之教也官中政令秋官之屬所行政事教令也羣士上其獄訟之不決者致於士師士師察其辭之曲直以告司寇斷之弊之焉獄訟既審合於邦令則以法報羣士也

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汙二曰邦賊三曰邦謀四

曰犯邦令五曰擄邦令六曰為邦盜七曰為邦

朋八曰為邦誣

成謂正亂之法也汙讀如斟酌之酌擄讀如矯制之矯邦汙謂探聽機密斟酌為者邦賊謂潛謀陰結將為逆亂者邦謀謂陰為反間刺探國事者犯邦令謂故持傲悍廢格法令者擄邦令謂詐為王言以布于下者為邦盜謂竊取國貨以私其家者為邦朋謂結私黨以亂政者為邦誣謂造說言以惑衆者凡茲八者亂之階也八成之法專以馭士聖人之慮深矣

大澤說也
項實案前
毛之白
血日編五

若邦凶荒則以荒辨之法治之令移民彌
守緩刑凡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傳別約劑若祭
勝國之社稷則為之尸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
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涓鑊水凡刳理則奉犬
牲諸侯為賓則帥其屬而蹕于王宮大喪亦如
之大師帥其屬而禁逆軍旅者與犯師禁者而
戮之歲終則令正粟會正歲帥其屬而憲禁令
于國及郊野

周禮卷之五
大司馬

荒辨遭歲凶荒則減服膳省刑罰也移民使
就穀以救困也通財以有餘補不足也糾守

防寇警也緩刑者過誤也凶年行此數者先
王之仁政也傳謂地傳以為之保別謂判書
以為之合約謂期約謂券書以財獄訟者
必稽此四者而後衛也勝國亡國也祭亡國
之社稷以刑官為尸者以其滅亡之類也自
治朝而退居於官謂之燕朝自燕朝而退居
於寢謂之燕寢此則燕出入也沃尸方尸之
入門以盤匝盥水則士師沃之王將獻尸必
就洗以致潔士師沃之鑊水本小司寇所實
士師則泊而增之刳理用牲以繫也毛者曰
刳理者曰理實喪之禮皆以刑官蹕之致其
嚴也師行而不從令是謂逆軍旅臨陣而不
用命是謂犯師禁治兵以嚴為主故帥其屬
而行戮焉正粟會上計簿也憲禁令使之無
敢犯也釋讀作賤也
幾遷移理而志反

鄉士
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
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

鄉士
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
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

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
之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聽其訟于
朝羣士司刑皆在各屬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
士師受中協日刑殺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
會其期大祭祀大喪紀大軍旅大賓客則各掌
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三公若有邦事
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國有大事則
戮其犯命者

周禮卷之五
大司馬

六鄉之獄皆在國中而鄉士主之鄉之民數
亦掌于鄉士而糾察戒飭焉六鄉之民有獄
訟則鄉士聽之察其辭之虛實辨其情之故
誤其有犯死刑者則殊異其文書重大辟也
要之猶書所謂要囚如今略節招情是也囚
已伏罪至十日而無悔異乃以職事聽于外
朝司寇從而審之果得其情乃就外朝斷之
羣士司刑之官皆在以囚所犯附之於律合
衆官所附而參議焉不致以獨見斷獄也合
乎法謂之中衆議既定然後士師受其合中
之辭擇日而刑殺之陳尸三日王欲赦之則
鄉士職聽司寇聽獄之時親至外朝以入議
定其取舍亦不敢以已意廢天討之公也祭
祀喪紀軍旅賓客六鄉皆有共焉故帥屬夾
道而蹕三公與王論道者若以國事至鄉
則為之前驅而辟其事征伐田獵之事也

掌四郊
中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

各掌其遂之民數而糾其戒令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二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就郊而刑殺各於其遂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令三公會其期若邦有大事聚衆庶則各掌其遂之禁令帥其屬而蹕。六卿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郊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六遂之獄在四郊遂士主之去王城漸遠恐多枉濫故至二旬而後斷也。令三公會其期者遂士職聽之時命三公往之也。六鄉在內故曰國六遂在外故曰郊。

縣士中士三十有二公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人。掌四等公邑者也。掌野。各掌其縣之民數糾其戒令而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刑殺各就其縣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命六卿會其期若邦有大事聚衆庶。

則各掌其縣之禁令若大夫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野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郊外曰野自三百至四百里大夫所食也。三旬職聽于朝者去王城益遠故加十日也。命六卿會其期者縣事職聽之時命六卿往議之也。

朝士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天子有三朝一日治朝司士所掌二日內朝大僕所掌三日外朝朝士掌之。掌建邦外朝之法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羣士在其後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羣吏在其後。國三槐三公位焉州長衆

庶在其後左嘉石平罷民焉右肺石達窮民焉帥其屬而以鞭呼趨且辟禁慢朝錯立族談者。凡得獲貨賄人民六畜者委于朝告于士旬而舉之。大者公之小者庶民私之。

外朝在路門之外士者詢衆庶羣士聽獄訟皆在是焉。樹以槐棘者棘取其赤心而外棘槐取黃中而華實。孤卿大夫臣道也故位于左公侯伯子男君道也故位于右三公則論道經刑者也故位于南焉嘉石列于外朝門之左以平罷民之不能自強者肺石列于外朝門之右以達窮民之不能自伸者以鞭呼趨呼朝者使趨也辟則使人避焉慢朝謂處班行而不肅也錯立族談謂違班位而傳語也獲亦得也凡貨賄人民六畜或至於遺失

有得獲者委於聽訟之朝告於議訟之士而不敢私焉以待其人而反之至於句則亦以焉於是舉之火者入于公下者歸於庶民此朝士之法制以義也

凡士之治有期日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替期內之治聽期外不聽凡有責者有判書以治則聽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法行之犯令者刑罰之凡屬責者以其地傳而聽其辭凡盜賊軍鄉邑及家人殺之無罪凡報仇警者書於士殺之無罪若邦凶荒札喪寇戎之故則令邦國都家縣鄙慮刑貶

國中一旬鄉士也郊二旬遂士也野三旬職士也都三月方士也邦國替期內聽之期外不聽亦息訟之一端也責如今之欠債也判書謂凡借貸者書其數而中分之各執其一以為證驗有判書則可以驗其實故為聽之否則不聽也同貨財謂合錢共買者以國法行之謂以節傳出納之也二人同財而一人犯令則刑罰惟施於犯令者不及其傍也屬責者轉責其親歸之也貸者死亡親屬代償其多寡之數或相抵月必以其地相此近之人為證者乃聽之也軍備攻也盜賊攻則鄉邑犯及家人則殺之無罪以其人所共惡也仇讐之復雖出私情然既言於官則罪狀昭著然後殺之不可以擅殺論也凶荒札喪之甚寇戎剽掠之難民困極矣法不寬減則民滋不安此為士者所當慮也故令邦國都家縣鄙議其刑之可減者或降等或從輕也

周禮訓解卷十四

秋上

主

都家之獄
自有都士
家士以聽
之方士特
為主之以
達于耳

方士中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八人方士掌四方都獄者掌都家聽其獄訟之辭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上獄訟于國司寇聽其成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書其刑殺之成與其聽獄訟者凡都家之大事聚眾庶則各掌其方之禁令以時修其縣法若歲終則省之而誅賞焉凡都家之士所上治則主之

周禮訓解卷十四

不恭上

南

于朝故上獄訟于國而已司寇聽其成羣士司刑附于法又從而參議之情與法相應然後士師受之書其刑殺之成于案以備稽考又書其治獄之吏姓名以備反覆失實者至於協日刑殺則都家之吏印行之也縣法縣師所掌夫家田萊之數及其六畜車輦之積方士以時修此法歲終又省之亦鄉士遂士掌民數之意也所上治謂都家獄訟之小事不附罪者方士主之以上于國也陸氏釋曰凡都家之大事聚眾庶者則下文修其縣法是也各掌其方之禁令者方士十六人則知四人分掌一方也

訝士中七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士官之迎賓客而治其爭訟者也

掌四方之獄訟諭罪刑於邦國凡四方之有治於士者造焉四方有亂獄則往而成之邦有賞

原缺

周禮訓傳卷之十五

秋官二

司民 中士六人 府三人 史六人 徒三十人 掌登萬民之數。自

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

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

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

其數于王。王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

司民等民 數宜入司 徒令登司 冠者見主 者以民為 天以好生 為德不欲 其入於死 也

生齒以上者男八月而生齒女五月而生齒 版戶籍也辨其國中 都鄙郊野者辨其所居

秋官一

司刑 中士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徒二十人 掌五刑之法。以

萬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宮罪五百。剕

罪五百。殺罪五百。若司寇斷獄。獎訟。則以五刑之

法。往詔刑罰。而以辨罪之輕重。

司寇斷獄。獎訟之時。則奉刑書往 告之。辨所犯之輕重。而施刑罰也

司刺 下士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徒四人 掌三

刺。三宥。三赦之法。以贊司寇聽獄訟。壹刺曰訊

此職專掌 刑書 五百者犯 罪之條并 罪當其刑 也

羣臣。再刺曰訊。羣吏。三刺曰訊。萬民。壹宥曰不

職。再宥曰過失。三宥曰遺忘。壹赦曰幼弱。再赦

曰老耄。三赦曰蠢愚。以此三法者。求民情。斷民

中。而施上服下服之罪。然後刑殺。

罪雖當死。然不遽殺之。一則詢諸公卿大夫。 二則詢諸府史之屬。三則詢諸國人之衆。國

人皆以為可殺。而後施刑焉。三訊。則於我無 憾矣。然又求以寬之。曰。豈其人之不識乎。豈

其人之過誤乎。豈其人之遺忘乎。有是三者 則宥以寬之也。又求之於心。曰。其人年小。而

微弱也。其人年老。而昏耄也。其人蠢愚。而無 知也。有是三者。則不止於宥。而直舍之也。所

謂民中者如此。然後刑之 殺之。則彼我俱無憾矣

周禮訓傳卷之十五

秋官三

司約 下士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徒四人 掌邦國

及萬民之約劑。治神之約為上。治民之約次之。

治地之約次之。治功之約次之。治器之約次之。

治摯之約次之。凡大約劑書於宗彝。小約劑書

於丹圖。若有訟者。則理而辟藏。其不信者服墨

刑。若大亂。則六官辟藏。其不信者殺。

治理之也。神約。謂社稷山川所命祀者。民約 謂賦貢力役所當供者。地約。謂一夫受田。疆

界所至也。功約。謂羣臣立功。爵賞所頒也。器 約。謂宮室車服所當用也。摯約。謂玉帛禽鳥

所當執也。刺券書也。大約劑。邦國之要也。則 書于宗廟之彝。小約劑。萬民之約也。則書

于官府之丹圖有爭約劑而訟者則先殺牲以祭之然後開辟亦取約書而視之其不如約書者則施以墨刑大亂謂備廢約如魯用天子禮樂託為先王之賜吳楚階號稱王不用先王之封若此類者其罪非小故六官同開藏約之書以視之有不如約者則誅之也

司盟 下士二人府一人 掌盟載之法凡邦國有

疑會 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明

神既盟 則貳之盟萬民之犯命者詛其不信者

亦如之凡民之有約劑者其貳在司盟有獄訟

則使之盟詛凡盟詛各以其地域之衆庶共其

牲而致焉 既盟則為司盟共所酒脯

盟結信而誓諸神也載為約而載於書也諸侯不協而會同焉則司盟掌其結盟之載書與合盟之禮儀明神如日月山川是也北面詔之者讀載書以告之也既盟之後上其載書于天府而藏其貳於司盟也萬民之違命者則盟以結之其有不信者則詛以禍之盟詛之儀雖與皆北面以詔乎神也民既有約劑矣其後倍約而與訟則使之盟詛之彼知所敬畏者自將引訟息乎矣既盟則以酒脯祭司民之神使不信者以受其禍矣

司厲 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掌盜賊之任

人。主察凶惡暴戾之人者

器貨賄辨 其物皆有數量買而揭之入于司兵

其奴男子 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粟凡有爵者

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粟凡有爵者

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粟凡有爵者

七十者與未亂者皆不為奴

任器者上盜所用之器也貨賄者剽竊所得之物也賈而揭之定其價而識之也入于司兵以充兵器之用也凡坐盜賊而為奴者男子輸於罪隸女子輸於春人棄人之官以役之也有爵者不為奴貴也七十者不為奴老也也采齒者不為奴慈幼也毀齒謂之亂男八歲毀齒女子七歲毀齒實嫁

司圜 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三人史六人

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圜謂園土也猶後世之獄城也

掌收教 罷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飾而

加明刑焉任之以事而收教之能改者上罪三

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

改而出園土者殺雖出三年不齒凡園土之刑

人也不虧體其罰人也不虧財

收教罷民者擄之園土勞之苦之使省愆思善是所以教之也弗使冠飾示不能以禮自飾其躬也書其罪於背以耻之畫則役諸司空以勞之皆欲其自懲自艾也其能改者以罪之輕重為久近之期而舍之其不能改而出園土者則殺之雖年滿得出而猶不齒於倫類者三年所以深辱之也凡刑人必虧體罰人必虧財園土之刑則加明刑而已異於五刑之傷肌園土之刑則役之以事而已

掌守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盜賊凡囚者上罪浩莽而極中罪極梏下罪極

刑殺之類
以對正法
不用刑殺
不用刑殺

王之同族。有爵者。極以待。斃罪。及刑殺。告刑于王。羣而適朝士。加明。梏以適市。而刑殺之。凡有爵者。與王之同族。羣而適旬師氏。以待刑殺。

極。梏。羣。三者。拘囚之械也。在手曰梏。在足曰極。兩手共一木曰羣。王之同族。則羣其手。有官爵者。則極其足。以待斷罪。及當刑殺之時。則告于王。當刑則曰某之罪。在小辟。當殺則曰某之罪。在大辟。既告于王。又適朝士。蓋以朝士掌外朝。又得以詳審焉。朝士以爲無可疑。則加明。梏於其上。書其所犯。候見者咸知其罪。乃適市而殺之。凡有爵者。與王之同族。當殺。則羣而適旬師氏。以待刑殺之官。不適市而適旬師氏者。刑于隱。親親貴貴之義也。

刑殺之類
以對正法
不用刑殺
不用刑殺

掌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掌戮。掌斬殺戮辱之事者。如所謂搏之焚之。掌之。

刑于市。殺于旬師氏。斬殺之謂也。守門守閤。守內守圍。守積戮辱之謂也。掌斬殺賊謀而搏之。凡殺其親者。焚之。殺王親者。辜之。凡殺人者。陪諸市。肆之三日。刑盜于市。凡罪之麗於法者。亦如之。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旬師氏。凡軍旅田役。斬殺刑戮。亦如之。墨者。使守門。劓者。使守關。宮者。使守內。劓者。使守圍。髡者。使守積。

賊。謂陰圖不軌者。謀。謂爲敵間探者。其罪不可赦也。搏。謂磔裂其尸以示衆也。殺其親者。

燒而焚之。不存其形。殺王之親者。辜而磔之。不全其體。殺人者。謀殺。故殺之類。僅尸于市。以懲不道。陳尸三日。然後除之。盜之罪。未至於死者。亦刑于市。以辱之。其他罪。犯法者。亦刑之。于市也。鄭康成曰。公族無官刑。惡。窮其類。究其頭而已。

布憲。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府四。人使之。畏。掌憲。邦之刑禁。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邦之刑禁。以詰四方。邦國及其都鄙。達于四海。凡邦之大事。合衆庶。則以刑禁號令。

憲。邦之刑禁者。謂國法之刑禁。如司寇之五刑。士師之五禁。是也。正月之吉。分遣其屬。持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於民。以國之刑禁。使家喻戶曉。而不敢犯。自邦國至都鄙。以達于四海。無不知國法之當守也。國有大事。而合人民。則以國之刑禁。號以召之。令以命之。

禁殺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禁殺戮。不得相殺戮也。非天吏不可以殺人。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過訟者。以告而誅之。

司。猶察也。吏民私相斬戮者。傷人見血。而里閭。墜過。不以告于有司者。攘劫獄囚。使不得正其罪者。止。遇民訟。使不得直于官者。察此四者。以告于有司。而誅之也。

禁暴氏。下士六人。史三人。掌禁庶民之亂。暴力正者。擣誣犯禁者。作言語而不信者。以告而誅。

之凡國聚衆庶則戮其犯禁者以徇凡奚禁

而出入者則司牧之戮其犯禁者
亂謂悖於人倫暴謂虐其鄉里力正謂脅衆從已以邪為正也誣証犯禁謂捕詐誣罔目犯國禁也作言語不信謂造為浮言鼓蕩人心也犯此三者則告于司寇而誅之大衆所聚有犯禁者則戮之以徇于衆奚女奴隸男奴於其出入必同祭而牧養之有犯禁者則戮之嚴以齊之使畏法也

職金
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職金王金罰貨罰之事而金玉錫石丹青

其入征者辨其物之媿惡與其數量揭而璽之

周禮卷之五

卷之二

十一

入其金錫于為兵器之府入其玉石丹青于守藏之府入其粟受士之金罰貨罰入于司兵旅于上帝則其金版饗諸侯亦如之凡國有大故而用金石則掌其令

石瑤現之類丹丹砂也青空青也受其入則取諸地官所入者受其征則取諸民而官所稅賦者揭其名物加以印封所以謹其藏也金錫可以為兵器故入于兵府要所入之總數也金所常用者故入于玉府要所入之總數也金罰印鈞金貨罰沒官之貨也入于司兵者金以作兵器貨以市物料也金版蓋以金飾版皇邸所用也大故謂大喪也

厚廬氏
下士六人守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廬氏道之小室所以待行旅也所掌

有禁戒之事
故農秋官
掌達國道路至于四畿比國郊及野之道路宿息并樹若有賓客則令守涂地之人聚橐之有相翔者誅之凡道路之舟車暨互者敘而行之凡有節者及有爵者至則為之辟禁野之橫行者徑踰者凡國之大事比修除道路者掌凡道禁邦之大師則令掃道路且以幾

禁行作不時者不物者
建國道路至于四畿者謂備行修築使不陷絕而行者得通于畿也此猶校也自國之郊及郊外之野皆有宿息并樹夜可以寢晝可以憩有井以備飲食有樹以為藩蔽所以待

周禮卷之五

卷之三

十二

廣守涂地之人廬傍居民也聚而擊擄者謀之以禦姦也擊者相值而礙也互者交互而不利也舟車行於水陸偶相值而有擊互之阻因其先後之敘以次而行便無闕爭也王官也橫行謂妄行而暴禾稼者徑踰謂捷出而越隄渠者國有師田之事則比校除道之民夫也幾察也不時謂行作失早晚之禁盜者故察而

蜡氏
中士四人徒四十人蜡氏掌拖脂埋泐者鄭氏曰蜡骨肉臭腐蠅蛆所蟻也蠲清切掌除泐凡國之大祭祀令州里除不蠲禁刑者任人及凶服者以及郊野大師大賓客亦如

之若有死於道路者則令埋而置揭焉書其日月焉縣其衣服任器于有地之官以待其人掌

凡國之飢禁

飢死人骨也除者屏而埋之不令暴露也
潔也祭祀所以致其精誠以交於神明故今
州里凡不潔之物則除之受黜刑之刑者何
桔拳之具者服衰絰之服者則禁之不使接
吾目以亂吾心也大師如之不使見不祥也
賓客如之接賓如承祭也有客死于途者既
為斂而瘞之又削木為牌書其死之日月植
于瘞所使其親舊得以物色有地之官問胥
里宰之屬是也縣其衣服任器以待其家屬
識取之也飢禁如掩骼埋胔之令也
自國治而勅又陸
拱義茲格舊志

司寤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掌夜時以星分夜
寤覺也掌夜禁者

以詔夜士夜禁禦農行者禁宵行者夜游者

掌夜時者掌夜漏之早晚也然漏箭之升降
亦有時不應者必驗之於星焉故以星之見
也為夜星之没也為曉而詔守夜之士以嚴
夜禁之法焉星未及而行者則禦之夜已深
而行者則禁之夜而遊遊
者恐其惑故亦禁之

條狼氏

下士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條請滌
除也。不鬻之物。狼籍道上者。則滌除之。

杜子春云。狼
者狼。道上。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
道。公則六人。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凡誓執
鞭以趨於前。且命之誓。僕右曰殺。誓。馭曰車。馭

誓大夫曰敢不閱。鞭五百。誓師曰三百。誓邦

大史曰殺誓小史曰墨

尊者出入。或道路之機惡。或車馬之壅塞。條
狼氏執鞭趨走以辟行人。使避尊者也。誓謂
出車及將祭。祀時也。軍莫先於僕右。故誓僕
右曰殺。車尤聽命於馭。故誓馭曰車。馭謂車
裂也。大夫曰敢不閱於君。鞭五百。師樂師也
師輕於大夫。故曰三百。大史掌秉筆以誌君
過。其職最重。故亦曰殺。小史官卑。故誓曰墨。
蓋軍旅祭祀皆重事。不得不嚴誓以警衆也。
說謂其法
大苛哉

修閭氏

下士二人。胥一人。徒十
有二人。閭里門也。掌比國中宿互

椽者與其國游。而比其追胥者。而賞罰之。禁徑

踰者。與以兵革趨行者。與馳騁於國中者。邦有

故則令守其閭互唯執節者不幾

比較其實也。宿宿衛也。互謂行馬。椽謂木枋
國游。國所養。羨卒也。胥讀為偃。追胥。伺逐寇
盜者。以賞罰待之。欲其知所勸懲也。凡行而
不由正道者。持兵被甲而趨走者。躍馬馳驅
於道中者。皆足以惑人。故皆禁焉。國有兵喪
之故。則令守其閭互。以備不虞也。執節者不
幾。則無節者不
得行也。務育

寘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寘
氏掌除猛獸之害人者。掌設張為阱。獲

以攻猛獸。以靈鼓擊之。若得其獸。則獻其皮革
齒須備

司寤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掌夜時以星分夜
寤覺也。掌夜禁者。

以詔夜士夜禁禦農行者禁宵行者夜游者

掌夜時者。掌夜漏之早晚也。然漏箭之升降
亦有時不應者。必驗之於星焉。故以星之見
也為夜星之没也。為曉而詔守夜之士。以嚴
夜禁之法焉。星未及而行者。則禦之。夜已深
而行者。則禁之。夜而遊遊
者。恐其惑故亦禁之。

條狼氏

下士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條請滌
除也。不鬻之物。狼籍道上者。則滌除之。

杜子春云。狼
者狼。道上。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
道。公則六人。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凡誓執
鞭以趨於前。且命之誓。僕右曰殺。誓。馭曰車。馭

孤張機弩置學之屬。阱坑坎也。獲機檻也。既鼓六面鼓也。馭之使驚趨。阱獲也。須領下之。須備謂爪也。攻猛獸非特為。人除害又資其物之利用也。

庶氏 下士一人徒四人。○庶氏驅。掌除毒蠱。以除毒蠱之害者。庶章預切。

攻說檜之嘉州攻之凡歐蠱則令之比之

毒蠱之害能腐壞人之心腹。今閩粵山谷之間有所謂蠱蠱者。所謂神蠱豈自古有之歟。以攻說檜之者。祈其神。求去之也。以嘉州攻之者。用藥草燻之也。凡歐蠱者。各隨方土所宜病而用之也。則比。校其技以知優劣。

穴氏 下士一人徒四人。○穴。掌攻蟄獸。各以其物。火之以時獻其珍異皮革。

蟄獸能罷之屬。有絕倫之力。冬則穴處。乃可攻也。將攻之。必先燒其所食之物。以誘出之。而後可得。既得之。則獻其珍異皮革。如爪牙可備用。皮革可製裘也。

翼氏 下士二人徒八人。○翼。鳥羽也。攻猛獸者。必擊其翼。故名。官曰翼氏。翼翅。掌攻

猛鳥各以其物為媒而倚之以時獻其羽翮

猛鳥鷹隼之屬。取猛鳥者。或以鳩鴿誘而致之。或以匹類媒而招之。鳥來下。則倚其足也。既獲之。則獻其羽翮。以共用也。孟子曰。鳥獸之害人者。消則以除害為主也。翼翅。擯其巢而去之。則妖鳥不復至矣。掌

覆天鳥之巢。以方書十日之號。十有二辰之號。十有二月之號。十有二歲之號。二十有八星之

號縣其巢上則去之

天鳥訓狐鬼車之類。陰陽邪氣所生也。見于國則其國不祥。鳴于家則其家有厄。故設官以覆其巢。蓋欲絕其類也。方。版也。十日。自甲至癸也。十二辰。自子至亥也。十二月。自姤至茶也。十二歲。自攝提格至赤奮若也。二十八星。自角至軫也。書此五者於版。縣諸其巢之上。則衆神臨之。正氣所萃也。是以妖邪之物不能自存。丘氏曰。天鳥。避此五者。理亦有之。鵲忌庚。燕避戊。巳。虎豹知衝。破。鷓鴣作巢。避太歲。以此觀之。周公不虛言也。蓋。植。蕞。族。天。妖。

翦氏 下士二人徒二人。○翦。除蠹物。以攻崇攻之以莽草薰之。凡庶蠱之事。

蠹。除。滅也。蠹物。穿食人器物者。以崇祝而祈之。以藥草而燻之。所以除蠹也。蠱亦蠹之類。閩人所畜金蛇之蠱。多藏于屋壁梁柱之間。是以既設庶氏掌之。又使翦氏兼之。

赤友氏 下士一人徒二人。○赤友。猶言抹。拔。除。去之也。凡蟲牙藏於牆屋者。則除去之。掌除牆屋以屨炭攻之。以灰酒毒之。凡隙屋除其狸蠱。

牆屋罅隙之間。蟲牙藏焉。如蠖。蠅。蜈蚣。蛇之類。皆能蝕人。處。大。蛤也。橋。屋。炭。以。粉。之。則。走。沃。灰。以。酒。之。則。死。狸。蠱。埋。藏。之。蟲。也。

蠃氏 下士一人徒二人。○蠃。蛙。掌去鼃。鼃。焚。牡。鞠。以灰酒之。則死。以其煙被之。則凡水蟲無聲。

龍龜蝦蟆也。宗廟之祭祀。賓客之宴饗。朝之會同。凡禮樂未作。而以肅靜為敬之時。則蟄蛰龍龜之喧鳴。不可不禁也。壯鞠菊不華者。風從東來。吹煙西向。衣之水。則凡水蟲皆不鳴。物有相制。故也。龍龜莫幸切。

壺涿氏 下土一人。徒二人。壺。瓦鼓也。掌除水。涿。擊也。擊瓦鼓以驚水蟲也。

則以壯棒午貫象齒而沈之。則其神死。淵為陵。水蠱蟻蠃狐域之類。能為人物之害者也。既之以瓦鼓。投之以焚石。則水蟲驚去。既之不去。必有妖神主之者。如龍罔象是也。壯棒。榆木也。象齒。象牙也。以山榆為幹。以象齒縱橫。既之。而沈于水中。則可殺水蟲之神。使水淵而淵寒。化為丘陵矣。金華宋景濂謂許遜鑄

鐵柱以鎮蛟穴。即壯棒象齒之遺意是也。種枯蠶惡蠅或

庭氏 下土一人。徒二人。庭氏。主射國中妖鳥。所謂方書。歲月日星之號。以去妖鳥。攻茅以攻蠹物。屋炭以攻狸蟲。牲鞠以去龍龜。炮土之鼓。以去水蟲。救月之矢。以射妖鳥。非明於庶物。精義入神。不能知也。

妖鳥。若不見其鳥獸。則以救日之弓。與救月之矢。夜射之。若神也。則以大陰之弓。與枉矢射之。

鳥獸為妖者。夜中聞其聲。而不見其形。則以日食日所造之弓。月食日所造之矢。射之。以陰陽至盛之氣。攻暗昧不明之妖。則息矣。神謂妖神。馮於鳥獸者。太陰之弓。即救月之弓。枉矢。解救月之矢也。

周公之作周禮。自巫祝之屬。以至除毒蠱。攻蠹物。除狸蟲。去龍龜。除水蟲。既妖鳥。上古之世。生民之害多矣。聖人與民同患。獸蹄鳥跡。交於中國。蛟蜃鸚鵡。出而侮人。虎豹犀象。為民之害。皆不可以不設也。神降於莘墟。蛇龍于鄭門。鳥鳴于宋社。鬼哭于齊闕。在春秋戰國之時。猶有之。況上古洪荒之世乎。故因事設官。以崇禱而既除之。凡以為民也。周公之法。猶堯舜狹狹而既之也。禹驅龍蛇而放之也。益烈山澤而焚之也。就謂非聖人之法乎。

掌察 四方中士八人。史四人。徒十有六人。掌察主督察邦國之事者。言四方者。蓋每方中士二人。史一人。闕

掌貨賄 下土十有六人。史四人。徒三十人。闕

朝大夫 每國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小馬子八人。徒二十人。此王朝之士

也。以其王都家之國治。其事重。故總名之朝大夫也。掌都家之國治。日朝

以聽國事故。以告其君。長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凡都家之治於國者。必因其朝大夫然後聽之。唯大事弗因。凡都家之治。有不及者。則誅其朝大夫在軍旅。則誅其有司。

日朝者。日。在朝以聽受國之事。故也。所作謂之事。所遭謂之故。君謂都家之君。長謂都家之吏。主國之政令。備行於都家者。朝大夫聽而受之。以告其君。長而行之。都家之治。有當治於王國者。必因朝大夫以達。若事之大者。則君長當自稟命。不可因朝大夫以達也。不及。謂愆期失事。誅猶責也。軍旅之事。朝大夫無與焉。故以責其有司而已。

都則 中士二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庶子四人徒八十人。都則主都家之八則者也。

都士 中士二下士四人府二人。闕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家士 亦如之。都家之士主。治都家吏民之獄訟者。

胥師 二十肆則一人皆二史。胥師掌察市之詐偽而憲刑禁者也。各掌其次

之政令而平其貨賄。憲刑禁焉。察其詐偽飾行。儆愚者而誅罰之。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

胥師市師之長次治事之所也。政者下之所正令者。衆之所聽。平其物價使不得率意高下。憲以刑禁使不敢肆其詐欺。儆也。惡也。也。挾詐以飾行。作偽以實。愚者皆詰責而捷

司聽 十肆則一人。司聽禁市。掌憲市之禁令。肆之爭鬪暴亂者也。憲暴

禁其鬪鬻者。與其聽亂者。出入相陵犯者。以屬

遊飲食于市者。若不可禁則搏而戮之。

憲市之禁令。立市法之禁令也。禁以約束之。令以開諭之。鬪者以力爭。鬻者以口競。聽者虐物亂者悖理。出入相陵犯。謂恃強以相陵。屬遊飲食謂羣飲而敗禮。若此者皆禁之。有不從禁者則

司稽 五肆則一人。司稽掌巡市。肆察犯禁而刑盜賊者也。掌巡市而察

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而搏之。掌執市之盜賊

以徇且刑之

稽察也。市肆之間。奸惡所萃。司稽巡行市。中察其買賣之犯禁者。與異言異服者。而決之。取非其有。謂之盜。因而害人。謂之賊。執之以徇于衆。然後刑之也。

胥 二肆則一人。胥掌執鞭。各掌其所治之政

執鞭度而巡其前。掌其坐作出入之禁令。襲其不正者。凡有罪者。撻戮而罰之。

胥有才智之稱。市之有胥。隸於胥師。給徭役者也。鞭度以鞭為度。而量物也。坐作出入。各有常度。如游手行坐出入不正者。必奇表之。人也。故掩其不備而捕之。市之犯。有撻撻而辱之。且罰之。使出市也。

冬官語

冬官亡可無補也。其不亡乎。亦不在五官之內也。以五官補冬官。猶之損其兄以益其弟。義弗受也。何也。非王命也。先王設五官。既詳為之制。而命之職矣。獨於冬官有官而無職者。非闕也。聖人以爲事變不常。權無豫設。以俟後王臨事。而制命云爾。故立之官而虛其職。命之曰司空。司空者。言徵實以待虛也。必欲實之。非聖人之意矣。禹作司空。平水土。特其大者耳。及其相舜。

禮記卷之九

冬官

卷之九

則無所不總。而猶謂之司空。故後世亦以命宰相爲大司空。司空之無專職也明矣。乃儒者奮曰。冬官不亡。盡在五官之內。於是取五官之內。凡城郭宮室溝洫壇墮工役器物。哀之曰。此土也。宜屬之冬官。悉剗而出之。六其五以爲功。莫尚矣。不知城郭宮室溝洫壇墮工役器物。皆五官之所受而聯屬以成職者。譬之人身。百骸九竅六藏。具而成體。廢其一。則不爲人矣。胡可損也。且司空掌邦土。其謂之。土之用之。寧止於

土而已乎。如以土而已也。一將作足矣。安用三公爲也。人各持其所見。分離乖隔。破碎其觚圓。解剗其支節。別疏其鴈行。令學者不獲覩古書之全體。則後儒之過也。漢人補以考工記。雖陋。直傳會之耳。五官無恙。今則割裂之。殘剔之。其罪浮於漢人。而陋與之無異。孔子所以嘆闕文之難。而譏自用之失也。考工記於禮經無所加損。然其名章麗辭。猶賴二劉以顯於世。若後儒補本。則既不能購遺經。而獨署。亦未有出篤論。

禮記卷之九

冬官

卷之九

以推明其所用心。不過移易出入於五官之間。如陶公運甕。名實未加。而因是爲用耳。且夫芻靈也。骨節是也。眉目是也。君形不在焉。曷足以致用哉。則其功顧不如漢人之陋。陋於補經。而篤於存古。可尚也已。謂考工記余欲取補本。悉輓而歸之五官。如逃空虛者。一旦得返其故宅。而兄弟親戚鄉黨。同里舉手而相最也。不亦愉快矣哉。未有復于五石子。故俟之耳。

從諸備莫定專官之屬六十有一

大司空地 小司空地 載師地 量人夏

封人地 均人地 土均地 草人地

稻人以上冬 司市地 質人地 廛人地

賈師地 肆長地 泉府地 土訓地

誦訓地 山虞地 林衡地 川衡地

澤虞地 山師夏 川師夏 籛師夏

迹人地 圻人地 角人地 羽人地

掌葛地 掌染草地 掌炭地 掌荼地

掌蜃地 掌皮天 典絲天 典泉天

囿人地 場人地 舍人地 司稼以上冬

職方氏夏 土方氏夏 形方氏夏 雍氏秋

萍氏秋 柞氏秋 薙氏秋 獸人天

獸人天 鱓人天 獸醫天 司裘天

司服春 弁師夏 追師天 屨人天

染人天 司弓矢夏 豪人夏 豕人春

墓大夫以上冬

周禮訓義卷之十六

冬官司空第六



冬官司空一

司空掌土之官凡所封疆別之甸洫溝洫設壇壝築城郭令力役作器物也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

民極乃立冬官司空使率其屬而掌邦事以佐

王富邦國

此四十字吳氏做五官之序而補之者也不日邦土而曰邦事者司空之事不止水土也邦國曰富者山林川澤百材之所生庶物之所出財用之所取給邦國之所以富也

大司空之職辨一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富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

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

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

疆而溝封之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

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與其野

土地之圖疆域之廣狹也人民之數戶口之多寡也東西為廣南北為輪九州之縱橫皆可按圖而知之也水涯曰墳下十曰衍高平

曰原下濕曰隰辨其名則知其地之疏腴辨其物則知所產之嫩惡制其畿疆或溝水以

限之或封土以表之田主田神也樹之田主

此二事不
過辨其五
力之土宜
來有政事

以棲神也。所宜木如松柏枌榆之屬。若地宜
松則名松社之野。地宜枌則名枌社之野。

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動物

宜毛物。其植物宜草物。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澤

其動物宜鱗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

曰丘陵。其動物宜羽物。其植物宜藪物。其民專

而長。四曰墳衍。其動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莢物

其民皙而瘠。五曰原隰。其動物宜羸物。其植物

宜叢物。其民豐肉而痺。

會計也。計五上宜動植物之物也。動物天產
也。植物地產也。毛物豚貉之屬。鱗物魚鱉之

周禮訓義卷下

不宣

十一

此二事亦
是物之宜
宜而制也
利也

屬羽物。羸物之屬。介物龜鱉之屬。藪物。龜蠃
之屬。皆天產也。草物。芥菜之屬。膏物。河漆之
類。藪物。李梅之類。莢物。芥菜之類。叢物。荏葦
之類。皆地產也。山林之民。得木之氣多。故毛
而方。毛者。木之氣。方者。曲直之義。川澤之民
得水之氣多。故黑而津。黑者。水之色。津者。潤
下之義。丘陵之民。得火之氣多。故專而長。專
者。壑行之義。故得土之氣者。為原隰之民。故專
者。堅瘦之義。得土之氣者。為原隰之民。故專
肉而痺。豐者。土之體。痺者。下之義。蓋五行運
於天。而其氣寓於土。人物皆稟是以生也。卑
卑。保。運。如。意。術。類。引。

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
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

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
藝。

土宜。土地所宜也。十有二土。謂十二分野之
也。九州之土不一。有白壤。有赤植。有塗泥。有
墳。壇。別其物之所宜。而知其所
植之種。以教民稼穡樹藝也。

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
民職。以令地貢。以歛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

均平之也。五物。五土所生之物。凡等。即禹貢
之九賦也。地有肥瘠之不同。賦有輕重之不
一。五物九等。既辨。則天
下之地征。可得而詳矣。

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則

周禮訓義卷下

不宣

十一

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多風
自西則景朝多陰。日南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
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
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
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凡建邦國。以土圭正
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
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參之一。
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二。諸子
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

封疆方五百里其食有四之一

土圭長尺有五寸其法用之平可以測上深
上可以正日景當夏至之日晝漏之半五八
尺之表以侯之景短於土圭則其地在日之
南而多暑景長於土圭則其地在日之北而
多寒景在表之東是其地於日近東也日中
時其景已如夕而多風景在表之西是其地
於日近西也日中時其景尚如朝而多陰夏
至日中之時量其景尺有五寸則與土圭合
乃地之中也正其地猶言度其地也其食者
半謂公所食租稅得其半而已其餘則貢於
天子參之一四之一皆然也夫國
貢重正之也小國貢輕字之也

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
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

地家三百畝乃分地職奠地守制地貢而頒職
事焉以為地法而待政令

造都鄙之法制其地域而封溝以限之以所
當受之民室數制其地然其域內之田有磽
腴不齊故立不易一易再易之法不易之地
歲七可種是為上田一家受百畝一易之地
兩歲一種是為中田一家受二百畝再易之
地三歲一種是為下田一家受三百畝三農
園圃之類皆地職也耕植山澤之事皆地守
也九穀草木之屬皆地貢也頒職事者分命
使各為其事也造法者地職地守地貢
各有度數凡此皆以待上之政令也

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疆方千里曰國畿
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

此即畿方
氏之九服

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

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

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

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

此一章舊雜見於司馬前職方氏之九服也
王與之曰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者
美文也丘氏曰此言外方五百里則以方言
之非言面也以方言之是每面二百五十里
兩面相距為五百里自侯畿至蕃畿通為二
千二百五十里兩面相距通為四千五百里
并王畿千里通為五千五百里其增於禹者
五百里之蕃服彌然周之蕃服雖不列於禹
新西被即成周蕃服之域是周之蕃服其名

雖增於禹而地未嘗增也侯甸男采衛蠻六
服為中國之九州自此以外是夷狄之諸侯
蠻服亦謂之要要束以文教也夷狄之諸侯
中國稍遠鎮守在四夷也蕃者蕃屏之義

祀五帝奉牛牲羞其肆享先王亦如之大賓客
令野修道委積大喪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引

而治其政令大軍旅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

其徒庶之政令若國有大故則致萬民於王門

令無節者不行於天下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

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

奉猶進也奉特謂獻腥也肆骨下也羞肆謂
不熟也賓客朝聘而來則令遺人治其道路

共其委積也。引謂輶車之索帥六鄉之衆，輶極至，而檢輶極之事。軍旅田役皆常用衆，則以熊虎之旗致其徒衆，而治其戒。令國有喪兵之故，則致民於王門以衛天子。有節者乃得行，以防姦人爲亂也。凶荒疫癘，則令移民通財，食不足者移之，就有餘財，有餘者通之，濟不足也。舍其山澤之禁，弛其力役之征，薄其稅，斂緩其刑罰，皆以恤民之病也。肆托力反。

小司空之職

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此六十字丘氏做五卿序官而補之。

也。掌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

飲食喪紀之禁令，乃頒比法于六鄉之大夫，使

各督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

受邦國之比要

夫家猶言男女也。九比，出九賦者之人數也。征謂征稅役，謂繇役施加也。征役之法，有加以舍必辨其貴賤老幼廢疾之實，所以息幸民之心也。祭祀以事神，飲食以養生，喪紀以送死，皆有禁令，使不違於禮法也。頒比法者，頒其九比之度數也。衆寡謂戶口之登耗，六畜謂牛羊之蕃息，車輦謂兵車田車之有無，皆上其籍，辨其可用之物，以四時入其數，則政教之施徵令之行，可按其籍而定矣。大比謂使天下更簡閱其民數與器物也。比要者

所上之計，薄也。此謂

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

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

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

會聚也。古者寓兵於農，居則爲比，閑族黨州鄉之民，出則爲伍。兩卒旅師軍之兵，司空掌力役者也。故因民之卒伍而行之，起舉作爲追遂胥何也。卒伍之制一定，征伐之時起之，以爲軍旅。四時之間作之，使趨田役寇盜之警，比之使任追胥，間暇之時，令之使出貢賦，皆本於是矣。

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

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

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

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唯田與追胥竭作

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

其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

餘于

此因授地之上下，以均任役之多少也。受上地者其家七口，可任力役者三人，受中地者其家六口，可任力役者二人，受下地者其家五口，可任力役者一人。後法雖有三，人五人二人之等，然其起役不過每家一人，以其餘爲羨卒，不盡役之也。惟田獵與追盜。

則丁男皆行辭訟在役者之爭訟犯命在役者違其禁令也大事謂師田天故謂其寇野民則會聚其百姓餘子羨卒也

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凡上地食者參之二其

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者二

家五人下地食者參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

上地食者參之二田百畝萊五十畝中地食者半田萊各百畝下地食者參之一田百畝萊二十畝此制賦之等也

乃經土地而井收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

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以任

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乃分地域而辨其

守施其職而平其政

井收春秋傳所謂井衍沃收隰臯者也田制一夫百畝故百畝為夫九夫為井隰臯之地九夫為牧二牧而當一井九夫為井者方一里也四井為邑者方二里也凡三十六夫四邑為丘則方四里也凡十六井一百四十四夫四丘為甸則方八里也凡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四甸為縣則十六里也凡二百五十六井二千三百四十四夫四縣為都則三十二里也凡一千二十四井九千二百一十六夫井收之制既定以是任地事令貢賦稅斂之事可得而理矣分地域者其大者為邦其小者為都也辨其守則使衡鹿虞候各守其地施其職則使農工藝牧各修其業平其政則六貢賦出車徒各有其常也

此乃司馬遷之言也
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
民可用者家三人
中地食者半
其民可用者二
家五人
下地食者參之一
其民可用者家二人
上地食者參之二
田百畝萊五十畝
中地食者半
田萊各百畝
下地食者參之一
田百畝萊二十畝
此制賦之等也

周禮地官

卷之六

地官

凡小祭祀。秦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修道。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令。大喪帥邦役。治其政教。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之封。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平教治。正政事。考夫屋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

軍旅之行。必有徒衆。以共繇役。巡役者。巡視也。建立邦國。必設其社稷之壇。遣使各有所奉。正其疆域之界限。使各有所守也。民訟。謂爭疆界。則以邦國地圖。正而斷之。大比。謂通

校六鄉四郊之民。畜器械也。夫屋者。夫三為屋。屋三為井。而出地貢者。三三相任也。載師。人徒六十人。載事也。冬官謂之事官。載師掌任土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以廩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

田。士田。買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實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甸地。凡地。國宅。無征。園廩。二十而一。近郊。十畝。遠郊。一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

周禮地官

卷之六

地官

凡小祭祀

秦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修道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令大喪帥邦役治其政教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之封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平教治正政事考夫屋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

通水之法

稻人

上十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徒百人。稻人掌水利以種

者掌稼下地以瀦畜水以防水以溝蕩水以遂均水以刻舍水以澮瀉水以涉揚其芟作田凡稼澤夏以水殄草而芟夷之澤草所生種之

芒種早曠共其雩飲喪紀共其葦事

稼種穀也下地水澤之地也以瀦畜水者積之陂池以備旱也以防水者增其隄防以備決也為之溝以引澆水通于遂為之遂以均溝水盈午列列者陸其則吐則水可止舍也者者會通諸溝致之於川也以涉揚其芟者言水於列中因涉之揚去所芟之腐草則可以治田而種稻也稼澤種穀於澤地也盛夏水熱如湯以水浸草可以殄絕而芟滅之草既芟夷則稻之有芒刺者可種矣早其雩飲者共其雩祭之所飲也喪其葦事者所以禦濕也

周禮訓傳卷之十六終

周禮訓傳卷之十七

冬官二

司市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二十人。市官之長掌掌市之治教政刑量

度禁令以次序分地而經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以政令禁物靡而均市以商賈阜貨而行布

以量度成賈而徵債以質劑結信而止訟以買民禁偽而除詐以刑罰禁蹏而去盜以泉府同貨而斂餘大市日昃而市百族為主朝市朝時

而市商賈為主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為主

量平斛也度丈尺也禁謂違式術俗之物不陳於市令謂宣教立政之事必憲於民次市官蒞事之舍也以官次為敘分地而治之則肆以大經立矣肆賈人藏貨之邸也陳物於肆以類而辨之則市之物價平矣物靡易售而無用者也禁之則民不貴異物而市平矣布謂泉也商賈通而貨賄盛則泉布得行矣量度所以齊物也物有定價則買者來矣質劑所以立信也證以文書則爭者止矣賈民能知物之偽民之詐者也使之貿易則詐偽除矣市肆之間強暴盜竊萃焉懲以刑罰則暴可禁而盜可去矣泉府所藏與民同之市不售者官為斂之民無貨者官為貸之所以利民非如後世為富國之計也日昃日過中

在焉夕市日入時也。經民之販以日餘力。故夕時在焉。商賈之賈。音古。成賈之賈。嫁加。則

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市之羣吏。平肆展成

莫賈。上旌于思次于令市。市師蒞焉而聽大治

大訟。胥師買師蒞于介次而聽小治。小訟。凡萬

民之期于市者。辟布者。量度者。刑戮者。各於其

地之敘。凡得貨賄六畜者。亦如之。三日而舉之。

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

害者。使亡靡者。使微。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

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

思市中
官舍行次
也介次小
也介次小

市入朝運
所設之官
胥師買師
肆長則當
商大賈之
有者者今
其掌二千
肆之事也

周禮制幣考卷七

冬官

上

市入者百貨所入也。鞭度者無刃之皮繫鞣于上。則為鞣刻其尺寸。則為度。守門者執鞣以威之。爭長短者執度以齊之。故胥執此以守市門也。羣吏謂胥師以下。平肆者正其肆之分界。展成者省其貨之成否。莫賈者定其價之高低。然後揭榜羽之旌于思次。以為眾望使知。三市時也。思次。市中候樓也。市師蒞事于此。而聽治訟之大小。市亭之屬也。賈師蒞事于此。而聽治訟之小者。斯于市有要約于市者。辟布。考法而用泉也。璽度。以粟布而求齊也。刑戮。犯令而戮于市也。以此三事來者。各於所分之地也。得遺物者。亦使各置其地。貨於貨之肆。畜於畜之肆。則失主求之易也。三日而無識認者。則肆而沒官。市之百貨有用物。有異物有用之物。無者使之有利者使之盛。蓋貴其價以來之。示民不賤用物也。無用之物。害者使之亡靡者使之微。蓋賤其價以抑之。示民不貴異物也。貨賄出入

必用璽節。恐其鬻偽以為真也。有殺害則因故鬻其後。殺金銅無凶年。因物賣故大錢。布泉以饒民也。

凡市偽飾之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

在賈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市刑小刑憲罰。

中刑狗罰大刑扑罰。其附于刑者歸于士。國君

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

一帟。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凡會

同師役。市司帥買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債

之事

犯禁之初
民三刑罰
皆不得據
作多凡十
二條也

過市親過
市中欲有
行罰易也
知罰三條
唐子吳說
故不允也

周禮制幣考卷七

冬官

三

偽飾之禁。如用器不中度。布帛精粗不中數。命服三也。命車四也。宗廟之器五也。戎器六也。珠十一也。至十二也。凡此十有二者。民不得畜商不得資賈不得粥工不得作。故皆禁之。憲罰書其所犯以示法也。狗罰。執縛狗路以辱之也。扑罰。撲其身體以懲之也。有犯五刑者。則歸于士。師以議其罪。夫市者。貨利所在。君子不。入。馬。恐。音。靡。淫。侈。心。而。變。其。守。也。國。君。諸。侯。也。國。君。過。市。則。赦。市。之。刑。人。以。愧。之。蓋。謂。國。君。好。利。市。人。何。誅。焉。至。於。夫。人。世。子。命。夫。命。婦。之。過。市。必。罰。其。幕。帟。蓋。唯。所。以。責。其。無。以。自。蔽。而。見。淫。侈。之。物。也。會。同。師。役。大。衆。所。在。必。有。市。焉。故。司。市。帥。買。師。往。從。之。治。其。禁。令。而。掌。其。買。賣。之。事。也。凡。刑。在。亦。

即今之牙
倍相似

質劑牙
刑罰無窮

刑罰無窮

質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一十人。質平也。王平定物價者。

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凡賈債

質劑焉。大市以質。小市以劑。掌稽市之書契。同

其量度。壹其淳制。巡而考之。犯禁者舉而罰之。

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

邦國。其期內聽。期外不聽。

成平其價也。貨賄財物也。民奴婢也。兵器奇
矢戈矛之屬。珍異珍奇美異之物。凡以物賈
債者。則為立質。劑焉。質以人護劑。以書約。犬
市。謂人民牛馬。小市。謂財物珍異。書契。交易
之券也。度以齊其長短。量以齊其淺深。淳以
一其布帛幅之廣。劑以一其布帛尺之長。巡

行於市而考校之。其量度不同。淳制不一者
則舉其貨而罰其人。有援證佐持契券而來
訟者。以期而來。則治之。後期則不
治。所以絕好訟。省文書也。淳準

廛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賈

掌斂市欵

布總布質布罰布。屨布而入于泉府。凡屠者斂

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也者。斂

而入于膳府

秋布。胥師所取。在次之泉也。總布。肆長總斂
在肆之泉也。質布。質人所稅。質劑者之泉也。
罰布。司市所舉。犯市令者之泉也。屨布。屨人
所稅。諸貨。郵舍之泉也。廛人。本斂。屨布。而兼
斂五布者。欲使知取其物之稅者。不得其具
地之稅也。五布之斂。皆入于泉府。將以

質師。主物
價之貴賤
使不得輕
重及其間

質師主物
價之貴賤
使不得輕
重及其間

質師主物
價之貴賤
使不得輕
重及其間

刑罰無窮

之滯貨也。屠殺六畜者。其皮角筋骨。可飾器
用。故斂而入于玉府。以當地。後珍異之物。滯
於市。而不售者。官為買之。入于
膳府。以共賣者之膳也。總次

賈師 二十肆則 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

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莫其價。然後令市。凡天

患禁貴債者。使有恒賈。四時之珍異。亦加之。凡

國之賈債。各帥其屬。而嗣掌其月。凡師役會同

亦如之

亦賈師。辨其二十肆之次也。肆之賈。貨有馬
牛。珍異。布。帛。粟。米。之類。皆貨賄。以見其餘也。
治者。理其賈賣之事也。辨其物之美惡。省其
物之成。不定其賈之貴賤。然後以令市。賈使

不得輕重焉。天忠。謂凶札也。民遭凶札。養生
送死之具。不能以豫備。賈人乘時。以射厚利。
貴賈。以困吾民。必禁之。使有常價。而不
或也。嗣掌其月。更代直月。以均勞逸也。
肆長。每肆則一人。壘市中。空地也。賈師。知物
賈者。肆長。給司市之絲。役者。賈古。陸。陸

各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名。相近者。相遠也。

實相近者。相爾也。而平政之。斂其總布。掌其戒

禁

名相近者。如布。帛。之名。司而制之。精粗則異
所以使之相遠。實相近者。如馬。牛。之實。異而
物之肥。廝。則同。所以使之相近。正者。正其物
之名。平者。平其價之實。總布。列肆之稅也。戒
者。戒其誦。欺禁者。禁其
爭鬪。施於一肆者。也

刑罰無窮

泉府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以人史八人八人徒八十八人泉即錢也
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

以其賈買之物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司

然後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為

之息凡國事之財用取其焉歲終則會其出入而納其餘

古之汪海謂屨人所飲諸色之泉也市貨有積滯而不售者官以泉而買之所以便商非

為其賤而買之也每物書其價而揭之以待不時而買所以便民非為其貴而賈之也

本也民有買者各從其本價都鄙從其王者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也民有喪祭

之事無所乞貸而賒於官者官給其物以應之立期收償而無息也

其有可辨其物定其價以授之還本之後使服役於國中各有日數以為息所謂以國服為息也

泉府所出與屨人所入者若有餘財則歸諸職幣所謂幣錄之則是也

土訓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掌道

地圖以詔地事道地應以辨地物而原其生以

詔地求王巡守則夾王車

地圖山川形勢之圖事農圃穀澤之事也應惡也地應如曉曉之地不宜稼穡斥鹵之地不宜果疏也辨地物者辨其所生之物如嶺南之鍾乳湖南之丹砂也原其生者物之所生各有其地詔地求者欲求其物必於其地也夾王車者在車左右詔王以四方土地之利害

誦訓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

志以詔觀事掌道方應以詔辟忌以知地俗王

巡守則夾王車

方志載一方之山川物產王巡守則道之使王有所觀覽而知其始末也方應謂一方之瘴煙瀟氣王巡守則道之使王有所避忌且知土俗之差惡也此所以巡狩之時誦訓亦

山虞每大山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

山林之政令物為之厲而為之守禁仲冬斬陽

木仲夏斬陰木凡服耜斬季材以時入之令萬

民時斬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掄材不禁

林則為主而修除且蹕若大田獵則萊山附之野及弊田植虞旌于中致禽而珥焉

山有虞林有衡此兼言掌山林之政令者林衡亦受法於山虞也物為之厲者每物有游界也別其地以限之然後命其人以守之設其法以禁之陽木生山南斬以仲冬者欲其滋也陰木生山北斬以仲夏者欲其堅也服車材報農器季桴也服與報用稱材取其柔也也車木以時必限以日數恐其過取而盡其山也邦工國之梓人也其入山擇材則不限以日數非冬夏之時則不得入所禁之山新木也犯禁而竊木者則加以刑罰若祭山木則為辨護其祭事修治其壇場且蹕止行人也四時大田則於所田之處除其草萊田既止則立虞人之旌令獲者皆致其禽於旌下珥當作珥取禽耳以計獲之多少也

何意從王也

冬官

八

林衡 每大林麓下七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中林麓如中山之虞
小林麓如小山之虞
衡平地也
掌巡林麓之
竹木生平地曰林山足曰麓麓鹿

材則受法于山虞而掌其政令

平其守者平其藩界之守計林麓者計其守護之功若林麓蕃茂民無盜竊則有賞竹木秃則盜竊肆行則有罰法謂山虞所掌如萬民斬木以時邦工掄材不禁之類若斬木材而用之則受山虞之法而掌其斬木之政令也

川遊 每大川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中川下士六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小川下士二人史一人
掌巡

川澤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舍其守犯禁者執而誅罰之祭祀賓客共川奠

流水曰川水鍾曰澤禁令如澤不伐天魚禁鯢鱸之類是也巡其所守而平之又以時按視守者之舍而申戒之有犯其禁令者則執而責罰之川奠謂邊豆之實魚鱸蜃蛤之屬是也
澤虞 每大澤大數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中澤中數如中川之衡小澤中數如小川之衡
有掌國澤之政令為之厲禁使其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王府頒其餘于萬民凡祭祀賓客共澤物

冬官

冬官

九

之奠喪紀共其葦蒲之事若大田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旌以屬禽

國澤如揚之具巨刑之雲夢豫之圃田菁之望諸堯之大野雍之茲蒲幽之獲養冀之陽紆并之昭餘祁皆國之大澤射用所出有厲禁而不以封者也入于王府如味具齒角以當邦賦也頒其餘于民不私其利也澤物之奠亦邊豆之實芹芻菱茨之屬溪

山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
掌山林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山林在諸侯之國者名與物若羽賦之夏翟嶧陽之孤桐節林之材木是也利謂物之可

充民用者言謂物之能為人害者所
產有珍異之物則使獻于王朝也

川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 **掌川澤之名**

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

之物

川澤亦在諸侯之國者川之所產有魚鼈之
屬澤之所產有麋鹿之屬珍異之物如泗濱

之浮萍淮夷
之蠙珠是也

逢師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
人徒八十八人○逢謂地之廣平者如冀之

大原徐之
東原濶原 **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遠隰**

之名物之可以封邑者

周禮訓詁卷七

未冬宜

十一

地名如冀之大陸徐之東原雍之原隰
是也物之相其土地可以居民立邑者

迹人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迹人掌田獵者謂之迹者謂獸可從迹而

獵取也 **掌邦田之地政為之厲禁而守之凡田獵**

者受令焉禁麋卵者與其毒矢射者

邦田之地田獵之處猶後世之苑囿也先王
之園囿苑雉苑者往焉然必為之厲禁者恐

人取之非時用之過度以傷天地之仁也受
令受苑圃網罟之令也禁麋卵者猶春秋國

語所謂獸舍麋鹿鳥翼擊卵也禁毒矢射者
毒矢射物則物必死聖人之心所不忍也

井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
人徒四十人○金玉盡於石者也形礦

掌金玉錫石之地而為之厲禁以守之若以時

取之則物其地圖而授之巡其禁令

石瑣珠之類金錫之在礦玉石之在璞所產
各有其地利之所在森人窺竊故必設厲禁

以守護之若工朝欲取之以飾器用必視其
土毛以別其所產圖而授之使取者知所向

也既設禁令又從而
巡之防人之竊取也

角人 下士一人府一人徒八人○角
人掌徵骨角以當邦賦者也 **掌以時徵**

齒角凡骨物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

量度受之以共財用

象之齒犀兕之角駃馬諸獸之骨皆可以制
器用凡此數物者不出于山則出于澤故以

時徵其齒角骨物于山澤之農蓋于地之農
以稼穡為事而共什一之賦山澤之農以射

周禮訓詁卷七

未冬宜

十一

獵為生亦各輸其所有以當什一之租也以
量度受之然後知其長短多寡之數以共國

家之
用焉

羽人 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八人○羽人
掌百鳥之羽副以當邦賦者也 **掌以時**

徵羽副之政于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凡

受羽十羽為審百羽為搏十搏為縛

副羽本也山澤之間禽鳥所萃其羽副可以
為旌旄箭前之用故以時徵之當其租賦焉

束為審十審為搏十搏為
縛縛在圖祝聚也縛音索

掌葛 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二十
人○葛草名蔓生可為絺綌者也稱麻

掌以時徵絺綌之材于山農凡葛征徵草貢

之材于澤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權度

葛生於山可以為絺絺草實雄瑱芋之類草
貢出澤可績績者以權度受之者權以知其
輕重度以知其長短也

掌染草下土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八人○染

斗以染草之可染者藍以染青蒨以染赤象
黑是也掌以春秋歛染草之物以權量受之以
待時而頒之

染草蒨蒨紫菊之類或生於春或成於秋故
以時歛之也頒之者頒于染人以共染物之
用也

周禮訓傳卷七

掌炭下土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灰物炭物之徵令以

時入之以權量受之以共邦之用凡炭灰之事

炭皆山澤之農所出也炭以給海練
炭以共薰熾皆國用之不可缺者也

掌茶下土二人府一人史一人掌以時聚茶以

共喪事徵野疏材之物以待邦事凡畜聚之物

既夕禮曰茵著用茶茶茅秀也蓋從淺黑之
布以時茶於中樞下墮之時以茵著之編二
橫三以其為乾軟之物可潔也野疏
竹謂蒿艾之類凡粗賤之物可給用者

掌廬下土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八人○廬大

廬也棟其殿為灰可以飾牆壁可以共闈

共廬器之屬共白盛之屬

互物蟬蛤之屬收其殼煉之為灰色白如泥
圍塞也盛成也葬則以盛灰塗墻以其潔濕
也祭則以盛火飾器以其潔白也為官室則
以盛灰飾牆壁取其素潔也今閩人飾牆壁
猶以盛灰

代聖聖務下土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掌秋歛

皮歛章春獻之遂以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共
其毳毛為氊以待邦事歲終則會其財齋

未練治者為之已練治者為革皮革乾久乃
可用故春獻之百工謂裘氏韋氏函氏之類
毳毛之細絨可為氊者邦事如祭則喪紀無
不用氊也泉布曰財行貨曰贖歲終會之計
其所費也

龜吹去聲

典絲下土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絲入而辨其物

以其價揚之掌其藏與其出以待興功之時頒

絲于外內工皆以物授之凡上之賜予亦如之

及獻功則受良功而藏之辨其物而書其數以

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予凡祭祀共繡畫組就

之物喪紀共其絲續組文之物凡飾邦器者受

文織絲組焉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絲之所入有出于簠室所獻者有出于野
所成者辨其物色其質其價而書之藏之
于府而頒之于工興功之時謂溫暖宜練泉
清涼宜文織也外工謂外嬪婦內工謂女御

也以物綴之若繡帛則投以素絲文繡則投以采絲上之賜予亦各以其物也良功絲之繡帛苦功麻之布繡藏之以待有司之公用與王及后之賜予也祭祀用絲者莫急於冕服繡畫其服組就其冕也喪紀之需用絲以爲線縷用績以充衣縷用組文以爲物之飾也邦器茵蓆屏風之屬文織絲組所以飾之也繼志

典宗 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宗麻苧可爲布者也典治絲麻飾化八材屬

爲宜。掌布總縷紵之麻草之文以待時頒功而授齋及獻功受苦功以其價揭而藏之。以待時頒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泉麻也。總縷紵皆布名而有精粗之別。黃之屬待時頒功待與功之時頒于女工而授其所以爲功之資也。受苦功者待喪紀之用也。或用於衰服。或用於賜予。皆非用之。非謂者也。歲終則計衣服賜予所用多寡也。若古

用人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八人。用人所以收養百獸以備祭祀賓

客之。掌園遊之獸禁牧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其生獸死獸之物。

固遊苑遊觀之處也。獸禁謂取用有節。蓄息有時。使盜有罰也。百獸謂畜羽鱗之屬。皆以備祭祀喪紀賓客之須。耳。

場人 每場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掌國之場圃。人徒二十人。場謂場圃也。

而樹之果蓏珍異之物。以時斂而藏之。凡祭祀賓客。共其果蓏。享亦如之。

果蓏李之屬。蘇瓜。鮑之屬。珍異蒲桃。枇杷之屬。時果蔬成熟之期也。收而藏之。以共祭祀賓客之須也。

舍人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掌

平宮中之政。分其財守。以法掌其出入。凡祭祀共簠簋實之。陳之。賓客亦如之。共其禮。車米苜米芻禾。喪紀共飯米。熬穀。以歲時縣種。種之。種以共王后之春。獻種。掌米粟之出入。辨其物。歲

終則會計其政

王宮之稍食則宮正均之。后宮之稍食則內宰均之。所以稽其數而平其給。則舍人之職也。財守米穀之數也。分謂分送宮正內宰使頒之也。簠簋祭器也。實之實以稻粱黍稷也。賓客之禮有苜米陳於中庭。車米陳於門外。芻禾以共其馬牛也。飯米飯舍之米以實死者之口也。熬穀錯于棺傍。所以惡蚍蜉也。每歲之春。后帥六宮獻種于王舍人。豫縣其種。使風氣燥達。以共獻也。出謂以時頒之。入謂以時斂之。辨其物者。辨其稻粱黍稷而各藏之也。

司稼 下士八人史四人。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種

之種。周知其名。與其所宜地。以爲法。而縣于邑。

閭巡野觀稼以年之上下出欵法掌均萬民食

而賙其給而平其興

巡行視也春而巡野以觀其耕之勤惰秋而
巡野以觀其稼之美惡五穀之種有先後後
熟者有後種先熟者既辨其種又律知其名
與其所宜種之地以爲豐歉之法而縣之于
邑門使衆皆知之也上下謂豐歉也豐年則
賙從其常數年則欵用其薄均萬民之食猶
賙人所謂四鬴三鬴二鬴之差也
賙者賑其艱厄平者均其微賦

周禮訓傳卷之十七終

冬官三

夫

周禮訓傳卷之十八

冬官三

職方氏

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入中士十有六
人府四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
百有六十人職主也主
四方之疆域人民財用也掌天下之圖以掌夫

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
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

知其利害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

圖如今之輿地圖也天下之地內而華夏外
而蠻夷其輿理廣而道路遠孰從而掌之矣
其圖而掌之也邦國都鄙在九州之內夷蠻
閩貉戎狄在九州之外凡內外之域財用之

所出九穀之所生六畜之所產莫不辨其數
要焉數謂別而計之要謂總而計之也利如
金石粟帛之類爲人利者害謂猛獸長蛇之
屬爲人害者貫利者天下之人民好惡之不
同物產有無之不等貫
而通之俾同享其利也

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藪曰具區其
川三江其浸五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男五
女其畜鳥獸其穀宜稻

山鎮者名山能興雲雨利民物以鎮安一州
者也會稽在今紹興府具區在今蘇州府三
江謂婁江東江松江也五湖彭蠡洞庭巢湖
太湖鑑湖也二男五女蓋適以一州人民計
之二爲男而五爲女也八州
言男女者義同稻香稅也

職方氏 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入中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職主也主四方之疆域人民財用也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

圖如今之輿地圖也天下之地內而華夏外而蠻夷其輿理廣而道路遠孰從而掌之矣其圖而掌之也邦國都鄙在九州之內夷蠻閩貉戎狄在九州之外凡內外之域財用之所出九穀之所生六畜之所產莫不辨其數要焉數謂別而計之要謂總而計之也利如金石粟帛之類爲人利者害謂猛獸長蛇之屬爲人害者貫利者天下之人民好惡之不同物產有無之不等貫而通之俾同享其利也

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藪曰具區其川三江其浸五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男五女其畜鳥獸其穀宜稻

山鎮者名山能興雲雨利民物以鎮安一州者也會稽在今紹興府具區在今蘇州府三江謂婁江東江松江也五湖彭蠡洞庭巢湖太湖鑑湖也二男五女蓋適以一州人民計之二爲男而五爲女也八州言男女者義同稻香稅也

能生宜前
而類二方
曰錄水積
而不流以
生蒲魚者
曰澤水酒
而不耕而
生草木者
曰穀水流
而趨海者
曰川水積
而成淵者
曰澤

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數曰雲霧其

川江漢其浸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

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

衡山南嶽也雲霧二澤名潁江南北今安陸
華容等處皆其地注出岷山漢出嶓冢潁出
陽城湛未詳或以為卽淮者
非也丹朱砂也置與斐同

河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其澤數曰圃田其

川滎雒其浸波澆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三

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五種

華山西嶽也圃田在今中牟縣滎水在今滎
陽滎雒卽洛也在今洛陽縣爾雅曰水自洛

未全宜

出為澆澆未詳所在或以為在漢南者非也
六擾馬牛羊犬豕鷄也五種黍稷菽麥稻也

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數曰望諸其

川淮泗其浸沂沐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

畜宜雞狗其穀宜稻麥

沂山沂水所出者望諸卽禹貢之孟豬在淮
陽淮出桐柏泗出魯國沐出東莞青州之域
多水依利
蒲魚宋述

河東曰兖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數曰大野其

川河洸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

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

岱山東嶽也大野在今鉅野縣或謂卽今之
南望湖也河謂大河洸卽濟水盧當作雷維
當作雍卽禹貢所謂雷夏既澤澤
沮會同者也四種黍稷稻麥也

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其澤數曰茲蒲其

川涇汭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

畜宜牛馬其穀宜黍稷

嶽異嶽也茲蒲在沂陽涇出涇陽汭出卽源
渭出鳥鼠洛出熊耳沂隴之西水多美玉石
琅玕之類也

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數曰獫狁

其川河洸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女

其畜宜四擾其穀宜三種

醫無閭在遼東獫狁在黎陽充幽之境相接
皆河洸所經之地也菑出萊蕪時出般陽四
擾馬牛羊豕黍稷
黍稷稻也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數曰楊紆其

川漳其浸汾潞其利松柏其民五男三女其畜

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霍山在霍州楊紆未詳所在漳出長子汾出
汾陽潞出歸德晉地多山松柏所產柳子晉
問所言是也

主北曰并州其山鎮曰恒山其澤藪曰昭餘祁
其川庫池嘔夷其浸淶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
三女其畜宜五擾其穀宜五種

恒山北嶽也昭餘祁在鄆庫池出函城嘔夷
出平舒漆出廣昌易出故安五擾馬牛羊犬
豕五種黍稷

丘氏曰冀充青徐揚荆豫梁雍此禹貢之九州也
冀豫雍雍幽營揚充荆徐此雅之九州也
也揚荆豫青雍冀幽并此職方之九州也
禹貢九州之名舊矣舜時肇十有二州分冀
為幽并分青為營至夏則復為九州爾雅九
州商制也不可考周之九州與禹貢不同周
都雍不可不廣梁山多險阻故合梁雍為一
州徐地狹隘故青兼之堯舜都冀地壤最潤

今之旁境各在其內且帝都所寓人
民阜繁至周亦然故冀州分為幽并

乃辨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
里曰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
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
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
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
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

丘氏曰衛服之外聖人雖制之服而不必其
來故武成叙諸侯之助祭洛誥稱諸侯之和
會康王之誥陳諸侯之
聽命止言五服而已

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
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二百里則二
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

孟子曰天子之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
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與此不同黃楚望曰孟
子所言因殷之制職方所言乃周家之制也
計武王之興殷諸侯尚千餘國既無功益地
亦無罪削邑此當仍其舊封百里之下為三
等如孟子之說乃若周公太公有大勳勞及
其餘功臣當封爵與夫並建宗親以為藩屏
豈可限以百里之法哉自當用周制耳諸侯
惡其害已而去其藉是書當世學者鮮得見
之則周家一代之制雖孟子亦有不能詳也
愚按楚望之言不見
所本蓋以意度之耳

凡邦國小大相維王設其牧制其職各以其所
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王將巡守則戒于四方
曰各修平乃守考乃職事無敢不敬戒國有大
刑及王之所行先道帥其屬而巡戒令王殷國
亦如之

小大相維講大國比小國小國事大國以相
維屬也建牧設監各因其材不強其不能也
任上作貢各隨所產不責其所無也王將巡
守則先成令之使各修其職王出巡守則在
前導之而察其戒令之從違也殷猶象也十
二歲王不巡守則六服盡朝謂之殷國其戒
四方諸侯
與巡守同

土方氏土士十人。下士十人。府二人。史五人。胥五人。徒五十人。土方主度四方邦國。

地也。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建

邦國都鄙，以辨土宜土化之法，而授任地者王

巡守則樹王舍

土圭致景，解見司空。土地猶度地也。度地勢而相其可居者，以建諸侯之邦國。公卿之都鄙，土宜謂九穀所宜，土化謂糞種所用。授任地者，授之以地任其耕種也。樹王舍，謂王之所舍為之。

形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人。形方主制四方邦國之形體也。

掌制邦國之地域，而正其封疆，無有華離之地

使小國事大國，大國比小國

制者，制其地域廣狹之形體也。正者，境界分明，使不相侵也。欲也，華當作依，音苦哇反。折而不絕為依，絕而不續為離。地無依離，則封疆正矣。小國，伯子男也。大國，公侯也。以小事大，不得怠慢，以大比小，不得

池之禁，凡害於國稼者，春令為阱，獲溝瀆之利

於民者，秋令塞阱，杜獲禁山之為死澤之沈者

溝瀆，澗川間通水者也。隙隙，水道也。害於國稼，謂禽獸水潦也。春時農事方興，故為阱獲以禦獸害為溝瀆，以通水利也。至秋農事已成，故塞阱杜獲，恐人畜也。為死澤，因於山

投毒解於澤，則專利於已肆，害於物，故皆禁之，戒十珍也。

萍氏下十二人。徒八人。萍氏主水禁者。黨國

之水禁，幾酒謹酒，禁川游者

川澤之水，魚鱉生焉，必禁其非時而漁也。漢潭之水，亦或蛟龍潛焉，必禁其非時而涉也。幾酒，祭其沈酒者，謹酒，戒民節飲也。川游，謂泗水而浮游者，禁之防沉溺也。掌水禁而并，猶水也。經於四四。

柞氏下士八人。徒二十人。柞氏主除木者。詩

變其水火，凡攻木者，掌其政令

攻治也。在山南為陽木，生山北為陰木。刊，削也。皆謂所去其皮也。化，欲使化而為土也。變其水火者，陰木至壽，又從而火之，陽木至秋，又從而水之，則無萌孽之生矣。政令，即所謂刊

變其水火，凡攻木者，掌其政令

刊之期，亦火之變也。

雜氏下十二人。徒二十人。雜氏主殺草者。吳

夏日至而夷之，秋繩而芟之，冬日至而耜之，若

欲其化也，則以水火變之，掌凡殺草之政令。
庶草延蔓，能害嘉穀，故設向以芟之，使之萌芽，則鋤而治之。夏漸長茂，則以鎌道而

刈之舍實曰繩秋艾其繩則實不成熟矣
則以邦去其根使不復生也以水火變之者
先以火禁燒又從而
加之以水也繩孕

獸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吾田獸辨

獸人不辨天官供天子之膳

其名物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獸物時田則守
畧及弊田令禽注于虞中凡祭祀喪紀賓客共

其死獸生獸凡獸入于腊人皮毛筋骨入于玉
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

吾田獸者張網以取當田之獸也辨名物者
辨百獸之名與其物也限性溫故冬獻之麋
性寒故夏獻之春秋獻物非一類亦各國所
宜而獻之也守吾備獸而畧也辨什也春火

月禮訓集卷六

木名官

人

九

夏車弊秋羅弊冬徒弊弊則田止矣置虞
旗於田處之中卷而令田象輸其所不也謂
之注者如水之注于下也入于腊人將以共
脯謂也入于玉府將以制器用也政令謂田
法也

獸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掌以時

獻為梁春獻王鮪辨魚物為蠹蕞以共王膳羞
凡祭祀賓客喪紀共其魚之蠹蕞凡獻者掌其

政令凡獻征入于玉府

二小禮也一其兩傍而空其中以荷承其空
而魚入焉以時設之者欲使魚遂其性也主
人魚之大者春獻之以薦饗廟也鱸鯉鮪鮪
之類辨之以為蠹蕞所以共王膳羞也生者

為蠹乾者為蕞取魚者必受政令於獻人則
數畧不敢設也竭澤不放為也德未祭不放
入澤梁也羊尾頰首在藻依蒲蓋有由
然矣獻征如魚鬚骨之類可飾器用者

獸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取互物以時簪魚

蠹蠹凡狸物春獻蠹蠹秋獻蠹魚祭祀共蠹

羸蝼以授醢人掌凡邦之籍事互戶籍契廩排

互物有介甲之物狸物藏伏泥中之物籍以
又刺泥而取之也春獻蠹蠹秋獻蠹魚避其
字乳之時也蠹蛤也蠹蚌屬蠹蟻子也投之
醢人使為醢也邦之籍事凡狸蕞埋泥中之
物非網畧可致者皆籍取之
也籍音尺角反蠹直其切

獸醫下士掌療獸病療獸瘍凡療獸病濯而行

月禮訓集卷六

木名官

九

之以節之以動其氣觀其所發而養之凡療獸

瘍濯而劑之以發其惡然後藥之養之食之凡
獸之有病者有瘍者使療之死則計其數以進

退之

獸之病為難知必濯之以藥使行焉又從而
節止之是以動其氣脈觀其發動處而調養
之則其病可除矣獸之瘍為易見必先濯而
攻之以刮去其膿血而發其惡然後制藥以
療之節其馳驟以養之時其芻莖以飼之則
其瘍可愈矣死則計其多少之數以進退其

食使為醫者知所
勸懲也劑刮也似

同集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
十六〇司衣掌王之裘服者也按司裘與

司服
司空掌百工不宜屬他官而染人與掌皮典
取而辨於司空為宜

下司服弁師追師優人所以共王與后之服御
典空掌百工不宜屬他官而染人與掌皮典
取而辨於司空為宜 掌為大裘以共王祀天

之服中秋獻良裘王乃行羽物季秋獻功裘以
待頒賜王大射則共虎侯能侯豹侯設其鵠諸

侯則共熊侯豹侯卿大夫則共麋侯皆設其鵠
大喪厥裘飾皮車凡邦之皮事掌之歲終則會

唯王之裘與其皮事不會
大裘黑羔裘也王祀天於國丘則服之良裘
裘之美者玉藻所謂黼裘也王誓纒田則服
之功裘縫製微粗狐裘麋裘之屬是也羽服
鵠雀之類仲秋罰羅可設故以羽物行賜羣

臣順殺氣也季秋霜露既降故獻功裘以待
頒賜祭盛寒也侯以布為之以皮飾之而棲
皮於其中以為鵠厥者像儀也厥裘皮車皆
明器中之車裘也皮所用非一皆可裘掌之
王之裘與皮不會者富有四海不當計其瑣屑也

司服 中士二人府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掌王之
司服 王王之吉凶冕服者也

吉凶衣服辨其名物與其用事王之吉服祀昊
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

則衮冕享先公享射則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
冕祭社稷五祀則希冕祭羣小祀則玄冕凡兵

事韋弁服既朝則皮弁服凡甸冠弁服凡凶事

服弁服凡吊事弁經服

名物謂冕弁裘服之名用事謂祭祀朝甸之
事大裘無章元冠無旒祀天與帝用之尚子
質也享先王則衮冕謂衮衣而冕十二旒其
服自能而下衣五章衮四章享先公享射則
鷩冕謂鷩衣而冕九旒其服自華而下衣
三章衮四章祀四望山川則毳冕謂毳衣而
冕七旒其服自宗彞而下衣三章衮二章祭
社稷五祀則希冕謂希衣而冕五旒其服自
粉米而下衣一章衮二章祭羣小祀則玄衣
而冕三旒其服自無文衮則蔽而已兵事之
服以鹿皮為弁其服亦以白布為之世朝之服
則冠委貌其服則緇衣而素裳服弁
喪冠也弁經如爵弁而加環經也

凡喪為天王斬衰為王后齊衰王為三公六卿
錫衰為諸侯總衰為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

經大札大荒大裁素服公之服自衮冕而下如
王之服侯伯之服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

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
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

孤之服其凶服加以大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
而下如大夫之服其凶服亦如之其齊服有玄

端素端凡大祭祀大賓客共其衣服而奉之大
喪共其復衣服斂衣服奠衣服厥衣服皆掌其

喪共其復衣服斂衣服奠衣服厥衣服皆掌其

喪共其復衣服斂衣服奠衣服厥衣服皆掌其

喪共其復衣服斂衣服奠衣服厥衣服皆掌其

陳序

錫麻之滑易者疑也。據於吉也。大札素服。哀民病也。天荒素服。哀民饑也。天裁素服。敬天變也。皆齊則文。端函齊則素。端瑞言其信之正也。祭祀賓客共其衣服。謂奉王之所當服者。以待王服之也。復升屋而招魂也。斂小斂大斂也。奠即今靈座。魂衣也。藏於椁中者也。陳序所陳衣服。自有先後之序也。

弁師

弁師。下士二人。工四人。史二人。徒四人。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裏。延紐。五采。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笄。朱紘。諸侯之纁。旒九。就璫。玉三。米。其餘如王之事。纁旒皆就。玉璫。玉笄。王之皮。

周禮制卷六

朱衣

主

弁會五采。玉璫象。即玉笄。王之弁。經而加環。經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

五冕。衮冕。至玄冕。是也。其為制。亦在上。朱在下。延。版之覆上者。紐。綴於冕傍者。以五采為纁。繩垂於前後。以五色玉貫於纁繩。而垂之。就。或也。玉笄。以玉為笄。而橫貫。朱紘。以組為紘。而下垂。諸侯當作諸公。纁旒。九。就。如其命數也。璫。玉三。朱白。笄也。其餘制。度皆與工同。纁旒。皆就。玉璫。玉笄。總言。侯。伯。子。男。之冕也。侯。伯。七。命。則。七。就。子。男。三。命。則。三。就。以。玉為璫。所以塞耳也。王之皮弁。其縫中飾。以玉。米之玉。玉璫。以玉為璫。象。即。以象骨為。於。弁。經。王之手服也。各以其等。各依其命。數也。掌其禁令。不得僭踰也。璫。基。

追師

追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工二人。徒四人。也。掌王后之首服。為副。編次。追。飾。笄。為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祭祀。賓客。喪紀。共笄。經亦如之。

履人

履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掌王及后之服履。為赤為黑。為赤臆。黃臆。青句。素履。葛屨。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履。功履。散履。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

周禮制卷六

冬官

主

履者。苦。凶。之。服。各有履也。重底為。為。單。底。為。履。王。之。吉。服。亦。為。為。上。冕。服。之。為。也。后。之。吉。服。亦。為。為。上。律。衣。之。為。也。赤。臆。黃。臆。者。以。赤。黃。之。絲。為。下。緣。也。句。當。作。鈎。青。句。以。青。絲。飾。履。頭。之。鼻。也。素。履。大。祥。所。服。葛。屨。夏。月。所。服。命。夫。之。履。總。屨。也。命。婦。之。履。黃。履。也。功。履。公。之。皮。履。散。履。無。絢。與。屨。也。以。宜。服。之。夏。則。用。葛。冬。則。用。皮。也。履。句。總。以。力。切。句。勿。則。用。葛。冬。則。用。皮。也。履。句。總。以。力。切。句。勿。

凡染。素。纁。纁。夏。纁。玄。秋。染。夏。冬。獻。功。掌。凡。染。事。凡。染。素。纁。纁。夏。纁。玄。秋。染。夏。冬。獻。功。掌。凡。染。事。

染絲者染而後織。宗帛者織而後染。春陽
烈故暴晒其練。夏一者和潤故染纁玄。夏五也
也。秋氣清涼故染五色。至冬則以所染
獻之于王。染事不止絲帛皆掌之也。

司弓矢 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一人。司弓矢掌治弓弩

守藏與其出入。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箠。及其

頒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庾弓。

以授射豸侯鳥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使

者勞者。其矢箠皆從其弓。凡弩。夾庾利攻守。唐

大利車戰野戰。凡矢。枉矢。絜矢。利火射。用諸守

城車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增矢。箠矢。用

諸弋射。恒矢。庾矢。用諸散社。

箠。盛矢器也。六弓。王弧。夾。庾。唐。大也。四。弩。夾

庾。唐。大也。八。矢。枉。絜。殺。舞。增。恒。庾。也。弓。弩

成。於。陽。氣。方。和。之。時。故。仲。春。獻。之。矢。箠。成。於

陰。氣。將。堅。之。時。故。仲。秋。獻。之。甲。革。以。革。為。甲

楛。質。植。楛。為。正。王。弓。弧。弓。至。強。故。以。射。甲。革

楛。質。也。射。侯。五。十。步。鳥。獸。必。近。而。後。射。夾。弓

庾。弓。稍。弱。故。以。射。射。侯。鳥。獸。也。學。射。者。先。用

弱。而。後。習。強。唐。大。強。弱。適。中。之。弓。故。以。授。學

射。者。以。為。使。及。勤。勞。王。事。者。也。矢。箠。從。其。弓

謂。每。弓。一。箠。百。矢。也。夾。庾。之。弩。利。於。攻。城。守

城。唐。大。之。弩。利。於。車。戰。野。戰。射。取。流。星。之

名。絜。矢。有。結。約。之。義。殺。矢。傳。藥。而。射。鏃。矢。候

射。近。而。射。也。鏃。矢。謂。結。繳。於。矢。箭。矢。可。以。刺

射。飛。鳥。恒。矢。安。車。之。矢。庾。矢。平。等。之。矢。也。楛

箠。庾。庚。射。岸。據

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合七而成規。大夫

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甸者謂之弊弓。凡

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共射楛質之弓。矢。犬射

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犬喪共明弓。矢。凡師役

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儀。田。弋。充

籠。箠。矢。共。增。矢。凡。亡。矢。者。弗。用。則。更

天子之弓。王。也。其。體。不。甚。曲。故。九。弓。而。成

一。規。諸。侯。之。弓。唐。大。也。其。體。稍。曲。故。合。七。弓

而。成。一。規。大。夫。之。弓。夾。庾。也。其。體。愈。曲。故。合

五。弓。而。成。一。規。士。之。弓。斗。力。也。故。合。三。而。成

一。規。甸。曲。也。弊。惡。也。甸。者。弊。則。直。者。為。良。矣

祭。射。射。牲。示。親。殺。也。澤。謂。澤。官。習。射。選。士。之

射。也。并。夾。矢。箭。也。明。弓。矢。明。器。之。弓。矢。也。籠

竹。箠。也。更。償。也。亡。矢。者。用。而。亡。之。則。不。償。不

用。而。亡。之

則。償。也

囊。人。二。人。徒。二。十。人。箭。幹。曰。囊。掌。受。財。于。職

金。以。齎。其。工。弓。六。物。為。三。等。弩。四。物。亦。如。之。矢

八。物。皆。三。等。箠。亦。如。之。春。獻。素。秋。獻。成。書。其。等

以。饗。工。乘。其。事。試。其。弓。弩。以。下。上。其。食。而。誅。賞

乃。入。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凡。齎。財。與。其。出。入。皆

在。囊。人。以。待。會。而。考。之。亡。者。闕。之

財帛布也受財于職金之官以給其丁馬物計之直也弓弩矢箠名物不同必分爲三等中之三等入各有所宜如考工記所云成書其工拙之等以制其厚薄之厚乘其事計其事之成功也當大開時考其弓弩良否善則上其祿甚則前之不善則下其祿甚則誅之既考其功乃入之于司弓矢以待頒賜入之于繕人以共工用也亡者闕之謂弓弩矢箠亡失者涂之不會計也

冢人

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封土爲冢以

公葬之地

象山頂之高。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而爲之圖

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爲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夫士居後。各以其族。凡死於兵者不

周禮訓義卷之十八

冢人

冢

入兆域。凡有功者居前。以爵等爲封丘之度。與其樹數。大喪既有日。請度雨霽。遂爲之尸。及窆

以度爲丘。隧共喪之窆器。及葬。言轡車象人及窆。執斧以泣。遂入藏。凶器正墓位。蹕墓域。守墓

禁。凡祭墓爲尸。諸侯及諸臣葬於墓者。授之兆

爲之蹕

公墓之地。謂地之屬於公者。自天子至諸侯。卿大夫士皆葬於此也。辨其兆域者。貴賤尊卑各有常制也。爲之國者。望域廣狹各盡其限也。先王居中而子孫以昭穆夾處。與廟制同也。諸侯之葬在王墓左右而居前。卿大夫士之葬亦別處左右而居後。各以其族。謂各

以親疎附葬也。死於兵請戰無勇者。故使之葬外。以示罰。有功謂建立忠勳者。故使之葬前。以示褒也。封丘謂封土爲墳。諸侯葬臣之葬。其墳之高卑。樹之多少。各有降殺也。甫始也。量度如窆之處也。度。必祭。告后土。則家人爲尸。丘隧。墓前道也。受印明器爲車道。車也。象人。象靈也。執斧者。示威也。正墓位者。正其左右前後之位。蹕。墓域者。蹕。止行人不敢近其墓域。守墓禁者。禁止樵蘇。不敢犯其封樹也。諸侯羣臣之葬。則授兆使之自窆。已葬。又爲之蹕。其

墓大夫

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萬民之葬也

掌凡邦墓之地域爲之圖。令國民族葬而掌其禁令。正其位。掌其度數。使皆有私地域。凡爭墓

周禮訓義卷之十八

墓大夫

墓

地者。聽其獄訟。帥其屬而巡墓。厲居其中之室

以守之

邦墓。萬民所葬也。古者萬民所葬同處。墓大夫分之。使各有區域也。族葬。謂各從其親。亦以昭穆爲左右也。禁令。禁其侵爭。令其族葬也。度數。墓之高卑。樹之多寡也。墓域。謂管限遮列之處。墓中

周禮訓義卷之十八終

考工記語

考工記其殆遠古之書而周人輯之歟何器與
名之不近人也蓋昔未有物之先創自聖人乃
始為藉以教天下傳後世已得其傳一童子也
斤一工人戒墨即人人使矣焉用記為孰迂
之儒而區區運神為匠氏役也則此書為古初
無疑也是故築氏之為削也見氏之為聲也見
氏之為量鍾氏之為染羽也其義不通於今古
音也甌蕤鞀其豆皆埴也亦有虞氏尚陶則河
濱之物耳古俗也西北利用車東南利用舟上
古東南不闢用車多用舟少舟制不傳也盧何
以為戈秘宣何以為人頭也古語也以柯量車
以庇量耒古度也字音而法辭富而銓不與五
官同古文也管國經野不與五官同者古莫泐
法也文辭曲折以反為真大巧若拙也百籍皆
有偽獨此書以技故傲然于秦熒之間而弗為
避後之儒者亦鄙以技故弗為名也然非劉氏
之補則天下亦以技而棄之矣劉氏之功亦偉

考工記

一

考工記

也夫五官本不上有若故匿於五官之內以示
其闕而致此書之補亦有天會焉余讀五官記
於法度而不敢紆氣至考工則頽而解頤矣猶
之接嚴賓之後而逢好友與之鼓掌而矜射覆
也儲與扈治精推靡覽愚何幸覩之或曰形而
下為器成而下為藝子何尚之歟余曰不然也
道者儵忽為宰寂寞為尸非得形則神無所用
故上聖有言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
埴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為室

考工記

二

考工記

當其無有室之用一器一用何非聖人之神又
況托之妍辭以通神明之戶牖而開百世之氣
氤者乎於五官見晚聖人之神於考工見上聖
之神余嗜其神也由其筮舞對其淑粹以御大
觚應變化耦萬方其於藝苑亦優游矣五官記
政體大而方考工記器節疎而圓五官如明堂
青陽總章斬焉不紊考工如海蜃隨氣布形樓
臺自在五官郊廓之鼎耳考工則九牧之鼎以
知神姦魑魅罔兩之所避匿而成也傳稱密須

之鼓闕鞞之甲。允之弓。和之矢。此乃中古之刑
 非太上臯陶臯臯之范也。故考工記遠矣。辭薄
 商書。銘埒商頌。文采則虞書。畫之繪繡。尺度則禹
 貢之斤。後之作者。猶騏驥之。目而馳。遼乎其
 不相及矣。是何故。凡辭之近人者。非其至也。

考工之屬三十有二

輪人 輪人 輿人 輻人

築氏 冶氏 桃氏 臯氏

臯氏 段氏 函氏 鮑人

鞞人 韋氏 裘氏 畫績

鍾氏 筐人 榬氏 玉人

柳人 雕人 磬人 矢人

陶人 旄人 梓人 廬人

匠人 車人 車人 弓人

右考工之屬三十有二而闕其六其三十
 有二名者非官也。特工人之號耳。工人各
 以所治而屬。號舉其號而所治之藝隨之。
 闕其六者。歲久而亡也。不盡亡者。劉氏之
 力也。

周禮訓傳卷之十九

考工記第七

考工記

沙隨程氏適曰五... 考工記補之又自... 彼而存此以成是經... 周制盡記古百工之... 屋明堂並言之三代... 全矣漢人以金帛購... 字非漢世以後鉛繫... 戟之柄專命一人主... 者何限盧字若非訓... 哉又傳其漆內而中... 來考工記須是齊人... 不及舟其為西北人... 氏義氏名義無考蔡... 也不記紙而記削其... 非晚周書可知

周禮訓傳卷之十九

考工記

考工記

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或坐而論道或作而行之或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或飭力以長地財或治絲麻以成之坐而論道謂之王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謂之商旅飭力以長地財謂之農夫治絲麻以成之謂之婦功

此以下至四代所土皆記者之本序也帶此謂察其文理之曲直面勢謂觀其陰陽之向背飭修也五材金木水火土也辨謂辨其所宜以制器也

粵無鑄傳燕無函秦無廬廬胡無弓車粵之無

鑄也非無鑄也夫人而能為函也燕之無函也

非無函也夫人而能為廬也秦之無廬也非無

廬也夫人而能為廬也胡之無弓車也非無弓

車也夫人而能為弓車也

粵無鑄燕無函秦無廬胡無弓車蓋當時之諺也鑄田器函鐘也廬戈矛之柄粵之無鑄者非真無鑄也人皆能為是器無專工也

知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

皆聖人之作也燦金以為刃凝土以為器作車

以行陸作舟以行水此皆聖人之所作也天有

時地有氣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後可以

為良材美工巧然而不良則不時不得地氣也

橘踰淮而北為枳鸚鵡不踰濟貉踰汶則死此

地氣然也鄭之刀宋之斤魯之削吳粵之劍遷

乎其地而弗能為良地氣然也燕之角荆之幹

胡之筈吳粵之金錫此材之美者也天有

時以生有時以殺草木有時以生有時以死石

有時以泐水有時以凝有時以澤釋此夫時

也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輪輿弓廬匠車梓。攻金之工築冶。鳧與段。桃攻皮之工函。鮑鞞。韋裘。設色之工畫績。鍾筐。幌刮。摩之工玉。柳雕。矢磬。搏埴之工陶旋。

搏相也。埴。黏土也。此總言工之多少也。

有虞氏上陶。夏后上匠。殷人上梓。周人上輿。

將言車輿之制。故先言四代所上發之。

周禮制考卷九

六考記一

三

故一器而工聚焉者。車為多。車有六等之數。車

軫四尺。謂之一等。戈。柲。六尺。有六寸。既建而地

崇於軫。四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

謂之三等。戈。長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謂之四

等。車。戟。常崇於戈。四尺。謂之五等。酋。矛。常有四

尺。崇於戟。四尺。謂之六等。車。謂之六等之數。

八尺曰尋。倍尋曰常。輪六尺。有六寸。軻崇三尺。有六寸。加軻與轆之七寸。為四尺。是軻去地四尺矣。此一等也。自軻而上。三車之等。皆以四人為差。戈。柲。六尺。有六寸。則四尺。崇於軻。此二等也。人長八尺。則四尺。崇於戈。此三等也。止。戈。長尋。有四尺。則崇於人。亦四尺。此四

等也。車。制。則崇於戈。亦四尺。此五等也。酋。矛。常有四尺。則崇於戟。又四尺。此六等也。戈。崇於軻。人崇於戈。受崇於人。戟崇於人。受崇於軻。此之謂車有六等之數也。

言四節

凡察車之道。必自載於地者始也。是故察車自

輪始。凡察車之道。欲其樸屬而微至。不樸屬。無

以為完久。也不微至。無以為威速也。輪已崇。則

人不能登也。輪已厚。則於馬終古登也。故兵

車之輪。六尺有六寸。田車之輪。六尺有三寸。乘

車之輪。六尺有六寸。六尺有六寸之輪。軻崇三

尺有三寸也。加軻與轆焉。四尺也。人長八尺。登

下以為節

截於地。謂輪也。一車之制。任重者。輪。故察車之工。樹。必自輪始也。樸屬。猶附著堅固貌。微至。謂輪至地者。少。言圓甚。易轉也。威速。謂行疾也。輪太高。則人不能登。若太平。則馬高而輪低。雖行平地。終年如登坡。然輪之心。為較。較中橫截者。為軸。軸末謂之軻。其後橫木謂之軻。軸上伏兔。謂之樸。軻與轆。軻之長四尺。得人長之半。故升降。以此為節。為威。促。地。大用。

輪人為輪。斬三材。必以其時。三材既具。巧者和

之。較也者。以為利轉也。輻也者。以為直指也。牙

也者。以為固也。也。輪。徹三材。不失職。謂之完。望

車制十三。章初為詳。至後為略。其有略此。者。

言四節。後發。

周禮制考卷九

六考記一

四

此之善極上

鄭司農云
限出六

周禮制卷九
考記

而抵其輪欲其慎爾而下地也進而抵之欲其

微至也無所取之取諸園也望其輻欲其聖爾

而織也進而抵之欲其肉稱也無所取之取諸

易直也望其轂欲其眼也進而抵之欲其情之

廉也無所取之取諸急也抵其綆欲其蚤之正

也察其齒蚤不齟則輪雖做不匡

造車有三林轂輻牙是也斬此三林必順天
時陽水以仲冬斬之陰木以仲夏斬之則其
材堅緻可用矣三材既備必須巧工和之謂
調其鑿柄而合之也轂中虛而容軸故取於
列轉輻實輪而較故取於直指牙則包較
幅而外較故取於固抱谷是三者為輪雖歷

考記

五音王

久而體散三材各處其所采嘗動焉故云完
慎均致貌眼突出貌情慢較之華也輪貴於
圓眼其輪均致而下斜其著地處微眼非他
有所取惟取其圓也輻貴於平直眼其輻向
較者織削尚牙者堅壯洪殺相稱非他有所
取惟取其平直也較貴於急眼其較外見突
出內見其廉隅非他有所取惟取其急也綆
鄭氏云輪草也或曰輪外兩邊有一重護牙
者謂之策就牙內而視蚤之布置必正而不
斜也輻之入較處為齒入牙處為蚤人之齒
牙參差胡之胡上下入處整然相當則輪雖
弊壞而輻不邪枉也劉蕭應魚懸反舊稠綆
餅齒資齒
五音反

凡斬轂之道必知其陰陽陽也者稹理而堅陰
也者疏理而柔是故以火養其陰而齊諸其陽

小者大尺
以二分其

牙圍五分
其較之長

周禮制卷九
考記

則轂雖做不款轂小而長則柞大而短則華是

故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三分其牙圍

而漆其二椹其漆內而中誦之以為之轂長以

其長為之圍以其圍之助指其數五分其轂之

長去一以為賢去三以為軹容轂必直陳篆必

正施膠必厚施筋必數情必負幹既摩革色青

白謂之轂之善

矩為方之器也木性有陰陽矩而識之則所
用不失所宜也陽木文理橫密而堅陰木文
理疎粗而柔故挽減也若用陰木必以火炙
之使堅緻與陽木相等則較雖做而不挽減

考記

六音王

也較小而長則傾仄而不正較大而短則枕
枳而不堅輪之崇六尺六寸也牙圍一尺一
寸是六分輪崇而得其一也三分牙圍而漆
其二吳漆者七寸三分寸之一不漆者三寸
三分寸之二也蓋不漆者其踐地者也棹舊
註訓度椹者度兩漆之內相距之尺寸也六
尺六寸之輪漆內六尺四寸就其中誦而為
二則各得三尺二寸也以此為較長是較之
長三尺二寸也伸而量則為長圓而量則為
圓若圍長三尺則徑一尺也三分之一謂之
吻指除也較孔也輻輻所入之處有三十孔
以三尺二寸之較三分除一以為三十孔也
較長三尺二寸以其長五分之二去一分以
賢去三分以為軹賢內穿也軹外穿也去一
以為賢是內穿徑四寸一分寸之二也去二
以為軹是外穿徑二寸五分寸之四也較以
受軹不可不直篆以約較不可不正膠之施
不厚則易動筋之束不多則不固情者以皮

輓之也負幹者如木生皮也既輓之矣因而摩之其色青白則為精好也既耗則多變泉

消

參分其轂長二在外一在內以置其輻凡輻量

此細論輻制之善

其鑿深以為幅廣幅廣而鑿淺則是以大杙雖

有良工莫之能固鑿深而輻小則是固有餘而

強不足也故竝其幅廣以為之弱則雖有重任

轂不折三分其幅之長而殺其一則雖有深泥

亦弗之濂也參分其股圍去一以為散圍柔輻

必齊平沈必均直以指牙牙得則無熱而固不

得則有熱必足見也

三分其轂長者取其伸數言之也二分在外

一分在內以置其輻是數孔言之也凡造車

者廣深相應則固若輻廣而鑿淺則大小

攸雖有良工不能使之堅固鑿深而輻小則

是堅固有餘而不勝其任也故重度也弱謂

指也度其幅廣以為之苗則雖有重載轂不

折也輻乃入牙與轂者三分其長而未殺其

一公則雖有深泥亦弗粘帶於輻也股近轂

者散近牙者言股以喻其豐言散以喻其細

三分股圍而去其一也抹輻必齊謂以火精之必

使直齊也平沈必均謂以水試之必須均平

此細論輪制之善

鮑反禁乃結反

六尺有六寸之輪輓參分寸之二謂之輪之固

凡為輪行澤者欲行山者欲侷行以行澤則

是乃以割塗也是故塗不附侷以行山則是搏

以行石也是故輪雖敝不凝於鑿凡揉牙外不

廉而內不挫旁不腫謂之用火之善

三分寸之二為輪之固牙加以經則愈固也

為輪之法澤多濕故欲行言牙輪之外踐地

處則去少許如鋸脊則泥塗不附著如刀割

去之也山多石故欲侷言牙輪之外上下皆

同而固滑如手搏石雖久敝之後其孔鑿之

內不動搖也為牙之木用火揉髮外無芒刺

之起內無折拆之處旁無擁腫之病

乃為精好而善於用火者矣魏齊

是故規之以砥其圍也萬之以砥其匡也縣之

以砥其幅之直也水之以砥其平沈之均也量

其數以黍以砥其同也權之以砥其輕重之侷

也故可規可萬可水可縣可量可權也謂之國

工

為輪貴乎圓規則為國之器也既國矣又取

其方萬則為方之器也幅分四圍縣而砥之

上下皆直是上與下幅皆相直也置輪全體

所推之良工
結輪人一章

此記車蓋之制

輪人為蓋。達常圍三寸。程圍倍之六寸。信其程圍以為部廣。部廣六寸。部長二尺。程長倍之四尺者。二十分寸之一。謂之枚。部尊一枚。弓鑿廣四枚。鑿上二枚。鑿下四枚。鑿深二寸。有半。下直二枚。鑿端一枚。

達常蓋斗柄下入柱中也。程蓋之柱也。柱圍六寸。足以合達常也。部謂蓋斗也。廣謂徑也。部長二尺。謂斗柄達常也。柱長四尺者。二。是長八尺也。寸有十分。十分其一。謂之枚。部尊一枚。蓋斗上高一寸也。寸。骨也。骨入鑿處。廣四分。鑿上有二分。鑿下有四分。鑿深二寸。有半。者。欲其入深則牢固也。下直二枚者。鑿孔下正而上低二分也。鑿端一枚。則孔之內深處亦成一半。故前鑿上二枚。而此鑿端一枚也。程盈信申。

考記

九

形考蓋之制

弓長六尺。謂之庇軛。五尺。謂之庇輪。四尺。謂之庇軫。三分弓長。而揉其一。三分其股圍。去一以為蚤圍。三分弓長。以其一為之尊。上欲尊而字欲卑。上尊而字卑。則吐水疾而雷遠。蓋已崇則難為門也。蓋已卑。是蔽目也。是故蓋崇十尺。良蓋弗冒。弗絃。殷而馳不隊。謂之國亡。

庇。覆也。輪之廣殺於軛。軛之廣殺於輪。而弓之隆殺亦以一尺。而差六尺之弓。三分而揉。

此記車上之制

其一。謂持長。短短者。近部而平。長者為宇。曲也。弓近部。平謂之股。宇曲之末。謂之蚤。股欲粗。其圍則一寸六分也。蚤欲細。去股圍三分之一。則一寸五分也。一也。弓長六尺。而三分之。則近部二尺者。為高矣。上高則其勢仰而隆。宇卑則其勢俯而下。蓋主為雨。設所以吐水速而雷及遠也。蓋部。拜達常二尺。程長入尺。共一丈也。古者以人為法。人長八尺。而宇曲二尺。卑於此。則殺人。且高於此。則難為門也。弗冒者。弗以衣覆之。弗絃者。弗以絲繫之。橫而馳。雖有不平之處。而此蓋之弓不隊。則為良蓋。可知非國手不能為也。

輿人為車輪。崇車廣衡長。參如一。謂之參。稱參分車廣。去一以為隧。參分其隧。一在前。二在後。以揉其式。以其廣之半為之式崇。以其隧之半

考記

十

一句三字

為之較崇。六分其廣。以一為之軛圍。參分軛圍。去一以為式圍。參分式圍。去一以為較圍。參分較圍。去一以為軛圍。參分軛圍。去一以為軛圍。圓者中規。方者中矩。立者中縣。衡者中水。直者如生焉。繼者如附焉。凡居材大與小無併。大倚小則摧引之。則絕棧車。欲奔飾車。欲侈。

車者。總軛輻輪蓋而言之也。處車中以載物者。為輿。挾車傍以行地者。為輪。橫車前以駕者。為衡。輪之崇。輿之廣。衡之長。俱六尺。有六寸。三者相稱。參。深也。車橫六尺。六寸。以其橫三分之。去其一。則車之深。只有四尺四寸也。三分其深。一分在前。二分在後。人立其軛。

式必近前方可也。採者採其木使正。直也。式在前。又高於式二尺三寸。得廣之半。較在車箱之前。又高於式二尺二寸。是得廣之半也。其廣之一也。式小於軛較。又小於式。軛較又小於較。軛較又小於軛。故皆三分去一。以為為較也。車前有式。其兩箱立木。置式其上。立者為軛。橫者為軛。制作之法。其圈自中於規。其方自中於矩。立而直者。中於繩。橫而平者。中於水。直者如木之生於地。繩者如枝之附於幹。以人功之為。而類於天性之自然。所以為工之巧也。居材謂隨其材之大小。而處之得宜也。小大各得其所。則無并矣。材之大者。其勢強。材之小者。其勢弱。以大倚小。則必有摧折之慮。以小倚大。則牽引而動。必絕斷矣。棧車無車輓。則下堅而易折。故欲其完飾。車則有結。索雖後不害也。猶去。

考記

十 留 併 氏 一

輻人為輻。輻有三度。軸有三理。國馬之輻深四尺有七寸。田馬之輻深四尺。駑馬之輻深三尺有三寸。軸有三理。一者以為為嫩也。二者以為為久也。三者以為為利也。軌前十尺而策半之。凡任木任正者。十分其輻之長。以其一為之圍。衡任者。五分其長。以其一為之圍。小於度。謂之無任。五分其軛間。以其一為之軸圍。十分其軛之長。以其一為之當兔之圍。參分其兔圍。去一以為頸圍。五分其頸圍。去一以為踵圍。

輻車輻也。三度謂淺深之數。節下文國馬田馬。駑馬之輻是也。三理謂選材之道。一則欲其美而無惡。二則欲其堅而可久。三則欲其滑而易轉也。輻軛以前其長十尺。策半則五尺。又也。以策五尺。御者執之。適可以及馬。而無過與不及也。任木以木任物也。任正者。輻下三面之木也。輻長一丈四尺。四寸。以十分之得。一尺四寸五分。長六尺。有六寸。以五分之衡。在兩輻之間。衡長六尺。有六寸。以五分之得。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以為為衡任之圍也。若小於制度。則木不勝矣。輻謂車輻之貫較者也。輻廣六尺。有六寸。即軛之問。五分取一。以為為輻圍。則其圍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輻衡任者。相應矣。當兔。即伏兔。謂輻下之貫軸者也。輻長丈四尺。有四寸。十分取一。以為為當兔之圍。則其圍尺四寸五分。寸之二。與任正者。相應矣。頸謂輻前之持衡者也。二分兔圍。去一。以為頸圍。則其圍九寸十五分。寸之九。

考記

十 留 併 氏 一

凡揉輻。欲其孫而無孤深。今夫大車之輻。其登又難。既克其登。其覆車也。必易。此無故。惟較直且無撓也。是故大車平地。既節軒。擊之任。及其登。地不伏其輻。必綰其牛。此無故。唯較直且無撓也。故登地者。倍任者也。猶能以登及其下。地也不援其郎。必綰其牛後。此無故。唯較直且無撓也。是故輻欲順。輻深則折。淺則負。輻注則利。準。利則久。和則安。輻欲孤。而無折。經而無。

絕之也
其形也

絕進則與馬謀退則與人謀終日馳騁左不捷
行數千里馬不契需終歲御衣衽不敝此唯
之和也勸登馬力馬力既竭輻能一取焉良
輻環自伏兔不至軌七寸軌中有澗謂之國

孫淵也梓木為輻其抹曲之勢孫順自然若
孤弓而深則太等矣擊下也大車之輻其勢
直而不撓曲下至於馬則難登地雖馬有力
可負而登亦必易覆故於平地之間雖其任
高下得節而不可施之登地蓋平地易準節
登地則難節也軒高也伏其輻者牛伏其輻
下為所逼也蓋其牛者輻直而牛不勝如緇
縛之也登高而輻直牛之頃力倍於平地有

力之牛猶可登也及其勢趨下則非援其車
之即必猶絆其牛之後二者皆能覆車援者
執引之意猶者審察之類此數者皆其勢不
孫曲使然也傾輻堅忍貌深太等也太等則
易折淺太直也大直則馬如負然輻注則利
準者輻所以駕馬引之而進若木之注然故
其行便利而不滯準平而無礙利準則無傾
覆之敗所以能久也和則安謂注與準者和
則人乘之而安也輻欲如弓之形太深則折
輻欲順木之理逆理斯絕進而從馬退而從
人車之進退與人馬之意相應也捷猶拘束
也凡乘車尊者居左車既安則尊者亦安不
拘束也馬不契需謂不傷蹄不怯懦於道路
也御者費力則衣衽損敝若皆順溜則衣衽
不敝矣此皆以輻之和故也勸助也輻則
馬省力如助之也馬力既竭猶能一進勢順
易行也澗漆也良輻同環皆漆所不漆者自
伏兔至軌中七寸而已則輻無傷齒之故而

取其意
結太章

其文飾常存非國工之巧不能及也孫
去聲猶秋願堅與珍惡怯遊于消切
軫之方也以象地也蓋之園也以象天也輪輻
三十以象日月也蓋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龍
旂九旂以象大火也鳥旗七旂以象鶉火也熊
旂六旂以象伐也龜蛇四旂以象營室也弧旌
枉矢以象弧也

交龍為旂其旂有九象大火者以九旂象尾
之九星也鳥旗為旗其旗有七象鶉火者以
七旂象朱鳥之七星也熊旗為旗其旗有六
象伐者以六旂象伐連象為六星也龜蛇為
旂其旂有四象營室者以四旂象室與壁為
四星也枉矢妖星也凡旌旗皆有弧又畫枉

矢於上以象弧星
之有矢飛行也
攻金之工築氏執下齊冶氏執上齊鳧氏為聲
臬氏為量段氏為鑄器桃氏為刃金有六齊六
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鍾鼎之齊五分其金而
錫居一謂之斧斤之齊四分其金而錫居一謂
之戈戟之齊三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太刃之
齊五分其金而錫居二謂之削殺矢之齊金錫
半謂之鑿燧之齊
多錫為下齊少錫為上齊以金為器必濟之
以錫然所用之錫各有多寡之不同鍾以堅

不... 記... 無...

鼎以烹則用錫為最少故六分其金而錫居一... 斧以伐斤以斫則用錫為差多故五分其...

古入用竹筒先以火灼其筒後用刀刻而為... 書長一尺而闊一寸刀勢彎曲以六刀相合...

其圓如規欲新而無窮者其刃常若... 新發於刃雖磨削至盡亦無瑕惡也...

冷氏為殺矢刃長寸圍寸銚十之重三坑戈廣... 二寸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已倨則不入已句...

則不決長內則折前短內則不疾是故倨句外... 博重三銚戟廣寸有半寸內三之胡四之援五...

之倨句中矩與刺重三銚... 殺矢之刀其長一寸圍亦一寸銚箭足入筒...

者坑量名秤之則重三坑也戈之制其廣二... 非內者胡以下接柄者也倍之則其長四寸...

太曲可以鉤而巳以之研人則不決也制以... 內過長則援短引之則與胡並鉤故拆胡...

廣去一以為首廣而圍之身長五其莖長重九... 銚謂之上制上士服之身長四其莖長重七銚...

謂之中制中士服之身長三其莖長重五銚謂... 之下制下士服之

臘兩刃也兩從謂劔脊兩面殺而趨鏑也莖... 謂劔夾人所握處其圍五寸長一尺也中其...

莖設其後者以一寸之莖中分之下一半稍... 大也下大則於把易制矣首劔把接刃處其...

圍得一寸三分寸之二身者去劔柄而言也... 莖長一尺上制之劍長五尺重三斤十二兩...

制長三尺重二斤一兩三分兩之二上中下... 士以其人才之長短言之隨人材之...

而用長短之劍倨人與器相得也... 夏氏為鐘兩鑿謂之銚銚間謂之手于上謂之...

謂之衡鐘。縣謂之旋。旋蟲謂之幹。鐘帶謂之篆。篆間謂之枚。枚謂之景。于上之據謂之墜。

樂鐘口兩角也。鐘之所先故謂之鈇。兩角之間名之曰于。者鐘唇之上法也。于上謂之鈇。者可擊之處。聲所自出也。鼓上謂之鈇。者鐘腰之上。居鐘體之正也。鈇上謂之舞。舞者聲之震動在此。其音中於舞節也。于鼓鈇舞四者皆鐘體前衡二者則鐘柄也。前出舞上取盡而有繼之意。衡出前上取平而不波之意。旋者鐘柄有孔繫之可旋轉也。旋蟲以蟲為飾謂之幹者言其強而能屬鐘也。鐘有四帶。紋如篆籀故謂之篆。篆間有鐘孔。夾鼓與舞。可以枚數。故謂之枚。又謂之景。據受擊處也。不而靡弊。窪而生光。有如陽燧。故名為隱懸玄。

周禮訓詁卷九

考記

七百五十一

十分其鈇。去二以為鈇。以其鈇為之鈇間。去二分以為之鼓間。以其鼓間為之舞修。去二分以為舞廣。以其鈇之長為之甬長。以其甬長為之圍。參分其圍去一以為衡圍。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在下。以設其旋。

此鐘之制下倣而上欹。故鈇之徑得鈇徑十分之八。而不間則與鈇同也。鼓間又去二分。則居鈇徑十分之六也。舞修舞之長也。與鼓間等。舞廣舞之徑也。又去二分。則居鈇徑十分之四也。舞之上下既既。則當以橫為修。縱為廣。世甬之長如其體之鈇。以其長為之圍。者若甬長一尺。則其徑三寸三分。以上也。衡小於甬。故得其圍三分之二也。參分甬之長。

二分在上。一分在下。以繫其旋。上長而下短者以為同也。

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後弁之所由興。有說。鐘已厚則石。已薄則播。後則柝。弁則鬱。長甬則震。是故大鐘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鐘十分其鈇間。以其一為之厚。鐘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鐘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為遂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深而圍之。

鐘之所尚者聲。聲之所出者形。薄厚後弁者形也。清濁者聲也。鐘聲之清濁乃出於鈇形之薄厚。後余原其所自。有解說之義也。是故失之太厚則聲石而不發。失之太薄則聲播。

周禮訓詁卷九

考記

七百五十二

而多散其形。後者其聲迫。而疾其形。弁者其聲不塞。而不發其甬長。則聲震而遠。內大鐘必十分其鈇間。以一分為之厚。小鐘必十分其鈇間。以一分為之厚。蓋鈇間鼓間各居其鈇十分之六也。鐘大則形長大而失於短。故聲躁疾而短。聞鐘小則形短小而失於長。故聲舒遠而緩。聞遂即遂也。六分其鈇體之厚。取其一以為為之深。則不傷於鐘體。而者受擊之處。其形必圓也。鈇征圍問。遂如字。在則百切。

然後準之。準之然後量之。量之以為甬深。及內方尺而圍其外。其實一甬。其爵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鐘之。

古銘
夏后氏
璣也

宮槩而不稅其銘曰時文思允臻其德嘉量
既成以觀四國永啓厥後茲器維則凡鑄金之
狀金與錫黑濁之氣竭黃白次之黃白之氣竭
青白次之青白之氣竭青紫次之然後可鑄也

改而謂重煉也金錫之為物必煉之使精不
復減耗然後可久焉故始而權之以賦其輕
重之齊次而準之以賦其高下之平終而量
之以賦其多寡之均然後以之為鑄也鑄之
量受六斗四升其深一尺其內四方每方各
一尺而外則為圓形也鑄在下其深一寸可
以容一豆也耳在旁其深三寸可以受一升
也其重一鈞則權衡之法寓焉其聲中黃鐘
之宮則律呂之法寓焉鑄于也泉氏鑄此以
為天下法使天下為鑄者皆於此取平而不

加補行卷九

考記

九

用此以收稅也銘刻其詞於鑄也時是允信
鑄至也其有則貽厥子孫關石和鈞王府
則有節此意也金為器必和之以錫初鑄
之時火色黑濁者穢雜尚多也煉去穢雜火
色變而黃白亦未淨潔也鑄煉既久變而青
白稍淨而未盡也白色盡去火色純青則其
煉之至精然後可
用以鑄焉稟粟

段氏闕

段氏闕

函人為甲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合甲五屬犀甲
壽百年兕甲壽二百年合甲壽三百年凡為甲
必先為容然後制革權其上旅與其下旅而重
若一以其長為之圍凡甲鍛不擊則不堅已敝

獲

則撓凡察甲之道眡其鑽空欲其窳也眡其裏
欲其易也眡其膜欲其直也察之欲其約也舉
而眡之欲其豐也衣之欲其無斷也眡其鑽空
而窳則鞏堅也眡其裏而易則材更也眡其膜
而直則制善也察之而約則周也舉之而豐則
明也衣之無斷則變也

屬者甲之札葉相續也一葉為一札革堅者
札長犀甲以牛皮為之七節相續用之可歷
百年兕甲以虎皮為之六節相續用之可歷
二百年合甲削去皮裏之肉但取其表合之
為甲五節相續最為耐久可歷三百年容者
人身之小大長短也先觀人身然後制革上

加補行卷九

考記

辛

旅服以上也下旅服以下也重若一者且下
等也長與圍等者欲其相稱也煅煉革也擊
至也煉之不熟則不堅煉之太熟則撓曲也
鑽空穿而為孔也窳孔小貌孔小則堅而難
壞裏者革之內也易治其穢惡也治去淨潔
則更變其材勝縫處也直無斜曲也縫路皆
直則制作之善也卷而藏之易於約束是制
作密緻而周也舉而起之其制豐大是札葉
光明可觀也着之於身無斷齧之病
纒是於人便利也屢注空孔窳死齧齧
鮑人之事望而眡之欲其茶白也進而握之欲
其柔而滑也卷而搏之欲其無池也眡其著欲
其淺也察其線欲其藏也革欲其茶白而疾澀
之則堅欲其柔滑而臆脂之則需引而信之欲

其直也信之而直則取材正也信之而枉則是

其直也信之而直則取材正也信之而枉則是

一方緩一方急也若苟一方緩一方急則及其

用之也必自其急者先裂若苟自急者先裂則

是以博為棧也卷而搏之而不迫則厚薄序也

抵其著而淺則革信也察其線而藏則雖傲不

辨

飽當作鞣柔革之工也凡已柔之革遠望而

抵之欲如茶秀之白近前而握之欲柔順而

滑利卷來而搏之欲平正而無斜也抵其著

欲淺者謂綴治之善編著之雖厚如薄也察

其線欲藏者謂縫革之線隱而不露也革白

如茶其質雖美必疾游之不使久居水中則

堅而難壞也革欲柔滑而厚脂以潤之則更

而不硬也展而伸之欲其直而不撓也伸之

而直則其材正而不偏伸之而枉則其體纒

急不均也緩急不均則其急者必先裂苟有

裂處則革雖博闊乃成淺狹之材故曰以博

為修謂以廣為狹也卷之而無斜也者正以

革之厚薄得其敘也抵其著而淺則革伸無

縮緩之偏察其線而藏則雖傲而無磨鞣之

韆人為皇陶長六尺有六寸左右端廣六寸中
尺厚三寸穹者三之一上三正鼓長八尺鼓四
尺中圍加三之一謂之葢葢為皇鼓長尋有四
尺鼓四尺倨句磬折凡冒鼓必以啓蟄之日良

周禮疏卷九

考記一

圭

鼓瑕如積環鼓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鼓小

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

皇陶鼓木也左右端謂兩頭也兩端廣六寸

而中央廣一尺則其腹穹然高起穹者三之

一謂中央穹隆而起者居鼓面三分之一也

正者也三正者穹上一直兩端又直各居二

尺二寸不弧曲也先儒謂此為音鼓未詳是

否葢鼓長八尺鼓面徑四尺中圍加於面比

圍三分之一所以鼓軍事者也葢鼓即葢鼓

長丈二尺鼓面亦徑四尺倨句曲磬折則

中高而兩端下所以鼓役事者也蒙鼓必以

啓蟄之日蓋蟄至聞雷聲而動鼓所取象也

良鼓其革調急則文理累累如環之積也鼓

之聲隨其形之大小長短而已大而短則其

勢促故聲疾而短聞小而長則其勢展故聲

舒而遠聞其義與鍾同也韆運陶桃陶問

韋氏闕

畫續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南方謂之赤西

方謂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

與白相次也赤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青

與赤謂之文赤與白謂之章白與黑謂之黼黑

與青謂之黻五采備謂之繡土以黃其象方天

時變火以圓山以章水以龍鳥獸蛇雜四時五

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凡畫續之事後素功

周禮疏卷九

考記一

圭

青與白東西相比也。赤與黑南北相比也。玄與黃天地相比也。青與赤相雜名之曰文。水與火相生也。赤與白相雜名之曰文。火與金相射也。白與黑相雜名之曰黼。金與水相生也。黑與青相雜名之為黻。水與木相生也。五色皆備則謂之繡。上之色黃而其形方。火之色赤而其形圓。天道無常。隨時而變。故畫土者黃以象其色。方以象其形也。畫天者隨四時之色而變也。畫火者圓如半壁也。

鍾氏染羽以朱湛丹秫三月而熾之淳而漬之

三入為纁五入為緋七入為緇

羽之為物或用之以飾旗如全羽折羽之類。或用以飾車如重翟厭翟之類。必染成其色。乃可用也。朱朱砂也。湛漬也。丹秫丹粟也。淳沃也。熾煖也。凡染羽者以朱砂漬丹粟。越三

月禮記卷九

考覈

圭

月而後熟以炊下湯沃其羽而後浸漬之。使其羽與染汁相入而後可染也。三染則成赤色。而為纁矣。五染則成青赤而為緋矣。七入則成黑色而為緇矣。緇如今之鴉青色也。

筐人闕

隤氏凍絲以洗水漚其絲七日去地尺暴之晝

暴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是謂水凍凍帛以

欄為灰渥渥其帛實諸澤器淫之以屨清其灰

而盪之而揮之而沃之而盪之而塗之而宿之

明日沃而盪之晝暴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

是謂水凍

治絲帛而熟之謂之熯。洗水以灰滌水也。滌猶後世漚麻之滌。以灰水浸漬之也。滌之七日然後漚起。去地一尺而暴之。晝暴諸日以陽氣溫之也。夜宿諸井以陰氣寒之也。既漚又暴既暴又漬。凡七晝夜乃可用也。凍帛之法以水沃其帛矣。乃置諸滑澤之器。又以始灰浸淫之。盡滌也。淳之既久其灰既清然後漚起。乃以蛤灰塗之。既漚洗又再浸漬而後漚起。乃以蛤灰塗其上。使經宿焉。明日又沃以水而漚出。然後晝暴夜宿。經七晝夜如凍絲之法。則帛可久用而不裂矣。隤氏洗統

禮記卷九

考覈

音

周禮訓傳卷之二十

考工記二

玉人之事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命圭九寸

謂之桓圭。公守之。命圭七寸。謂之信圭。侯守之

命圭七寸。謂之躬圭。伯守之。天子執冒四寸以

朝諸侯。天子用全。上公用龍。侯用瓚。伯用將。繼

子男執皮帛。天子圭中必四圭。尺有二寸以祀

天。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天子服之。上圭尺

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裸圭尺有二寸。有瓚。以

祀廟。琬圭九寸而縹。以象德。琰圭九寸。判規以

除慝。以易行。

鎮圭者。取鎮安四方之義。天子所守也。命圭

者。天子所命之圭。公侯伯朝覲執焉。若則守

之。不言子男。守蒲。執者。闕文也。謂圭長四寸

上方正而下稍刻。刻其長短廣狹。諸侯執玉

來朝。天子用全。以下言裸器也。天子用純全之

也。天子用全。以下言裸器也。天子用純全之

也。天子用全。以下言裸器也。天子用純全之

也。天子用全。以下言裸器也。天子用純全之

也。天子用全。以下言裸器也。天子用純全之

有善王有錫命。則使者執之以致命。琬圭。上

刻而下稍圓。諸侯有隱惡者。王命使者執此

以戒勸之。使去惡而改行也。

璧羨度尺。好三寸以爲度。圭璧五寸以祀日月

星辰。璧琮九寸。諸侯以享天子。穀圭七寸。天子

以聘女。大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射四寸。厚寸。

黃金勺。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纁。天子以

巡守。宗祝以前馬。大璋亦如之。諸侯以聘女。瑑

圭璋八寸。璧琮八寸。以頰聘。牙璋中璋七寸。射

二寸。厚寸以起軍旅。以治兵守。駟琮五寸。宗后

以爲權。大琮十有二寸。射四寸。厚寸。是謂內鎮

宗后守之。駟琮七寸。鼻寸有半寸。天子以爲權

兩圭五寸。有邸以祀地。以旅四望。瑑琮八寸。諸

侯以享。夫人案十有二寸。棗與十有二列。諸侯

純九。大夫純五。夫人以勞諸侯。璋邸射。素功。以

祀山川。以致稍餼。

美延也。好孔也。好三寸。肉三寸。則璧之圓也

九寸。池。今網其旁一寸。而延之以盈尺。則其

廣八寸。而長一尺矣。自此積之。則爲何爲尋

辨如射
買五鎗
出而統

餽如粟文天子聘女則用之天子巡守有車
山川則用璋璣以灌焉大山川用大璋其文
餽備次山川用中璋其文餽稍小山川用
邊璋餽其邊而已射圭頭刻出者也三璋之
制以勻承流以射貫射之廣則寸而其厚
一寸以黃金為勺青金飾其外又以朱飾其
中與謂龍頭其高一寸衡謂勺徑其廣四寸
有緝以籍之天子以此致禮於山川宗祝以
此而前馬圭璋璣四器其長皆八寸璣璋
不琢而圭璋則琢諸侯類聘則用之衆來日
類時來日聘牙璋刻為齒牙之象中璋則牙
璋之小者也二璋者出征則以起軍旅守國
則以治兵備也與組同以組繫之也天子
宗后皆韜琮以為權后則五十天子則七十
降殺之辨也大琮王后所守猶王之鎮圭故
謂之內鎮也珠琮加以珠飾諸侯來朝以享
天子之夫人案王案也所以盛棗桌也其長
一尺二寸案案十有二列則王案十有二枚

周禮辨名卷下

六考之七

三

諸侯用九大夫用五夫人勞答諸侯亦用九
列也半圭為璋其刻出者射也其身乃節也
素功無璋飾也祝山川則用之賓客在
館則以致厚稍與饋食也石圖祖

柳人關

雕人關

聲人為磬倨句一矩有半其博為一股為二鼓
為三參分其股博去一以為鼓博參分其鼓博
以其一為之厚已上則摩其旁已下則摩其端
磬之為制上曲者為句下直者為倨句即股
也倨即鼓也股在上廣而短鼓在下狹而長
其博為一廣廣九寸也股為二其長一尺八
寸也鼓為三其下當擊之處長二尺七寸也

股博九寸三分去一則鼓博六寸矣參分其
鼓博以其一為之厚則股與鼓同厚二寸矣
已上過於厚者也夫厚則其聲石故摩其旁
使薄焉已下過於薄者也夫薄則其聲播故
摩其端使
短焉為端

矢人為矢鏃矢三分前矢三分一在前一在後
兵矢田矢五分二在前三在後殺矢七分三在
前四在後三分其長而殺其一五分其長而羽
其一以其筈厚為之羽深木之以辨其陰陽以
設其比夾其比以設其羽三分其羽以設其刃
則雖有疾風亦弗之能憚矣刃長寸圍寸鏃十

周禮辨名卷下

六考之七

四

之重三琮前翫則後翫則翫中翫則紆中強
則揚羽豐則遲羽殺則越是故夾而擗之以砥
其豐殺之節也擗之以砥其鴻殺之稱也凡相
筈欲生而搏同搏欲重同重節欲疏同疏欲稟
鏃矢下三分二字衍文也關矢當作殺殺矢
當作第蓋傳寫之誤也鏃矢殺矢皆三分其
矢之長以衡平之一分在前二分在後以鏃
在箭首差重也兵矢鏃矢以五分均之二分
在前三分在後其鏃小輕故也第矢以七分
均之三分在前四分在後其鏃又差短小故
也殺其一者筈長三尺殺其前一尺令越鏃
也羽其一者羽者六寸也以筈之厚為羽之
深量其力之所受也陰沉而陽浮筈之以水
以辨竹之陰陽也此者筈之兩旁也夾其左

屬恒無力而輕其聲清揚而遠聞無力而

於任輕宜其聲清揚而遠聞於聲宜若夫者以

為蔡愈故擊其所懸而由其聲鳴小首而長搏

身而鴻若是者謂之鱗屬以為笥

出目目之突出者大胸燿後前粗而後細也

大體短脰身大而項肥也此為羸獸有力而

聲大故以為鍾簾銃喙者其喙尖決吻者其

吻利數目者其視急顧腹者其脰長小體者

謂身小而腹縮可以驚舉也此為禽屬無

方而聲清故以為磬簾頭小而長身圍而太

此為魚屬故刻於鍾磬

簾之箭社也數促顧慳

凡攬網援簞之類必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

而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而則於眦必撥爾

而怒荷撥爾而怒則於任重宜且其匪色必似

鳴矣爪不深目不出鱗之而不作則必積爾如

委矣荷積爾如委則加任焉則必如將廢措其

匪色必似不鳴矣

攫者言其爪之決裂網者言其牙之纖利援

者言其有所攀取善者言其有所蓄食皆狀

也之猛鷲也鱗之而類之有鬚鬚處也作起

也發怒貌匪與斐同采色也雕刻此獸以為

周禮卷下 考音 七

如將廢墜然綴施以采色亦似不能鳴者

此結上文形容工匠之巧拙網色也界反

梓人為飲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

以觚一獻而三鬯則一豆矣食一豆肉飲一

豆酒中人之食也凡試梓飲器鄉衡而實不盡

梓人罪之

勺爵皆飲器名觚當作解亦飲器也勺爵各

受酒一升解受酒三升獻以爵則一升矣鬯

以解則三升矣一獻三鬯則為一豆矣能食

一豆之肉飲一豆之酒則為中人矣鄉衡而

實不盡謂平爵鄉口而酒不盡是梓人

制器之不善也故梓師治其罪鄉衡

梓人為侯廣與崇方三分其廣而鵠居一焉上

两个與其身三下两个半之上綱與下綱出舌

尋續寸焉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張五采之

侯則遠國屬張獸侯則王以息燕祭侯之禮以

酒脯醢其辭曰惟若寧侯毋或若女不寧侯不

屬于王所故抗而射女強飲強食詒女曾孫諸

侯百福

侯今之射塚也方猶等也廣與高等謂侯中

也鵠棲侯中以爲釣者也天子之侯中廣丈

八尺三分其廣而鵠居其一分則六尺矣兩

周禮卷下 考音 八

得其半蓋下狹也網繫侯於植者也舌兩
之直出者上下皆出舌一尋乃可繫也續紳
侯之絕也絕圍一寸定其大小也皮侯以皮
飾之而設其鶴此大射之侯也蓋諸侯於春
貢士則張皮侯以射擇其有中射之功者用
之宋侯以五采畫雲氣為飾此賓射之侯也
遠國服屬而來朝則王張此侯與之射以禮
禮待之也獸侯以白為質畫熊其中此燕射
之侯也王於休息燕享之時則張此侯以射
也寧侯猶易所謂康侯也不寧侯猶書所謂
不靜也若者戒之意欲其似此而可似彼
也苟自作不靜不順王命則舉而射之凡為
寧侯則勉其加進飲加食以自願養治其國
於會孫世享百福也此因祭寓意以為諸侯
之戒不簡額
云春如字

廬人為廬器戈秘六尺有六寸爰長尋有四尺

周禮考索

考索

九考

車戰常首常有四尺夷矛三尋凡兵無過三
其身過三其身弗能用也而無已又以害人故
攻國之兵欲短守國之兵欲長攻國之人衆行
地遠食飲饑且涉山林之阻是故兵欲短守國
之人寡食飲飽行地不遠且不涉山川之阻是
故兵欲長凡兵句兵欲無彈刺兵欲無刺是故
句兵裨刺兵搏戰兵同強舉圍欲細細則校刺
兵同強舉圍欲重重務傳人傳人則密是故侵
之

戈戰皆刺兵也受擊兵也矛句兵也凡兵
長至於三倍人身而止若過此則太長而不
可用矣過三其身已不可用若更加長而無
也則非惟不可用又有害於人也攻守之兵
不同攻者遠行食飲不飽則疲疲涉險阻則
勞故宜用短兵若在國守禦飽而有九逸而
不勞故宜用長兵短者輕長者重也何兵引
之使來故其柄欲無彈言不可圍如彈丸也
刺兵中之使深故其柄無縮言不可弱如虫
體也惟其無彈故句兵揮言其區而有功也
惟其無縮故刺兵搏言其圍而不撓也擊兵
之柄上下皆欲堅勁則手所操者小而滑而
用之快疾也刺兵之柄本末皆欲強太則手
所操者粗而勁以之刺人傳著而易入可以
審密而侵人也侵亦刺
也彈但理衣裨皮移後

凡為爰五分其長以其一為之被而圍之參分

周禮考索

考索

十考

其圍去一以為晉圍五分其晉圍去一以為晉
圍凡為晉首參分其長一在前一在後而圍之
五分其圍去一以為晉圍參分其晉圍去一以
為刺圍凡試廬事置而搖之以抵其始也參諸
牆以抵其撓之均也橫而搖之以抵其勁也六
建既備車不及覆謂之國工
被把中也爰長文有二尺五分取一以為把
處而圍之晉柄下錘也得被圍五分之四首
爰上錘也又得晉圍五分之四首常有四
尺三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上稍長下稍短
也刺圍者刺刃之圍也試廬人之事植而搖
之以審其始與不始柱之兩牆之間以審其

本末之均與不均杜抗而搖之以審其材之
動與不動也五兵與人既備建於車而不反
則傾覆其是其輕重得所
非國工何以及此悉敘

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縣以縣賦以景為規識
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畫參諸日中之景夜考

之極星以正朝夕

先王建邦設都必先辨方正位水地以縣者
先於四角立植以繩垂之而取其端然後注
水於地而取其平也水地得其平則於其平
處立八尺之木以為表後以繩垂之欲其表
之直也然所以立表者將以觀景也日出東
方則景在表之西日入西方則景在表之東
立表以議其景者取東西之中也又為規以
度兩交之開而未其南北則四方正矣然尤

周禮考卷十

考也

十一百五

恐其不審也畫又參諸日中之景以正其朝
夜又考諸北極以正其夕則天地之中可得
矣懸
魚列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經塗

九軌左祖右社面朝後市市朝一夫

城方九里上公之國也或曰天子之中城也
城之一面皆為三門四面凡十二門也南北
之塗為經東西之塗為緯軌軌跡也經塗之
廣可容九車往來不言緯塗者省文也王宮
在城之中左為宗廟右為社稷前為朝廷後
為市肆朝者官吏所會市者商旅所聚必一
夫百畝之地然
後足以容之也

夏后氏世室堂修二七廣四修一五室三四步

夏周禮
代制度不
宜於此

四三入九階四旁兩夾窓白盛門堂三之二室
三之一般人重屋堂修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
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
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

夏曰世室商曰重屋周曰明堂其名不同其
實一也世室之制其深十四步其廣十七步
有室堂有五室以象五行三四步者言室之
修也為四步者三十二步也四三尺者言
室之廣也為三尺者四十二尺也二室四
面皆有階兩面一階東西西北各兩階共為九
也室之四旁各有戶一戶各有兩夾窓以屋
灰墜其壁取其明紫也門堂者門側之堂也
於十七步中得三分之三室者門堂之側有
兩室也於十七步中得三分之一也重屋之

周禮考卷十

考也

十一百五

制其堂深五丈六尺其階高三尺四阿重屋
謂四邊皆有筵若今佛殿之制也明堂之制
以九尺之筵而度其地東西九筵則其廣八
丈一尺南北七筵則其深六丈三尺堂崇一
筵則其高九尺堂有五室亦象
五行每室二則一丈八尺也

室中度以几堂上度以筵官中度以尋野度以
步塗度以軌廟門容大扃七個闔門容小扃三

个路門不容乘車之五个應門二徹三个內有
九室九嬪居之外有九室九卿朝焉九分其國
以為九分九卿治之

度地之法五尺為九尺為筵八尺為尋六
尺為步七尺為軌大扃長三尺小扃長二尺

大局七箇共長二丈一尺也廟門之廣可容
小扇三箇共長六尺也廟門之闊可容五乘
車共廣三丈三尺大寂之門不能容之應門
謂朝門也二徹之內八尺三箇則二丈四尺
也路門之內有九室九嬪佐后以治內政者
居焉路門之外亦有九室九卿佐天子以治
外者居焉一國之內畫為九

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
九雉經塗九軌環塗七軌野塗五軌門阿之制
以為都城之制官隅之制以為諸侯之城制環
塗以為諸侯經塗野塗以為都經塗

門阿長十五丈高五丈官隅長二十一丈高
七丈城隅長二十七丈高九丈雉城上之堞

也國中曰經塗遠城曰環塗郊外曰野塗經
塗所由者衆故九軌環塗所由者少故七軌
野塗所由者又少故五軌諸侯之城制以門阿
之制為之則無過五雉也諸侯之制以官
隅之制為之則無過七雉也以王國之環塗
為諸侯之經塗則七軌而已以王國之野塗
為都城之經塗則五軌而已先王封建之制
所以示尊卑隆殺之分如此非特強本而弱
末也

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
尺深尺謂之畹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謂之
遂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
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

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專達於川各載
其名

耜田器也其廣五寸兩耜合號為一耦伐
發也二人執耜而伐其地則有一尺矣一耦
之伐廣一尺深一尺則謂之畝畝乃田間通
水之小圳也田首之圳又倍於畝則廣有二
尺深有二尺而名曰遂矣九夫之田號為一
井其間有溝以通水其廣深倍於遂也百夫
之田號為一成其間有澮以通水其廣深又
倍於溝也千夫之田號為一同其間有澮以
通水其廣深又倍於澮也畝之水達於遂遂
之水達於溝溝之水達於澮澮之水達於澮
會之水則專達於川各載其名者別其水之
所出也愚按匠人溝洫之制與遂人之法不
同蓋考工記雖先泰之書未必皆成周之制
各隨本文解之不必強為之說也古畎字

凡天下之地勢兩山之間必有川焉大川之上
必有塗焉凡溝逆地防謂之不行水屬不理孫
謂之不行稍溝三十里而廣倍凡行莫水磬折
以參五欲為淵則句於矩凡溝必因水勢防必
因地勢善溝者水漱之善防者水淫之凡為防
廣與崇方其綱三分畫一。大防外綱凡溝防必
一日先深之以為式里為式然後可以傳衆力
凡任索約大及其威謂之無任葺屋參分瓦屋
四分困窮倉城逆城六分堂塗十有二分實其

崇三尺牆三尺崇三之

兩山之間衆水所注則會而為川焉大川之
上可通人行則必有道路焉地防地脉也道
溝之法必順脉理若逆地脉則不行矣水之
所注若不順理亦不行矣積溝開溝也水行
三十里之遠則其木之廣必倍於首矣積水
不流者若欲行之必委蛇迂曲如石磨之形
三折五折則其去有漸可以灌漑也欲為深
溝也溝以導水不因地勢之曲直則其流易
壅防以障水不因地勢之高下則其防易潰
善為溝者水必激蓄之而無壅善為防者水
必淫決之而無潰為防之法其廣與高等則
堅厚而難壞也下濶三分則上殺其一為防
之大者以外面觀之下一日先深之以為
準式道防者亦然方里為井一井之地先為

有半謂之柯一柯有半謂之磬折

之準式則百夫千夫之地皆可推矣有定式
則可以附集衆力而為之也築防若牆者必
引繩約其板汲引也以繩約板而大引之則
板曲以土築之則不堅故謂之無任葺屋以
茅覆者瓦屋以瓦覆者三分四分謂各分其
修以其一為峻也脊高而簷低則雨水易瀉
也困非舍皆所以積穀園者方者為倉穿地
為窖城則在郭內以為打穀者也逆猶卻也
四者之牆皆六分其高而上殺其一也堂之
階以甃甃之十分之中二分稍高則水瀉其
兩邊也寶宮中水道也必崇三尺者防壅塞
也防之厚三尺則其高九尺而水不九尺不
足以為防不三尺不足以為
防勒為注遜遜稍消澳停滯審
車人之事半矩謂之宜一宜有半謂之楬一楬

頭髮晴帶日宜半矩者八寸三分寸之
如入頭之長也楬斲斤柄一宜有半則其長三
二尺也柯伐木之斧柄一楬有半則其長三
尺也磬折謂人立則上儼一柯有半則其長
四尺五寸也
稱張玉切

車人為耒庇長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
上句者二尺有二寸自其庇緣其外以至於首
以弦其內六尺有六寸與步相中也堅地欲直
庇柔地欲句庇直庇則利推句庇則利發偃句
磬折謂之中地
耒耕器也庇不下前曲接耒者也以金為之
其長尺有一寸耒之制上下皆微曲中間則

直其直長三尺三寸也上句人所執處長二
尺二寸下句則接耒也自耒下之耒緣其外
而上至耒之首自內觀之其勢如弓以繩張
之其直如弦其長六尺六寸與人之步大約
相當也堅地其性剛故欲直庇柔地其土粟
故欲句庇直庇所入者澁故利推句庇所起
者順故利發偃直處也句曲處也磬折其致
勢處也句直各得其中則宜於地也庇次
車人為車柯長三尺博三寸厚一寸有半五分
其長以其一為之首較長半柯其圍一柯有半
輻長一柯有半其博三寸厚三之一渠三柯者
三行澤者欲短較行山者欲長較短較則利長
較則安行澤者反較行山者反較則利短

輶則完

柯斧柄也造車必以斧因以量物故先論斧柄長短之度也柯之長三尺而闊三寸其厚一寸半五分其長以一分為之亦則其首六寸必齊金也察車以輪為始察輪以轂軛牙為備轂之長半柯則一尺五寸也其圍一柯有半則四尺五寸也軛之長四尺五寸其圍三寸其厚一寸半也此大車之制也車行澤間沮洳之地則其轂欲短較短則無傾側之患車行山中險阻之地則其轂欲長較長則無傾側之憂至於軛牙亦視其地所宜澤多泥冲反其木使滑者在外則泥不能黏其行功矣山多砂石又輕其木使表裏相依則居不任磷其車完矣蘇柔又人九切

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相車較長一柯

其圍一柯其輻一柯其渠二柯者三五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大車崇三柯綆寸牝服二柯有三分柯之二羊車二柯有三分柯之一

車二柯凡為輶三其輪崇三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以鑿其鉤徹廣六尺高長六尺

大車之輪高九尺六分取一則牙圍尺有五寸也拍車山車也較長三尺其圍六尺其輻亦三尺其牙二柯者三則一丈八尺也輪崇六尺五分取一則牙圍尺有二寸也其輻九尺也牙輪之算其間一丈牝服車廂也其長二柯三分柯之二則得八尺也羊車善車也其長二柯三分柯之一則七尺也相車之車廂其長六尺則又短於羊車也大車羊車相

車之輪其崇各異隨其高下以為之較皆三其崇也鉤者較之鉤心也三分其長二分在前一分在後就中而鑿之以鉤車廂也做城門之軌也一牛所駕故廣僅六尺也居較端止六尺也總梗局隔

弓人為弓取六材必以其時六材既聚巧者和之幹也者以為遠也角也者以為疾也筋也者以為深也膠也者以為和也絲也者以為固也漆也者以為受霜露也

凡取幹之道七柘為上櫪次之壓桑次之櫛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凡相幹欲赤黑而陽聲赤黑則鄉心陽聲則遠根凡析幹射遠者用執射深者用直居幹之道菑粟不地則弓不發凡相角秋稠者厚春稠者薄穉牛之角直而澤老牛之角紆而昔疾疾險中瘠牛之角無澤角欲青白而豐末夫角之本慶於剉而休於氣是故柔柔故欲其執也白也者執之徵也夫角之中恒當弓之畏畏也者必撓撓故欲其堅也青也者堅之徵也夫角之末遠於剉而不伏於

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凡相幹欲赤黑而陽聲赤黑則鄉心陽聲則遠根凡析幹射遠者用執射深者用直居幹之道菑粟不地則弓不發凡相角秋稠者厚春稠者薄穉牛之角直而澤老牛之角紆而昔疾疾險中瘠牛之角無澤角欲青白而豐末夫角之本慶於剉而休於氣是故柔柔故欲其執也白也者執之徵也夫角之中恒當弓之畏畏也者必撓撓故欲其堅也青也者堅之徵也夫角之末遠於剉而不伏於

青也者堅之徵也夫角之末遠於剉而不伏於

古公孫物
曲意遠矣
下筆自工
資其筆之
發之欲動

氣是故脆脆欲其系也豐末也者示之徵也
角長二尺有五寸三色不失理謂之牛戴牛凡
相膠欲朱色而昔昔也者深瑕而澤終而博廉
鹿膠青白馬膠赤白牛膠火赤鼠膠黑伯膠餌
犀膠黃凡呢之類不能方凡相筋欲小簡而長
大結而澤小簡而長大結而澤則其為獸必剽
以為弓則豈異於其獸筋欲收之收漆欲測絲
欲沉得此六材之全然後可以為良

此一節言取六材之法也槩即粗也犀山系
也凡相筋者其色必欲赤黑其聲必欲清赤

周禮考卷下

考卷下

考卷下

黑則不迫皮聲清則不迫根既得美材乃可
折之以為輪用執者取其木之曲也曲則有
力故利於射遠直則不撓故利於射深居幹
猶處幹也箭加功而致其緊密也射深居幹
則加功以治而致其緊密也射深居幹
則其角厚春時殺牛則其角薄秋時殺牛
則其角直而滋澤牛之老者其角紋絞而襍亂
牛久病則角之中必傷動牛瘦瘠則其質之厚
滋潤青白則其色之善也豐末則其質之厚
也角本欲白則執之驗也角中欲青則
堅之驗也角木欲豐則柔之驗也角之長
二尺有五寸木必日中必清末必豐則其所
戴之角又有一牛之直也相膠者欲其色之
純赤又欲其文之交錯深瑕而澤者言表裏
有文而其色潤澤也終而博廉者言文理縝
密且博圓而廉利也魚膠曰餌者其色如餌
也呢鄭氏以為腫腫亦黏也腫雖可以黏然

不可以久豈能比方六膠之用也凡相筋以
條道滋潤為上筋之小者貴乎成條而長筋
性必割疾以之為弓又豈異於其獸哉救之
救者如在水中之色也也穩於直反鄉許亮反
到爾休與裏鳥回反脫翠呢女乙反
凡為弓冬析幹而春液角夏治筋秋合三材寒
奠體冰析澇冬析幹則易春液角則合夏治筋
則不煩秋合三材則合寒奠體則張不流水析
澇則審環春被絃則一年之事

材雖美治之必以其時幹欲堅而正固故冬
析之則其勢和易也角欲和而溫柔故春液

周禮考卷下

考卷下

考卷下

之則其氣淡治也筋欲散而靜緩故夏治之
則其理不煩亂也膠漆絃三者欲其成就而
充實至秋成而合之則其質淡治而不相離
也寒則膠堅納之藥中以定往來之體則張
之不復有流移也大寒冰堅之時析其漆澇
雖其乾稍遲而漆愈老則堅固也漆其四邊
可以回環而審定也被弦於春俟一
暮之久而後可用矣應定吞讀為治
析幹必倫析角無邪斷目必茶斷目不茶則及
其大修也筋代之受病夫目也者必強強者在
內而摩其筋夫筋之所由憺恒由此作故角三
液而幹再液厚其幫則木堅薄其幫則需是故
厚其液而節其幫約之不皆約疏數必伴斷不

橋幹以下
皆言利理
四者使不
得所所以
必用火液
者此也

利刃如手

孝也

主

利刃如手

必中膠之必均。斲擊不中膠之不均。則及其大
修也。角代之受病。夫懷膠於內而。其角夫角
之所由挫。恒由此作。凡居角長者以次需恒角
而短。是謂逆撓引之。則縱釋之。則不校恒角而
達。譬如終繼非弓之利也。今天夫。解中有變焉。
故校於挺臂中有拊焉。故剽恒角而達。引如終
繼非弓之利。橋幹欲熟於火而無贏。橋角欲熟
於火而無燂。引筋欲盡而無傷其力。鬻膠欲熟
而水火相得。然則居阜亦不動。居濕亦不動。苟
有賤工。必因角幹之濕以為之。柔善者在外。動
者在內。雖善於外。必動於內。雖善亦弗可以為
良矣。

折幹必倫。欲其順理也。折角無邪。欲其適正
也。幹之節。斷之不舒徐。則其功粗而筋受其
病。雖與幹為力。反為節目所摩。而筋受其
則筋有憊絕之患。作於此矣。故治角。二以火
炙之。欲其和也。治幹。再以火揉之。欲其堅也。
故其力。較其角之液。必多。其幹之帶。必薄。則柔
一弓之中。或以絲約之。亦有不加約處。致
也。致力以修治也。約之疏數。必隨其宜。斷其
膠。必使得中。施其膠。必有均節。斷治不中。施
膠不均。則及其久。世角反受其病。內之不治。

折幹必倫。欲其順理也。折角無邪。欲其適正
也。幹之節。斷之不舒徐。則其功粗而筋受其
病。雖與幹為力。反為節目所摩。而筋受其
則筋有憊絕之患。作於此矣。故治角。二以火
炙之。欲其和也。治幹。再以火揉之。欲其堅也。
故其力。較其角之液。必多。其幹之帶。必薄。則柔
一弓之中。或以絲約之。亦有不加約處。致
也。致力以修治也。約之疏數。必隨其宜。斷其
膠。必使得中。施其膠。必有均節。斷治不中。施
膠不均。則及其久。世角反受其病。內之不治。

則病自外發也。夫膠在角內。若有厚薄。則所
被摩動。必至挫折。角之傷。常始於此也。角之
長者。居隈而短者。居端。則其引而勢必逆。則其疾
也。引其弦。則其角縱而不受。力舍其逆。則其疾
失。去而不疾也。竟角而達。過於兩筋。則引發
之時。譬若此。弓長在繼中。放不去也。受解弓
限。與弓筋用骨接處也。變異也。引弓。則臂用
力。放矢。則箭用骨。用力。既異。故夫去疾也。其
直也。直臂中。乃弓之把處也。相者。把處兩臂
有側。則引而放之。如終年在弓。繼之上。為所
牽制。非弓之利也。贏過也。燂爛也。幹雖欲火
之至熟。然過熟。則脆。故欲其無燂。筋以緩治
之。則力無損。故引之欲盡。而不傷其力。膠以
和濟之。則氣相入。故煮之欲熟。而水火相得
四者之林。不失之過。剛故在燥。亦不動。不失

利刃如手

孝也

主

利刃如手

之過柔。故在濕。亦不動。若使賤工為之。必因
角幹之濕。以矯揉之。則川火不熱。故善者雖
在外。而內之動也。必矣。又安可以為良哉。蓋
舒。死女居反。需。軟。通。恒。角。之。恒。古。對。反。校。古
卵。及。下。同。種。
潛。蓄。章。呂。反。
先為弓。方其峻。而高其附。長其畏。而薄其蔽。宛
之無已。應下。附之弓。末應將興。為附而發。必動
於網。弓而羽。網末應將發。弓有六材焉。維幹強
之張。如流水。維體防之。引之中參。維角定之。欲
宛而無負。弦引之。如環。釋之。無失體。如環材。美
工巧。為之。謂之參。均角不勝。幹不勝。謂

三均角者
三均筋者
三均骨者
三均肉者
三均皮者
三均毛者
三均血者
三均氣者
三均神者

之參均量其力有三均均者三謂之九和九和
之弓角與幹權肋三侔膠三綵絲三耶漆三則
上工以有餘下工以不足

峻謂筋也拊側骨也弓之曲處謂之畏人所
握處謂之敵筋宜左側骨宜右側骨宜長核宜
薄有此四善引之不止常應弦而不罷與也
未猶筋也弓拊卑而筋應弦則拊將動也猶
接中也羽讀為虞緩也核中動則緩緩則筋
應弦而角幹將發也弓有六材以幹為本幹
之強勁則張之如水之順流也維體防之納
之彘中以定其體也引之中參謂弦若一尺
引之又二尺也角以附幹而支撐其弓欲其
充順而無辟戾之患也惟無此患故引而張
之釋而弛之其體有知環之河運也其材美
其工巧其為之得時謂之三均角筋三者

皆善不能相過亦謂之三均量三材之左各
有三均則為九和亦均也角與幹權亦角
不勝幹之意也侔等也鈔錢也邱姓未詳以
意推之蓋亦言其輕重之則耳敵與敵同羽
劣與字

為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為諸侯之弓合七而
成規大夫之弓合五而成規士之弓合三而成
規弓長六尺有六寸謂之上制士服之弓長
六尺有三寸謂之中制中士服之弓長六尺謂
之下制下士服之

天子諸侯大夫士之弓分為四等以弓之美
惡為別也上士中士下士之弓分為三等以

身之長短而言也
詳見夏官同弓矢

凡為弓各因其君之躬志慮血氣豐肉而短寬
緩以茶若是者為之危弓危弓為之安矣骨直
以立忿執以奔若是者為之安弓安弓為之危
矢其人安其弓安其矢安則莫能以速中且不
危其人危其弓危其矢危則莫能以厚中往體
多來體寡謂之夾庾之屬利射侯以弋往體寡
來體多謂之王弓之屬利射革與質往體來體
若一謂之唐弓之屬利射深大和無澹其次筋

骨皆有澹而深其次有澹而疎其次角無澹合
澹若背手文角環澹也筋養澹筋筋力蠖澹和
弓擊摩覆之而用至謂之句弓覆之而幹至謂
之侯弓也筋至謂之深弓

和之弓弓之最良者故不用澹此下
弓之志也澹澹江之文和調擊排擊拭塵也
弓之也其身肥而短其性寬以舒如是則危
其性剛而急如是則安弓為宜安弓者發之
舒徐者也人與弓俱緩則矢行不速其中
物亦不深人與弓俱急則矢行太速而不
能以必中故為弓者必在損其贏以濟其
而已往

周禮訓傳二十卷

副都御史黃登賢家藏本

明陳深撰深字子淵長興人嘉靖乙酉舉人官至

雷州府推官是書割裂五官沿俞庭椿之說於經

義無所發明

周禮述註六卷周禮二氏改
官改文議一卷

〔明〕金瑤撰

山東省圖書館藏明萬曆七年璫溪金

氏一經堂刻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周禮述註

六卷》提要

周禮述註序

周禮周之禮乎。曰非也。因於殷殷之禮乎。曰非也。因於夏然則夏之禮矣。曰虞之伯夷已典禮。夷之禮又必有所因。求其端。其天之所秩而性有之乎。人之初生也。蠢蠢蠕蠕。若不見所謂禮者。而禮之全體大用已含於中。蓋生不能無性。性不能無情。情不能無親。疎厚薄貴賤而禮從生焉。其既也。文生焉。又其既也。文盛焉。卒至於三百三千而猶莫可已。是

序

皆情之發。有不容已者。如是說者。謂周尚文。非也。周焉能尚之也。質敵而文興。欲不尚之不可得也。今觀之周禮。上自王后。公孤卿大夫士而下。及衆庶。莫非人也。而莫不有禮也。大而祭祀朝覲會同賓客。軍旅喪紀。田役燕射。獻貢覘聘。小而交際辭令。送逆進止。揖讓登降。授受拜答。問對。莫非事也。而莫不有禮也。近而宮寢殿庭。國中四郊都鄙。遠而六服又遠而四裔。莫非王家所治地也。而莫不有

禮也。廣大如天地而無所不包。周匝如泰和元氣流行而無微不被。縱橫曲折不相參涉。如春夏秋冬錯行而各有所歸。明著易簡如日月之懸象造化之顯設。而人皆可從。大綱正於上。萬目舉於下。如乾坤定位而山川人物鳥獸草木形形色色各適其性。各足其分。而莫知為之者。浩乎其無畔岸。茫乎其無端緒。混乎其無滲漏。而究其所歸不外乎立極一言而五典之教乃為之本。其他若設官分職。敘禮治兵。明刑興事。攘攘籍籍。雜然而有事者。皆所以經綸其間。以翼其至者也。當是時也。君臣上下合為一心。王畿列國聯為一體。中國夷狄混為一家。古人謂泰和在唐虞成周宇宙間。猶與盛哉。猶與盛哉。此孔子所以有郁郁乎文之嘆。而夢寐見焉。卒不得一小試。有遺恨也。予蚤歲為博士弟子。嘗剽五經之文以資進取。而不說於禮記。又求之儀禮亦然。於是索周禮誦之。見其首維王

建國數句。六官不易。聳然異之。曰。大聖人之制作。固如是。其有本乎。及省其中之所列。則見其官有定職。事有定制。不襲于古。而亦不悖於古。不徇乎時。而亦不逆乎時。不溺乎情。而亦不拂乎情。復掩卷嘆曰。至哉文乎。體備情周。義正辭嚴。非其胸中蘊有天下古今之度者。曷足以及此。亟欲叩其門而入。而阻於舉業。未能也。晚在林下時。與諸子姓譚禮事。慨然復有志焉。檢之舊笥。僅得漢鄭氏元吳氏明何氏三疏。而二疏大抵襲鄭。遂沿鄭疏求之。日復一日。漸覺有見與鄭別者。因念曰。是不可以不存。乃隨其所見。日紀之。積十有三載。遂成此編。嗟夫。周禮周公為周之書也。雖封建郡縣。井田稅畝。古今不同。而大經大法。千古一日。周禮不列于學官。何也。漢人之附會累之也。夫附會而為文。正猶翦截而為花。質與色。雖肖而生理必別。周禮之文。流自心胸。隨物而賦。濃淡繁簡。渾然天成。附會之

句悉出模範不乖于體則乖于義不乖于義則乖于情不乖于情則乖于辭予雖非作者然而揣摩之久紬繹之深遂覺此禮若自己出而外有所附真如贅疣一經吾目便可指摘如之何可以亂周禮方今

聖天子在上以禮治天下天下方翹首盛周之治瑛不揣僭以是編請正于大方君子儻因是而得使此禮煥然復明於世則豈惟吾道之幸而于

序

國家之治亦未必無小補云萬曆己卯九月望徽郡金瑛序

周禮述註凡例

一此書周公治天下之大經大瀆其有關於治道甚大漢人亂以偽句遂使程朱二大儒不欲註而國家因以不列于學官予初註此書只欲為公添一註脚不謂更得此亂句故樂與諸君子共斥之

一亂句為此書累甚大別之以陰字豈徒使人易見正以示陰陽淑慝之義以著其非

一此書不但有亂句即原文亦有錯亂邇來諸家各有更變予亦有更變雖不必盡合而其意皆欲正此經觀者無以迹畧意

一此書應註字多凡字已經註過者不重註

一註字應順經文而此有羅文註應隨經文下註而此有類註羅文為省字類註為省字兼示同也

一偽官註未不註此官改官內不註本某官屬示無此官也分類內不論大小置之末外之也

一官名特起一格以便觀者間有同局者只間

一圜不特起以存原意總治職內叙例長又

官繫總治雖同局而各特起不命以下有職

而無官雖非同局而不特起

一註內言官皆一命以上不命者只曰職女屬

雖有命亦曰職

一此書字義註半出鄭疏發明處多已見註內

言疏言舊疏皆鄭註

一禮記所載與此書十九不合註有引之者為

可以相證也觀者毋以證義即經義

共十條

周禮述註凡例終

周禮述註卷之一

徽郡金瑤述

天官冢宰第一山頂曰冢冢高也大也宰制也謂其在高大之位以制天

下也古者以雲鳥紀官周公作周禮分六官乃以天地四時紀之以為官之序而此官主

治典職莫大於治故以天紀之

維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天官冢宰使帥其屬而掌邦治以佐王均

邦國王三代有天下者之號建立也方四方位南

極也經野并畫其田野也官六官職所治之事也

治乃六典之一而王所以均天下者治得其治也

則天下各得之分而無不均矣此言王者建國設

官之意在於使民有所取正乃一篇之大旨故首及之而因以冢宰之職言之

治官之屬

大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下大夫四人

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

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

人變家言大者列於治官也在六官中謂之家

而列於一官則稱大旅衆也謂衆治事者上

中士役於大宰而下士分治一事故以旅別之

職內史中大夫一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

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四人徒四

十人

外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大史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小史中士八人下士

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馮相氏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

人馮乘也乘高以相天文也

保章氏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

天官

人保守也章天文也天文有變動守之正以察其變

御史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其史百有二十人

府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邦國都鄙萬民治令皆出御史非百二十

史不給

司會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

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五人徒五十人計會大也

司書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人

書印大計之書

司士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二

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司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司祿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

人

天府上士一人中士二人府四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凡言府皆藏貨財處

王府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工八人

賈八人胥四人徒四十有八人工攻玉之工也賈買玉及諸貨

天官

物者凡用賈非估物價賣價物則辨物美惡

內府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十人

外府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十人

大府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

八人賈十有六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職內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徒二十

人

職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徒二十

人

職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賈四人

胥二十人徒二十人

職金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宮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

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宮伯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內宰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二人史

春

不

四

文

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內小臣奄上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奄男子之精氣閉者宮內

皆女用奄取其質足以任事而久無所嫌

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寺之為言侍也正內正寢內

內豎陪寺人之數

典婦功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工四

人賈四人徒二十人工未詳所用或曰備幾杼紡輪

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闈人王宮每門四人園游亦如之園游見闈人

九嬪

世婦

世婦每宮御二人大夫四人中士八人女府

女史二人奚十有六人

女御

內宗凡內女之有爵者內女王宗室女也凡無常數也有爵謂嫁於卿大夫

士者遇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擇取此女佐后禮事畢則出

外宗凡外女之有爵者外女王姊妹之其餘同

春

不

五

女史八人奚十有六人奚司屬所入女奴

女祝四人奚八人

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

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內饗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

徒百人

亨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五人徒五十人

食醫中士二人此官本膳官漢人因六官結簡多遂以醫改入醫官從醫官例摘去

府史胥徒必非原文如是

庖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賈八人

胥四人徒四十人

膳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六人

酒正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八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酒人奄十人女酒三十人奚三百人

漿人奄五人女漿十有五人奚百有五十人

舂人奄二人女舂扈二人奚五人扈扈白也與詩或舂或揄揄同

饅人奄二人女饅八人奚四十人

春

籩人奄一人女籩十人奚二十人

醢人奄一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

醢人奄一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

鹽人奄二人女鹽二十人奚四十人

冢人奄一人女冢十人奚二十人

凌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司服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一人胥一人徒十人

弁師下士二人工四人史二人徒四人

節服氏下士八人徒四人

內司服奄一人女御一人奚八人

追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工二人徒四人

屨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工八人徒四人

縫人奄二人女御八人女工八十人奚三十人

大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一曰治

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教典以

安邦國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以和邦

國以統百官以諧萬民四曰政典以平邦國以

正百官以均萬民五曰刑典以詰邦國以刑百

春

官以糾萬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國以任百官以

生萬民典法之著于籍者曰建邦者言此典所承之遠而後世所當恪守邦國通王國

侯國言封建之制中為王國外為侯國經理其大也再言邦國指侯國周禮邦國字多變而用

或指侯國或指王畿或指國中四郊治之使正其治也官府畿內百官也紀理其細也萬民

禮內民也教典即司徒所掌之典周制以治教禮政刑事六典為治之綱分六官掌之安循教

而安也教之使教也擾馴也亦安也和者禮之用有禮以秩之則莫不順於禮而和者禮

或不攝於一也諧亦和也平謂無敢越度正謂無也刑有犯而刑之也糾有惡而究之也事政之

猶載師任土之任而有采地言生以有田言此言六典之目而大宰主治典統五典也或曰大

宰。六官之長。治之上有道而何。以不言道。曰。周
官三公三少論道。此非可以職言。故列職自治。
始而大。以八灋治官府。一曰官屬。以舉邦治。二
曰官職。以辨邦治。三曰官聯。以會官治。四曰官
常。以聽官治。五曰官成。以經邦治。六曰官法。以
正邦治。七曰官刑。以糾邦治。八曰官計。以弊邦
治。以者。起事之辭。周禮總治內。先列一官之制。
而每及一制。以字起之。此作者之例。八法
及下文八則之類。皆當時所著成法。官府對都
鄙言。國中及鄉遂諸官是也。周禮言官府。對都
鄙言者。有燕都鄙言者。屬即小宰六屬。職。即
小宰六職。職。即小宰六職。職之常也。各官莫
不有常職。如大宰主治司徒主教之類是也。聽
聽斷之聽也。成。成法也。其治其教一定之法也。

法。一時之號。令刑賞以行乎成者也。正。以正百
官之正也。周禮言正字多。在百官。則守其職而
無少餘。虧曰正。在事。則依其則而無少出入。曰
正。官刑。見司寇計。即小宰六計也。弊。斷也。官有
屬而後治。舉有職而後治。不侵。有職而後治之
散者以合。有常而後可守。有成而後可據。以有
為。有法而後可乘。以作為。有刑。則不職者無所
貸矣。有計。則賢否有辨。而黜陟斷矣。此八者。所
以治官府而使。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馭
其神。二曰灋。則以馭其官。三曰廢置。以馭其吏。
四曰祿位。以馭其士。五曰賦貢。以馭其用。六曰
禮俗。以馭其民。七曰刑賞。以馭其威。八曰田役。
以馭其衆。則亦法也。而則則有則。故此變言則。
都鄙。遂之外地也。周制國宅之外為

卿。卿之外為遂。遂之外為都鄙。王子弟食邑及
公卿大夫采地所在。以其有都。故曰都。以其在
國之鄙。故曰鄙。又曰羣都縣鄙。又曰都家縣鄙。
不言鄉。遂者。鄉遂之治。屬官府也。祭祀。都鄙禮
得祀其先。公社。稷山川五祀。如都家宗人。所掌
其地之官。馭官。言不得踰法。則而有治也。廢。棄
置。立也。吏。謂治都鄙者。祿。食。位。爵。次也。士。謂業
士者。地所出曰賦。職。所共曰貢。用。民。用也。禮。俗。
以禮為俗。薰正昏冠喪紀。飲酒之類。土。均。和。而
行之者也。刑。以懲有罪。賞。以酬有功。田。役。四時
之田。大喪之役也。此八者。所以治都鄙而使。其
知所。以八柄詔王馭群臣。一曰爵。以馭其貴。二
曰祿。以馭其富。三曰予。以馭其幸。四曰置。以馭
其行。五曰生。以馭其福。六曰奪。以馭其貧。七曰

廢。以馭其罪。八曰誅。以馭其過。柄。執。以運乎物。
羣臣。謂公卿大夫。爵。即其命也。予。有所賜也。幸。
親幸行。善行也。生。對殺而言。當殺而生之也。奪。
奪其田祿也。誅。責也。過。小罪。此八者。恩威兼行。
王者所恃。以制馭羣臣之道。非大宰所得專。故
王也。以八統詔王馭萬民。一曰親親。二曰敬故。
三曰進賢。四曰使能。五曰保庸。六曰尊貴。七曰
達吏。八曰禮賓。統。維之而使無遺也。民者。對君
也。親者。無失其為親。故。舊所善也。故者。無失其
為故。實有德者。則在所必用。而不使其怨乎。不
能。有才者。則在所必用。而不使其怨乎。不。有
功。曰庸。多為人所忌。吾求以保其終也。有爵。曰
貴。或為人所陷。吾求以全其尊也。吏。謂有一職
者。據八辟議勤。則此吏乃勤職者。吏職甲。勤而

不得甄拔者有矣。不有以達之不可也。實謂朝聘賓客。據下文曰。以禮待賓客之治。則待賓之道與臣異。有所治而以禮治者是矣。苟求之於法。則非也。此八者。王者馭萬民之常。而猶以於萬民之變。八辟之議。正與此義互相發明。蓋王者以恩制義。以義議法。以保全萬民之道。非大宰所得專。故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亦以詔王也。二曰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數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三農。山澤。平。黍稷稻麻。大小麥。大小豆也。園圃。場人之役。毓。養也。虞衡。山澤之役。澤無水曰藪。郊外曰牧。牧人役也。蓄。盛。飭。用力治也。化。變其質也。八材。珠象玉石。木金革羽。行貨曰商。坐貨曰賈。阜。通。阜。盛。而流通也。布帛為貨。金玉為賈。嬪。嬪。於虞之嬪。女之適人者也。絲。蠶所出者。枲。麻也。臣妾。男女之託於人為其下者也。疏。同。材。猶言類也。轉移執事。即閒民之職。非餘力也。有民必有職。此九者。國家所以任萬民也。九職。盡萬民之職。九職任而天下猶有失業之民。不可復咎王政矣。或曰。周制。民皆受田。何以又有九職。曰。受田。任民之大者。而民皆受田。三農之中。惟平田。受田。而二農及園圃虞衡。藪。牧。工。商。俱不受田。嬪婦。諸民之婦也。臣妾。一夫一婦。無田。受。開。民。家。不。及。五。口。亦。不。得。受。田。使。不。通。之。以。九。職。何。以。保。其。不。失。職。不。及。士。者。士。出。諸。民。之。類。不。限。也。以九職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

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財賄泉帛之總名也。國外曰四郊。郊之外曰甸。甸之外曰削。削之外曰縣。縣之外曰都。而其賦具見載師。關市之賦。見司關。厘人。山澤之賦。見虞衡。幣餘之賦。見賦。幣。此九者。國家所以斂諸民者也。九賦。盡國家之賦。或曰。國之斂民不止於九。何以獨言九賦。曰。九者正賦也。其所斂不止於九。九賦之貢。而閭師亦謂之賦。周制。田有賦。賦有貢。貢賦各有入。雖聽其出入。而任其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式。成法。均而節之也。均。言財之總。節。言財之用。祭祀。賓客。喪荒。見小宰。七事。羞。食。服。衣。裘。也。工。事。造。作。也。幣。帛。交。際。所。需。者。草。養。曰。芻。穀。養。曰。秣。飼。馬。牛。者。匪。頒。同。頒。分。以。昇。之。也。好。用。因。燕。好。而。用。也。匪。頒。如。賞。功。犒。勞。之。類。以。禮。行。者。好。用。則。私。惠。也。九者。國家一歲之常用。不可闕者。故各著為式。不及軍旅者。軍旅變用也。又其用。不可闕。以財用。庫。倉。人。之。糧。穀。遺。委。人。之。委。積。芻。薪。律。不。言。式。而。式。在。其。中。故。九。式。盡。國。家。財。用。九。式。具。不。節。之。患。矣。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三曰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七曰服貢。八曰旂貢。九曰物貢。致。法。立。而。彼。自。致。也。

不曰微令而曰致。王者尊列國之文。後凡言國
 貢者皆曰致。可見祀貢。玉帛牲醴之類。類。貢。絲
 象之類。器。貢。良。兵。良。器。之類。幣。貢。皮。帛。之類。材
 貢。松。栢。竹。箭。之類。貨。貢。金。玉。錫。石。丹。青。之類。服
 貢。文。織。之類。游。貢。羽。翎。之類。可。為。游。施。者。也。物
 貢。隨。共。所。有。不。限。物。也。有。國。必。有。貢。限。之。以。九
 者。使。不。得。以。珍。奇。盡。媚。也。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
 得民。二曰長。以貴得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
 儒。以道得民。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
 民。七曰吏。以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教。
 以富得民。兩帛曰兩。兩有繫義。邦國之民去國
 而不散。牧。九儀。牧也。九州之地皆其所轄。長。各
 國之君而國人所共尊者也。有長必有師。非賢
 者不得為。有師必有儒。非有道者不得任。諸侯
 之元子世為諸侯。而介子則為宗。宗統其族者
 也。山川土田。雖其君之所有。而皆分之。臣下以
 為主。主其利者也。數之吏。所以司一方之治。
 為之友。所以任同井之相保。相受。數。萬。種。萬。類
 之所集。而可以富民者也。王家雖致其珍異。而
 餘利與民同。人孰有不爭趨者。夫國以得民為
 本。能得民。則不期繫而自繫矣。九兩以繫邦國
 之民。九禮九牧九禁九式。以繫邦國之君。
 此王者馭列國之道。而列國君民各屬其心者
 也。孰謂周室靈長之治。而封建非正月之吉始
 其大哉。此上十節列治典之制。正月之吉始
 和布治於邦國都鄙。乃縣治象之灋於象魏。使
 萬民觀治象。挾日而歛之。正月。建寅月也。周改
 也。布治。布治法以昭示天下也。不言國中四郊
 者。國中四郊觀治也。治象。畫治道為象。魏。闕也。

在雉門之兩觀。凡象皆縣於此。故遂曰象魏。伏
 日。自一至十也。當三陽初轉之時。正人情方亨
 之候。於是而國之舊治。一揭而新之。遠者布之
 使知。近者縣之使觀。皆所以斡旋天下之心。目
 使其方寐而寤。神乃施典於邦國。而建其牧。立
 幾變化。固自有道。乃施典於邦國。而建其牧。立
 其監。設其參。傳其伍。陳其殷。置其輔。乃施則於
 都鄙。而建其長。立其兩。設其伍。陳其殷。置其輔。
 乃施灋於官府。而建其正。立其貳。設其攷。陳其
 殷。置其輔。乃者。承上而他及之辭。施典。施則施
 以開施之端。施之以行布之事。監。九兩之長。曰
 監者。言其以監國為職也。參。伍。兩。貳。商。決。贊。佐
 之辭。而周公移以為副職之號。參。伍。即三卿五
 大夫。參。伍。國政者也。傳。副。陳。布於位也。殷。眾也。
 謂眾士也。輔。府史胥徒也。長。謂食采地者。兩。伍
 兩卿五大夫也。不言三卿者。不足於諸侯也。六
 命。賜官。即此官。正。天官。如大宰是也。貳。天官。如
 少宰。宰。夫。是也。攷。審察之職。天官。如大史。司會
 之類。是也。施。治。設官。治典之大者。故於布治之
 後。而首及之。先外而後內者。外任遠。所當急也。
 凡治以典待邦國之治。以則待都鄙之治。以灋
 待官府之治。以官成待萬民之治。以禮待賓客
 之治。凡舉其典。典。六典也。治。謂有治於王如歲
 所治。則執六典以治之。曰待者。未至之辭。至。則
 以是治之。而無所遷就。則。八。則。也。法。八。法。也。官
 成。在官之成。法。九。職。九。賦。之。類。禮。八。統。之。禮。法
 外。意。也。既。施。治。設官。則。治。所。當。攷。故。言。攷。治。之
 法。必。及。賓。客。者。賓。客。尊。治。亦。屬。大。宰。祀。五。帝。則
 此。上。三。節。及。末。一。節。叙。大。宰。本。職。

掌百官之誓戒與其具脩前期十日帥執事而

卜日遂戒及執事既滌濯及納亨贊王牲事及

祀之日贊王幣爵之事祀大神示亦如之饗先

王亦如之贊王爵五帝伏羲神農黃帝堯舜繼天立極之君故歷

世有祀百官公卿大夫也誓戒誓而戒之以明其罪之不故使其重誓也具祀所需百物脩時

除也執事執祀事者周禮言執事者多皆隨時事而指卜日卜史之職也古者祀卜以示不

專曰十日者七日戒三日齋也帥執事卜者執事待日而有事也戒即七日戒也既監也滌濯

既祭器及釜甌之屬納亨納牲於鑊而亨也贊謂以手授受之據大司寇納亨前王王當躬執

酒此祀大宰所掌蓋其義主道王治而大宰道

治之長故周制以大宰掌之大神祇天地也又曰天神地祇又曰大神大祇先王七廟也又曰

大鬼凡言亦如之者皆從上文而省其辭然有盡從上文者有從上文一二句者此二如之從

上一句蓋天地先王之祀大宗伯掌而大宰但贊玉幣爵之事耳王几疏謂為依神之几無據

初疑二字羨及見下節王几字乃知其為偽王爵爵之玉者也承饗先王言饗先王尚文與祀

天地五帝大朝觀會同贊玉幣玉獻玉爵

之情不同大喪贊贈王含玉作大事則戒於百官贊王命

朝觀會同見春官曰大者六服畢至朝觀因而

會同也王幣諸侯饗幣也王獻裸也既饗之後

王用圭贊裸王几二字偽朝觀王几是但司几筵之職無與於大宰漢人作偽非以兩相證即

以兩相亂以為常前節偽一王几此節又偽一王几以混入耳目使人即有疑而不敢決此正

以兩相亂也而漢人禍周禮託始於此應惜哉

王爵諸侯酢王爵也幣獻爵見大行人大喪王

后世子喪也贈王含玉見典瑞含玉重見王府

大事不外小宰七事戒飭之使慎也大事皆出

王之命而大宰又戒以贊之此上二節叙大宰

兼職後凡言本職而又及祭祀朝觀會同賓客

軍旅田役喪荒之事者皆兼職大宰王既治朝則

宰不與軍旅田役而餘事皆與王既治朝則

贊聽治既四方之聽朝亦如之凡邦之小治則

冢宰聽之待四方之賓客之小治周制有三朝

朝治朝在路門王日朝以聽政者贊詔也佐也周禮言贊有二義以物言則以手授受為贊以

事言則佐之詔之為贊四方之聽朝在方嶽之下巡守朝諸侯處小治政事典禮之小者也國

於聽朝而小治則皆大宰專之也歲終則令百

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致事而詔王廢置

三歲則大計群吏之治而誅賞之

宰之職起自正月而止以歲終蓋舉一歲言令猶號令之令檄召之也百官府謂在朝卿大夫

及六卿卿大夫六遂大夫會歲計之書也致事會中所舉之治狀也周制在朝卿大夫雖世官

而亦歲廢置三歲周制大計之期也羣吏王朝及六卿六遂上士以下縣羣吏闕據卿師遂大

夫縣師諸職卿大夫歲終廢置羣吏三年誅賞遂未言廢置然因卿大夫歲終廢置羣吏三年誅賞遂與縣置吏皆三年誅賞蓋鄉遂縣王朝

自治故其廢置誅賞與王朝同王朝羣士屬司士司士誅賞亦三年惟列國黜陟誅賞十二歲

巡守乃行內官外官之倡尊職卑職之所視效也急於內而緩於外重於內而輕於外此周官所以各勸其職以成功也

小宰之職掌建邦之官刑以治王宮之政令凡官
之糾禁掌邦之六典八灋八則之貳以逆邦國
都鄙官府之治執邦之九貢九賦九職九式之
貳以均財節邦用小宰大宰副官官刑官中之
令也國之治未有不賴於征能如約者而征非
者有以事言者有以賦貢役財用言者小宰所
征兼人事財用言糾禁糾其惡而禁之也周制
官治屬大宰而小宰特掌其刑附於刑則小宰
聽之不歸於士也貳副逆也未至而吾執其
貳以待其來若迎之也六典八法八則治邦國
都鄙官府之則大宰因執政之權而小宰掌其
貳則亦得以參伍於其間周禮言逆言待者不
一待則俟其至而以是治之逆則未至而先有

卷

十七

所執其義視待為激皆欲邦國都鄙官府之慎
所守而不敢有階差之意執者執而專之而其
義與掌異九貢九賦九職九式之正在六官而
小宰亦執其貳以均財節邦用則均之節之
權皆在小宰而六官不得與曰掌其貳則猶有
主之者大宰是也曰執則小宰主之矣治道財
政輕重此以官府之六叙正群吏一曰以叙正
亦可見其位二曰以叙進其治三曰以叙作其事四曰
以叙制其食五曰以叙受其會六曰以叙聽其
情叙序次也正謂正之使各得其分羣吏兼官
吏是也周禮言羣吏有對官府言者大計之羣
也治者職之常事一時之役也治如八職之治
要治凡事如大史掌大祭祀朝覲會同小史掌
小事是也食祿也會大宰歲會也情有所欲而

六屬舉邦治一曰天官其屬六十掌邦治大事
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二曰地官其屬六十掌
邦教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三曰春官其
屬六十掌邦禮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四
曰夏官其屬六十掌邦政大事則從其長小事
則專達五曰秋官其屬六十掌邦刑大事則從
其長小事則專達六曰冬官其屬六十掌邦事
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六十舉大數言從
長長決之而已從

卷

十七

也專達決於已而達於長也大事屬乎大不從
長則雖於小亦不專達則煩矣此言屬之分
與長不同六屬各勤以官府之六職辨邦治一
曰治職以平邦國以均萬民以節財用二曰教
職以安邦國以寧萬民以懷賓客三曰禮職以
和邦國以諧萬民以事鬼神四曰政職以服邦
國以正萬民以聚百物五曰刑職以詰邦國以
糾萬民以除盜賊六曰事職以富邦國以養萬
民以生百物六職之職也典以法言大宰
府主之故要言財用六者平治也統經而後可
平也均平也統紀而後可均也統紀非大宰不

可而平均則官府之事節財用治績之大者也
寧則六典之擾賓客諸侯之子弟游學王朝者
也服守其度也正循其分也聚無爭奪而物自
聚也富地利積也養地利時也生地利生理之
自然也六職所以舉六典言職則以官府之六
有所事事而此其所事者如此

三曰喪荒之聯事四曰軍旅之聯事五曰田役
之聯事六曰欽弛之聯事凡小事皆有聯事
也祭祀如大宰掌具脩司徒奉牲羞肆
之類餘做此欽微其賦弛寬其役也

田以簡稽三曰聽閭里以版圖四曰聽稱責以
傳別五曰聽祿位以禮命六曰聽取予以書契
也成經邦治一曰聽政役以比居二曰聽田

七曰聽質書以質劑八曰聽出入以要會
政役所征之役也役有任有舍比居連屋而居
者也師所以用衆田所以簡衆簡稽師田之籍
也閭鄉二十五家里遂二十五家總言鄉遂之
間版圖見司書稱舉也責債同傳居相附者朝
士以地傳而聽其辭之傳別一簡中分各執其
一以為證者禮命九儀之命也祿之多寡位之
先後皆於是定取子彼此授受也書契書有符
契可驗者質劑見質入出入財用出入也要會
出入財用之籍此八者刑官聽訟之法初疑
為秋官錯簡以今考之乃偽簡也何也天官不
應有八成信矣即秋官錯簡當列之三總治中
今攷大小司冠如兩劑兩造三刺八辟之類皆
聽刑之大目未有言聽一事一物如八成者惟
士師朝士小司空聽有此成而其文偽士師有

士之八成而文亦偽計彼四職之文皆為此文
設使人有所參攷而不疑則此文非偽簡而何
且漢人作偽有四體而此文犯其二凡偽文多
竊用禮上成字不杜撰此文句是成字一也
凡偽一事必於別職中生一偽證以為信此文
有士師以下四偽證二也周公作此書每事提
其綱而不及其細故雖死刑未嘗言其所聽况
瑣瑣小訟凡為士者皆可聽皆能聽周公肯如
是拘拘使當其事者狃於一說而不得通融以
求情此必不然原其偽之由蓋始於官成二字
彼謂此法有官成而其後又有官成待萬民之
句遂謂此成必聽訟之成而未嘗列其數乃飾
之成而非為聽訟設此文偽無疑

六計弊群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廉能三曰廉
敬四曰廉正五曰廉瀆六曰廉辨
謂有善能謂有才敬慎職也正不阿也法以法
自持也辨明而替也此六者為政之大端然必
以廉為本一不廉則六者皆為虛文矣夫宰茂
終廢置三年誅賞之法正在於此小宰獎之所
以佐大宰也此上四節列八法之數不及常成
法者叙不可以數計也不言刑者屬司寇也先以
叙者叙乃事之細而一法不可無惟細故不入
八法而一法不可無故特列於首邦國之下即
官府小宰不得與六

以灋掌祭祀朝覲會同賓
客之戒具軍旅田役喪荒亦如之七事者令百
官府共其財用治其施舍聽其治訟
制事大小莫不有法祭祀一也朝覲會同賓客
二也軍旅三也田四也役五也喪六也荒七也
戒戒其所當舉之事具其所常用之物施讀
作施舍免役也治訟所治所訟也七事皆周禮

所謂大事其財用之所出後之所施舍人之所治訟雖各有司之者然必小宰總之而後其事始齊六典八法八則治之經而七事則其紀也故小宰掌之祭祀朝覲會同賓客喪紀屬宗伯軍田屬司馬僕屬凡祭祀贊玉幣爵之事裸將司徒荒屬司空凡受爵之事凡受幣之事喪

荒受其含禭幣玉之事凡本祭言對大言則凡

裸以鬱鬯酌之也將送也祭有裸賓客廟見有裸既裸而賓客酢王王受其爵二裸皆小宗伯將而小宰贊王裸之也幣即賓客饗幣含含王之舍也禭衣服也含禭以贈死幣玉以關委纈年皆小宰受而達於王也月終則以百官之叙受群吏之要

贊冢宰受歲會歲終則令群吏致事正歲帥治

官之屬而觀治象之灋狗以木鐸曰不用灋者

國有常刑乃退以官刑憲禁于王宮令于百官

府曰各脩乃職攷乃灋待乃事以聽王命其有不共則國有大刑叙以叙受其會之叙歲會羣

事以會上也先言受會者隨月終祭也而致事必歲終之月乃行故特起歲終而祭以致事致

制計治之書日有成月有會歲有會百官府惟

有歲會致于大宰即此節歲會也然必俟大計而

後聽月要小宰受之日成宰夫受之正歲周建

子子月也狗暴以示衆也凡言狗皆事之關于

衆者或狗以聲而使之間或狗以形而使之間

木鐸刺木為鐸也古者有新令舊鐸以警衆文

事用木鐸武事用金鐸常恒也定也憲揭而表

之也戒於未然之謂禁以官刑憲禁禁不得犯

官刑也百官府宮中大小職也官治所關者大

每事有法故法以待事斯有以盡職曰王命者

尊王命以飭之也更新之令宜有所尊以示敬

幸夫之職掌治朝之灋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

群吏之位掌其禁令叙群吏之治以待賓客之

令諸臣之復為民之逆宰夫亦大宰副官法朝

治朝之位見司士司士正其位而宰夫掌其禁

命也逆有所言而迎王命也羣吏有尊卑大小

而民為下故其令與復逆亦有先後治朝所有

者位與令復逆而已位正而掌百官府之徵令

今復逆不乖則朝儀肅矣掌百官府之徵令

辨其八職一曰正掌官灋以治要二曰師掌官

成以治凡三曰司掌官灋以治目四曰旅掌官

常以治數五曰府掌官契以治藏六曰史掌官

書以贊治七曰胥掌官叙以治叙八曰徒掌官

令以徵令而督其不治皆有類於徵令苟非辨

其所職則徵令何所於歸正各屬之長也官法

疑官與之誤不然與下重要大事也要不治則

正不得辭其責而徵令從之矣師貳職也凡燕

旅衆也衆奔走以治者數又目之細數也法成

常已見八法府典藏者契出納之籍也史掌文

書。昏。給官事之役者。而官事莫大於叙。叙。申六。叙。徒。共。追。呼。者。也。此。八。職。者。國。家。所。設。以。分。理。官。事。而。徵。令。掌。治。灋。以。攷。百。官。府。群。都。縣。鄙。之。其。督。之。者。也。治。乘。其。財。用。之。出。入。凡。失。財。用。物。辟。名。者。以。官。刑。詔。冢。宰。而。誅。之。其。足。用。長。財。善。物。者。賞。之。治。治。典。之。法。也。百。官。府。羣。都。縣。鄙。總。言。畿。內。又。曰。邦。國。都。家。縣。鄙。又。曰。官。府。鄉。州。都。鄙。又。曰。官。府。郊。野。縣。都。又。曰。國。中。四。郊。都。鄙。乘。計。也。財。在。藏。之。財。物。在。官。之。百。物。所。當。守。而。存。者。辟。名。有。虧。數。而。掩。為。盈。也。足。用。長。財。善。物。言。外。之。用。既。足。而。藏。之。財。又。增。所。應。存。之。物。視。之。謹。而。無。損。失。則。有。以。善。其。職。矣。治。功。雖。百。端。而。財。用。之。積。與。否。乃。其。實。驗。故。宰。夫。以。是。而。攷。小。宰。之。計。其。人。宰。夫。之。攷。稽。其。實。此。亦。大。宰。歲。終。廢。置。以。式。三。年。誅。賞。之。法。宰。夫。行。之。所。以。佐。大。宰。也。

灋。掌。祭。祀。之。戒。具。與。其。薦。羞。從。大。宰。而。祇。滌。濯。凡。禮。事。贊。小。宰。比。官。府。之。具。凡。朝。覲。會。同。賓。客。以。牢。禮。之。灋。掌。其。牢。禮。委。積。膳。獻。飲。食。賓。賜。之。殮。牽。與。其。陳。數。凡。邦。之。弔。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凡。所。共。者。大。喪。小。喪。掌。小。官。之。戒。令。帥。執。事。而。治。之。三。公。六。卿。之。喪。與。職。喪。帥。官。有。司。而。治。之。凡。諸。大。夫。之。喪。使。其。旅。帥。有。司。而。治。之。
式。法。九。式。之。法。也。七。事。不。外。於。九。式。薦。羞。二。饌。名。也。果。蔬。曰。薦。脯。醢。曰。羞。戒。具。薦。羞。式。法。所。載。凡。禮。事。大。宰。誓。戒。以。下。比。校。也。具。祭。祀。之。具。小。宰。所。比。者。牛。羊。豕。具。為。牢。曰。牢。禮。之。法。者。實。客。

之。禮。牢。為。大。故。名。其。法。曰。牢。禮。所。以。載。牢。禮。之。等。數。也。牢。禮。以。下。見。大。行。人。諸。官。殮。言。食。也。羣。言。宰。也。陳。數。掌。容。皆。陳。之。數。也。凡。牢。禮。有。殮。有。牽。有。陳。數。弔。有。所。失。而。遣。使。慰。之。也。大。宗。伯。曰。以。弔。禮。哀。禍。裁。幣。器。財。用。皆。弔。儀。也。小。夜。夫。人。以。下。喪。也。小。官。司。士。所。作。大。喪。士。也。執。事。滿。舍。飲。奠。諸。官。治。謂。治。其。初。喪。與。葬。也。小。喪。之。禮。不。盡。載。而。治。喪。則。宰。夫。所。掌。職。喪。春。官。掌。三。公。以。下。喪。者。官。有。司。司。其。事。之。官。也。公。卿。尊。喪。事。有。官。役。旅。大。宰。之。旅。也。有。司。司。其。事。之。人。大。夫。之。喪。但。有。司。其。事。者。耳。周。禮。以。辨。分。歲。終。則。令。群。吏。正。歲。會。月。終。則。令。正。月。要。旬。終。則。令。正。日。成。而。以。攷。其。治。治。不。以。時。舉。者。以。告。而。誅。之。正。歲。則。以。灋。警。戒。群。吏。令。脩。官。中。之。職。事。書。其。能。者。

與。其。良。者。而。以。告。於。上。令。歲。會。以。佐。大。宰。令。月。宰。夫。所。治。者。曰。成。治。不。以。時。舉。攷。之。成。而。得。之。也。告。若。大。宰。小。宰。也。再。言。羣。吏。謂。官。中。諸。職。上。亦。言。大。小。宰。○。按。周。制。大。宰。待。羣。吏。之。法。密。而。誅。賞。在。三。年。之。後。待。百。官。府。之。法。疏。而。廢。置。在。歲。終。蓋。百。官。府。所。治。大。而。其。局。近。不。疏。恐。無。以。盡。其。職。羣。吏。所。治。細。而。其。局。遠。不。密。恐。彼。不。肯。盡。心。疏。故。廢。置。不。能。待。三。年。既。密。而。又。每。歲。誅。賞。是。擾。之。也。一。詳。一。畧。固。自。有。道。
右。天。官。總。治。天。官。總。治。凡。三。官。大。宰。掌。治。萬。民。九。貢。九。兩。所。以。經。邦。國。也。八。法。八。則。八。柄。八。統。所。以。治。官。府。也。九。職。九。賦。所。以。紀。萬。民。也。據。其。職。雖。兼。是。三。者。而。攷。其。設。施。官。府。為。重。觀。其。一。歲。之。中。首。建。官。終。攷。官。可。見。小。宰。六。叙。六。屬。六。職。六。廉。六。計。皆。佐。大。宰。治。百。官。宰。夫。八。職。亦。然。蓋。官。府。既。

治則邦國之經萬民之紀相因至矣然則六典莫要於治典而治典莫大於治官府

內史掌王之八枋之灋以詔王治一曰爵二曰祿

三曰廢四曰置五曰殺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奪

執國灋及國令之貳以攷政事以逆會計掌叙

事之灋受納訪以詔王聽治凡命諸侯及孤卿

大夫則策命之凡四方之事書內史讀之王制

祿則贊為之以方出之賞賜亦如之內史掌書

王命遂貳之八枋即大宰八柄大宰曰馭執其

正之也不及八統者柄中兼有統之義枋正而

統無不正矣變誅言殺者兼馭重犯也執則小

宰之執國法六典八法八則九貢九賦九式之

屬國令行法之令也會計義見司會政事定於

法而行於令不合乎法不違乎令司會固聽其

會計而內史又執乎貳攻而逆之則不惟政事

不能掩其實而司會亦不得有所庇矣叙事之

命初命之也策竹簡也四方祭言邦國事書有

事而浩之書也讀詳其義也制祿制采地也為

定其數也方版也命爵以策令其可以世守制

祿但以版足為一時之憑依而已書書而行之

也此官掌用法及內令

外史掌書外令掌四方之志掌三皇五帝之書掌

達書名於四方若以書使於四方則書其令外

對內令而言內令行於畿內外令達於四方不

言威者蒙內令言也志記也古者以書記事故

曰志四方之志記四方之人物典故風俗山川之籍也三皇五帝之書墳典丘索之類當時所存者書名六書之名也達書名者一以使其知所誦一以使其同文九歲替史論書名即外史也令詞令也以書使四方則外

大史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國之治掌灋以逆官

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凡辨灋者攷焉不

信者刑之凡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有約劑者藏

焉以貳六官六官之所登若約劑亂則辟灋不

信者刑之此皆典法則之正而其貳在少宰辨

者建邦之約劑六官之所登六官續有約而其

貳亦在大史者也約劑非通行之典雖貳在大

史而封城必固大史亦有正歲年以序事頒之

不得而擅辟者詳見司約

於官府及都鄙頒告朔於邦國閏月詔王居門

終月中數曰歲朔數曰年中視朔三歲而盈一

之大也序事曆中所次每候所當與之事如東

作南祀之類頒之使其以時作事也頒告朔頒

曆也曰告朔者諸侯受曆藏之祖廟至朔告而

行之然必歲年正而後朔與序事不差而可頒

邦國頒朔而官府都鄙頒序事者畿內之地王

者自治故加詳也閏月月之餘也月令王者每

月異居以順時布政閏月無可居者故居路門

以應閏也然遂以王居門為閏豈閏字之制猶

在制王居之後乎觀者不

能無疑此節頒曆之事

大祭祀與執事卜日

戒及宿之日與群執事讀禮書而協事祭之日

執書以次位常辨事者攷焉不信者誅之大會

同朝觀以書協禮事及將幣之日執書以詔王

大師抱天時與大師同車大遷國抱灋以前大

喪執灋以泣勸防遣之日讀誄凡喪事攷焉小

喪賜謚凡射事飾中舍筭執其禮事大祭祀祀

禮大祭祀三天地五帝先王何以知其為五帝

曰以下日知之也五帝祀屬大宰故大史卜日

與執事者大史日官與大卜均有日之責故並

任其事戒散齊宿致齊也奉執事大宰所帥執

事所以別上執事禮書籍諸禮之事也而祭事

存焉讀之正以協祭事而不差書即禮書位常

班次之常也事禮事也大會同朝觀即大朝觀

會同反置周禮文同句多用反置法以別禮事

詳見春官將幣諸侯以幣見也諸侯將幣之日

王有迎有裸有酢不詔之以書則或有愆於儀

者其何以昭王者之觀大師王親征師也又曰

凡大出師大史抱天時占候之書也大師地官

以聽軍聲詔吉凶具有占候之責同車者便所

事也又言法喪書也准臨也凡言准皆有執其

事者而吾但臨之也勸防勸治喪事者防也此

喪祝為之職大喪事重不可以苟故凡治一事而

準也二法皆出大史則大史所藏豈但與法則

約劑而百度之法何者非其所有遺喪行奠也

史者大史治天道明其辭之至公與天合也小

喪內則夫人以下外則三公賜特恩也謚法周

公所創人死則公論定故周公立為此法以表

其生之善惡為後世鑒而小喪以下皆與焉以

其出於王家之制故特謂之賜大史為之者大

史紀言動知其行之詳也歸設也中乘筭器筭

紀射之天也射中則舍筭於地以紀數統禮事

以數報也此官○小史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

昭穆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大祭祀讀禮灋史

以書叙昭穆之俎簋大喪大賓客大會同大軍

旅佐大史凡國事之用禮灋者掌其小事卿大

夫之喪賜謚讀誄邦國之志紀各國之宗者而

之奠定也父子相繼為一世繫世以世而相繫

也祫祭之禮大祖東向二世在左南向三世在

右北向南向為昭北向為穆而後世逆以為次

繫世以定本宗使其無爭昭穆以別旁親使其

不紊有事謂有事列國如遣使遺書之類忌事

所當避者諱言所不當犯者王于列國雖有君

臣之分然彼所忌其先世之事所諱其先世之

言王亦安得實然犯之故小史以是詔王大祭

祀先王之祀也後凡言大祭祀皆然其有祀天

地者則明曰大神大祇有祀五帝者則明曰五

帝作者之意正以是為別禮法禮書法書也讀

禮使人知所敬讀法使人知所懼史大史之史

也書亦禮書俎以盛牲簋以盛盛俎簋有定數

亦有定列曰叙者叙昭穆之世次為位次也大

賓客列國諸侯也又曰大賓再言大字義大賓

容會同即大史大會同朝觀佐助也佐與贊事

同而義異皆彼有主者而吾旁助之周禮大事

言贊以次皆言佐王之事實贊后之事言贊或

言佐小史一職言佐又可為六官各職之例蓋

長主其事而以次皆佐惟別有執事者不佐小

史大祭祀讀禮灋故不佐而大喪以下皆佐此

法推之各職皆然而各職有言有不言者不能

盡言也。觀者知此義，然後可以觀周禮。諺即出小史，諺亦出大祝。此官大史之副。

馮相氏掌十有二歲十有二月十有二辰十日二

十有八星之位辨其叙事以會天位冬夏致日

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叙歲謂歲星據史記歲星左行自寅至丑十

謂斗柄所建每月移一支自正月建寅至十二月建丑凡歷十二朔為一歲辰日月所會子亥

戊酉申未午巳辰卯寅丑為十二辰甲乙丙丁

戊巳庚辛壬癸為十日東方角亢氐房心尾箕

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軫西方奎婁胃昂畢觜參

辰日星所在之度也叙運行之次如今年歲歲在寅明歲歲在丑今月建在寅後月建在卯是也

事謂時事如仲春日中星鳥仲夏日永星火是也

也歲月辰日星之位皆天位辨其叙與事以為之驗叙與事合而不差則天位會矣致致其至

也日有長至有短至長至在中冬一陰盡而一陽所從始短至在中夏一陽盡而一陰所從始

致之法以土圭立表以測其至月無光受日之光為光月之光雖月有一盈而惟中春之盈日

在婁月在亢日與月在婁月與日若合璧然為一陽之中候

一陰之中候其致以所之星為候以測其至冬夏致日所以觀一陰一陽之起候春秋致月

所以觀一陰一陽之中候起候與中候不差則起候為冬夏之中候為春秋之中候而四時之

叙辨矣天位會則以見在之歲月辰日星之位為則以起方來之歲月辰日星如今年是某歲

今月是某建今月之歲月會于某辰今日是某干是某星所臨則來年之歲月辰日星可按時

而布不勞餘力矣四時之叙辨則以見在之起候中候為則以起方來之起候中候如今年中

春某日某刻是春分中秋某日某刻是秋分今年中夏某日某刻是夏至中冬某日某刻是冬至則來歲之二分二至可按时以推不勞餘力矣會天位則治曆之本立致日月則明時之用行曆象日月星辰會天位也日中宵中日永日短致日月也此法傳自堯舜以迄于周而不易後世徒以布算為準而不求之會與致此所以有歲差之說而議論紛紛噫可怪也此官司天文之常以作曆

保章氏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以觀天下

之遷辨其吉凶以星土辨九州之地所封封域

皆有分星以觀妖祥以十有二歲之相觀天下

之妖祥以五雲之物辨吉凶水旱降豐荒之祲

象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妖祥凡

此五物者以詔救政訪叙事步占之法以星為主故曰天星天星

與人事相表裏天星變于上人事應于下此理之必然者變動動不如常也遷者不定之辭變

動所屬之地也星土星各有所主之土謂之分星分星有妖祥則其應見于其分據分星舊圖

角亢氐分兗州房心分豫州尾箕分幽州斗牛

女分揚州虛危分青州室壁分并州奎婁分徐

州胃昂畢分冀州觜參分益州井鬼言穰州柳

星張分三河翼軫分荊州以十二州言穰方氏

惟益九州疏言青蕪徐則徐之分星屬青蕪蕪

則益之分星屬蕪徐之分星屬蕪徐蕪蕪并之分星亦隨分地而屬三分星舊圖而遷就之則周制其說不過如此但以今攷之十二州所在與圖星多不合有地東而星屬西者有地北而

星屬南者不知其何據且二十八宿天之體也而其覆盡天下十二州雖在天之中而于地為隅環十二州而列者不知其幾以十二州而盡乎二十八宿之分界則十二州之外不幾無分星乎分星之說是而十二州之地不能盡二十八宿之分界古之測天者或有圖與文以傳而今亡之後人補以此圖而不知此圖與地多不合必非原測者之圖觀者當致迹審理以為是非甚母以一隅之地而祭天以圖與傳記億中之言為信而敗周公之論也歲即馮相氏之歲福星也相助也歲星所相之分人不收犯犯之得禍物色也稜邪氣象吉氣雲有五色青為蟲白為喪赤為兵荒黑為水黃為豐降下也其法以分至日視在天雲氣或稜或象而辨其豐荒所下之處也十二風十二方之風命明言之也率別者知之反十二方之風以時至則天地之氣和而為祥至不以時則天地之氣乖別而為殃五物前五事也訪察也叙事即馮相氏叙事

春

三十一

五物皆叙事之失其常而人君失道以致之也詔敘政詔其恐懼備省以回天意訪叙事察叙事之復其常與否以驗之也此官司天文之變

御史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以贊冢宰凡治

者受灋令焉掌贊書凡數從政者治令治典之令治令治典之

戒飭之令也大宰掌邦治而分職此治者皆御史戒飭之受從御史受也周禮言受有二義物在彼則受在我大宰受其會是也物在我則受在彼御史受法令是也書其人以補之也數知從政者之闕而書其人以補之此大宰之職而御史贊之也此官掌治令

右史官

司會掌邦之六典八灋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

官府之治以九貢之灋致邦國之財用以九賦之灋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灋令民賦之財用以九式之灋均節邦之財用掌國之官府郊野縣都之百物財用凡在書契版圖者之貳以逆群吏之治而聽其會計以參互攷日成以月要攷月成以歲會攷歲成以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與小治為廢置計司會之逆逆而攷其數為會計計周禮言逆者五大史之逆逆治法小宰之逆逆治功職內之逆逆財數司會司書之逆總逆治數財數致其數以攷之也令亦令數也九功

春

三十一

九職也均節則有功故又言九功均節均節數也致九貢之數令九賦九功之數所以攷一歲之入數均節所以攷一歲之出數百物財用即上文數者必曰百物者樂言其物之多也書契所謂出入之籍也版圖見司書羣吏之治宰夫也總承二治言以此攷彼謂之參彼此相攷謂之互參互攷法也日成月要歲會皆參互而攷然後得失無所逃而四國之治可周知矣大宰歲終攷百官府之治乃司會之職此官掌治會計

司書掌邦之六典八灋八則九職九正九事邦中之版土地之圖以周知入出百物以叙其財受其幣使入于職幣凡上之用財用必攷于司會

三歲則大計群吏之治以知民之財器械之數

以知田野夫家六畜之數以知山林川澤之數

以逆群吏之徵令凡稅斂掌事者受瀆焉及事

成則入要貳焉凡邦治攷焉九正即九賦賦乃

九正九事即九式式乃有以事事故又曰九事

版以戶言所以紀民數者圖以形言所以紀田

數者叙比次其入出之數也比次而得其數則

餘財可推矣幣幣餘之賦曰幣者摘而名之也

受幣受而書其數也職幣掌幣餘之賦者職見

後上之用財用即幣餘之賦而職歲所贊于司

會者必攷之者并書之也叙其財而後入其幣

則財之大者既明入其幣而并攷夫幣之用則

維一幣而亦不得有覬覦矣器械兵器也田野

夫家見司徒六畜馬牛之類也民財有足數器

械有備乏田野夫家六畜有登耗山林川澤有

蕪闢徵令每歲徵稅之數也周制計羣吏以乘

財用為大司書當三歲之期則大計羣吏之治

以知夫見在之民財器械田野夫家六畜山林

籍其數二職
實相表裏

右會計官

司士掌群臣之版以治其政令歲登下其損益之

數辨其年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縣鄙之

數卿大夫士庶子之數以詔王治以德詔爵以

功詔祿以能詔事以久奠食唯賜無常羣臣言

士版名籍也貴賤即上中下之次邦國都家縣

鄙之數所用士之數也士庶子嫡庶子也據家

胥次事上士下事庶子之文則士是上士庶子

是中下士卿大夫士庶子之數所有之士數也

知所用士之數而又知所有士之數夫然後以

其所有應其所用而多寡盈闕可以劑量曰卿

大夫士庶子者別于公侯伯子男也公侯伯子

男之士庶子職惟守官守固不屬司士爵祿事

王所以馭羣臣者司士不得專故隨其材器而

詔王以治食則有常數但以久近為多寡不必

詔王所謂食即載師士田也賜賜食也賜無常

者賜出于王惟王所命不在以久奠食之例周

制職幣賜于外食酒肉絲菜菴帛

殺聚車馬貨賄皆有賜小賜也

正朝儀之位

辨其貴賤之等王南鄉三公北面東上孤東面

北上卿大夫西面北上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

之右南面東上大僕大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

左南面西上司士擯孤卿特揖大夫以其等旅

揖士旁三揖王還揖門左揖門右大僕前王入

內朝皆退

朝儀職朝之儀也。東上以束為上。北

士者周制諸侯卿大夫之士庶子皆有王朝

而異姓者屬宮正宮伯同姓者屬王即族故士

也。虎士虎賁氏卒伍二士衛王常出入取族故

以親取虎士以力皆求為扈從之利。路門治朝

之門也。大僕從者即羣僕如小臣祭僕御僕是也

車僕大僕從者即羣僕如小臣祭僕御僕是也

又次之而士亦三等故旁顧而連舉三揖不復

辨等也。還揖回顧而揖門左右謂大僕族故士

諸臣前揖畢而前正王位也。掌國中之士治凡

其戒令。掌擯士者膳其摯。凡祭祀掌士之戒令

詔相其灋事。及賜爵呼昭穆而進之。師見屬而

適四方使為介。大喪作士掌事。作六軍之士執

披。凡士之有守者令哭無去守。國有故則致士

而頒其守。凡邦國三歲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

祿。師遂之士治屬大夫。都鄙之士治屬縣師。國

中之士治屬大夫。士庶子也。故其治屬司士。擯

士為擯而見士于王也。士見有雉擊即以雉歸

騰府。再言戒令。大宰誓戒之戒也。周制祭祀百

官皆先有戒。公卿大夫之戒屬大宰。羣士戒屬

也。按旅。剛之禮。公卿大夫衆相酬。惟士爵待賜

呼昭穆進者為同姓士言也。同姓士衆不以昭

春

孟

春

孟

穆進則亂。羞。登之。俎豆為羞也。俎以載牲體。豆

以盛庶羞。此句是漢人偽解。謂蓋外饗之職。司

士豈應帥屬。以與且句在賜爵下。無次。既賜爵

如何始訓。性必非周公之筆。會同。軍旅會也。周

禮。凡單言會同。皆軍旅之會。作會同也。舉其可以

從王者也。士。上士也。賓客。朝親會同也。適四方

使。使列國也。介。副也。周制。大夫以上始得使列

國。而上士為之。介。六軍。即鄉師所起。喪役。曰六

軍者。王六軍。以軍制起之也。士。即領軍上中士

事。見司馬軍制。周制。諸役皆有殺。惟喪役不殺

故起。以軍制。然既以軍制起。役則亦以軍制治

役。故雖王喪。行亦若王親。征然而領。以卿大夫

士。披。持棺索也。樞。行持之。防傾側者。有守。有官

守也。守不可離。次。闢。大喪。但哭而已。不得擅去

其守。故廢。故也。祭。祀會同。賓客。奉使。喪紀。事之

大者。祭祀。士皆從。司士。不作士。而凡士之事。皆

詔相之餘。四者。作士。變。故。則士。又皆在所。役。故

但致之。而頒。以所守之事。而已。稽。士。任。稽。其。稱

否也。進。退。爵。祿。正。首。節。詔。爵。祿。之

事。所以。贊。大。宰。大。計。此。官。掌。士。爵

司勳掌六鄉賞地之灋以等其功。王功曰勳。國功

曰功。民功曰庸。事功曰勞。治功曰力。戰功曰多

凡有功者。銘書于王之太常。祭于大蒸。司勳詔

之大功。司勳藏其貳。掌賞地之政令。凡賞無常

輕重。職功。凡頒賞地。參之一食。惟加田無國正

賞地。即賞田。戰師。賞田。在近郊。故云。六鄉。法。應

賞之數也。等。殺也。下文。六者。即其殺也。王功。有

功于王。如周公。補成王之類。國功。以勞定國者

也。民功。法施于民者也。事功。以死勤事者也。治

功。則禦大。裁扞大。患是已。國功。以下。功。漸。以。殺

之常大蒸即春官蒸祭盤庚曰茲予大饗于先
王爾祖其從與饗之是也詔詔神以報功之意
也銘于常以彰其功而死又祭于蒸先王所以
報臣子之功者至矣大功前六功也貳紀功之
副而其正屬內史據內史曰賞賜亦如之賞即
此賞地也政令征賞地之賦也食稅也凡賞地
必以三之一為國稅惟加田則賞不足而後加
不得復稅也此田公卿大夫士皆有與采田
士田同地又不同稅科故設司勳以掌其賦此
官掌勳田○或曰采地無稅賞地何以有稅曰
采世祿也賞地以人論人亡則地已故賞地有
稅曰賞田與士賈牛牧諸田皆在遠近郊皆屬
載師賞田有稅則四田亦應有稅曰士田士之
世祿也賈田代耕之田牛牧為公家設四田馬
得有稅曰遠郊二十而三載師已有明載賞田
何以獨重曰載師稅數主民田言不樂士賈諸
義通之乃得

春官

六

三十一 仲舒

司祿關○此官為士田設采田得設官以治而士
為之設司祿以治其賦入庶諸士得以悉
心于其職而田之多寡進退則司士制之

右爵祿官

天府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凡國之玉鎮大寶
器藏焉若有大祭大喪則出而陳之既事藏之
凡官府鄉州及都鄙之治中受而藏之以詔王
察群吏之治上春釁寶鎮及寶器凡吉凶之事
祖廟之中沃盥執燭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燬
惡若遷寶則奉之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

數穀數則受而藏之凡言府皆藏名祖廟始祖
鎮王之為國鎮者如天球弘璧之類是也大寶
器歷代傳以為寶如戈和弓之類是也大祭
陳之以示能守大喪陳之以示能傳既事畢事
也治中計治之書小司寇斷獄訟登中于天
府即此中也樂染之以血神之也吉四時之祭
凶王后喪朝于祖廟之奠沃以水沃之也盥水
盆所以潔手者禮有裸則盥有薦則盥天府之
沃盥執燭猶官正之執燭闈人之設門燎皆以
便役也陳王以禮神之貞犬卜大貞之貞季冬
除舊布新之候故于是時為民請命于祖廟遷
寶有故遷也祭司民義見司民司祿文昌第六
星司穀也觀天府所藏先王雖以玉鎮寶器為
由而曰府然其所附者賢本解大夫獻賢能之
書登于天府信誓司寇盟書達于天府政事人
民民食皆國家所賴以存而不可一日失者其
賦玉鎮寶器輕執重周官三百六十卒未有

春官

六

三十一

以天名者而此官獨曰天且又以始祖臨之其
示後世以統業慎守之意已獨至矣此官掌祖
廟守

王府掌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共王
之服玉佩玉珠玉王齊則共食王大喪共含玉
復衣裳角枕角柶掌王之燕衣服衽席牀第凡
褻器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
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凡王之好賜
共其貨賄曰玩好物之精好可玩者用物也用物
其君之文服王王者冠飾十二玉也佩玉珠玉
佩玉上有葱衡下有雙璜衡牙而璜珠綴其間

食玉以玉為屑齋則食之助精明也令玉王舍也復見夏采衣棠下文燕衣服也祭僕所復者甬枕以枕尺角柄以揆齒受合燕衣服燕居之服也社禘策簣也囊器類器渡器之類也合諸侯會同也王非有疑不會同故會同必有事于盟珠槃以珠飾槃以盛牛耳敦亦槃類以玉為之以盛血皆盟具也王之獻臣下之獻也文織織有文者好賜好而用以賜也就玉府所藏言此官掌王藏

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凡四方之幣獻之金玉齒華兵器凡良貨賄入焉凡適四方使者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凡王及冢宰之好賜予則共之九貢九賦九功貨賄

春

天

大府所頒正賦大府言賄而此并言貨賄中有貨貨中有賄不能細析也大用外府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旅五者是也幣諸侯享幣也獻諸侯貢物也金玉齒華兵器皆貨賄之良者其曰凡者樂其餘也古者人情不若末世之滋偽貢賦所入幣獻所有罔或不良故既曰良兵良器而又曰良貨賄非別有不良者間而此獨擇其良也所受之物幣也奉謂躬致之賜言王予言冢宰冢宰與賓客之治故亦有所予此官掌正賦之藏

不會布泉也泉府所取具者而于共百物為便王嫡子嗣世者也衣服公燕二服也用齋也財幣齋賜予之財用也幣禮幣齋行齋復言財用者幣共其幣齋賜予皆用之小者小用適然有用而未立有法者也會司會之會計也周制財用粟米食飲車服莫不有會歲終乃會期也王后之服雖不會而大宰已有羞服之式至于世子亦不免焉則周人之節財用自服食始而上達哉此官掌布藏○玉府王之私幣其所藏乃獸人獸人廛人澤虞所入大府所頒之貨藏金所入玉石丹青與畿內臣下之獻故以共王之玉用而并其好賜內外二府王之公幣內府所受九貢九賦九功貨賄乃大府所頒正賦而出入主于大府故內府不會而大府會所受藏金錫雖非大府之賦而大府有其要惟夫幣獻則

春

三

列國所享故以共四方之使幣及王冢宰之好賜予王府之好賜臣下之好賜也內府之好賜為用外府所用之布乃泉府之布而無與于內府雖得主其出入而歲終之會在焉王府主藏以共王用內府主受以待大用外府主共百物以給常用及小用國家王用外必有常用大用外必有常用小用三府所藏與其用大較如此

右府藏官

大府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財用焉凡頒財以式灋授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

賓客四郊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
 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
 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
 以待賜予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凡萬民之貢
 以充府庫凡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凡邦
 之賦用取具焉歲終則以貨賄之出入會之
 府言官府都鄙之吏受九式財用執事者受散
 用財用膳服九式蓋服也稍草木之末亦可林
 喪紀從荒喪是幣餘九式之餘財也賜予即好
 用言好而用之以賜予也餘已見九式邦國之
 貢見大行人即九貢弔用凶扎之弔禮也萬民
 之貢即九功之貢式貢之餘財即九式與二貢
 所用之餘者也餘財與幣餘之賦皆職幣所掌
 職幣所謂小用即玩好賜予即賜予也九式九
 賦之配蓋以九賦所入之數與九式所費之數
 多寡相當者屬之至于邦國之貢待弔用則受
 之邦國者而復以禮邦國萬民之貢充府庫則
 取之萬民者而復以待萬民式貢之餘財共玩
 好則不以一人之欲先天下其制莫不有道賦
 用賦之用也與泉府財用為別關市以下言九
 賦邦國之貢言九貢萬民之貢言九功此官掌
 職內掌邦之賦入辨其財用之物而執其總以貳
 官府都鄙之財入之數以逆邦國之賦用凡受
 財者受其貳令而書之及會以逆職歲與官府

財用之出而叙其財用以待邦之移用數也財
 用之物為類不同總者各物之總數也官府都
 鄙之財入各隨其所有職內辨其物而執其數
 之總以為入數之或或與入數不差夫然後可
 以逆其用數受財大府受財用者也貳令受財
 之副書也正令存于大府而職內書其貳令正
 以為逆用計會大府會也職歲見下掌賦出之
 數者會之日職內以貳令之受數以逆職歲之
 出數與官府之用數而共叙之則有以得夫所
 餘之數移用職幣之
 用也此官掌賦入
 職歲掌邦之賦出以貳官府都鄙之財出賜之數
 以待會計而攷之凡官府都鄙群吏之出財用
 受式灋于職歲凡上之賜予以叙與職幣授之
 及會以式灋替逆會也賦出出數也出用賜好賜
 法大府頒財之式法而職歲行之賜予幣餘所
 共者叙司書職內之叙紀幣餘之數者也職幣
 受幣餘之賦者職見下受式灋則有以貳出數
 授賜予則有以貳賜數而可會逆會司會逆羣
 吏之治而聽其會計
 是也此官掌賦出
 職幣掌式灋以敘官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之幣
 振掌事者之餘財皆辨其物而奠其錄以書揭
 之以詔上之小用賜予歲終則會其出凡邦之
 會事以式灋贊之官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即
 大府官府都鄙之吏所受無式
 有式者之幣敘之也事即大府執事所受無式
 式振校而刷之也事即大府執事所受無式

之官府次舍無去守而聽政令春秋以木鐸修

火禁凡邦之事蹕宮中廟中則執燭大喪則授

廬舍辨其親疏貴賤之居王宮宿衛有二公卿大夫之士庶子宿衛外官府公卿大夫士庶子也次直宿之廬舍休沐之所官伯次舍八而此未言數計與宮伯同眾寡人數也擊

必比然後知其覺不覺夕比常比令宿之比有

故之比也禁禁其內入也功緒以學言德行以

行言發察稍食小食也周制授田外凡有食總

曰稍食而廩人共之滌滌急惰也奇非常道衰

非正道天下之道惟常與正外常與正而言道

什五人為伍會之者使其什伍華學以相勸也

道五常也藝六藝也月終會稍食以稽其餘食

歲終會行事以稽其進德內人之稍食歲會而

官府月會者品貴貴重日給不容少闕故月會

之也周禮凡言大事皆七事中之一據宮伯作

宮衆則大事中或有意外之變故使其不離所

守以聽政令修警之使不廢也火禁宮中火禁

也蹕傳呼也蹕宮中謂喪燕謀僕之職蹕廟中

謂祭廬倚廬也舍至室也二者宿喪之所親者

貴者居倚廬疏者賤者居至室也此官掌官府

衛宿

宮伯掌王宮之士庶子凡在版者掌其政令行其

秩叙作其徒役之事授八次八舍之職事若邦

有大事作宮衆則令之月終則均秩歲終則均

之厚薄叙謂才等之先後徒役凡所役者皆是

八次八舍宸居之外四旁各二為數凡八職事

宿衛事也作宮衆即作徒役之事均秩均叙即

行秩叙之事頒衣裳去國遠也士庶子有國家

之責雖與官府同宿衛而官府無饗士庶子有

饗官府有教而官伯不得掌士庶子之教官府

有去法而士庶子但有誅賞不得去相

待之體有間矣此官掌士庶子宿衛

右宿衛官

內宰掌書版圖之灋以治王內之政令均其稍食

分其人民以居之以陰禮教六宮以陰禮教九

嬪以婦職之灋教九御使各有屬以作二事正

其服禁其奇衰展其功緒版宮官之版圖宮寢之圖書版圖簽下其

在版圖之數也內六宮也人民內小臣以下陰

禮婦人之禮也六宮指后言因言教不敢斥言

后九嬪九御皆宮職也屬九御屬一嬪也二事

藝績之事即婦職教嬪以禮教御以職各舉所

重不言世婦者世婦以禮選不待教也故內小

臣之詔相亦不言世婦正以禮正之也服常服

獻后亦酌以亞獻既饋食有卒食之禮王酌凡酒以醕后薦加蓬豆八羞蓬豆八亦酌以亞醕于是尸以王爵酢王以瑤爵酢后周室大祭祀其果獻瑤爵之義而餘見司尊彝及內宗外宗也禮樂之儀謂周旋進止之度與禮樂應者贊九嬪贊其贊王與后也贊王后事見九嬪賓客朝覲賓客也朝覲之禮大而有常故后有接賓客之禮而無與賓客果獻瑤爵禮未見惟可推皆饗禮中事致內宰手致之以遠別也使字義內宰凡事佐后又焉得言使外命婦公卿大夫士妻也內命婦九嬪世婦女御喪有喪服有哭凡建國佐后立市設其次置其叙正其肆陳其貨賄出其度量淳制祭之以陰禮中春詔

春

春

春

后帥外內命婦治蠶于北郊以為祭服歲終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佐后而受獻功者比其大小與其麓良而賞罰之會內宮之財用正歲均其稍食施其功事憲禁令于王之北宮而糾其守上春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稷之種而獻之于王古者建國王立朝后立市陰陽相承之義也伏叙肆貨賄皆見司市度大尺也量斗斛也淳幅廣之度制疋長之度此四物者百貨長短多寡之準必自出然後可行于天下祭社也社隨在而有中春二月蠶候也籍田在南郊蠶室在北郊內人執宮中女功者功事文功之事也會財用會其所受絲絮與功餘欠施其功事以事齋施之也

正歲均之施之而歲終會之比之既不使其有功無食亦不使其食浮于功制事制食莫不有道北宮宮在寢之北內宰所治者守職守也上春正月生浸之使芽也種稷皆稻種稷先種後熟種後種先熟舍人所縣以共后之春獻種者古人重祭祀以天子之尊而耕籍共盛盛以王后之貴而親蠶共祭服彼豈少一耕夫織婦乎不如是不足以致吾祀事之忱後世徒以祭為忱或遂謂祭為無益者其去古人耕籍親蠶之義遠矣此官王宮總治

內小臣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后出入則前驅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攢詔后之禮事相九嬪之禮事正內人之禮事徹后之俎后有好事于四方則使往有好令于卿大夫則亦如之掌王之

春

春

春

陰事陰令命命令也服位燕服位也前驅前行曰攢者擊言而驅也祭祀賓客喪紀后皆有事隨尊卑而異施也詔先事而告相臨事而助正後事而治皆以常時言粗無食器也祭祀賓客后皆有燕好好用好賜之好也事有所遺也令有所言也陰事陰令進御之事之令也此官掌內僕從寺人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相道其出入之事而糾之若有喪紀賓客祭祀之事則帥女宮而致于有司佐世婦治禮事掌內人之禁令凡內人弔臨于外則帥而往立于其前而詔相之女宮奴女之役宮中者司厲曰女子入于春橋女春者曰女春入橋者曰女橋則役宮中者曰

女宮良然雖與內人同屬寺人而內人有禮貴
有出入之幾與蹕女宮但執百役而相待之貴
賤不同致以共役也司謂有事于喪紀賓
容祭祀事者而世婦則總治之世婦亦宮儀也
禁令禁其所不當為也與戒令別戒燕當為不
當為二義內人所不當為者不外淫急奇衰四
者而已始死有帛既成服則臨其喪內人雖屬
內宮而內無其位故猶得與嬪宗弔臨之禮此
藏掌內小僕從○周制內宮之治以禮為先觀
內宰內小臣寺人三官可見后之大禮內宰贊
之小禮內小臣贊詔之九嬪之禮內宰贊之
小臣相之世婦之禮寺人佐之內人之禮內小
臣正之寺人相道之禮又有女史以總其禮職
天下之理亂自宮闈始識者于此知周治之所
由以盛

內暨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若有祭祀賓客喪紀

之事則為內人蹕王后之喪遷于宮中則前蹕

及葬執褻器以從遣車內外指宮寢言豎小童通內外之令無嫌小事

豎所能者為內人蹕衛出入也祭祀賓客喪紀內人皆執有役遷宮中朝廟也遣車見巾車此職掌內

外通令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

齊凡授嬪婦功及秋獻功辨其苦良比其小大

而賈之物書而揭之以共王及后之用頒之于

內府婦式女功之式也嬪婦即九嬪嬪婦與內人同執宮中女功者內人以擇入故遂曰

故值曰嬪婦齊賈也絲綵為布帛資也凡授之

授當作受嬪婦功成即受之不待秋秋獻功為
內人設也苦良義見典絲綵賈值也書即書其
價典婦功但辨其苦良大小而為之價至于賞
罰則內宰之職也用謂六宮之服及王與后賜
子義亦見典絲綵

宮人掌王之六寢之修為其井匱除其不蠲去其

臭惡共王之沐浴凡寢中之事掃除執燭共爐

炭凡勞事四方之舍事亦如之六寢路寢一以燕息修修除也并以澹澹水匿以障澹水使不

入除治也澹澹不澹也臭惡穢物也澹澹可治之使澹惡臭非去之不可沐浴洗滌其體也掃

除以下總言寢中之事凡勞事又廣言之也四方之舍王適諸侯所舍舍也此官掌寢

閹人掌守王宮之中門之禁喪服凶器不入宮潛

服賊器不入宮奇服怪民不入宮凡內人公器

賓客無帥則幾其出入以時啓閉凡外內命夫

命婦出入則為之關掌掃門庭大祭祀喪紀之

事設門燎蹕宮門廟門凡賓客亦如之王宮之中為句

王宮五門每門閹人四人喪服衰服也凶器喪葬器也潛服服有絨束若潛藏者賊器兵器也

奇服異制之服也怪民舉動異常之人也喪服凶服以遠不祥也怪民舉動異常之人也喪服

以防感衆公器公用之器帥引也三者無所忌但宮禁當嚴惟有引者而後得出入不然則察

之也命夫膺九命者關除行人也關與蹕別不傳呼門燎司炬庭燎之燎而此設于門者門燎

以正照燭以移照。中廟中行禮時也。非燭不可。故宮正執燭。闈人掌門。所躡者門而已。故設燎以照。賓容。燕也。亦躡宮門。此職掌王宮門禁。

右宮官

九嬪掌婦學之廢以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

各帥其屬而以時御叙于王所。凡祭祀贊玉盥

贊后薦徹筵豆。若有賓客則從后。大喪帥叙哭

者亦如之。周制立宮職以三相。因后一。夫人三。尊。職外之三公。三公不列職。故夫人亦不列宮。職而宮職始自九嬪。婦學古者婦人皆有學也。婦德柔順也。婦言婉婉而不厲也。婦容正而不夭也。婦功則女功。內宰教九御以職。九嬪教九

御以學。學與職兩盡而後婦道備。御叙進御之叙也。盥六盥也。見小宗伯曰。王者美其盥之辭也。薦徹筵豆。見內外宗。祭之品盥為重。玉盥王與后共薦。筵豆后薦。后徹。贊玉盥贊王也。后盥外宗贊賓客。從后。后有見賓客之禮也。帥先之也。大喪后哭。然後嬪帥衆依叙而哭。周制大喪哭有三。未歛代哭。既歛叙哭。既成服朝奠哭。代哭。擊壺氏縣壺以代叙。哭內宗叙之。朝奠哭外宗叙而世婦比之。羣臣哭。樂師叙此。所帥者既歛哭也。此職掌宮中教事。

世婦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詔王后之禮

事。帥六宮之人共盥。盛相外內宗之禮事。大賓

容之饗食亦如之。大喪比外內命婦之朝奠。哭

不敬者而苛罰之。凡王后有揆事于婦人。則詔

相。凡內事有達于官者。世婦掌之。宿戒。莫宿所戒也。女宮在官者多。每日雖有寺人掌戒。令而夜宿不可無戒。其指女宮。具祀具也。寺人謂帥女宮。致于有司。即治此具。王后禮事。祭祀中事也。凡祭祀。后所當舉事多。故總曰禮事。六宮女御以下也。盥盛。盛所盛。六穀。王籍所共。以備王盥之薦者。故世婦帥六宮之人共治之。外內宗禮事。薦徹豆。邊薦。徹朝奠。朝一哭。莫一哭也。不敬。不以時至也。苛。刻也。曰。苛罰。重大喪也。周禮言。苛罰者。二皆大喪。世婦主婦禮。故罰哭不敬之命。婦射人主羣臣禮。故罰宿不敬之卿大夫。揆事。拜爵之事也。古者王后得以爵其宮內之人。內事內有需于外者。達而使共之。

世婦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宮而濯。既為盥

盥及祭之日。泣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歸于公。御大夫之喪。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女御掌御叙于王之燕寢。以歲時獻功事。凡祭祀

贊世婦。大喪掌沐浴后之喪。持髮。世婦而

下御大夫之喪。進御之制。早者先。尊者後。女御當九夕。世婦當三夕。九嬪當一夕。夫人當一夕。后當一夕。凡十五日而遍。月小夕。則后月一夕。其叙女御掌之。御以叙者。一以防偏愛之嫌。一以彌爭妬之釁也。歲時。泛言。周禮言歲時者多。皆指言下文所事之時。功事。內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此世婦是偽。所言祭祀賓客喪紀。雖與世婦同。而賓客喪紀。不言所治。周禮無此體。祭祀言泣陳。而泣陳非其職。言內羞而內羞非祭羞。此又未諳周禮之義。而輒為引。

宰二事也贊世婦共盛也。大喪燕王后喪言故持娶特言后喪而王娶御僕持之皆平日有偽義見下內宗此職掌宮中御叙

內宗掌宗廟之祭祀薦加豆籩及以樂徹則佐傳

豆籩賓客之饗食亦如之。王后有事則從。大喪

叙哭者哭諸侯亦如之。凡卿大夫之喪掌其弔

臨薦進也。加下逾有蓋字。內宗薦加蓋豆籩外

而收之也。佐傳佐后傳以出也。饗食亦有后豆

籩有事祭祀賓客事也。婦人無外事。后有事惟

祭祀賓客從王而已。至于外臣喪紀雖禮有弔

臨而後不躬行叙哭。次其爵為叙哭也。哭諸侯

諸侯薨于國而為位哭之者弔臨代后弔臨也。

周制卿大夫喪有王與后弔臨按偽世婦以下

三官皆言弔臨初不省其所謂及改世婦職偽

而後知世婦弔臨之偽然猶或于女御句謂弔

臨實世婦之職及見內宗弔臨又知女御句亦

偽世婦在宮主禮燕主政宮中之治皆其所掌

必不役外事不應有弔臨內宗在宮主相后既

相后則后有事非其所佐即其所任弔臨后禮

也。非內宗之任而誰任且世婦女御后官屬也

體內宗外屬耳。承后之命而往弔正其宜也。以

二職事體推之內宗弔臨是真世婦女御弔臨

世而不知其祗自愚耳。作偽心勞日拙信夫。外宗掌宗廟之祭祀佐王后薦王豆眠豆籩及以樂徹亦如之。王后以樂羞盥則贊凡王后之獻亦如之。王后不與則贊宗伯小祭祀掌事賓客之事亦如之。大喪則叙外內朝奠哭者哭諸侯亦如之。王王盥之王同眠豆二字衍徹各徹其也。攷九嬪以下所言盥豆皆先王之祀盥出藉田世婦治之故王與后共薦而九嬪贊王外宗贊后豆籩出遠人醢人並王之薦薦贊舉者故后獨薦獨徹而內宗佐加蓋外宗佐朝饋至于薦與徹則九嬪贊之。王后之獻已見內宰宗伯大宗伯也。后不與事見大宗伯小祭祀先公祀也。掌事攝后之事而無用于宗伯至于賓客則又贊宗伯而已不得與也。二句皆承后不與言二職掌相后。女史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貳以詔后治內政。逆內宮書內令凡后之事以禮從。禮職職之有之法掌于內宰而女史掌其貳逆亦迎而攷也。書內令猶內史書王命不言貳而貳在其中禮禮書也。此職掌宮中史事。女史掌王后之內祭凡內禱禱之事以時詔。常者招以召祥。梗以禦厲禱以除穢。穢之類禱祈祠報祀之有。四者以時為之。非常祀此職吳氏指為偽蓋禮。

祈祀者。不過天地宗廟社稷山川五祀羣小祀。皆王之祀。見司服。后焉得有內祀祀。疏謂為門戶竈之類。門戶竈。正五祀也。五祀豈有內外。且小祀云。凡內外小祀。祀掌事。即有內外。亦小祀之織。構祠招梗。檜懷。雖古有其術。然皆王之。不啓此淫邪。盡或之端。吳說有見。

右宮中女職

膳夫。掌王之食飲膳羞。以養王及后世子。凡王之饋。食用六穀。膳用六牲。飲用六清。羞用百有二十品。珍用八物。醬用百有二十。糞。飯也。飲。酒也。羞。既熟而和也。躬以手進曰饋。六穀。稌黍稷粱麥。飲也。六牲。即六畜。六清。即漿人六飲。百二十

品。但舉其數。無常品也。珍。羞之佳者。八物。淳熬淳母。炮豚。炮。珍。漬。熬。肝。背也。醬。麩。拌。鹽。曝。為之。蠶。瓦器。六者。總言王食物品。非每饋盡用之也。據內饗百羞。醬物珍。物。醬。下。晚。有。物。字。

王日一舉。鼎十有二。物皆有俎。以樂侑食。膳夫授祭。品嘗食。王乃食。卒食。以樂徹于造。王齊。日三舉。大喪則不舉。大荒則不舉。大札則不舉。天

地有裁則不舉。邦有大故則不舉。特殺盛饌曰。鼎九。牛羊豕魚腊。腸胃膚鮮魚。鮮。腊。陪。鼎。三。脾。臠。臠也。物。鼎。實也。相。盛。物。之。器。也。侑。將。也。導。也。以樂導食。尊王食也。大司樂曰。王大食。三有。授。祭。授。以。祭。之。物。周。主。肺。是。也。古。者。食。有。祭。大。舉。祭。必。肺。非。授。不。可。品。嘗。之。者。驗。其。味。之。調。否。也。造。原。造。食。之。所。也。此。上。皆。王。舉。之。禮。齊。齊。也。謂。

齊其於慮也。古者祭前三日齊。齊貴精明。日三舉。不以宿物。漬。腸。胃。也。一舉。朝。食。再舉。三。舉。日中及夕。食。札。疫。癘。也。故。日。月。晦。食。山。崩。地。震。之類。大故。不。但。戎。寇。傳。曰。司。寇。行。刑。殺。君。為。之。不舉。王燕食。則奉膳。醬。祭。凡王祭祀賓客食。則徹王之胾。俎。凡王之稍事設。薦。脯。醢。王燕飲酒。則為獻主。掌后及世子之膳羞。凡肉羞之頒。賜皆掌之。凡祭祀之致福者。受而膳之。以擊見者。亦如之。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世子之膳。不會。燕食也。燕食。亦。每。膳。有。祭。膳。夫。但。奉。而。贊。之。不。投。胾。以。祭。祀。言。俎。以。賓。客。食。言。稍。事。猶。言。稍。食。小。事也。設。設。燕。也。脯。乾。肉。醢。濕。肉。二。者。祭。言。燕。燕。羣臣也。燕之。初。有。獻。賓。之。禮。王。不。為。獻。主。而。膳。夫。

為主。此王優臣之意。蓋不以君禮加臣。而使其僕。僕也。頒。賜。承。后。世。子。言。王。則。內。饗。掌。頒。賜。致福。歸。胾。也。受。謂。受。于。祭。僕。擊。羔。鴈。雉。之。類。司。士。擯。士。膳。其。擊。是。也。周。制。王。后。服。裘。酒。膳。禽。俱。不。會。而。世。子。惟。膳。不。會。周。之。約。世。子。自。服。食。始。此。所以。有。成。康。以。來。之。恭。儉。而。後。世。知。此。義。者。鮮矣。惜哉。此官掌王膳。

狸豕盲眦而交睫腥馬黑脊而般臂螻凡宗廟

之祭祀掌割亨之事凡燕飲食亦如之凡掌共

羞脩刑膳胖骨鱠以待世凡王之好賜肉脩

則饗人共之體名有膳膳之類肉物乃其肉

即膳夫粗物選擇也王后世子貴膳宜擇饋言

王食也后世子膳羞不饋腥臊醢香見苑人四

者臭之可食者而間存不可食者不可不辨夜

鳴牛反常也痛瘡臭也冷毛而毳毛落而生絳

毛也赤股股毛褪也躁狂也鳥雞字之誤共六

畜也燕羽不澤也沙聲細而散也狸豕肉白

眦內則作望眦是眦目上下毛也黑脊脊肉白

而變黑般臂臂肉白而變文變瘦臭也此皆臭

之變而不可食者也辨而後知所宜用與其美

惡選而後中御皆掌割亨者之責宗廟在王宮

內燕飲亦在內故二者之割亨屬內饗羞治為

羞也脩脯也刑受刑處頸下肉腫厚也夾脊肉

可厚切者胖肥也腹下肉帶骨肉鱠乾魚也

此句是偽句內饗所共者不可以物計上文括

以百羞珍物醬物良是宜應既括之而又列其

數固禮各官體叙本職盡而後及燕職此官叙

及祭祀燕飲又言膳羞凡偽句皆摘取禮上成

字此句字字出摘取又編比無次偽無疑此官

掌饗○或曰膳官皆燕祭祀賓客喪紀此官不

言喪紀謂何曰喪紀無割亨煎和也凡膳官不

皆此義

亨人掌共鼎鑊以給水火之齊職外內饗之饗亨

者辨膳羞之物祭祀共大羹鉶羹賓客亦如之

鑊以亨肉既熟而齊于鼎以調和之齊水火之

節也凡言齊無定則而又有有限界之義外饗禮

官饗龜也內饗辨膳羞將以齊煎和亨人辨膳

羞將以齊水火大羹肉汁不和鉶羹和者也二

羹皆亨人所

有此官掌饗

食醫掌和王之六食六飲六膳百羞百醬八珍之

齊凡食齊眦春時羹齊眦夏時醬齊眦秋時飲

齊眦冬時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

調以滑甘凡會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黍豕宜

稷大宜梁鴈宜麥魚宜苽凡君子之食恒放焉

和調和也而率其齊量不惟不中食而且或

有害眦春時溫齊也眦夏時熱齊也眦秋冬時

涼寒齊也再言和五味也春木旺多酸以養

肝肝木氣也夏火旺多苦以養心火氣也秋

金旺多辛以養肺肺金氣也冬水旺多鹹以養

腎腎水氣也五行不容無土而脾屬焉寄旺四

時調以滑甘滑以利其化甘以和其烈以養脾

也宜會也宜各有所宜也凡膳皆足以濟食而

有宜不宜稌稌也黍似蘆高丈餘黑穗稷似黍

而小梁亦稻也而晚熟稻以晚熟者為佳黍二

麥亦胡也食飲羹醬之氣不適其齊不足以

取食之益和之味不隨時增損不足以平厥氣

者調濟之大者人之疾多生于飲食之不調是

官之設正以杜其疾之源治疾于未疾也故以

醫名放效也效以養生也此官掌調濟王膳

庖人掌共六畜六獸六禽辨其名物凡其死生鱗

鼈之物以共王之膳與其薦羞之物及后世子

之膳羞共祭祀之好羞共喪紀之庶羞賓客之

禽獻凡令禽獻以灋授之其出入亦如之凡用

禽獻春行羔豚膳膏香夏行腍鱠膳膏臊秋行

犢麋膳膏腥冬行鱘羽膳膏羶歲終則會唯王

及后之膳禽不會六獸麋鹿依麋野豕兔六禽

名物其狀也麋鹿也膳蓋有畜有獸有禽

畜出庖人之賈獸出獸人禽出羅氏好羞惟有

獸出圉人遂人據服不氏掌畜有膳獻祭祀獸

禽而此不及者二職偽也庶羞有畜有獸畜出

賈人獸出圉人禽獻以禽作獻也惟有獸出圉

人祭祀之牲所養故庖人惟共禽獻凡令令圉人

也指祭祀以下法謂所當用之禽數也出謂用

過之數入謂猶存之數皆以法者正以為禽

地也用為蓋也行猶致也致內察也羔羊子

豚豕子膳膏煎和為膳必用膏也香牛膏也脂

鱣魚之乾者豚大膏也犢牛子麋鹿子腥豕

膏也麋羽魚鳥之生者犢羊膏也春草生而羔

豚肥秋草成而犢麋肥膳鱣之質夏不腐魚羽

之性冬乃足四者取其美也香豚腥犢取其宜

也歲終之會雖不及王后而世子亦不免焉世

子之膳不會而禽會正為以味

尊世子者之戒此官掌膳牲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脯腊臠胖之事凡祭祀共

豆脯薦脯臠胖凡腊物賓客喪紀共其脯腊凡

乾肉之事乾肉肉之鹹而火乾者祭祀賓客喪

人所入者獸人入不能以時非乾不可故腊人

并乾之脯析而乾者腊小以全乾者臠胖取臠

祀肉以乾豆脯當作羞脯祭

酒正掌酒之政令以式灋授酒材凡為公酒者亦

如之辨五齊之名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

齊四曰緹齊五曰沈齊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

二曰昔酒三曰清酒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

醫三曰漿四曰醕掌其厚薄之齊以共王之四

飲三酒之饌及后世子之飲與其酒酒材林葉

用之酒如賓與飲射之類酒正為王后世子及

祭祀賓客燕饗之酒而設而公酒則但授以酒

材如式而彼自治之泛萍始上浮也醴則有酒

之味矣盎盎然浮而化也緹化而赤色也沈

化盡而萍沈也泛齊以醴醴盎緹沈以祭曰齊

則各有齊量辨之使不消也既沈而後可加以

人力事沛之也昔經一日也沛而再經一日則

成矣清成而色清也三者以飲故曰酒辨其物

者有質可挾也清水也水醫藥醕見衆人厚薄

有齊則王后世子之飲與酒亦不一于厚而王

曰四飲三酒后世子但曰飲酒則后世子又不

待並王而舉其全而後世信耳目者必謂王者

之饌極滋

大祭三貳中祭再貳小祭壹貳皆有酌數唯齊

酒不貳皆有器量共賓客之禮酒共后之致飲

于賓客之禮醫醕糟皆使其士奉之凡王之燕

飲酒共其計酒正奉之凡饗士庶子饗耆老孤

子皆共其酒無酌數掌酒之頒賜皆有灋以行

之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酒正之出日入其成月入其要小宰聽之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之

飲酒不會以酒式誅賞八尊五齊三酒各一尊也大中小祭見同服乘

飲言大祭酒以三數益之中小祭以一殺酌數酌而注之尊之數也器量器所容有定量者酒

則酬酢或之而有其或齊則不設或但以器量為度耳酌器量之量未載禮酒有禮載者掌

容壺四十之酒也禮醫配之禮亦然凡禮賓客王致酒後致飲禮醫配之不泝者以禮致者欲

其可以時取也士奉見下酒人漿人計其酬酢之數而不多也賓酒士奉王酒酒正奉此正

尊卑之體與士庶子者士庶子主宿衛而非為臣不與奉臣之饗則亦當別有饗饗者老孤子

王者施慈惠而示天下以老老幼幼之義也李

士庶子以報饗者老孤子以勤無酌數示特恩也法尊卑之差也賜雖非常而臣下之分則各

有等秩酒給事于中有常酒者書以載其數而契以驗之也出酒為重戒不然豈有以宰臣而下

聖人蓋以飲酒為重戒每事用酒多寡之式如上文祭之酌量賓客之禮燕飲之計之類夫以

祭饗賓客之酒而共之以法以禮以計則除酒必不得以浪共以酒成酒要而入以計則除酒

小宰則酒正亦安敢浪共以取旦夕不赦之罪固制雖設有酒而衛酒之法若是不赦之罪

無憂之訓武王不腆之規者為不可誣矣故其後世迄未間有以酒敗者謂非其貽謀之遠邪

此官李

酒人掌為五齊三酒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共

賓客之禮酒飲酒而奉之凡事共酒而入于酒府凡祭祀共酒以往賓客之禮世婦

廟祭祀之具役後酒事也禮酒即酒正禮酒飲酒饗食燕之酒也奉之酒正所謂使士奉之者

也凡事頒賜秩酒之類酒府酒正之府入于酒府而使酒正給之示有尊也共酒以往雖不必

役而亦在所共蓋祭祀賓客皆大事故皆酒人共奉之陳酒正壺四十之酒也此句為陳之數

多不可分舉宰夫曰陳數陳可言數也獨舉一酒而曰陳必非周公之筆且酒正曰禮酒已舉

有遺酒蓋漿酒一等人彼既偽有漿人二句故特偽此句于酒人以

相亂此職掌治酒人李

漿人掌共王之六飲水漿醴涼醫配入于酒府

飲有六有漿飲有水飲醴涼醫配皆漿之在糟者醴則漿已成但未泝耳泝則為漿矣亦入酒

矣醴則漿已成但未泝耳泝則為漿矣亦入酒府者酒正燕漿也備禮猶言稍事稍食指漿言

漿賦酒為稍也夫入句可疑者多后致飲夫人不應又致飲即致飲不當倍后一也酒漿二人

皆執酒正役酒正未共夫人飲漿人安得有飲共九嬪起不言夫人內宰之教言九嬪不言夫

人內小臣之擯相言九嬪不言夫人內司服之服言九嬪不言夫人

人說者謂夫人之職三公雖后所與者而夫致飲之理三公之職此句當云共后之

酒人掌為五齊三酒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共

十者舉其中也。此職掌豆。

醯人掌共五齊七渣凡醯物以共祭祀之齊渣凡

醯醬之物賓客亦如之。王舉則共齊渣醯物六

十糞共后及世子之醬齊渣賓客之禮共醯五

十糞凡事共醯醯醋也。齊渣必醯而後成。醯人

渣實共于醯人。一職蓋相為用。醬亦醯

鹽人掌鹽之政令以共百事之鹽祭祀共其苦鹽

散鹽賓客共其形鹽散鹽王之膳羞共飴鹽后

及世子亦如之凡齊事鹽以待戒令

春

吉

非

政之不得。百事醯。造以上皆是也。苦鹽。鹽未齋者其味苦。散鹽。已齋者也。苦鹽以祭。散鹽以食。形鹽。祭鹽象物形者。祭用苦鹽。即用玄酒之義。尚質也。賓客用形鹽。尚文也。飴鹽。鹽味之帶甘者。齊調濟也。齋凍而成之也。鹽者五味之主。齊事用鹽固是。但鹽人掌鹽之政令。其所共者必成鹽。無齋鹽之理。且待戒令三字無謂。此句偽文是。此職掌鹽。

冢人掌共巾冢祭祀以疏布巾冢八尊以畫布巾

冢六爨凡王巾皆補中覆尊布。冢冢。疏。疏也。八

塗之也。六爨。見司尊爨。八尊。六爨。主大祭祀。言曰疏布。祀天地五帝。取其質也。曰畫布。祀宗廟。取其文也。此以尊爨二物分言。天地五帝先王之祀所尚不同。而二物實一祭通用。祀天地五帝用爨而爨亦疏布。祀先王用尊而尊亦畫布。中小祭之尊之爨。既各有殺。則其布雖不疏亦

必不畫。或但用素耳。皆可以義裁。糲。若斧形。王巾畫糲。取其斷而不沉溺之意。此職掌冢中

凌人掌冰正歲十有二月令斬冰三其凌春始治

鑑凡內外饗之膳羞鑑焉凡酒漿之酒醴亦如

之祭祀共冰鑑賓客共冰大喪共夷檠冰夏頒

冰掌事秋刷周制十有二月在正歲之後。即幽

可斬。凌。藏水室也。三倍之者為消釋度也。鑑。瓦

器。大口氣溫。則以鑑盛水置食物其中。以禦溫

氣。春始治者。氣將溫也。酒漿。酒人漿人也。膳羞

值溫則臭惡。酒醴。值溫則味變。祭祀共鑑者。祀

品多。必宿糲。乃備賓客。但取其能涼。至于膳羞

當以時具。無事鑑也。夷檠。陳尸之檠也。頒冰。以

冰頒賜羣臣。刷。淨

凌也。此官掌冰

春

吉

非

右膳官

凡膳官皆以膳羞而兼祭祀賓客喪紀之事

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名物與其用事王之

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

之饗先王則衮冕饗先公饗射則鷩冕祀四望

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希冕祭群小祀則

玄冕凡兵事韋弁服賦朝則皮弁服凡甸冠弁

服凡凶事服弁服凡弔事弁絰服凡喪為天王

斬衰為王后齊衰王為三公六卿錫衰為諸侯

總衰為士大夫疑衰其首服皆弁絰大扎大荒

大裁素服

大裘見司裘冕見下弁師祀五帝亦

祖紺以上為諸侯也饗射大裘大射也羣小祀

林澤墳衍四方百物之屬犬裘祀天地五帝尚

質無章王臨羣臣服十二章觀大行人公九章

侯伯七章則其等可推十二章者衣六章日月

星辰山龍華蟲作繪裳六章宗彝藻火粉米黼

黻絺繡衣則九章服也衣五章裳四章起山鷩

則七章服也衣四章裳三章起華蟲毳則五章

服也衣三章裳二章起藻希乃三章衣二章裳

一章起粉米玄衣無文裳刺黻冕服皆玄衣纁

裳此服章微于質故即謂之玄冕乃六冕同制

也韋弁皮弁俱見弁師韋弁衣裳皆用韋皮弁

十五弁布衣積素裳甸王田也又曰大甸又曰

師甸又曰甸獵又曰大甸獵又曰四時之大甸

獵又曰大甸獵又曰大甸獵又曰四時之大甸

弁委貌冠也緇布衣而裳亦積素服弁喪冠冕

即下斬齊二衰也弁經亦見弁師服即下錫總

香

香

疑三衰服不緝曰斬緝曰齊錫麻之滑易者其

為布帛總為細總衰十五弁布衰也疑衰疑于

表而非也弁經承錫衰而下此言羣臣為天王

王后喪服及天王報服素服皮弁服用素也

公之服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之服自鷩

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

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

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其凶服加以大

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其凶

服亦如之其齊服有玄端素端凡大祭祀大賓

奠衣服

奠衣服厥衣服皆掌其陳序公之服以下皆降

與衾驚龜者職近王宜屈故也凶服三年不

大功小功總加大功小功者卿大夫上惟服三

年期而卿大夫則大小功皆所當服也皮弁以

下服制未詳周制王祇朝皮弁服而士亦皮弁

則弁服通乎上下端衣有襦裳者也玄端吉齊

服素端凶齊服共衣服共王也復衣服冕服夏

采所復者歛襲尸衣也奠靈牀上以依神者

厥興也又與欽通敬也周制大喪有葬器衣裘

車馬旌兵器樂器無所不備而皆出新製故總

冠以厭言敬以興之意蓋之生而致死之不仁

此乃事死如事生之意厥衣服即所厥衣服也

陳序陳列之序也周尚文凡有所共必陳列而

陳列有序此官掌服

弁師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裏延紐五采纁十有

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笄朱紘諸侯之纁旒

九就璿玉三采其餘如王之事纁旒皆就玉璜

玉笄王之皮弁會五采王璣象邸玉笄王之弁

經弁而加環經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

弁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云五冕既

謂大裘冕無流不入數或然冕制皆玄表朱裏

香

香

燕。恭通。結也。卽下卽也。以象骨為之。皮弁之縫中結五采玉為飾。而承以象。卽詩曰。會弁如星。是也。弁經。素弁而以經環加諸外。各以等者。纁游玉。纁各如其命數也。冕則侯伯纁七就。王七就。子男纁五就。王五。孤卿纁六就。王六。大夫纁四就。王四。韋弁之飾。未明皮弁既會五采玉。則其數必十二。而諸公以下之殺。可推也。弁經。則其裝積為殺。不言冠弁者。王常服也。不言服弁者。自王適于庶人。同也。此官掌冕。

節服氏掌祭祀朝覲裘冕六人。維王之太常。諸侯則四人。其服亦如之。郊祀裘冕二人。執事逆。

尸從車。祭。祀。謂祭先王。郊祀。祀天地也。裘冕。祭祀之用者。掌之。節服。所治以共王祭祀朝覲郊。卽節王服者。維以縷持之也。大常。見司常氏。王。

春

車所建者也。六人。節王服而兼維王之太常。諸侯之維。止四人。而節服之數亦然。二人。又六人。外數也。節服。氏共八人。送逆尸。代王也。尸出入。王有送迎禮。從車。從尸車之後也。此官。攷來是。不徒曰共。而曰大。祭祀賓客。共其衣服。而奉之。夫。矣。豈應。又有節服。氏此其大也。若究其細。則句。句。非理。周制。下士不從王。節服。下士也。何以從。一也。祭祀朝覲。俱王宮內。車必不建旗。卽建旗。車上。必有頌旗。處不待維。二也。送逆尸。已有小。謂此官。非偽者。不諳周禮之義者也。

內司服掌王后之六服。禕衣。揄狄。闕狄。鞠衣。展衣。緣衣。素沙。辨外內命婦之服。鞠衣。展衣。緣衣。素沙。凡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九嬪世婦。凡命。

婦共其衣服。共喪衰亦如之。后之喪。共其衣服。凡內具之物。曰。瑩。禕。卽瑩也。江准以南。有雉。質而五色。備者曰。瑩。揄。卽瑩也。狄。作。程。雉也。王后之服。刻繒為狄形。畫之。綴于衣。為文。禕。衣。畫。鞞者。揄狄。畫。程者。闕狄。刻而不畫。三者。后公服也。鞠衣。告。桑。事之。展。禮。同。常。時。見。王。之。服。綠。御。于。王。之。服。也。禕。玄。揄。青。闕。赤。鞠。黃。展。白。緣。黑。素。沙。裏。衣。也。外。命。婦。則。孤。之。妻。鞠。衣。知。大。夫。妻。展。衣。士。妻。緣。衣。內。命。婦。則。九。嬪。鞠。衣。世。婦。展。衣。之。妻。不。得。服。揄。闕。者。猶。孤。卿。大。夫。不。得。服。袞。也。祭。祀。賓。客。后。從。王。而。諸。命。婦。從。之。禕。衣。以。副。王。袞。冕。之。祭。揄。狄。以。副。王。鷩。冕。之。祭。闕。狄。以。副。臨。諸。嬪。王。見。賓。客。服。袞。冕。則。后。服。禕。而。諸。命。婦。各。以。其。服。從。凡。命。婦。指。女。御。也。女。御。不。從。賓。客。而。從。祭。祀。故。共。祭。祀。賓。客。衣。服。不。及。女。御。而。別。

春

言女御之共。以足其義。喪衣服。欽。奠。衣服也。內具。紛。脫。線。纈。之。類。后。常。日。所。用。者。此。職。掌。后。服。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為。副。編。次。追。衡。弁。為。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祭。祀。賓。客。喪。紀。共。笄。經。亦。如。之。編。覆。首。之。飾。也。詩。所。謂。副。笄。六。珈。之。副。者。副。之。別。製。據。王。六。服。同。冕。則。后。之。禕。揄。闕。皆。服。副。而。編。次。乃。鞠。衣。以。下。之。服。衣。鞠。衣。服。編。衣。展。衣。緣。衣。服。次。也。追。珠。也。衡。垂。于。副。之。兩。旁。當。耳。笄。卽。王。笄。之。笄。也。二。者。王。為。之。珠。而。後。成。外。內。命。婦。首。服。承。編。次。言。待。祭。祀。賓。客。待。從。后。也。從。后。必。正。其。水。服。笄。經。后。喪。服。亦。笄。而。加。經。也。此。官。掌。后。首。服。

屨人掌王及后之服屨。為赤烏。黑烏。赤纁。黃纁。青。

句素履為履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履功履散
履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履服各有履也
履王吉服有九而為三赤為為上冕服之為也
詩曰玄衮赤舄是也次白舄黑舄后吉服六唯
律偷闕有舄而玄為為上玄為律衣之為也次
青舄赤舄鞠衣以下止用履總縫中制也句即
約古字通用着舄履之頭以為行戒者凡舄與
履皆有總有約有純以為飾純綠也舄履與飾
異色而飾同色赤總王黑舄之飾黃總后玄舄
之飾青舄言總句則兼純赤總則句純皆赤黃
總則句純皆黃青句則總純皆青赤舄之總句
純黑黑舄之總句純赤舄履色多不能悉載故
錯舉以見素履犬祥之履也言素履則兼喪履
言舄履則兼皮履命夫命婦之命履與命服配
鞠衣黃履展衣白履綠衣黑履功即功裘之功

散即散車之散也二履不在等者宜與服宜
也四時之祭祀異服故舄履異宜此官掌履

縫人掌王宮之縫線之事以役女御以縫王及后
之衣服喪縫棺飾馬衣翼柳之材掌凡內之縫

事縫線婦之職女御掌宮中婦織縫人其役也
入于王府公服入于司服而縫之既成燕服
外府言世子而此不及者統于王后也棺飾有
帷有罽有幄帶皆縫而成衣以布冑之也翼柳
亦棺飾罽制似扇木為筐柳未詳皆冑以布此
縫線

右服官
前大宰一篇為屬除偽屬凡五十有九大宰

綜理百官外兼理宮政蓋宮政萬化所從始
非大宰之責而誰責內史以下二十一官佐
理百官宮正以下三十八官分理宮政說者
謂大宰兼理財政說已見前

周禮述註卷之一終

周禮述註卷之二

地官司徒第二

司主也。徒衆也。謂城郭萬民之衆也。此官職教典治莫先於教。故以地紀之。而次於天官。

維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地官司徒使帥其屬而掌邦教以佐王安

擾邦國王者建國設官之意莫非使民有所取正。故此下五官首數句皆不易。正以致其意。而使萬民知所趨也。人之性非有教不安。非循教不擾。

教官之屬

大司徒卿一人小司徒中大夫二人鄉師下大夫

大

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

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

二十人

師氏中大夫一人上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十

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保氏下大夫一人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六

人徒六十人

大司馬

大司馬

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

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

人

大胥中士四人小胥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

四十人

大師下大夫二人小師上士四人瞽矇上瞽四十

人中瞽百人下瞽百有六十人聵聵三百人府

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上瞽中瞽下瞽於瞽中而差等其能也

大

鐘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六人

徒六十人

鎛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磬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笙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

徒十人

箛師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舞師下士二人胥四人舞徒四十人舞徒以能舞發迹者屬之

舞師以教舞

饗饗氏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人

舞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舞者十有六人徒

四十人舞者即其職所謂屬也

旄人下士四人舞者衆寡無數府二人史二人胥

二人徒二十人舞者即其職以舞仕者

籥章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

管

徒二十人

典同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典庸器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

人

司干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鄉老二鄉則公一人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州長每

州中大夫一人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族師每

族上士一人閭胥每閭中士一人比長五家下

士一人

司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司挾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遂人中大夫二人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

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四人史十

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遂大夫每遂中大夫一人縣正每縣下大夫一人

鄙師每鄙上士一人鄙長每鄙中士一人里宰

每里下士一人鄰長五家則一人

縣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

管

徒八十人

稍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訓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

人

匡人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

禪人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

調人下士三人史二人徒十人

饗氏下士三人史二人徒十人

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五典以佐王擾邦國訓萬

民一曰父子有親二曰君臣有義三曰夫婦有
別四曰長幼有序五曰朋友有信此五十字吳氏取書與孟
子之文演之以補司徒之闕典常也司徒之職
在教而教莫踰于常道父子天性也不親其何
以為父子若不徒食我而又居我治我君之恩
與父同雖非父之親而不容以無義夫婦以情
勝而所患無別長幼以分辨而所貴在序至于
朋友則或為同志或為同類固吾之一時相與
為徒者也雖無親義之屬而要當以情相與不
信其何以為朋友哉人生天地間為獸不可與
同羣則必有所與之人既有所與之人則必有
相與之道父子君臣夫婦長幼朋友孰有能無
之者則夫親義序別信之道固天之所叙而人
之所自立者人而不能盡此五者不可以為人
而聖人之所以作聖亦不過能盡此五者耳此
大司徒以是為教正示天下以六官民極之的

誓

八

五

教

而人之所以為人之道作聖之因此五物者民
方皆在于此讀者宜致思焉
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
不苟二曰以陽禮教讓則民不爭三曰以陰禮
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五
曰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
愉七曰以刑教中則民不越八曰以誓教恤則
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曰以世事
教能則民不失職十有一曰以賢制爵則民慎
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物事也五物即五典民之

常道也祀禮以敬為本陽禮以讓為先陽禮謂
鄉射之禮陰禮昏也樂禮燕也儀尊卑上下之
節俗禮義忠厚之教越謂以氣凌人人情所易
犯者不挫之以刑何以使之止其中恤謂患難
不相忘棄人情所難勉者不要之以誓何以使
其久而不忘民不知足以用無節也吾則限之
以制用之度民有失職以垂其素也吾則安之
以世執之業欲民慎德莫如尚賢欲民興功莫
如尚功此十二者五典之階梯也蓋五者之典
雖人情之常而感物之動鮮有能存之者故聖
人施之以如是之教雖各以事言而皆治心
脩身之事道未嘗不行乎其間人能循是而行
則常性可復而五典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
邦國都鄙乃縣教象之灋于象魏使萬民觀教
象挾日而歛之此下述大司徒一歲言乃施教灋于邦

誓

六

民

國都鄙使之各以教其所治此節對大宰施典
于此以互見民令五家為比使之相保五比為
閭使之相受四閭為族使之相葬五族為黨使
之相救五黨為州使之相賙五州為鄉使之相
賓民鄉民也保任也任其有犯也相受謂相容
即司稼無爭構孽相助以葬也救患難相恤也賙
禮相及而已比閭謂族黨州鄉周之鄉制比閭之
最近故責以保保乃責之重者實以保則保以
下不待言矣閭以下則居漸遠而責之義亦
漸以約此蓋王者限民以自相親以鄉三物教
睦之道而立教之方實基于此
萬民而賓與之一曰六德智仁聖義忠和二曰

六行孝友睦婣任恤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

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

刑三曰不姻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

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亂民之

刑三物猶言五物曰鄉三物者司徒所治者卿

也賓與見鄉大夫存諸心者謂之德智知仁

愛聖睿義斷忠之實也和氣之醇也措之身

者謂之行孝孝于親也友友于兄弟也睦謂親

九族姻謂親外親任謂緩急相保恤謂困阨相

矜見于事者謂之藝六藝見保氏造言讓言以

生繫也亂民時凶以逞亂也此節乃一鄉之教

而賓與之本雖不及五典十二教而典教實在

其中六德有至有不至六藝有能有不能而六

行則制行之大而居鄉所不可闕者故聖人制

之

之以刑以督其至至于造言亂民則一鄉之

不惟壞人心術而且壞人操持即有與于六行

之人不為其所廢則為其所撓而欲民風之翕

然齊一不可得矣故聖人又制此二刑然則雖

不設六德六藝之刑而反道敗德之人無所容

于其間德藝之教不戒而自孚矣三物八刑行

于一鄉十二教行于天下五典行于一身八刑

具而後三物行三物行而後十二教舉十二教

舉而後五典叙教而

以至五典叙則幾矣以五禮防萬民之偽而教

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

五禮見春

禮者人

心之中德人莫不有是中而或牽于偽則有過

有不及過不及皆非性之真故聖人為之禮以

示其節文而使過不及者有所取正焉所以教

天下之復其中也六樂見大司樂樂者人心之

和德人莫不有是和而或感於私則有乖有戾

乖與戾皆非情之正故聖人為之樂以宣其和

聲而使乖戾者於是而融焉所以教天下之

其和也人能盡六德六行六藝則其見諸心

行與事固皆得其道矣然未必其無偏倚駁

之故故必節之以禮和之以樂夫然後中正和

樂而德行與藝皆底於成五典自和順矣此大

司徒之教之終事而宗伯之掌成均之教用此

道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

聽而斷之其附於刑者歸於士

成罪曰獄初訟

正欲民之循教而無所獄訟有獄訟則不服教

而然地治治其地之官也附麗也刑五刑士治

既附於刑則各官不得而侵之矣祀五帝奉牛

牲羞其肆饗先王亦如之大賓客令野脩道委

積大喪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引而治其政令

大軍旅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其徒庶之政

令若國有大事則帥其屬以治其政

行於國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

弛力薄征緩刑牛牲薦腥也體解謂之肆蓋肆

既解而亨之以薦熟也凡大祭祀始薦腥既薦

熟據小宗伯頌牲五官各有牲奉而五官獨此

及秋官言奉牲餘不言此周禮互見之例之大

者不可謂三官有闕文令野令野地之職也謂

遂人獨言野者野道多圯而賓客委積在野也

屬委也引引棺索大喪之役鄉舉六引故大司

徒屬之至于遂則遂人掌司徒雖燕治鄉遂而

衆庶各有屬旗司徒所建旗也徒庶衆庶也治

政命誅不齊也國有大故三句是偽民固司徒

所掌而守非司徒之職大司徒又非應理守事

之官且混言萬民而不言其所出混言致玉門
而不言其役混言不行于天下而不言處所周
禮無此體不必別有所證通財以財相通不得
自閉也然義曰通財則今日彼通於此異日此
又通於彼乃所以相濟而非徒取諸彼以與
此也民亦惡得而辭舍禁以下皆司空荒政歲
終則令教官正治而致事正歲令於教官曰各
共爾職脩乃事以聽王命其有不正則國有常
刑周制歲終致治正歲布治教官司徒
之屬致事致大宰也此制五官所同

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灋以稽國中及四郊都
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
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乃頒

卷

九 仲舒

比灋于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
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
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教法所
以輔五
典而行之者也夫夫一廛之夫家百畝之家
也九比比九賦也夫家九比之數言出此九賦
者凡為夫若干家若干也周制司徒主民故司
徒之官皆稽民數鄉官稽鄉民數遂官稽遂民
數縣師稽都鄙民數而小司徒總之餘惟秋冬
二官兼民數而三官不與秋官民數以行糾戒
冬官民數以制賦然皆據小司徒所稽而不據
自稽征役總言所征之役如師田行役之類祭
祀飲食夜紀禁令土均所制者司徒掌萬民之
之職征役為大化民之道禮俗為先故小司徒
兼治之比法歲比法也輦小車可挽行者辨物
辨其衆寡之貴賤老幼廢疾六畜之健餒車輦

卷

十 仲舒

之新故也施政教以禮俗言行徵令以征役言
大比票六鄉而此也周制征賦皆三年大比
小司徒比征賦均人比賦征比役之法總稽見
在所有衆寡六畜車輦之數而定為三年制役
之常凡三年內有役征並以此數為準非有大
故不得輒為施舍此賦之法亦然至于每年征
役征賦又有隨年上下之法而司稼均人掌之
邦國六鄉也周禮言六鄉多言邦言國言遂多
言野比要紀比之要也此節首言教事而其下
皆言役教乃大司徒之職而小司徒輔之役則
小司徒所專故言役事為詳先言國中四郊都
鄙而後言六鄉國中四郊都鄙小司徒所兼治
而六鄉乃其專職故言六鄉為詳此下有闕文
○或曰遂人總遂治小司徒總鄉治遂人制居
制田授田則鄉居鄉田當是小司徒制授遂人
言遂役以下劑則小司徒應有鄉役平劑之文
本冬官職而遂人制之者遂遠而其事又歲時
有之必以冬官制則遂中須設一冬官乃可不
然則事有時而不及遂人王官出治遂者職難
屬司徒而于制田授田為便故即以是事委之
此乃王家權宜之制鄉近田可冬官制授故小
司徒不制田非闕也曰然則大司徒何以制鄉
居曰鄉居是冬官制大司徒但縣為比閭族黨
川鄉以施保受葬救閭賓之教非大司徒制居
也曰然則縣田制何屬曰縣又遠都邑屬縣師
制田凡小祭祀奉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脩
道委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
令大喪帥邦役治其政教凡用衆庶則掌其政
教與其戒禁聽其詞訟施其賞罰誅其犯命者

國之大事政教之官使也又曰大賓

小容又曰國容又曰國賓容帥帥而致司馬也
周制師田行役州長帥此言帥者王親征也小
軍旅謂非親征之旅又曰軍旅又曰小師巡役
巡而祇之不令離次也邦役大司徒衆庶也凡
用衆庶以下原本在小司徒吳氏并上文起徒
役下文經土地節改入小司空二節皆事典之
制改司空者是但此數句言職而此職正小司
徒兼職所關故復而繫于此命所以誓告衆庶
者民即小司空家一人餘子即羨也此二句是
大司徒大故致萬民王門句偽證彼既偽有大
司徒句而懼其不信又偽此二句使人謂大故
之民即此大故餘子而豈知此二句乃小司空
二句體來辭不重而義重小司空言起徒役家
一人則實而此言大事致民則混小司空言田
追齊用羨則無大故用餘子之歲終則攷其屬
理矣三句顯是大司徒句偽證

官之治成而誅賞令群吏正要會而致事正歲

則帥其屬而觀教灋之象狗以木鐸曰不用灋
者國有常刑令群吏憲禁令脩灋糾職以待邦
治屬官司徒上士以下成日成也羣吏司徒之
大宰據宰夫旬終日成承羣吏言則日成似該
五官今小司徒言攷言誅賞則五官日成不入
宰夫度以義不入宰夫者是日成事微而繁不
應致宰夫且其勢亦非宰夫所能獨任宰夫日
成承上文要會言不能獨異故于此明言之此
正周禮以此盜彼以足其義互見體之一也予
嘗攷周禮互見之體不一織金入金貨于司兵
而司兵不見葉人受財于織金而織金不見者
互見也此一體也而此體之類多五官分奉六
牲而司徒見奉牛司寇見奉犬餘三官不見者
互見也此一體也此體之類次之鐘鐻二師同
治樂而鐘師舉九夏鐻師舉大猷都家二宗同

治禮而家宗不言我鄉宗不言宮室車旗反
命之祭者互見也此一體也而此體僅兩見旅
賁氏執祭會同喪紀軍旅戈盾而其職獨見
也此體與之至司戈盾乃見者互見也此一體
小者不可勝紀周禮貴省文故立為此體而其
義自無所關偽周禮者未諳周禮此體性往犯
此體以作偽故其偽立見甚矣偽周禮者之可
笑也甚矣偽周禮者之可笑也此制五官所同
大宰掌邦治待其大計也此制五官所同

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六鄉之吏鄉師
鄉師之職各掌其所治鄉之教而聽其治以國比

之灋以時稽其夫家衆寡辨其老幼貴賤廢疾
馬牛之物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掌其戒令糾
禁聽其獄訟鄉師四人分治六鄉國比小大役
則帥民徒而至治其政令既役則受州里之役
要以攷司空之辟以逆其役事凡邦事令作秩
叙大祭祀羞牲牲共茅糝大軍旅會同正治其
徒役與其養養戮其犯命者大喪用役則帥其
民而至遂治之及葬執纛以與匠師御廩而治
役及豎執斧以涖匠師凡四時之田前期出田

灋于州里簡其鼓鐸旗物兵器脩其卒伍及期以司徒之大旗致衆庶而陳之以旗物辨鄉邑而治其政令刑禁巡其前後之屯而戮其犯命者斷其爭禽之訟凡四時之政令有常者以木鐸徇于市朝以歲時巡國及野而賙萬民之難

警

詔廢置正歲稽其鄉器比共吉凶二服閭共祭器族共喪器黨共射器州共賓器鄉共

吉凶禮樂之器若國大比則攷教察辭稽器展事以詔誅賞之器察置詔大宰也鄉器下文六者器蓋黍尊俎之屬喪器妻柳枕柏之屬射器弓矢筭中之屬賓器簠簋鼎壺之屬吉凶禮樂之器總承二服以下二服用最多故責比共之祭器之用次之故責閭喪器之用次之故責族此三者民間禮器也射器州所用而黨共賓器鄉所用而州共鄉則總比閭族黨州之治而凡此六器又皆責之鄉器有一不備鄉大夫不得辭其辜也周家以禮教天下而禮莫先于器故鄉師為之稽其器有其器則禮不容于不行而其行也亦易易耳教教法也辭則教之所申也櫛器即櫛六者之器展事躬視其禮之行而驗之也誅賞亦詔大宰此制五官所同

警

師氏掌以媿詔王以三德教國子一曰至德以為道本二曰敏德以為行本三曰孝德以知逆惡教三行一曰孝行以親父母二曰友行以尊賢良三曰順行以事師長居虎門之左司王朝掌國中失之事以教國子弟凡國之貴游子弟學焉凡祭祀賓客會同喪紀軍旅王舉則從聽治亦如之使其屬帥四夷之隸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門外且蹕朝在野外則守內列子公侯伯子男之士庶子在宿衛者謂其行當有國故曰國子至實也忠信是也敏明而捷也德必至而後

右地官總治

古一節

可以疑道必敏而後可以制行孝德德之本也
知主也。有孝德則有以主乎逆惡而不入。三行
乃一德所發。有是德則其見諸行固宜無不善
者。然而德未成則必自行進。故又教之以三行
以起其孝親親友隆師之心。以為進德之基。虎
門路門之別名也。司王朝察王言動也。中得道
也。失其道也。國子第即國子教。以中失之事使
其達治道也。貴游子弟亦國子第。曰游者未有
宿衛之責者也。宿衛有常職。而此但養之以待
故曰游。舉動也。不及田役者不從田也。下保氏
亦不從田。周制大宰宗伯不與師旅田役。而二
氏與軍旅。不與田役。然則亞大宰宗伯而尊者
非二氏與。聽治聽朝也。夷隸守事見司隸。王在
聽朝則師氏不但從王。且有守王門與蹕之責
野外王巡守親征。弔四方道。上所宿處也。內列
再重之內重也。據掌舍會同之舍設再重。則野
外可知。蓋師氏王之親臣。不惟詔王燬而又保
王躬。故其所以左右王者如此。王所賴于師氏

大矣此官

掌

夫

保氏掌諫王惡而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一曰
五禮。二曰六樂。三曰五射。四曰五御。五曰六書。
六曰九數。乃教之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二曰賓
容之容。三曰朝廷之容。四曰喪紀之容。五曰軍
旅之容。六曰車馬之容。凡祭祀賓客會同喪紀
軍旅。王舉則從。聽治亦如之。使其屬守王闈。養
義與教異。示以所從入之門。而涵泳優游。以俟
其至也。道日用之間。所當行者是也。見于泛應
謂之藝。而藝有六。五禮見宗伯。六樂見大司樂。
五射。白矢。參連。剡注。襄尺。井儀。五御。鳴和鑾。逐

水曲。過君表。舞交衢。逐禽左。六書。象形。會意。轉
注。指事。假借。諧聲。九數。方田。粟布。差分。少廣。商
功。均輸。盈朒。方程。勾股。發于動容。謂之儀。容即
儀也。而容亦有六。祭祀之容。主敬。賓客之容。主
莊。朝廷之容。主肅。喪紀之容。主哀。軍旅之容。主
威。車馬之容。主閑。教以德行。中失之事。則其心
德無不盡。而心體無不明矣。然不養之以道。則
雖有德。有行。而措之日用。必有不合。安者。故又
養之以六藝。六儀。而後本末兼該。內外合一。動
容。周旋。而中禮矣。王者天下之主。國子一國之
主。周室詔王與教國子者如是。此其所以多賢
外門視內門為要。師氏守門。
保氏應守闈。此官掌諫王惡。

諸子掌國子之倅。掌其戒令。與其教治。辨其等正。

其位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于太子。唯所用。

大矣此官

夫

之若有兵甲之事。則校之車甲。合其卒伍。置其
有司。以軍禮治之。司馬弗正。凡國正弗及。太祭
祀。正六牲之體。凡樂事。正舞位。授舞器。大喪。正
群子之服位。會同。賓客。作群子。從凡國之政事。
國子存游倅。使之脩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
射。以攷其藝。而進退之。
倅。副也。士庶子不在宿
衛者。辨等正位。辨其父
之屬。以軍法治者。軍法嚴而人不敢犯也。正。征
其役也。國正。國中一切之役也。正。以禮正也。舞
位。舞器見樂官。羣子。即倅也。政事。宿衛事也。宿
衛。黃國子。而倅則游在王都。故存之。而使之備
德。學道。以成其材。學。國學也。射。射官也。此官文

若類周公之筆。而其義多不可究。周禮言甯子。皆曰世子。此獨言大子。周禮愛養世子之法。雖未見。然觀其愛養國子者。有教有養。與王同師。保則世子可知矣。世子天下本。即有大事。用國子。豈應遽投及世子。國子一國之本。即有兵甲之事。豈應又投及國子。此表世之事。不祥之言。周公必不立是法。亦不為是言。且所具有司車甲卒伍。而司馬弗正者。未審其何所從出。樂乃成均。國子之事。俾未入成均。未學舞。何以有樂。事羣子。賓客之子弟也。周制王會賓客。卿大夫之。士。庶子。從而國子不從。又何以言作從。且攻藝進退。一言猶謬。彼其所以徵列國之子弟。而聚之王朝者。雖有宿衛之役。而其意實便。于教。即有不率。猶必別有所處。若所謂移郊移遂之類。復有不率。以至于卒。不可。然後圖而進退。馬亦無不可。但此王者事。而非羣臣所得與。故師氏保氏。不言進退。官伯言誅賞。不言進退。諸子何以言進退。此皆義之不可究者。且師氏職曰。

誓

十七 神舒

凡國之貴游子弟學焉。即有倅。皆貴游也。已學于師氏。不應又有諸子之教。此一官與調人。媒氏。同出一手。不必致疑。

右師保官

大司樂掌成均之灋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為樂祖。祭于瞽宗。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祗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誦言。語。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示。以和邦。

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作動物均

國學名。合聚而教之也。國之子弟。謂公卿大夫之士。庶子。教于宮正。公侯伯子男之士。庶子。教于師保氏。及民之賓。與于鄉大夫者。樂可以養性情。諸子弟。雖已有教。而未免有偏倚。駁雜者。存其間。使不由于樂。則終不足以成德。故周以成均。為教之終事。有道有德。謂道德有諸已者。瞽宗。亦國學。祀始制樂者之處。說者謂周國學。總曰璧雍。環以水。四面有橋。分為四。東曰東序。西曰瞽宗。南曰成均。北曰上庠。國子。即國子弟也。祗。敬。庸。常。興。託物而起。道直陳其事。諷微言。以寓意。誦。明言以暢懷。自宣其情。曰言。因問而。言曰語。雲門。大卷。黃帝之樂也。大成。堯樂。大磬。舜樂。大夏。禹樂。大濩。湯樂。大武。武王樂。樂者。天地之和聲也。存于心而為德。不有樂之德。則無以立其本。中和。祗庸。孝友。六者皆樂德也。發于口而為語。不有樂之語。則無以達其用。興道。諷

誓

十六 神舒

誦言語。六者皆樂語也。德與語皆根于性情。性情失所。養則有時。而愆于和。故又有舞焉。以習其動容。暢其筋血。夫然後氣和。語和。德和。而天地之和。在我。存于內。則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著于外。則動容周旋。中禮而德成矣。夫子所謂成于樂者。用此道也。然言正師保。鄉大夫。教三德。三行。六藝。而大司樂。乃以六德。六語。六舞。教何也。六德。非有加于三德也。對樂而言。必有是也。六語。非有加于三行也。對樂而言。必有是也。六舞。非有加于三行也。對樂而言。必有是也。華發焉者。六舞。非有加于六藝也。對樂而言。必有是也。六舞。非有加于六藝也。對樂而言。必有是也。三行。六藝。所以啟其始。故其事微。而難執。六德。六語。六舞。所以收其終。故其事微。而難執。二者之教。有先後淺深。而其道一也。六律。六同。五聲。八音。皆見大師。六舞。即上樂舞。律。同聲。音。舞。樂。

之具也。合而作之。始足以成樂。大合者。並用之也。天曰神。地曰示。人曰鬼。用之祭饗。則鬼神示以致。用之燕饗。則賓客以和。用之鄉射。則萬民以諧。用之燕饗。則賓客以和。用之鄉射。則萬民之儀。舞樂之功用。之大如此。

禮記卷之五 樂記 第九
宗伯奏。庭奏。

地管
吹升歌也。皆樂之聲。舞樂之容也。聲容備而成樂。黃鐘大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六律也。大呂應鐘南呂函鐘小呂夾鐘六同也。四望嶽瀆也。山川名。山大川也。先妣姜嫄也。先祖后稷也。周以后稷為始祖。母姜嫄無所配。立閔宮祀之。天神最尊。而黃鐘為律之首。大呂為同之首。雲門為舞之首。故奏以黃鐘歌。以大呂舞。以雲門為祀天之神。地示次之。而大簇為律之次。應鐘為同之次。成池為舞之次。故奏以大簇歌。以應鐘舞。以成池以祭地之示。四望以下。以漸而降。成池即大成也。四望疑四類之誤。天神之次也。觀其言祀不言祭。可見餘見下大師。
樂者一變而致羽物及川澤之示。再變而致羸物及山林之示。三變而致鱗物及丘陵之示。四變而致毛物及墻術之示。五變而致介物及土

示六變而致象物及天神。凡樂。圓鐘為宮。黃鐘為角。大簇為徵。姑洗為羽。應鐘為商。蕤賓為宮。夷則為角。南呂為徵。函鐘為羽。大呂為商。夾鐘為宮。小呂為角。黃鐘為羽。路鼓路鼓。陰竹之管。龍門之琴。瑟九

德之歌。九德之舞。于宗廟之中。奏之。則大鬼可得而禮矣。
大阜。水涯曰墳。下平曰衍。土示。即地示也。象物。天象之可見者。川澤以下。皆地示。天神一而已矣。圓鐘。即夾鐘。鼙鼓。八面有皮。可擊。靈鼓。六面。路鼓。四面。鼗。以鼓名。則其面數亦必如鼓。孤竹。特生之竹也。孫竹。竹之小者。陰竹。山北之竹也。雲和。空乘龍門山名。皆言山上所生之桐。管如蓬。併兩而吹。竹為之者。琴七絃。瑟二十五絃。桐為之者。九德。九功之德也。九磬。即大磬。冬日至。一陽始也。夏日至。一陰始也。圜丘。築土為圓。以象天也。方丘。穿地為方。以象地也。此二節言祭樂及祭樂感通之妙。求之于義。絕不通。皆後人偽解。樂之道。律呂音聲。並舉而後成。分律呂。舞為樂。分三律。五呂為樂。舉五聲。而遺其一。舉八音。而遺其五。謬也。致物。致神。致鬼。音樂自然。

之感刻變而致謬也。感通必入鬼而後天神。此
 舜之樂所以先格祖考也。七變致天神而九變
 致人鬼。謬也。餘小謬勿論。漢人作偽有四體。此
 體不竊周禮成字。不立偽證。割取浮義。信筆粧
 點。但取其成篇。則竄之。禮中謂之禮。而理之。可
 否義之是非。若顧忌警之小人。餘三體其猶
 周禮探囊而趨不顧者與。凡樂事大祭祀宿縣
 遂以聲展之。王出入則令奏。王夏尸出入則令
 奏肆夏。牲出入則令奏昭夏。帥國子而舞大饗
 不入牲。其他皆如祭祀。大射。王出入則令奏王
 夏。及射則令奏騶虞。詔諸侯以弓矢舞。王大食
 三宥皆令奏鐘鼓。王師大獻則令奏愷樂。凡日
 月食四鎮五嶽崩。太傀異。裁諸侯薨。令去樂。大
 扎。大凶。大裁。大臣死。凡國之大憂。令弛縣。凡建
 國。禁其淫聲。過聲。凶聲。慢聲。大喪。泄厥樂器。及
 葬。藏樂器亦如之。宿縣。先一日縣于筍簾。展和
 而試之也。奏。即下文奏鐘鼓
 凡樂以鐘鼓為節。據樂師令。奏言小事。則大司
 樂之令。奏皆大事之樂。而大司樂令。奏以起之。
 非令奏此樂也。蓋樂有定用。無待于令。而所令
 者起之節。此乃兼總條貫之權。而大司樂樂師
 之所執者也。三夏。九夏之三也。見鐘師。尸祭所
 設以象神者。周制祭有腥羞者。皆設尸。舞者國
 子所有事。而大司樂之教者也。大饗。王合諸侯
 之饗也。大饗。殺牲門外。無昭夏之奏。而王與賓
 客猶有出入。奏賓客者。即尸樂也。大射。見射人
 奏騶虞。亦見射人。弓矢舞者。張弓扶矢。各協于

儀如舞然也。即鄉大夫與舞之舞。大食。舉食也。
 宥。侑同。三宥。王齊日三舉也。獻。獻捷也。愷樂。獻
 捷樂也。以其能敵王所懼。故名。四鎮。揚之會稽
 青之沂。幽之醫。無閭。冀之霍也。五嶽。東岱。南衡
 西華。北恒。中嵩也。取其大而足。以鎮一方。曰鎮。
 取其尊于一方。曰嶽。嶽。方氏皆曰鎮。嵩。即嶽。方
 之嶽。山也。偃。猶怪也。諸侯死曰薨。地。下也。變。在
 天地及列國之君。則去樂。變在民及國大臣。則
 重也。淫聲。蕩人之正。過則失其節。而易人之和
 凶。則蘊殺。慢則喪志。建國之初。制作之始也。一
 有是聲。則其貽他日之害。為不小矣。故預試而
 禁之。泄厥。臨其厥也。樂器之厥多。而大司樂皆
 臨之。藏。與冢人入藏凶器之藏同。藏于墓中也。
 此官成均。○樂師掌國學之政。以教國子。小舞。
 凡舞有帔舞。有羽舞。有皇舞。有旄舞。有干舞。有
 人舞。教樂儀。行以肆夏。趨以采齊。車亦如之。環
 拜以鐘鼓為節。凡射。王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
 首為節。大夫以采蘋為節。士以采芣為節。六舞
 舞。則六樂之舞。為大舞。大舞必大合樂。而後用
 如祀天地五帝先王之類。小舞。先公以下祭也。
 帔。五采繒也。羽。折鳥羽為之。皇。雜五采羽。如風
 凰羽者。旄。旄牛尾也。干。盾也。人。手無所持。以袖
 為儀也。旋。以舞壁雍人。以舞先公。餘四舞。見舞
 師說者。謂干舞為武舞。此言未然。山川有扞衛
 之義。故取干為舞。以昭之。非以是為武也。若以
 是為武舞。不當有武聲配乎。凡舞皆屬文。不得
 以一器而破全舞之義。樂儀。樂之儀節也。行。徐
 行。趨。疾行也。采。舞。逸詩名。車。在車也。車行。亦有
 疾。有徐。環。拜。環。列而拜也。祭。祀饗射。或羣臣環
 拜。王。或王與羣臣環拜。天地五帝先王。皆以鐘

鼓為拜起之節所以致齊一也凡射總言大凡射燕射廟虞為節以下見射人此上皆樂儀

樂掌其序事治其樂政凡國之小事用樂者令

奏鐘鼓凡樂成則告備詔來瞽臯舞及徹帥學

士而歌徹令相饗食諸侯序其樂事令奏鐘鼓

令相如祭之儀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樂出入

令奏鐘鼓凡軍大獻教愷歌遂倡之凡喪陳樂

器則帥樂官及序哭亦如之凡樂官掌其政令

聽其治訟樂作有先後之序樂政謂器之不備

祀也成亦以一終言臯之為言號也凡作樂皆與舞皆分番而進樂一終則樂師以備告而詔

地管

至一節

亞番之替令其來代號亞番之舞使其踐舞也

替無目故詔舞則號之而已學士國子別名也

歌歌雅也微則祭畢而替散故令相者使相之

祇嘽是也饗食大行人饗食也與大饗別令奏

鐘鼓令相舉前祭樂始終言燕射燕而射為樂

也周制饗食無射燕有射射夫衆耦也樂出入

未詳或曰樂乃王字之誤愷歌所以和愷樂者

歌辭隨時事製而樂師製以教之又自歌以倡

之也陳陳于位也喪樂陳而不作帥樂官帥而

齊之也序哭序羣臣之哭也此官成均官之副

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舍采合舞

秋頒學合聲以六樂之會正舞位以序出入舞

-4 104 33 455" data-label="Text">

者比樂官展樂器凡祭祀之用樂者以鼓徵學

士序宮中之事待其有事而稽之也諸子謂衆國子學國學也即成均采菜

同類藻之類物之至清者舍采禮先師也合合

而比之也頌猶散也散處之四學也入學以合

舞舞乃相觀而善故共學頌學以合聲聲非散

處則宣故頌學舞與聲皆足以觀人之德者合

舞所以攷其容止之應舞節否也合聲所以攷

其音韻之協歌聲否也以當作凡六樂之會大

合樂也舞位俯中之位出入有其次者比齊其

人也展視其備也鼓以鼓為號序比而次之也

宮中即澤宮中習射之處祭樂貴感通凡祭事

用樂則先試諸射以次第其人然後用之然大

胥亦微之耳而次第則大司樂之事○小胥掌學士之徵令而比

之釁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正樂縣

之位王宮縣諸侯軒縣卿大夫判縣士特縣辨

其聲凡縣鐘磬半為堵全為肆釁酒罰以兕角為爵失禮之罰

也撻扑也縣縣鐘磬于筍簾也官縣四面皆縣如宮之有四而軒則無南面如軒判分而縣也

又去其北面矣特則止一面而已鐘磬之聲有輕重清濁辨之者辨其所編之次無錯亂也夾

簾而縣謂之堵言如堵牆兩面縣也分簾而縣謂之肆言如肆之解體一面縣也鐘磬各十二

枚而分有殺得其半者為堵縣不設兩簾得其全者分簾而縣然則特縣者為堵式判縣以上

皆肆式也二官掌成均之役

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鐘大簇

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鐘南呂函鐘

小呂夾鐘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羽皆播之

-4 510 33 858" data-label="Text">

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曰風曰賦

地管

至一節

也撻扑也縣縣鐘磬于筍簾也官縣四面皆縣

如宮之有四而軒則無南面如軒判分而縣也

又去其北面矣特則止一面而已鐘磬之聲有

輕重清濁辨之者辨其所編之次無錯亂也夾

簾而縣謂之堵言如堵牆兩面縣也分簾而縣

謂之肆言如肆之解體一面縣也鐘磬各十二

枚而分有殺得其半者為堵縣不設兩簾得其

全者分簾而縣然則特縣者為堵式判縣以上

皆肆式也二官掌成均之役

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鐘大簇

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鐘南呂函鐘

小呂夾鐘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羽皆播之

-4 510 33 858" data-label="Text">

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曰風曰賦

○小師掌教鼓祝歌頌管絃歌大祭祀登歌擊拊下管擊應鼓徹歌大饗亦如之大喪與厥凡小祭祀小樂事鼓鞀掌六樂聲音之節與其和教亦教替瞽也鼓擊也發小鼓有柄兩耳持之左右擊以合樂者故為伏虎形背上有二十七鉏鉞刻樂止則樂歇頌燒土為之絃琴瑟歌詠歌也應鼓亦小鼓擊拊擊應和大師之令也徹歌徹則歌也與厥與大司樂之厥也小師識樂音故亦與厥事小祭祀小樂事無堂上堂下之別大師主其大故此皆小師主之而小師惟鼓以棘節則樂音無過不及和則輕重疾徐如五味之相濟而節不足言矣二者教○瞽矇掌播鼓樂音者之責此官樂官之副

祝歌頌管絃歌諷誦詩世奠繫鼓琴瑟掌九德六詩之歌以役大師無目曰瞽有目而無見以瞽矇治樂取其能審音也播作而揚其聲也蓋聲必揚之而後可審數以下小師所教者諷誦詩九字未解九德當作六德大師教六詩而以其六德為之本六律為之音曰六德六詩則其本具矣但未知其音之叶于律否也故瞽矇歌而審之瞽矇所治者樂與歌二者皆大師之教此職掌○眡矇掌凡樂事播鼓擊頌磬笙磬掌大師之縣凡樂事相瞽大喪厥樂器大旅亦如之賓射皆奏其鐘鼓鞀愷亦如之眡矇以眡頌誦通歌也聲與歌應者曰頌磬與笙應者曰笙磬樂雖替瞽治而二磬編縣流擊非無目者

所能故眡矇掌之先言播鼓者瞽矇播鼓而眡矇乃擊二磬二磬續鼓而作者也大師之縣以正瞽矇曰大師者明他縣非其所掌相濟以眡也樂師令相之相即此相厥樂器厥其所治之器而眡矇則兼替瞽矇也大旅祭名見大宗伯禮莫重于大喪祭莫大于大旅故二者之樂器皆厥賓射燕與射也奏鐘鼓所以從鐘錡二師藝愷愷愷獻之藝也義見錡師此職掌相替

鐘師掌金奏凡樂事以鐘鼓奏九夏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祓夏騶夏凡祭祀饗食奏燕樂凡射王奏騶虞諸侯奏貍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奏采芣掌鞀鼓綬樂金鐘也奏之以節鐘後擊鼓鐘鼓各有人併言鼓者總言節樂之音不得遺鼓也王夏肆夏昭夏之用見前賓客

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夫人助祭奏齊夏族人侍燕奏族夏容醉而出奏祓夏公出入奏騶夏九夏皆樂詩不可攷祭祀饗食奏燕樂句與旄人祭祀賓客舞其燕樂句法一例本言奏舞祭祀饗食燕之樂而置奏舞字于燕上乃周禮拘文祭祀饗射之奏皆承以鐘鼓奏之奏鞀鼓亦小鼓也司馬中軍以鞀令鼓則此鼓亦可令奏或即奏鞀樂而鐘師以鞀令之也此官掌金奏

錡師掌金奏之鼓凡祭祀掌其金奏之樂饗食賓射亦如之軍大獻則鼓其愷樂凡軍之夜三整皆鼓之守鞀亦如之大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錡師與鐘師相比鐘師掌金奏而錡師掌金奏之鼓二奏紀綱衆音故特設二官而鼓乃鼓也管鼓也金奏之樂猶言金奏之鼓鞀戒守鼓也急則用戒鞀緩則用守鞀大獻之後必有餘戒

故鑿于學宮。觀其承大獻言而賦。亦曰鑿。惟
獻則其義可見。若夫軍旅之鼓。鼓人之職。豈有
樂官而鼓軍旅之鑿也哉。此官掌鼓。奏○據鐘
鑿。二師所載。祭祀饗射。同而餘不同。鑿師不言
九夏。鐘師不言愷。不言鑿。而賦。賦乃言愷。又
言賓射。鑿師不言愷。必與夏。鐘師不言愷。必與
愷。此皆互見者。燕與射。二師既以士不得與。豈
應復役以鐘鼓。鑿乃軍之夜事。雖在學宮中。亦
不應役。二師故二事皆代以賦。賦必見鑿師者。
二師主鐘鼓。主有在而後。明彼之為代也。大師
小師外。惟二師總領。
樂事。賦。應。執。其。役。

磬師掌教擊磬。擊編鐘。教縵樂。燕樂之鐘。磬。凡祭

祀。奏縵樂。教。賦。賦。也。編。鐘。鐘。十。有。二。枚。編。而。
不。編。者。鐘。師。擊。之。也。縵。猶。錦。錦。之。縵。雜。取。四。方。
民。風。歌。謠。而。為。之。者。縵。樂。之。聲。雖。未。盡。出。性。情。

之正。而其間必有善可為。法惡可為。戒所當采
者。故聖人協之律呂。而薦之祖廟。乃正樂之變
聲。猶膳食之菹醢。祭終奏之也。燕樂二字。衍燕
樂。鐘磬。即上文所教。鐘磬。豈後別有鐘磬。奏縵
樂。以磬聲。奏之。與鐘師之聲。相和。至于奏縵。則
別有人。正樂屬大師。小師而縵樂。則鐘磬。二師
屬也。然特曰。祭祀。則饗射。無
縵。奏。可知矣。此官掌教。鐘磬。
笙師掌教。飲。筭。笙。壎。箛。篪。簫。管。春。牘。應。雅。以。教。
祓。樂。凡。祭。祀。饗。射。共。其。鐘。笙。之。樂。燕。樂。亦。如。之。
大。喪。厥。其。樂。器。及。葬。奉。而。藏。之。大。旅。則。陳。之。
又教。替。膳。竿。笙。壎。箛。篪。簫。管。皆。獻。而。成。聲。此
官。教。飲。也。其。與。小。師。重。者。小。師。教。衆。音。而。成。在
其中。此。官。專。教。飲。則。凡。飲。者。皆。教。之。重。非。所。論
也。周。制。八。音。分。三。師。而。教。小。師。教。革。木。土。竹。絲。

磬師教金石。笙師教匏。筭三十六簧。笙十三簧。
籥如籥。三孔。篪長尺有寸。七孔。篳篥長三尺。四
寸。七孔。春。疑。奏。之。誤。牘。竹。為。之。長。七。尺。其。端。兩
孔。應。長。六。尺。五。寸。中。有。雅。雅。狀。如。漆。篳。而。掩。口。
長。五。尺。六。寸。鞀。以。羊。革。有。兩。紐。牘。應。雅。祓。樂。之
具。也。祓。即。祓。夏。資。醉。而。出。奏。三。器。為。行。節。以。明
不。亂。疏。謂。春。為。祭。地。三。器。可。飲。可。擊。不。應。不。飲
擊。而。祭。地。此。必。不。然。鐘。笙。聲。與。編。鐘。應。者。陳。陳
而。不。徹。也。大。旅。非。大。故。不。舉。據。陳。之。義。則。其
祭。必。大。故。平。而。後。罷。陳。非。一。朝。夕。之。云。也。此。官
掌。教。

籥師掌教。國子舞。羽。飲。籥。祭。祀。則。鼓。羽。籥。之。舞。賓

客。饗。食。則。亦。如。之。大。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飲。籥。兼。翟。羽。以。舞。而。飲。籥。以。間。也。即。樂。師。羽。舞
樂。師。所。教。舞。皆。動。容。與。持。而。羽。舞。有。籥。當。飲。故

籥師教籥。并言羽者。籥與羽相應。教飲籥。不得
遺舞羽耳。鼓作而舉之也。此官掌教國子羽籥
舞。
舞師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祭。祀。教。帔。舞。帥。而
舞。社。稷。之。祭。祀。教。羽。舞。帥。而。舞。四。方。之。祭。祀。教
皇。舞。帥。而。舞。旱。暵。之。事。凡。野。舞。則。皆。教。之。凡。小
祭。祀。則。不。興。舞。
干。衛。之。義。後。用。于。社。稷。有。祓。除。妖。氣。之。義。羽。用
于。四。方。有。翼。鼓。之。義。董。用。于。旱。暵。有。陰。陽。相。濟
之。義。望。不。言。祭。祀。者。舞。也。女。巫。曰。旱。暵。則。舞
于。國。商。有。壘。雍。宗。廟。故。教。六。舞。之。四。而。樂。師。教。國
則。有。四。者。而。已。今。放。之。舞。祭。有。社。有。禘。無。山。川

四方遂又泛言祭祀豈卿遂都副有異祭哉周禮紀事之體固自有詳畧耳小祭祀司服五祀以下此官掌教舞野舞

鞞鞞氏掌四夷之樂與其聲歌祭祀則飲而歌之

燕亦如之四夷之樂東方曰鞞南方曰任西方曰朱北方曰禁周之盛時四夷來王

各獻其樂而無所于統故設鞞鞞氏掌之曰聲歌者樂其總掌而聲與舞則與鞞師旄人分職之祭祀燕饗雖並用夷樂然必夏樂畢而後奏說者謂其陳于門不陳于庭良是此官掌夷樂

鞞師掌教鞞樂祭祀則帥其屬而舞之大饗亦如

之徒也大饗燕饗食燕言鞞鞞氏言燕以該饗皆周禮省文此官掌教鞞舞

卷

鹿人掌教舞散樂舞夷樂凡四方之以舞仕者屬焉凡祭祀賓客舞其燕樂

與焉據鞞鞞氏三官夷樂皆有聲無容舞仕以能舞發迹者屬之使其教舞也祭祀賓客舞燕樂言祭祀舞散樂樂賓客燕舞樂也此句當以義通鞞師奏樂未嘗言賓客度以義賓客無奏樂之理句中雖未細分而其義自不

受而用之又為之舞不已過乎曰有周盛時九夷八蠻通道雖有夷夏之分而中國實倚四夷以為外服觀九服之設可見夷而獻樂夷盡乎夷之道矣王者不能旌而用之以昭歸順之德

以慰其來彼亦何苦于中國之附而甘外服哉夫有聲無容不足以為樂此蓋引四夷以中國之教而未可以後世謝西域從內郡雜胡之說例之也

籥章掌土鼓函籥中春晝擊土鼓飲函詩以逆暑

中秋夜迎寒亦如之凡國祈年于田祖飲函雅

擊土鼓以樂田畯國祭蜡則飲函頌擊土鼓以

息老物土鼓瓦篴革面可擊曰函籥必非籥師土鼓應故言籥別之飲函詩以函詩為籥章飲

之也擊土鼓以唱而飲函籥以和此本函之方樂而函人業以勸相農事者故周公因而成之而以函詩為籥之章又設官主之觀其名官曰籥章則其意可見蓋欲其傳之世世以為農事

之勸函風之作為嗣王也籥章之設為嗣農也農勸于農則嗣王之祈賴以靈長者端有在矣中春暑氣初生晝為陽中秋寒氣初生夜為陰故迎寒暑以是時祈年祈豐年也田祖始耕田者謂神農也田畯勸農之官也飲籥擊鼓本以

卷

祈年而曰樂田畯者田畯樂民之勸于農非樂飲籥擊鼓也蜡百物告成之祭息慰而息之也老物謂老于農事者土鼓函籥聲最和故三者皆作以是樂三詩七月之篇也因其言有寒暑故用以迎寒暑而曰詩因其言有農事故用以祈年而曰雅因其言有頌祝故用以慶成功而曰頌隨事命名皆有

義此官掌土鼓函籥

典同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為樂器凡聲高聲硯正聲緩下聲肆陂聲散

險聲欽達聲贏微聲饋回聲術侈聲柝弁聲鸞

薄聲甄厚聲石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

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凡和樂亦如之律同適而

鄉老官屬謂此官為公據周禮六官無公而周官有公皆世官之家為之使世官有公而鄉官無公則所以待鄉官者輕而人才有不均之嘆矣故周禮設鄉老使鄉大夫有德者居之亦猶三公之職論道經邦而不必○鄉大夫之職各

掌其鄉之政教禁令正月之吉受教灋于司徒退而頒之于其鄉吏使各以教其所治以攷其德行察其道藝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時入其書鄉大夫每

鄉一人獨言之職者首受教事與賢能特重之也教法不外三物八刑鄉吏州長以下是也下逐地也國中民晚征而早舍以其主學而筋力未練也野民早征而晚舍以其主耕而筋力練也二句鄉遂民受役舍役早暮之節因言鄉而及遂非併治遂也觀下文言舍曰國中可見周禮職中間言制中間言職讀者先識此義乃得賢有德行能有道藝服公事謂役于官如府史胥徒之類書小司徒之數也鄉大夫受教法于大司徒受此法于小司徒察其道藝以上言教法以下言此法比法但稽數無他故故歲時入其書教法非遲以歲月不足以收三年則效故俟三年大比乃入書事見下文三年則

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

及鄉大夫群吏獻賢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

正之所謂上于州長者而拔其雋也蓋德行道藝大司徒立教之本人能此四者不惟能盡人道而施之家國天下有餘裕矣故周室賓與而必以是為據禮鄉飲酒之禮賓以賓待之也厥明明日也再拜受重賢才也貳之將以詔王之選用詢審也審衆庶中之賢能也人之有德又有藝者其未射也氣必舒所謂和也其將射也四體必暢所謂容也其射也中鵠主皮也射而雋也不悔不傲不肯立踰言和容也自始

至終周旋動容中禮若舞者之舉與舞也古者射以觀德既獻賢能之後復合衆人于射以詢賢能為異日計必曰使民者正以寄大功于吾民而不以一毫已私與之也長之以任德行道藝之教于外治之以任貢賦田役之政于內雖皆厭于士庶子不得升朝而公卿大夫之位皆吾所得為也此節歲終則令六鄉之吏皆會政總言賓與始末

致事正歲令群吏飲灋于司徒以退各歸之其所治之國大詢于衆庶則各帥其鄉之衆寡而致于朝國有大故則令民各守其閭以備敵今以旌節輔令則達之六鄉之吏謂黨正政役也會政會其鄉一歲役過之數與會治不同政乃鄉大夫所有事大詢外朝詢也閭門名周制國門外有閭門閭外有

管

關門國關二門設有常守而閭門惟有宿互之據至于有故乃設守而備閭氏掌之謹節見掌節此節首三句是原文而六字亦偽當是其字此下至末皆偽文致法句是受法句體來鄉大夫正月受法而頒無正歲令群吏攻法而憲之理大詢之民州長致已有小司寇明文如何又鄉大夫致閭門原有條閭氏守即有大故應增守亦不應役鄉官蓋鄉官無府史胥徒周公設是官教事外不令與一事而鄉大夫主賓與雖教事且不與如之何與守事原其所由彼既偽有大司徒守後欲偽一鄉大夫守為證遂于正歲下生致法大詢二事以引起守事為一大偽而豈知其義之盡不可究哉夫大司徒主教鄉大夫主賓與二職皆無理守事之理漢人不識事體妄以郵意增損禮文以誣聖經以悞天下後世有王者作其罪當在舞文弄法者之上哀哉此官

八

王

安

月之吉各屬其州之民而讀灋以攷其德行道藝而勸之以糾其過惡而戒之若以歲時祭祀州社則屬其民而讀灋亦如之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凡州之大祭祀大喪皆蒞其事若國作民而師田行役之事則帥而致之掌其戒令與其賞罰歲終則會其州之政令正歲則讀教灋如初三年大比則大攷州里以贊鄉大夫廢興屬猶集也讀法之法乃教法鄉大夫所授于司徒而頒之者也鄉大夫主賓與惟頌以令其毋忘教之端也勸戒二者作人之方社

管

王

安

祭崇亦如之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以正齒位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父族三命而不齒凡其黨之祭祀喪紀昏冠飲酒教其禮事掌其戒禁凡作民而師田行役則以其灋治其政事歲終則會其黨政帥其吏而致事正歲屬民讀灋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之孟月四時首月也祭崇也索之為言蜡也禮亦鄉飲之禮序黨學也黨學亦曰序國索既畢則行鄉飲之禮于序以正齒位所以示老老責責之義也一命再命三命見典命齒于鄉里言鄉里之外不論齒也

土神也歲時有祀祀社而屬民者民為社來屬之便也禮射禮也會義與屬少異屬以分行而會則以禮畧分序州學名也讀法以立教射以驗進脩大祭祀大喪以一州所有言涖事猶鄉師展事也祭祀大喪昏冠飲酒皆民間所不可關之禮而喪祭之大者則州長涖之不容其有失至于小喪祭以下皆黨正之責師起軍旅也田四時田也行役大役以下諸役皆周制鄉起師田行役師田致司馬役致司徒皆州長致而族師隨以共事遂亦起師田行役而役惟喪皆遂人致而遂師縣正隨都鄙惟起師喪皆稍人致會政令會其州一歲役過之數也而致事則屬黨正大攷攷黨正之所書者以先比之也此官掌

○黨正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及四時之孟月吉日則屬民而讀邦灋以糾戒之春秋

齒于父族必父族乃論齒不齒則雖父族亦不
論但以位為次耳。請法以示戒飲酒以示勸則
民之進德自有不期然而然者矣。昏冠昏禮冠
禮也。飲酒謂私飲如族食之類。教則預有以諭
之不但酒之而已。戒禁戒其必如禮而禁其不
如禮也。州長黨正二官所重民間昏冠喪祭飲
酒之禮法國所作之數也。吏族師也。正歲書德
行道藝者蓋以此民乃族師孝弟睦姻有學之
民而又屢經戒勸則其于德行道藝必有可言
者矣。校比族師之校比也。大比小司徒比也。此
官掌
黨教。○族師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則屬
民而讀邦灋書其孝弟睦姻有學者。春秋祭酺
亦如之以邦比之灋師四閭之吏以時屬民而
校登其族之夫家眾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

任者及其六畜車輦五家為比十家為聯五人
為伍十人為聯四閭為族八閭為聯使之相保
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以役國事
以相葬埋若作民而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簡
其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掌其治令戒禁刑
罰歲終則會政致事。月吉每月朔也。孝弟睦姻
二者德行道藝之階。醢滌氣祭也。邦比之法小
司徒所頒于鄉大夫而族師行之者也。聯合也。
合二而為一也。相及言刑罰相共言慶賞。邦職
九職也。五家為比四閭為族。國家居民之制五
人為伍。國家起軍之制以是居民起軍制非不
善然情或不孚則雖居比人聚何所用之故聖

人于是又為之聯法人以伍為則而生聯家以
比為則而生聯閭以族為則而生聯凡在聯之
內者不得復以伍比閭為限而有所垂。平居則
互相保愛有禍有福一聯共之。以受邦職聯之
人共受之也以役國事聯之人共役之也。以相
葬埋聯之人共相之也。自五家之比以至於一
鄰自五人之伍以至於一軍自四閭之族以至於
于六鄉莫不皆然。夫然後上下遠近合為一體
平居無事則信足以相孚。羣聚熙熙而無爭有
事則思足以相保。顛沛流離而不散。此王者導
民以自相親睦之道。蓋不徒聯其居而又聯其
情不徒比其人而又比其義。與緊為民之意。于
是至矣。合比其數也。簡擇其精也。至州長處
也。至與致義異。至但至其處。致則躬致之。然曰
掌治令戒禁刑罰則致雖州長而族師亦隨以
有事矣。致事即致黨正事也。據州長以下三官
皆言會政。州長原致政者也。故會其致過之數
以為總。雖致事非其職而各黨所致之數必辨

諸州長而後致。州長既致政則致事應屬黨正。
必帥羣吏者始而起政。既而致政皆羣吏也。會
數有異同則羣吏不得辭其責矣。周禮制。○閭
胥各掌其閭之徵令。以歲時各數其閭之眾寡
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聚眾
度既比則讀灋書其敬敏任恤者。凡事掌其比
釐捷罰之事。曰徵令。則其所重者追呼。鄉官不
也。數指其人。以計之。此職所治小。故其眾寡可
以指數。祭祀役政喪紀。州長以下所載者是也。
數者皆用役而役起于閭。胥師田行役國役也。
也。既比族師之比也。故貌之莊也。敏才之捷也。
任恤。六行之二。四者就一節言。與孝弟睦姻有

學具體者不同蓋人有一節之善皆可因是而
擴之以底于全周取德行道藝而其初自一節
始此人所以勤于善而人材之多有由然也凡
事鄉大夫以下徵令比齊其人也饋捷不齊則
罰也凡遇有徵令皆問胥比而饋捷之據此則
州長以下糾戒止于饋捷至于誅讓之大則司
教任之矣蓋鄉官主教而數教在寬○比長各
司救主治而治當嚴也此官掌問教

管

授以人授之以明其非罪放也它郊外都鄙之
地園土見大司寇國中鄉遂天子自治或鄉而
徙國中或鄉而徙于郊皆可以人授徙于郊之
外必有旌節而後可行在內無授在外無節則
所從來者有可疑矣故內之園土以究之也此
法與相及之法相濟相及人固不敢為惡然終
惡者必以為事露吾猶可逃繼以授節園土之
制則逃無所矣如之何敢于逃惡故二法並見
于比長及有深意此官掌比教○予詳周室之
教有二義禁人為惡屬人為善而其法各極其
至夫禁人為惡莫善于辜奇乘相及而相及之
外無他法若夫屬人為善其義多方而周舉其
全何也州長正月讀法黨正孟月讀法族師月
吉讀法示有尊也始也必有尊而後民之趨向
始定州長春秋屬民射于州序示有校也既也
必有校而後民始有競心黨正屬民飲酒于序
以正齒位示爵位之尚也又其既也必有尚而
後民始勤于善問師書敬敏任恤錄一善也族

聖一

師書孝弟睦姻有學黨正書德行道藝錄全善
也三年賓興鄉老以下賓以禮禮而賢能之獻
王再拜受之箴之天府示有終之榮盛也終也
必有終而後民始一心于為善必其榮盛也如
是而後其企慕悅懌之情始終不渝雖有他好
不足而後其企慕悅懌之情始終不渝雖有他好
時氣運之盛而不知其勞于教也如是周之
教而謂其無周之人才吾不信也蓋世俗雖流
而人心之天理千古一日果能行此奇衰相及
之法則雖至懦亦必知勉漢舉賢良方正若近
德行之方矣而教未之聞隋興科舉之習迄今
未變若有得于賓興之要者然實乃道藝之末
而本之則無如之何復有全才生其間吁人才
之不古若先從事于其教然後復周室人
才之盛必先從事于其教然後復周室人

右鄉官

管

司諫掌糾萬民之德而勸之朋友正其行而強之
道藝巡問而觀察之以時書其德行道藝辨其
能而可任于國事者以攷鄉里之治以詔廢置
以行赦宥德有未善者則正之而督其學藝糾與
正皆有所治而不善者則正之而督其學藝糾與
學觀察以驗其實果能因是而有變則隨其所
至以時書之而其間有才可任國事者則又預
為之辨此乃鄉官之異等不待三年而與者鄉
里鄉大夫以下諸官赦宥許民自新也治不效
則廢而不變之民許其自新聖人之嚴于治而
寬于教如此此
官掌勸民善
司救掌萬民之衰惡過失而誅讓之以禮防禁而

聖一

救之凡民之有衰惡者三讓而罰三罰而士加
明刑耻諸嘉石役諸司空其有過失者三讓而
罰三罰而歸于園土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
節巡國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衰惡故為不
非故而亦已有害讓亦誅也讓而後加刑則禮
在其中防以使其不違禁以使其不敢違也三
再三也讓之三而不悛則罰罰之三而不悛則
歸之士以治之士朝士也明刑嘉石役俱見司
寇過失輕于衰惡罰宜輕今放司寇園土之罰
重于嘉石衰惡過失四字似是倒置聖人于罪
過而猶委曲示懲以求其自悔自悟以歸于善
如是而復有怙終賊刑者信所謂頑民也司諫
之諫諫于未有衰惡過失之先而求其不入于
衰惡過失司救之救于既有衰惡過失之後

管

聖

而求其不麗于法二官之設皆聖人造就萬民
之仁也天患謂水旱民病謂疫癘鄉師施施
施常患也而此施不時之患鄉師所施止于國
野而此則達于都鄙古之恤民隱者春耕秋歛
補助為常至于歲時難陀誰則念之歲時天患
民病又誰則念之觀鄉師司救施惠之政然後
知周室之軫念民隱隨時而見隨在而然不俟
疾痛苛癢舉切吾身民之不忍忘周而延
八百年者謂不有自哉此官掌懲民惡

右巡督鄉教官

遂人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圖經田野造縣鄙形體
之灋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
五鄙為縣五縣為遂皆有地域溝樹之使各掌

其政令刑禁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簡
其兵器教之稼穡凡治野以下劑致阡以田里
安阡以樂昏擾阡以地宜教阡稼穡以興勸利
阡以時器勸阡以疆予任阡以土均平政野
地即遂地土地之圖載遂之轄地者也縣鄙舉
遂制之大者以該其餘形其大也體其細分處
也遂人即遂之小司徒故凡縣鄙形體之制皆
其所造鄰里鄙鄣縣遂即此間族黨州鄉之制
而易其名也域界也溝樹掘溝為界而旁樹之
也授田野制見下文簡兵器為師田計也鄉遂
之役師田為重鄉之兵器不簡而遂簡者鄉多
君子有常器遂民專于農非預簡以待不可劑
役之數數也致致其役也阡從田野民也野民
受田有上中下而役惟以下地為隸家止二人

管

聖

遂地遠也地遠故輕其役而重其賦田里亦見
下文樂大司徒樂禮也昏昏禮也地宜司空所
辨十有二壤之宜也與鋤起同溝並鋤罰不齊
者旅師所掌鋤粟之罰是也時器以時修農器
也農有播耕耨穫之次不可失時以時修農器
而後農業勸疆予謂民有疆力者復與之田言
餘夫也土均司空土均之法平土辨其野之土
地之政者也此八者治遂之政
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一廛田百畝
萊五十畝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萊
百畝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二百
畝餘夫亦如之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
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

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

夫之居。敵計田者也。周制以步百為畝。萊。磽。土也。餘夫。小司空所謂七人六人五人之數也。上地之餘夫而滿七人之數。則又受上地之田。而別為一墾。中地之數。則又受中地之田。則別受中地之田。必有通方。上地而益六人。則可別受中地之田。益五人。則可別受下地之田。惟一人二人無制。可通則九。賦中又有轉移。賦事之職。可食而亦不至于坐食。餘二地可以例推。周制都鄙一夫受田百畝。而遂夫加萊。因遂可以見鄉。鄉遂天子所治。有官役也。故加萊以優之。遂田間水道也。深廣各三尺。倍遂曰溝。倍溝曰洫。廣二尋深二尋曰澮。澮則不可以尋丈計。徑路之小者也。可通牛馬。駘。可容大車。涂。可容乘車。道。可容乘車二軌。路。可容乘車三軌。以路則達于王畿矣。此上言授遂田及遂田制。以

澮

澮

澮

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以頒職作事以令貢賦以令師田以起政役若起野役則令各帥其所治之民而至以遂之大旗致之其不用命者誅之凡國祭祀共野牲令野職凡賓客令修野道而委積大喪帥六遂之役而致之掌其政令及葬帥而屬六綽及窆陳役凡事致野役而師田作野民帥而致掌其政治禁令起言以是為則而令之起之而貢賦師田征役之徵則自有主之者起野役大役也不用命不至也野牲遂師所

共者入苞人野職野之職祭事者如澤虞之澤物川衡之川奠委人蕭蒸木材之類共言已今則令澤虞諸職也今修與今野修句有自任委人之別今野修野應修也而吾令之今修則修乃遂官之職遂師是也雖亦以令言而遂師與遂人一體綽舉指索也大喪行有披有引有綽鄉役舉六引遂役舉六綽而披則領役之士所執陳陳而列之也役眾非成列不便于役凡事總言起役之事起常役但致之而師與田必先耕稼非作之不精○遂師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施舍與其可任者經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周知其數而任之以徵財征作役事則聽其治訟巡其

澮

澮

澮

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凡國祭祀審其警戒共其野牲人野職野賦于王而賓客則巡其道修庀其委積大喪使帥其屬以幄帟先道野役及窆抱磨共其丘籠及屨車之役軍旅田獵平野民掌其禁令比叙其事而賞罰經牧經也。可食。上中下地及萊皆是。數。可食之數也。財。征。雜。征。也。而。賦。征。非。其。職。此。即。遂。人。辨。野。之。役。而。遂。師。役。之。役。事。總。言。師。田。行。役。也。時。事。水。旱。類。也。救。水。旱。用。人。必。多。非。移。用。不。足。以。濟。移。民。通。財。以。財。通。也。移。用。其。民。以。力。通。也。二。者。周。人。濟。水。旱。之。權。野。牲。數。牧。所。出。者。牧。田。在。遠。郊。正。遂。地。野。職。野。賦。遂。之。九。賦。九。賦。也。此。四。句。對。遂。人。國。祭。祀。三。句。言。共。野。牲。共。遂。人。牲。也。此。句。是。

但無警戒可審。令野職。彼令祭時事也。如何易以入。又加以野賦。此不可為祭時事。安得謂其非偽。巡其治否也。而治則候人之職。凡具也。委積遺人所頒于郊里者。使字衍周禮大喪之役。皆言帥。屬遂中領役之官也。惟帝舊所覆。者。柩行。先取。惟帝張于葬。所以俟柩至道引也。磨役之名。版也。用役必周。而復始若磨旋然。故名其版曰磨。遂人陳之以待役。遂師執磨以役之也。丘籠。盛土之器。屨車。見稍人。役。用也。闔。屨之具。復土闔。屨。二者野役之事。平均也。均其行。列部伍也。比。叙。校而次之也。

右遂總治 二官即遂之小司徒。鄉師。遂地。官以總其治。遂官每下鄉官一等。而二官之等與小司徒。鄉師同。且同出世官之選。不若是恐其治不行。

遂大夫各掌其遂之政令。以歲時稽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施舍者。以教稼穡。以稽功事。掌其政令。戒禁聽其治訟。令為邑者。歲終則會政致事。正歲簡稼器。修稼政。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與。明其有功者。屬其地治者。凡為邑者。以四達戒其功事。而誅賞廢興之。
遂所王者。教稼穡而遂大夫為之。長故其職。以教稼穡稽功事為本。功事農功之事也。邑民所聚處為邑。治邑也。指郵師而言。簡閱也。稼政。月令孟春。修封疆。審端徑術之類。與此舉其可任事者。以充府史胥徒役也。明表而上之也。有功謂教功地治。見治遂地者。凡為邑。謂三歲。

之內。曾為遂職者。四達。夫家也。六畜也。田野也。毗也。四者遂之達道也。戒省也。三年之比。賞罰。是任者。皆以四達省其功績。而詔誅賞廢興之政也。此官。○**縣正各掌其縣之政令。徵比以頒掌遂教。**

○**田里以分職事。掌其治訟。趨其稼事。而賞罰之。若將用野民。師田行役。移執事。則帥而至。治其政令。既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
徵比。謂徵發校也。移執事。即遂師移用帥而至者。帥師田行役之民。至遂人帥移執事之民。至遂師也。然但曰帥而至。則雖帥田亦比其數。而遂人作之耳。稽功會事。就移執事言。而師田之大。則遂師治之。此官掌。○**郵師各掌其鄙之政令。祭祀。凡作民**

則掌其戒令。以時數其衆庶。而察其燬惡。而誅賞。歲終。則會其鄙之政。而致事。
遂官泛言祭祀也。數。即問胥之數。數其人。以察也。戒令。戒不用命也。又以時行之。則人懼其有常察。而敢于為惡者。鮮矣。遂官惟郵師主治。故其審于善惡之際。如此。然黨正致事。帥吏而此不。○**鄧長各掌其鄙之政令。以時校登其夫家。比其衆寡。以治其喪紀。祭祀之事。若作其民。而用之。則以旗鼓。兵革帥而至。若歲時簡器。與有司數之。凡歲時之戒。令皆聽之。趨其耕耨。稽其女功。**
治。治其不如也。旗鼓。兵革。

即族師鼓鐸旗物之變文周禮凡言之重者多
變文以示而非有異義至至縣正處也簡器遠
人簡兵器也而有司遂人之屬數數而擇之也
令鄙師以上催耕勸織之令聽受而行之也
女功所以備饋貢遂大夫縣正鄙師三官雖皆
職鄙師會政致事惟鄭長以趨耕耨稽女
功為事故戒令皆其所聽此官掌教
宰掌比其邑之眾寡與其六畜兵器治其政令
以歲時合耦于鋤以治稼穡趨其耕耨行其秩
叙以待有司之政令而徵歛其財賦合耦于鋤
即遂人所
謂與鋤此法利于耕然非以官法行之則人必
有不齊者故掌之以里宰而不齊者有罰粟也
秩叙勸罰之常叙也有司謂載師閭
師財言貢賦言田也此官掌里教

管

光

鄉長掌

相糾相受凡邑中之政相贊徙于他邑則從而
授之數察上人之察數則猶有可逃糾則民自
相察而織惡無容矣此非幸奇衰相及何
以能驅民至此政征賦征役之政也徙于他邑
遂民之徙不他邑織耕稼也此職掌鄉教

右遂官

鄉遂所治者二事教與役也鄉師
田行役鄉師總之鄉大夫各掌其鄉之比師
主其政黨正治其政法族師齊其械器人
數此役之大較也鄉師掌鄉教鄉大夫掌
實與賢能州長黨正治禮俗族師治職問
胥執饋捷比長察奇衰此教之大較也遂
之教雖重稼穡而未嘗不及德藝鄙師之
數察鄰長之糾其于善惡之際賦鄉猶嚴
昏冠飲酒之禮雖未及而祭祀喪紀不以
禮者未嘗無治三年之比不與賢而與
然則遂官德藝之教實寓于稼穡之中

若夫役則師田諸役與鄉同而遂以下劑
任舍與鄉同而遂任六尺舍六尺有五鄉
有雜役而遂無為少異耳讀者會得此意
然後知鄉之教道藝由于耕者之少遂之
教稼穡由于仕者之少王者之賦鄉
遂一而已矣而豈以遠近為隆殺哉

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夫家
人民田萊之數及其六畜車輦之稽三年大比
則以攷群吏而以詔廢置若將有軍旅會同田
役之戒則受灋于司馬以作其衆庶及馬牛車
輦會其車人之卒伍使皆備旗鼓兵器以帥而
至凡造都邑量其地辨其物而制其域以歲時

管

平

徵野之賦貢縣師所掌者都鄙稍甸之地必言
內界州里界之內皆縣師所治地都鄙采地所
在而采地逼都鄙外疆其稍甸之間必有贏地
屬王家如載師公邑之田者故特設縣師掌之
而其職得以專治其地猶遂之遂人遂師也遂
之治已畧乎教則夫都鄙之治不外乎夫家人
民田萊六畜車輦之增損而已夫家人民田萊
有數而六畜車輦必攷而後知縣師辨而稽之
正以為三年大比廢置之蓋縣師王官出治
都鄙而都鄙三年之比責縣師也軍旅會同田
司書而都鄙三年之比責縣師也軍旅會同田
役指師田二役言又曰會同師田行役又曰會
同軍旅會同師田二役言又曰會同師田行役

起之數也會比而齊之也車人卒伍車師也造
都邑正都鄙之地量其數辨其地之美惡
也都邑廣狹雖有定數而地不能無美惡則其
廣狹亦隨美惡伸縮而後都邑之制始均野賦

貢賦貢也縣師所掌與鄉遂二師同而二師不
征賦貢縣師何以征賦貢曰鄉遂職貢屬閭師
而閭師不及都鄙故縣師徵都鄙以補閭師之
不及至于賦則皆載師徵之然曰賦貢者貢乃
織之賦周禮言貢賦貨賄等字多通用觀閭師
直曰征賦則其義可見○按都鄙有公邑有采
邑皆有賦有貢采邑之賦屬治采邑官公邑之
賦屬載師而貢則皆屬縣師皆有師有田有喪
役而采邑喪役未見所屬疑亦屬采邑官師田
屬都家司馬公邑師田屬縣師秦後屬稍人周
禮凡言都鄙皆以采邑治采邑惟縣師稍
人二職專為公邑設而兼治采邑之貢

稍人掌令丘乘之政令若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
則以縣師之灋作其同徒輦輦帥而以至治其
政令以聽于司馬大喪帥屬車與其役以至掌

掌

八

五十一期

其政令以聽于司徒四邑為丘出車一乘故曰
輦所出之細數也縣師執其總而稍人以丘乘
之法征之此周室車師之制而步卒騎卒則鄉
遂所出者是同徒一丘之衆也屬學屬所共閭
廡屬也役公邑所共喪役也會同師田行役屬
司馬喪屬司徒曰治則猶有掌之者曰掌則
治之在已耳此又師喪二役委任之不同

右都鄙總治

此下闕都鄙官○鄉遂既有官都鄙豈容無此
下必有都鄙官而其制如遂其不同者都鄙以
丘乘為師田都鄙有喪役無餘役都鄙不與毗
至于賦貢稼穡禮俗皆與遂同縣師所謂羣吏
即其官也而今亡之矣若夫采地之官與列國
同原不入周禮而事之屬王家者則王家已有
都家司馬都家宗
人都家士之誤

訓方氏掌道四方之政事與其上下之志誦四方
之傳道正歲則布而訓四方而觀新物道為王
政事有逆順志向有邪正向背傳道傳通而道
謂民間所開于王而處處道之者此天下之公
言而足以徵王之賢否者也因道四方而遂以
是警王變道言誦者尊王也下文擇人亦曰誦
王志布其政事與志訓明其是非為訓也新
物可觀民好尚志淫行僻則所當禁此官掌訓
方四

匡人掌達灋則匡邦國而觀其慝使無敢反側以
聽王命有不達而後有達慝惡之隱于心者反
側應之行也八法八則王者貽邦國之
成法不容以不達有不達者則其君必有異懷
故匡人主達灋則而因察之正以示之警以彌

掌

八

五十一期

擇人掌誦王志道國之政事以巡天下之邦國而
語之使萬民和說而正王面誦為民誦之也王
國之政事在于和好達說民知王之志在于為民王
則豈有疾疢而懷二心者哉正王面一面向王
也此二職與掌交異者掌交以結好此以布教
結好以正而教寓焉布教以親而好存焉二職
相因此官掌
訓列國之民

右邦國官

訓人掌司萬民之難而諧和之凡過而殺傷人者
以民成之鳥獸亦如之凡和難父之讐辟諸海

外兄弟之讐辟諸千里之外從父兄弟之讐不
 同國君之讐祇父師長之讐祇兄弟主友之讐
 祇從父兄弟弟辟則與之端節而以執之凡殺
 人有反殺者使邦國交讐之凡殺人而義者不
 同國令勿讐血之則死凡有鬪怒者成之不可
 者則書之先動者誅之難患之出于不幸者過
 也辟使之辟也殺之為害大雖其情出于恨而
 國家為之成然不可徒然無法故以辟之速近
 為輕重之罰端節國家之所信者執而抵
 罪也反殺謂不聞官而報殺之也殺人者雖
 不赦而反殺則無法故凡殺人者不論其故與
 過皆不許其反殺苟有反殺者則使邦國之人

交為之讐即使其知罪而辟而此國亦所不容
 殺人而義則死者已有可殺之罪彼雖非士師
 而情激于義故亦以不同國為罰蓋猶在此國
 未免有爾殺我之嫌苟不同則已知所辟而足
 以示罰矣故定為不得復讐之令若復讐之是
 警國之令也其惡甚于反殺故即以死當之不
 復有他議也若夫鬪怒之罪情輕而在所必成
 成之而不成懼或釀為大罪故書之而誅其先
 動者則人孰敢不聽成哉凡此皆酌其罪
 之輕重大小而為諧和義總見下媒氏

媒氏掌萬民之判凡男女自成名以上皆書年月
 日名焉令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凡娶判妻
 入子者皆書之中春之月令會男女于是時也
 春者不禁若無故而不用令者罰之司男女之

無夫家者而會之凡嫁子娶妻入幣純帛無過
 五兩禁遷葬者與嫁殤者凡男女之陰訟聽之
 于勝國之社其附于刑者歸之于士判昏嫁之
 籍曰判者
 因其判而合之也古者子生三月而父命之名
 書年月日名以備嫁娶三十二十舉大數也男
 之成人後于女故男舉三十女之成人先于男
 故女舉二十皆言昏嫁之度不得過此數也判
 妻已出之妻入子納人之女而養之者二者原
 未書名中春陰陽方適之會也奔者不禁正以
 為不書名中春陰陽方適之會也奔者不禁正以
 室家無夫家謂已嫁已娶而復失者故察而會
 之也籍男女以籍而再嫁再娶非察不知純黑
 色也兩端為兩古者帛尺四丈從兩端卷之合
 于中舉其端曰兩端舉其合處曰兩嫁娶俱五
 兩不過所以為侈者節也遷葬謂未娶而女死

男求死以同葬嫁殤謂未嫁而男死女求嫁以
 為節陰訟淫訟也勝國亡國也亡國之社掩上
 而柴下無所通于是而聽陰訟欲其不外聞也
 ○此官與調人皆為官調人之職多不經此官
 雖間有經句而嫁殤遷葬之說其不經猶甚萬
 民哀惡過失國家既有司救則所以調護之者
 無不至矣于是而復有犯吾以法待之耳若又
 事為之調謂謂然若慈母養驕子是慈之玩也
 夫豈為政之體父母之心人皆有之彼既育有
 男女則為之室家者固其不容已之情而何類
 于止人獨有禮所當行禁所不當犯者或有類
 焉而國家有黨正之設則所以為之所者至矣
 若又治之以媒氏是擾之也焉有民間私禮而
 國家重為之擾也二職于政體皆有乖不得以
 其全官之偽

前大司徒一篇為屬除偽屬僅四十有五數

為少此官掌教典今攷其所教上自王以下
 至群臣士庶子國子國之子弟鄉遂列國莫
 不有教惟世子及都鄙不見有教世子上亞
 于王下超于國子王國子之教出師保二氏
 則世子不應別屬而禮偶未見惟都鄙之教
 誠闕故其數為少觀者詳之

周禮述註卷之二終

周禮述註卷之三

春官宗伯第三

長也。此官職禮典。教莫先於禮。故以春紀之。而次於地官。

維王建国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春官宗伯使帥其屬而掌邦禮以佐王和
 邦國陰陽理而後和禮所以辨等。不主於和而其用終於和。

禮官之屬

大宗伯卿一人小宗伯中大夫二人肆師下大夫

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

春

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

二十人

典命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典瑞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守桃奄八人女桃每廟二人奚四人

典祀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鬯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八人

鬱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一人徒八人

司尊彝下士二人府四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司几筵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一人徒八人

牧人下士六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六十人

充人下士二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

人徒二百人

羊人下士二人史一人賈二人徒八人

小子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八人

春

雞人下士一人史一人徒四人

犬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十有六人

賈相犬買之

服不氏下士二人徒四人

掌畜下士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外饗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

徒百人

橐人奄八人女橐每奄二人奚五人橐讀作槁師之槁

都宗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人徒四十人

家宗人如都宗人之數

夏采下士四人史一人徒四人

職喪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冢人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

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墓大夫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

二十人徒二百人

春

大行人中大夫二人小行人下大夫四人司儀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行夫下士三十有二人

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掌客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象胥每翟上士二人中士二人下士八人徒三十人

徒二十人

象通夷狄之言者翟狄通夷之總名也

人

掌訝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環人中士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候人上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史六人徒百有二人

十人

掌交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三十有二人

大卜下大夫二人卜師上士四人卜人中士八人

下士十有六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人

龜人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工四人胥四人徒

四十人工攻龜之工

占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八人

春

華氏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八人

箬人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占夢中士二人史二人徒四人

賦中士二人史二人徒四人

大祝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小祝中士八人下士

十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喪祝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

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甸祝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四人

詛祝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四人

司巫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十人

男巫無數女巫無數其師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

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巫之職主於交鬼神不易得曰無數者言數多者不

去數少者不強增也其師以巫學仕者不列師

凡神仕者無數以其藝為之貴賤之等

醫師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

人

春

疾醫中士八人

瘍醫下士四人

獸醫下士四人

掌舍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掌次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徒八十人

幕人下士一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伊耆氏下士一人徒二人伊耆古王者號始作蜡以息老物故取以名杖

官

方相氏狂夫四人狂夫素行顛沛之徒

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

王建保邦國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以禋祀

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

中司命觀師兩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以

狸沈祭山林川澤以鬯辜祭四方百物以肆獻

裸饗先王以饋食饗先王以祠春饗先王以禴

夏饗先王以嘗秋饗先王以蒸冬饗先王以醴

也禮所以立邦國而守之者也禮有五吉凶賓

軍嘉禮之為言煙也臭也與非之也臭天大

則臭盛矣禋積薪也禋燎則柴多而臭又盛矣

司中司命文昌第五第四星或曰中能上能者

也風師箕也兩師畢也三者所以祀天神也天

神高而無形故但祀之以臭血祭殺牲祭也社

稷土穀之神五祀門戶井竈中霤鯨沈言牲也

經祭山林沈祭川澤禴披牲胙辜磔之也三者

祭地示也地示有形可接故祭之以牲肆饋牲

禮也宗廟之祭始有裸禮既果有獻醴饋益之

皆饗禮之數曰肆獻裸饋食者錯言之也春物

未生有祀則已故曰祠夏物未成用薄物以祭

故曰禴秋物始成有新可嘗故曰嘗冬物畢成

可饗者象故曰蒸六者饗人鬼也人鬼與吾一

體故饗之以生事存之禮此節言吉禮或曰

天也曰召誥有郊牛春秋有郊牛記有廟粟之
牛謂何曰祀天用牲古之制也周亦必用牲但
周公作禮易以禋而當時之行未行今不以凶
可攷據春秋有郊牛則此禮當時或未行以凶
禮哀邦國之憂以喪禮哀死亡以荒禮哀凶札
以弔禮哀禍哉以禴禮哀圍敗以恤禮哀寇亂
喪禮弔賻之類也始死曰死既葬曰亡荒禮賑
給之也弔遺使慰問也禍哉淫雨孽火之類禴
即小行人攜禴之禴以財物補助之也圍國被
圍也敗兵餽也恤憂也兵作于外為寇于內為
亂寇亂之憂視圍敗為輕故以賓禮親邦國春
但遣使恤之此節言凶禮
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時見曰
會殷見曰同時聘曰問殷覲曰胝見朝也言其
尊也有所尊而見也覲見也欲見天子之耿光
也遇偶也言時當閉藏不期見而見也時見隨
時而見殷衆也聘遣使也覲胝以軍禮同邦國
也義見大小行人此節言賓禮
大師之禮用衆也大均之禮恤衆也大田之禮
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大封之禮合衆也
立國之重務而國之凡務莫不沿軍禮以制故
以軍禮冠之大師即軍也自五人之伍以至千
萬二千五百人之軍皆出于農故曰用衆大均
均天下之田以簡車徒大役均則恤在其中矣大
田四時封國分都邑所以合衆而使其有統也
役大封皆所以同天下之民以嘉禮親萬民以
而不為私也此節言軍禮
飲食之禮親宗族兄弟以婚冠之禮親成男女

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以饗燕之禮親四方

之賓客以脰膳之禮親兄弟之國以賀慶之禮

親異姓之國嘉美也嘉禮畧位而用情皆美事

世降一等親成者婚冠成人之道也故舊昔所

親者朋友今所與者脰社稷之胙也膳宗廟之

胙也物曰賀徒賀曰慶脰膳則燕賀以九儀

慶賀慶則無脰膳之禮矣此節言嘉禮以九儀

之命正邦國之位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三命受

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

命作牧九命作伯儀猶物也命命官之命也周

儀然後大小之位乃正九命之位見典命職一事

事之守也服命服命服自再命始位謂列位于

春王得從王得命為介也器祭器也王制曰大夫

祭器不假言得為祭器也則八則之則也八則

雖曰治都鄙然周制列國亦賜自五命始大行人脩

法則匡人達法則可見而賜自五命始官得建

官治家邑也國謂建國為侯伯牧九兩之牧也

三公有功德者為之非外封之制伯長也言其

為諸侯之長以玉作六瑞以等邦國王執鎮圭

謂上公也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

蒲璧以禽作六摯以等諸臣孤執皮帛卿執羔

大夫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雞以玉作

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

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

以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瑞天

侯所執之玉等差等也鎮圭以下見典瑞摯執

以相見之禮也曰諸臣者周制諸侯見用幣諸

臣見用摯皮帛帛而加皮也禮以帛為盛古無

帛以皮為帛後世用帛而加皮正欲其不失古

意羔取其羣而不失類也鴈取其隨時進退也

雉取其介鷩取其不飛遷雞取其守時而不失

器禮神之玉也始告神之時薦于神座祭黃青

赤白玄天地四方之色也璧圓天之象琮方地

之象琥圭上銳春物初生之象璋半圭夏物半殘

之象琥為虎形象秋氣肅殺璜為半璧象冬氣

已藏惟天半見放依也禮神必象其類牲幣依器之色象類也

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以禮

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以事鬼神以諧萬民

以致百物天主生物而其性偏于動動則有過

人知天之生物如是故為之中禮以止人情之

過地主成物而其性偏于靜靜則有不及者故

必作之以陽德而後物始成聖人知地之成物

如是故為之和樂以導人情之不及禮樂之作

豈聖人有所為哉乃所以合天地之化百物之

產而一毫私意無所與于其間蓋人而天者也

故其施之天下上下與天地同流以事鬼神則

鬼神格以治萬民則萬民諧以感百物則百物

是為大此節因上文言禮之數而併及其本

祀大神饗大鬼祭大示帥執事而卜日宿祗滌

濯洫玉鬯省牲饗奉玉盞詔大號治其大禮詔

相王之大禮若王不與祭祀則攝位凡大祭祀

春

仲文

春

九

王后不與則攝而薦豆。徹大賓客攝而載果。朝覲會同則為上相大喪亦如之。王哭諸侯亦如之。王命諸侯則饋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四望王大封則先告后土乃頒祀于邦國都家鄉邑。宿先一日也。王禮神之玉。苞灌地之苞。天地有玉而無苞。宗廟有苞而無玉。省牲鑊。祇殺亨也。詔詔大祀也。大號。蓋號也。大禮。指大祭祀言。王之禮。亦言大祭祀。蓋大祭祀所掌者大禮。故惟大祭祀乃其所治所詔相而小祭祀則小宗伯肆師之職。祭祀。小祭祀也。攝代也。薦豆。籩徹后所有事。外宗言王后不與則贊宗伯。正言大宗伯攝也。然則小祭祀。大宗伯可攝王。大祭祀。惟可攝后之事而已。載託于人。果。裸同。后于賓客有亞果之禮。后不親授受其果也。託。

人以行故宗伯有時而攝而其果亦託。內宰謂致后之賓客之禮。疑即託內宰也。然曰薦徹豆。曰果。不言。璫爵。則璫爵非大宗伯所取當朝覲會同。言因朝覲而會同也。又曰會同賓客。上相。王相五人而大宗伯為上也。命初命也。據禮王命諸臣為諸侯。王先假祖廟立依前南向。大再拜稽首。登受策以出。旅上帝四望。大旅也。大旅。合天地以下諸神。祭之大無踰此者。告后土。告以鑿封也。凡封國。鑿社。墟之土包。以茅授之。頒祀。頒其所當舉之祀也。都家鄉邑。言采地。賜卿大夫士。爵雖小宗伯之職。而祀典則皆大宗伯頒之。大宗伯亦不與軍旅田役。

小宗伯之職。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兆五帝于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兆山川丘陵墳衍。

各因其方。掌五禮之禁令與其用等。辨廟祧之昭穆。辨吉凶之五服。車旗宮室之禁。掌三族之別。以辨親疏。其正室皆謂之門子。掌其政令。也。社稷地道。故居右。左陽也。宗廟人道。故居左。兆祀壇也。五帝。五方之帝。兆之各于其方。木帝東郊。火土二帝南郊。金帝西郊。水帝北郊。火土同兆者。火生土也。四類。日月星辰之屬。日月星辰運行無常。但以氣類為兆。日東。月風。西。司中。司命。南。兩北。因其方者。隨所在之方也。用等。所用高下之差也。廟祧。見守祧。天子七廟。祖居中。父昭。子穆。昭左。穆右。吉凶五服。已見司服。車旗。宮室。見典命。禁。禁其不得踰制也。三族。父子孫也。喪服。小記曰。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所謂親疏也。正室。適子也。以其將代父當門。故謂之門子。政令。承代之事也。 毛六牲辨。

其名物而頒之于五官。使共奉之。辨六齋之名物與其用。使六官之人共奉之。辨六彛之名物。以待果將。辨六尊之名物。以待祭祀賓客。掌衣服車旗宮室之賞賜。掌四時祭祀之序事。與其禮若國大貞。則奉玉帛以詔號。大祭祀省牲賦滌濯。祭之日。逆盥省鑊。告時于王。告備于王。凡大祭祀賓客。以時將。璫果。詔相祭祀之小禮。凡大禮。佐大宗伯。賜卿大夫士爵。則饋。小祭祀掌事。如大宗伯之。賓客受其將幣之齋。毛擇其純也。頒。

五官者地官頌牛春官頌雞夏官頌馬秋官頌犬冬官頌豕共奉祭時奉之也周制大祭祀先王先公也六宮共奉者六宮治盛也世婦曰率六宮之人共盛盛是也六宮六尊名物見司尊彝果將燕言祭祀賓客而賓客六尊未見賞有功而賞之也賜有好而賜之也衣服車旗宮室有等差云掌者主其事也四時祭祀不止禴祠嘗烝序先後之叙也事祭所有之事也禮儀節也大貞見大卜疏神號幣號也凡貞請天神為主省牲厭滌濯贊大宗伯也周制各職所治不重惟長貳有重者皆贊此類是也逆盛迎六宮之盛盛入也大祭祀有迎盛迎尸之禮首鑽二字衍祭日無省鑽之理或即迎尸二字之誤小祝迎盛燕迎尸此官既迎盛則迎尸亦或其職時薦陳之時也備饌具也將送也謂送于大宰也詔相亦言王小禮小祭祀禮也賜爵賜卿為公大夫士為卿大夫也出封曰命在廷曰

香

三

三

三

賜齋幣之實也若大師則帥有司而立軍社奉主車若軍將有事則與祭有司將事于四望若大甸則帥有司而饁獸于郊遂頒禽大裁及執事禱祠于上下神示王崩大肆以拒鬯灋及執事泄大斂小斂帥異族而佐縣衰冠之式于路門之外及執事賦葬獻器遂哭之下葬兆甫窆亦如之既葬詔相喪祭之禮成葬而祭墓為位凡王之會同軍旅旬夜之禱祠拜儀為位國有禍裁則亦如之凡天地之大裁類社稷宗廟則

為位凡國之大禮佐大宗伯凡小禮掌事如大

宗伯之儀有司及下祭有司皆謂大祀王師出故立祖則奉主齊車以行然大祀但曰設軍社則主車必宗伯奉而大祝贊之也有事戰也將事四望祈勝也司有司也司有司也司有司也也凡甸必祭四方遂頒禽者祭牲足而遂頒之也頌羽物頌禽皆聖王不私其有之義大裁即大宗伯大故也執事亦言大祝禱祠上下神祇即陳也大肆王尸之肆也拒鬯見鬯人灋浴也執事謂司服也凡尸灋畢而後飲既灋矣于是小飲衣十九葉凡尸灋畢而後飲既灋矣于是小宗伯及司服灋其飲肆鬯灋女御之職而飲則為王而非后也佐佐欽也欽時羣臣咸在帥異族佐者同族方衛哀不當共事也衰冠衰服之

香

三

冠也縣式于路門外所以示外羣臣使無異制既而獻素終而獻成蓋人子所以致孝于親者舍此無以用其力故如是以致其誠也卜葬兆卜兆吉也寤穿壤也遂哭之者厭器也卜兆甫窆皆即終之事故哭也喪祭虞附祭也喪既葬易奠為祭成葬葬畢也祭墓祭后土也為位與大宗伯攝位同義攝位言攝其位以祭為位言主其位以祭疏謂為設祭壇非是凡王以下五句皆偽辭周禮敘事不重間有重者必事別此五句皆與上文重周禮無此體軍旅旬夜之祭事四望臨郊外皆肆師為位皆禱祠也馮得又有泛禱祠禍裁大裁一也大裁禱祠上下神祇已祭舉矣為禱又有禍裁禱祠又有大裁之類此文偽無疑大禮小禮祭言肆師之職掌立國祀之禮以佐大宗伯立大祀用

王帛牲牲立次祀用牲幣立小祀用牲以歲時序其祭祀及其祈珥大祭祀展犧牲繫于牢頒于職人凡祭祀之卜日宿為期詔相其禮眠滌濯亦如之祭之日表齋盛告絜展器陳告備及果築鬻相治小禮誅其慢怠者掌兆中廟中之禁令凡祭祀禮成則告事畢大賓客涖筵几築鬻贊果將大朝覲佐饋共設匪壘之禮食後祭與祝侯禳于晝及郊大喪大瀆以鬯則築鬻令外內命婦序哭禁外內命男女之衰不中瀆

者曰殺之秋

重故王帛牲牲備次祀用牲幣小祀用牲禮漸殺時常事所當序大人作幾珥士師作創錫當以創錫字為正猶純色也繫于牢見充人職人見牛人為期相下期也下日大宰伯之職而肆師為之期詔相相大宗伯也表徽識也陳列也備器備也築實之也鬻也表徽識也陳列也相治即小宗伯所詔相者而肆師相且治之也兆外祀廟宗廟告絜告備告事畢皆告王也廷几見司几筵贊果將贊大宰也據禮果有賓客祭祀今致大賓客肆師贊果小宗伯贊果凡祭祀贊果小賓客小宗伯贊果小宰贊果凡祭祀肆師贊果小宗伯贊果小宰贊果獨不及大祭祀果何也豈大祭祀果而諸臣不與與蓋人子之于親何者非其所當為者彼其非一人之所能為者則亦已矣一果之禮始而將階既而

築鬻既而贊果皆吾所能為而願託之人以顯其尊貴于父母之前豈孝于事生事存之意邪故大祭祀之果皆王躬執之而不假于人聖人制禮良有深意知此義者豈但能盡事親之道其于治天下思過半矣大朝覲以下三句義不通既有大賓客不應又出大朝覲肆師總治之副不應佐饋不應授祭此必偽辭侯禳小祀必于郊鬻者遠為處也此句上脫有哉字字大瀆大肆之瀆也鬻則肆師主築鬻之事序哭飲畢而哭也外命男婦大夫以下內命男在廷諸臣而外內命女其妻也既膳有路門之式矣彼有不中者豈容不禁授杖句又偽授命男女杖則無理授王杖則或大喪掌事及司服之事肆師不應授杖凡師甸用牲于社宗則為位類造上帝封于大神祭兵于山川亦如之凡師不功則助

牽主車凡四時之大甸獵祭表貉則為位嘗之日涖下來歲之艾獮之日涖下來歲之戒社之日涖下來歲之稼若國有大故則令國人祭歲時之祭祀亦如之凡卿大夫之喪相其禮凡國之大事治其禮儀以佐宗伯凡國之小事治其禮儀而掌其事如宗伯之禮師甸言師也亦可甸周制師寓于甸可兼言社宗社與祖也類造二折名見大祝言或類或造也封為壇祭也大神方嶽也祭兵山川用兵而祭所在之山川也若見甸祝嘗獮社皆秋祭名也艾疑疫字半語若作艾梓之艾則與卜稼義重戒備不虞也既

服飾王晉大圭執鎮圭繅籍五采五就以朝日
 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繅皆三采三就
 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繅皆二采再就以朝覲宗
 遇會同于王諸侯相見亦如之玉器不但禮神
 者皆是服飾藉瑞器之衣也晉摺通用大圭不
 繅鎮圭繅四鎮山象取鎮靜四方之義繅籍雜
 絲為籍也五采繅文之數五就五匝也大圭象
 天道之質祭天所用朝日雖不執大圭而執鎮
 圭然日乃衆陽之宗有參天之功故必摺大圭
 于紳以為儀以明日之尊其不言朝諸侯者何
 朝日朝諸侯皆鎮圭對朝覲宗遇會同言不言
 朝諸侯而朝諸侯之義自見此周禮省文也桓
 圭繅雙植取桓毅不撓之義信圭挺而直取不
 屈之義躬圭直而俯取不倨之義三采朱白蒼

璋璧琮繅皆二采一就以覲聘璋刻文也圭璋
 文刻聘寶禮聘聘放類是也禮有朝覲王有享
 獻王有聘聘王朝覲王上節三圭二璧之玉享
 人此四玉為聘聘王四圭有邸以祀天旅上
 帝兩圭有邸以祀地旅四望果圭有瓚以肆先
 王以果賓客圭璧以祀日月星辰璋邸射以祀
 山川以造贈賓客邸猶託宿之邸據下祀日月
 星辰文此邸當為璧璧上刻四圭一玉所成者
 祀天旅上帝用此玉也兩圭四圭之半也其邸
 當為琮地不足于天故兩圭果圭用以果者圭
 頭刻有瓚可挹也肆饗也祭祀賓客皆有果圭

圭而邸以璧以祀日月星辰取其殺千上
 帝也半圭曰璋射射而殺也半圭而邸射于兩
 圭之邸以祀山川取其殺于四望也造贈土圭
 造其所而贈之也上文規聘有璋即造贈土圭
 以致四時日月封國則以土地珍圭以徵守以
 恤凶荒牙璋以起軍旅以治兵守璧羨以起度
 駟圭璋璧琮琥璜之渠眉疏璧琮以斂尸穀圭
 以和難以聘女琬圭以治德以結好琰圭以易
 行以除慝大祭祀大旅凡賓客之事共其玉器
 而奉之大喪共飯玉含玉贈玉凡玉器出則共
 奉之土圭見司空四時日月有盈縮致者立之
 圭以測其行度之至也土地度地也珍作

鎮即鎮圭徵守召以守事也恤凶荒發倉廩也
 二者取鎮靜之義牙璋刻璋為牙形牙兵象也
 兵守戰與守也羨餘也璧徑九寸厚未聞度以
 羨之義當是徑九寸為正厚一寸為羨以九寸
 加一寸則十寸為尺十寸為丈而度所由起蓋
 度乃權量之匹不可不謹故以璧為之準必以
 璧者數偶合也其訓羨為長為不圓皆未切駟
 組同用渠眉玉之琬溝若眉也既通竅也六玉
 所以禮天地四方以斂尸者置之尸旁上下以
 象小天地也圭在左琬在右璋在足璜在首璧
 在腹琮在背而六玉琬溝之中璜之文琬善也
 和難聘女惟取其穀琬圭圓上無鋒銛以琬順
 為義治德袞封有德之人也琰圭刻上有鋒銛
 以剛銳為義易行攻過也除慝去惡也珍牙殺
 琬琰五玉皆遣使執以為信者飯玉屑玉也含
 玉塊玉也贈玉玉已成器者古者人始死實口
 以飯取珍物令含之及窆又有贈若送生者然

不飲而鬱人同飽人飲之。蓋此爵二人所成。故皆使其沾此惠也。二官掌鬱也。

司尊彝掌六尊六彝之位。詔其酌。辨其用。與其實。春祠夏禴。果用雞彝。鳥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獻尊。其再獻用兩象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秋嘗冬烝。果用羊彝。黃彝。皆有舟。其朝獻用兩著尊。其饋獻用兩壺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凡四時之間。祀追饗朝饗。果用虎彝。雉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大尊。其再獻用兩山尊。皆有壘。諸臣之所昨也。凡六彝六尊之酌。鬱齊獻酌醴。

春

三

齊縮酌。益齊浼酌。凡酒脩酌。大喪存奠。彝。大旅亦如之。
尊盛齊以獻。彝盛也。以果位所陳之處。始行。王用圭。瓚酌鬱也。以果。后用璋。瓚酌以亞。果。既薦。血牲酌醴。曰朝踐。又曰朝獻。既薦。熟酌。益。曰再獻。又曰饋獻。雞彝。黃彝。畫。雞形也。鳥彝。熟酌。畫。鳥形也。舟。畫下。畫也。獻。讀為犧。尊。畫。犧形。象。尊。畫。象形。彝。尊。者。兩。者。王。用。其。一。后。用。一。也。鬱。所以。或。尊。者。昨。酢。通。報。飲。也。臣。酢。鬱。者。臣。獻。尸。酌。鬱。自。酢。不。敢。與。王。之。神。靈。共。尊。也。準。讀。為。揆。彝。上。畫。祿。者。黃。彝。黃。色。無。畫。者。尊。者。地。無。足。也。壺。尊。尊。為。壺。形。者。間。祀。一。再。歲。祀。者。追。饗。疑。饗。還。廟。主。也。朝。饗。謂。朝。受。政。于。廟。傳。曰。閏。月。不。告。朔。猶。朝。廟。是。也。祠。禴。嘗。烝。四。時。正。祀。此。三。者。四。時。間。祀。虎。彝。畫。虎。形。者。雉。彝。畫。雉。形。者。大。尊。大。古。瓦。尊。也。山。尊。尊。上。畫。山。者。齊。即。五。齊。之。齊。也。鬱。齊。之。齊。而。加。鬱。也。獻。摩。掌。出。其。汁。也。醴。

齊。蓋。齊。五。齊。之。二。縮。酌。茅。縮。其。滓。酌。也。流。清。也。清。之。而。酌。也。鬱。齊。果。用。醴。齊。朝。踐。用。益。齊。再。獻。用。凡。酒。總。言。三。酒。也。脩。治。也。治。之。成。而。酌。酢。所。用。也。酒。正。凡。祭。祀。共。五。齊。三。酒。而。此。祀。先。王。用。三。齊。則。酒。正。所。載。備。舉。祭。酒。所。用。之。數。至。于。用。之。各。祭。則。酒。有。殺。意。者。大。祭。祀。用。之。體。益。而。疑。流。中。小。祭。用。所。謂。凡。酒。亦。止。事。酒。耳。而。中。小。祭。用。清。昔。也。奠。彝。朝。所。奠。之。彝。也。喪。事。久。大。旅。必。大。故。平。而。後。罷。亦。久。祭。不。能。時。舉。故。但。朝。一。奠。不。廢。以。示。常。敬。周。禮。大。旅。大。喪。凡。三。並。言。人。子。之。事。親。莫。大。于。大。喪。人。君。之。事。神。莫。大。于。大。旅。故。其。制。畧。同。此。官。掌。尊。彝。

司几筵。掌五几五席之名物。辨其用。與其位。凡大朝。覲。大饗。射。凡封國。命。諸侯。王位。設。黼。依。依。前。南鄉。設。莞。筵。紛。純。加。縹。席。畫。純。加。次。席。黼。純。左。

春

三

右玉几。祀先王。昨席亦如之。諸侯。祭。祀。席。蒲。筵。績。純。加。莞。席。紛。純。右彫几。昨席。莞。筵。紛。純。加。縹。席。畫。純。筵。國。賓。于。牖。前。亦。如。之。左。彫。几。甸。役。則。設。熊。席。右。漆。几。凡。喪。事。設。鞞。席。右。素。几。其。柏。席。用。萑。黼。純。諸。侯。則。紛。純。每。敦。一。几。凡。吉。事。變。几。凶。事。仍。几。
几。所以。憑。五。者。左。右。形。漆。素。席。所。以。不。與。馬。凡。席。王。三。重。諸。侯。再。重。位。亦。陳。處。也。依。制。如。屏。風。凡。席。于。後。黼。依。依。畫。斧。形。也。莞。美。雜。也。其。藹。可。為。席。筵。數。于。地。者。紛。如。絞。有。文。而。狹。可。緣。純。緣。也。縹。席。蒲。筵。席。也。次。席。桃。竹。為。席。有。次。列。成。文。者。玉。几。王。飾。几。也。左。右。玉。几。且。全。儀。也。然。惟。舉。大。禮。乃。然。祀。先。王。昨。席。總。言。祀。與。受。昨。

二席祭祀尸卒食王醑尸尸有昨王之禮蒲筵以蒲席為筵也續亦畫也彫几几有彫文也國賓諸侯來朝孤卿大夫來聘者也脯前即顧命廟間王常時見諸侯奉臣處彫几赤几也脯間之筵如朝覲而几惟左且用彫几也熊加漆皮為席也甸禮宜示威故用熊漆几素而加漆者筆醜芳也素几不漆者也柏席未詳所用似筆而細諸侯紛純亦柏席此句與前諸侯六甸皆侯國之儀敦讀為壽覆也幕人推幕帟綏之類皆所以覆每敦顧命脯間數處而几即四筵几也吉事祭也仍因也人子之于親遇有祭事則變其几以示敬若凶事則哀情勝而何心于變故但仍其几耳此官掌几筵

牧人掌牧六牲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牲凡陽祀用騂牲毛之陰祀用黝牲毛之望祀各以

春

六

五

林

其方之色牲毛之凡時祀之牲必用牲物凡外祭毀事用尢可也凡祭祀共其犧牲以授充人

繫之凡牲不繫者共奉之阜肥蕃多也陽祀郊廟祀也騂赤也毛

六牲之毛也陰祀祀地示也黝黑也望祀凡望四方而祭者皆是方色東南西南西北黑中黃也時祀隨時而祀在撥五祀之類時祀雖不必有常色而亦必純色外祭表貉之類毀事毀而不祭則鉅斬狗之類尢雜色也充人見後據小宗伯毛六牲則毛乃宗伯之職肆師展犧牲繫于牢則繫又經肆師之

充人掌繫祭祀之牲牲祀五帝則繫于牢芻之三月饗先王亦如之凡散祭祀之牲繫于國門使

養之展牲則告牲碩牲則贊率闕也朝刈芻以而得飼乃肥散祭祀先公以下祀也國門外為郊可養牲使使守門者繫國門雖亦得養然祇牢養者有間矣祀有大小故其牲亦有輕重展牲展而後殺也牲碩牲當作牲碩牲告以牲之博碩純全使展者祇之贊助其牽也二官掌祀牲○據牧人職牧人掌牧六牲牲成授充人繫之祀牲止二官足矣而又有牛人羊人小子犬人雞人之設何也牧人專主牧而用時猶有所事故設羊人以下五官主牲之用牛用大且多牛人為公牛設觀其自以牛授職人則其職養祀牛素人秦祭祀之犬則犬又素人養牧人之牧牛與犬必不在焉此外應有馬人豕人無馬人夏官蕪馬無豕人脫簡也

牛人掌養國之公牛以待國之政令凡祭祀共其

春

六

五

又

饗牛求牛以授職人而芻之凡賓客之事共其

牢禮積膳之牛饗食賓射共其膳羞之牛軍事

共其犒牛喪事共其奠牛凡會同軍旅行役共

其兵車之牛與其牽傍以載公任器凡祭祀共

其牛牲之互與其盆蔡以待事公家之牛也饗牛饗神之牛求牛有求于神而祭如大旅之類用牛而牛亦在繫繫當作機所以繫牛者職人

充人之役也牢禮積膳見掌客犒牛犒師之牛也奠牛殷奠遣奠之牛也行役執軍旅中之役者也軍旅行必別有執其役者如下文兵車之類牽傍所以挽牛者前行曰牽在旁曰傍公器用器也任器戰器司兵所頒者互所以縣肉盆所以盛血蔡所以受肉

羊人掌羊牲。凡祭祀飾羔。祭則羊牲。祭則首。凡

祈珥。其其羊牲賓客。其其灋羊。凡沈辜。候禋。釁

積。其其羊牲。若牧人無牲。則受布于司馬。使其

賈買牲而共之。飾哉而爭之也。羔乃羊字之誤。再言祭祀二句是偽。說見下。小

子。法羊。法所應用者。積饗之類。之羊也。祈珥。沈

辜。候禋。俱已見前。積。讀為漬。與釁同義。釁。即小

子。釁。邦器。軍器。而漬。以血漬之也。羊用。祇他牲

為多。雖同出牧人。而不必其廷。故以賈通之。司

馬。有司之誤也。謂為司馬主羊。非是。

小子。掌祭祀。羞羊。羞。殺肉。豆。而掌珥于社稷。祈

于五祀。凡沈辜。候禋。飾其牲。釁。邦器。及軍器。凡

師田。斬牲。以左右徇陳。祭祀。贊羞。受徹。焉。羊肆

體解者。殺熟而和之也。肉不登于祭。豆。此二句。與羊人割牲二句。皆司士。帥士。割牲。羞。俎。豆。句。

偽。證。彼。既。偽。有。司。士。句。必。士。中。果。有。割。牲。者。果

有。羞。俎。豆。者。乃。見。其。句。不。誣。羊。人。小。子。士。也。又

其。職。掌。牲。故。即。飾。此。義。于。二。職。中。豈。知。周。官。各

有。其。職。職。各。有。其。治。割。羞。主。饗。者。之。職。司。士。無

帥。士。割。牲。羞。俎。豆。之。理。羊。人。小。子。亦。無。割。牲。羞

豆。之。事。其。偽。不。待。辨。而。見。珥。祈。牲。徇。陳。見。夏。官

初。成。之。禮。也。邦。器。鐘。鼎。之。屬。斬。牲。徇。陳。見。夏。官

大。閱。狗。與。木。鐸。之。狗。同。此。則。狗。以。形。使。知。畏。也。

雞人掌共雞牲辨其物大祭祀夜嘑旦以器百官

凡國之大賓客會同軍旅喪紀亦如之。凡國事

為期則告之時。凡祭祀面禋釁其其雞牲。辨其

辨。物。騂。熟。之。類。嘑。旦。高。其。聲。以。唱。時。之。旦。也。為。期。有

定。日。也。告。時。亦。告。之。以。旦。但。不。嘑。耳。雞。有。報。時

之。義。故。嘑。旦。告。時。二。事。屬。雞。人。面。非。一。方。也。禋

釁。吮。血。以。厭。大。崇。古。招。梗。檜。禴。之。祭。或。用。此。法

犬人掌犬牲。凡祭祀共犬牲。用牲物。伏瘞亦如之

凡幾珥沈辜。用駢可也。凡相犬牽犬者屬焉。掌

其政治。伏瘞未詳。駢謂伏。較祭伏犬以繫。則瘞

則不反噬。政治。征其人而有。所治也。五官掌六牲之用。

服不氏掌養益獸而教擾之。凡祭祀共益獸賓客

之事則抗皮射則贊張侯以旌居之而待獲。猛

熊。羆。虎。豹。之。屬。教。擾。馴。之。使。不。攫。噬。也。抗。張。也。

皮。即。猛。獸。之。皮。獸。皮。可。以。藉。跪。起。射。犬。射。也。贊

贊。射。人。也。張。侯。義。見。射。人。旌。報。獲。旗。也。之。制。見

車。僕。凡。射。禮。行。服。不。氏。旌。贊。張。侯。則。持。旌。隱。于

之。待。有。獲。者。報。之。也。此。官。為。義。見。下。掌。畜。

鳥物共膳獻之鳥。鳥。飛。類。曰。教。擾。則。此。官。所。養

猛。鳥。惟。鷓。特。為。肥。此。二。官。首。言。祭。祀。予。初。謂。周

祭。用。備。物。然。有。牲。有。異。牲。設。也。既。而。釋。其。義。祭。固

之。歌。畜。之。家。以。待。為。備。此。必。不。然。二。官。為。官。也。

或曰。二官有闕。二官之為偽也。說見五隸註

未曰。然則贊張侯二句亦偽乎。曰非也。二句射
鳥氏。此令獲者也。繼曰卒令取矢。亦即令獲者
獲與取矢原屬一人。射鳥氏取矢而謂待獲非
其職。可乎。意彼原文。必曰射則贊張侯。以旌居
之。以待獲卒則取矢。夫在侯高則以并次取之。
義既相承而文亦不戾。謂非彼之摘句不可。曰
然則此官何以取二句。曰彼謂服不氏皆偽文。
恐不足取信。故竊二成句亂之。而射鳥氏主鳥
服不主歎。文可通用。此偽周禮者之一體。

外饗掌外祭祀之割亨。共其脯羞刑臠。陳其鬯俎
實之牲體魚腊。凡賓客之饗饗饗食之事。亦如
之。邦饗耆老孤子。則掌其割亨之事。饗士庶子
亦如之。師役則掌共其獻賜脯肉之事。凡小喪

春

无

紀陳其鬯俎而實之。廟祀外皆外祭祀。鬯實有
師征伐也。役大役也。獻饗之也。賜養之也。師役
有功有勞。功有饗勞。有養小喪。亦外喪也。
此官掌外饗

素人掌共內外朝。凡食者之食。若饗耆老孤子士
庶子。共其食。掌黍祭祀之大。內朝。治朝。外朝。詢
萬民之朝也。凡食
有事于朝。勢不得家食而官共之者。謂之凡食。
雜也。此米亦舍人所給食飯。黍穀養也。大穀食
此職掌內外朝。凡食。○周制。食官多內外
相兼。二官專主外食。而餘皆膳官兼之。

都宗人掌都祭祀之禮。凡都祭祀。致福于國。正都
禮與其服。若有寇戎之事。則保群神之墳。國有

大故則令禱祠。既祭。反命于國。都宗家宗。猶內
宗外宗。所主者
祭祀之禮。都王子弟及公卿采地也。都之中有
祖廟。有山川社稷五祀。皆所當祀。王子弟公卿
既繫于朝。則不可無主之者。故有都宗人之設。
致福歸胙也。國謂都地之長。正以禮正也。都禮
亦不外黨正所教。服典命之服也。此官雖主都
祭祀。而兼治都之禮。再言國都地也。令。令都有
司也。餘釋
家宗人

家宗人掌家祭祀之禮。凡祭祀致福。國有大故。則
令禱祠。反命。祭亦如之。掌家禮與其衣服宮室
車旗之禁令。家大夫采地。按王國大故。舉大旅。
有新命。既禱祠。而反命者。一以見成典之有在。
一以免上。人外顧之憂也。反命而獲福。則其長

春

无

又必有報祭。而報祭亦反命。家不言寇戎。都不
言宮室車旗。反命之祭。皆互見。二官掌都家祭
祀

右吉禮官

夏采。掌大喪。以冕服。復于大祖。以乘車。建綏。復于
四郊。冕服。司服所共者。復。招魂也。古者人始死。
謂之魂。魂之或在。此也。乃以服。返覆其尸。冀其復
生。然惟大喪。有是禮。大祖。后稷也。綏。當作綏。以
旄牛尾。綴于幢上。王祀四郊。乘王輅。建大常。今
非王出。故易大常。以綏。不使惑眾也。周制。百為
多。兼官而復。獨設官。復乃禮之重者。而大喪之
復。又重。復祖廟。四郊。又復之重。此官之所致力
者。在死生之際。使非積誠。有素。何以致昭格之
誠。來神魂之鑿。而取應于一時。故不得不為之

常官。觀其名官曰夏。未其義可見。夏乃夏禮之
夏。物之采莫有能如之者。物而賡有其采。則其
所蘊之生理必隆。而可以及人之生。古人所以
制此禮。豈徒在號嘒之間哉。其必有賴于招徠
感格者矣。故平日雖若無所事。而其所事者大。
至于小廟大小寢之廢。雖用燕官。亦必有事于
廟。寢者。聖人立制。並有至意。
而豈漫焉為哉。此官掌復禮。

職喪掌諸侯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以
國之喪禮。泄其禁令。序其事。凡國有司以王命
有事焉。則詔贊主人。凡其喪祭。詔其號。治其禮。

凡公有司之所共。職喪令之。趣其事。諸侯及凡
有爵者之喪。凡其喪祭。詔其號。治其禮。凡國有司以王命有事焉。則詔贊主人。凡其喪祭。詔其號。治其禮。

使無叢勝也。國有司謂喪祝諸職有事。弔祭也。詔贊所以相主人拜命。號鬼號也。見大祝禮儀節也。王人在喪中不能為禮。凡有禮非職喪治之不可。公有司與國有司同義。自國所使故曰國所治者。公故曰公。所共謂禮所當共于喪者。如外饗。鼎俎。幕人共布之類。今之而又趣之。使不失事。不後時也。此官掌有爵喪禮。

冢人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而為之圖。先王之葬
居中。以昭穆為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
夫士居後。各以其族。凡死于兵者不入兆域。凡
有功者居前。以爵等為丘封之度。與其樹數。大
喪既。有日。請度。南。窆。遂為之尸。及窆。以度為丘

隧。其喪之室器及葬。言鸞車象人及窆。執斧以
泄。遂入藏凶器。正墓位。蹕墓域。守墓禁。凡祭墓
為尸。凡諸侯及諸臣葬于墓者。授之兆。為之蹕。

均其禁。公墓之地。公家所設為墓者也。兆。葬也。以傳信也。左右。左昭右穆。分也。居左右以前。以

後。分左右之前後而不分左右也。各以族者。子孫各附其所自出。不相雜也。死于兵。無勇也。投之域外。以示罰。有功。有戰功也。葬之前列。以示褒。前。族葬之前。明不與族羣也。丘。封也。封土也。立封之高。平。樹植之多。寡。各以爵之等。為隆殺。日。葬日也。度量其位與域也。為尸。所以祭告后土之神。隧。墓前與柩道也。立。與隧皆禮之有制者。故必以度為之。室器。與棺之器也。言當作共。鸞車象人。草為之者。從葬具也。泄。泄。羣役也。

鄉師。主葬。故泄。匠師。此主立封。故泄。羣役。凶器。葬器也。正墓位。以度正之也。蹕。墓域。位之外有域也。以域為蹕。不使人得踐也。禁。又域之外大禁限也。以禁為守。不使人得侵也。祭墓。亦祭后土。曰。凡者。祭以後言也。授。兆為蹕。指其應葬之兆而遂。以兆為蹕。以止人行。均其禁。與鄰墓均。不得獨展也。

墓大夫。掌凡邦墓之地域。為之圖。令國民族葬而
掌其禁令。正其位。掌其度數。使皆有私地域。凡
爭墓地者。聽其獄。訟帥其屬。而巡墓厲。居其中
之室。以守之。邦。墓。邦民之墓也。古者萬民葬同。有民之度數也。私。地域。言地雖公地而民既族葬。則亦各有私界。而不容相犯。爭墓地。犯私地。

葬。則亦各有私界。而不容相犯。爭墓地。犯私地。

城者也。蓋厲民茲以厲為界也。中室地中有室以處守者。二官掌葬禮。予觀此二官而笑。周天子繫屬臣民之有道也。生而為君。臣死猶與之同葬。生而為君。死而與之葬。而人謂重者。祖宗之守。其賦臣民。真若一體。夫人情所重者。祖宗之骸骨。骸骨之所在。雖異域而歲時必省。賦雖歷千百世。而必守。吾聚而與之。處而必嚴。其守則彼之所求。致力于祖宗。而不必能者。吾皆為之矣。而彼亦何恨。即有事之變。彼能忘我。而馬忍忘祖宗之骸骨。彼能棄我。而馬能棄其祖。蓋上下之交。不結而固矣。本俗所謂族墳墓。正此道也。周室有道之長。此非其大者。與。

右凶禮官

大行人掌大賓之禮及大客之儀。以親諸侯。春朝諸侯。而圖天下之事。秋覲。以比邦國之功。夏宗。

春

八

三

林

以陳天下之謨。冬遇。以協諸侯之慮。時會。以發四方之禁。殷同。以施天下之政。時聘。以結諸侯之好。殷覲。以除邦國之慝。間問。以喻諸侯之志。歸脤。以交諸侯之福。賀慶。以贊諸侯之喜。致檜。以補諸侯之裁。分賓客言禮儀。互文也。諸侯朝于天子曰述。述職。述職其大也。而其目有四。馬。圖。事。王所欲圖于諸侯者。此功。明試以功也。所以欲其職之修與否。陳謨。諸侯所欲陳于王者。所謂敷奏以言是也。協慮。各諸侯所慮而一之也。一乃慮而後可以。和諸侯之好。王所以朝諸侯。不外是四者。而六服各以其歲分時而至。別以事者。亦五文也。時會。以時會也。軍旅會同。即此會。列國有不法。所當誅討者。會王討之。不能待時。所以發其禁也。禁。乃九伐之。

禁。殷同。王巡狩之同也。義見職方氏。十二年王巡守。殷國諸侯各朝于方嶽之下。所以施其政也。政乃黜陟賞罰之典。二者亦諸侯之職。好。王有。好而諸侯結之也。惡。即小行人作。惡。匡人。觀惡之。惡。王所欲察而懲者。此雖不必發。禁。而不可以姑息。故請除之也。二者諸侯所以親王也。問。問。問。志。于諸侯也。服。即嘉禮。服。服。乃神之福也。賀。慶。即嘉禮。賀。慶。即凶禮。檜。檜。乃神之王所以親諸侯也。此節諸侯朝聘往來之禮。以九儀辨諸侯之命。等諸臣之爵。以同邦國之禮。而待其賓客。上公之禮。執桓圭九寸。纁籍九寸。冕服九章。建常九旒。樊纓九就。貳車九乘。介九人。禮九牢。其朝位。賓主之間。九十步。立當車軹。

春

八

三

七

擯者五人。廟中將幣三享。王禮再果而酢。饗禮九獻。食禮九舉。出入五積。三問。三勞。諸侯之禮。執信圭七寸。纁籍七寸。冕服七章。建常七旒。樊纓七就。貳車七乘。介七人。禮七牢。朝位。賓主之間。七十步。立當前疾。擯者四人。廟中將幣三享。王禮壹果而酢。饗禮七獻。食禮七舉。出入四積。再問。再勞。諸伯執躬圭。其他皆如諸侯之禮。諸子執穀璧五寸。纁籍五寸。冕服五章。建常五旒。樊纓五就。貳車五乘。介五人。禮五牢。朝位。賓主。

之間五十步立當車衛擯者三人廟中將幣三
 享王禮壹果不酢饗禮五獻食禮五舉出入三
 積壹問壹勞諸男執蒲璧其他皆如諸子之禮
 分言命爵亦互文命爵同則相持之禮宜同非
 辨而同之不可圭璧執以見王者常司常之常
 游其垂帶也禁纓見中車貳車副車也介輔也
 輔已行禮者也禮即掌客饗餼之禮朝信大門
 外賓下車及王車出迎所立處也擯所使傳命
 者幣諸侯享王者而其禮行于廟中諸侯受命
 祖廟故今享幣亦在廟三享三獻而後王始受
 也再果酢者王禮賓大宰贊王主贊果王拜送
 爵內宰贊后璋贊果后拜送爵凡再果實乃酢
 王與后九獻九酌賓酒也九舉九進賓食也出
 入自來至去時也饗食積問皆見掌客勞見小
 行人此數者諸侯之禮同而有陰有殺皆以命

在小國之後與命以等言此以等之位次言大
 國之孤代君來朝雖得進一命以與小國之君
 同等而位次之間小國有君道在當車前請當
 車前立也。不交擯不使介傳辭于擯而親對擯
 也。廟中無相廟不得相禮也。以酒禮之不用贊
 也。其他或車介宰饗食貳車以上。孤所無也。
 諸侯之卿祭言侯伯子男之卿其君承上小國
 君言大夫士不降者降則不成禮勢不得降也
 此節諸侯之臣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謂
 之侯服歲壹見其貢祀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
 之甸服二歲壹見其貢嬪物又其外方五百里
 謂之男服三歲壹見其貢器物又其外方五百
 里謂之采服四歲壹見其貢服物又其外方五
 百里謂之衛服五歲壹見其貢材物又其外方
 五百里謂之要服六歲壹見其貢貨物九州之
 外謂之蕃國世壹見各以其所貴寶為擊邦畿
 之鄰也侯甸男采衛要周之六服擯扞衛也餘
 皆採用禹貢舊文曰服者言其扞衛于外如服
 也見即朝宗親遇之見限以歲者地有遠近欲
 其均也貢九貢之貢春入者也非歲見復有貢
 不言幣存物者以六者該之也周之貢雖定為
 九物皆隨其國之所有限以服限以服者
 大約之辭明不得于九物之外別有進耳要服
 即職方蠻服計其地在夷夏之交要約也。不可
 為焉準之辭曰蠻則未竟有以中國為夷者曰
 要則中國與夷猶分而中國之人自當遵行中
 國之禮大行人主貢見故曰要職方主地故遂
 以為蠻然既謂之蠻則此服之貢見亦羈縻云

耳而非所計也。藩國緊言職方蠻夷鎮藩四服。蕃國無歲見之禮。嗣君即位始一見以盡尊王。之義所貴寶彼國所最貴者也。王之所以撫邦。此節六服及藩國朝貢之禮。

國諸侯者。歲徧存。三歲徧覲。五歲徧省。七歲屬。象胥諭言語。協辭命。九歲屬。督史諭書名。聽聲。

音。十有一歲。達瑞節。同度量。成牢禮。同數器。修。濩則十有二歲。王巡守。殷國。

下謂之撫。歲巡守之明年也。存者。問其安否。規者。賦其政治。省者。察其風化。蓋巡守之明年。正。王朝誅賞黜陟之後。人情警惕。不得復擾之也。故但存之而已。比越三歲至五歲。則漸以死而。吾所以撫之者。亦漸以嚴。正以防其淫也。象胥。見下。諭言語。曉以通言也。協辭命。合以同文也。

象胥以協夷狄言辭為職。而中國亦有然者。故。七歲則屬象胥諭協之也。督。督察。史。外史也。諭。書名。即達書名于四方也。此史之事。聽聲音。聽。其事。達通也。瑞節。六瑞之節也。同。合。成。定也。此。禮。即禮。牢。數器。稽。數之器。權衡也。修。正。其。廢也。法。則。八。法。八。則。也。此。皆。國。家。禮。政。所。在。而。巡。守。攻。之。者。故。于。巡。守。之。先。一。歲。而。遣。使。行。之。以。俟。王。之。巡。守。除。象。胥。督。史。外。皆。小。行。人。之。職。巡。守。守。巡。抵。諸。侯。所。守。之。土。也。此。節。王。巡。守。之。禮。凡。諸。侯。之。王。事。辨。其。位。正。其。等。協。其。禮。賓。而。見。之。若。有。大。喪。則。詔。相。諸。侯。之。禮。若。有。四。方。之。大。事。則。受。其。幣。聽。其。辭。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相。聘。也。世。相。朝。也。王。事。非。常。朝。而。別。有。事。于。王。其。禮。雖。者。諸。侯。別。有。事。于。王。其。禮。雖。

眠常朝為簡而亦有定禮。但朝所立處等大小之分也。禮。禮之數。相接之儀也。賓。擯。通用。見。見。王也。大喪。諸侯。通。朝。覲。諸。侯。言。禮。不。可。以。無。也。大。喪。禮。覲。諸。侯。入。朝。而。通。諸。侯。言。禮。不。可。以。無。也。相。四。方。大。事。寇。戎。也。帶。諸。侯。通。使。于。王。之。禮。古。者。王。與。諸。侯。通。使。皆。有。幣。為。之。先。聽。聽。而。達。之。也。邦。交。以。下。言。侯。國。之。禮。邦。交。交。鄰。國。也。問。遣。使。問。也。殷。中。也。問。也。間。歲。而。以。幣。聘。也。朝。君。自。相。朝。也。父。子。相。繼。始。一。朝。蓋。王。者。建。萬。國。豈。徒。以。親。諸。侯。而。實。欲。諸。侯。之。自。親。諸。侯。能。盡。問。聘。往。來。之。禮。講。信。修。睦。東。禮。明。義。大。國。字。小。小。國。事。大。社。稷。靈。長。之。計。允。有。賴。矣。此。節。諸。侯。來。王。之。禮。此。官。禮。○小行人掌邦國賓客之禮籍以待四方之使者。令諸侯春入貢秋獻功。王親受之。各以其國之籍禮之。凡諸侯入王。則逆勞于。

畿及郊勞。眠館將幣。為承而擯。凡四方之使者。大客則擯。小客則受其幣而聽其辭。禮籍。籍禮也。使者。列國。以事來者也。以事來曰使。以聘來曰客。使之往來。接見禮遇。皆有定儀。貢。六服之貢也。功。績也。受。受。獻。功。也。二。者。皆。諸。侯。遣。使。其。國。也。國。有。大。小。也。入。王。入。而。朝。也。逆。勞。迎。而。燕。勞。也。畿。疆。也。郊。勞。至。郊。而。又。勞。也。據。大。行。人。上。公。三。勞。則。畿。勞。後。再。有。勞。眠。省。也。諸。侯。各。有。朝。宿。之。邑。不。致。館。但。省。之。也。將。幣。入。而。將。幣。時。也。諸。侯。入。朝。未。至。有。逆。勞。郊。勞。之。禮。既。至。有。眠。館。之。禮。既。見。有。將。幣。之。禮。逆。勞。小。行。人。之。職。而。郊。勞。眠。館。王。別。有。使。掌。評。所。謂。諸。侯。有。卿。評。豈。即。卿。耶。將。幣。大。宗。伯。相。而。三。者。皆。小。行。人。為。承。以。擯。承。佐。擯。也。據。司。儀。列。國。相。賓。之。禮。有。積。問。勞。致。館。致。餐。致。饗。饋。還。圭。饗。食。致。贈。郊。送。諸。節。初。謂。王。禮。不。同。今。放。大。行。人。有。積。有。問。有。勞。有。饗。食。外。

與有養有饗此有賦館惟還圭致贈當為賜賜與郊送三事未見竊意王禮無還圭致贈當為賜賜與郊送三事不待言而知其然者然則王朝待賓客與列國但數不同而節同數不同者限于爵節同者出于情周公制禮皆以情為節文觀之此類尤可見大客使中孤卿也小客謂孤卿以下撥撥使見王得自享自言受幣聽辭小行人受而使之適聽其辭以告王也此節王朝待使客之禮使適四方協九儀賓客之禮朝覲宗遇會同君之禮也存規省聘問臣之禮也達天下之六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以金為之道路用旌節門關用符節節節節節皆以竹為之成六瑞王用鎮圭公用桓圭侯用信圭伯

春

卷一

用躬圭子用穀璧男用蒲璧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璧以帛琮以錦琥以繡璜以黼此六物者以和諸侯之好故使奉使也君謂列國諸侯臣謂列國孤卿也人龍旌符五節見掌節都鄙用管節句未解多是漢人偽句應先入掌節小行人所達達掌節之節也掌節無管節小行人安得管節而達之此句貨賄用璽節句之易辭也合同也以配彼以成幣之意而其用未見例以六瑞六摯當是二王之後用圭公用璋侯用璧伯用琮子用琥男用璜而王之報幣一紙諸侯之幣皆可以義通六物即六幣也以其將誠而來謂之好以其有事而來謂之故好與故必六物而後通所謂和也夫國家所以馭天下之諸侯者九儀所以成天下之信者六節所以別天下之分者六瑞所以通

天下之情者六幣天下之政出于四者有一不同不可以為國此正大行人十有一歲之使事而小行若國扎喪則令賻補之若國凶荒則令調委之若國師役則令槁檜之若國有福事則令慶賀之若國有禍裁則令哀弔之凡此五物者治其事故及其萬民之利害為一書其禮俗政事教治刑禁之逆順為一書其悖逆暴亂作慝猶犯令者為一書其扎喪凶荒厄貧為一書其康樂和親平安為一書凡此五物者每國辨異之以反命于王以周知天下之故朝令王

春

卷一

也賻闕字皆從財言以財補之委之槁藜人之葉也槁以飲食禮以財帛事故五物所由也利害萬民欣和困苦之狀也猶犯言故犯也辨異詳其事而異之也王者遣使四方一以達王朝之法度一以察列國之利病皆所以明目達聰以行誅賞之政前一物者嘉禮一凶禮四并及萬民之利害者懼裁廢之為患大甚而王欲聞之也後四物者一言國政之得失一言人事之逆一言國運之否一言國運之泰此正大行人徧存徧規徧省之事而小行人任之也二節奉使列國○司儀掌九儀之賓客擯相之禮以詔儀容辭令揖讓之節將合諸侯則令為壇三成宮旁一門詔王儀南鄉見諸侯土揖庶姓時揖異姓天揖同姓及其擯之各以其禮公于上等

侯伯于中等。子男于下等。其將幣亦如之。其禮

亦如之。王燕則諸侯毛儀容。一身之動容也。辭

讓之態也。合會也。有故而召之會也。壇築土為

基障以牆三成。三級也。藩內謂之宮。即掌舍所

謂為壇。壇宮是也。旁一門四門也。王儀即下文

揖儀。土揖垂手揖也。庶姓無視時揖。平手揖也。

異姓王之外視天揖。上手而揖。同姓宗室也。擯

擯諸侯使見也。禮亦下文等禮等。即成也。三成

在壇下。公侯伯子男見王所立之處。將幣禮。此

即將幣果享也。此與大行人異者。彼以朝覲。此

以合彼行于朝而此于壇。彼則王有主道。故有

迎無揖。此則諸侯先在壇而王始至。故有揖而

無迎耳。毛以毛髮之色別長幼坐次也。據掌容

諸侯長十有再獻。則侯伯九獻。子男七獻。分筵

而坐。所謂毛爵同而後毛。凡諸公相為賓。主國

也。此節王合諸侯之禮。

八

早

五積三問皆三辭拜受皆旅擯再勞三辭三揖

登拜受拜送主君郊勞交擯三辭車逆拜辱三

揖三辭拜受車送三還再拜致館亦如之致殮

如致積之禮及將幣交擯三辭車逆拜辱賓車

進答拜三揖三讓每門止一相及廟唯上相入

賓三揖三讓登再拜授幣賓拜送幣每事如初

賓亦如之及出車送三請三進再拜賓三還三

辭告辟致饗饋還主饗食致贈郊送皆如將幣

之儀賓之拜禮拜饗饋拜饗食賓繼主君皆如

主國之禮諸侯諸伯諸子諸男之相為賓也各

以其禮相待也如諸公之儀

國賓之入主國也其止也禮有積問問禮有問

行道勤勞禮有勞至其國禮有郊勞致館致饗

致饗饋還主饗食去有致贈郊送賓禮有將幣

拜禮拜饗饋拜饗食諸公之為賓也主國五積

三問賓皆三致辭然後拜受旅陳于位不傳辭

陳于位不傳辭蓋積問者遣使使自對賓言

無俟于傳也再勞勞使再至也揖揖使者登也

登登堂拜受受勞也積問庭受勞下堂辭而後

旅擯拜送送使者也主君郊勞賓至郊主君親

勞之也賓與主敵故此勞主君親之交擯主賓

各五擯傳辭辭辭勞也三辭不獲賓乃乘車出

諸迎下車謝其屈辱三揖三辭乃拜受主君去

賓又出車送而主君三還其首以辭賓乃再拜

以爲送節再拜敵國禮也拜則不復送矣致館

賓至國主君親致館舍于賓也殮食也下車先

以小食饋曰如致積者使致也將幣賓致幣享

主君也再言交擯凡主賓交接擯爲常故再言

不易三辭辭幣也車送主車也主車出朝門拜

逆然後賓車始進下而答其拜三揖三讓讓入

門也每門朝門以內之門相主與賓之介也朝

問於饗饋饗食皆見掌客贈贈行禮也郊送送亦至郊也如將幣亦主君親行拜答也禮祭言往來之節饗饋禮重饗食有幣皆有答禮繼主君者續而行之也如主國之禮者言主國遣使則以使答主君自來則賓自答饗饋之答雖未見而饗饋亦必以幣其禮一以主國之禮為準也然饗饋饗食有答而積問勞贈不答積問勞贈道塗之費無答禮也若夫侯伯子男為賓其禮亦然雖其致禮各以其等而主國相待一如待諸公不以等而異其禮之節也此節列國自相為賓諸公之臣相為國客則三積皆三辭拜受及大夫郊勞旅擯三辭拜辱三讓登聽命下拜登受賓使者如初之儀及退拜送致館如初之儀及將幣旅擯三辭拜逆客辟三揖每門止

一相及廟唯君相入三讓客登拜客三辟授幣下出每事如初之儀及禮私面私獻皆再拜稽首君答拜出及中門之外問君客再拜對君拜客辟而對君問大夫客對君勞客客再拜稽首君答拜客趨辟致饗饋如勞之禮饗食還主如將幣之儀君館客客辟介受命遂送客從拜辱于朝明日客拜禮賜遂行如入之積凡侯伯子男之臣以其國之爵相為客而相禮其儀亦如

士為國客謂相聘為客也郊勞曰及大夫者積士致也旅擯大夫旅也大夫承君命勞臣故

以君命從事拜辱下堂拜也聽命聽使者傳命下後下也賓使者擯而謝之也賓如初勞也致館如物言大夫致臣為客郊勞致館致饗饋皆役大夫據掌客此下有致致不致者闕文也然為介有珍而為客無珍無是理也將幣旅擯主君旅也據上節言擯事兩君相見則交擯臣見君則君旅擯三辭主君辭也客辟客不致當主君拜凡臣與君行禮君拜臣以辟為敬三揖揖入門也君相入客相不敢入客不敢與主君敵也拜主君拜客至也三辟遂迫而三退言欲辟不能也出出廟門也每事如初見前節禮主君以禮禮之也私面私覲也私獻以私儀獻也問君問大夫問無恙也問君再拜對問大夫對尊其君也勞勞行道之勤也客趨辟趨出辟主君送也如勞亦言大夫致如將幣言主君親行還主亦幣主也使者奉主君之幣以行曰饗食還者因饗食而以主還也還主不可以入致諸公為賓主君致饗饋故因饗饋還主臣為客大

夫致饗饋故因饗食還主館客就館省客也客不敢當主君省而介前受命遂送因館客而即行送禮也言遂者臣為客饗食畢則返命故方館之而遂送之也客從拜辱于朝拜君館也君館客不取面拜君辱故隨君入朝而拜其辱也拜禮賜謝且辭也禮常禮饗饋饗食之類賜間禮致贈之類不言繼主君者繼乃敵國體下干上無繼也如入之積亦三積大行人所謂出入三積下文所謂送迎同禮是也然國客去三積則諸公之去積亦五可見此節列國之臣自相為客凡四方之賓客禮儀辭命餼牢賜獻以二等從其爵而上下之凡賓客送逆同禮凡諸侯之交各稱其邦而為之幣以其幣為之禮凡行人之儀不朝不夕不正其主面亦不肯客方

賓客聚言會曰賓客辭命往來相命之辭也二
等從其辭公侯伯子男之辭相去皆二等而禮
儀辭命儀牢賜獻皆以二為級詳見掌客送逆
同禮送之致禮如迎不以去而簡也稱其邦從
辭也幣列國所將禮主國所答正所謂賓客之
式不惟賓不得以情而厚薄主亦不得而自異
也行人列國之名所以別于大小行人朝東面
夕西面正主面北而背容南面此言撥相之儀
但當在賓主之側隨其前却旋轉以爲進止不
當正四面而立不惟于撥相不便且嫌于賓主
對待也此節前三句承首節會同禮儀而足其
義以下承二三節列國朝聘禮儀而足其義

○行夫掌邦國傳遽之小事燹惡而無禮者凡
其使也必以旌節雖道有難而不時必達居于
其國則掌行人之勞辱事焉使則介之別名燹
惡亦福慶荒孔之類但其小而舊未立有禮者
旌節道路之符也行夫以行道爲職若無用于
節者然王家以節爲道路之符而道中無節有
幾則不達故其使也而必以節行即使道中有
難不能以時達而期在必達也居國謂無傳遽
之時行人大小行人也使行人使也三官禮儀
副官之

掌客掌四方賓客之牢禮餼獻飲食之等數與其
政治王合諸侯而饗禮則具十有二牢庶具百
物備諸侯長十有再獻王巡守殷國則國君膳
以牲犢令百官百牲皆具從者三公賦上公之
禮卿賦侯伯之禮大夫賦子男之禮士賦諸侯

之卿禮庶子壹賦其大夫之禮等數等言爵數
食多寡之數此與宰夫所掌異者宰夫以式法
掌其財用此以財用掌其具也合諸侯即司儀
合也十二牢王禮之數合諸侯而用十二牢蓋
公侯伯子男咸在特優之也庶具百物猶內饗
所謂百品味百羞十有再獻亦王禮也據大行
人上公饗九獻此官與司儀相表裏司儀掌賓
禮此官掌饗禮此上言司儀合諸侯饗禮即司
儀毛燕也國君王所過之國膳以饋貴識也王
猶非物所能稱故所過之國惟用饋以將載今
猶饗也百官從官也百牲具多爲貴也從者百
官之從也三公賦上公之禮言列國待三公從
者之禮以王國待上公從者之禮爲準而卿大
夫以下漸以殺亦準王朝待侯伯子男及其卿
大夫禮之殺也士庶子都家司馬所掌者大司
馬所謂大會同帥士庶子是也此上言王巡守
而列國饗之之禮因言合諸侯之饗而以類及

之凡諸侯之禮上公五積皆賦發牽三問皆脩
群介行人宰史皆有牢飧五牢食四十簋十豆
四十鉶四十有二壺四十鼎簋十有二牲三十
有六皆陳饗餼九牢其死牢如飧之陳牽四牢
米百有二十宮醢醢百有二十壘車皆陳車米
眠生牢牢十車車乘有五數車禾眠死牢牢十
車車三秣芻新倍禾皆陳乘禽日九十雙殷膳
大牢以及歸三饗二食三燕若弗酌則以幣致
之凡介行人宰史皆有飧饗餼以其爵等爲之

牢禮之陳數唯二介有禽獻焉

膳大牢積問致饗餼饗食之類

惟其不殺也故其具祇殮無鋼鼎蓋蓋之實併于簋豆實併于壺舊疏謂其然或然但云壺有無未聞發既有壺積豈容無壺或亦併器耳問之具用脩而羣介行人宰史皆有脩羣介介九人也行人公國行人之職掌禮宰掌具史掌書皆從行者曰宰者脩字之誤未有君問脩而臣問宰者也殮之具用宰及廢品食廢羞蓋猶梁器豆菹醢器銅羹器壺酒器鼎牲器蓋黍稷器牲當為腥觀下文侯伯言腥可見然侯伯言腥而子男又言牲豈古字可通邪陳列也牢五牲牢一腥牢四以下文鼎腥數計之當然食四十陳于楹外東西簋十堂陳六西夾東夾各

春

牢

二豆四十堂陳十六西夾東夾各十二禮之數銅少于豆豆四十銅馬得四十二例以侯伯子男銅當是三十八堂陳十八東夾西夾各十壺四十陳如豆馬十二牲牢一也牢鼎九益以陪鼎三故言十二陳于西階前蓋十二堂陳八東夾西夾各二鼎蓋合言者數偶合也腥三十有六腥牢四也四九故三十六陳于西階前饗陳之具用宰米醢醢未芻薪牢有九死牢殺者也如殮之陳亦腥四牢牲一牢牲牢陳于西階腥牢陳于西階牽四牢疏謂陳于門西如積予意積問途次之共不必有常陳故禮不言陳疏言積之陳無據但生牢之陳亦應在門耳豈半斛也車皆之車併文米陳于中庭十為列醢醢夾碑從陳亦十為列醢在碑東醢在碑西此以養君子者車米載米之車也祇生牢四數半十車四十車也十數曰秉十六斗曰斝每車秉有五謂則二百四十斗也禾藁帶實刈者即為貢所謂總祇死牢五數半十車五十車也十稷曰耗

每車三秣則三十稷也芻與薪皆取數于禾而倍之米陳于門東木陳于門西芻薪橫陳于門外此給人馬食者疏謂積殮皆有米未芻薪而以牢數為多寡經文總于饗饋見之其言是乘禽謂手可乘取雞鶩之屬出庖人者此禽亦饗饋之數必日共者不敢以秦養勞實也殷中大夫膳一飯也大牢牛也每日之中主君復膳以也牢自始至以至歸日莫不皆然蓋不以饗饋為足而又時致其饗焉饗大燕食小食饗食公禮舉在外燕私燕舉在內弗酌謂主君有故不得行饗食禮則使人以幣致之周制饗食問勞皆有幣饗有酬幣食有侑幣不酌而將以幣所

以明有禮也爵賓爵也以爵等為牢禮之陳數言主國待介行人宰史之餼饗饋惟論賓之爵數論命則參差難齊故畧之也上介禽獻優上介也八壺八簋八豆總言膳饗食之從獻而凡此膳與饗食皆遣使致之羔羊犍也此上七句

春

牢

義可疑后薦豆籩為饗食中豆籩而未嘗私饗食列國之禮雖不盡與王國同而大同國君在夫人馬得私饗食即饗食將誰主之夫人不能為之主國君又不當主此饗食曰致者諱其無主也而不知饗食禮當速賓不當致饗食而致之卑實甚矣此豈敵國之體卿見二句猶無謂求其因其漿人夫人之例乎彼因后致飲而偽一漿人夫人此因后致豆籩而偽一宰客夫人飾偽之迹若出一律安得謂其非偽此節言司儀諸公為賓饗禮之數不及勞贈者勞贈皆幣物府所出也蓋以燕者燕乃私禮不可侯伯四為常司儀不當言宰客則當燕治也積皆祇殮牽再問皆脩殮四牢食三十有二簋八豆三十有二銅二十有八壺三十有二鼎簋十有二腥二十有七皆陳饗饋七牢其死牢如

體也辭相命之辭也夷狄之于中國禮不同言不通先以言傳之使之知而一切禮文又隨事隨時而為之攢相庶其得以與乎中國威儀文物而如其盛且以啓其向慕之心也國容即大行人狐以下國容值大喪象胥相而諸侯值大喪大行人相諸侯以王事至大行人攢見而國容王事小行人攢見諸侯會同至司儀攢禮而國容會同象胥攢禮蓋四官皆主賓客之禮而職有大小故其所主亦有尊卑軍旅會同正以別朝覲會同也又曰會同軍旅又曰會同師役又曰師役會同蓋軍旅大事周制起軍旅必先會同故凡言軍旅皆兼會同言事軍旅之事也以爵之等分任之也此官掌夷使禮儀

掌訝掌邦國之等籍以待賓客若將有國賓客至則戒官修委積與士逆賓于疆為前驅而入及

春

辛

宿則令聚橐及委則致積至于國賓入館次于舍門外待事于客及將幣為前驅至于朝詔其位入復及退亦如之凡賓客之治令訝治之凡從者出則使人道之及歸送亦如之凡賓客諸侯有卿訝卿有大夫訝大夫有士訝士皆有訝凡訝者賓客至而往詔相其事而掌其治令等籍列國五等之籍待其至而以等訝之也戒官戒送師也郊里之委積在遠故戒之士訝士也秋官職送迎之術訝曰與士逆而訝士又曰與行人送迎則行人主大賓客掌訝主小賓客而訝士兼之疆王畿界也前驅導也聚橐野廬氏之職而掌訝便令之委路室處積三

積之積也掌訝致小賓客積則大賓客積必小行人致次暫止之舍也待事即下文令訝位所立之位也入復以賓至告王也退亦如之承前驅言人掌訝之徒也凡賓客以下樂言大小賓客蓋掌訝之訝以其職訝卿以下之訝承王命訝也士皆有訝者士職卑凡卿大夫士出訝皆名而掌訝但給其役至于詔相治令之大則訝者之責而掌訝不與焉此官掌國客送逆

環人掌送逆邦國之通賓客以路節達諸四方舍則授館令聚橐有任器則令環之凡門關無幾送逆及疆通賓客以常事往來者路節在節也也即聚橐之人守也館候館也任器用器也環守也疆亦言王畿界此官掌通賓客送逆

春

辛

候人各掌其方之道治與其禁令以設候人若有方治則帥而致于朝及歸送之于竟掌其方各所道治修道也禁令防梗道者也候人即候人之徒以設候人者隨其方之近遠而設無常數也方治各方以所治赴于王者如大行人四方大事之類此官掌治使送逆掌交掌以節與幣巡邦國之諸侯及其萬民之所聚者道王之德意志慮使咸知王之好惡辟行之使和諸侯之好達萬民之說掌邦國之通事而結其交好以諭九稅之利九禮之親九牧之維九禁之難九戎之威幣王通使侯國禮也德

發言王之德意志慮惟在于列國之守度萬民
之守職長與國家相和好而天下之人未必知
也于是掌交持節與帶巡列國及萬民所聚之
處而宣布之使天下之人咸知王之好之所在
于是而行之知王之惡之所在于是而避之而
諸侯與民皆能以王之德為心夫能以王之德
為心則諸侯之好王也以德不以情其好也而
而已矣其萬民之說王也以道不以私其說也
達而無間矣前入謂泰和在唐虞成周宇宙間
觀于掌交而不可以想見其氣象邪通事謂通
彼此之事即下文所喻是也結連而固之也九
稅九職稅也九禮即九儀九牧九州之牧也九
禁九命之禁見典命者也九戎九伐之兵也此
言通事不徒和好達悅而又諭之以如是之利
害以固其情使天下之諸侯知王之德如是而
與其允懷之心于是而有離心則念王朝之恩
而不忍去又知王之威如是而作其惟畏之念
于是而有畔心則憚王者之力而不敢為豈非
萬世之利哉小行人之使以義而修好此官之
通事以好而喻義義公也故無幣好私也故執
幣此官掌結列國之好

右賓禮官

嘉禮散見五官

大卜掌三兆之灋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
其經兆之體皆百有二十其頌皆千有二百掌
三易之灋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其經
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掌三夢之灋一曰致
夢二曰箚夢三曰咸陟其經運十其別九十以
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

春

垂

林

春

八

垂

林

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以八命者贊
三兆三易三夢之占以觀國家之吉凶以詔救
政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大祭
祀則眡高命龜凡小事泣卜國大遷大師則貞
龜凡旅陳龜凡喪事命龜卜用龜以灼兆灼之
玉有壘而微也瓦如瓦之裂壘賦玉為大原若
原田之堪壘賦瓦又大經常也體猶身之體舉
全兆言頌錄辭也每體十頌三兆之體與頌數
皆同巽用易以謀連山易首艮民為山歸藏易
首坤萬物歸藏于坤周易文王周公所作首乾
坤卦易之畫也別卦之重而別為一卦者每卦
八別三易之卦與別數皆同夢者精神所感致
有感而至也辭雜也不容以有感無感言者感

無心之感感至也無心而自至也運夢之部別
運之分而各屬者每運九別三夢之運與別數
皆同命命龜之辭也征往也易所謂征吉征凶
之征象有其變而禍福無定在者與有所付託
也謀有所謀也果有疑而決也至謂至不也雨
謂雨不也瘳謂愈不也此八者皆下文所謂小
事者之外復有卜也正古人重卜之義贊相也
占不據所命無以施其占乃所以相之也然先
曰龜之八命而并言易夢者易夢之命不外是
也貞正也大事求正于卜如下文七者是也卜
立君謂君無冢嫡卜可立者大封謂封國也眡
與示同高龜甲部高當灼處作灼也示卜師以
灼處而令其灼也命龜命以所卜之事也泣臨
龜陳于其所也喪事亦命龜不眡高此七者皆
大事而大卜所親卜也疏據作命貞陳字謂大
祭祀輕于大封立君喪事輕于大祭祀大遷大

師輕于喪旅輕于大遷師此言未始卜乃卜師之職大卜所親卜大卜亦但始其事而卜師卜之其曰作曰命曰貞曰陳皆始事之辭而周禮舉以為大卜七事之別非以是見輕重也若以是見輕重則旅有大喪喪有大喪而謂其為輕可乎但祭旅喪皆一時之事其卜者特以示不專之意若大立君大封大遷大師事之垂永久者其卜也則行不得卜則止而行止任于卜觀龜人奉龜以徃言三事則立君四事就大卜卜三事請命于其神四事請命于天神以是而求輕重或其可

○卜師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義兆四曰弓兆凡卜事

右陰陽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開劑之使明也凡卜辨龜之上下左也。先以斤削之使明然後灼曰兆者兆之所在也。方功義弓之義未詳揚熾也。致墨塗以墨致其食而觀之也。上下謂前後左右隨前後而定陰龜甲內向處陽龜甲外向處凡灼皆灼其內而就外觀之授命龜者授之使執而命之也。凡卜先執龜于手以命詔相詔以其儀而相之也。○卜人關○二官卜官之別

龜人掌六龜之屬各有名物。天龜曰靈屬地龜曰繹屬東龜曰果屬西龜曰雷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各以其方之色與其體辨之。凡取龜用秋時攻龜用春時各以其物入于龜室。上春農龜祭祀先卜。祭事則奉龜以往旅亦如

之喪亦如之名。即下文六名物色與體也。靈繹黃東龜青西龜白南龜赤北龜黑其色也。天龜地龜俯地龜仰東龜左視西龜右視南龜前視北龜後視其體也。取以秋時龜成也。龜人曰秋獻龜魚是也。攻以春時龜有生氣也。龜藏有室各以其物不相淆也。農龜附以生氣也。祀字從先始制卜法者祭卜日旅亦卜日喪卜葬兆此官

占人掌占龜以八簪占八頌以八卦占簪之八故以眡吉凶。凡卜簪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圻。凡卜簪既事則繫幣以比其命。歲終則計其占之中否。八頌八命之頌也。頌八則簪亦

為主。然必簪吉而後卜。故占人以簪占頌以易占簪。此乃占龜之法。卜簪卜不離簪也。體兆之象。全勝所謂體王其罔害之體也。色兆之氣也。墨兆之食也。圻兆之壘也。君所治大君有卜必體吉而後吉。大夫治次之。色吉則吉矣。史有日之責。史所卜者。大夫祭祀旅喪之卜。大史所謂與執事卜是也。故占墨而墨吉則吉。卜人則大卜小事。故但占圻而已。既事卜訖也。卜訖則書其命龜之辭及兆于策。繫以禮神之帛。合藏焉。將以為歲終之計也。此官掌占龜。董氏掌共燠契以待卜事。凡卜以明火熱燠。遂飲其燠契以授卜師。遂役之。燠。蓄火也。契。灼龜木。燠。凡卜先以明火熱燠。以契燠于燠之旁。灸之。將卜。歛燠契使然。此官掌燠契。祭人掌三易以辨九筮之名。一曰連山。二曰歸藏

春

執筮事也。此官掌筮。

春

春

三曰周易九筮之名。一曰巫更。二曰巫咸。三曰巫式。四曰巫目。五曰巫易。六曰巫比。七曰巫祠。

八曰巫參。九曰巫環。以辨吉凶。凡國之大事先筮而後卜。上春相筮。凡國事共筮。九筮之名也。

更有所變更也。咸感也。有所感而疑也。式法也。欲創立一式也。目事也。欲特舉一事也。易以此。易彼未知其可也。比與人共事也。祠祭日也。參。參御與右也。環。環通出而求其還也。九者。九命又小。限以九者。亦重筮之義。然八命之卜。卜則不筮。九筮之筮。筮則不卜。若夫國之大事。必筮卜兼舉。而先筮後卜。先筮以開卜之端。筮不吉。則不卜。後卜以終筮之事。卜不吉。則筮雖吉。而不行。蓋卜不涉人為。卜為主也。相筮。擇筮以備筮也。龜人上春。鑿龜。龜者皆歲易者。共筮。

占夢。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一曰正夢。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喜夢。六曰懼夢。季冬聘正夢。獻吉夢于王。王拜而受之。乃舍萌于四方。以贈惡夢。遂令始難。毆疫。歲時得夢之歲及時也。

辰陰陽之氣五行休咎所在。日月星辰。日月之行及合辰所在也。此皆因夢而參。以日時為斷。正夢。安靜而夢。噩與愕同。驚也。思夢。思而後夢也。寤夢。寤而夢也。體倦而寐。而心方過。耿耿不昧。難夢。而若寤。然喜夢。懼夢。與噩夢。同皆用情之過。然也。三夢。夢之體。六夢。夢之變。正夢。咸

夢之屬也。思夢。致夢之屬也。噩。噩。喜懼。解夢之末也。曰聘。則有幣以爲萌。初生菜也。季冬物候。舍萌。猶舍菜。贈。送之去也。季冬王者將行。除舊布新之政。故于是而聘正夢。夢而得吉占。則獻于王。以稱慶。占而惡。則祭而送之。使之去。亦王者祈天永命之一端也。難。難。乃方相氏之職。贈。惡。段。疾。革。屬一體。故相續而行。然曰始難。則難必非一時矣。此官掌占夢。

春

職。掌十輝之灋。以觀天祥。辨吉凶。一曰覆。二曰。三曰。四曰。五曰。六曰。七曰。八曰。九曰。十曰。終則焚其書。請為佩鑄之鑄。氣若鑄。刺日也。監。

春

春

臨也。氣逼日也。閭。氣節。豐日不見也。普。日見而虹也。想。氣雜不能象。可形。想也。積象言其繁。樂。天樂祥。則以樂辨而不及其餘。樂不可辨。則觀下八者。而八者之吉凶。各有指。據。正歲行事。觀。輝。亦在冬至。日者大陽之精。冬至一陽復。是日而日為輝。氣所犯。其占為人宅居不寧。叙。降。叙其氣所降。為其凶。其凶以移。穰之行事。敘。降。之事也。焚。事。計其行事之驗。與否。此官犯偽。體者五。所命十輝。字皆險。一也。保。章。授。象。字。樂。言。此分為二輝。二也。義。與。保。章。觀。雲。物。重。三也。冬。至。日。有。輝。應。應。在。君。身。不。應。在。居。宅。四也。此官屬大史。則替屬大卜。則無謂。無。可屬之部。五也。安得謂其非偽。

右卜官

大祝。掌六祝之辭。以事鬼神。示祈福祥。求永貞。一。

火司寇所奉共祭事者執之而統祝明此祭之
盛盛犧牲皆成以天物而無離其神之饗之也
隋樂以隋而納于樂守祀所謂藏隋是也牲字
是盡字之誤暨乃王耕籍所共王與后共薦祭
中之品無重于此者故小宗伯有迎暨小祝有
迎暨若迎牲豈無一官主迎牲者此字誤無疑
右備也尸禮坐作飲食之節也隋樂以下皆用
樂而樂間禮作大祝既相尸禮則樂之作止疾
徐必大祝唱之然後始與禮應而無所參差其
曰令鐘鼓來替舞皆唱之辭非大祝兼樂
也肆也彌歛已見宗伯飯飯王也奠初喪祭也
凡喪既彌而後飯既飯而後歛既歛而後奠飯
歛奠皆司士掌事之士所治小宗伯治歛故遺
飯而言歛大祝飯歛奠皆有事故言飯言歛又
言奠必及肆彌者其先事也凡叙事必叙其先
事然後事有叙而易明故此與小宗伯皆及之
言告也甸人即甸師代王受告者大祝告以
禱辭使讀于籍田之神也付與附同祭于先王

春

本

以附後死者練小祥而練也祥大祥也國事謂
祭也大故即大宗伯大故天殺即小宗伯大殺
稱備也備祀社稷大旅之餘祭小宗伯禱祠上
下神示雖已乘舉而社稷無在不立非備祀之
不可宜爾雅所謂起大事動大衆必有事乎社
而後出謂之宜之宜造類即大祈類造祭之混
名可移用者故此分祖上帝言類造而肆師疊
言之非常祭而祭者皆類造之類也設社事四
望已見小宗伯獻獻俘也則前祝句對小祝疊
祈祝祝言大祭祀大小祝咸在而六祝號祝大
喪大小祝皆有事而喪祝號祝惟大師二祝分
祭號祝不可無此句為別大會同巡守會同也
用事祭也反舍奠告反也皆字羨頒祭號即大
宗伯頒祀禁逆頒祀是一事皆大宗伯之職而
大祝役之此○小祝掌小祭祀將事候禳禱祠
官祝官之長○小祝掌小祭祀將事候禳禱祠
之祝號以祈福祥順豐年逆時雨寧風旱彌裁

兵遠羣疾大祭祀逆暨盛送逆尸沃尸盥贊隋
贊徹贊奠凡事佐大祝大喪贊灑設熬置銘及
葬設道齋之奠分禱五祀大師掌灑祈號祝有
寇戎之事則保郊祀于社凡外內小祭祀小喪
紀小會同小軍旅掌事焉將事猶言有事指候
而順祝之也寧靜彌塞也沃尸尸入門有沃禮
也贊隋贊徹猶大祝大祀首末字以該其餘言
隋以下至徹皆小祝所贊此周禮省文樂師令
奏鐘鼓令相如祭之儀亦此文贊奠二字羨或
是下文大喪內錯字贊必贊大祝大祝大祭祀
無莫大喪有莫贊彌贊掌事者彌也小祝贊彌
則大祝當相飯贊歛而小宗伯當灑飲尊卑所
織各有其序熬飯也設于棺旁或批蜂者銘銘

春

本

旌之銘而旌則司常共之齋送也道齋之奠喪
在道而奠之即遣奠也五祀分禱而後辨道而
禱五祀告王行也樂祈單行斬牲樂鼓因而祈
勝也保郊祈于郊也祀社祈于社也分言保祀
互文也內外指小祭祀喪紀二事小會同常會
同也掌事謂掌祭事如大祝也此官祝官之副
喪祝掌大喪勸防之事及辟令啓及朝御匱乃奠
及祖飾棺乃載遂御及葬御匱出宮乃代及瘞
說載除飾小喪亦如之掌喪祭祝號王弔則與
巫前掌勝國國之社稷之祝號以祭祀禱祠焉
凡卿大夫之喪掌事而斂飾棺焉勸防即大史
塗柳也天子之喪以木絞匱四面塗之若柳然
漆辟而行也朝朝廟也喪祝御之以行朝廟之

春

李三之一

莫既莫則祖于庭。祖祭行道之神也。祖畢設飾而載以車。飾要柳之屬也。檀弓曰：祖于庭，奠于墓。喪事祖後，即屬葬。祖時，匿猶在宮，及葬始，御置出宮門。代鄉師代御也。脫載下棺也。除飾，即除前飾。除飾後，則鄉師家人之職。喪祭中，祭也。承大小喪言。付練祥之類，皆是不祥。勝國邑，所勝之國邑也。此句為祝號。衰辭也。勝國之社稷，將何辭以為祝。又何辭以為號。祭祀，祀典也。勝國之祭，焉得入祀典。禱祠，祈福禳災事也。彼存不能保人之國，焉能降福免災于廢後而又禱祠之。此三義皆不可究。且有媒氏士師兩偽證。安得謂其非偽。予嘗因是而旁搜其義。孟子曰：旱乾水溢，則變置社稷。夫水旱微罪也。且為之變置，豈有亡國社稷而猶存之之理。凡國亡，國都朝市廟社皆夷為平土。豈有社稷而獨不夷。後人奄上接下之說。屋之之說，皆因此附會而後益之以附會。苟非斷之以義，其失不浸遠乎。昔

肥膾。調馬以祈蕃息也。此上叙田祭之次，而祝號則皆甸祝字之也。此官掌田祭祝號。

詛祝。掌盟詛類。造攻說禱禱之祝號。作盟詛之載。辭以叙國之信用，以質邦國之劑信。盟詛，見司說禱禱。即大祝六祈皆野外之祭，與盟詛一類。盟詛，雖司盟所掌，而祝號皆詛祝為之。載辭，載于策之辭也。質，成也。劑，盟詛之約也。盟詛之辭，所以結信。必先王國信而後可以成邦國之信。故詛祝作其辭，載于策，以為之本。此官掌盟詛祝號。

右祝官

司巫。掌群巫之政令。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國有大災，則帥巫而造巫恒。祭祀，則共厘主及道。

布及菹館。凡祭事守廬。凡喪事，掌巫降之禮。祭，舞雩，以禱雨也。造，作也。巫恒，先巫禳哉之恒。術也。即歌哭而請二者。女巫之職。祭，祀男巫。望祀，望術之花也。厘，盛主器。道布，路郵也。菹館，盛菹。菹，巫祭多在路在野。必有主以依神。有郵以蔽主，有菹以藉食。庶，埋也。巫祭，牲帛皆埋。守之使人不得窆，所以示敬也。巫降，神降于巫也。國語曰：古者民之精爽不携，或者神明降之。在男曰現，在女曰巫。喪中哭泣接聲，神魂所鑿。或有此降以殺人子之哀而降，必在巫。故于巫言之。但不必有喪即然。此官掌巫禮。

男巫。掌望祀，望術，授號。旁招以茅。冬堂贈。無方無筭。春招弭，以除疾病。望祀，望術，而祀之。無常處。曰祀，則有牲醴。望術，而延之。止用幣。二者皆禱禱之祭。巫知其所應祭之神，而以神號授。

右醫官

掌舍。掌王之會同之舍。設柱桓。再重。設車宮。轅門。

為壇。壝宮。棘門。為帷宮。設旌門。無宮。則共人門。

凡舍事。則掌之。會同有兵車乘車。皆在國門之

衛者。壝壝埒也。棘。戟通。帷。幕人之帷也。王之舍

隨地之宜。及時之久而暫。而設地險。而時暫。則列

車為宮。而以棘表門。地夷而時久。則築土為壝

隨宮。而以棘表門。畫止。則設帷為宮。而以旌為

門。或有偶息。不設宮。則以長大人為門。舍不

止于會同。凡舍。無言舍事也。此官掌設舍

掌次。掌王之灋。以待張事。王大旅。上帝。則張纒

案。設皇邸。朝。日。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帟

重案。合諸侯。亦如之。師田。則張幕。設重帟。重案。

諸侯朝覲會同。則張大次。小次。師田。則張幕。設

案。孤卿有邦事。則張幕。設案。凡喪。王張帟。三重

諸侯再重。孤卿大夫不重。凡祭祀。張其旅幕。張

尸次。射。則張耦次。掌凡邦之張事。處法。大小止

尺也。張。支而靡之也。帷。幕。帷。帟。之類。皆張而用

故。總曰。張。事。大旅。旅。上帝。四望也。曰。上帝。者。舉

大以。該。小也。纒。案。以。纒。為。席也。師。後。倚。板。皇。邸。

祭。羽。象。風。羽。以。纒。之。也。古。者。春。分。拜。日。于。東。門。

所。止。重。帟。復。帟。也。重。案。重。席。也。合。諸。侯。亦。司。儀

設案。為諸侯設。有邦事。謂以王命出邦者。孤卿

出邦。而後有幕。案。不重。不再重也。不重之帟。即

幕人。共其帟。之帟。旅。衆也。旅。幕。公卿以下。待事

之處。尸次。尸門外。所止。處。大旅。不設次者。祭非

一朝。夕。王。惟。日。一。至。奠。而。故。不。設。次。朝。日。祀。五

帝。設。次。者。露。朝。露。祀。也。餘。祭。祀。不。設。次。者。或在

廟。或在。兆。無。用。次。也。耦。次。耦。

人所立之處。此官掌設次。

幕人。掌帷。幕。幄。帟。綬。之事。凡朝覲會同。軍旅出役

祭祀。共其帷。幕。幄。帟。綬。大喪。共帷。幕。帟。綬。三公

及卿大夫之喪。共其帟。在旁曰帷。在上曰幕。四

帟。綬。繫。組。所以。懸。帷。幕。幄。帟。者。共。于。掌。次。也。

大。喪。帷。幕。帟。綬。皆。樞。飾。士。之。喪。無。帟。惟。賜。然。後

有。帟。故。不。共。士

帟。此。官。掌。幕

右次舍官

伊耆氏掌國之大祭祀。共其杖。威。軍旅。授有爵者

杖。共王之齒杖。威。函。通。用。祭。事。尚。敬。當。杖。者。皆

祭。祀。者。小。祭。祀。地。杖。不。共。威。授。有。爵。者。杖。便。指

揮。也。軍。中。有。爵。者。皆。領。有。衆。不。必。老。齒。杖。王。以

齒。折。賜。如。八。十。杖。于

朝。之。杖。也。此。官。掌。杖

右杖官

方相氏。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盾。

帥百隸。而時難。以索室。毆疫。大喪。先匱。及蒸。入

壙。以戈擊四隅。馭方良。蒙。冑。也。熊。取。其。猛。足。以

搏。黃金。四。目。取。其。明。足

以燭玄衣朱裳執戈揚盾取其威足以制古謂
疫有鬼疫鬼無知故飾為是狀託之人以赫駭
之古聖人因事立禮必有所見而未可以伎倆
目之也難即論語之難四時行之先置前舊行
也方良猶言同兩土之
怪變罔兩此職掌難

右難役

前大宗伯一篇為屬除偽屬凡五十有七宗
伯掌邦禮禮有五而吉禮賓禮為大故二禮
設官獨多軍禮雖亦大而事各有屬凶嘉二
禮則事之可兼為者其他巫祝醫卜之類皆
禮之餘裔而無與于五禮嗟夫治人之道莫
先于禮故宗伯之職雖不得如大宰之兼五
官而五官之職未有不賴于禮而立者先王
之道斯為美小大由之信夫

春官

八

年

禮述註卷之三終

周禮述註卷之四

夏官司馬第四

故以夏紀之
而次於春官

兵以馬為大司馬乃司兵也
此官職政典政與禮相為用

維王建國辨方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以佐王平

邦國政所以正天下之不正也
能使天下無不正則平矣

政官之屬

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二人軍司馬下大

夫四人輿司馬上士八人行司馬中士十有六

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六人胥

三十有二人徒三百有二十人凡制軍萬有二

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

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百人為師師帥

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下大夫百人為

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兩兩司馬皆中士

五人為伍伍皆有長一軍則二府六史胥十人

徒百人

掌節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射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

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繕人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射鳥氏下士一人徒四人

大僕下大夫二人小臣上士四人祭僕中士六人

御僕下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

二十人

蓄

隸僕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虎賁氏下大夫二人中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八

人胥八十人虎士八百人虎士亦徒也但取其長大而有力者

旅賁氏中士二人下士十有六人史二人徒八人

大馭中大夫二人

戎僕中大夫二人

齊僕下大夫二人齊僕金路之僕也王將朝親宗

故名金路曰齊而此其僕也

道僕上士十有二人道僕象路之僕象路雖王常出入而道不可頃刻離故名

田僕上士十有二人

戎右中大夫二人上士三人

齊右下大夫二人

道右上士三人

馭夫中士三十人下士四十人

司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司常中士三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蓄

巾車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

六人府四人史八人五百人胥五人徒五十人

典路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車僕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校人中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

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馬質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八人

趣馬下士卓一人徒四人

廩人下士閑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牧師下士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巫馬下士二人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賈二人徒二十人

二十人

國師乘一人徒二人圉人良馬匹一人駑馬麗一人

人

司甲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人徒八十人

書

司兵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司弓矢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八人徒八十人

藥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八人

箭幹謂之藥

鼓人中士六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旉枚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擊壺氏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環人下士六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都司馬每都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家司馬各使其臣以正於公司馬

云各者兼都司馬言都司馬文亦兼家司馬正以軍賦正也

亦兼家司馬正以軍賦正也

司門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每門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司關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每關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人

掌固上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司險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掌籥中士八人史四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人

司隸中士二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五人史十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罪隸百有二十人

百有二十人 閔隸百有二十人 夷隸百有二十人

先飾此以立其根不知隸與虎士不同虎士可為教隸不可為教四習應有戒不必有閔據象

已足明五句之偽不必見其列職而後知也

大司馬之職掌建邦之九灋以佐王平邦國制畿

封國以正邦國設儀辨位以等邦國進賢興功

以作邦國建牧立監以維邦國制軍詰禁以糾

邦國施貢分職以任邦國簡稽鄉民以用邦國

均守平則以安邦國比小事大以和邦國以充

之禮正邦國焉弱犯寡則晉之賊賢害民則

伐之暴內凌外則壇之野荒民散則削之負固

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放弑其君則殘

之犯令陵政則杜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法

原是九伐漢人易以法字而偽下九句又偽九

伐句以起下周禮天官領五官而五官但各任

其職九法兼有五官之職非大司馬之職明矣

且其辭多擬拾周禮成字偽無疑焉凌犯侵也

弱寡以鄰國言者削其邊隅以殺其勢也伐聲

罪而伐之也內謂其國外亦鄰國壇壇壇之壇

毀其官而壇之也削削其地也不能治削之宜

也固險也侵掠其境以示威也親內而九族外

而諸姻皆是正其罪也殘殘損其人民國都

也今新所下之令政建國時所頒者杜杜其漸

使不得逞也外內亂鳥獸行謂淫奸無倫若鳥

獸然滅除其國也此九伐者國家大政所在而

豈徒以觀兵為司馬所以為司馬者正在於此

但伐之輕重似有可更置者壇當施於放弑之

賊伐當施於負固之國侵視伐為輕賊賢害民

侵宜也殘視壇為輕暴內凌外殘宜也漢人偽

九法與九伐並恐人一見而別其真偽遂更此

四字為公累而不知公之制義纖毫無爽公之

制字鈞石難移豈後人所能置一喙多見其不知量耳

正月之吉始和布

政於邦國都鄙乃縣政象之灋于象魏使萬民

觀政象挾日而欽之此法六官所同禮官獨無

無則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

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甸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

曰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

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

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

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

畿大行人言六服以朝職方氏言九服以地大

司馬九畿未審所謂王國曰畿侯甸以下皆

曰服或言六服或言九服往往見於書傳焉得

樂謂之畿吳氏謂前節有制畿字故此節言九

畿以應此言是對病之中春教振旅司馬以旗

執鞶卒長執鏡兩司馬執鐸公同馬執鐸以教
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遂以蒐田有司表貉
誓民鼓遂圍禁火奠獻禽以祭社不教之民不
可無故而教故周人假四時之田而寄以教之
之法振旅入也軍行有振旅之法春教之者示
以入而歸田意也司馬大司馬也民鄉師遂人
稍人所致之民平列均列之也戰陳無常皆均
而列鼓鐸錙鏡之用見下大閱賁鼓鼓軍事之
鼓也據大僕軍旅田役贊王鼓則王當執賁鼓
今不然者豈三時尚之諸侯而大閱則王與提
有曲木可提馬上鼓之公馬伍長也賁晉鏡
鐸錙皆見鼓人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即牧
誓六步七步四伐五伐六伐止齊之法戰法也
蒐春田名搜也春草方長非搜不得誓民誓以
犯田法之罰也鼓擊鼓為號也圍禁圍虞人之

守禁而獵也春田用火以焚萊除陳草奠止也
火止則蒐止而獻禽以祭社土方施生祈之也
中夏教養舍如振旅之陳群吏撰車徒讀書契
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家以號
名鄉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其事以辨軍
之夜事其他皆如振旅遂以苗田如蒐之灋車
奠獻禽以饗約養草舍止也軍行有養舍之法
羣吏鄉遂都鄙帥民者也撰選
同詩有選徒數擇之也讀讀而校之也書契所
以載軍實者號名軍部名也軍部非一以名為
別帥將帥也帥之門必有名以門名名部也縣
鄙樂言遂之屬以其名以某縣某鄙名也家鄉
大夫與其事者號當時之名其家如其鄉之家
某大夫之京是也鄉六鄉也鄉有六各以所統

州為名也野謂縣師所治地各以所統邑為名
也百官謂以職從王者象事隨其所治之名
也夜事夜間防警之事養舍者戒於夜辨之使
責有歸也其他指教坐作以下苗夏田名也以
除苗害為義夏田中秋教治兵如振旅之陳辨
用車約宗廟祭也

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
載旛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各書其事
與其號焉其他皆如振旅遂以彌田如蒐田之
灋羅奠致禽以祀祈治兵出軍也軍行有治兵
之法秋教之者農事畢可
治兵也旗物旗上所畫諸象也載車載也大常
旗名大常以下俱見司常軍吏孤卿為將帥者
師都大常所都也謂鄉師遂人鄉遂疑鄉州之
悞也謂分領鄉役官郊野分領遂役官也百官

總言以外從兵事者書即司常之畫也事號與
養舍事號同備教也秋田名言時可殺而殺之
也羅網也秋田用羅致致而獻中冬教大閱前
期群吏戒衆庶脩戰灋虞人萊所田之野為表
百步則一為三表又五十步為一表田之日司
馬建旗於後表之中群吏以旗物鼓鐸錙鏡各
帥其民而致質明奠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
戰之陳皆坐群吏聽誓于陳前斬牲以左右徇
陳曰不用命者斬之中軍以鞶令鼓鼓人皆三
鼓司馬振鐸群吏作旗車徒皆作鼓行鳴鐸車

徒皆行及表乃止三鼓捷鐸群吏弊旗車徒皆
 坐又三鼓振鐸作旗車徒皆作鼓進鳴鐸車驟
 徒趨及表乃止坐作如初乃鼓車馳徒走及表
 乃止鼓戒三闕車三發徒三刺乃鼓退鳴鐸且
 卻及表乃止坐作如初田皆然而冬則農隙故
 行大閱之法戰法戰具也皆然而冬則農隙故
 正行列百步立一表三表則二百步又表所以
 十步共二百五十步為四表百步表在前五十
 步表在後後表之中五十步表之中也致致旗
 下也贊明正明時也獎什也坐車徒坐也誓致致旗
 戒之誓而誦士讀之者狗陳小子職也命誓言
 也中軍軍有左右中而中軍王諸侯卿大夫咸
 在令鼓起鼓也既誓師中軍以擊令鼓以作士

時皆作者之法遂以狩田以旌為左右和之門
 觀者當自得之
 群吏各帥其車徒以叙和出左右陳車徒有司
 平之旗居卒間以分地前後有屯百步有司巡
 其前後險野人為主易野車為主既陳乃設驅
 逆之車有司表貉於陳前中軍以鞞令鼓鼓人
 皆三鼓群司馬振鐸車徒皆作遂鼓行徒嚙枚
 而進大獸公之小禽私之獲者取左耳及所弊
 鼓皆賊車徒皆謀徒乃弊致禽饁獸于郊入獻
 禽以饗蒸符守也守而取之無所擇冬田名軍
 門曰和以旌為門即掌舍旌門叙和

出者閱畢而以次出和門也既出乃布狩法出
 左和者陳於左出右和者陳於右平謂均其處
 所也旗鄉遂都鄙之旗也處所定然後樹旗於
 其間以為分鄉為若干屯遂為若干屯都鄙為
 若干屯屯前後相去各百步巡前後者察其越
 也者戮之也險地車不能前則以人為輔設驅逆
 輔平地人不如車則以車為主人為輔設驅逆
 田僕之職也曰設者相宜而布而無定所之辭
 驅驅禽獸出也逆逆還之使不潰圍也羣司馬
 亦言兩司馬前此車徒坐以息氣至是始作而
 行嚙枚欲其寂不駭獸也嚙枚氏之職公之私
 之與詩言私其穰獻新於公義同古人以情處
 禮之意也取左耳侯計獲也所弊謂所當止之
 時疾擊曰賊謹呼曰謀狩畢賊謀以示終事之
 勝也徒弊冬狩用徒也蒸祭也謂備物也冬祭
 名亦宗廟祭此四田為講武設而因以田田獸
 雖以祭而講武乃及師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救
 其本務故屬司馬

有期以反節。凡通達於天下者必有節。以傳輔

之無節者有幾。則不達。守守而不輕授受之意。曰守者重之也。節國事

所持以為信者。輔副之行也。節有邦國都鄙節。有使節。有門關貨賄道路之節。守邦國諸侯也。

守都鄙。米邑之長也。用彼所得用者也。王節。節。王角為之。此邦國都鄙節也。虎節。人節。龍節。

皆節象也。山國有虎。平土有人。澤國有龍。故其節皆象其有而以金為之。函之以竹。英蕩竹也。

蓋以函者。使有往來。使縣帶也。此使節也。門關節。門關所掌。符節。篆簡節也。驗門關之出入。

者。璽節。璽書節也。所以通貨賄者。司關所謂以節傳出之。司市以璽節出入之。節。旌節。以旌

為節。道路之符也。環人之路節。行夫之必以旌節。比長之為之。旌節之節。門關國中之。出入

不由門關則有所規避。故有門關之節。貨賄有節。防避征也。道路有節。防逃奸也。反節。祭言守

節以下。節有反期者。懼過期生奸也。傳。文符也。述其行之因者。人之出道。路必有節。為之主。而

傳以輔之。夫然後行之。天下而皆達。苟無節。則道路無其符。其何以能免于幾。此官掌邦節。

右節官

射人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三公北面。孤東

面。卿大夫西面。其摯。三公執璧。孤執皮帛。卿執

羔。大夫執鴈。諸侯在朝。則皆北面。詔相其禮。若

有國事。則掌其戒令。詔相其事。掌其治達。位。射

位。臣見于君之儀。隨在而不同。不言士者。士不與也。摯。已見大宗伯。未及公。公用璧者。等而升之

也。射人。主公卿大夫。擯見。故言摯。摯乃常時。亦不及士者。司士擯士也。諸侯在朝。謂來朝而

留者。北面。射時諸侯位也。國事。帥田祭祀。喪紀之類。諸侯在朝。而適值大射及國事。皆射人詔

相使。無失儀。惟大喪。大行人詔相。大喪。以射禮尤重也。治達。事為之治。而言為之達也。

治射儀。王以六耦射。三侯。三獲。三容。樂以騶虞

九節。五正。諸侯以四耦射。二侯。二獲。二容。樂以

貍首。七節。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一獲

一容。樂以采蘋。五節。二正。士以三耦射。豨侯。一

獲。一容。樂以采芣。五節。二正。射法。射之禮籍也。

也。獲。執旌以報獲者。本射鳥氏。織而為服。不氏。容。所以蔽獲者。車僕之乏也。騶虞。樂詩名。節

以樂為射節也。正。的之射處。耦。以三為殺極。而侯。獲容之數。皆隨耦為多寡。三侯。二侯。一侯。已

見司裘。豨侯。以豨皮為侯。不在司裘所製之內者。貍首。未讀采芣。亦樂詩名。九節者。五節以聽

四節以射也。七節者。三節以聽。五節者。一節以聽。五正。正畫五采也。三正。畫三采。二正。畫二采

此節射。若王大射。則以貍步。張三侯。王射。則令去侯。立于後。以矢行告。卒。令取矢。祭侯。則為位

與大史數射中。佐司馬治射。正。大射。王自審其

臣之德。王所以取羣臣者。在此一射。大宰詔王取者。以治。王自取者。以德。必先有其德。而後治

之成也。乃實。貍步。緩步也。貍。性疑。行緩。大射禮曰。大侯九十。言貍步也。今下。應脫獲者字。射禮

司馬命獲者。執旌負侯。去侯。立于後。去所負而立。于侯之後。將以察王之矢行。高下左右。告王

欲王致其審也。卒。射畢也。再言令。亦獲者也。祭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侯。祭始治射者。數射中。數其既中之筭。大史所

謂歸中含筭是也。治射正。治耦也。司馬所
謂合諸侯六耦是也。此節王大射之儀。祭祀
則贊射牲相孤卿大夫之灋儀。會同朝覲作大
夫介凡有爵者。大師令有爵者乘王之倅車。有
大賓客則作卿大夫從。戒大史及大夫介。大喪
與僕人遷尸作卿大夫掌事。比其廬不敬者奇
罰之。射牲。王自射也。性以自射為慶。法儀猶言
法事。儀之有法者也。會同朝覲軍旅會也。
朝覲疑軍旅之誤。作士之作也。介。介王也。有
爵。樂言在行諸大夫。令有爵。既作而令之也。倅
車。戎車倅也。大賓客。朝覲會也。卿與下卿字皆
羨從。從王也。周制王巡守。大宰大司馬從。大師
大司馬從。朝覲會同。大宰大司馬伯從。俱有定制。
無作卿之理。戒。戒飭也。介。亦介王。大史協禮而

禮

士

大夫相禮。故皆戒。然會同言介。大賓客言介。戒
者。會同主政。故皆戒。然會同言介。大賓客言介。戒
有式也。僕人。大僕也。遷尸。始死而遷于床。既襲
而遷于堂。大僕與射人俱掌王儀。此正王之尸。
儀也。掌事。即司士掌事。廬。親與貴者所宿。不敬
不廬宿也。祭祀凡卿大夫皆從。無所擇。會同師
旅賓客喪紀。所用大夫皆射人作而後用。必射
人者。射以觀德。知大夫之素也。司士知士之素
故作士。射人知大夫之素。故作大夫。二職可例
看。射人祭祀無戒令者。卿大夫尊。大宰戒也。司
士無賓客介。不言軍旅者。士卑。不相禮。不與軍
旅也。俱無朝覲作者。朝覲在朝。不作大夫士也。
俱無田役作者。田役無
外交也。此官掌射禮

繕人掌王之用弓弩矢箠。矰弋扶拾。掌詔王射贊
王弓矢之事。凡乘車。充其籠。籠載其弓弩。既射

則斂之。無會計。以象骨為之。著于右手。大指
以鈎弦。開體拾。以柔皮為之。著于左臂。以遂弦。
詔王射。射人詔射時也。贊弓矢。大僕之事。射人
詔王射而繕人以弓矢授大僕使之贊王。故曰
贊王弓矢之事也。乘車。王所乘車也。充。以矢實
之也。無會計。不計亡
失也。此官掌王弓矢

射鳥氏掌射鳥祭祀以弓矢。歐鳥為凡賓客會同
軍旅亦如之。射則取矢。矢在侯高則以并夾取
之。射射而歐之也。鳥為所集多喧叫。污穢。祭祀
賓客軍旅。俱宜靜肅。故射鳥氏以弓矢歐之。
射。原作畢。畢上有服。不氏末二句。而漢人猶入
服不。遂易畢為射。而義終未順。并夾。可以鉗物
而出之者。矢在侯高處。不可手取。則
用之也。義見司弓矢。此官掌射鳥

禮

士

右射禮官

大僕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大命。掌諸侯之復
逆。王眡朝則前正位而退。入亦如之。建路鼓于
大寢之門外。而掌其政。以待達窮者。與遽令。聞
鼓聲則速逆。御僕與御廢子。祭祀賓客喪紀。正
王之服位。詔灋儀贊王牲事。王出入則自左馭
而前驅。凡軍旅田役贊王鼓。救日月亦如之。大
喪始崩。戒鼓傳達于四方。變亦如之。縣喪首服
之灋于宮門。掌三公孤卿之弔勞。王燕飲則相

其灋王射則贊弓矢王眠燕朝則正位掌擯相

王不眠朝則辭于三公及孤卿大僕小臣御僕

僕所掌諸侯復逆繫外朝小臣所掌公孤復逆

繫治外二朝御僕所掌羣吏庶民復逆亦外朝

朝治朝也治朝乃常朝故曰朝前司士大僕前

之前也前以前事屬司士讀者合而觀之乃備

退謂退居路門左路鼓見鼓人即後之登聞鼓

也大寢之門路門也達窮義見司寇遽令急令

也逆逆以達王也御僕即下御僕御僕子宮伯

所掌之庶子分以守鼓者以其與御僕同事故

以御別之其言速逆者路鼓之事急御僕御庶

子以守鼓為職則其見擊鼓而來告也必速故

大僕亦不俟其至而先逆之也祭祀賓客喪紀

以中者言周制大禮大宗伯相中禮大僕相小

禮小臣相贊牲贊殺與亨與薦也左馭前驅者

王未登車大僕左馭既登車則下而前行蓋王

之乘車在左禮乘君之乘車不敢虛左故大僕

先左馭以俟王之登而後下不參乘者常出入

也祭祀三事皆常出入軍旅田役日月之鼓王

當自鼓者也故鼓人詔鼓惟詔日月不及軍旅

田役者軍旅田役設有鼓既見則惟使之詔

祭祀朝覲沃王盥小祭祀賓客饗食賓射掌事

如大僕之灋掌士大夫之弔勞凡大事佐大僕

據此燕服位則大僕服位燕治

外二朝小祭祀對中祭祀言也

于王以眠祭祀而警戒祭祀有司糾百官之戒

具既祭帥群有司而反命以王命勞之誅其不

敬者大喪復于小廟凡祭祀王之所不與則賜

之禽都家亦如之凡祭祀致福者展而受之

多王豈能一一泄其事則先遣一官以眠之宜

也此官在侍從不與侍從之事而與祭夫不與

侍從之事則職專置諸侍從而祭則遣之始足

以明代已小廟高曾祖父廟也王所不與謂同

姓之國有先公廟者賜禽所以將

不與之敬也受受而入于膳府

御僕掌群

吏之逆及庶民之復與其弔勞大祭祀相盥而

登大喪持翼掌王之燕令以序守路鼓

也登升牲體也盥而後登王之禮燕令燕朝之

令也序守守非一人以序而代三官僕從之副

隸僕掌五寢之掃除糞灑之事祭祀脩寢王行洗

乘石掌蹕宮中之事天于

經 82-362

宮中之事謂喪燕宮中有喪燕則隸僕蹕止行人小寢六世以下之寢大寢始祖廟寢也此二句是偽既復大廟小廟豈應又復寢且隸僕賤僕也大復豈應役隸僕故予并疑前二寢字為廟不然寢有僕廟何以無僕廟可以兼寢廟不可無僕寢不必有僕且守祧曰其廟則有同恪除之謂前二寢字為廟有據此官掌僕從賤役

右僕從官

虎賁氏掌先後王而趨以卒伍軍旅會同亦如之舍則守王閑王在國則守王宮國有大故則守王門大喪亦如之及葬從遣車而哭適四方使則從士大夫若道路不通有徵事則奉書以使

于四方辛伍虎士也先後王而趨以為王衛此

然舍會同之舍閑舍之柱極也大故大喪俱懼有變門官內之隘處也遣車王魂魄所寄虎士與王相朝夕遣車行不從而哭非情也然則大僕三官何以不哭曰三官常時已序哭故不哭徵事徵召之事也使四方而分虎士從者護王命也道路不通而遣虎士徵事者勢急也餘不得役虎士

旅賁氏掌執戈盾夾王車而趨左八人右八人車止則持輪凡祭祀會同賓客則服而趨喪紀則衰葛執戈盾軍旅則介而趨虎賁奔以虎士旅賁力方剛之齊同所屬士十六人皆以力取者即此左右二八人也二賁雖同為王衛而虎賁

衛內為親臣居虎門旅賁惟趨王祭祀會同賓客喪紀軍旅為外衛而已服常服也衰葛以葛為衰取其輕介甲也二官掌出入扈從

右扈從官

大馭掌馭王路以祀及犯軼王自左馭馭下祝登受轡犯軼遂驅之及祭酌僕僕左執轡右祭兩軼祭軼乃飲凡馭路行以肆夏趨以采齋凡馭路儀以鸞和為節車之行有僕有右大馭王路行曰軼王行有犯軼之禮其法封土象山以苦芻棘栢為神主先祭王自左馭馭下車口祝神享右無辭故不入大祝既祝登車受轡王以祭餘酒酌僕即大馭也兩軼謂兩轡車軸端也軼

在軾前僕受酒左手執轡右手執酒祭兩軼及軼乃飲飲畢以車轡之去因而驅之明此行之無險難也此軼禮之序其言犯軼與祭錯綜成文當詳凡馭路總言馭五路之儀也行欲其舒故工歌肆夏之詩以節行趨欲其疾故工歌采蕢之詩以節趨鸞和皆鈴也鸞在衛和在軾車疾則鸞和聲疾車徐則鸞和聲徐馭疾之儀以鸞和疾徐為節則中矣

戎僕掌馭戎車掌王倅車之政正其服犯軼如王路之儀凡巡守及兵車之會亦如之掌凡戎車之儀倅車副車也即車僕戎路之萃萃倅通用獨言正服者從戎不得常服戎車之政無大正此也兵車之會諸侯各以兵車來會以待有軍事軍旅會同也周制巡守及軍旅會同俱以軍法從事凡

齊僕掌馭金路以賓朝覲宗遇饗食皆乘金路其

灋儀各以其等為車送逆之節等諸侯之等車王車也送逆之

節即大行人九十

道僕掌馭象路以朝夕燕出入其灋儀如齊車掌

貳車之政令燕出入朝以朝燕以歸內也法儀

如齊車未詳據內饗宮內有燕飲

禮未之載貳即倅之義也此僕言倅則大馭齊

田僕掌馭田路以田以鄙掌佐車之政設驅逆之

車令獲者植旌及獻比禽凡田王提馬而走諸

侯晉大夫馳田路木路也鄙謂都鄙典路所謂

驅逆已見大閱獲者王獲禽之役者山澤二虞

也植旌以為獻獲之表比較其獲之大小多寡

耳晉隨王馬而進也馳則弛轡而馳田馬貴疾

雖王亦不得申常節也或曰王田有幕布案而

何以又乘馬曰田乃祭養所繫衆方競所事王

戎右掌戎車之兵筆使詔贊王鼓傳王命于陳中

會同充革車盟則以王敦辟盟遂役之贊牛耳

桃茢使而執兵被革所使必戎陳中事王親贊

王鼓大僕之職兩軍相臨王當自鼓戎右詔大

僕贊王鼓之傳下車傳也會同即戎僕巡守及

兵車之會充充左也祭祀賓客王出入大僕充

左會同王下車戎右充左盟乃會同事也辟開

也以其敦辟者執王敦于手而宣唱載辭以開

其先役之者歷授盟者使捧之也會同而盟王

心有疑故以戎右執盟役凡盟尸盟者割牛耳

取血血在敦中以桃茢拂之以除不祥戎右贊

王割牛耳而遂以桃茢拂之也桃

鬼所畏茢蒂也以桃條為蒂也

齊右掌祭祀會同賓客前齊車王乘則持馬行則

陪乘凡有牲事則前馬會同賓客即齊僕朝覲

宗遇饗食前齊車立在

車前不令行已駕而王未登之時也持馬所以

防驚奔陪乘即右也前馬亦下而立馬前王在

車遇有牲事則式以俟牲過而後行獨言牲事

者承祭祀言也觀齊右與齊僕同路而有祭祀

之云則兼王路之右然

道右掌前道車王出入則持馬陪乘如齊車之儀

自車上諭命于從車詔王之車儀王式則下前

馬王下則以蓋從道車王所常乘之車謂象路

也諭命亦王命王有命道右

自車上諭于從車傳之其與戎右傳異者戎右

在陳中王所命必事之大而急者故下車以傳

此乃王常出入雖亦王之命而事不同故但諭

馬。校人之馬也。燕良駑言。駕治馬。而有事則馭副車。
也。馭夫本。校官主。駕治公馬。而有事則馭副車。
此官掌倅
車之馭

司右掌群右之政令。凡軍旅會同。合其車之卒伍。
而比其乘。屬其右。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兵。

者屬焉。掌其政令。其宜者用之。非徒以數已也。

合。集而協也。比。職而調也。乘。乘車之馬也。其右。
乃我車之右。軍旅之事。視祭祀賓客為重。故其
車之卒伍與馬。必司右集之。比之。然後屬之。右
使知所盡心焉。五兵。義見司兵。凡右必有勇力
能用五兵者為之。故凡得是士。則屬之。司右以
待用。再言征令。征。此右而用之也。此官掌羣右
政令。大馭以下。八官皆兼官。大馭。我僕齊僕
田僕道僕。校人僕夫。所兼。蓋僕夫主良馬。于五

官為宜。又僕字與五僕字相應。僕夫有官而無
職。五僕有職而無官。駕馬不與五僕之駕。則不
設僕夫。此數者皆可。駑。戎右。齊右。道右。官乃大
夫與士。似非司右所得。然職內軍旅會同。三
句。明為戎右言。則三右亦皆司右勇力之士。所
充。但必有其力。而又有其德。德堪為士。則推以
士職。而為道右。德堪為大夫。則推以為
戎右。齊右。不然。則卜而後用。筮人所謂巫參。平
此右也。必不徒取諸勇力。蓋其任近王。所宜慎
擇也。馭夫。校人馭夫也。僕夫。為路馭。則馭夫當
為倅馭。不屬校人而屬此者。緣五僕例也。僕夫
與馭夫。本職主養馬。為輕。兼職主馭路馭。從車
為重。觀其職首叙兼職。而後及本職。作者之情
可見。倅車以下之右。則司右之屬。而司右所得
征者也。故其下又曰。政令以為別。乘倅車者。則
射人所作。卿大夫及司士所作。士蓋彼之作。皆
為祭祀朝覲會同。賓客軍旅。從王。謂非從王為
倅車邪。射人職曰。令有爵者乘王之倅車。即其

證也。觀者詳之。

右馭官

司常掌九旗之物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
交龍為旂。通帛為旛。雜帛為物。熊虎為旗。鳥隼
為旟。龜蛇為旐。全羽為旞。析羽為旖。及國之大
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孤卿建
旛。大夫士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旟。縣鄙建旐。
道車載旞。旞車載旐。皆畫其象焉。官府各象其
事。州里各象其名。家各象其號。屬諸侯之類。通

帛。純帛不綵。雜帛。綵者也。周尚赤。九旗之帛皆
絳色。日月交龍。熊虎。鳥隼。龜蛇。皆帛上畫象。全
羽。雉兩翅也。析羽。拔雉尾末之。二者注于旗竿
之首。大閱。司馬大閱也。日月取其照臨下土。故
王建交龍。龍升降自如。沛澤一方。故諸侯建旞。
不畫。若近王而不敢有為也。故孤卿建旟。若以
道相佐。故大夫士建旗。都。已見治兵。州里。即治
兵。州。縣。鄙。即治兵。郊。野。蓋師。都。以下出于鄉
之所。舉。所。患。者。情。勝。而。不。能。剛。亮。師。都。所。治。廣
之。建。旗。取。其。有。威。也。州。里。縣。鄙。所。治。小。故。建。旗
與。旞。一。取。其。搏。擊。以。治。惡。一。取。其。存。恤。以。安。善
二者。互。言。也。道。車。已。見。道。右。旞。車。木。路。也。王。乘
戎。路。建。大。常。而。道。車。旞。車。亦。隨。其。行。典。路。所。謂
以。路。從。是。也。載。旞。旐。者。治。武。之。中。不。忘。文。德。也。
畫。象。所。以。為。旗。之。識。蓋。旗。之。中。惟。大。常。一。耳。而
餘。皆。不。可。為。數。不。有。私。識。何。以。識。別。故。隨。其。事
立。其。下。也。其。所。建。與。治。兵。異。者。治。兵。三。時。之。閱

王及各職不必齊故隨宜而建而不論所屬旗
用之變也。大閱則王諸侯孤卿大夫士鄉遂官
咸在故順九旗之次而建旗用之正。凡祭祀各
也。九旗惟大常不易餘皆可用。凡祭祀各
建其旗會同賓客亦如之。置旌門大喪共銘旌
建厥車之旌及葬亦如之。凡軍事建旌旗及致
民置旗。葵之旬亦如之。凡射共獲旌歲時共更
旌。亦然而會同有舍掌舍為惟宮則司常置旌
門應之。旌門見掌舍銘旌張銘之旌也。司常共
其旌而小祝為之銘厥車中車車僕所載車也。
旌附車行者車厥則旌之厥不待言葬如之者
盡如大閱故別言之。獲旌射時報中者之旌也。
更旌旌葵而更以新者九旗皆有更而旌之用

多故歲時有更
此官掌九旗
六

右旗官

中車掌公車之政令辨其用與其旗物而等叙之
以治其出入王之五路一曰玉路錫樊纓十有
再就建大常十有二旌以祀金路鈎樊纓九就
建大旂以賓同姓以封象路朱樊纓七就建大
赤以朝異姓以封華路龍勒條纓五就建大白
以即戎以封四衛木路前樊鵠纓建大麾以田
以封蕃國王后之五路重翟錫面朱總厭翟勒

面績總安車彫面鷩紅皆有容蓋翟車貝面組

總有握輦車組輓有髮羽蓋公車公家之車也

王車名也。玉路以玉飾諸末錫馬眉上飾詩所

謂縷錫是也。樊馬大帶纓鞅也。就以素絲屬飾

之至尊貴者非馬所倫况彼文有五采字而此

但言就馬得無錫有鈎象路大旂即司常常旂也

鈎也。金路無錫有鈎象路大旂即司常常旂也

封以車封為分器也。象路飾以象齒朱據華路

言勒也。或曰朱下脫勒字。象路飾以象齒朱據華路

而巳。華路輓以朱下脫勒字。象路飾以象齒朱據華路

除疑樊字之誤。即戎從軍事也。衛衛服也。木路

無華輓。漆而巳。疏謂前為翦淺黑色也。鵠馬羽

色也。如殺當三就。此路未言就必有落字。大赤

大白。西方面色。當是熊虎。大麾。大黑之諱也。此方

用色當是龜蛇。黃蕃服也。玉路最貴。祀之外不得

下而封國得兼用重翟。翟羽為蔽。因以名車

也。錫面。面如玉。路有錫也。總馬勒飾也。厭翟。次

翟羽使相迫也。勒面。面如韋。路有勒。安車無翟

蔽。取其安而巳。彫面。勒有鏤文也。驚青黑色也。

容車。幃蓋車蓋也。翟車。有翟蔽而不重。不厭。貝

面。勒有貝飾也。組總。織絲為總。握。握同。有。有。則

無蓋。輦車無馬。組輓。以行。以。以。為。障。羽。作。蓋。重

翟從王。祭。祀。所。乘。厭。翟。從。賓。饗。所。乘。安。車。乘。以

見王。翟車。乘。以。采。桑。王之喪車五乘。木車。蒲蔽。輦車。居宮中。所乘。

夏
七

篆鄉乘夏縵大夫乘墨車士乘棧車庶人乘役
 車凡良車散車不在等者其用無常凡車之出
 入歲終則會之凡賜闕之毀折入齋于職幣大
 喪飾遣車遂厥之行及葬執蓋從車持旌及
 葬呼啓關陳車小喪共置路與其飾歲時更續
 其其弊車大祭祀鳴鈴以應雞人喪車服喪所
 路者路華而車撲也木車車不漆者蔽在車旁
 以禦風塵覆在上以禦雨藥戈戟也源粗布
 也小服刀劔短兵衣也以蒲草為蔽以犬皮為
 覆尾為垂而緣以粗布小服亦粗布為之此始
 遭喪所乘者必素服者君義尚微懼有奸也素
 車以白土至車也焚讀為頡麻也素素縵也此
 卒哭所乘者君義漸著可去素藻水草蒼色以
 藻色至車即以藻為蔽鹿淺鹿之淺毛者夏鹿
 也華即鹿華此既練所乘者至此則并去小服
 亦至色崔細華也然獸名髮赤多黑少色也
 此大祥所乘者漆純黑色也蒲織華竹成筐紆
 胡犬也崔色黑多赤少髮皆皆也此車禫所
 乘服車常服車貴賤各有等者夏五色雜也書
 曰羽賦夏程是也蒙與塚圭塚同車有蒙刻飾
 五采夏縵以五采延縵之無蒙墨不畫也棧車
 四旁有棧無墨色役車則朴素渾堅便于執役
 他非所論也精製為良草製為散等謂車雖毀
 等闕去其數也車費大惟賜不入數餘車雖毀
 折必有齋入于職幣不得輕闕之也飾謂新治
 之遣車載柩之車也厥之之承車言既飾治
 車遂厥車以待藏之行而試之也車必試而
 後可以觀攻否蓋雨蓋也從車從遣車也旌從
 旌也旌遇雨不可無蓋關墓門也陳車陳以待
 理也校人遣車之為理則車理可知置路小喪

遺車也飾棺飾也更續更新以續弊也新有續
 則弊者共于巾車不入職幣者為可以改造也
 雜人已見春官王大祭祀賓客會同軍旅喪紀
 呼且者而大祭祀充宜早故又屬巾車鳴鈴以
 應必以鈴者鈴與和鸞相和知其為速車鳴也
 此官掌車政○或曰軍旅用車多巾車無軍事
 之車何也曰王即戎有路王戰有五戎卿大夫
 從王有倅車三車皆王車出中車戰車有丘乘
 及都家車馬出民軍實之車在民者出鄉遂牛
 馬車輦在王家者故有牛人兵車之牛牛既出
 王家則車亦必出
 王家而禮偶未見
 典路掌王及后之五路辨其名物與其用說若有
 大祭祀則出路贊駕說大喪大賓客亦如之凡
 會同軍旅弔于四方以路從五路兼五喪車言用即下文之駕說
 釋也大祭祀出路則餘祭祀止常路大喪大賓
 客亦然四方言都鄙也以路從之路謂象路戎
 路水路會同軍旅王乘戎路則象路木路從弔
 于四方王乘木路則戎路象路從司常所謂道
 車載襍旌車載旌從之事也此豈徒以華國而
 亦以備折毀無金玉二路從者二路為祭祀賓
 客不得以從也此官掌五路
 田役無從也此官掌五路
 車僕掌戎路之萃廣車之萃闕車之萃革車之萃
 輕車之萃凡師共革車各以其萃會同亦如之
 大喪厥革車大射共三之戎路即華路也典路
所掌而此職掌其萃
 廣車橫陳之車闕車補闕之車革與屏同對敵
 自蔽之車輕車馳敵致師之車五車皆戰車所
 謂五戎也皆有萃者兵凶戰危備不虞也華車
 即五車皆華輦會同承凡師言周禮言師言出

遠車者。狸與鬻人。狸與鬻人。皆遠時之具。帥
駕也。獨曰帥。驅逆者。亦有常馬。而驅逆取給一
時。故舉之也。將事四海山川。巡守祭也。飾騎以
駒祭也。共帶馬。掌交之幣。所用馬也。物馬。齊其
力也。等。因其材質而高下之也。祿。士以上。田。祿
也。官中。校。官中也。精。食。謂有事于校。如巫馬之
醫。賈。圍。師。圍人之類。馭。夫。之。祿。及。官。中。稍。食。校
人所。得。專。制。不。有。等。其。何。以。勸。或。曰。馭。夫。司。士
所。治。士。也。士。之。祿。已。等。于。司。士。三。年。進。退。校。人
何以。又有。等。曰。馭。政。大。而。馭。夫。主。公。馬。駕。治。養
之。善。否。權。在。馭。夫。勸。懲。不。能。待。三。年。故。校。人。有
冬。講。馭。夫。及。等。祿。之。制。正。以。為。三。年。進。退。地。也。
此官掌
馬政

馬質。掌質馬。馬量三物。一曰戎馬。二曰田馬。三曰
駕馬。皆有物賈。綱惡馬。凡受馬于有司者。書其

春

三

齒毛與其價。馬死。則旬之內更。旬之外入馬耳。
以其物更。其外否。馬及行。則以任齊其行。若有
馬訟。則聽之。禁原鬻者。質。平也。平。其。才。力。與。價
以。三。物。為。量。不。言。種。齊。道。也。量。劑。量。也。凡。質。馬。惟
垂。論。力。重。戎。田。則。三。馬。在。其。中。矣。物。價。即。下。齒
毛。價。也。綱。大。索。也。以。大。索。摩。繫。調。習。之。也。有。司
疑。即。問。師。牧。貢。齒。所以。驗。馬。之。年。歲。者。毛。所。以
驗。貴。賤。馬。有。異。色。則。其。性。必。良。書。其。齒。毛。與。價
正。質。馬。之。政。也。馬。既。入。矣。而。其。馬。或。死。死。又。在
旬。之。內。則。馬。必。先。有。疾。故。以。齒。毛。價。三。者。而。備
責。其。償。所以。重。懲。之。而。使。其。不。得。以。病。馬。相。欺。
死。在。旬。之。外。則。馬。或。原。病。或。既。入。之。後。乃。病。故
但。以。馬。耳。為。證。責。其。以。原。色。馬。償。而。不。論。齒。價。
蓋。不。敢。必。以。為。原。病。也。死。在。二。旬。之。外。則。原。非
病。馬。而。不。得。復。原。同。矣。及。行。馬。可。乘。之。時。也。

趣馬。掌贊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六節。掌駕稅
之。頒辨四時之居。治以聽馭夫。正。質也。質。其。為
馬。趣。馬。又。贊。而。正。之。夫。然。後。其。良。始。定。齊。與。馬
質。之。齊。同。因。材。而。足。其。飲。食。也。韓。子。所。謂。食。不
飽。力。不。足。才。美。不。外。見。正。得。此。意。簡。擇。也。彼。此
相。協。謂。之。節。于。良。之。中。而。擇。其。材。力。等。者。配。為
六。番。以。待。王。車。之。駕。駕。行。稅。止。也。駕。稅。之。頒。謂
更。休。第。次。趣。馬。簡。六。節。稅。駕。非。其。所。頒。不。可。居
治。治。其。居。以。滌。宿。汚。圍。師。繫。麻。房。馬。即。其。事。也。
聽。馭。夫。馭。夫。主。駕。而。趣。馬。以。叙。頒。之。聽。聽。役。也。

春

三

廋人。掌十有二閑之政。教以阜馬。佚特。教駝。攻駒
及祭馬。祖祭閑之先。牧及執駒。散馬耳。圉馬。正
校人員。選馬八尺以上為龍。七尺以上為騾。六
尺以上為馬。人。總。之。職。皆。主。牧。養。而。政。與。教。則。廋
阜。肥。盛。也。馬。泛。言。諸。特。特。乘。用。有。節。不。使。勞。也
特。即。校。人。四。之。一。特。特。近。此。故。佚。之。教。習。故
駝。也。馬。三。歲。曰。駝。攻。攻。特。之。攻。也。祭。馬。祖。先。牧
校。人。之。職。而。廋。人。牧。之。曰。閑。之。先。牧。者。先。牧。主
在。閑。就。閑。祭。之。也。馬。祖。則。露。祭。散。馬。耳。以。物。掠
耳。頭。使。不。驚。也。圍。馬。馬。必。在。圍。不。容。借。乘。也。正
猶。贊。正。之。正。校。人。校。中。養。馬。之。官。也。員。官。數。之
說。也。選。即。戒。僕。講。馭。夫。校。人。主。其。員。之。選。而。廋

人正之也。此上皆政教所在而其凡具見。校人龍馱異馬名也。此官掌十二開政教。

牧師掌牧地皆有厲禁而頒之。孟春焚牧中春通

淫掌其政令。凡田事贊焚萊厲禁以厲為界不

孟春草木將發生故焚牧地以迎其生中春萬物皆懷春故通之淫以適其性政令就通淫言焚萊虞人之職而牧師贊之也此官掌牧地

巫馬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受財

于校人馬死則使其賈粥之入其布于校人

鳥獸不同有癘為之祟巫馬能禱馬崇者故馬有疾巫馬則受而養之而乘之以治蓋既有所禱則疾當自愈但當以時乘用之不令其伏臥乃所以起其疾也或不得已而用藥則委之醫

夏官

不

三

五

夏官

不

三

五

而已相之財醫藥之資也或曰子何以知巫馬之為禱馬崇曰校人有四祭瘦人執祭役但祭馬祖先牧則杜與馬步之祭必別有執之者謂非巫馬不可杜能衛馬馬步能害馬巫馬執二祭以是知其為禱馬崇且其官曰巫是以禱為職其職曰養曰乘治而無他所事是以禱為能皆可以想見其義然馬醫與獸醫同獸醫屬醫師馬醫何以不屬醫師曰馬數多故其醫不屬醫師而別設巫馬主之巫馬與醫相倚以治疾而巫馬為主雖不言誅賞而校人等祿與稍食失數多巫馬在所等不假言矣此官掌疾馬

圉師掌教圉人養馬春除蓐饗廐始牧夏序馬冬

獻馬射則充椹質沃牆則剪鬮

馬以導而馬不出廐春溫則除蓐又饗其廐恐久處有邪穢也牧放牧也至是始放而牧之序

廐也樓馬于廐以避暑氣馱馬馱馱馬之役也。圉師主牧養之教馬之瘠肥俊德皆其責故俾之獻之充備也。椹質見司弓矢茨蒺藜也。有刺能刺人。古者牆上樓茨以防跨越。闔蓋也。剪茨以蓋之也。椹質用木。闔牆籍茨。○圉人掌養馬。二者牧所產。此職掌教養馬。○賓客喪紀牽馬而入陳。芻牧之事以役圉師。凡賓客喪紀牽馬而入陳。廐馬亦如之。芻草收守也。賓客至王有錫馬喪駕廐車者曰馱必初試之馬也。此職掌養馬。

右馬官

司甲 闕○此官掌治甲

司兵掌五兵五盾各辨其物與其等以待軍事及

授兵從司馬之灋以頒之及其受兵輸亦如之

及其用兵亦如之祭祀授舞者兵大喪廐五兵

軍事建車之五兵會同亦如之

從其兵制未詳等功估上下也。授兵謂授從王者。即司戈盾或車。司馬法。授數也。兵輸輸以還也。用兵常時所用如守官守固之類。亦必有司馬之數。但不輸耳。舞兵五兵也。廐五兵。不言盾而看其中。建亦司兵建也。

司戈盾掌戈盾之物而頒之祭祀授旅賁及故士

戈盾授舞者兵亦如之軍旅會同授貳車戈盾

建乘車之戈盾授旅賁及虎士戈盾及舍設藩

盾行則斂之

及司兵總治兵盾而兵盾既成以盾
而五兵猶自有戈可特用者蓋戈以刺敵盾以
自衛二者相此而成一兵其與五兵之戈長短
大小必不同旅賁不言戈而旅賁虎士已見
司士旅賁祭祀不言戈而旅賁虎士已見
當是及字之誤又及二字文相近詳此官之職
故士雖內衛而外亦從祭祀與虎賁從軍旅
意同但從祭祀以禮從軍旅以力二士雖同在
虎門而王期待之禮不同旅賁氏職總言執
戈盾而趨而其後止言喪紀執戈盾至此始見
祭祀軍旅皆執戈盾惟會同賓客不執戈盾蓋
祭祀早戒心喪紀亦有戒心軍旅之戒不假
言賓客會同禮文是崇悉用戈盾蓋兼司戈盾
論而後旅賁之職始全此皆周禮互見之例舞
兵戈盾也舍掌舍之舍也藩盾以盾為藩惟軍
旅會同乃設故掌舍
不及此官掌頌戈盾

考

考

考

司弓矢掌六弓四弩八矢之灋辨其名物而掌其

守藏與其出入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箛及其

頌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更弓

以授射豸侯鳥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使

者勞者其矢箛皆從其弓凡弩夾更利攻守唐
大利車戰野戰凡矢枉矢黎矢利火射用諸守
城車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第矢用
諸弋射恒矢庫矢用諸散射法弓弩矢之制箭
其和故中春獻矢箛欲其堅故中秋獻王弧夾
更唐大即六弓也王弧體強甲革楛質也質猶

質絲之管樹楛為質以射二者非強弓不能夾
更稍弱射侯步最少鳥獸近而後射故用夾更
唐大二弓輕重均始學射者用之然後可強可
弱從者與勞于王事者用之爾我強弱皆便矢
箛從者與勞于王事者用之爾我強弱皆便矢
守必相近用夾更者弩弱易發也車野二戰或
近或遠用唐大者輕重均惟所欲也枉黎殺鏃
矰第恒庫即八矢在殺矰恒弓之矢黎殺鏃庫
弩之矢在射故于守城車戰為便殺矢中則死鏃
結象馬惟近與田獵便繫繳于矢謂之矰第矢
象馬二者皆可以弋射謂仰取飛鳥也恒矢常
用矢也庫矢象馬二者惟用之散射謂禮射及
習射也弓之制有來往體王孤往體寡來體多
故強夾更往體多來體寡故稍弱唐大往來體
如一故輕重均矢有前後輕重體在黎前重後
輕可結火殺鏃前充重中深而不可遠矰第前
微重後微輕上行則直而不搖恒庫前後訂行

平在黎五分二在前三在後殺鏃三分一在前
二在後矰第七分三在前四在後恒庫前後均
其法之大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合七而
成規大夫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句者謂
之契弓合以弛弓言弓之材以直為良天子之
規規圓也諸侯以下弛體漸多至于合三則弛
張體均矣句曲也過于合三者也過則不成弓
矣故謂之契弓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共射楛質之
弓矢大射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大喪共明弓
矢凡師役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
儀田弋充籠箛矢共矰矢凡亡矢者弗用則更

考

考

考

射性也。見射人。澤言也。士大夫習射處也。如數。如射人之數。每人一弓。乘矢也。并夾。錯矢。而出之。之器。鐵為之。交其腰。尾開則口張。以手把其尾。則并而夾。明弓矢。厥器弓矢也。變厥言明者。明此厥者皆明器也。周禮言厥器至弓矢而止。故于此表言之。師役弓弩。利傷人者也。各以其物者。各以其弓。其弩而頒之也。兵甲之儀。司兵司馬法也。龍服類。田用矢多。故亦充。弋用增。增有絲。不能混置。用乃共之。更價也。非用而亡。則價也。此官掌弓弩矢。

橐人掌受財于職金以齎其工。弓六物為三等。弩四物亦如之。矢八物皆三等。箠亦如之。春獻素。秋獻成。書其等以饗工。乘其事試其弓弩以下。上其食而誅賞。乃入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凡齎財與其出入皆在橐人。以待會而攷之。亡者闕之。齎給其資也。三等謂上中下。素既成而未加。承飾者。獻素獻成。言矢箠也。等即三等。饗。饗以酒。殺也。外饗。獻賜。即此饗。乘財用之。乘同。事功。試。驗之也。饗。惟以等為次第。而論其善否。既饗。然後計其每等之成功。多而論其善。功多而良。則為其等之上。多而不良。則亦未免。為次。寡而不良。則為其等之下。或寡而良。則又當齎。諸上。既以是而制其食。又復有誅賞。行馬。蓋弓弩。矢箠。與兵甲不同。兵甲易精。而弓弩。矢箠。難。以。調。適。况。有。王。之。弓。弩。矢。箠。在。故。其。所。以。勸。懲。之。者。不。得。不。如。是。之。嚴。功。已。成。之。功。也。出。入。就。弓。弩。矢。箠。言。亡。已。入。橐。人。而。亡。者。也。關。不。會。也。橐。人。以。出。入。弓。弩。為。職。必。有。亡。失。毀。折。之。數。不。當。又。責。其。償。故。齎。財。悉。在。所。會。而。弓。弩。矢。箠。但。會。其。見。存。而。亡。者。不。會。也。此。官。掌。造。弓。弩。矢。箠。六。箠。周。制。用。財。皆。有。會。橐。人。受。財。于。職。金。而。

橐人有會。職金受士之金貨。罰入司兵。司厲以盜賊任器貨。賄入司兵。而司兵無會。橐人之財。乃大府。雜賦。而大府有其要。烏得而不會。金貨。罰出于罰。而非賦。故其要不入大府。然士不入。司兵。而由職金以入。則職金有要。盜賊任器貨。賄雖亦出于士。而其財可賤。故即由司厲入。而不入職金。然曰有數量。曰價。則司厲有數矣。二者之財。雖不會。而職金。司厲之入。必有其則。不。會。而。會。存。矣。周。禮。財。制。決。無。辨。漏。

右軍器官

鼓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以和軍旅。以正田役。教為鼓而辨其聲用。以雷鼓鼓神祀。以靈鼓鼓社祭。以路鼓鼓鬼享。以鼗鼓鼓軍事。

以鞀鼓鼓役事。以晉鼓鼓金奏。以金鐸和鼓。以金鐃節鼓。以金鏡止鼓。以金鐸通鼓。凡祭。凡百。物之節。鼓。凡軍旅。夜鼓。鼗。軍動。則。鼓。其。衆。田。役。亦。如。之。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喪。則。詔。大。僕。鼓。音。聲。輕。重。疾。徐。之。節。也。擊。樂。以。鼓。金。聲。用。鼓。各。有。聲。擊。各。有。用。也。雷。鼓。靈。鼓。路。鼓。皆。擊。而。起。事。之。鼓。鼓。長。八。尺。鞀。鼓。長。丈。二。尺。大。尺。六。寸。鐸。鐃。于。也。狀。如。碓。頭。上。大。下。小。樂。作。鳴。之。與。鼓。相。和。鐃。也。節。其。緩。急。也。鏡。如。鈴。無。舌。有。柄。可。執。以。鳴。鐃。大。鈴。也。通。通。鼓。之。情。也。義。已。見。大。閱。此。所。謂。六。鼓。四。金。也。百。物。之。祀。二。句。絕。無。義。舞。師。小。祭。祀。不。興。舞。百。物。之。祀。祀。之。小。

經 82-372

者也。馬得有舞。此二句。偽是軍動。軍始出時也。田役亦以始出言。始出之時。鼓人以鼓作其行。至于戰與田。則王當自鼓。故日月王有鼓。故犬喪。犬僕有傳。達鼓王日月之主。日月忽見。則王不得委鼓于下人。犬僕王之從臣。王忽崩。大僕不得委鼓于餘人也。國之事以鼓為號者多。故持設鼓人。然鼓亦無定用。路鼓用于鬼享。而大僕又以達窮。司馬又以振旅。晉鼓用于金奏。而司馬振旅亦用晉鼓人之辨。辨其大者而已。此官掌六鼓四金。

銜枚氏掌司鼙國之大祭祀。令禁無鼙軍旅田役。

令銜枚禁器呼嘆鳴于國中者。行歌哭于國中。

之道者。 器喧也。祭祀軍旅田役皆宜靜。故如著。為悲哀而嘆。行歌哭行而或歌或哭。三者皆足以感人。國中之道雖去國稍遠。而歌哭之聲。賦

器嘆為高。故皆在所禁。此官掌銜枚。

擊壺氏掌擊壺以令軍井。擊轡以令舍。擊菴以令糧。凡軍事。縣壺以序聚櫛。凡喪。縣壺以代哭者。

皆以水火守之。分以日夜。及冬。則以火爨鼎水而沸之。而沃之。

擊舉而表其上也。壺所以盛水。行穿井得水。則以壺為表。而使其知汲。轡軍之。人不行。當止。則以轡為表。而使其知舍。師行而糧食當食。則以菴為表。而使其知食。蓋軍中人。衆不如是。不能一時傳諭之也。壺。晝漏。夜漏。之。準也。聚櫛以守夜。必以次而漏。未斂之。哭不絕。聲必以次而代。二者惟壺漏為不借。壺之制。晝夜守以水。以驗晷刻。夜益以火。晝之分。日夜。晝夜共百刻。冬夜長而晝短。夏晝長而夜短。先

定晝夜之長短。而後漏可分。及夫冬而水澤。厥其水不冰。而漏下如常矣。此官掌壺。或曰。歷代有壺。官報晝夜時刻。此是周之壺。官否。曰。是。觀職。未數句。可見。然名曰擊壺者。何也。曰。擊壺。雖兼職。而周制以軍事為重。故以所重名。官而序職。亦以擊壺為先。觀馭夫一職。可見。馭夫本養馬之官。而兼職馭車。故亦以兼職為名。而職內首叙兼職。然後及本職。此二官一例。

環人掌致師。察軍慮環四方之故。巡邦國。薄謀賊。

敵國揚軍旅降國邑。 古者將戰。先使勇力之

激之誘之。以致其至也。愚。莫之未露者。環。環而察之也。四方之故。謂變故諱間也。訟。訟其罪也。敵國。王師所征之國。非謂其可與王國敵也。揚。揚其威。以觀敵。降。圍邑。邑被圍而諭其降。不欲

窮兵也。此官是偽官。周制寓兵于農。而天下不知有兵。環人一職。似不可無。但致師。訟敵。降圍之類。皆後世策士之術。而其辭又淺率。不類周公之筆。且春官已有環人。數者皆可驗其偽。

右從軍有司

都司馬掌都之士。庶子及其眾。廢車馬兵甲之戒。令以國灋掌其政。學以聽國司馬。家司馬亦如之。

都。公米地。士庶子。公之子也。眾。庶。都地之眾也。車。馬。兵。甲。都地所出者。曰車馬。則其出亦車。卒與都。鄰。民。同。蓋其受田與都。鄰。同。故其軍賦亦同。國法。王國之法也。政。所以治。學。所以教。聽。聽其徵發也。國司馬。謂大小司馬。家。卿大夫。采。也。二官掌都家軍事。○周制。公侯。伯。子。男。及公。卿。大夫。之。士。庶。子。咸。徵。在。朝。而。施。之。教。治。與。役。在。宮。正。者。教。與。治。屬。大。宰。在。宮。伯。者。治。屬。大

宰而教屬司徒在都家司馬者教治屬司馬而大司樂之教凡士庶子在焉在宮正宮伯者役宿衛在都家司馬者役守固而宮正又有大事之徵令官伯有大事之作都家司馬有國司馬之職雖未明言所役而所役必征守之事蓋王家所以處士庶子者固厚而所賴于士庶子者亦不輕士庶子與王家同休戚故其相委任者如此

右都家軍官

司門掌授管鍵以啓閉國門幾出入不物者正其貨賄凡財物犯禁者舉之以其財養死政之老與其孤祭祀之牛牲繫焉監門養之凡歲時之門受其餘凡四方之賓客造焉則以告管鑰也國

夏曆

三

林

門王城門也昏授管以閉晨授鍵以啓不物衣服操執異常如關人奇服怪民之類是也正征其稅也國中民末鬻于門外關內之民末鬻于國中此皆販夫販婦之貨賄禁司市偽飾之禁也舉之沒之也死政之老孤死國事者之父母妻子也司門之所征甚微故以養死政之老孤而不入九賦繫即充人之繫也監門門卒也門門祭也餘昨也受之以達于王告王知之而使王有命也此官掌國門

司關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司貨賄之出入者掌其治禁與其征屢凡貨不出于關者舉其貨罰其人凡所達貨賄者則以節傳出之國凶札則無關門之征猶幾凡四方之賓客啟關則為之

告有外內之送令則以節傳出內之關國外門

壘節也貨自內出者由市而門由門而關司市為之節貨由外入者由關而門由門而市司關為之節關門市者門市皆據此節為信若關之也貨賄商賈之貨賄也治禁所治所禁也出未經司市之通而入求通于司市二者皆法所當征屢市地之賦也關之下亦有市地貨不出于關則關稅者也故既舉其貨而又為之罰所以重警奸商也所達貨賄即司市之通者傳送貨賄之文也既經司市之通則彼已有征故此但驗其壘節與傳則出之而不復論其稅也幾與司門幾同啟關啟而求入也再言節傳乃旌節送令雖公務而其行也必以節已見于行夫故有內外之送令者亦必驗其有節與傳然後出內之不然則幾之也古者門關幾禁之嚴如此此官掌關門

夏曆

三

林

掌固掌修城郭溝池樹渠之固頒其士庶子及其眾庶之守設其飾器分其財用均其稍食任其萬民用其材器凡守者受灋焉以通守政有移甲與其役財用唯是得通與國有司帥之以贊其不足者晝三巡之夜亦如之夜三警以號戒若造都邑則治其固與其守灋凡國都之竟有溝樹之固郊亦如之民皆有職焉若有山川則依之郭外城也溝池樹渠皆城郭外所立以為治者飾器飾之城郭以為威謂兵刃也財用所

固之法也。通轉移也。固所以扞衛所恃者甲役財用之備。苟有不足。則移彼以益之。此是亦法所許者。蓋守禦之事。不得以常法拘。非守禦而欲以通守。則罪矣。國有司國之主。甲役財用者。通而與有司者。帥之以致。然後足以示公。不然。其能無轉移。樂樂之。無盡巡。所以者。存不夜巡。所以警備。而夜每一巡。又擊一警。為號。以示戒。凡此皆守固之法。然不但王國為然。凡造都邑。皆有城郭。溝池樹渠。及其守之。法竟外。界也。又不但國與都。雖國都之竟。及郊。亦皆有溝樹之設。但無城郭耳。蓋古者立國。都必先為守國。都之法。險雖由于地。設而固。可以人為。固而能盡乎人力。則百二之勢。成而與地險同功矣。未以立國。而不設固者。也。此蓋古人以人力為險。與修兩事也。山川地之險。設固而依山。川則成。此官掌固。

署

署

司險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設國之五溝。五涂。而樹之林。以為阻。固皆有守。禁而達其道路。國有故。則藩塞阻路。而止行者。以其屬守之。惟有節者。達之。在國曰險。在野曰險。固者。力所成。險者。天造。地設者也。九州之圖。載有九州山川形勢。阻。險。不通往來處也。達。道。路者。遇山林。則開鑿之。遇川澤。則橋梁之。所以便行人也。五溝。即遂人。遂溝。洫。澮。川。五涂。即遂人。徑。畛。涂。道。路。林。深。樹。所。在。也。溝。涂。本。治。野。之。法。而。云。國。之。溝。涂。則。此。溝。此。涂。專。為。阻。設。蓋。阻。處。既。達。其。道。路。則。阻。不。得。為。阻。矣。故。必。設。為。溝。涂。而。溝。涂。之。旁。又。樹。之。林。以。為。固。正。以。保。其。阻。而。不。失。耳。守。禁。為。之。守。而。又。有。禁。使。人。不。得。以。路。而。夷。固。又。不。得。以。固。而。阻。路。必。使。道。路。達。而。

吾之阻如故。然後可。藩。閉也。阻。路。即。阻。之。路。屬。司。險。之。徒。也。守。以。屬。夫。然。後。任。為。已。責。而。路。不。至于。替。通。有。故。無。患。矣。此。官。掌。險。掌。疆。關。○。疆。界。也。四。境。各。有。界。設。官。掌。右。門。關。固。險。疆。域。官。

右門關固險疆域官

司隸掌五隸之灋。辨其物。而掌其政令。帥其民。而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為百官積任器。凡囚執人之事。邦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役其煩辱之事。掌帥四翟之隸。使之皆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守王宮與野舍之厲禁。五隸。罪隸。四翟。之隸。物。猶。狀。也。

署

署

辨之。使不得備。役。民。罪。隸。也。辱。賤。也。積。聚。而。共。之。也。任。器。刑。具。也。煩。勞。也。煩。辱。之。事。若。典。祀。修。除。之。類。四。翟。之。隸。蠻。閩。夷。貉。之。種。四。翟。所。獻。以。共。王。役。者。委。以。守。事。任。之。也。其。曰。隸。者。隸。于。司。隸。故。名。兵。服。因。其。邦。者。從。其。便。也。王。宮。聽。朝。之。官。也。野。舍。王。出。所。止。舍。也。此。官。掌。諸。隸。○。罪。隸。掌。後。百。官。所。止。舍。也。此。官。掌。使。令。之。事。凡。對。國。者。家。牛。助。為。養。僕。其。守。王。宮。與。其。厲。禁。者。如。蠻。隸。之。事。罪。隸。見。司。隸。凡。有。守。謂。凡。有。職。助。轉。徙。也。蠻。隸。見。後。此。隸。民。○。蠻。隸。掌。役。校。人。隸。也。役。國。辱。事。外。兼。守。事。○。養。馬。其。在。王。宮。者。執。其。國。之。兵。以。守。王。宮。在。野。外。則。守。厲。禁。此。下。四。隸。皆。隸。隸。此。隸。○。閩。隸。掌。守。事。外。充。校。人。之。役。

役畜養鳥而阜蕃教授之學子則取隸焉畜上

字此隸充學畜之役子鳥卵也隸屬也屬

之而使伏也蓄鳥無巢非入屬其卵來伏

其守厲禁者如隸之事牧豕無馬養與

隸掌役服不以而養獸而教授之掌與獸言其

守王官者與其守厲禁者如隸之事不言卑

獸在畜不卑蕃也夷人多習識鳥獸言○五隸

皆隸職予初不能疑及見服不氏掌畜二官而

彼因偽二官而無以為信乃生一役養之義以

寄二官之名而索諸各屬惟隸職為賤遂以服

不之役養入貉隸掌畜之役養入閭隸又不可

獨役二隸乃聚取五隸役之而罪隸加以守夷

隸加以役以成五職其用狡良亦審矣而豈知

其義之不可究哉何也罪隸出于孥孥豈有列

職之理夷隸雖非孥然夷也又夷民也亦不應

列職于華止此一舉已足以明五隸之偽若充

其細五隸屬司隸猶虎士屬虎賁也虎賁叙虎

士之職而虎士不列職司隸叙五隸職矣如

何又各列其職周禮無此例六官之職有長有

屬者多屬之職必不戾于長而後事體一司隸

不及罪隸之守而罪隸益以守不及夷隸之役

而夷隸益以役不惟五隸無所遵而司隸亦將

何所執以主之于上禮無此例四夷中國之

周禮述註卷之四終

顧曾是而謂其可以信二官

右隸官

前大司馬一篇為屬除偽屬凡五十司馬掌

邦政而周之軍政寓于田無事之時惟守王

宮衛王出入鞏固門關固險疆道而已至于

行軍之官如軍輿司馬戎僕戎右之類皆有

其名而無官豈惟民不知有軍而官亦若不

知有軍者雖然外不知有軍而內實不忘治

軍觀其車常校人之職弓矢甲兵之造未嘗

一日廢則其情可見安不忘危治不忘亂此

其制所以為善而成康以後兵革數十世不

用有由然哉有由然哉

周禮述註卷之五

秋官司寇第五

寇。賊也。刑之設。不止於寇。而此官職刑典。刑與兵同治。而刑理其小。故以秋紀之。而次於夏官。

維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

邦國。禁者。約於未然。而使人不犯者也。刑行於既然。而所責在未然。

刑官之屬

大司寇。卿一人。小司寇。中大夫二人。士師。下大夫

四人。鄉士。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

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

百有二十人。例以六官。總治不應有鄉士。詳鄉士。而無識者。遂以二字補於此。與

布憲。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朝士。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司盟。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司約。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司刑。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司圜。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三人。史六人。胥

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司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司厲。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掌囚。下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徒百有

二十人

掌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條狼氏。下士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脩閭氏。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野廬氏。下士六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司燿。下士二人。徒六人

司烜氏。下士六人。徒十有二人

司寤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蜡氏。下士四人。徒四十人

掌貨賄。下士十有六人。史四人。徒三十有二人

都則。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庶子四人。徒八十

人

掌察四方中士八人史四人徒十有六人

禁殺戮下士三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禁暴氏下士六人史三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此下應有鄉士今闕

遂士中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

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縣士中士三十有二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

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方士中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

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都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家士亦如之

訝士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朝大夫每國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

庶子八人徒二十人

周禮官屬惟朝大夫與都則用庶子為胥朝大夫聽都家國治以告其君長都家之治有不及責在朝大夫則都家之所係於朝大夫者重矣使不以庶子為之胥將誰與任為己責以督其治都則職舊闕度以意當是地之遠而聖人懼八則之不行故設為此官以治之猶邦國之匡人也八則有其故則此官任其責使不以庶子為之

胥將誰與稽其弊以求其不失職蓋庶子有都家者也。都家之治有不及。都家之則有其故。雖休戚相關。而所事必悉其心。不貽二官之累。聖人制職。良有深意。非漫為者。

夏氏下士三人徒八人

元氏下士一人徒四人

翼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庶氏下士一人徒四人

穀氏下士三人徒二人

赤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宣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蠲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磨氏下士二人徒二人

庭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大司寇之職。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以五刑糾萬民。一曰野刑。上功。二曰軍刑。上命。三曰鄉刑。上德。四曰官刑。上能。五曰國刑。上愿。糾暴。三

刑典也。新造之國。民未安其生。用輕典。怒以行也。平治也。平則民之奉法有素矣。用中典。行也。以中正之典。無所用心也。亂則治而又亂者。此非重典。不足以制野。遂都鄙地。所尚者農功。糾力以力為糾。言不力者則刑之也。軍所尚者將之命。糾守。糾其不守命也。鄉重讀法。所尚者德。孝則德之本也。大司徒論鄉八刑。首曰不孝之刑。是也。官所尚者能。職官所守者也。國謂國中。愿。愿慈也。暴。疏作恭之悞。國中所尚者謹。愿。恭則愿之形也。三典言列國。五刑言王畿。三典舉舉所宜。五刑各舉所重。推而行之。存乎通斯。可以語典刑矣。以園土聚教。罷民。凡害人者。實之園土。而施職事焉。以明刑耻之。其能改者。反於中國。不齒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園土者。殺。園土。築土為園。墻以為禁者。聚石之罷。未罷法。則此已罷法。而八辟有議三判。有宥者也。人。廣言。不但州里。施。以兩造禁民訟。執事司。園任事也。詳見司園。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於朝。然後聽之。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後聽之。兩造。兩家所至之詞。一弓百矢。束矢。百矢也。劑。飲詞。飲成之。古者鈞。三十斤。金。銅也。鈞。飲士之治。而今聽於朝。其間固有不獲伸之情。然而求遲者。容有之矣。故先以二者責之。入以薄抑之。矢金皆國用所需。重獄成也。以嘉石平罷民。凡萬民之有罪過而未麗於灋。而害於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空。重罪旬有三日。坐。暮役。其次九日坐。

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其次三日坐。三月役。使州里任之。則宥而舍之。嘉。美也。石。本頑礪。而惟變乃嘉。平。成也。罷。民。司。救過失之民。麗。附也。法。五刑之法。州里。言近地也。周制。五刑外有園土之罰。園土外有嘉石之罰。嘉石之罰。視園土為輕。桎梏。接手足之械也。坐之。使其感石。而知省。司空。用役之官也。役之。使其困而思奮。分五等者。輕重各平。不致浮也。任。任其不再犯也。聖人猶恐坐役不足。以堅其志。又使州里保任之。然後始寬而釋之。蓋坐與役。所以儆一時。任所以保終身。嘉石之惡。視園土為輕。聖人度其情之可以儆而化。故但為之任。以為之防。若夫園土。則能改之。猶要之以警也。聖人於此。審彼以肺石達窮民。審此。各有劑量。夫豈漫焉為哉。以肺石達窮民。凡遠近惇獨老幼之欲有復於上。而其長弗達者。立於肺石。三日。士聽其辭。以告於上。而罪其長。肺石。石色如肺。赤而潤者。惇獨。無依貌。復。白也。長。外而諸侯內而鄉遂都鄙之長之類。惇。獨老幼。正所謂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彼其欲有白於上。而其長弗為達。則復何所訴。故設為肺石。置之於外。朝。令窮民之有是情者。不論其遠與近。皆立於石。三日。而士聽其辭。以達之焉。士朝。士。主此石者也。蓋石在外朝。則人皆可至。而外無所阻。有士主此石。則士聽其辭。而無待於此。告也。附。附路鼓。以告。太僕。所謂待達窮者。待求也。至。隨。隨達。而上無所壅。聖人之為窮民慮也。至矣。窮民無所告。故設為不告。而自達之法。但需其一立。而既立之後。自有為之告。而不日先斯四者。但先之而已。此則特為窮民設。而

凡民不得獲是以求達。蓋凡民自有御僕之達而不必他求也。其必為之石者。蓋窮民中固亦有有用氣以求運者。此石質變而有文。欲其感之而省以息其氣。三日而無省。則實有不容已之情。而長可罪矣。故為之達以罪之。然則此制。雖為窮民者重。而亦未嘗不念其長。嘉石以省民。師石以省吏。并以省民。皆聖人假物以引人於善之意。觀者當識其情於言外。

吉始和。布刑於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灋於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而斂之。凡邦之大盟約。泄其盟書而登之于天府。太史內史司會及六官皆愛其貳而藏之。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定之。凡卿大夫之獄訟。以邦灋斷之。凡庶民之

獄訟。以邦成弊之。盟約。見司盟司約。曰大者。諸侯共盟于王之盟。盟書。詛祝。載辭也。司冠。泄之者。諸侯渝盟約。大則入於兵。小則入於刑。故泄之以司冠也。天府。國家重藏。以重其事。而使諸侯不敢寒盟之意。邦典。即六典。邦法。即八法。邦成。即官成。大宰以典待邦國。之治。以法待官府。之治。以官成待萬民之治。待者。待其遠而攻之也。大司冠以邦典定諸侯獄訟。以邦法斷卿大夫獄訟。以邦成弊庶民獄訟。曰定斷弊者。得其遠而治之也。國家所以取諸侯卿大夫庶民。不外此三者。故大宰之收治。此典也。此法也。此成也。大司冠之斷獄。此典也。此法也。此成也。王者之政出於一。此其大焉。大祭。祀奉犬牲。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泄誓百官。戒於百族。及納亨前王祭之日。亦如之。奉其明

警 七 子

水火。凡朝覲會同前王。大喪亦如之。大軍旅。泄戮于社。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大牲。春官所頒。不承犬牲。則知五帝不用犬。例以犬。則馬羊。豕。雞。四牲可知矣。大司徒曰。奉五帝牛牲。則知祀五帝用牛。此皆周禮省文。而其義自見者也。誓戒。大宰之職。而司冠。泄之者。示違誓戒。有刑也。前王。前王而行也。凡言前王者。非有所慮。則有所被除也。明水火出司短。而司短。司冠之職。命者。使其屬蹕。蹕。司冠之職也。

小司冠之職。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群臣西面。群吏東面。小

司冠擯以叙進而問焉。以衆輔志而弊謀。外朝。門。詢。萬民者。洪範所謂謀及庶民。孟子所謂用舍皆曰國人。之意。蓋天下之公在是也。國危。謂國勢將亡。詢。救政也。國遷。民不安居。詢。遷地也。立君。國無長。詢。立賢也。三者。國事之大者。非合天下之公論不可。位。朝位也。州長。帥百姓者也。羣臣。公孤卿大夫士。羣吏。諸族師也。周制。師田行役之民。皆州長帥而族師隨。以有事。雖未言大詢。而大詢之帥。已有州長矣。則族師之隨。可知。謂羣吏。非族師可乎。疏。謂為府史。非是。府史。官之役。馬得與羣臣對立。衆人之見也。志。王。志也。弊。斷也。凡人有謀。不先謀及乃心。則恐衆人之見有蔽。不謀及衆。則恐一人之見有偏。主之以已志。而以衆人之見輔而斷之。萬無一失矣。周禮。太宰掌治朝。太僕掌燕朝。司冠掌外朝。司冠掌外朝者。外朝。以五刑聽萬民之獄。至聽獄訟。而燕大詢之政。

警 八 一 宗

替

訟附于刑。用情訊之。至于旬乃弊之。讀書則用
 灋。凡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凡王之同族有罪
 不即市。五刑。司刑五刑而非大司寇五刑。人之
 不可復生。既附于刑。則於法無可求矣。又必以
 情訊之。冀有以求其生。求而至於一旬不得。則
 無可生之路矣。夫然後斷以是刑。而當刑之日
 又讀其入刑之書。使之聞之。然後刑焉。庶有以
 服彼之心。而死者與我皆無恨也。不躬坐聽。以
 令入代坐。恐褻貴也。不即市。即甸師氏也。
 五聲聽獄訟。求民情。一曰辭聽。二曰色聽。三曰
 氣聽。四曰耳聽。五曰目聽。五聲者。求情之法。人
 辭聽而不知五聲。皆有可聽。蓋其理直者。皆知以
 直辭聽者。聽獄之大情也。然其辭既直。則其色
 必定。故有色聽。其色既定。則其氣必舒。故有氣
 聽。其氣既舒。則其視聽必不亂。故有耳目聽。對
 獄之辭。猶有可飾。而色氣耳目。則有不容偽者。
 聽其辭而察此四者。則獄無遁情矣。總曰聲
 者。因聽而。以八辟麗邦灋。附刑罰。一曰議親之
 生義也。二曰議故之辟。三曰議賢之辟。四曰議能之
 辟。五曰議功之辟。六曰議貴之辟。七曰議勤之
 辟。八曰議宥之辟。不可開。則以是八者議而開
 之。邦法。刑書也。刑書舉其常而八辟求其至。入
 於刑。又當議以八者。然後附。蓋入者。大宰之八
 統主。所以馭萬民者也。王既以是而馭萬民之
 福。則亦當以是而馭萬民之罪。故親則以其親
 議。故則以其故議。或從原有。或從末減。其在賢
 能以下皆然。蓋如是。則有以全王者之恩。而亦

替

不至於廢法。情與義兩盡之矣。以三刺斷庶民獄訟之中。一曰
 訊群臣。二曰訊群吏。三曰訊萬民。聽民之所刺
 宥。以施上服下服之刑。刺。殺也。三刺者。斷獄而
 可刑。而刑之中。又有上服下服。猶今之徒有三
 年五年死之有絞斬也。此不可以一人之見決
 之。於是而訊之羣臣。必羣臣皆以為可殺。而後
 殺。廢刺言訊者。訊以為刺也。再訊三訊亦然。民
 票指羣臣吏民也。三訊而皆以為刺。則施之以
 上服之刑。三訊而皆以為宥。則施之以下服之
 刑。刺而至於三。則以天下之公用。天下之刑。而
 毫髮無爽矣。古先聖王慎刑恤刑之意。皆見於
 此。惟其慎刑也。故備為之法。而不苛。惟其恤刑
 也。故以用情為先。無用情之法。則雖盡合乎法
 皆文具。無備法。則雖用是情。而無所施矣。仁行
 於義之中。刑加於德之後。此其所以大畏民志。
 而刑之措也。及大比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於
 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小祭祀奉
 犬牲。凡禋祀五帝。實鑊水。納亨亦如之。大賓客
 前王而辟。后世子之喪亦如之。小師涖戮。凡國
 之大事。使其屬蹕。孟冬祀司民獻民數於王。
 拜受之。以圖國用。而進退之。事是偽辭。有說見
 司民實鑊水。納亨。當是一事。以大司寇納亨。前
 王二句例之。此下脫前王而辟。及祭六字。辟。除
 行人也。大事。當是小事。蹕。與辟。與前王。皆欲入
 知畏。故皆屬司寇。大司寇。蹕大事。小司寇。蹕小
 事。大司寇。前王不辟。而歲終。則令群士計獄弊
 小司寇。前王不辟。而歲終。則令群士計獄弊

訟登中於天府。正歲帥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曰：不用濩者，國有常刑。令群士乃宣布於四方。憲刑禁，乃命其屬入會，乃致事。羣士，鄉士。遂與訟，計所斷獄數也。中，即所斷獄也。言此獄訟之皆中，故遂以中名。呂刑爰制百姓于刑之中，即此中也。屬，羣士也。乃字美，與上共為句。宣，徧也。會，羣士所登會也。此節有錯文。首二句是大司寇職。登中天府，不得入小司寇。末句與首二句一類。既登中，則入會致事。皆歲終行之者。此有大司徒致事為證。且大宰歲終受會，各官焉得正歲入會。觀者詳之。

士師之職，掌國之五禁之灋，以左右刑罰。一曰官禁，二曰官禁，三曰國禁，四曰野禁，五曰軍禁。皆

以水鐸徇之于朝，書而懸于門閭，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於民。一曰誓，用之于軍旅。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用諸都鄙。禁者，先時而申其所戒。臨期而明其所禁，使有所畏而不為。戒者，贊佐之辭也。官，王宮也。官刑，小宰所掌。故五刑不及官刑，而禁猶及之。官國野軍，已見大司寇。徇以警一時，縣以示長久也。門閭，國門閭也。誓，質之以重刑。誥，士所讀條狼所命是也。誥，諭之以王度。大行人發禁，施政是也。禁，禁其有犯而誦士讀之者。糾，即大司寇糾糾考糾力。施諸近者，然也。憲，則布憲憲禁令。行諸遠者，然也。禁戒，刑罰之先事。而刑罰所以實禁戒，以終之也。欲重刑罰，故先禁戒。欲信禁戒，故必刑罰。

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罰慶賞。掌官中之政令，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致邦令。士師，猶鄉師。各有所治之鄉。故曰掌鄉。是比。曰追胥者，刑官所掌者追胥而已。追，逐。胥，伺察也。皆偵捕奸慝之事。官中，羣士之治。獄訟之辭，羣士所職聽者也。致邦令，掌之。成，致司寇之斷弊者於羣士也。

傳也。邦盜，竊取國之重貨者。邦朋，謂結黨以傾國。邦誣，謂造言以亂國。此八者，皆事之大而隱為國害者。何以識其偽？周禮用字多渾古，而此皆淺鄙。周禮用事，但舉見在，而此皆圖變。又變之大而盛時所諱言者。周公安肯為此言？且士之二字，尤足以彰其偽。彼謂此八成有二字，必別有八成，而此始加二字，以為別，所以證小宰之有成法。不足異矣。所以證小宰八成之非偽。然不知小宰無八成，信矣。彼既無八成，焉能證其有，不可以反證此證者之為偽邪。此文偽無疑。大抵聽斷之法，貴以情求情，而後當。無可以成法行者，攻之秋官中。曰三刺，曰八辟，曰用情。曰求情，曰辨情，法且非所先。如之何有成法，以成法求情，必有移情合法之弊，而刑之不得其當者多矣。不惟大事不可，而小事亦不可。庸儒不語事之體，故若邦為荒，則以荒辨之灋治之令。

移民通財糾守緩刑凡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傳
 別約劑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為之尸王燕出入
 則前驅而辟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泊鑊水凡
 剗罽則奉天牲諸侯為賓則帥其屬而蹕於王
 宮大喪亦如之大師帥其屬而禁逆軍旅者與
 犯師禁者而戮之歲終則令正會正歲帥其
 屬而憲禁令於國及郊野荒辨謂辨其地為
 則下文移民四者是也士師掌鄉州比閭族黨
 之聯得以移民通財糾守糾夫門關險固各守
 者也亦荒政除盜賊之意緩刑荒政緩刑也二
 者刑律本務泊登也鑊水沸水也剗罽也大出
 血也蟬到耳小出血也以財獄訟以下十九句
 皆偽以財二句有說見朝士勝國社為尸是喪
 祝勝國社祭偽登也媒氏聽陰訟所以證勝國
 之有此社此為尸所以證此社之有祭碎固刑
 官獄也而治朝無碎燕何以有碎士師亦不得
 與燕朝沃盥剗罽蹕王宮皆微事也大祭祀小
 祝沃尸小臣沃王盥五帝何以士師沃盥羊幾
 耳小子也大剗罽何以役士師宮中之蹕燕喪
 也已有隸僕蹕何以又有士師蹕大蹕大會同
 而後出必無逆軍旅之事即有之亦司馬之職
 不應屬司寇犯師禁之戮則屬司馬明矣馬得
 罪謂為司寇歲終二句乃大小同冠職也非士
 師之職且言正會而不言致事周禮前後無
 此例源其偽之因除財訟社稷尸偽證外餘數
 者皆比大小司寇例而生大小司寇有前王小
 冠有碎故此亦歸一碎大小司寇有祀五帝故
 此亦歸一祀五帝狀小司寇有牲故此亦歸一
 一犬牲大小司寇有賓客師喪故此亦歸一賓

容師喪徒知總治之職多相因而不知其有不
 可因者以例而求則其義必有不可究者矣安
 得謂其非偽正歲二句是原文推理比例布憲
 憲四方禁令士師應憲國與郊野讀者自有明
 見
 右秋官總治
 布憲掌憲邦之刑禁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
 四方而憲邦之刑禁以詰四方邦國及其都鄙
 達於四海凡邦之大事合眾庶則以刑禁號令
 刑禁五刑五禁也禁所以左右刑罰憲刑禁重
 刑也蓋刑成也一成而不可變故凡有刑責者
 必先憲刑禁正欲使人知王家之有是刑而不
 敢犯憲之而猶犯則吾加以刑而彼亦何怨此
 正古人恤刑之大者小宰掌官刑而先憲官刑
 之禁是也士師所憲者國中郊野布憲所憲者
 都鄙邦國布憲之憲小司寇所令也其曰達四
 海者甚言其所憲無地不到以見憲之為重也
 合眾庶謂師田大役宣之於聲謂之號措之指
 揮謂之令刑禁號令以刑禁而號之令之也此
 官掌憲
 刑禁
 右憲刑禁官
 朝士掌建邦外朝之灋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群
 士在其後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群吏在其
 後面三槐三公位焉州長衆庶在其後左嘉石
 平罷民焉右肺石達窮民焉帥其屬而以鞭呼

趨且辟禁慢朝錯立族談者凡得獲貨賄入民

六畜者委於朝告於士旬而舉之大者公之小

者庶民私之法兼位與治言治朝司士正其位而宰夫掌其治外朝位與治皆朝

士掌棘取其外刺也九者孤卿之數掘取其黃中也三者三公之數孤卿大夫臣道也故列於

左公侯伯子男君道也故列於右三公坐而論道故列於前羣士孤卿大夫類也故列於孤卿

大夫後羣吏謂羣士司刑公侯伯子男類也故列於公侯伯子男後州長衆庶即州長百姓也

天下之大公在焉三公論道論此道也故列州長衆庶于三公之後不及王者王不與也及公

侯伯子男者列國有獄訟在也猶及州長百姓者二朝儀皆其所掌故舉其全非聽獄訟復有

州長百姓也嘉石肺石已見司寇設於外朝者外朝非禁地人人得而屬目也鞭所以扶人者

警

八

十五三

呼趨呼入出者使趨走也慢朝謂在朝而不故

者錯立立無次也族談聚而談也三者朝儀所

繫貨賄遺失之物也人民迷失或道止者六畜

逸而失故處者委置也朝即外朝士即朝士委

而告於士者待有追者還之也特之一旬而無

道始於是收之犬者入於公小則歸於獲者後

世道不拾遺固俗之美猶未若凡士之治有期

日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期期

內之治聽期外不聽凡有責者有判書以治則

聽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瀆行之犯令者刑罰

之凡屬責者以其地傳而聽其辭凡盜賊軍鄉

邑及家人殺之無罪凡報仇讐者書於士殺之

無罪若邦凶荒刑喪寇戎之故則令邦國鄰家

縣鄙慮刑貶治之期日以地遠近為差期外則不恤獄訟可知不聽者罪士也

責謂有責取於人也判書合書而判執之以為信者同貨財即司市同貨也亦除貸之義國法

春頒秋歛國服為息之類是也犯令兼貸與出貸者言屬縣也縣而有責謂縣地而責人之侵

界縣居而責人之穿竊地傳鄰證也軍攻也人固不可擅殺然攻吾之鄉邑及家人則事之至

迫者何暇於告而後殺書於士謂已告而其人在逃士坐以罪而書之者讐雖不可私報然既

書於士則彼已實有殺罪而吾又其仇主吾直之而不殺夫誰與予殺此則情之有可原者既

減也刑貶荒政緩刑意也蓋民因變而有犯其情求之宜也此節凡有責者以下盡為辭今姑

依此文釋之何以謂其偽朝士受諸士刑殺職

警

八

十六一宗

聽豈有聽訟又聽財訟之理此七句及士師財

訟二句乃小宰八成偽證彼既偽為八成故歸

此諸成於士師朝士之下以見成之見諸事者

如是盜賊攻鄉邑其當殺不待言周制用刑三

刺八辟報仇者雖訴於官而兩造未至士焉得

為書即為書焉得許其殺未二句又竊士師荒

辨之法而廣其義而不知此法惟士師所得為

非朝士之職周禮一書雖浩瀚無一字一事外

理與情者據理推情數事偽無疑此官掌外朝之法

右外朝官

司盟掌盟載之灋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

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明神既盟則貳之盟屬

民之犯命者詛其不信者亦如之凡民之有約

刺曰訊群臣。再刺曰訊群吏。三刺曰訊萬民。

宥曰不識。再宥曰過失。三宥曰遺忘。一赦曰幼

弱。再赦曰老耄。三赦曰蠢愚。以此三瀆者求民

情。斷民中而施上服。下服之罪。然後刑殺。三刺

司寇三刺。宥寬也。赦釋之也。不識猶今律所謂

不知者不坐。過失。慎犯也。遺忘。知而偶忘之也。

幼弱。無知也。老耄。謂雖知而昏昧也。蠢愚。謂從

幼無所知識也。斷獄而求中。三刺備矣。三宥三

赦。皆刺中所有辜。刺而得其不識。過失遺忘之

情。則以情用法。而寬其罪。刺而得其幼弱老耄

蠢愚之實。則直赦之而已。苟一無所得。則彼不

所犯。彼自取之。我固不得屈法以行私。彼亦不

得讐法而生怨。惡得而不正其罪。以是而求民

情。則情無不得。以是而斷民中。則中無不至。上

服下服。皆得其道矣。刑謂墨劓宮則小辟

也。殺大辟也。餘已解小司寇。此官掌刺

司厲掌盜賊之任。器貨賄辨其物。皆有數量。賈而

揭之。入於司兵。其奴男子入於罪隸。女子入於

春橐。凡有爵者與七十者與未齒者皆不為奴

任器。上盜之器。貨賄所盜之物也。辨。辨其數之

多寡量之美惡。定其價而識其上。奴與孥同。盜

賊家屬也。周制盜犯家屬例為奴。罪隸。夏官罪

隸也。春橐。春人橐人也。毀齒。曰齒。三者不為奴

宥有爵矜老弱也。文王之政。罪人不奴。而盜賊

奴者。盜賊之害大。故特重其罰。以警之。然獨言

盜賊。奴則餘罪不奴。可推矣。此正王者之政。圖

闡弛張。不容以一律齊者。觀者當識其義。此官

掌盜器

盜賊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掌

尸也。三戮於諸戮為劇而搏為尤劇。殺人殺凡人也。皆踏於市而暴尸三日。至於犯盜則雖非殺人而亦刑諸市。所以重警盜也。法殺罪也。殺罪之屬五百。殺人一耳。不徒殺人者之刑如是。而凡罪之麗於殺者亦莫不然。蓋古者暴尸於市。非徒以示公正。欲人人知為惡者之受報如是。而不敢犯。所謂刑一人而千萬人懼是也。句師氏三句。倘既有掌囚。句師氏則掌戮。可以互見。義見冬官。句師氏斬殺刑戮總承斬殺賊謀以下。宮守積。皆隨其所之。而使無所擇。聖人恐其罪不至死。而因犯此罪。不能為生。或遂至於死。故與其執是役以資衣食。義中之仁也。髡首刑。疑墨。刺二刑。可推移者。而刑止於五。此官掌殺戮。

右刑官

八

主一子

條狼氏掌執鞭以趨辟。王出入則八人夾道。公則六人。侯伯則四人。子男則二人。凡誓執鞭以趨於前。且命之誓。僕右曰殺。誓馭曰車。轅誓大夫曰敢不關。鞭五百。誓師曰三百。誓邦之大史曰殺。誓小史曰墨。趨辟趨走以辟人也。此與旅賁氏異者。旅賁氏主衛王。此官主辟外人。今勿迫誓亦五戒之誓也。趨前趨於所誓衆之前也。命申命以誓之也。王親馭六軍。是日啓行。事體至重。故誅士既讀誓禁。而條狼氏又摘此六語當其前。申命之以示其重。加敬慎之意。六語皆誓中所載。以馭從行諸臣不用命者。條狼命之者。條狼主行道之官。與有責焉。者也。僕右車右也。車之政在右。曰殺誓其失政也。馭車僕也。車之安危在僕。車轅以車轡之警其

失馭也。關關白也。大夫從王。執有軍旅之權。凡事不可不關。白。鞭。即條狼所執者。師。大師也。大。師。執。同。律。大。史。抱。天。時。而。小。史。佐。之。皆。以。占。軍。行。吉。凶。而。大。史。小。史。朝。夕。侍。王。其。責。視。大。師。為。大。故。其。誓。有。輕。重。師。保。二。氏。從。王。而。誓。不。及。者。不。敢。以。是。加。師。保。也。此。官。掌。王。行。道。之。禁。

脩閭氏掌比國中宿互擻者與其國粥而比其追胥者而賞罰之禁徑踰者與以兵革趨行者與馳騁於國中者邦有故則令守其閭互唯執節者不幾。宿互擻宿而守互擊擻也。粥養也。追胥以俟用。然官既給其食。則民之性命不用命。而賞罰所當行矣。賞罰為國粥言。徑踰不避溝池。樹渠而直越也。兵革或人馳騁妨衆令。令值閭之役也。守閭互所以備他變。此官掌國中之禁。

八

主一子

野廬氏掌達國道路至於四畿比國郊及野之道。路宿息并樹若有賓客則令守涂地之人聚擻之。有相翔者誅之。凡道路之舟車輦互者叙而行之。凡有節者及有爵者至則為之辟。禁野之橫行徑踰者。凡國之大事比脩除道路者。掌凡道禁。邦之大師則令掃道路。且以幾禁。行作不時者。不物者。達治其地及梗道者使達也。宿路也。守涂地。居守此涂地之旁者。聚擻聚而擊之以為衛也。掌訝環人聚擻。因送逐而便聚擻也。野廬氏職。道路宿息。則大小賓客皆其所聚。觀其文曰。若有賓客。則其義可見。相伺四旁也。

翔路足而窺內也。鬻冷次相妨也。互交錯不行也。橫行不由道而獵。未稼者。徑踰不避。阻固而踰者。道禁。蜡氏之禁之類也。承大事言。掃道路。王將親行也。幾禁。察而禁之也。行有所往也。作有所治也。不時。即司寤之晨行宵野。司寤主國中。野。盧氏主道上也。此官掌郊野之禁。

萍氏掌國之水禁。幾酒。謹酒。禁川游者。
水禁。阻。遇。涯岸之禁。人之作奸多起于羣飲。鬪狠皆由于酒。幾。察而禁之也。謹。酒之酒乃公酒。公酒。雖不在所幾。然亦不可無節。掌水禁而兼酒者。酒。濁人。猶水濁人也。酒。誥曰。人無于水監。當于民。監。正得此意。禁川游。防溺也。此官掌水禁。

司燿。掌行火之政令。四時變國火以救時疾。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內火。民亦如之。時則施火。

警

八

三三

令。凡祭祀則祭燿。凡國失火野焚萊。則有刑罰。

焉。
變火救疾之義未詳。說者謂時疾。四時溢熱。溢。寒之氣蒸。侵所致。春。火氣初旺。夏。火氣正旺。遇春夏二時。則取系木之火。以殺熱氣。而不使其溢。秋。火氣初衰。冬。火氣正衰。遇秋冬。則取堅木之火。以勝寒氣。而不使其溢。故可以救時疾。出火。禮以出之也。猶寅實出日之義。從之。伏。禮也。內火之禮。亦然。季春。火星見。季秋。火星伏。火為民利。固大。而為害亦大。故其見其伏。司燿必為之禮。正以承天時。行以勉其為。或曰。變火之時也。施火令。變火也。祭祀字疑誤。或曰。即變火二字之誤也。祭燿。報鑽燧者。失火焚萊。皆屬不慎。不可無刑罰。

司烜氏掌以火遂取明火于日。以鑿取明水于月。以共祭祀之明。盥明燭共明水。凡邦之大事。共

墳燭庭燎。中春以木鐸脩火禁于國中。軍旅脩

火禁。邦若屋誅。則為明窳焉。
火。遂鑿二物。皆水。映日而火射。方曰鑿。映月而水滴。此水。此火。陰陽精氣所注。明。鑿。以明水為玄酒也。祭以交神。明。古人于祭物。而取諸明水。火。皆所以致其精神。明。以奠神。明。歌。饗之意。墳。故。作。賁。麻也。束。麻。為。燭。燭。以。膏。高。十。餘。尺。樹。于。門。外。庭。燎。束。麻。為。之。樹。于。門。內。脩。火。禁。警。人。慎。火。也。中。春。將。出。火。軍。旅。聚。電。多。故。皆。脩。火。禁。屋。誅。疑。旬。師。氏。誅。也。屋。誅。不。肆。尸。故。竊。之。而。揭。其。姓。名。以。俟。收。者。屬。司。烜。者。或。夜。誅。也。二。官。掌。火。禁。司。烜。先。火。以。脩。火。而。行。刑。

司寤氏。掌夜時以星分夜。以詔夜士。夜禁。禦晨行。

警

八

三三

者。禁宵行者。夜游者。
夜。時。自。酉。至。卯。也。攻。夜。時。微。候。者。分。之。以。星。而。令。其。踐。更。也。晨。行。先。明。而。出。宵。行。後。暗。而。入。夜。游。則。有。從。行。有。篝火。與。宵。行。異。禦。但。止。之。而。已。禁。則。有。罰。此。官。掌。夜。禁。

蜡氏。掌除飀。凡國之大祭祀。令州里除不蠲。禁刑者。任人及凶服者。以及郊野。大師大賓客亦如之。若有死于道路者。則令埋而置。揭焉。書其日月焉。縣其衣服。任器于有地之官。以待其人。掌

凡國之飀禁。
飀。暴骨也。蠲。潔也。刑。受。黜。削。之。刑。也。三者皆逆之不祥者。大祭祀貴潔。近地凡不潔。皆除之。至于州里之外。雖無不潔之除。而不

祥之迹亦不容其出入。古人之謹于大祭如此。大師不見不祥。大賓客脩除道途。死于道路。客死也。揭所以為表者。有地之官。閭胥里宰之屬也。道有死人。埋而揭之。記其日月。又縣其所遺衣物于有地之官。以俟家人至而識取之。其為死者慮備矣。此文王澤及枯骨之餘意也。亂禁棄骸毀骸之類。

掌貨賄。闕。上下有交通之弊。而交通在貨賄。此官疑掌貨賄之禁。

都則。闕。都鄙之治在則。而八則不脩。不可為都。此官疑掌都則之禁。

掌察四方。闕。周禮言四方皆指邦國。察者。察其有犯也。此官疑掌邦國之禁。

禁殺戮。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司察也。斬殺戮者。傷人見血之傷也。傷人之類多而見血者重。二者雖犯有大小。而皆屬凶惡。不得相為掩沒。擄劫之而令其逃也。過問之而不容達也。此其惡雖不殺傷。而武斷之權。已行于鄉曲。官府之間。王法皆所不容。告士師也。

擄獄者。過訟者以告而誅之。司察也。斬殺戮者。傷人見血之傷也。傷人之類多而見血者重。二者雖犯有大小。而皆屬凶惡。不得相為掩沒。擄劫之而令其逃也。過問之而不容達也。此其惡雖不殺傷。而武斷之權。已行于鄉曲。官府之間。王法皆所不容。告士師也。

禁暴氏。掌禁庶民之亂。暴力正者。擄誣犯禁者。作言語而不信者。以告而誅之。凡國聚眾庶。則戮其犯禁者。以徇。凡奚隸聚而出入。則司牧之戮其犯禁者。亂暴猶言暴亂。正勝也。以力而求勝也。擄誣已見八成。犯禁以徇。犯布憲之禁也。奚女奴隸男奴。司牧察而守之也。奚隸常有求逞之情。聚而出入。其迹可疑。求言犯禁。

在逃之禁也。此二官是偽周禮刑禁之職。已密二官之設。既近于贅。而命官之義。命職之文。又皆淺鄙。不類周公之筆。獨有禁暴後五句。頗相類。而其義又不可究。聚眾庶。已有羣士之戮。不應又有禁暴戮。且狗乃軍田。戮法安得禁施于眾庶。奚隸罪奴也。奚司于寺人。隸司于司隸。正欲其有所防禁。而不得輕出入。觀寺人職曰。相道其出入之事。而糾之。曰相道。則奚馬得與隸聚而又相出入。曰糾。則犯禁者。寺人糾之矣。又何賴于禁暴。二官偽無疑。

右禁官

鄉士。掌國中各掌其鄉之民數。而糾戒之。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旬而臧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群士司刑。皆在。各麗其灋。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刑。殺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會其期。大祭祀。大喪。紀大軍旅。大賓客。則各掌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三公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國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糾戒刑之先務也。先王制刑之意。惟恐民數則何以知其人。而糾戒之。察求其情也。辨其罪之出入也。皆承聽獄訟言。死刑。司刺刑殺也。要獄辭也。旬。朝士之期。朝外朝也。司寇大司寇也。辨獄而過。死與刑。則各述其罪之由。以為要。依期而以其所斷者。繫之于朝。使凡有刑責者。

士司刑。皆在。各麗其灋。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刑。殺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會其期。大祭祀。大喪。紀大軍旅。大賓客。則各掌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三公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國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糾戒刑之先務也。先王制刑之意。惟恐民數則何以知其人。而糾戒之。察求其情也。辨其罪之出入也。皆承聽獄訟言。死刑。司刺刑殺也。要獄辭也。旬。朝士之期。朝外朝也。司寇大司寇也。辨獄而過。死與刑。則各述其罪之由。以為要。依期而以其所斷者。繫之于朝。使凡有刑責者。

之禁也。奚女奴隸男奴。司牧察而守之也。奚隸常有求逞之情。聚而出入。其迹可疑。求言犯禁。

皆得執其法以議其是非。蓋死刑之罪罪之大者。雖司寇亦不得專議而無異同焉。則獄成矣。成則情法兩盡。無過不及之差。而可以言中。于是士師受之。而協日以行刑。殺傷日。協其齊之日也。免謂赦其罪。會合也。合其刑殺之期。而親往赦之。不先後也。鄉之禁令。布憲合衆。庶之刑禁。號令也。夾道而彈。所以衛王出入。鄉附國。遇大事。王必有出入。喪即三公喪也。國中。鄉士所治者。大事。師田行役之類。犯命。不從役也。此官掌國中獄訟。

遂士掌四郊。各掌其遂之民數。而糾其戒令。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二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群士司刑。皆在。各麗其瀆。以議獄訟。獄訟成。

祭管

二十子

士師受中。協日就郊。而刑殺各于其遂。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令三公會其期。若邦有大事。聚衆庶。則各掌其遂之禁令。帥其屬而蹕。六卿若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邦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遂人殺于郊。不獨事體也。大事。視鄉無賓祭。故變言以示異。六卿前驅。三公可知矣。蓋遂士以下。職漸以卑。而屈體之禮亦漸以多也。末言大事。視鄉無小役。餘已見鄉士。此官掌四郊獄訟。或曰。近郊乃鄉地。遂士何以掌四郊。曰。古者制官治。多犬牙相入。鄉士既進而掌國中。則遂士自當掌四郊。周禮中如此類者。非一。不當一以例論。

縣士掌野。各掌其縣之民數。糾其戒令。而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群士司刑。皆在。各麗其瀆。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刑殺。各就其縣。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命六卿會其期。若邦有大役。聚衆庶。則各掌其縣之禁令。若大夫有邦事。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野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遂人掌邦之野。則鄉之外為野。縣師微野之賦。野地。疏謂距王城二百里至三百里。此言未然。遂人掌邦之野。則鄉之外為野。縣師微野之賦。

祭管

二十子

貢。委人飲野之賦。則遂之外都鄙地為野。五刑有鄉刑。野刑。則居民處為鄉。治田處為野。然則野者。田萊之名。使鄉無居民。亦野而已矣。故遂以王田名都鄙。以采地名。而其實皆野地。皆可謂之野。縣士之野。則縣師所治地。縣師總其治。而縣士掌其獄訟。故二官皆以縣名。邦指野言也。大役與遂大事。視遂又無大役也。此官掌野獄訟。方士掌都家。聽其獄訟之辭。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上獄訟于國。司寇聽其成于朝。群士司刑。皆在。各麗其瀆。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書其刑殺之成。與其聽獄訟者。凡都家之大。事聚衆庶。各掌其方之禁令。以時脩其縣瀆。若

歲終則省之而誅賞焉。凡都家之士所上治則主之。方士之民數掌于都家士。其指都家士言也。上獄訟。上成辭也。都家遠所聽止以辭。國都家之長也。都家有公卿大夫為之長。故方士以辭上其長。而其長聽于司寇。刑殺之成。司寇所聽者也。聽獄訟者。羣士司刑聽此獄者也。書之將以藏其貳。蓋都家之聽出于都家之長。而既聽之後。司寇復以辭歸其長。而其長得以自覆。必書聽獄訟者。懼其覆而失實。責有歸也。協日刑殺以下。皆其長主之。王不會期者。待邦家之覆聽告刑而後會也。大事與縣士大役同。脩治而無不及也。縣法。縣師所徵貢數也。省察也。察其脩與否也。此必有指疑即都家賜官。蓋都家之軍旅祭祀獄訟。王家皆設有官。賜官貢而不設官。賜官既治賦。必兼貢。此事之一體者。此官掌都家。

警

都士關○各掌其都獄訟以上于方士

无

三

家士關○各掌其家獄訟
訝士掌四方之獄訟。諭罪刑于邦國。凡四方之有治于士者。造焉。四方有亂獄。則往而成之。邦有賓客。則與行人送逆之入于國。則為之前驅。而辟野。亦如之。居館。則帥其屬而為之蹕。誅戮暴客者。客出入。則道之有治。則贊之。凡邦之大事。聚眾。庶則讀其誓禁。論曉以制刑之意也。有治其治先造訝士。而訝士導之以聽于司寇。既經司寇之斷。而訝士又以刑諭之也。邦之命。士

師致之。四方之罪刑。訝士諭之。蓋訝士以訝四方賓客為職。故以四方獄訟委之也。亂獄。悖亂之獄。彼國不能治者。成。正其獄也。行人。小行人。勞主承攬。而訝士主大小賓客。主衛。又其職與掌訝出入。則其與掌訝送逆者。其常也。與行人送逆者。其間也。暴客。凌辱乎客者。道客。亦恐人之犯客。有治。掌訝之職也。贊。謂贊掌訝。宗伯有掌訝。而司寇又有訝士。訝士掌四方獄訟。而兼治四方賓客之衛。故亦職送逆。而所重。惟辟蹕及誅戮暴客者耳。聚眾。庶。布憲。以刑禁號之。令之。而訝士以誓禁讀之。如是而復有犯。則諸士戮之。此事之職者也。此官掌四方獄訟。

右獄訟官

朝大夫掌都家之國治。日朝以聽國事故。以告其君。長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凡都家之治于國者。必因其朝大夫。然後聽之。唯大事弗因。凡都家之治有不及者。則誅其朝大夫。在軍旅。則誅其有司。都家去國遠。雖皆采地。所在而祭祀。聽事者。事或不能以時。達而失于後時。日朝。日入朝也。所治謂之事。所由謂之故。國事故。國之待之。君都家之主。而長其治。都家者。也。政令。則國之有微于都家者。治于國。又都家之有事于國者。因。孟子時子。因。陳子。之。因。言。因。朝。大夫。而後聽也。蓋朝大夫。掌都家國治。朝。行于都家者。既因朝大夫。則都家治于朝。亦必由朝大夫。而後聽。此固事體宜爾也。大事。冠。戎。之類。當急聞者。治前所政令者是也。不及。不能如期約也。有

警

入

三

君長國有政令。則令其朝大夫。凡都家之治于國者。必因其朝大夫。然後聽之。唯大事弗因。凡都家之治有不及者。則誅其朝大夫。在軍旅。則誅其有司。都家去國遠。雖皆采地。所在而祭祀。聽事者。事或不能以時。達而失于後時。日朝。日入朝也。所治謂之事。所由謂之故。國事故。國之待之。君都家之主。而長其治。都家者。也。政令。則國之有微于都家者。治于國。又都家之有事于國者。因。孟子時子。因。陳子。之。因。言。因。朝。大夫。而後聽也。蓋朝大夫。掌都家國治。朝。行于都家者。既因朝大夫。則都家治于朝。亦必由朝大夫。而後聽。此固事體宜爾也。大事。冠。戎。之類。當急聞者。治前所政令者是也。不及。不能如期約也。有

司謂都家司馬軍旅事煩非朝大夫能進傳故始也雖亦因朝大夫以達而終則誅有司也此家國治

右都家聽事官此官于六官皆有職而缺

冥氏掌設弧張為阱獲以攻猛獸以靈鼓攻之若

得其獸則獻其皮革齒須備弧張弓弩網罟之

也靈鼓設社祭之鼓亦仰助于社示之意攻猛獸非徒除害亦資其有以為用

亢氏掌攻螫獸各以其物火之以時獻其珍異皮

章螫獸冬螫而不出其物可灼之物也火之薰之也螫獸必薰而後出珍異不外角爪之類

翼氏掌攻猛鳥各以其物為煤而擗之以時獻其

羽猛鳥鷹隼之屬其物猛鳥所慣擗者設機而置其物于旁誘之下擗則持其足翻翅上勁羽也

庶氏掌除毒蠱以攻說禳之嘉草攻之凡敵蠱則

令之比之蠱蟲之壞人心腹者閩粵山谷間有之攻說六折攻說也嘉草未聞必其氣能逼蠱者敵蠱有敵之之術也令之作之也此按其功也

翦氏掌除蠹物以攻崇攻之以毒草董之凡庶蠱

之事蠹之穿器物者攻崇亦折名莽草也蠹亦謂之鼠莽味毒氣烈能殺人庶衆也蠹亦蠹之類而其治畧同曰庶蠱與毒蠱別毒蠱之害大非專官治之不可而庶蠱則翦氏薰之

赤友氏掌除牆屋以屋炭攻之以灰灑毒之凡隙

屋除其狸蠹牆屋之間有狸蠹大蛤也炳為炭搗以漫牆屋則蠹不能容灑其

靈涿氏掌除水蟲以炮土之鼓敲之以焚石投之

若欲殺其神則以牡樺午貫象齒而沈之則其

神死淵為陵水蟲蛟鱈蜃蚌之屬能為人物害者炮土之鼓瓦鼓也聲歸而下徹

焚石入水水聲可驚神水神也

蠃氏掌去鼃鼃焚牡鞠以灰灑之則死以其煙被

之則凡水蟲無聲鼃鼃蝦蟆之屬聲最刮耳不可無制牡鞠鞠不花者凡水

若族氏掌覆天鳥之巢以方書十日之號十有二

辰之號十有二月之號十有二歲之號二十有

八星之號懸其巢上則去之凡天天地地邪氣所生天地不能無邪

庭氏掌射國中之天鳥若不見其鳥獸則以救日

之弓與救月之矢夜射之若神也則以太陰之

氣則大信天地間所有然多在無隱顯間今幻而為鳥有巢則跡著矣國家惡得而不求去之方版號名也五號已見馬相氏蓋此皆天地運行正氣所以長育萬物日臨下者以版書之而懸于巢上天鳥焉敢與為敵去滅也非去此詭彼之去

蟲水蟲有聲者不止毒龜也

三子

弓與矢射也

者救月之弓謂月食之夜射食月者豈古有其法與夜射隨其聲而射也神謂大神做鳥獸鳴大陰之弓救月之弓也枉矢八矢之一救日之矢也互言弓矢者言二弓二矢皆可射也蓋此弓此矢嘗射退食日月者天鳥大神鳥得而不滅○冥氏以下十官皆有可議冥氏三官為除害而又非除害為取利而非取利設官之意未明庶翦赤友所事甚微不應有官水蟲水所宜居者即有蛟鱓之暴亦其性然耳而何以言有神龜龜誠可惡然不言祭祀賓客即此官亦兒戲耳古人勝天務修德德勝則天滅若徒以術勝則滅于此安知其不見于彼若族庭氏二官豈聖人去天之道哉周禮制官必有大義必有大用十官設官之義既瑣而求諸其用又無干于七事此必偽官姑隨文釋之以俟博古者

藝官

重一字

前大司寇一篇為屬除偽屬僅二十有六數獨少及攷其各職所治理刑則有司刑六官而刑之義備理禁則有條狼十一官而禁之義備理獄訟則有鄉士七官而獄訟之事備總理刑禁獄訟又有大司寇三官其諸盟約諸官或少皆以義屬者而無與于刑然則刑之治與五官繁簡不同其屬之少也固宜觀者當有達見

周禮述註卷之五終

周禮述註卷之六

冬官司空第六

禮政刑非事不行故以冬紀之而終六官焉

維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

極乃立冬官司空使帥其屬而掌邦事以佐王富

邦國原本闕冬官漢河間獻王購以千金不得補以考工記宋陳氏謂冬官亂五官中不闕元

吳氏因據周官司空掌邦土三言取五官中凡涉此三言之義者並入冬官但所取有近似而實非

者又有是而未取者何氏重加改取而予又以已見參訂其間其彼此去取之義乎有二氏改官改

文議附於卷末此上四十字吳氏做六官體為之吳氏原用安擾字而何氏易為富安擾字本表司

徒文吳氏因大司空首節係原本大司徒首節改入有安擾字故此亦用安擾而不思安擾字於司

空未切原本二字已是後人改應上文司徒字今既易為司空豈可復以為據且周公既用二字在

司徒決不於司空重出何氏易以富字似是富宰言事典首曰以富邦國土者物產所自出主在富

也

事官之屬四字放六官體補之

大司空卿一人小司空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

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

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

人五十六字亦補文下大夫上闕一官

冬官

黃錄一

職方氏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 府四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 人	山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川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籙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土方氏上士五人下士十人府二人史五人胥五 人徒五十人	形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 人	量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四人徒八人	封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六人 徒六十人	司民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三人徒三十人	甸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三十人徒三百
--	-----------------------------	-----------------------------	-----------------------------	------------------------------	--------------------------	-----------------	-----------------------------	---------------------	---------------------

載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六人 徒六十人	閭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土均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 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均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司稼下士八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草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稻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 人胥十人徒百人	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廩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 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人徒三百人	倉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舍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	---------------	---------------------------------	-----------------------------	---------------	----------------	--------------------------------	-----------	---	-----------------------------	---------------------

徒四十人	遺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委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旅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	徒八十人	山虞每大山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	胥八人徒八十人中山下士六人史二人胥六人	人徒六十人小山下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澤虞每大澤大藪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	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中澤中藪如中川之衡	小澤小藪如小川之衡	林衡每大林麓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	人徒百有二十人中林麓如中山之虞小林麓	如小山之虞	川衡每大川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	徒百有二十人中川下士六人史二人胥六人
------	---------------------	------	----------------------	---------------------	------	---------------------	---------------------	--------------------	-----------------------	--------------------	-----------	----------------------	--------------------	-------	---------------------	--------------------

徒六十人小川下士二人史一人徒二十人	迹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邠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圉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場人每場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二十人	角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八人	羽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徒八人	掌炭下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掌蜃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八人	掌荼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二十人	掌葛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染草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八人	掌皮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司裘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人	典絲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十有二人
-------------------	-------------------	---------------------	------	----------------------	--------------------	--------------	--------------	---------------	-----------------	------------------	---------------------	------------------	------------------	----------------------	---	----------------------

人

典冢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染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獸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

徒四十人

羅氏下士一人徒八人

獻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三十

人徒三百人

鼈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十有六人

管

柞氏下士八人徒二十人

雞氏下士二人徒二十人

司市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

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

人

質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

賈師二十肆則一人皆二史胥師二十肆則一人

皆二史司歲十肆則一人司稽五肆則一人

也。市中有無故而留者。不為奸。則為盜。而此官掌察之。胥二肆則一人肆

長每肆則一人

泉府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

史八人賈八人徒八十人

合方氏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

人

懷方氏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

管

人

土訓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

誦訓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

大司空之職掌建國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

以佐王富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

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

之名物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

封之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

所宜水遂以名其社與其野此節原大司徒首簡吳氏謂其文乃

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土圭長尺有五寸。測度也。度其四方之深廣也。正遷就以合日。至尺有五寸之法。此乃天之中。以天之中而求地之中也。日南。地在日之南也。則景短於圭。日北。地在日之北也。則景長於圭。地在日之東。則景斜於東而如夕。地在日之西。則景斜於西而如朝。四者皆景之未正而昧地之中。寒暑風陰。未免有偏。日至。夏至也。當日至。晝漏之半而立圭。圭景之斜於北者。適合尺有五寸之度。而無過不及。此乃地之中。適合尺有五寸之度。而未分時言。會以未作時言。和以未判時言。天地四時風雨陰陽皆於是乎會合冲和而

各

十

無多者多。寒多風多。陰之病地。莫善焉。居是地者。豈但人之阜安。百物莫不阜安。故以之而建王國。蓋王國者。四方之極。不得乎中。地。何以稱其居。王者。天下而為民物之主。不得乎百物阜安之地。何以宜其居哉。天子之地。方千里。其制畿以千里為規。封樹封土。為疆而樹其節。言王畿之制也。此乃建邦國。以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三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三之二。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其食者四之二。建邦國。土圭。見土方氏。封疆。國之四界也。食。司熟之食也。

商制列爵惟五。分土惟三。周制侯伯。爵同。子男。爵同。而土以五分。正與商損益處。此節言邦國之制。○吳氏謂此節論封疆與孟子王制不合。指為附會。予謂合。惟所論食與周禮不合。孟子指方百里。以一方言。此方五百里。以封疆言。而四方皆在。方百里。與封疆方五百里。大畧相當。若以百里言。則徑二十五里。武王封周。召二大勳。決不應如是之窄。且此制再見職方。食。賦也。周禮邦國無賦。攻之財。賦諸官。可見大宰主財。賦。但曰九貢。致邦國之用。不言賦。司會稽財。賦。但曰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不言賦。小行人。令諸侯入貢。不令賦。職方制列國貢。不制賦。且其所謂。殺數。不可不究。公五百里。食半。侯四百里。食三之一。侯所存。不多於公乎。此五句。與周禮不合。但予謂此節。無論合不合。皆是偽。周禮總治內。固列制。而所列。不重。建邦國。已有職方氏之制。甚詳。不應又列制。且所論。食。一半。既偽。安得謂彼半。非偽。此蓋因大司空節。有建邦

各

十一

國都鄙。社遺。三事。而此下。又列有建都鄙。遂飾此節。及小司空。末節。以相應。而不知都鄙。無職方之制。不可不列。邦國已有列。不應重列。社乃國邑中一事。不應列。此文偽。是。熟於周禮者。自之。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乃分地。職。莫地。守。制。地。貢。而頒職事焉。以為地。灋。而待政令。地。域。都。邑。界。也。都。邑。不。論。里。但。以。室。數。為。限。如。應。得。采。一。千。畝。則。十。室。是。也。不。易。之。地。歲。可。種。者。一。易。休。一。歲。始。種。再。易。休。再。歲。始。種。小。司。空。曰。井。牧。其。田。野。此。乃。參。用。牧。制。而。田。亦。井。畫。地。職。受。地。者。也。奠。定。也。地。守。守。此。地。以。食。者。謂。都。邑。之。主。地。貢。所。應。入。都。邑。賦。也。職。事。即。末。節。十。二。職。事。既。制。其。地。

然後以職事頒於民使未受地者得以食力焉
地法制采地之法也謂計室數此節言都鄙之
制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

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
省禮八曰殺哀九曰藩樂十曰多昏十一曰

索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荒政救荒之政也荒
散而之四方聚使之不散也散利貸之食也必
人之領凶司稼之均食是也薄征謂減租賦司
稼以年之上下出法是也緩刑念犯者之多
不得已故緩也大司寇荒辨緩刑是也弛力寬
力役之征也均人無年公旬一日是也禁山澤
之禁也舍之使得以採拾幾門關之幾也去幾
則去征可知司關凶札無門關之征是也禮由
荒殺禮之禮也哀葬祭也二者有損於財故書

冬官
殺言末域之也藩閉也閉樂年荒而不忍獨樂
也大司樂弛縣是也多昏減民口食也索鬼神
黨正索鬼神祭祀是也即詩靡神不舉之意無
所控訴而禱告於神急神之祐之也除盜賊荒
年盜賊多年既荒豈勝其加害故刑雖可緩而
賊刑不赦也夫民一日不得食則飢而死故以
散利為先而薄征以下皆樽節愛養以開其自
食之門不散利則無以濟其急而民不能待不
開其自食之門則利之所濟者有限而民亦終
於斃焉耳故荒政備是二義先有以存其生而
又有以導其生以卒歲古者九年之水七年之
旱而民不轉於溝壑者用此道也此節救荒之
政以保息六養萬民一曰慈幼二曰養老三曰

振窮四曰恤貧五曰寬疾六曰安富保息常政
也慈愛育也養給其食以終身也振甄拔之也
恤濟之也寬疾恐其有力而不能卒辦特假之

也五者民之困而不能自存者若夫富而何賴
於安蓋人而處富眾庶之所怨責盜賊之所窺
伺官府之所追求日就就焉惟恐人之害已而
不能保其富使非上之人加意以存恤之彼豈
能一日晏然於其處乎故以安富列於保息之
間使君子者知民情之苦不獨在於窮困而充
裕順適者殆不免焉知吾之當軫念者不獨在
耳聞目擊之間而幽隱之地尤當及焉夫然後
政之所施始無偏而不舉之弊而天下
各得其所施始無偏而不舉之弊而天下
六安萬民一曰燬宮室二曰族墳墓三曰聯兄
第四曰聯師儒五曰聯朋友六曰同衣服
俗也燬宮室任其燬而不變也族即墓大夫族
葬聯此而合之也兄弟婚姻嫁娶也兩雅曰婦
之黨為昏兄弟婚之黨為姻兄弟師儒九兩師
儒也朋友亦九兩之友同衣服服製同也去其

冬官
俗則或有異服語曰人情安於故俗六者皆欲
民以俗相安而不離之意此節安民之餘政
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
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
六曰通財七曰化材八曰欽材九曰生材十曰
學藝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使使邦國
升也民有生理乃升二職生理之源也自一
至九即大宰九職易開民為生材者八職生材
皆有因惟開民無因而因其力故特名曰生材
正以明此職之非閒曠也學藝學道藝也世事
即大司徒世職服事服力王家如府史胥徒之
類大宰重分職故兼舉其人司宰重生財故但
舉其職大宰統萬民故舉九職而職已備司空
分居四氏非兼十二職而舉則有漏外十二職

冬官
學藝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使使邦國
升也民有生理乃升二職生理之源也自一
至九即大宰九職易開民為生材者八職生材
皆有因惟開民無因而因其力故特名曰生材
正以明此職之非閒曠也學藝學道藝也世事
即大司徒世職服事服力王家如府史胥徒之
類大宰重分職故兼舉其人司宰重生財故但
舉其職大宰統萬民故舉九職而職已備司空
分居四氏非兼十二職而舉則有漏外十二職

而求職職
非其職矣

小司空之職此五字吳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

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

為師五師為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

以令貢賦會而按之也卒伍已見鄉師伍兩

黨州鄉之制相因比閭族黨州鄉是制民居以

皆在其中役則家止一人會而用者會其七

後軍旅之役乃可起然不但軍旅也蓋必會而

制此以言手貢賦而貢賦以此制令然則軍制

立而百度所由以定矣太宗伯所謂以軍禮同

邦國正此義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

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

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

二人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惟田

與追胥竭作周制因民按田均土地則有以稽

七人始得受家七人則三人可投中地地亦

以是殺然此但言其堪役之數至於起徒役則

七人六人五人之家皆止一人而餘乃為羨羨

羨餘不受役也追胥謂大追胥非國游追胥田

與強暴角故二役所起必竭一家欲其以親相

之急而盡萬二千五百家為鄉萬二千五百人

為軍王六軍亦止家起一人而六遂為羨田追

胥視軍旅用人必少以義度之或起一鄉或起

一州而一鄉一州之中皆竭作焉一時之役雖

盡其人而禮偶未之日久周公處此必有劑量合

載耳此節言制役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凡

上地食者參之二其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

者半其民可用者二家五人下地食者參之一

其民可用者家二人今賦制賦也上地中地下

三二半三一以田策言田有上中下等堪用之

人有三人二家五人二人之等故其賦兼二者

而制輕重此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

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

縣為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乃分

地域而辨其守施其職而平其政井字謂畫田

為井形也故制未詳傳謂井沃衍牧隰臯當是

隰臯地之制隰臯地薄大司空所謂一易再易

即其地也故其制雖亦以百畝為率然或二牧

而當一井或三牧而當一井周制每夫受田百

畝九夫則田九百畝為一井邑丘甸縣都井田

所積也任地事授公邑田也貢賦正貢正賦也

稅斂餘賦也地域公邑界也守此域以為分

十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周禮言聽訟成法八成人為證三也
三見皆偽二也。有封人偽證三也

右冬官總治 闕一官不可攷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

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

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乃辨九州

之國使同貫利 天下圖與地圖也。東方曰夷南

狄。四八七九五六豈當時夷國有此數與數要

計數之書也。利謂各方所產。害謂各方所之天

下之地。內而邦國都鄙外而四夷八蠻七閩九

貉五戎六狄莫不各有人民。各有財用九穀六

畜。既辨其有無多寡之數。則其為利為害。靡不

周知。於是又於中國特加詳焉。某物為某州所

有。則使無者易其有。某物為某州所乏。則使有

者濟其乏。貫利貫通其利於天下也。聖人足國

足民之道莫大於此。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

稽其澤數曰具區其川三江其浸五湖其利金

錫竹箭其民二男五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

此下九節。正地圖九州。鎮名山所以鎮定一州

者。會稽在今山陰。世傳禹會諸侯於此山下。故名

穀。即九兩之數。澤之大而有水者與穀收之數

不同。具區禹貢震澤也。在今蘇常二府。山舉鎮

所產之物也。箭。王簪也。二男五女。通計一州之

民言。二分爲男五分爲女。一五之義未詳。或謂

揚產多足以食人。故多畜女。宜鳥獸。正南曰荆

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數曰雲夢其川江漢其

浸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女其畜宜

鳥獸其穀宜稻 衡山南嶽也。在今衡山縣。雲夢

南北。北曰雲南曰夢。在今德安府。江揚子江也。

出古梁峽山。周制雍兼梁。即雍峽山也。漢出雍

壩冢山。至漢陽入江。江所經梁荆揚三州而荆

雍而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雍之流長。入江則荆川與山澤不同。山澤有定處而

言自洛出也。而豫水亦無波。漿與波皆禹貢所
舉。水此必豫志有遠。簡澹見荆隨州而隨亦鄰
豫。林材之誤也。竹木之類。漆木多液。言可飾器
物。男女各州不同者。皆以地產多寡言也。援馴
也。六擾。即六畜皆馴畜。五種。稻黍稷麥菽
也。豫於九州為中土。故畜穀之宜獨全。 **正東**

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數曰望諸其川淮
泗其浸沂沐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畜宜

雞狗其穀宜稻麥 沂山。流云在蓋縣。攻志無蓋
縣。惟青州沂水縣注有古蓋
城。有沂水。則蓋即沂水縣。而沂山在焉。志亦無
沂山。望諸。禹貢作孟豬。爾雅作孟諸。三疏俱云
在睢陽。睢陽今屬豫。歸德古徐州界。無望諸。志
逸也。淮出。豫胎。蒼山。泗出。充陪尾山。淮流。經揚
清河口。會泗入海。沂出。充尼山。一出。青雕。屋山。
淮泗沂皆禹貢徐州水。青。數。舉。望。諸。青。川。舉。淮

泗沂。周九州。青。燕。徐也。沐亦出沂山。蒲魚。水利
也。青州多水。宜稻麥。故宜雞狗。雞狗食人食。

河東曰兗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數曰大野其
川河涕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三女其

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 岱山。即泰山。東嶽也。在
在今鉅野縣。河大。河也。濟。濟同。汶。汶。野。野。
禹貢導沅。東流為濟。盧。盧。出。盧山。維。即禹貢青州
之維。出箕屋山。盧。維。皆在今青州。而青與
兗鄰。四種。統無稻也。宜四種。故亦宜六擾。 **正西**

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其澤數曰弦蒲其川涇
洩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畜宜
牛馬其穀宜黍稷 嶽山。弦蒲。俱在今隴州。嶽山。
吳嶽山也。涇。出平涼。筭頭山。

至高陵會於渭。洩。出。弦蒲。至涇州。入涇。渭出臨
洩。南谷。流至西安。入河。禹貢雍水曰涇。屬渭。洩。
洛。即維之源也。世傳。沂。渭之水。多美。玉石。東。北
宜黍稷。故宜牛馬也。黍稷。人牛馬皆食。 **東北**

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數曰發養其川
河涕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女其畜

宜四擾其穀宜三種 醫無閭。在今遼東。廣。陵。衛。
州。河。洩。此。其。上。流。也。菑。時。即。禹。貢。青。州。之。淄。出。萊。
蕪。原。山。至。壽。光。縣。入。濟。時。見。臨。淄。疏。云。其。源。淺。
疑。即。出。臨。淄。周。之。幽。分。青。之。北。境。故。其。山。澤。多。
出。青。魚。鹽。產。之。最。饒。者。也。故。畜。女。獨。多。四。擾。疑。
無。雞。狗。三。種。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
數曰楊紆其川漳其浸汾潞其利松柏其民五

男三女其畜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霍山。在今霍
詳。爾雅。秦。有。楊。紆。紆。音。同。疑。即。此。也。在。雍。地。
而。雍。亦。鄰。冀。雍。數。已。有。弦。蒲。故。舉。而。屬。冀。漳。有。
二。俱。出。并。沁。州。合。流。而。入。於。冀。即。禹。貢。衛。漳。之。
漳。出。并。管。岑。山。流。至。滎。河。縣。入。河。潞。出。并。潞。
州。志。失。載。松。栢。山。之。產。冀。多。 **正北曰并州其山**
鎮曰恒山其澤數曰昭餘祁其川虜池嘔夷其

浸洩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其畜宜五擾
其穀宜五種 恒山。北嶽也。在今澤源州。昭餘祁。
多。寫。也。出。繁。峙。秦。嶽。山。流。經。真。定。與。衛。水。合。名。
交。河。嘔。夷。在。蔚。州。蒙。宇。記。載。出。靈。丘。高。是。山。涑。
出。廣。靈。涑。山。易。出。冀。安。州。流。為。瓦。濟。河。過。直。沽。
入。海。周。制。并。州。分。冀。之。北。境。而。今。并。在。冀。之。西。

涇。出。平涼。筭頭山。

故冀之山川多出并而并之山川或出冀詳攷
 周九州揚荆豫兗之分與禹貢畧同青蕪徐幽
 并乃青冀之北境冀地廣而青蕪徐亦廣故割
 其北境為幽并以為九州布帛芋桑所成者并
 州多芋葛宜桑五種疑無狗也宜五種而畜無
 狗必稻少或曰五種五字誤并在雍冀之間雍
 冀宜黍稷并州馬得宜五乃辨九服之邦國方
 種若然則五種之五亦誤

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服又其外方
 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
 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服
 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
 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

里曰蕃服辨其界也前五服即大行人五服後四服即大行人蕃國大行人有要
而此即言蠻教已見大行人天子有道守在四
表周盛時九夷八蠻通道故設蠻夷鎮蕃四服
以為外衛九服
亦地圖所載

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
 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七伯方
 二百里則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
 下千里以千里為率也千里之地為方百里者
百周制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千里可容四公
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百里其所容
侯六伯十一子二十五男百皆可例推伯云
七者七乃十一字誤緩也周知言即此可以知
九州所容之數蓋九州之界古人約方七千里
七七四十九方千里者四十有九其一為王畿
餘尚四十有八以千里所容之數計之則天下

之所容可周知矣所容之數多而周之封國尚
 有未盡之地乃存以待有功及既封而加者而
 既封之國未盡足邦國小大相維王設其牧制
 之地皆圖所載

其職各以其所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王將巡
 守則戒于四方曰各脩平乃守攷乃職事無敢
 不敬戒國有大刑及王之所行先道帥其屬而
 巡戒令王殷國亦如之小大相維言大國比小
屬也於州牧也設牧正以統一州之國而監其
維職監參伍諸職也貢天服貢也六甸盡王者
建國定制之至意脩平治之使無侵越也守以
地言攷稽之使無違制也職事以大行人度量
法則等言王所行王所巡處也先道先王而行
也戒令即戒于四方之戒王朝也小行人入王

大行人王事之王同十二年王不
 巡守殷國來王此官掌天下地圖

右封建官

山師掌山林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
謂四際之所至珍異如荆
州丹銀揚州竹箭之類堪為王家用者山林所
布或際數邦不辨其各國之際而頒之則各國
無所于守珍異所產此有彼無不辨其利害而
頒之則各國無所信而致此官掌建國山林

川師掌川澤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
珍異如青州蒲魚雍州玉
石之類此官掌建國川澤

國使致其珍異之物石之類此官掌建國川澤
 遼師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遼隰之名物

之可以封邑者曰四方。燕國邑言。物之亦辨。物之義。圖之也。封邑必得其宜。此官掌建國邑地宜。前二官專為建國設。此官兼建國本意。然國既有之。則致之。以充王家之用。固其所宜。亦其分也。如其無焉。則聖人宣強人。以所無。職方氏曰。制其貢。各以其所有。二官。即制貢之官。

右封建地宜官

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建

邦國都鄙。以辨土宜。而授任地者。王

巡守。則樹王舍。用定相宅。亦用土圭。然但

此官與遺師相表裏。遺師辨其地之宜。此官土

其宅之宜。土宜宜種之宜也。土化二字。初疑衍

及見草人有相宜句。乃知其為彼見草人相

宜。遂謂草人掌土化而相宜。則此官相宜。必兼

土化。乃歸二字于此。以為應。而不知彼之相宜

乃相宜之宜。非相種之宜。種乃糞字之誤也。草

人無相種之理。大司空列土宜之法。惟居與種

而此官執其役。故既相宅。而建邦國都鄙。遂辨

土宜。而以其法授任。此邦地者。焉得又兼

土化。且土化乃土宜中一事。土方亦無兼土化

之事。二字為無疑。任地。任此地而耕者也。樹藩

籬也。土方職在田野間。故以樹事任之。此官掌

相國邑居。

形方氏掌制邦國之地域。而正其封疆。無有華離

之地。使小國事大國。大國比小國也。華。瓜。通。用。斜。也。離。中。斷。也。

地域有廣狹。而封疆必正。不使其有華有離。小

國大國。相間而設。正欲其小之事。大之。比。小

以相聯屬也。此

官掌制國域。

量人掌建國之灋。以分國為九州。營國城郭。營后

宮。量市朝道巷門渠。造都邑。亦如之。營軍之壘

舍。量其市朝州涂軍社之所。里邦國之地。與天

下之涂數。皆書而藏之。建國之法。分九州。為列

言之也。后。君也。軍。壘。曰。壘。舍。壘。中。止。舍。也。州。屯

諸將朝會。有也。以處軍衆。有涂。以通市朝。屯。衆

往來。軍社。已見大祝。里。居也。邦國之地。謂四疆

所至。涂數。道涂遠近之數也。二者。量人所經。疆

營。故書而藏之。以備稽察。此官掌量國邑法。

祭祀饗賓。制其從獻脯膳之數。量掌喪祭。奠饗

之俎。實凡宰祭。與蠻人受牛。歷而皆飲之。從。獻

以脯。膳。從。獻。酒。也。數。量。總。言。多。寡。之。數。奠。饗。遣

奠。藏。于。窆。也。宰。大。也。受。牛。歷。已。見。鬱。人。此。五。句

于。量。人。無。謂。吳。氏。謂。前。三。句。是。衍。文。後。二。句。是

鬱。人。錯。簡。亦。不。是。鬱。人。職。內。量。人。是。鬱。人。之。誤。

鬱。人。既。云。與。鬱。人。受。牛。爵。則。鬱。人。不。應。再。見。此

周。禮。之。例。漢。人。徒。見。量。人。掌。爵。遂。緣。此。節。以。相

應。而。不。知。彼。為。鬱。人。非。量。人。即。量

綏其水橐歌舞牲及毛炮之豚凡喪紀賓客

軍旅大盟則歸其牛牲疆與域皆有封土有樹

故邦國言疆而都邑言域土方主相宅形方主

制域重人主量封人主封四疆凡封國造都邑

必經此四職而後成先時而命之也社稷之

職謂祭事福設于角以防觸爵設于鼻以維綱

水以滌牲柔以藉牲殺時所需者歌舞牽牲入

廟時歌舞其肥膾博頌以敬神也毛炮爛去毛

炮之以備八珍此豚尤當肥碩故特及之喪紀

賓客軍旅之牛見牛人大盟會同之盟有贊牛

耳之牛此官掌封國邑疆域○詳此官之名及

職內封疆封域字乃知此官為封國邑疆域設

不為社蓋封疆域營國邑中一大目不可無官

社不必有官故因總治內信故增損此職為設

而分職內無官恐無以為信故增損此職為設

社而其名尚未改凡社言社壇即大司空亦言

社壇此獨言畿又言封正是總治畿封字偽應

只此二字已足以明此職之為偽況其所言社

甸師掌帥其屬而耕耨王籍以時入之以共齋盛

右民數官

右封建營造官

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于版辨其

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

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

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于王王拜受之登于

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登萬民之

一二三四之數與登夫家不同登夫家者登其

大數登萬民者登其細數生齒男八月女七月

時也版戶冊也辨其國中都鄙郊野以便徵役

異其男女以便分職司民主萬民之星軒轅角

也據天府祭司民司祿獻民數穀數季秋穀成

祀司祿必在孟冬此云孟冬祀司民二祀同月

而司民為先拜受重民數也民數拜受而賢能

再拜受二者又有輕重贊王治者以生齒多寡

定賢否也此官掌民數舊在秋官吳氏易職內

兩司寇字為司空屬司空此易此屬甚當蓋大

司空之職掌建邦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此

官專掌民數安得謂其屬司寇意原文是兩空

故其征輕而二十取一。近郊征之中正也。遠郊以下征漸重者。役漸少也。役少則賦重。役多則賦輕。周之制。役視地遠近。而賦又以役升降。漆林利最多。故其征獨重。然所謂十一二十而三十二之數。皆言民田。而士賈牛賣牧諸田。惟賞田有征。餘田皆無征。家邑大小都田亦無征。蓋家邑大小都與列國同。列國不制征。則此田安得有征。此征賦法也。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不毛不植桑也。里布。績婦之貢。里宰所徵。故曰里布。里宰職曰。征歛其財賦。是也。田不耕。受田而荒之者也。屋。二畝半在田之屋。農事畢。國乃徵稅。以屋為計。無職事。遊食而不受田事者。乃徵稅。征。一夫之力。征一家馬牛車輦之征也。里布。屋粟。夫家之征。一歲受田。受職之常征也。今雖不毛。不耕。不受職業。而國之常征不赦。正所以懲之。而使其勤職業也。三者。任土之罰也。賦。廛。里以下稅。此官掌任土。

卷

元

元

閭師掌國中及四郊之人民六畜之數以任其力。以待其政令。以時徵其賦。凡任民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飭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市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衛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凡無職者。出夫布。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樹者。無桿。不蠶者。不帛。不績者。不衰。任力。任九職也。賦。九職貢也。其物。即山澤所產。若山虞澤虞所入是也。餘已見九職。不言臣妾。間民貢者。二民無可貢也。無職。不任九職也。夫布。一夫受

卷

元

土均掌平土地之政。以均地守以均地事。以均地貢。以和邦國。都鄙之政。令刑禁與其施舍禮俗。喪紀祭祀。皆以地。燬惡為輕重之灋。而行之。掌其禁令。平。辨其地之等。以制征使各得其平也。地守。門關。虞。衡。守此地。以征者也。地事。地職之征也。地貢。賦征也。同一地。守地事。地貢。而地有九等。于是隨其地之等。而輕重制其征。則三者不平。而平。而無不均之嘆矣。和。適調也。政。令有緩急。刑禁有寬猛。施舍有早暮。禮俗有紀。祭祀有豐約。其將何以適調之。夫是數者。皆設于地財。而地之等不齊。則數者不容無輕重。既能平其征。則人情平。人情平。則數者可以次而舉。于是隨其美惡。而制夫政令。刑禁。施舍。禮俗。喪紀。祭祀。輕重之法。以爲萬民之準。夫誰得而議之。政以地裁。則民無怨。禮以地制。則民易從。禁令。輕重。不如法之禁也。此官掌平地征。

均人掌均地政。均地守。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

日焉凶扎則無力政無財賦不收地守地賊不

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土均力均政均地均

平而後地守地事地貢乃均必地征地守地賊

既均而後力征可均人民牛馬車輦皆力征之

數也地征平于常時力征均于每歲豐年人四

也。以三冬言每旬三日三冬共二十七旬二日

一日。以此例殺之凶則不能人二賄之歲也凶

而且扎救死不贖不但力征竭而財賦亦竭地

守地職所共維不盡出干田而其利乃民之利

并不收者所以示優恤之意也歲有豐歉地有

彼豐此歉國家地征每歲一均分地而均至于

三年則并鄉遂都鄙而大均之歲凶扎力征財

賦地守地職既皆不征則歲均之法不必行惟

俟三年大均則已蓋歲均所以平一歲一地天

均所以平三歲及畿內聖人之意不欲一地之

獨享其利一民之獨受其害故有歲均不欲一

年之獨享其利一方之獨受其害故有大均此

天地造物之仁也然大均之法行則雖一

歲不均而不害其為均矣此官掌均力征

右賦貢役官

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陸之種周知其名與

其所宜地以為灋而縣于邑閭巡野觀稼以年

之上下出欵灋掌均萬民之食而賙其急而平

其興種陸已見內宰種類也穀雖五而類多不

與其所宜地邑閭邑之閭門也國人出入所由

也。其法當何如據康人之移民就穀大司徒士

師之移民通財是務不能二端之民于四端三

三官施其令而司稼行之也蓋司稼巡野觀稼

而知所在之年其真故以是委之士師察人之

不令司稼而大司徒之令則其法不行與取于民也歎

年必有其取不致于獨苦則此既得以聊生而彼

亦不得其取而致怨視諸頒凶之法其所濟尤大且

盡頒凶是通官之有而所濟有限均食是通民

謂救荒無上策以今日之田屬民言也苟使井

田之制存而頒凶之後繼以此法民免于死

亡必矣安得復有上策乎此官掌稼法欵法

草人掌土化之灋以物地相其宜而為之種凡糞

種駢剛用牛赤緹用羊墳壤用麋渴澤用鹿鹹

瀉用貍勃壤用狐埴墟用豕彊藥用蒼輕爨用

犬土雖生而性不同化者和其性而助之生

糞字之誤也糞種之法滿骨搗為灰以沃其根

然後時駢剛赤而剛也用牛用牛骨也煨源色

也墳壤奮起之土也渴澤故有水處也鹹寫斤

堅土輕爨疏土所宜各糞未詳此官掌土化之法

稻人掌稼下地以儲畜水以防止水以溝澆水以

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澮瀉水以涉揚其芟作田

凡稼澤夏以水殄草而芟夷之澤草所生種之

芒種旱暵共其雩斂喪紀共其葦事下地雖水

祭祀共簋簠實之陳之賓客亦如之共其禮車
米管米芻禾喪紀共飯米熬穀以歲時縣種陸
之種以共王后之春獻種掌米粟之出入辨其
物歲終則會計其政官中之政謂計食分財守
宰官正宮伯使守而頒之蓋舍人總分于一時
三官按時而給之也出原分之數也入給之贏
數也稍食莫大于宮中故舍人特掌其出入實
實以稻粱黍稷也祭簋蓋用生故舍人實而陳
之賓客猶入于餼人而亦其所共車米管米芻
木已見掌客車米不入春人用槌也飯米猶言
飯玉也大喪以玉小喪以米熬穀即小祝之熬
也縣種所以遠蟲鼠汙腐之患會計會于廩人
也米粟出舍人而舍人掌其出入故舍
人不會而舍人會計此官掌米粟散用

李會 三 子

遺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
之難阨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
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
待凶荒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積凡
國野之道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
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
有積凡委積之事巡而比之以時頒之少曰積
鄉里委積委積在鄉里者也門關以下放此賓
客兼大小通賓客言寄旅行旅也賓客會同
師役師役人軍旅賓客賓客之委積出郊里而
師役賓客其數必多豈常委積所能支故遺人

特掌之而廩人師役之糧倉入道路之穀乃其
齋也郊里待常賓客遺人待師役賓客非常
也廬可以暫憩飲食成飲食也宿可以止宿路
室大于廬委所以給飲食者市即司市之市五
十里立一市以便民之交易也候館備迎候者
大于路室積所以給賓客來去之積者巡比時
巡而校之也巡比則委積無侵虞以時頒之則
所委積者有常共而不至有闕矣此官掌委積
○遺人所掌者廩人之調賜舍人所掌者廩人
之匪頒稍食三者穀之常用惟師旅乃非常之
用故其糧食委積
猶廩倉二人治之

委入掌斂野之賦斂新芻凡疏材木材凡畜聚之
物以稍聚待賓客以甸聚待羈旅凡其餘聚以
待頒賜以式灋共祭祀之薪蒸木材賓客共其
芻薪喪紀共其薪蒸木材軍旅共其委積芻薪
凡疏材共野委兵器與其野圉財用凡軍旅之
賓客館馬野賦臣妾所共者畜聚草木之旨畜
者變賦言聚者就已斂者言也餘聚縣疆之聚
也不及鄉遂者遂聚掌茶聚之鄉無聚頒賜以
下皆餘聚所共頒賜不承式法不可以式法拘
也祭祀喪紀資薪蒸亦有需于木材如張事殿
塗之類賓客有牛馬又有需于芻三者皆有式
法委積遺人師役之委積也野委別委于野以
備止宿者兵器守器也野圉亦別圉以備牲牢
之用者財用藩屬之類也軍旅賓客即軍將帥
帥之屬郊里之委積野道之館舍接常賓客者
軍旅乃變事國未嘗有預設而亦未嘗有式法
一旦起軍旅徒眾賓客皆不計豈惟委積不能
支而館舍亦不能容故必別為之委積館舍而

李會 三 三

委人共其芻薪疏材。共其兵器財用。使軍旅之賓客得以託館焉。廢其畫無留行。夜無露宿。而出入皆有賴矣。
此官掌聚賦

旅師掌聚野之鋤粟。屋粟。閭粟。而用之。以質劑致

民平。頒其與。積施其惠。散其利。而均其政令。凡

用粟。春頒而秋歛之。凡新甿之治。皆聽之。使無

徵役。以地之嫩惡為之等。鋤粟。里宰合鋤而不

師屋粟。閭粟。即載師。民無職事者之粟。無職事

乃間也。三粟野之罰粟。用以補不足也。以罰

粟補不足。則既有以惠民。而又無取于民之嫌。

質劑。民入稅之約也。凡用此三粟。必以質劑為

準。以致民無稅入者。不得與也。平頒。均頒也。新

入。曰與舊遺。曰積。施窮民。曰惠。頒齊民。曰利。政

令。徵散利之償也。春頒。平頒之時也。秋歛。歛散

利也。蓋春乃農事之始。春耕有不足。則秋成何

所望。故于是先致其意。不惟窮民有惠。而齊民

亦散其利。正欲其彼此各足。而皆得盡力于農

畝也。新甿。新徙之民也。治有所求也。承用粟言。

聽之。聽其所求而給之也。無征役。王制謂自諸

侯來。徙期不從。政之意。新民之治。多闕乏。不惟

聽其所求。而又不施以征役。然其聽之也。亦

非聚施之也。惟以其所治地。美惡為等。惡者耕

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為之厲。而為之守禁。中冬

右穀用官

斬陽木。中夏斬陰木。凡服耜。斬季材。以時入之。
令萬民。時斬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掄材。
不禁。春秋之斬木。不入禁。凡竊木者。有刑罰。若
祭山林。則為主。而脩除。且蹕。若大田獵。則萊山
田之野。及弊田。植虞旗于中。致禽。而珥焉。山有
有衡。蕪言山林者。衡受法于山虞也。物指山林
言。守禁。守以地之人。而禁之也。陽木。生山南。中
冬。則受陰氣。足而有柔。性。陰木。生山北。中夏。則
受陽氣。足而有捷。性。服。車服也。報。農器也。季材。
穉材也。穉材。性柔。韌。以時入之。正欲全其性也。
時。中冬。中夏。時也。有期日。限日數也。不限。以日
數。則無厭之取。易以盡物。邦工。梓人。輪。擇也。不
禁。無期日也。然亦不得越。中冬。中夏。之外。蓋王

家掄材。必圖其全。決不致冒。時而得之也。春秋
斬木。事之不能待者。如官舍民居。裁壞之類。不
入禁。不得入所禁之山也。疏謂斬四野之木。可
據。委人。木材。圍師。權質。周制。四野有木。不屬虞
衡。為主。為山林之神。之木。主也。虞旗。旌也。旌。可
移用。故田僕。澤虞。皆曰旌。旗。其總名也。珥。即大
司馬取左耳。
此官掌山林

澤虞掌國澤之政令。為之厲禁。使其地之人守其
財物。以時入之于王府。頒其餘于萬民。凡祭祀
賓客。共澤物之奠。喪紀。共其蒲葦之事。若大田
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旗。以屬禽。國澤。畧見
人。沿澤地。而居者也。財物。澤所產金珠玉石之
類。九兩。曰數。以富得民。觀澤虞財物。亦足以見

戴之富故山林與川皆言守而此獨曰地之人
守言其守之嚴也。頌餘與山虞令萬民斬材。皆
王者與民同之之意。澤物之莫。美。美。昌。本。為。蓬
豆。實。之。類。蒲。以。為。藏。葦。以。為。席。人。稼。澤。共。葦
而澤虞兼共蒲者。蒲必水積而後生。可稼處。但
有葦耳。此雖小節而亦各以業所有。其用心。良
亦周哉。屬禽。猶致
禽也。此官掌國澤

林衡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計林麓而

賞罰之。若斬木材則受瀆乎山虞而掌其政令

巡。巡察之也。平。均其所守之部分也。林麓之禁
令與守。皆出山虞。林衡但巡而平之。時常時也。
計。計其材之蕃衰存失以驗所守之勤
急。法。山虞斬木之法也。此官山虞之屬

川衡掌巡川澤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合其守。犯

禁者執而誅罰之。祭祀賓客共川奠

其守之勤怠。勤則不安于合。禁。盜。川。澤。之。禁。也。
川。澤。不。可。計。巡。其。守。固。非。合。不。可。然。亦。安。知。其
非。以。不。可。計。而。出。為。盜。乎。使。非。并。巡。之。有。遺
奸。矣。川。奠。亦。籩。豆。之。實。也。此。官。澤。虞。之。屬

迹人掌邦田之地政。為之厲禁而守之。凡田獵者

受令焉。禁麇卵者與其毒矢射者

王田不同地。王田之地。山虞澤虞所掌。邦田之
地。迹人所掌。征。獸。人。之。征。也。獸。人。征。之。而。迹。人
掌。其。總。禁。守。所。以。衛。田。地。也。不。然。則。必。有。不。時
之。犯。為。田。地。害。者。凡。田。獵。獸。人。獵。也。受。令。受。其
所。指。處。也。麇。獬。獸。卵。離。鳥。射。本。以。什。獸。而。毒。矢
射。則。大。忍。故。有。是。二。禁。亦。義。中。之。仁。也。此。官。掌
邦。田
之。地

中人掌金玉錫石之地而為之厲禁以守之。若以

時取之。則物其地圖而授之。巡其禁令

土。時取。謂國用之時而取。鐵。金。所。謂。有。大。故。而
用。塗。石。是。也。餘。時。不。得。常。取。物。地。圖。圖。其。物。所
產。地。以。與。之。也。中。地。與。林。川。不。同。林。與。川。可。時
盜。故。其。禁。令。當。時。巡。中。地。不。容。時。盜。故。常。時。惟
用。守。而。取。時。勿。取
之。也。此。官。掌。中。地

圉人掌囿游之獸。禁牧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其

生獸。死獸之物。圉苑囿游。離官。備游。觀者。禁。禁

牧。守。而。蓄。息。之。也。此。獸。馴。擾。不。後
田。而。取。共。共。更。人。也。此。官。掌。囿

場人掌國之場圃。而樹之。果。旅。珍。異。之物。以時歛

而藏之。凡祭祀賓客。共其果旅饗亦如之

師。場。圃。任。園。地。珍。異。果。物。之。美。而。以。者。時。成。熟
之。時。也。共。果。旅。則。珍。異。在。中。饗。必。喪。紀。之。誤。也。
此。官。掌
場。圃

右山澤迹中囿場官

角人掌以時徵齒角凡骨物于山澤之農。以當邦

賦之政令。以度量受之。以共財用

然。射。獵。乃。其。大。務。故。以。齒。角。骨。物。為。賦。度。量。王
朝。受。物。之。準。也。財。用。謂。器。物。之。需。此。官。掌。徵。齒
角。骨
物

羽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于山澤之農。以當邦賦

出羅氏功裘以功而成無所擇大射見射人虎
射的也凡射侯皆布為之而棲皮其中以為鵠
熊侯諸侯自射豹侯羣臣所射麋侯若臣共射
虎熊豹麋皆侯上畫文皮車車僕所獻華車皮
事用皮之事也凡皮皆掌皮所頒司裘雖以裘
名官而實掌皮事故掌皮會獻皮之
齊而司裘會百工之皮二官掌皮事

典經掌絲入而辨其物以其價揭之掌其藏與其
出以待興工之時頒絲于外內工皆以物授之
凡上之賜予亦如之及獻功則受良工而藏之
辨其物而書其數以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予
凡祭祀共黼畫組就之物喪紀共其絲續組文

之物凡飾邦器者受文織絲組焉歲終則各以
其物會之絲續組者所貢有精粗辨物辨精粗也
內工即典婦功續組內人周制續組職貢有貢
絲者頌絲于外內工典絲欽其絲而興功之時
頌于外工又分于典婦功使領內工也物授
之隨其所治之精粗而授之也獻功外工獻也
良功絲所成者謂之良賦成爲良也續組兼
治絲葉獻時有絲有葉而典絲擇受其良有司
司服之屬也白燕黑曰黼彩色一成曰就物所
以承采色者論語所謂素也續組也青與赤為
文邦器紛純依席之類也絲組組以絲織者會
謂稽其所出之數以
驗存數也此官掌絲

典掌掌布總縷紵之麻草之物以待時頒功而授

齊及獻功受苦功以其價揭而藏之以待時頒
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歲終則各以其物會
之典經兼微絲與某則掌葛為之微布樂言總
十五升布細布也縷紵線也麻草葉葛總名
也此句即典絲辨物之義言其所入之麻草有
堪為布者有堪為總者有堪為縷紵者而精粗
不同頒功之功工通用亦兼外內工言齊即麻
草也苦功葉所成者也特頒頒布縷也頒衣服
頒成衣服如喪衰及宮伯之衣之類此官掌葉
司賜予而典婦功總言王后之用用內實兼有
司賜予二義蓋此二官共司服之微令及外賜
予典婦功共內賜予也

染人掌染絲帛凡染春暴練夏纁玄秋染夏冬獻
功掌凡染事絲染而後織帛織而後染暴練暴
後可染春氣溫暴練之時也纁帛皆先暴練而
服象之故特著其染時夏即巾車之夏五色也
秋則五色皆可染凡染事所
染不止絲帛也此官掌染

右服賦官

獸人掌豎田獸辨其名物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
獸物時田則守豎及弊田令禽注于虞中凡祭
祀喪紀賓客共其死獸生獸凡獸入于腊人皮
毛筋角入于王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常田用
以器要其竄路獻以共膳也曰獻者有得則
獻不限時惟下所獻上不取給也冬夏異狼麋

右墾田官

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以次叙分地而
 經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以政令禁物靡而均
 市以商賈阜貨而行布以量度成費而徵債以
 質劑結信而止訟以賈民禁偽而除詐以刑罰
 禁競而去盜以泉府同貨而斂賒大市日廼而
 市百族為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為主夕市夕
 時而市販夫販婦為主市貿易之所也市中各
 分次以為叙次大而叙小經以經邦國之經也
 肆陳物之即辨辨美惡也美惡辨而後市平也
 靡麗也物靡而不征則人爭趨而市不均商賈
 不通則貨不阜而布滯債買也亦可作賣古或
 兩用有量度然後債成而物可債有質劑然後
 信結而訟不生賈民能知物而偽物不行刑罰
 能懲惡而暴盜不作泉府職見後同貨與民同
 也商賈有不售則官為之斂民用有不給則官
 為之賒九者市之大經也大市集四方而市也
 日廼日中過也為主謂為市之主而餘市不得
 雜處其間也百族多隨遠近至故以日廼為市
 期商賈居于市故朝可市也販夫販婦朝取夕
 售故夕時始可市也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市之群吏
 平肆展成奠費上旌于思次以令市市師涖焉
 而聽大治大訟胥師賈師涖于介次而聽小治
 小訟凡萬民之期于市者辟布者量度者刑戮

者各于其地之叙凡得貨賄六畜者亦如之三
 日而舉之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
 利者使阜害者使亡靡者使微凡通貨賄以璽
 節出入之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胥職
 羣吏質人以下諸職也平肆正其肆之分界也
 成成物也展成奠價展其物而定價之高下也
 旌所立市之表也思次司市所止次也次而曰
 思者明居此次者之當思也國君以下不許過
 市而吾日處其間而自如萬一為物交所引其
 何以善其後故名其次曰思即孟子不思而蔽
 于物之思欲其接目傲心而思有以克之也市
 師司市也又曰市司胥師賈師見下介次副次
 也期于市期以物賈也辟布猶言行布以布易
 物也量度以粟帛求齊也刑戮即刑官之戮于
 市也如之承叙言置于所得之叙以便失者之
 求也三日而舉與朝士異者朝士之失不知所
 在故繼其限此則市失之市求之三日而不知
 則不獲有求者矣故可舉也亡使之有利害之
 阜用物也害使之亡靡使之微異物也四者治
 市之政也通貨賄關市通也市通于關則為之
 節以出之關通于市則驗其節以凡市偽飾之
 入之作布所以廣利以求濟也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在賈者十有
 二在工者十有二市刑小刑憲罰中刑徇罰大
 刑扑罰其附于刑者歸于士國君過市則刑人
 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一帑命夫過
 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凡會同師役市司

帥賈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債之事偽飾猶
謂所不得為而為者十二未審所指多是王節
路旗之屬王者定尊卑之分而不容僭者也此
十二者民不得用商賈不得鬻工不得作司門
謂犯禁者舉之犯此禁也市刑行于市之刑也
憲謂暴其所犯狗則憲而拘于市扑則又加以
其所持國君以下非有命于朝則有獄于國皆
當以禮自防而不當寄足于靡侈膠擾之地故
有犯者必有罰刑人即市所刑者故刑人者意
曰君子犯禮小人何誅焉幕蓋帷皆君子所
藉以自蔽者既過市而雜錯于眾人則已自喪
其貴重而又何取于蓋帷幕邪故罰其去以
醜之周制嚴于君子近利如此會同師役大
衆所聚必有賣債之事而後便此官掌市

李

一

四八

李

者質劑焉大市以質小市以劑掌稽市之書契
同其度量壹其淳制巡而攷之犯禁者舉而罰
之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
月邦國藉期內聽期外不聽成平而成之也入
食物質以人聽劑以券證皆質劑于質人也書
契司市通貨賄之籍也度量淳制所以攷貨賄
者禁奸商惡貨之禁也舉而罰之即司關所謂
舉其貨罰其人治質劑執質劑而有辭者也期
外而有辭必求逞之辭
廛人掌斂市紵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而入于泉
府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于王府凡珍異之

有滯者斂而入于膳府欵次同用次布次之賦
質劑之布也罰布各職所罰布也廛布市宅之
賦布也屠者宰者滯不售也膳府王膳府也欵
皮角筋骨以當稅欵珍異
則償以價此官掌市賦

賈師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
其成而奠其價然後令市凡天患禁貴債者使
有恒價四時之珍異亦如之凡國之賣債各帥
其屬而嗣掌其月凡師役會同亦如之市各有
物均平辨貨賄之物而均之各次也分次辨
已見司市天患水旱疫癘也時有天患養生送
死之資必關且急賈人乘時以射利故禁其價
使不得過常而珍異民所趨其禁也亦然國之

李

一

四九

李

賣債謂賣泉府所斂貨而責在賈師賈師帥其
屬相繼以掌各周一月師役會同賈師從司市
賣債而亦以月代○胥師各掌其次之政令而
平其貨賄憲刑禁焉察其詐偽飾行債賸者而
誅罰之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賈既察則均其
政令征其次之賈者使居之也詐偽謂以亡為
有偽為真也應外美而中惡者飾行債賸謂掩
飾于言論舉動之間以惑買者之眼○司聽掌
聽而賣惡物也此職掌市小治小訟○司聽掌
憲市之禁令禁其鬪鬻者與其聽亂者出入相
凌犯者以屬游飲食于市者若不可禁則搏而
戮之鬪鬻兩相爭而宣鬻也聽亂逞凶以亂也
出入凌犯謂行于羣衆之中而左右突觸

不自戰者。屬游飲食。謂聯屬而游。醱飲于肆。不
有市事者。市中人雜。捺豈容復有四者之犯。故
皆在所禁。擣執也。○司稽。掌巡眠而察其犯禁
此職。掌禁市暴。

者與其不物者而搏之。掌執市之盜賊以徇。且

刑之。禁。司市之禁令也。不物。已見司門。市中盜
賊多。必徇者以警衆也。此職。掌察市奸盜

○胥。各掌其所治之政。執鞭度而巡其前。掌其

坐作出入之禁令。襲其不正者。凡有罪者。撻戮

而罰之。政。次之候也。鞭以扑。度以量。二者胥所
有事。其前所治次之前也。市中人叢。陸
坐作出入不以正。不惟無禮而亂。或從生。襲撻
捕之也。有罪。司市之三罰。胥師之斷也。撻戮撻
而辱之也。胥。賤職。撻戮與罰皆。○肆長。各掌其
共上人之役。此職。掌行市刑。

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名相近者相遠也。實相近

者相爾也。而平正之。斂其總布。掌其戒禁。同一
而或相什伯。則名相近也。而吾不以名而徇。必
其實相近。而後謂之近。平正。平而正其實。使不
得以名眩也。此正為斂布之地。布貨賄稅也。而
以美惡為重輕。曰總布者。貨賄非一端。而皆在
所斂也。此職。
掌斂總布。

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不售貨之滯于民用

者。以其賈買之物。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

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

司。然後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

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

為之息。凡國之財用。取具焉。歲終。則會其出入

而納其餘。征布。厘人所斂布也。不售。謂市所不
之貨。買賣有時。不售與滯。非其時也。然未嘗無
不時之買。泉府之斂。正以待之。抵。本也。謂故價
也。不時買者。價必翹。而此但從故價而不多。則
泉府之設。王者所以通商惠民。而非有利其
間也。都鄙。三句。在下文。三月之下。賒。暫貸也。祭
祀。喪紀。有吉凶。故賒期有遠近。王。治采地者。祭
祀。鄉遂之官也。徒手而取貨。必有上之人為之
貸。而民始不負。貸亦賒也。除。惟祭祀喪紀。貸則
不限所事。賒有期而貸無期。賒不出息。而貸出
息。然亦以有司為質。辨。辨其人。國服。為息。謂
以所服于國之稅為則。如以治園。屋而貸。則二
十而取一。以治近郊。而貸。則十而取一之類。國
之財用。外府之用也。納。納
于。納幣也。此官。掌泉府。

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通其財利。同其數器。壹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達。四達也。財利。各
曰。子不通。功易事。以美補不足。則農有餘粟。女
有餘布。其何以治天下。故人君欲治天下。其道
莫大于通財利。而財利之通。又以達道路為先。
蓋必道路達。而後財利始可以轉徙。數器。度量
二者。財利之所通也。同。一之。然後民始
信。而財利行。凡民之所以有怨惡者。以財利之
各有無也。財利既通。則彼此相資。以足彼之不
能無此。猶此之不能無彼。而何怨惡之有。既不
相怨惡。則喜所從生。彼必好此。而此亦好彼。彼
必善此。而此亦善彼。而何異同之有。王者治天

右市官

之財用。外府之用也。納。納

于。納幣也。此官。掌泉府。

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通其財利。同其數器。壹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其度量。除其怨惡。同其好善。

下而能使天下之人相好相善無所怨惡若一家然則何天下之不可治此古者所以相生相養之道而商所由設不可以後世天下攘攘皆為利往者同日論也此官掌通商

懷方氏掌來遠方之民致方貢致遠物而送逆之

達之以節治其委積館舍飲食

接之以禮而使民自來之謂下文送逆以下即其事也遠方四夷去中國為遠致民自致也方貢貢其方之所有也遠物以方物來貨者也達節與與大路節達諸四方義同王者賦四夷有遠近而非若後世有同類非類之嫌故其中天而下而立也惟恐遠人之自異而委曲徂徠以致其來此蓋天地之心則然至其方物之來雖亦有利於國而豈聖王柔遠之本意周之盛時九夷八蠻通商凡有血氣莫不尊親

香

五二

亦

右通商官 冬官居四民管中不言居士士不待居也不言居工而言偽飾

之禁工有常獲而每累于偽飾能禁偽飾則居矣故惟于農商倦倦焉

土訓掌道地圖以詔地事道地憲以辨地物而原

其生以詔地求王巡守則夾王車

道言也地圖其事即圖中所載邦國山川名物地憲曉瘠不毛之類也生處也地憲則生物不美而詔求者求之夾王車所以備王問地事此官掌詔巡守地

事

誦訓掌道方志以詔觀事掌道方憲以詔辟忌以

知地俗王巡守則夾王車

方志即外史四方之志觀事游觀之事巡

守也方憲瘠瘠之類不可不辟忌王者志在布為其巡守也將以察地俗而施其治夾王車所以備王問風俗也此官掌詔巡守風俗

右巡守官

前大司空一篇原闕總治二官吳氏依五官

例補入各屬原落在五官不闕後改入今攷

出天官篇者九出地官篇者四十有一出夏

官篇者十出秋官篇者四共六十有四冬官

居四民時地利凡改皆據此二言為準雖不

必一一合舊而所不合亦寡矣漢人補以攷

香

五二

黃錄列

工記彼豈真不知工之不足以該四民而攷

工之文不足以續貂哉要亦求之不得而漫

為之云耳不謂後世即以為然而以工事任

冬官歷累朝英君良輔而莫之變可怪也已

周禮之冬官雖亡而周官之冬官猶在緣本

以求末何幸

今日復見冬官

六官音釋總附

天官 灋古游遊挾通眠視亨古枋柄嫩美第

為據而屬官則於人職曰聽司馬又曰聽司徒此官將誰屬邪且鄉師與司徒同局不得改

封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春官非是何

氏改復冬官冬官掌邦土凡建國造都邑任土任力均賦均役皆冬官職封人董

人執營國邑之役者也吳氏補冬官而不收二官何也董人見夏官

鼓人本夏官屬原在地官吳氏因之何氏又因之

並非是鼓人為軍旅田役凡鼓事設而兼理音樂之鼓焉得屬樂官樂官皆專職

牧人牛人充人本春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春

官是何氏因之牧人充人為祭牲牛人雖兼養公牛而祭為大

載師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

因之此官掌任土

閭師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

又改屬地官此官掌任力

縣師本地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冬官非是何

氏改復地官縣師與鄉師遂師分治畿內別屬不得

遺人旅師委人廩人倉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

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又改屬地官五官所治皆田野之賦地

官不治賦

均人土均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

何氏因之二官掌均賦均役

司市質人廛人賈師肆長泉府本冬官屬原在地

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冬官居四民市官其一也

胥師司聽司稽胥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

秋官何氏因之並非是各官俱有刑有禁附于刑始歸之士四職執市

官職役焉得為刑官

司門司關本夏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冬官非

是何氏改復夏官司馬掌邦政守禦其一也二官掌門關守禦

掌節本夏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冬官非是何

氏改復夏官節所以防邦國都鄙門關道路奸欺正司馬之職

遂人遂師遂大夫縣正鄙師鄰長里宰鄰長本地

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屬冬官非是何氏改復

地官冬官掌邦土所掌皆土事之大如王畿邦國都邑營建之類至于王畿邦國都邑既

成之後因民之多寡而授之田因民居之近遠而縣為此閭族黨州鄉鄰里鄰鄙縣遂之制其

事委瑣煩細歲時而異非別有治官不可故遂設遂人而鄉小司徒兼之蓋此二官以稽國中

四郊都鄙夫家九比為職而于授田居民為便小司徒雖闕而遂人之職存可以例觀遂人

屬冬官則小司徒亦冬官乎此必不然遂師以下數官正與鄉師以下相配若以數官改冬官

則地官有鄉而無遂冬官有遂而無鄉在此為闕而在彼未免于贅決非當時設官之制大抵

吳氏主于補冬官闕。至謂冬官不闕而地官闕。此皆其用意之過。故官之涉土事者一切指為冬官。誤矣。

草人。稻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

何氏因之。二官與田野之利。

土訓誦訓。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

何氏因之。詔王以地事觀事。正掌邦土者之職。

山虞。林衡。川衡。澤虞。迹人。圉人。圉人。場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山澤官。迹。中。園。場。皆其類也。

角人。羽人。掌葛。掌染草。掌炭。掌荼。掌屨。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數官。山澤。賦官。

舍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此官掌米粟出入。廩人。倉人之匹也。

司祿。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天官統百官。凡職之關百官者皆其所屬。此官掌百官之祿。

司稼。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此官所掌。時地利之事。

春人。饕人。本冬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此官所掌。時地利之事。

氏因之。並非是。二官。膳官。共。米。食。者。也。與。舍。人。職。相。表。裏。周。禮。天。官。膳。官。之。職。言。王。后。而。又。言。祭。祀。賓。客。喪。紀。者。膳。蓋。為。常。而。燕。治。其。餘。也。其。言。祭。祀。賓。客。喪。紀。不。及。王。后。如。膳。人。之。類。皆。膳。官。蓋。其。職。乃。膳。蓋。所。必。資。而。無。庸。言。者。其。春。官。養。牲。諸。官。牧。人。充。人。牛。人。犬。人。羊。人。小。子。之。類。言。祭。祀。賓。客。喪。紀。不。及。王。后。此。則。專。為。祭。祀。賓。客。喪。紀。設。而。膳。牲。不。與。膳。牲。取。諸。庖。人。也。不。得。以。是。相。例。春。人。之。職。與。膳。人。一。例。言。祭。祀。賓。客。喪。紀。未。言。王。后。膳。人。原。屬。天。官。吳。氏。因。之。而。何。氏。又。因。之。春。人。原。屬。地。官。吳。氏。改。復。春。官。而。何。氏。又。因。之。膳。人。原。屬。地。官。而。其。職。言。祭。祀。賓。客。喪。紀。又。言。王。后。與。膳。人。同。膳。人。原。屬。天。官。吳。氏。豈。惟。莫。之。改。必。信。之。矣。吳。氏。既。信。之。何。氏。亦。必。信。之。矣。吳。氏。改。膳。人。于。春。官。而。何。氏。又。因。之。膳。人。屬。天。官。是。則。春。人。不。當。改。春。官。兼。人。既。信。為。天。官。則。膳。人。如。何。改。春。官。若。此。者。皆。未。詳。攷。其。職。之。過。二。氏。改。官。中。若。此。類。者。多。甚。

橐人。本春官屬。原在地官。吳氏改復春官是。何氏因之。此職役外。饗炊事。

春官

天府。本冬官屬。原在春官。吳氏因之。非是何氏改復天官。諸職皆在官屬。天官。此官掌祖廟守祿。觀職內受治中詔。王察。舉。吏。一。言。春。官。馬。得。有。此。

司服。本冬官屬。原在春官。吳氏因之。何氏改屬冬官。並非是。義已見。內司服。

因之此官掌舉士之治應屬天官

諸子原在夏官吳氏改屬地官何氏因之改地是

此官為據其職與師氏保氏相表裏應在地官

節服氏原在夏官吳氏改屬春官何氏因之今改

天官此官為據其職應隨司服屬天官不當以祭祀朝覲字屬春

方相氏本春官屬原在夏官吳氏因之何氏又因

之並非是政變政方良豈政官之體當同巫官屬春官

小臣祭僕本夏官屬原在夏官吳氏改屬春官何

氏因之非是

御僕本夏官屬原在夏官吳氏改屬春官非是何

氏改復夏官僕從夏官職原本大僕小臣祭僕御僕四官同局屬夏官吳氏改小

臣御僕祭僕于春官而獨存大僕何氏復御僕與大僕同而小臣祭僕猶屬春官夫周官有專

職有燕職小臣御僕專職僕從與大僕相出入政一不得其職內言祭祀賓客則燕職耳吳氏

改小臣御僕以燕職改何氏改復御僕以僕名同改其存其改皆無見祭僕雖為監祭設然亦

同一僕從國家祭事多當祭時王不能自臨其祭必先遣一監官而取諸僕從乃于事體為便

大僕三官不可遺故特設一官令其僕從遇有祭事則遣之名曰祭僕言其以僕而治祭事也

安得以祭字而改春官今改其職不當改者有三與大僕三官同局不可改一也其職止于祭

時監祭而不與祭事不應屬春官二也祭有監官正欲其糾違也若以春官監祭事是以水入

水也監祭必不用春官三也此官焉得改春官大抵改官須見其大彼以一事一辭為者陋矣

弁師本天官屬原在夏官吳氏改屬春官何氏又

改屬冬官並非是義已見

司弓矢橐人本夏官屬原在夏官吳氏因之是何

氏又改屬冬官二官如何屬冬官何氏真以冬官為工官乎誤矣

職方氏土方氏形方氏本冬官屬原在夏官吳氏

改復冬官是何氏因之三官所掌封建事正冬官職

懷方氏合方氏本冬官屬原在夏官吳氏因之何

氏又因之並非是四民之一也

訓方氏匡人擇人本地官屬原在夏官吳氏改復

地官是何氏因之三書所掌者邦國教事

山師川師邊師本冬官屬原在夏官吳氏改復冬

官是何氏因之三官皆為封建設冬官是

秋官

司民本冬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

又改屬秋官義見

職金本天官屬原在秋官吳氏因之何氏又因之

並非是此官所掌乃大府雜賦觀其職曰入其要可見當屬天官與職內職幣為一類

不得以金罰貨
罰一言屬秋官

夫人本春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春官是何氏

因之此官共祭
事之大

司隸罪隸蠻隸閩隸夷隸貉隸本夏官屬原在秋

官吳氏改復夏官是何氏因之隸與僕同義皆
夏官屬罪隸以

下五
屬偽

雍氏本冬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冬官是何氏

因之此官掌去
田野之害

萍氏本秋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屬冬官何氏因

議

之非是此官掌國之水
禁非稻人之水

司烜氏本秋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屬春官何氏

因之非是明水火雖為祭祀設然司寇所奉且
其職與司雝相表裏如何屬春官

柞氏雜氏本冬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冬官是

何氏因之二官掌
墾田

噉枚氏本夏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夏官是何

氏因之噉枚是軍旅田役
中事于秋官無與

伊耆氏本春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春官是何

氏因之共齒杖
是邦禮

天行人小行人司儀行夫環人象胥掌客掌訝掌

交本春官屬原在秋官吳氏改復春官是何氏

因之九官皆
掌賓禮

冬官

以下吳氏改入
凡六十有三

大司空 小司空二官吳氏改 鄉師何氏改復 載

師 縣師本地官屬 閭師何氏改屬 遂師地官非是 遂大

夫 遂人三官何氏改 遺人何氏改屬 均人 司

市 質人 廛人 賈師 肆長 泉府 司門

議

司關 掌節三官何氏改 縣正 鄙師 鄣長

里宰 鄰長五官何氏改 旅師何氏改屬 稍人

本地官屬 委人何氏改屬 土均 草人 稻人

土訓 誦訓 山虞 林衡 川衡 澤虞 迹

人 巾人 角人 羽人 掌葛 掌染草 掌

炭 掌荼 掌蜃 囿人 場人 廩人何氏改

非舍人 倉人何氏改屬 司稼 職方氏 土方

氏 形方氏 山師 川師 違師 司民何氏

秋官 雍氏 萍氏本秋官屬 柞氏 雜氏

以下何氏增入凡十有九

量人 封人 掌皮 典絲 典絮 獸人 獻

人 鼈人 獸醫本春官屬今改復 司裘 司服 弁師

追師 屨人四官本天官屬今改復 染人 司弓矢 橐

人二官本夏官屬今改復 冢人 墓大夫二官本春官屬今改復

以下今增入凡八

懷方氏 合方氏 甸師 羅氏 胥師 司藪

司稽 胥

見存凡六十有六

十四

二氏政文議

官亂則文亦必有亂者。官易改而文難續

二氏雖有見未必無千慮之失。又作二氏

政文議

天官以下並以原文為據

大宰 以八柄詔王馭群臣節此八柄吳氏以為無取內史八柄易之

周公作文如空中雲物。變態何常。周禮中事同而文不同者十九。二八柄不同次謂非公運筆

之神邪。既無他謬焉。得輕議何氏從原文是

小宰 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節此文偽義見註

下 甸師 王之同姓有辜則死刑焉吳氏謂甸師不應主刑殺是義見註

食醫職人之疾多生于飲食之不調。食醫之設。正

禮設民醫而不及王。不知王之醫乃設于此。其

祇彼之侯其既疾而治之者。其為醫執要哉。此

醫字。非周公不能命。度其意不徒以是官治王

食。且將以是省王。使其遇一食。則思曰。此食自

此醫出也。少不從此醫。則或入彼醫而悔既晚

矣。吳氏謂是官以醫名而不及醫療之事。欲去

之。而取其文合于內。喪其失。周公之意多矣。但

其官應入膳官而不當屬醫官。餘意已見。改官

師醫

下 酒正 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醫。三曰漿。四曰醕

此四飲。吳氏以為少。二飲而以醕涼。二飲補之

為六。漿人職曰。掌共王之六飲。水漿醕涼醫醕

入于酒府。據此。則酒正似有六飲。而今少二飲

是。但其職言四飲者。二。而其下列數。亦止于四

不應如此之訛。意者各有所取。飲則六。而酒止

用四也。安得遽以二飲加。且詳漿人職。水漿醕

涼醫醕。句承上六飲言。而其下綴曰。入于酒府

則六亦可。四亦可。未嘗明曰。悉入。亦不必指

其為四。自有酒正互見之矣。蓋飲用漿而酒亦

用漿。漿人原為漿設。而兼治酒漿。漿言六。而酒

言四。就漿人言。不得不舉其全。而酒正則止其

所用者而已。為酒決不用全漿。此理之可推者

吳氏殆未之詳耳

大府 凡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玩好義已見王之用不當言玩好。指此句為衍。過矣。何氏又謂天府守器諸侯分器可玩者。此又非是。若此器則工事之式而不當以餘財共矣

天官 世婦職

內官 世婦職 世婦本天官屬而其職錯在春官。天

名漢人不悟是一世婦乃稱春官職偽一世婦

于天官以應名又于春官偽一名以應職以見

其為二世婦夫春官世婦原世婦也所言祭祀

賓客喪紀各有定治信周公之筆也天官世婦

雖亦言祭祀賓客喪紀而其義不可究詳見註

天官世婦名與九嬪女御一例原名也春官于

名下綴有卿大夫府史天官世

婦職春官世婦名俱偽無疑

女祝職此職吳氏指為

偽是義見註

地官

大司 掌建邦之土地之圖 至 其民豐肉而痺 此段

徒下 吳氏

摘復大司空而以書司徒掌邦教孟子教以人

倫五句補其闕制地設社辨土會本冬官職吳

氏摘復大司空是補文猶的然

不易雖周公復起必從之矣

大司 以上宜之灋 至 以為地灋而待政令 任土教

徒下 建王國建邦國建都邑皆冬官職此段吳氏摘

復大司空是內凡建邦國一節是偽義見註

大司 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節 十二職正居

徒下 吳氏摘復大司空

是節吳氏又改大司徒

大司 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節 此節吳氏

徒下 有數字為鑿不得改大

徒下 祀五帝 至 緩刑 司徒奉牛牲無經文且勿論

徒下 安得以帥衆庶致萬民二事屬司空此

徒下 節吳氏摘入大司空何氏因之並非是

小司 以稽國中 至 邦國之比要 官鄉師

徒下 小司 乃會萬民節 此節但言率伍之制如是非起

徒下 何氏改復

小司 乃均土地 至 田與追胥竭作 節吳氏摘復小

徒下 司空是

小司 凡用衆庶 至 致餘于 此節是小司徒文義見

徒下 氏因之並非是國大

徒下 事二句偽義亦見註

小司 乃經土地 至 平其政 畫地冬官職此節吳氏

徒下 之

小司 凡小祭祀 至 治其政教 此節與前祀五帝節

徒下 徒文此節必小司徒文不必別

徒下 有所謬吳氏改入小司空非是

小司 凡建邦國 至 以圖正之 此節吳氏摘入小司

徒下司空及大比至末此節是偽文原在小司徒據首三句亦應屬司徒吳氏改入小

非是

調人職此職偽吳氏謂其不經是義見註

媒氏職此職通是偽不止吳氏所摘義見註

春官

司服此官吳氏據內外史名例謂有內司服此官當加外字此言不然既有內司服則小臣不必言外而外自見如必以襄史為據則加外字以便口念小臣司服皆二字不必加

樂下大司乃分樂而叙至人鬼可得而理矣吳氏謂此既不經入

自相悖戾不足信予直謂此文粗索絕不類周公之文不必探諸義而知其偽也

夏官

大司制畿分國至以和邦國此既吳氏謂其非司馬之職予謂其文已見註

冬官

節服氏職此職偽義見註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吳氏謂為偽當刪是義見註

大司凡令賦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秋官

大司大祭祀至明水火此既吳氏謂刑官不當與祭事然春官掌祭祀秋官掌刑此專職也至于蕪職則彼此相兼吳氏猶未悟有蕪職邪周禮言凡祭祀蕪大小祭言吳氏又執大人凡祭祀謂犬止用之小祭然則牛人亦曰凡祭祀牛亦小祭

小司邪牲及大比登民數至進退之此節前後言民數數句偽義見司民

士師下掌士之八成八成皆偽文義見註

士師下凡以財獄訟至正要會吳氏謂內祀五帝以下六句重複又非刑

官之職予謂此節皆偽文義見註

朝士其為偽義見註凡有責者至末此節初疑諸士錯簡及攷諸士職彼此照證各無闕始覺

大行秋觀二句此二句吳氏據周禮春夏秋冬事與八柄先後議同非所以論周公之文也

周禮各圖附禮中事關於後四事者多為之圖便參攷也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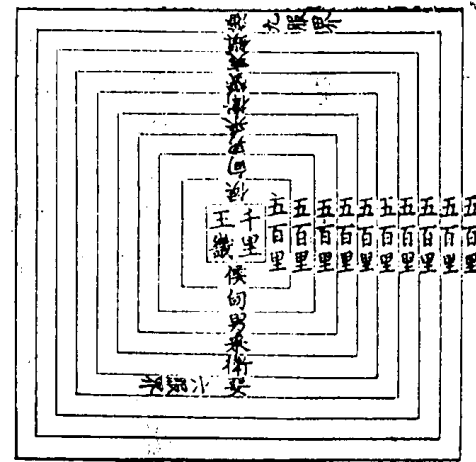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大司乃以九畿節此節與前均土地節文相似而義是稽地與民數以制賦吳氏雖知為冬官文而未免以相襲為嫌不取入冬官非矣何氏取復

九服圖



周禮各制類附各制散出各官為之類便參攷也

六鄉民居制

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五族為黨。五黨為州。五州為鄉。

六遂民居制

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

都鄙民居制

民居制與田相依。鄉遂用貢法。故其居散而依田。而惟以家論。都鄙田用井。則其居必一井同。

地而別有其號以代鄉里。鄙鄙縣遂如遂之于鄉者以相識別而禮未之見。當是脫簡。

鄉遂田制

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此貢法也。出遂人。因遂見鄉。

都鄙田制

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鄉遂田用貢。便起師役也。師役也。車馬。都鄙田用井。便起車馬。丘一乘。

鄉遂民受田數

上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五十畝。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萊百畝。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二百畝。出遂人。因遂見鄉。

都鄙民受田數

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

鄉遂軍制

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

為師五師為軍萬二千五百家為鄉萬二千五百家為遂萬二千五百人為軍
王六軍據小司空家一人則六鄉六遂可十二軍而今止六軍通為羨也

都鄙車馬制

丘乘周制鄉遂起步騎卒都鄙出車卒步騎以家起家定數家起一人車卒以丘出丘無定數故以縣師之法為多寡法之數多則雖不及一丘出一乘不為虐法之數少則過一丘出一乘不為縱家起卒一人丘出車一乘輕重既相當則出車卒雖無定數而其數亦必相當至于以一丘為正以一丘為羨此則可以步卒例者周公處此必有至當歸一之法而禮偶未之載耳

鄉遂役制

上地家七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此以地之等而約其堪役之數也
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此以國與野而別其堪役之年也
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惟田與追胥竭作起徒役師田行役之類非常役也
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此常役之制也

都鄙役制

丘乘外惟有喪役稍入賦曰大喪帥車與其役以至未言數

鄉遂都鄙田賦制

國宅無征園廬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惟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

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凡上地食者三之二其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者二家五人下地食者三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

以鄉遂田言都鄙田亦有不易一易再易必別有令賦未見

司稼巡野觀稼以年之上下出斂灋周之賦因重則賦輕役輕則賦重以相調停載師所載其大則也受地有上中下而輕重不可一律齊故又于輕重之中以其地與民而定為輕重之劑小司空所載其小則也至于斂賦之時猶不敢以則為準而必隨其年之上下以為贏縮司稼所載斂時之則也

鄉遂民貢制

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飭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市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衛以山事

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

都鄙民貢制

縣師以歲時徵野之賦貢野貢之則與鄉遂同

邦國貢制

侯服歲一見貢祀物甸服二歲一見貢嬪物男

服三歲一見貢器物采服四歲一見貢服物衛

服五歲一見貢材物要服六歲一見貢貨物九

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各以其所貴寶為擊

周禮二氏改官改文議終

手

系

周禮述註六卷編修鄭際唐藏本

明金瑤撰瑤有六爻原意已著錄是書成於萬曆

己卯前有瑤自序并所作凡例十條謂周禮之文

為漢儒所竄改其中有偽官亂句悉為考定別以

陰文書之大旨本元吳澄三禮考註明何喬新周

禮集註之說而又以臆見更定之其補冬官之末

附以改官議改文議二篇即評論二氏之得失者

也所定偽官亂句諸條若親得周公舊本一一互

校而知者亦可謂果於自信矣

周禮說十二卷

〔明〕徐即登撰

浙江圖書館藏明萬曆刻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周禮說十

四卷》提要

周禮說序

儒者學主于經世學而不足以
經世非真儒也經世必貴于有
本經世而無其本非真學也大
學極明明德于天下而歸其本
于修身大哉乎經世之宗知本
之學乎蓋自堯舜執中以來聖
聖相承以治天下大經大法率
由斯軌攷之六經可據而信也
周禮一書獨非聖人治天下之
大經大法乎而胡儒者之疑信
參焉無論宇文周新莽介甫之

周禮說

序

吉安刻

流竊附之而未効卽如議建都
于洛誥疑列爵于周官詆理財
于太宰或謂其略于大而詳于
細或謂其詳于制度而不及道
化嚴于職守而濶畧于人主之
身往往疑其非聖人之書此蓋

月禮記

序

二

外涉其藩而未入其扃其不知
無惑已卽有知之者第能較量
于度數文爲之間而未及乎規
模之大抑或進求于裁成輔相
之道而未究其根抵之精如馬
貴與葉水心諸儒之辨折則亦

登其堂奧而未窺其闡域欲確
然明其爲聖人之作而不惑于
後儒疑似之見亦何據哉昔揚
子以衆言之淆亂折諸聖而曰
在則人亡則書今周公往矣周
禮之書固在也冠各官之篇首

月禮記

序

三

不曰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乎是
治教禮政刑事之六典者分之
爲各職治之法也而合之爲民
極治之本也語法卽有經濟之
才者類能之本則非盡性至命
之聖人不能及也且極之說何

助乎卽詩所謂四方之極洪範
所謂皇建其有極用敷錫厥庶
民者也此自堯舜執中以來聖
聖相承以治天下而周公用之
輔相成王以致太平是書也其
公已試之成法耶而何以廣大
與精微交致性命與經綸並流
也若謂出于漢儒之附會豈唯
非劉歆能卽恐董賈亦莫之能
試觀其天人治安之策纏纏然
辨而遡建極以至執中曾有一
言幾之者乎固知非漢儒之所

周禮說

四

及也故謂周公君相一心以立
政無逸之規模而植立鳧鷖旣
醉之事業以蓼蕭行葦之恩意
而講明洛誥周官之典刑斯言
則得之矣蓋其所爲法者齊家
治國平天下之具而其所以爲
法者則本諸身以出之也維皇
建極庶民環而則之與維辰司
極衆星環而拱之者一也非天
下之至聖其孰能與于此愚故
斷周禮爲聖人之書不必考其
六典之詳而惟于爲民極之一

周禮說

五

言決之也然則周禮惟民極之一言足矣奚屑屑于制度職守爲日不觀大匠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巧乎蓋巧固不在乎規矩而舍規矩巧亦靡所寄以傳焉六典者周公經世之規矩卽

周禮說

序

六

民極之所由寄也而可略乎哉程正叔嘗云周公沒百世無善治孟軻死千載無真儒登竊申之曰無真儒所以無善治正以儒而真也則必以知本之學明經世之宗且將寢寐周公如孔

子舍周禮何適焉今予之說非能有加于訓詁之舊而惟信其爲周公之書則據茲經文斷自已見而不敢徇諸儒疑似之論也後之欲損益周禮以復古治者其尚攷信于斯

周禮說

序

七

豐城徐卽登獻和父撰

周禮說

豐

門人晉



著

豐城熊尚文

父全訂

山陰陳國紀

萊陽朱兆祥

南昌劉曰淑

咸陽馬燁如

江都朱紱來

月禮說

卷之一

何士傑 全校

周禮大意

文中子居家不捨周禮曰如有用我執此以往

子曰吾視千載已上聖人在上者未有若周公焉其道則一而經制大備後之為政有所持循吾視千載而下未有若仲尼焉其道則一而述作大明後之修文者有所折衷矣千載而下有申周公之事者吾不得而見也千

載而下有紹宣尼之業者吾不得而讓也

程子曰善治者做井田而行之而民不病做

封建而臨之而民不勞做肉刑而用之而民

不怨得聖人之意而不膠其迹聖人因一時

之利而利焉者耳

問周禮之書有訛缺否曰甚多周公致治之

大法亦在其中須知道者觀之可決是非也

又問司盟有詛焉民之不信者治世亦有此

乎曰盛治之世固無此事然人情亦有此事

周禮說

卷之一

二

為政者因人情而用之

朱子曰周禮胡氏以為王莽令劉歆撰此恐

不然周禮是周公遺典也又曰周公立下許

多條貫皆是從廣大心中流出

馬貴與曰周禮者三代之法也三代之時非

直周公可行雖凡夫亦能行之三代而後非

直王莽介甫不可行雖聖哲亦不能行其故

何也蓋三代之時寰宇悉以封建天子所治

不過千里公侯卿大夫各有分土而治民之

食用仰給于上而上之所以治其民者不啻祖父之于子孫家主之于臧獲田土則少而授老而收而鄉遂之官又從而視其肥瘠而爲之均平財貨則盈而歛乏而散而泉府之官又從而補其不足而俾之足用所以養之者如此司徒之任則自鄉大夫以至比長遂大夫以至隣長歲終正歲四時孟月皆徵召其民攻其德藝糾其過惡而加以勸懲司馬之任則軍將師帥卒長四時仲月有振旅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

治兵菱舍大閱之法以旗致民行其禁令而加以誅賞所以教之者如此然其事雖似煩擾而不見其爲法之弊者蓋以私土子人痛癢常相關脉絡常相屬雖其諸侯卿大夫者未必皆賢然既世守其地世撫其民則自不容不爲一體而良法可世守矣自封建變爲郡縣人君所以治其民者諉之百官守令守令率三歲而更雖有龔黃之慈良王趙之明敏積日累月方諳土俗政方可紀而已及瓜

矣其有疲悞貪鄙之人不過授成于吏手而欲以周官之法行之則事煩而政擾政擾而民病教養未孚而苛媿已極矣是以後之言善政者必曰事簡夫自土不分胙官不世守爲吏者不過年除歲遷多苟爲便文自營之計於是國家法制率以簡易爲便治道去其太甚之說遂爲經國庇民之遠猷所以臨乎其民者未嘗有以養之也苟使之自無失養斯可矣未嘗有以教之也苟使之自無失教

尚禮說

卷之一

四

斯可矣蓋壤土旣廣則志慮有不能周長吏數易則設施有不及竟于是法立而姦生令下而詐起處以簡靖猶或庶幾稍涉繁夥不勝其瀆亂矣謂周禮爲不可信則左傳言鄭饑子皮餽國人粟宋饑子罕出公粟以貸齊陳氏以家量貸而以公量收則春秋固有賒貸之事而未嘗有熙豐之弊何也蓋鄭朱齊列國也所任者與之分土而治者也介甫所宰者天下也所任者干進徇利之徒也非鄭

宋齊大夫盡賢而介甫之黨盡不肖也累世私土者常利民暫焉宣化者常病民也以青苗除貸一事觀之則知周禮所載法制可行之封建之時而不可行于郡縣之後也

周人因事以置官周禮因官以存名居官而不兼其職則官冗兼官而不存其名則官廢知周禮兼官之職又知周禮存官之名則可與言官制

太平經國書云先王之制爵欲正其名也故

周禮疏

卷之一

五

官必特置祿欲省其費也故職或兼掌治在所合者雖大不必特置若三公九卿之類是矣事在所專者雖小不可兼掌若蠲氏射鳥氏之類是矣管仲官事不攝而孔子非之者主掌者言之也桓公官事無攝而孟子取之者主置者言之也

李見羅先生曰周禮是周公致太平之書當與五經並傳今周禮獨廢而不講是經之缺也京師不為周公立廟是禮之缺也

周禮說卷之一

天官冢宰第一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天官冢宰使帥其屬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國

辨方謂考日景以別東西南北之方正位謂審面勢以正左祖右社前朝後市之位體國者分管其國中以為宮寢門涂如人之有體經野者畫治其野外以為丘甸溝洫如織之

周禮疏

卷之一

六

有經官如冢宰司徒之類職如掌治掌教之類極中也言設官分職者以治民令民得其中也洪範云皇建其有極惟時厥庶民於汝極謂皇建其有中之道庶民于之取中六官皆總屬冢宰子曰百官總已聽于冢宰是也均平治也均邦國者使天下貴賤大小各得其平也古之稱宰相多以平為名若商之阿衡是也蓋王者中天下而建都亦欲四方均而取法一然非立官使各盡其所以治民之

法又何以爲民之極而致其來取法哉此天
官冢宰以下之職所由設也五官各行其一
使五者皆行而無所異則冢宰也自惟王建
國至爲民極六官之首同此敘者以建國設
官之爲民無異也

治官之屬太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
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
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
徒百有二十人

周禮說

卷之一

七

百官總焉則謂之冢列職于王則稱太卿自
太宰至旅士皆加上一倍轉相副貳皆王臣
也府治藏史掌書者凡府史皆其官長所自
辟除非王臣也胥讀如諧謂其有才智爲十
長徒則給使役故一胥十徒也此皆民給徭
役者若漢之衛士也周禮之內府史大例皆
府少而史多而府又在史上唯有御史百有
二十人特多而在府上以其掌贊書數多也
又有府兼有史以其當職事繁故也或空有

史而無府者以其當事少得史卽足故也至
于角人羽人等直有府無史以其當職文書
少而有稅物湏藏之故直有府也腊人食醫
之等府史俱無者以其專官行事更無所湏
也惟天府一官特多于史以其所藏特重故
也至如胥有胥必有徒胥爲什長故也腊人
之類空有徒無胥者得徒則足不假長帥也
食醫之類胥徒並無以其專官行事不假胥
徒也

周禮說

卷之一

八

宮正官伯
膳夫庖人內饗外饗享人甸師獸人斂人幣人
腊人
醫師食醫疾醫瘍醫獸醫
酒正酒人漿人凌人籩人醢人醢人醢人
冢人掌舍冢人掌次
大府玉府內府外府司會司書職內職歲職幣
司裘掌皮
內宰內小臣閹人寺人內豎 九嬪世婦女御

女祀女史 典婦功典絲典泉 內司服縫人
人染人追師屨人夏采

右項官職以類分祿以長授故官事無侵擾
之事食祿守廉耻之節是皆統于冢宰其以
道事王者如此按經云天官其屬六十然自
太宰至夏采多三官俞庭椿云冬官散錯五
官之中此其證也

雜說云自宰夫下六十官之職掌有係司徒
之事有係宗伯之事或出于司馬之職關于

周禮說

卷之一

九

司寇之刑凡係乎王之心術與家之理亂者
雖散在六卿不盡歸冢宰而其要已皆總攬
之矣大抵周公冢宰一職只是把握天子親
近之人總看來第一項是宿衛之人二項是
供奉之人三項是出納財用之人四項是宮
中使令之人此四項人最爲親近天子易以
褻狎內有宦者及女奚女酒等人他卿未必
能制古者王前巫後史卜筮瞽侑皆士人爲
之故當人主宴私玩狎之際必因事進諫如

伶州鳩內史過是也自隋而始用宦者爲之
大臣莫敢誰何故周之冢宰兼行六卿事不
爲無益也

朱子曰冢宰一官兼領王之膳服嬪御此最
是設官之深意蓋天下之事無重於此又曰
冢宰一篇周公輔導成王垂法後世用意最
深切處欲知三代人主正心誠意之學於此
可見其實

雜說云周公率百官以戒成王固是係天下

周禮說

卷之一

十

安危若綴衣虎賁侍御僕臣何故與三宅同
說大抵外朝之臣人君臨御方得入覲而又
其望高德重待之尊嚴而不敢褻惟此等人
位賤職親其係于人主身上最切推此則天
官一官可以見周公格心之學呂東萊曰人
徒見內外庭宿衛之士士之賤者也烹庖饗
膳之事事之辱者也魚腊酒漿醢醢之物物
之微者也次舍幄帶裘服爲未用也宦寺嬪
御灑掃使令爲賤役也不知三代以還所以

盡壞人主之心術侵奪大臣之權柄者往往皆是人爲之蓋公卿大臣其內外有限其進退有時不得日待人主之左右前後也若夫侍御僕從之人備趨走使令之職而人主宴私玩狎之際無不與之同焉則變換其耳目惑移其心志伺候以和其旨奢靡以中其欲小廉曲謹以示其信人主一墮其中則亦何所不至哉則公有見于此是于亂萌禍機無不究極而古人輔相之業皆格物窮理之學

周禮說

卷之一

十一

也
太平經國書曰繼周者豈惟漢近于周雖秦亦然秦人外之九卿如少府猶得置尚書在內而掌奏下諸事外之三公如御史大夫猶得置中丞在內受公卿奏事而舉劾按章又外之三十六郡如監郡者皆御史大夫之屬爲之猶得以天下之利害徑達于御史大夫而徑達于天子漢興惟監郡之制變爲部刺史若夫少府之尚書御史之中丞則因秦之

舊而不改也以百官公卿表觀之少府屬官自尚書而下有符節太醫織室庖人上林十池監中書謁者黃門鈎盾尚方御府永巷內者宦官皆屬于少府又復以私府永巷倉廩祠祀食宦者分屬於大長秋御史大夫屬官曰中丞在殿中蘭臺掌圖籍秘書與人主親近事下中丞白之大夫大夫白之丞相御史在外得以統內也內領侍御史外督部刺史刺史奉詔條察州郡治狀而奏事復上

周禮說

卷之一

十二

于中丞是部刺史在外中丞在內內得以統外也要之漢之官制三公九卿雖列職于外而皆有屬在內以周官之遺意求之則丞相猶太宰也御史大夫猶小宰也御史之中丞少府之尚書猶宰夫也少府之下有大長秋猶內宰也大長秋屬少府少府中丞屬丞相御史是秦漢之制皆近于周制也自武帝晚年宴遊內庭不出不復與士大夫接用宦者主中書而與尚書之章奏尚書之官于是廢

矣既以中書居中而管事又置諸吏居中而舉法故奏下諸事自中書遞送兩府兩府下九卿九卿下郡國而不山中丞中丞之官不得居中制事而內之侍御史外之部刺史併廢矣將軍列侯而下皆得帶加官而丞相御史獨不加於是丞相御史無復有至內庭者矣末年以霍光爲大司馬領尚書事號稱內朝而併奪丞相御史之權昌邑之廢揚敞不及與議不惟不得至內庭且不復預內庭

周禮說

卷之一

十三

之事矣夫宦官典中書之任中丞無制事之權三公無加官之號大將軍領尚書之職內外朝判然如此此漢治之所由以衰也宣帝中興復遵漢初之制魏相爲御史大夫外則遣丞相掾史案事郡國而不遣使內則奏封事而不經尚書去副封而不令壅蔽中外之政復合爲一然猶未知復中丞之權元帝以來石顯用事丞相之權復去而盡歸于尚書哀平之際又歸外戚而西漢遂趣于亾光武

懲外戚之用事愼大臣之竊命于是取三公之官以爲閒職而收尚書及中丞爲臺閣之長以舉法歸中丞以奏事歸尚書二官雖復用事然疎外庭而親內庭矣捨大臣而近小臣矣置三公而事歸臺閣矣變參用士人之制而專用薰腐之餘矣桓靈之季御史之權盡歸于尚書尚書之權又移于宦官尚書宦官合爲一黨而宰相疎隔于外御史緘默于內是以大尉楊秉奏侯覽而尚書召秉掾屬

周禮說

卷之一

十四

詰之曰設官分職各有司存三公統外御史察內當是時也御史豈真得以察內耶事權之失已久小人徒借察內之名以自便耳蓋自古內外之不相屬未有如東漢者而其源實始于光武極其源而論之則又始于武帝使武帝不改漢初之制以三公九卿在外而以中丞尚書在內內外相屬而關節脉理相應則漢之制周官太宰之制也柰何快意于法度之外使內外事權分裂四出而不專領

於大臣其末流遂至此極也

大宰之職卿一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

一曰治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

教典以安邦國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

以和邦國以統百官以諧萬民四曰政典以平

邦國以正百官以均萬民五曰刑典以詰邦國

以刑百官以糾萬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國以任

百官以生萬民

呂東萊曰冢宰內統百官外均四海百官異

周禮說

卷之一

十五

職管攝之使皆歸于一是之謂統四海異宜

調劑之使咸得其平是之謂均所以管攝之

者非官官而控制之也自百而歸之六自六

而歸之一所操者至簡也所以調劑之者非

人人而稱量之也大者與之為大小者與之

為小所處者至易也明乎簡易之理則相業

無餘蘊矣冢宰相天子而統百官乃均列一

職而併為六卿何也綱固在目之中首豈處

身之外乾坤之與六子並列于八方也

所以聖
年以聖
之以此

舒國裳曰冢宰掌邦治則所謂治典者蓋不

出乎五官所掌政刑禮教事也况其職曰建

六典乎然則所謂治典者亦惟求之王身耳

求之王身道德固其本也所以輔養交修而

使之表裏粹然則飲食之節衣服之制左右

侍御之選擇皆關乎心術之微而遏絕人欲

之萌者也

以八法治官府一曰官屬以舉邦治二曰官職

以辯邦治三曰官聯以會官治四曰官常以聽

周禮說

卷之一

十六

官治五曰官成以經邦治六曰官法以正邦治

七曰官刑以糾邦治八曰官計以弊邦治

此治在朝官之事葉文康公云外而邦國既

有六典以待之內而官府必有八法以治之

官者卿大夫士也府者總府史胥徒而舉其

大也先王設官分職建大宰等六卿以為正

立小宰等以為貳設宰夫等以為攷陳上中

下士之眾以為殷置府史胥徒之屬以為輔

凡此皆所賴以佐王共治也太宰統百官者

也今觀八法之目官屬卽小宰之六屬官職
卽小宰之六職官聯卽小宰之六聯官計卽
小宰之六計官成卽小宰之八成有如官法
官常之目雖不可考而宰夫所掌官法以治
要官常以治數以官刑詔冢宰而誅之皆此
物也惟有官屬則治有所統而不亂有官職
則官有所守而不侵有官聯則關節脈絡有
貫通而無扞格有官常則綱領條目有秩序
而無舛訛有官成則以之經理而有所依據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七

有官法則以之聽治而有操執有官刑則人
知警戒而無慢心有官計則人知勉勵而無
怠志小宰宰夫贊太宰故執其詳太宰乃執
其要

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馭其神二曰法則
以馭其官三曰廢置以馭其吏四曰祿位以馭
其士五曰賦貢以馭其用六曰禮俗以馭其民
七曰刑賞以馭其威八曰田役以馭其衆
此治都鄙之事都鄙公卿大夫之采邑王子

弟食邑在畿內者以有宗廟國邑曰都以在
國郊曰鄙田簡衆役任衆言馭猶馬有銜勒
而操縱可自由也祭祀有廢置使無僭故亦
曰馭按王畿之內建都邑以封王子弟公卿
大夫既以封其臣子而一一聽其自治無法
以馭之則王命有所不行既以封其臣子而
一一繩縛之則臣下不得以有爲故八則以
馭之要使無過則而已

周禮說

卷之一

十八

以八柄詔王馭羣臣一曰爵以馭其貴二曰祿
以馭其富三曰予以馭其幸四曰置以馭其行
五曰生以馭其福六曰奪以馭其貧七曰廢以
馭其罪八曰誅以馭其過

爵祿予奪生殺廢置皆人君馭臣之大柄冢
宰不敢專告王以施之而已

葉文康公云八法以治官府者治之經也八
柄以馭羣臣者治之權也不守經則無以爲
聯屬聽斷之常不達權則無以盡操縱闔關
之變故經者大臣守也而權者必以詔王也

以柄爲言則是人主之所操而非臣下所得
專人情所可覲也故福威則惟辟刑賞則曰
君富貴則曰人主之操柄德威則曰君人之
大柄也大宰旣以詔王矣春官內史又掌八
枋以詔王治內史之職中大夫一人下大夫
一人其秩甚尊其職甚詳然後可以守法於
內而王不得以輕用其權也旣有道揆大臣
詔之于外又有法守近臣詔之于內則君上
豈得以攬權自用而肆其私臣下豈得以竊

周禮

卷之一

十九

權自專而行其私乎

以八統詔王馭萬民一曰親親二曰敬故三曰
進賢四曰使能五曰保庸六曰尊賞七曰達吏
八曰禮賓

此言馭畿內之民統有包攝牽合之意王者
以一人而御萬民苟無道以統之則泮渙而
不合劉氏曰棠棣親親也伐木敬故也南山
有臺進賢也采薇使能也彤宮保庸也湛露
尊賞也棫樸達吏也鹿鳴賓禮也葉文康公

云親親以教民相愛敬故以教民不偷進賢
則德行者升使能則道藝者用庸者保之使
樂事勸功貴者尊之使用下敬上達吏則極
窮拔滯禮賓則親仁善隣凡此八者皆所以
聯其民使不相離乎其民使不相紊上以之
維乎下下以之屬乎上此所以爲馭民之道
與嘗觀小司寇八辟之議有所謂親故賢能
卽此親親敬故進賢使能也有所謂功貴勤
賓卽此保庸尊賞達吏禮賓也蓋周人所持

周禮

卷之一

二十

維乎下者卽此八物也周民所安以屬乎
上者亦此八物也向之馭民也以此導其從
善之路今之貸民也以此開其改過之門知
小司寇八辟之議則知大宰八統之詔矣
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毓
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
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
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
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民無職業則生計索故各以職而任之使皆
事其事三農原隰及平地也九穀黍稷稻粱
大小豆麻麥苽也樹果蓏曰圃圍其樊也生
民之本在食農圃乃民生之本故先之虞衡
掌山澤之官作興也興山澤之利也澤無水
曰藪牧者畜牧之地可以養蕃鳥獸山澤藪
牧皆生財之源飭化勤力以化也八材珠曰
切象曰磋玉曰琢石曰磨木曰刻金曰鏤革
曰剝羽曰析行曰商坐曰賈阜盛也金玉曰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貨布帛曰賄嬪有夫者婦有姑者絲繭之已
纁者象麻之未緝者男賤曰臣女賤曰妾疏
材百草根實可食者閒民謂無職事者轉移
爲人執事若今傭賃也是則任民以九事域
民以九職無一民之不有其業無一能之不
可以食人各有事事各有功以興財征以濟
經用先生與民爲生而國亦獲其利乃如此
按大學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爲之者疾意
亦如此

劉氏曰頒其職之事則大司徒掌之任其民
而徵其財賦則閭師掌之大宰之所掌者域
萬民用九職以爲業

程明道曰古者四民各有常職而農居十九
故衣食易足而民無苦困後世浮民多矣窮
居辛苦變作巧詐以自求生而常不足以生
日益歲滋久將何若事已窮極非聖人能變
而通之何以免患豈可謂無可奈何而已哉
此宜酌古變今漸爲之業以救之耳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呂東萊曰民事固不可緩而鳥獸草木亦欲
其得所故堯典自厥民析而繼之以鳥獸孳
尾舜典疇若予上下草木鳥獸以見聖人參
贊化育一視同仁無一念之忘物也後之人
君只曰彊兵富國乃其職耳民且不卹安得
用心于物
何氏曰養生者無一物之可闕治生者無一
夫之可怠先王于民隨其所能而任之此國
之所以無游民而天下所以富庶也

以九賦歛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
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
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
九曰幣餘之賦

此畿內賦入之法上取于下曰賦賦田稅也
邦中在城郭者四郊去國百里邦甸二百里
家削三百里邦縣四百里邦都五百里各有
田賦關市有廛布山農澤農有十一之征八
者皆正賦惟幣餘乃幣給公用之餘財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吳氏曰九者取于任地與餘財非取於民也
前六者皆任地之賦以其田賦之十一取於
民又于一分之中復以十一十二二十而三
輸于王後三者雖非任地然有司所掌亦謂
之賦

經國書云畿外有貢畿內有賦有稅有征歛
之目其別何也曰公田以爲稅私田以出賦
征歛則賦稅之總名稅雖一而賦則有三凡
起徒役毋過家一人此兵賦也甸出長轂一

乘此車賦也邦中以下此九等賦也有事則
農出一兵甸出一車事已則兵還于農車還
于甸名雖爲賦其實民自衛也國之大者有
祭祀賓客有喪荒羞服有工事幣帛芻秣匪
頒好用不調之民將誰責而供之於是卽百
畝之田以制九等之賦閭師征之野之貢賦
縣師征之委人征薪芻木材獸人廛人取毛
皮筋角角人羽人歛齒革羽翮草人收金玉
錫石澤虞取國材物掌葛掌染草征絺綌若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公田什一之稅周禮曷嘗言之豈惟公田九
等之賦不言軍旅亦以一兵一車之出自有
定制耳達之王畿之外則有異名而無異法
諸侯食其稅則稅之名變而爲祿諸侯納其
賦則賦之名變而爲貢始于大宰之致用中
于司馬之令賦終于小行人之令其獻考之
職方氏自揚之金錫荆之丹銀以至并之布
帛皆取貢以克賦也又考之大行人自侯服
之嬪物以至要服之貨物此變賦而爲貢也

委曲纖悉與畿內無不相應王氏曰九賦所賦卽九職所任非別有任地之賦亦非復口率出泉

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

此王朝用出之式式謂用才之節度均之使有無適中也喪若諸侯諸臣之喪合祿贈奠

周禮說

卷之十

圭辛

賻賵之類荒謂凶年有所施與也匪頒王所分賜羣臣也好用燕好所賜予也夫財用供于有司而式法總持于大宰則百官不逆式法而過供人主不違式法以過取雖繼世之主諸侯之君亦皆因式節用而愛民矣是則大宰所謂理財者惟理其出而已此正格心之業大臣之事也所謂惟王及后世子不會者正唯大宰以式法制之于上而有司不事于會耳世儒以爲至尊不可以法數制非正

論也

梁氏曰國家財用皆出于民聖人爲一定之式令後王有所遵守至于王之服用亦以冢宰而均節之蓋太宰與王一體防微杜漸當然也

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三曰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七曰服貢八曰旃貢九曰物貢

下供于上曰貢致者使之自至非窮欲以取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圭木

之也用者適于用而已非珍異之物也葉文康公曰畿內租稅天子食之畿外租稅諸侯食之諸侯食其國之租稅必以其半若五之一四之一入于天子効其土地之有而盡其奉上之心于是有九貢之致矣然周公之制是貢必以供是用祀貢牲茅嬪貢絲枲器貢器械幣貢皮帛才貢木材貨貢金寶服貢紵紵旃貢羽毛物貢土地所有之物無非服食器用之是供也故太府掌九貢貨賄之入而

曰凡邦國之用以待吊用內府掌九貢之貢
賄良兵良器而曰以待邦之大用曰吊用曰
大用莫不取其於此則非無名之需矣蓋自
禹貢冀州畿內不言貢而言賦八州在外故
于田賦之下而有貢篚之制焉周禮之致貢
亦禹貢任土作貢也任者任其所有而不強
其所無致者聽其自至而不強其必來

丘氏曰先王授民以田而使之賦授諸侯以
國而使之貢賦者養天子之禮貢者事天子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七

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長
以貴得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
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七曰吏以
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數以富得民
兩猶耦也繫猶綴也民聚必以類分必以羣
故所以協耦萬民而聯綴不散者有此九事
牧謂諸侯各有分地世牧其民長謂國有卿
大夫士居上以臨其民師謂學校之官有德

以爲人模範儒謂學問之士有道以爲人歸
依宗立宗子之法以收族人主有家者大夫
治采地施利益以得民吏鄉遂之長治其爭
訟而民聽之友同井合耦者孟子謂其出入
相友守望相助是以保任而相得也數養蕃
鳥獸之數虞衡掌之與民共其利九者各有
得民之實先王所以固結人心之政也

葉文康公曰兩者欲其比偶而不相悖繫者
欲其聯綴而不相離牧長主吏四者是使在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八

官者之相爲聯屬也師儒宗友數五者是使
在民者之自爲聯屬也然聖人于邦國之民
豈恐其叛已而有心于留之哉內而王畿之
民既有官以治之又有都鄙以制之大宰則
任之以九職馭之以八統司徒復從而聯其
兄弟聯其師儒朋友其所以繫王畿之民者
亦不出乎九兩之具豈于邦國之民而可置
之度外哉然則繫之者非固羈縻之而使勿
絕也一則曰得民二則曰得民必有以得民

之心也苟非真得乎民之心民其有不解乎
嘗以大宰繫民之九兩參之司徒安萬民之
六俗而皆以師儒行乎其中誠以九兩無師
儒之繫則無以淑人心六俗無師儒之聯則
無以厚民俗師者所以宗主名教者也儒者
所以扶持名教者也師道不立則天下無善
人儒者不立則天下無正學雖有土地富貴
治利族任何所持以相繫雖有宮室墳墓兄
弟朋友何所持以相聯甚矣天下不可一日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九

先王之繫天下非必一一而耦之也亦使其
自相爲耦而合耦于一人耳
正月之吉始和布治于邦國都鄙乃縣治象之
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治象挾日而歛之
周正建子曰正月夏正建寅曰正歲始和有
調和之意蓋治道與時推移亦有斟酌損益
者調和上六典八法以下之事和訖當月卽
頒布此治職文書于諸侯邦國鄉大夫都鄙
至正歲乃以此治法畫之爲象懸之于雉門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九

伍陳其殷置其輔乃施則于都鄙而建其長立其兩設其伍陳其殷置其輔乃施法于官府而建其正立其貳設其攷陳其殷置其輔

乃者更申勅之所施者典則建牧以下是也每一州之中立一牧以諸侯有功德者加命作之所謂八命作牧也監謂公侯伯子男各監一國參謂三卿伍五大夫殷衆士也王制諸侯上士二十七人三卿各九人中士下士各居其上之三分輔府史庶人在官者長謂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一

公卿大夫王子弟食采邑者以爲一邑之長兩謂兩卿伍殷輔與上同正謂冢宰司徒宗伯司馬司寇司空也貳小宰小司徒等是也以其副貳大卿故謂之貳考成也考其成績者宰夫鄉師之類是也按先王命諸侯以國而大國三卿二卿命于天子如齊有天子之二守國高是也夫必自天子命之非使之伺察諸侯示以不敢專之意耳自秦人置郡監魏晉而下有典籤專以束制諸侯王爲事五

代時亦置監郡殊失古人之意矣

收監掌正參伍殷輔自建國時有之此謂建置者歲終令致事此申置之與惟新也

凡治以典待邦國之治以則待都鄙之治以法待官府之治以官成待萬民之治以禮待賓客之治

典六典也待謂待其成而攷之則八則法八法成八成也禮賓禮也蓋有國斯有賓客有土斯有民邦國官府都鄙雖不同二者之治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二

亦相參而用也

祀五帝則掌百官之誓戒與其具修前期十日帥執事而卜日遂戒及執事祗滌濯及納亨贊王牲事及祀之日贊玉幣爵之事祀大神祇亦如之享先王亦如之贊玉几玉爵

五帝四時五行之帝爲萬物之命者誓警之以言戒飭之以事誓戒要之以刑重失禮也明堂位所謂各揚其職百官廢職服大刑是其辭之略也其所當供牲幣之類修滌濯掃

除之類滌濯謂溉祭器大宗伯宿眡之而太宰及執事時又眡之致潔以格神也納亨牲既殺以納亨人凡大祭祀君親牽牲大宰贊之祀之日且明也玉幣所以禮神玉與幣各如其方之色爵獻齊酒之爵不用玉爵尚質也大神示天地也享先王宗廟大享也玉几所以依神天子左右玉几宗廟獻用玉爵所以昭其文也玉幣諸侯所以享天子行人所云廟中將幣三享是也玉獻諸侯獻國珍也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一

幣與貢皆合之以玉故謂之玉幣玉獻玉几王所依也立而設几優尊者玉爵王禮諸侯之酢爵王朝諸侯立依前南面其禮之于阼階上也贊者助王受此四者也贈玉既窆所以送先玉含玉死者口實天子以玉贊助王爲之也大事國之大祀在祀與戎祀而戒百官使之執事而戒戎而戒百官使之臨事而懼贊王命助王爲教令也

王眡治朝則贊聽治眡四方之聽朝亦如之凡

邦之小治則冢宰聽之待四方之賓客之小治治朝在路門之外天子日朝羣臣以聽政者也贊聽治者助王理斷也四方之聽朝在方岳之下天子巡狩而朝諸侯以攷制度也大政事大典禮必白于王小事則大宰聽之不敢以煩王也賓客之小治如致饗獻餼之禮積薪陳芻之事出入往來之期皆是也

宰皆大治曰小治對王言之耳魏氏曰王恭已南面大治與宰臣平章一人之體也大治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四

助王所不及小治不以煩王百揆之體也上奉王命次請于冢宰衆務各以其職治之庶僚之體也

歲終則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聽其政事而詔王廢置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而誅賞之贊王聽治自聽小治歲終令百官府受會詔王廢置三歲大計誅賞進退百官孰大于此百官府百司庶府非止治官之屬也正治謂修紀其職業受會謂總覈其成要每歲之終

太宰先令羣吏修舉其職乃受其所上歲計
察其所致之事以告于王無功者或貶其秩
是謂廢有功者或遷其秩是謂置至于三歲
大計數無功者不徒廢之更加之罪數有功
者不徒置之更加之賞考嚴嚴而誅賞當此
人臣所以力于事功也

雜說云唐虞攷課之法自詢于四岳而下至
于三載攷績綱目備舉非一切之法至成周
則六卿先攷之屬官而後倡收伯收伯從而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五

攷諸侯攷課既備而後上之天子故周官六
卿每歲詔王計羣吏之治而誅賞之西漢循
吏傳不載縣令皆郡守自辟除課第之刺史
課郡國守相而丞相九卿則雜攷郡國之計
書天子則受丞相之要漢去古未遠故猶有
古意唐姚崇擇十道採訪使亦得爲相之體
至京房徒知攷課之法而綱目不舉卒不能
行陳平不理斷獄只用張釋之爲廷尉董仲
舒建議使公卿郡國舉賢良皆得古人之意

上下迺察而冢宰實提其大綱至於會計之
繁則又專設司會一職以察之司會之職曰
以逆羣吏之治而聽其會計以參互攷日成
以月要攷月成以歲會攷歲成以周知四國
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此可見成周各攷
于一職之長而後攷于一官之長始盡攷于
司會而後達于冢宰歟

小宰之職掌建邦之宮刑以治王宮之政令凡
宮之糾禁

周禮說

卷之一

三十六

小宰專掌宮中之糾禁此何等緊要何等大
事後世外朝有故少法官中之事者乎而槩
以期會簿書之末目之過矣
小宰者大宰之貳也宮刑在王宮中之刑建
則明布告之政令糾禁所以爲刑之先後左
右期至于無刑者大司寇五刑無宮刑則獨
小宰之所建也內宰治王宮之政令所謂后
宮也宮正宮伯之所掌王宮也至于凡宮之
政令糾禁則王宮后宮總隸小宰也不惟邇

臣知所畏而後宮近習亦有所畏此先王治內之道齊家之本文王化及江漢德溥汝墳而本之開睢正謂此也此一節治內之事下宮正宮伯內宰以下諸職本此而冢宰之所未言乃專職也

葉文康公云周人之於宮政可謂詳且密矣今小宰貳太宰豈無他職而首拳拳於王宮之刑禁王宮豈施刑之地小宰豈掌刑之職耶蓋天子之政令天下之風教未有不自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七

宮始不有小宰治之以宮刑憲之以宮禁使之各修乃職攷乃法待乃事以聽王命吾恐奇衰之習作滛怠之念萌未必有能良之可書德行之可糾則君德必潛消于密勿之中而吏習必變肆于禁嚴之內孰與格其非心也哉

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執邦之九貢九賦九式之貳以均財節邦用

典法則太宰既總其操縱之權小宰則掌其貳而攷其功罪之實貢賦式太宰既制其欽散之政小宰則執其貳而謹其出納之籍

此以下皆副太宰之事非專職也

以官府之六敘正羣吏一曰以敘正其位二曰以敘進其治三曰以敘作其事四曰以敘制其食五曰以敘受其會六曰以敘聽其情

尊卑先後有敘所以正羣吏也宰夫掌治朝之法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羣吏之位尊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八

卑以敘正之宰夫辨八職有治要治凡之別能治數而後使治目能治目而後使治凡治有詳略在其位之貴賤故以敘進之事之大小亦因其官職故以敘作之制食有等級以敘制之歲終進會計以敘受之情爭訟之辭以敘聽之考之宰夫八職七曰胥掌官敘以治敘以徒役之有才智者而掌官敘又不幾于襲乎蓋小宰所掌者正羣吏也宰夫以胥治之者召令之時有小宰正之而胥特承命

而召之耳

以官府之六屬舉邦治一曰天官其屬六十掌邦治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二曰地官其屬六十掌邦教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三曰春官其屬六十掌邦禮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四曰夏官其屬六十掌邦政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五曰秋官其屬六十掌邦刑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六曰冬官其屬六十掌邦事大事則從其長小事則專達

周禮說

卷之一

五九

六屬舉邦治者謂官盛任使立六卿為六官之長而以屬官佐之邦治得舉是以六官各有其屬六十也官以天地春夏秋冬名者天覆之地載之四時生成之六官代天地四時之工以遂萬物之性合六官之屬三百六十者象周天三百六十度蓋法天道自然之數非人為之私智也然唐虞建官惟百夏商倍之而周又增多至此者因時事繁簡也事之小者非六官之所能徧理則不可以無屬事

之大者非百官之所得專任則不可以無長大臣而理小事則以多事自疲而失其大體小臣而專大事則以侵官自任而據其大權此小宰之六屬所以有小事大事之分而後六職再辨六聯可合也

葉氏曰周官三百六十已倍于夏商通考其卿大夫士之數六官幾三千人大抵多兼攝也蓋官屬有不可專置者地官如角人羽人掌炭掌荼等職但征一物秋官如庶氏冥氏穴氏萑蒺氏赤友氏等官但攻一事非可兼乎有不可常署者田詛則有甸祝詛祝祭祀軍旅共仗禁鄴則有伊耆氏啣枚氏器紀則有職喪喪祝夏采非可攝乎周人因事而置官周禮因官而存名恐廢官失事焉耳抑三百六十其統與

周禮說

卷之一

四

周禮說卷之一終

周禮說卷之二

以官府之六職辯邦治一曰治職以養邦國以均萬民以節財用二曰教職以安邦國以養萬民以懷賓客三曰禮職以和邦國以誥萬民以事鬼神四曰政職以服邦國以正萬民以聚百物五曰刑職以詰邦國以糾萬民以除盜賊六曰事職以富邦國以養萬民以生百物

六官之職不同治職曰節財用蓋財用人主所易侈故以節之為治職之重也教職曰懷

周禮說卷之二

賓客蓋遠人必修文德而後來故以懷之為教之重也禮職曰事鬼神禮祭祀為至也政職曰聚百物政以四方畏威為至也刑職曰除盜賊刑以寇賊姦宄為主也事職曰生百物事以居四民時地利為至也各司其事不相侵越故曰辨邦治自此以下皆太宰八法中之六事特太宰提其綱而小宰理其目耳先王建六官而授之法法則有六典焉官則有六職焉典為略職為詳略以立其始詳以

成其終相因而用也

以官府之六聯合邦治一曰祭祀之聯事二曰賓客之聯事三曰喪荒之聯事四曰軍旅之聯事五曰田役之聯事六曰欽弛之聯事凡小事皆有聯

兼官以一人而兼數職官聯以數人而聯一官一事而一官專行之此職也一事而合六官共行之此聯也聯事通職為之而後國治得合祭祀之聯謂大祭祀太宰贊玉幣司徒

周禮說卷之二

奉牛牲宗伯眡滌濯司馬奉馬牲司寇奉明水火之類賓客之聯謂大賓客太宰贊玉幣玉獻司徒修道委積大宗伯為上相大司寇前王之類喪荒之聯謂大喪太宰贊贈王合玉大司徒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糾遂人屬六綽宗伯主喪禮司馬平士大夫司寇前王之類荒太宰會計司徒主荒政宗伯主荒禮司寇荒辨之法之類軍旅之聯謂六軍軍將皆命卿大司馬以旗致萬民之類田役之聯

謂田以簡衆役以任衆如大司馬所掌田役之類歛弛之聯謂如歛民之財舍民之方言歛則散利可知言弛則力征可知如太宰之九貢九賦卿大夫國中貴者賢者皆舍征之類此事之大者小事亦然

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一曰聽政役以比居二曰聽師田以簡稽三曰聽閭里以版圖四曰聽稱責以傅別五曰聽祿位以禮命六曰聽取予以書契七曰聽賣買以質劑八曰聽出入以要

會

周禮說

卷之十

成者取其行事之成者以爲品式也八成八事之品式也民有訟者則以此成法聽斷焉葉氏曰大宰以官成經邦治又以官成待萬民之治宰夫師掌官成以治凡大司寇凡民之獄訟以邦成弊之司徒曰五家爲比五比爲閭此比居之有籍也聽征役之訟則以決之遂人曰稽其人民簡其兵器此簡稽之有簿也聽師田之訟則以決之版圖如司書邦

中之版土地之圖也聽閭里之訟則以決之士師言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傅別今聽稱責以傅別者著其約束于簡分而各執其一也故以之決財貨稱貸之爭禮命如宗伯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也聽祿位之訟則以決之酒正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令聽取予以書契書契者載于簡牘各藏其一以爲驗也故以之決俸秩取予以之爭質劑如質人大市以質小市以劑聽市廛之買賣則以質劑決之

周禮說

卷之十

四

要會如宰夫月終正月要歲終正歲會聽貨賄之出入則以要會決之謂之成者一成而不可易也謂之經者一成而不可紊也然此皆簿書之要爾聖人于簿書之煩惟恐防姦之不密其待民不既薄乎誠以民聚而必有事事起而必有爭聖人起教于微眇而憂患于未然是以有書以載其法有法以待其事事來而應之以法訟起而正之以書猶決事之不可無比斷事之不可無律也天下豈有

不決之訟哉易曰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此其官成之謂與

以聽官府之六計弊羣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廉能三曰廉敬四曰廉正五曰廉法六曰廉辨人之才德未必皆全而取人不可以求備以此六者斟酌低昂而用之故曰計計功狀所上之計王氏曰吏以德行循良爲上才能次之敬與正察其立身行已法與辨察其治官

周禮說

卷之二

五

行法而皆以廉爲本漢人取士曰典廉調吏曰察廉亦此意也漢以六條察吏猶六計也以法掌祭祀朝覲會同賓客之戒具軍旅田役喪荒亦如之七事者令百官府共其財用治其施舍聽其治訟

祭祀以下七事乃五禮也戒勅其事之所當謹具致其物之所當共施舍謂不當給役者財用共于治官之屬弛舍治于卿大夫之屬治訟聽于刑官之屬小宰舉其要惟令之而

已七事卽六聯不見欽施令百官共其財用治其施舍則欽施亦在其中也三代之政未嘗有轉輸漕輓之事春秋諸侯會同征伐其兵食資用皆取給於所過之國亦未有餽餉之役凡以農工修而粟帛衆雖門關郊里野鄙之間皆有委積故能隨用隨足也至秦攻匈奴而使天下之民飛輓芻粟轉輸河北率三十鍾致一斛漕運之盛蓋興于此

凡祭祀贊玉幣爵之事課將之事凡賓客贊裸

周禮說

卷之二

六

禴幣凡受爵之事凡受幣之事喪荒受其含玉之事

贊玉幣爵又從太宰助王也裸將者宗廟之祭人道故有裸也天地大神至尊則不裸贊王酌鬱鬯以獻尸尸受而不飲因灌於地以求神于陰裸之言灌也天地用玉幣交神而不裸則玉幣尊于鬯故太宰贊之鬯則太宗伯贊之裸將又卑于鬯故小宰贊之凡賓客贊裸者宗廟之裸王與后爲之賓客之裸大

宗伯代爲之王不酌賓客而有受酢示君無
酌臣之禮也贊裸贊大宗伯也受幣爵者贊
太宰也受爵者太宰于賓客處受而授王王
飲訖太宰受爵以授小宰受幣亦王親受以
授太宰太宰以授小宰也口實曰含衣服曰
毳凶荒有幣玉者賓客所賜委之禮無所贊
也自受而達之耳

月終則以官府之敘受羣吏之要贊冢宰受歲
會歲終則令羣吏致事正歲帥治官之屬而觀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七

治象之法徇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乃
退以官刑憲禁于王宮令于百官府曰各修乃
職攷乃法待乃事以聽王命其有不共則國有
大刑

月終每月之終歲終十二月之終月計曰要
小宰受之歲計曰贊太宰受之官刑小宰所
掌憲調表懸之百官府謂王宮之百司也此
經于職未復以宮治結之以其專職故始終
之也于此見副貳之官亦必有特職未必爲

冗員也王氏曰小宰及五卿自王躬后宮王
朝王畿以及四海無所不統所以儲相才也
宰夫之職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
人徒百有二十人掌治朝之法以正王及三公
六卿大夫羣吏之位掌其禁令敘羣吏之治以
待賓客之令諸臣之復萬民之逆

宰夫以下如今之郎署各有職事者朝議之

位王南面卿三公北面孤東面卿大夫西面

王族虎士在路門之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八

左掌其禁令察其不如儀者令謂賓客有求
于朝者也復調臣及命于上者也逆謂萬民
有言于上者也賓客之令有輕重諸臣之復
有先後萬民之逆有緩急宰夫皆以敘而待
之也宰夫掌賓客復逆此卽漢尚書職事漢
御史大夫領御史十五員受公卿章奏足矣
而又有尚書者蓋御史不得常至內庭遂使
尚書在內掌四方章奏至武帝游燕後庭不
出于是置中書謂者令以宦官爲之平決尚

書事章奏到時盡歸尚書當時少府已不可誰何于是以大司馬大將軍領尚書後有副封之弊魏相白去以防壅蔽尚書之權又輕後以中書收其權遂成兩省

掌百官府之徵令辨其八職一曰正掌官法以治要二曰師掌官成以治凡三曰司掌官治以治目四曰旅掌官常以治數五曰府掌官契以治藏六曰史掌官書以贊治七曰胥掌官敘以治敘八曰徒掌官令以徵令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九

徵者上所召令者下所稟也此令六官之屬以備王之徵召所爲若不別異其職則徵召無所指斥故分辨三百六十職以待之也正長也若太宰大司徒之類總其大綱也師總言六官之丞若小宰宰夫之屬事有一定之科條六官之貳聽之乃一官之大凡也司又六屬之掌也在各屬每事又有成法如網之有目也旅又六屬之佐也事雖有成法亦有變態分司者酌古常行者而損益之悉數其

科條而理之也官契謂要書以治所藏圖書

器物貨賄也史理文辭而述事者掌書寫以助爲治也胥有才智爲什長者次敘官中湏人驅役之處則科次其徒也徒趨走以應呼召者掌官府之令凡上所號召徵求則給其役也前四者皆王臣後四者庶人之在官者職尊則所掌者大而略職卑則所掌者小而詳統有宗會有元而臂指各適其用此八職之所以貴于辨也按古者任賢爲治士大夫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

轉相副貳寅恭協贊不嫌多府史胥徒其數少後世書吏十倍于官胥徒千百爲羣扇爲奸弊蠹耗生民且虛文相誑天下事一委于簿書治彌下矣

以式法掌祭祀之戒具與其薦羞從大宰而砥滌濯凡禮事贊小宰比官府之具凡朝覲會同賓客以牢禮之法掌其牢禮委積膳獻飲食賓賜之殮牽與其陳數凡邦之弔事掌其戒令與其幣器財用凡所共者大喪小喪掌小官之戒

令帥執事而治之三公六卿之喪與職喪帥官有司而治之凡諸大夫之喪使其旅帥有司而治之

式調用財之式法調治事之法祭祀誓戒具修宰小宰具之此治其詳禮事即小宰七事比校次也牛羊豕具為一牢所陳之數也陳數存可見者唯有行人掌客及聘禮公食大夫幣贈賻也器明器也至宰夫自帥執事治之大官戒令則冢宰掌之三公六卿之喪則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一

與職喪帥有司治之公卿有司也大夫之喪則使宰旅帥有司治旅下士有司家臣也尊卑之禮各稱其分而已

歲終則令羣吏正歲會月終則令正月要旬終則令正日成而以攷其治治不以時舉者以告而誅之正歲則以法警戒羣吏令修宮中之職事書其能者與其長者而以告于上

羣吏治官之屬歲會月要日成皆令所司正之宰夫從而考其治行之迹違令而愆期者

告于冢宰而誅責之警謂懲之以言戒謂束之以事羣吏王宮之庶官如宮正宮伯之屬是也小宰憲禁王宮此申飭之能謂有才良謂有善書而告于王者薦于太宰小宰而擢用之也兼官府言王氏曰後世不知會要之法故文書愈詳而愈不可致詰具文而已

宮正

上士三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掌王宮

之戒命糾禁

待衛之不嚴無以備非常左右之不正無以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一

謹近習此戒令糾禁所以為防制之具也以時比宮中之官府次舍之衆寡為之版以待夕擊柝而比之國有故則令宿其比亦如之夫此時比之法為之版而待有以籍其多少為之柝而比有以知其在此則人鳥有不警而怠乃事乎有故有災禍及王時出行不在皆是也文王世子曰公有出疆之致庶子以公族之無事者守于公宮正室守太廟諸父守貴宮貴室諸子諸孫守下宮下室此

謂諸侯也王之庶子職掌國子之倅國有大
事則帥國子而致于太子唯所用之者令宿
之事蓋亦存焉

辨內外而時禁稽其功緒糾其德行幾其出入
均其稍食去其淫怠與其奇袤之民會其什伍
而教之道藝月終則會其稍食歲終則會其行事
吏之廩祿月終會之以小宰受其月要也吏
之職業歲終會之以大宰受其歲會也

凡邦之大事令于王宮之官府次舍無去守而

周禮說

卷之二

十三

聽政令

國之大事在祀與戎使之皆在次舍不得去
却所守而瀆有所爲

春秋以水鐸修火禁凡邦之事蹕宮中廟中則
枕燭大喪則授廬舍辨其親疎貴賤之居

火星季春出于辰季秋伏於戌因天時而修
禁使之謹備也邦之祭社稷七祀于宮中祭
先公先王于廟中隸僕掌蹕止行者宮正則
執燭以爲明廬倚廬也舍聖室也親者貴者

居倚廬疎者賤者居聖室雜記云大夫居廬

士居聖室夫宮正之于衛士既稽功糾德而
去其淫怠奇邪則不正之人無所容而又會

其什伍而教之道藝會其稍食而均之則人皆
勸于爲善而不敢怠如是則王左右前後孰非

多聞直諫之士無怪乎待從僕御罔匪止人也

宮伯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掌王宮之士

庶子凡在版者掌其政令行其秩敘作其徒役

之事授八次八舍之職事若邦有大事作宮衆

周禮說

卷之二

十四

則令之月終則均秩歲終則均敘以時頒其衣

裘掌其誅賞

士謂公卿大夫之適子庶子則其支庶也次

謂宿衛所在舍其休止之處衛王宮者必居

四角四中于微候便也故次舍皆八月終則

均其廩祿之秩歲終則均其才等之敘夏衣

冬裘因時而頒也賞功誅罪因人而施也先

王所以待環衛之士恩厚而法明矣陸氏曰

事謂寇戍之事作起也謂起宮中之衆使士

庶子行則宮伯戒令之按環衛官有二一是公卿大夫子弟爲之分制八隅宮伯領之一是官府在王宮若膳夫之屬徒役爲分置于士庶子之間宮正領之二者皆環衛王宮者也宮伯所掌皆宿衛之人宮正所掌不特宿衛而已宮伯所掌在漢時所謂郎衛宮正所掌所謂兵衛周公盡屬于冢宰至春秋猶存潘崇爲太師掌環列之尹至漢郎衛屬之郎中令武帝更名光祿勳兵衛屬之尉衛蓋自

周禮說

卷之二

十五

漢以後宿衛之親人不領于大臣而宮正宮伯之官遂去而爲光祿衛尉于是加官門人與而宰相之權益分矣夫漢初諸呂之難太尉不得入南軍若非酈商給呂台則漢事危矣於是知周制之慮深也武侯云宮中府中宜爲一體諒哉

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王之食飲膳羞以養王及后世子凡王之饋食用六穀膳用六牲飲用六清羞用百有二十品

珍用八物醬用百有二十瓿王日一舉鬯十有二物皆有俎以樂賄食膳夫授祭品嘗食王乃食卒食以樂徹于造王齊日三舉大喪則不舉大荒則不舉大札則不舉天地有戒則不舉邦有大故則不舉王燕食則奉膳贊祭凡王祭祀賓客食則徹王之胙俎凡王之稍事設薦脯醢王燕飲酒則爲獻王掌后及世子之膳羞凡內修之頒賜皆掌之凡祭祀之致福者受而膳之以犴見者亦如之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世子之

周禮說

卷之二

十六

膳不會
后配王以治內世子天下之本故用王者味以養之或曰周公設王飲食何其大豐也夫天子享天下之九州之貢臣子各輸其奉上之心其物自多且備物致味助精氣而益聰明在王宜厚然較之后世珍殺異品又爲約矣殺生盛饌曰舉一日食有三時同此一舉不敢暴殄天物也王齋則日三舉不敢餽餘以瀆其精明也喪羗札裁大故則不舉因變

以自貶損也禮飲食必祭示有所先有虞氏
王首夏后氏王心殷人王肝周人王肺膳夫
為食而授言舉肺也品嘗食者每物皆膳夫
先嘗之養至尊當謹以防微也燕食謂日中
與夕食奉膳奉朝之餘膳所祭者牢肉耳王
之祭燕膳夫親徹肝俎與尸賓相酢之俎最
尊也其餘則其屬徹之稍事有小事而飲酒
禮之略者故設薦薦膾醢而已不用多品也王
燕臣下主人當獻賓膳夫代王為王臣莫敢
周禮說 卷之二 十七
與君九禮也后世子之膳羞內饗饋之膳夫
掌其數耳王后世子不食不限制于有司也
其所費多寡之數則歸其要于大宰
按膳夫所掌雖為養君之體而實以養君之
德用之有其數舉之有其時可豐而豐可損
而損一飲食之間而所以檢制其心者無所
不至也蓋輔成君德于是乎在後世以天子
之重不食于膳夫而參于宦官宮妾之手椒
餅醴酪禍每不測不亦悲乎

庖人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掌共六畜
四人賈八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六獸六禽辨其名物凡其死生蠶蕘之物以共
王之膳與其薦羞之物及后世子之膳羞共祭
祀之好羞共喪紀之庶羞賓客之禽獻凡令禽
獻以法授之其出入亦如之凡用禽獸春行羔
豚膳膏香夏行牯鱠膳膏臊秋行犢麇膳膏腥
冬行蠶羽膳膏羶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之膳禽
不食

周禮說 卷之二 十八
校人等總送六畜獸人送六獸六禽庖人得
之共與膳夫內外饗此禽獸等皆有名號物
色故須辨之死生蠶蕘須知其數故言凡總
計之云備品物曰薦致滋味乃為羞王言薦
者味以不褻為尊后世子不言薦是其褻味
者也好羞非常之物謂美魚之屬進之孝也
喪事之祭謂虞祔也禽獻獻禽于賓客也掌
客乘禽於諸侯各如其命之數聘禮乘禽于
客日如其饗餼之數士中日則二隻所謂以
法授之也獸人依數以禽入庖人依數以獻

賓客所謂出入亦如之也羔豚物生而肥積與麋物成而克肥鱗鱖熟而乾魚水涸而性定此八物者得四時之氣尤盛為人食之弗勝是以用休廢之脂膏煎和膳之香牛膏也牛屬土死于春豚犬膏也犬屬金死于夏腥雞膏也雞屬木死于秋羶羊膏也羊屬火死于冬隨時致用所以殺其氣也

按膳夫近王庖人以下四職其屬也膳夫得人則如眉刷以飲酒諫非人則如仲允以豔

周禮說

卷之二

十九

妻嬭此所以屬之天官也

內饗掌王及后世子膳羞之割亨煎和之事辨體名肉物辨百品味之物王舉則陳其鬯俎以牲體實之選百羞醬物珍物以俟饋共后及世子之膳羞

朝食曰饗日中及夕餼朝之餘故官以饗名內饗王后膳羞及宗廟燕飲皆在內而名體名脊脅肩臑之屬肉物載燔之屬百品味庶羞之屬以牲體實之者取于饗以實鬯

取于鬯以實鬯實鬯曰香實俎曰載珍物者八珍之類先進食之時恒選其中御者俟膳夫饋王也共后世子者膳夫不饋后世子此內饗共之而膳夫特掌之而已

辨腥臊羶香之不可食者牛夜鳴則瘠羊冷毛而毳羶犬赤股而躁豚鳥曠色而沙鳴狸豕盲眊而交睫腥馬黑脊而般臂螻

雞犬羊牛無疾而肥美可食有疾而形體變臭味惡不可食牛無事而夜鳴者其肉必瘠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

瘠惡臭也羊毛長而別聚結者其肉必羶犬股裏無毛而又狂躁者其肉必臊鳥毛失色而鳴又嘶者其肉氣必鬱豕望視而交睫者其肉必如米然而腥馬脊黑前脰有文斑斑然者其肉必如螻蛄臭此六者皆不可食也凡宗廟之祭祀掌割亨之事凡燕飲食亦如之凡掌共羞修刑臠胖骨鱠以待共膳凡王之好賜肉修則饗人共之

脯加桂薑煨治曰修刑劔羹臠肉大醬曰臠

脯不乾而腥曰胙骨牲體鱠乾魚共之以待不可猝具

外饗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人徒百人掌外祭祀之割

亨共其脯修刑膾陳其鬯俎實之牲體魚腊凡

賓客之饗饗饗食之事亦如之邦饗耆老孤子

則掌其割亨之事饗士庶子亦如之師役則掌

共其獻賜脯肉之事凡小喪紀陳其鬯俎而實

之

外祭祀事客饗老孤及師役皆在外故名外

周禮說

卷之二

五十一

饗天地四望山川社稷五祀皆祭祀之在外

者言牲體而兼言魚腊者以羣小祀不用牲

也饗客始至之禮饗既將幣之禮享以酒為

主行人所謂享禮九獻是也食以飲為主行

人所謂食禮九舉是也耆老謂國老庶老孤

子死王事者之孤也士庶子衛王宮者也師

謂征伐四方之師役如斧斤版築之役王者

勞還犒師必有獻賜之禮獻則飲之賜則饗

之也小喪紀謂夫人以下之喪有奠祭之禮

也

亨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五人徒五十人共鬯釀以給水火

之齊職內外饗之燗亨煮辨膳羞之物祭祀共

大羹釔羹賓客亦如之

凡肉物先實于鑊亨之既熟香于鬯調以五

味因劑其水之多少火之進退也大羹肉澹

汁不加五味者釔羹肉汁調沙鹽者菜氏曰

古人飲食其辨物也時其用物也當其取物

也有道其視物也同體不徒口體之養而且

周禮說

卷之二

五十二

有以養其心是以移氣移體耳目聰明血氣

和平蓋存我以厚蒼生安身以保國家此其

有助于王而掌于太宰也又臣有獻于君君

必有饗于臣是以國之貴游子弟宿衛王宮

者亦禮饗之鄭之謂若漢饗衛士使之則饗

之宜也若夫耆老則不與戎政者也孤子則

弱未任事者也先王必禮饗焉且使掌祭割

亨者掌其事共王飲酒者共其酒共外內朝

食者共其食每言饗士庶子則先耆老孤子

是尤重于士庶子何哉蓋聖人之治天下老
老幼幼以及人誠以天下老幼孰非可養之
人聖人病其施不能博而衆不可濟也故姑
以老老幼幼之仁寓之饗禮爾

甸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掌帥其屬而耕耨

王藉以時入之以供齋盛祭祀共蕭茅共野果
蕪之屬喪事代王受青栽王之同姓有臯則死
刑焉帥其徒以薪蒸役外內饗之事

葉氏曰甸師何以列于食官豈以其徒役外

禮說

卷之十一

王主

內饗之事邪曰非也先王設飲食之官雖曰
共王膳羞而實崇祭祀之事甸師上有膳庖
饗亨之官下有獸魚鱉腊之官皆共祭祀先
王以事人之禮事鬼一食而且祭其先一物
而不怠其本而况粢盛之奉可怠其自邪以
甸師列于食官以見先王食而不忘孝也甸
師下五官皆王聚辦野物統于膳夫有中士
甸師爲之長重粢盛也古者天子躬耕藉田
行三推之禮甸師帥其胥徒耕耨以終之麥

禮說

卷之十一

王四

以夏熟黍稷秋熟甸師以時收穫入于神倉
以待祭祀之用也蕭香蒿所以祭腊茅庖茅
所以縮酒植生曰果蔓生曰蕪代王受青栽
者丘氏曰國有大變母乃粢盛不蠲鬼神弗
享歟夫何使至于斯新王在疚欲請命神祇
受譴罰不可得也故甸師代行焉非謂使甸
師受青于已也公族有臯重者則死于甸輕
者則刑于甸不就市以用法優公族也木之
大曰薪小曰蒸所以共炊爨之用也詩云取
蕭祭脂郊特牲云蕭合黍稷臭陽達于牆壁
故既薦然後炳蕭合馨香茅以共祭之苴亦
以縮酒文王世子曰公族有死罪則磬于甸
人又曰公族無官刑獄成致刑于甸人周人
以睦族爲重不幸而麗于法則司寇又有議
親之辟以宥之若有罪而不可免者在小司
寇不敢以卽于市在掌囚不敢囚以適市而
適甸師氏故甸師氏曰王之同族有罪則死
刑焉周人之于王族可謂仁至而義盡也

獸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畧田獸辨

其名物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獸物時田則守

畧及獎田令禽注于虞中凡祭祀喪紀賓客共

其死獸生獸凡獸入于腊人皮毛筋角入于玉

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

掌畧謂以網搏取當田之獸冬苦寒狼膏聚

温故冬獻之夏苦熱麋膏散凉故夏獻之以

救時之苦春秋温寒適故凡獸皆獻弊什也

什而田止令田衆得禽者置虞人所立虞旗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五

之中得校數焉獸可生共者共之而後生不

可生共者殺之而後共入腊人乾之也入玉

府給作器物也

獸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獸人掌以時

獻為梁春獻王鮪辨魚物為鱸麇以共王膳羞

凡祭祀賓客喪紀共其魚之鱸麇凡獸者掌其

政令凡獸征入于玉府

月令仲冬命漁師為梁梁者堰水為關而中

空之以筍乘其空而取魚詩曰敞筍在梁王

鮪鮪之大者月令季春薦鮪于寢廟共王者

共于膳夫共祭祀賓喪者共于内外饗入玉

府水族鬚骨珠屬堪飾器物者漁人主收之

入于玉府以當山澤之賦

鼈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取互物以時簞魚

鼈龜蜃凡狸物春獻鼈蜃秋獻龜魚祭祀共麇

羸蜺以授醢人掌凡邦之籍事

互物者以介物甲交相互而名介物龜為長

而以鼈命官主食獻也簞以又刺泥中搏取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六

之狸物水族也埋藏泥中者非網罟所可致

也鼈字乳以夏冬雉入大水化為蜃春當盛

美且避其字乳之時龜秋則殼堅埋藏之魚

生于秋迨冬春而消故各以時獻醢人有麇

羸蜺醢故共之

腊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脯腊

臠脾之事凡祭祀共豆脯薦脯臠脾凡腊物賓

客喪紀共其脯腊凡乾肉之事

日乾曰腊獸人以所得禽獸入于腊人乾之

以待用使用足而不殄也肺去骨脂帶骨膻全體胖半體豆當為羞祭祀賓客喪紀皆有所當用脯脂膾胖腊人隨其所用以共之也吳氏以甸師屬宗伯余氏以獸人斂人鼈人屬司空舒國裳曰冢宰掌邦治天子耕籍以帥先天下治本也况周先公實以農立國乎豈可以供粢盛之文而耕為三春之事遂屬之春官哉三官皆共王膳羞于內外饗類有所聯不得而苟析也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七

醫師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其醫事凡邦之有疾病者疔瘍者造焉則使醫分而治之歲終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十全為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十失四為下

程子曰周官醫以十全為上非為十人皆愈為上若十人不幸皆歿病則奈何但知可治不可治者十人皆中即為上

毒藥藥之辛苦者恒多毒又能已毒聚之以

共用凡草木得陰陽偏盛之氣而寒熱之性過甚者皆有毒人身具造化與天地流通惟性情失其中和或感陰陽偏盛之氣則有疾必取偏盛之物以攻之乃得其平此毒藥所以共醫事也輕曰疾重曰病頭瘍曰疔身瘍曰瘍分治之者醫各有能也凡人以血氣為營衛氣壅遏而不通則有疾病血凝結而不流則為疔瘍疾病則使疾醫治之疔瘍則使瘍醫治之也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八

食醫中士二人掌和王之六食六飲六膳百羞百醬八珍之齊凡食齊眡春時羹齊眡夏時醬齊眡秋時飲齊眡冬時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調以滑甘凡會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鴈宜麥魚宜苽凡君子之食恒放焉

飲常宜溫眡春時羹常宜熱眡夏時醬常宜涼眡秋時醬常宜寒眡冬時多酸以養肝多苦以養心多辛以養肺多鹹以養腎甘以養

脾滑以養竅各尚其時味而甘以成之猶木
火金水之載于土內則曰棗栗飴密以甘之
董苴粉榆婉蕤滌澹以滑之會成也物性味
有相成者合食則養生有相惡者合食則害
生春多酸以下齊和相成之事雖以王爲王
君子大夫亦依之養生詳衛生周也王氏曰
食醫法通于下而以王爲主卑者不能備物
也疾醫法通于上而以萬民爲主尊者不敢
斥言也

周禮說

卷之二

二十九

疾醫中士八人掌養萬民之疾病四時皆有癘疾春
時有疇首疾夏時有痒疥疾秋時有瘧寒疾冬
時有嗽上氣疾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以五
氣五聲五色眡其死生兩之以九竅之變參之
以九藏之動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終
則各書其所以而入于醫師

民有疾病不曰療而曰養者治病以調養爲
本也養其病者病由氣勝負而生攻其有餘
而補其不足所以養之也五氣五藏所出之

氣心肝脾肺腎也五聲言語所出之聲官商
角徵羽也五色面貌所發之色青赤黃白黑
也以此眡之察其生尅休王而攷生可知矣
兩之謂陰陽九竅謂陽竅七陰竅二也參之
調陰陽與冲氣九臟謂神藏五形藏四也兩
之以觀其陰陽之變參之以察其脉候之動
所以重審驗之也疇傷風酸削也首疾頭痛
也此金沴木疥傷于熱水沴火也夏傷暑火
邪傳脾至秋火金爭而脾病故寒熱交作而

周禮說

卷之二

三十

爲瘧秋傷濕土邪侵肺金至冬皮毛感寒爲
欬嗽逆喘之疾少曰尠老曰終書所以調詳
書疾不愈之狀入醫師得以制祿爲後治戒
也

瘍醫下士八人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副殺
之齊凡療瘍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
療之以五味節之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筋以
鹹養脉以苦養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凡有瘍
者受其藥焉

腫瘍壅腫不散者潰瘍潰決者金瘍刃剝折
瘍跌撲創也祝當為注謂傳藥其外藥淪也
發散內消之也副潰而決其膿血使母內腐
殺謂殺去其惡肉使生新也四者皆有齊量
瘍醫之法盡矣

獸醫下土掌療獸病療獸瘍凡療獸病灌而行
之以節之以動其氣觀其所發而養之凡療獸
瘍灌而劑之以發其惡然後藥之養之食之凡
獸之有病者有瘍者使療之死則計其數以進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退之

獸之病難知必先動其氣以觀其病之所發
然後調養獸之瘍易見即攻而養之葉氏曰
天官自宰夫而下第一項是官官所以防肘
腋之變而弭之於無形之始第二項是食官
所以保身體之安而養之于無事之日第三
項是醫官所以全性命之正而藥之于無病
之時三者體統雖殊而脉絡則一皆關國本
民命之大者

酒正中土四人下土八人府二人掌酒之政令
以式法授酒材凡為公酒者亦如之辨五齊之

名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齊四曰醕齊五
曰沈齊辨三酒之物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
清酒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醫三曰漿四曰
馳掌其厚薄之齊以共王之四飲三酒之饌及
后世子之飲與其酒凡祭祀以法共五齊三酒
以實八尊大祭三二中祭再二小祭一二皆有
酌數唯齊酒不貳皆有器量共賓客之禮酒共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后之致飲于賓客之禮醫馳糟皆使其士奉之
凡王之燕飲酒共其計酒正奉之凡饗士庶子
饗耆老孤子則共其酒無酌數掌酒之頒賜皆
有法以行之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酒正之
出日入其成月入其要小宰聽之歲終則會唯
王及后之飲酒不會以酒式誅賞

酒釀之有法用之有禮所謂政令也式法作
酒之法式月令曰乃命大酉秣稻必齊麴蘖
必時湛醴必潔水泉必香陶器必良火齊必

得是其遺法也凡為公酒為公事而作酒者若鄉飲酒鄉射之類亦以式及酒材授之使自釀之蓋鄉大夫賓興賢能州長春秋習射此數事皆為國行禮不可橫斂于民故得公酒五齊尚氣以漸而之清辨之者以祭神異設也三酒尚味以漸而之美辨之者以享人異施也漿人六飲此辨四飲之物者水涼本質不必辨四物造成故辨之也共王及后世子者酒人造酒漿人造漿酒正直辨其厚薄

周禮說

卷之二

三十三

有秩以善契授謂以禮目致之誅賞謂誅賞造酒用酒之如法不如法者

酒人奄十人女酒三十人羹三百人掌為五齊三酒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共賓客之禮酒飲酒而奉之凡事共酒而入于酒府凡祭祀共酒以往賓客之陳酒亦如之

酒人受酒材于酒正而主造釀之者也世婦掌女宮宿戒比其具故役焉其奚亦為世婦役也禮飲謂饗禮若燕飲之酒酒府酒正之

周禮說

卷之二

三十四

府也共酒以往不言奉之者小祭祀也陳酒謂若饗餼之酒所謂壺四十皆陳之類

漿人奄五人女漿十有五人羹百有五十人掌共王之六飲水漿醴涼醫馳入于酒府共賓客之稍禮共夫人致飲于賓客之禮清醴醫馳槽而奉之凡飲共之王之六飲亦酒正當奉之稍禮非殮饗之禮留間王稍所給賓客者漿人所給亦六飲而已夫人謂三夫人三物有清有糟飲醴用柶者糟也不用柶者清也亦酒正使之奄精氣

閉藏者民有是疾先王因而用之與聾噴司
火管矇修身同若以爲刑人則國君不近刑
人而況于王乎若以爲刑無罪之人則先王
所不忍也雜說云成王酒誥渠渠以祭祀爲
說其說爲人子者當孝養父母而不敢飲爲
人臣者當惟王正事而不敢飲其里居者則
以助成王德顯不惟不敢亦不暇其敘所聞
則以在昔商先哲王廸畏天顯小民不敢自
逸是則君民臣子皆不當飲惟祭祀賓客方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五

用之立法之嚴正與酒正酒人相表裏王氏
曰秋官萍氏幾酒則于飲酒微察其不節謹
酒則于用酒謹制其無度也

東萊曰周公命康叔作酒誥一篇其刑之重
至于盡執拘以歸于周予其殺此是最初禁
酒恐人沈湎傷德不過導廸民彝之意至于
周公之禁酒禹之惡旨酒皆是此意漢文帝
爲酒誦景帝以歲早禁民酤酒比古人恐民
傷德已自不同恐耗穀米民食不足此是再

變然而猶有重本抑末之心及至桑弘羊建
榷酒之議不過自專其利耳古人惟恐人飲
酒到後來惟恐人不飲酒葉氏曰以禮導民
而爲禁則周人鄉飲人不以爲私其禁酒也
人不以爲怨以利罔民而爲禁則漢人榷酤
人不以爲法其賜酤也人不以爲恩

凌人

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

掌冰正歲十有二

月令斬冰三其凌春始治鑑凡外內饗之膳羞
鑑焉凡酒漿之酒醴亦如之祭祀共冰鑑賓客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六

共冰大喪共夷漿冰夏頒冰掌事秋刷

掌冰者掌藏冰出水之事夏正十二月冰堅
腹厚之時令入山斬冰三其凌者冰室之中
三倍納冰備消釋也鑑如甕大口以盛冰置
食物于中以禦溫氣春始治之爲三月獻羔
而啟水也酒醴遇溫氣亦失味故亦鑑焉賓
客共冰不以鑑往嫌使停膳羞也尸之漿曰
夷漿廣八尺長丈二尺深三尺漆赤中實冰
于槃中置之尸牀之下所以寒尸夏暑氣盛

王以冰頒賜羣臣秋涼冰不用可以清除其室也申豐曰古者日北陸而藏冰西陸朝覲而出之其藏冰也深山窮谷固陰沍寒于是乎取之其出之也朝之祿位賓客喪祭食肉之祿冰皆與焉自命夫命婦至于老疾無不受冰其藏之也周其用之也徧則冬無愆陽夏無伏陰春無凄風秋無苦雨雷出不震無霜霜雹厲疾不降民不夭札葉氏曰藏冰將以備暑而亦所以達陽出冰雖以禦暑而亦

周禮說

卷之二

三七

所以助陰陰陽二氣一未至則為裁一或過則為疾蓋防患者或養其弱而抗其強故方陰之盛而陽之微也則鑿冰以達陽而倫暑或損其有餘而補其不足故方陽之隆而陰之消也則出冰以助陰而禦暑故周人以凌人一職而繼于膳官醫官酒官之列蓋將調其氣于無事之先而不待藥其病于已然之後也

籩人

奄一人女籩十人

掌四籩之實朝事之籩其

實糗蕡白黑形鹽臠鮑魚鱠饋食之籩其實棗栗棗乾棗榛實加籩之實菱芡栗脯菱芡栗脯羞籩之實糗餌粉養凡祭祀共其籩薦羞之實喪事及賓客之事共其薦籩羞籩為王及後世子共其內羞凡籩事掌之

四籩朝事饋食加籩羞籩是也宗廟王后既裸三獻王薦腥后亞獻于是有朝事之豆籩五獻王獻熟后亞獻于是薦饋食之豆籩七獻王醑尸八獻后亞獻于是有加事之豆籩

周禮說

卷之二

三八

九獻王醑尸后獻羞籩羞豆諸臣進醑尸焉凡祭祀非止宗廟也薦羞皆進也未食未飲曰薦既食既飲曰羞喪事之籩謂殷奠時也賓客之事謂享燕時也內羞房中之羞乃后世子以共禮事而籩人為之共之也

醢人

奄一人女醢十人

掌四豆之實朝事之豆其

實韭菹醢醢昌本麋藟菁菹鹿藟苽藟藟拍食之豆其實葵菹藟醢脾析麋醢蜃蚘醢豚拍魚醢加豆之實芹菹兔醢深蒲醢醢滄菹鴈醢

笱菹魚醢羞豆之實醢食糝食凡祭祀共薦羞之豆實賓客喪紀亦如之為王及后世子共其內羞王舉則共醢六十甕以五齊七醢七菹三

鬻實之賓客之禮共醢五十甕凡事共醢

醢人王以醢實豆豆籩並設故數與籩同作

醢及鬻者必先膊乾其肉乃後莖之雜以梁

麴及鹽漬以美酒塗置甕中百日則成也皆

肉醬也有骨為鬻無骨純肉為醢凡醢鬻所

和細切為齏全物若腍為菹少儀曰麋鹿為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九

菹野豕為軒皆腍而不切糜為碎雞兔為脍

脾皆腍而切之切葱若薤實之醢以菜之由

此言之則齏菹之稱菜肉通賓客之禮共醢

者致饗餼時也

醢人

奄二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

掌共五齊七菹凡醢物以

共祭祀之齊菹凡醢鬻之物賓客亦如之王舉

則共齊菹醢物六十甕共后及世子之醬齊菹

賓客之禮共醢五十甕凡事共醢

醢人既掌為醢醢人復掌為醢蓋鬻物須醢

醢而後成此膳夫于百有二十甕所以總名

其為鬻也在膳夫曰甕在醢人曰豆甕可以

備禮數而持久豆可以和齏菹而共膳醢人

雖備五齊七菹以克豆實而不加之以醢則

齏菹不成其味二者相待而用故醢醢不嫌

共為二職歟

醢人

奄二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

掌鹽之政令以共百事之

鹽祭祀共其苦鹽散鹽賓客共其形鹽散鹽王

之膳羞共飴鹽后及世子亦如之凡齊事鬻鹽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

以待戒令

政令謂受人煎取之法式也苦鹽出鹽直用

不煉治也散鹽鬻水為鹽也形鹽鹽之似虎

形者飴鹽鹽之飴者今戎鹽有焉即石鹽是

也齊事和五味之事鬻鹽謂煉治之鹽有數

品有刮于地而得者其味苦謂之苦鹽有熬

其波而出者其鹽散謂之散鹽有風其水而

成者產于土而其味甘謂之飴鹽有積其鹵

而結者其形似虎而非人成謂之形鹽此鹽

之名也祭祀則共散鹽若鹽取其自然而成
不忘本也賓客則共散鹽形鹽取其如虎之
形象其威也王后世子膳羞則共飴鹽取其
味之甘也此鹽之用也

胡氏謂冢宰不應廣置猥褻衣服飲食技藝
之官以爲屬或問宮闈之內此等事可少官
管掌否如不可少應于何屬後世但以奄豎
自爲之不由外廷視古何如

冢人奄一人女冢十人掌共巾冢祭祀以疏布巾

周禮說 卷之二 四十一

冢八尊以畫布巾冢六葵凡王巾皆黼

以疏布者祭天地尚質也八尊五齊三酒正
尊也外有十六尊亦必用巾冢可知宗廟六
葵永爵鬯以裸者畫雲氣覆之尚其文也王
之尊壘冢皆繡斧形華而不靡也凡醢醢酒
久藏者冢而尚以土

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王之六寢

之修爲其井區除其不蠲去其惡臭王之沐
浴凡寢中之事掃除執燭共爐炭凡勞事四方

之舍事亦如之

六寢者路寢一以聽政小寢五以燕息也井
區賈疏云調于宮中爲漏井以受穢又爲區
豬使四邊流水入焉井區二者皆所以除其
不蠲潔又去其惡臭之物掃除以爲潔執燭
以爲明共鑪炭以爲煖凡勞事勞煩不止一
事四方之舍王巡守而適諸侯必有所舍之
處也王氏曰上事皆褻事不屬之宦寺而屬
之士人欲王不近刑人近吉士也漢孔光執

周禮說 卷之二 四十二

唾壺侍中猶有古意後世彌不古若矣

掌舍下士四人府二人掌王之會同之舍設棧

桓再重設車宮轅門爲壇壝宮棘門爲帷宮設
旌門無宮則共人門凡舍事則掌之

掌舍掌王行在舍事之官棧柢謂行馬再重
者謂內外兩重設之王止宿險阻之處以車
自環爲宮則仰乘車之轅相向表門止宿平
地築壇委壝起堦埒爲宮則以戟表門王行
畫止有所展肆若食息張帷爲宮則樹旌以

表門王行有所逢遇若往遊觀陳列周衛則立長大之人以表門

幕人下士一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十八人掌帷幕幄帟綬之事凡

朝覲會同軍旅田役祭祀共其帷幕幄帟綬大

喪共帷幕帟綬三公及卿大夫之喪共其帟

旁曰帷上曰幕皆以布四合象宮室曰幄座

上承塵曰帟皆以繒四物聯繫皆有綬不及

士士無帟也檀弓曰君子士有賜帟魏氏曰

王以事出不可露次故以繒布為帷幕幄帟

周禮說 卷之十 卑三

用畢而徹之後可復用事簡而費不及民後

世儉者乎蒲為行宮事已而費奢者乎錦為

步障民勞不已皆不知幕人之法也

掌次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徒八十八人掌王次之法以待張事

王大旅上帝則張氈案設皇邸朝日祀五帝則

大次小次設重帟重案合諸侯亦如之師田則

張幕設重帟重案諸侯朝覲會同則張大次小

次師田張幕設案孤卿有邦事則張幕設案凡

喪王則張帟三重諸侯再重孤卿大夫不重凡

張事 祭祀張其旅幕張尸次射則張耦次掌凡邦之

待王張事謂玉出宮則幕人以帷與幕等送

至停所掌次則張之法大小丈尺大旅上帝

祭天子圓丘國有故而祭羣神亦曰旅張氈

案以氈為牀于幄中邸後板屏風染羽象鳳

風色為之朝日春分拜日于東門外祀五帝

于四郊次謂幄也大幄初往所止居小幄既

祭退俟之處祭義曰周人祭日以朝及闇雖

周禮說 卷之十 卑四

有強力孰能支之是以退俟與諸臣代有事

焉合諸侯于炫王亦以時休息王師田惟張

幕以蔽風日設帟以承塵不張帷幄防壅蔽

也諸侯至王國待以賓禮王臣從王則皆王

事故其次幕皆有司供之張帟樞上承塵此

畿內諸侯與王臣若畿外諸侯掌次不張之

公卿以下於祭祀門外待事為之張大幕尸

則有帷耦俱升射者次在洗東大射曰遂命

三耦取弓矢于次

周禮說卷之三

太府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

史八人賈十有六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

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

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凡官府都

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財用焉凡頒財以式法授

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

客四郊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

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

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

周禮說

卷之三

待賜于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凡萬民之貢以

克府庫凡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凡邦之

賦用取具焉歲終則以貨賄之入出會之

太府者治藏之長官總其入而頒之諸府者

也九貢九賦九功皆太宰掌之而此掌其貳

者以其物入于太府也金玉曰貨布帛曰賄

皆受其入也受藏之府若內府也受用之府

若職內也太府雖自有府其物仍分置于眾

府也受藏受用其府各異及其用也凡官府

都鄙以及百執事皆受式法于大府而請之

于有司若曰某物須于某官某用取于某所

和惟散主而政本實一此成周制用之良法

也式法太宰歲秒制國用之定法也頒于有

司使以某物預備某用所謂量入為出也此

九賦之財以給九式膳服即羞物也稍秣即

芻秣也喪紀即喪荒也賜予即好用也幣餘

占賣國之斥幣也夫關市之賦非常賦以之

待膳服可見先王自奉之薄邦中之賦乃常

周禮說

卷之三

賦以之待賓客可見先王待人之厚四郊百

里之賦待芻秣邦甸二百里之賦待工事近

者輸重遠者輸輕也大夫采地待匪頒卿之

采地待幣帛公之采地待祭祀卑者共禮之

常尊者共禮之大也山澤入饒喪紀用浩幣

餘掌事者餘財賜予未用故以待之關市之

賦未嘗強無以為有幣餘之賦亦本吾之自

有是約已以厚民者也夫豈厲民以自養者

哉邦國之貢以待弔用此九貢之財所給也

弟用鹵禮之五事萬民之貢九職之財也先給九式及弔用足府庫而有餘財乃可以共玩好明玩好非治國之用言式言貢互文也按玩好可以適情陶性導迪天和臺池苑圃亦聖人之所不廢第以餘財供之可耳豈可以爲縱情而遂諱之耶自大府以下皆出納會稽有司也有司不敢與天子較論可否是故有所謂好賜匪頒芻秣幣帛則共命有所謂工事羞服鹵喪賓客則共命某服某事

周禮說

卷之三

三

某物某後宜與不宜皆不得與議其間惟冢宰總百官以道佐人主上得以約王后世子之過取下得以制有司之擅共凡所以好賜匪頒之用豈惟慮患抑以制欲防微杜漸之意深矣葉氏曰太府而下三官玉府王之內帑也內府外府王之公帑也王之公帑二內帑一以公用多而私用少也玉府掌金玉服佩燕齊之物故可謂之玉內府待邦大用而四方使者所受之物則奉之王及冢宰之好

賜予則共之是其用在外何以謂之內豈非以貨賄之藏乎內而不可輕用者乎外府固待邦用而王后世子衣服則共之是其用又在內何以謂之外豈非以布帛之流于外而不可私用者乎或者徒見外內之名遂以內府爲內帑外府爲公帑則非矣三府雖各所掌而統之以大府則三府不得以行其私大府雖總其財而制之以太宰則大府亦不得以行其私此則成周掌財之官然大府爲

周禮說

卷之三

四

財官長僅有下大夫二人司會爲會官長乃有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掌財何其卑且寡會財何其尊且多也蓋分職以受貨賄之出入者其事易持法以校出人之虛實者其事難以會計之官鉤考掌財用財之吏苟其權不足以相制而爲大府者反得以勢臨之則將聽命之不暇又安敢校其是非以遏人主之縱欲而防有司之姦欺也今也掌之以下大夫之大府計之以中大夫之司會又臨

之以上卿之冢宰則財安得而不均用安得而不節國計安得而不裕哉故曰成周禮財之法不在取財而在出財不在頒財而在會財觀此亦可見矣鄭氏乃謂大府若漢司農職內若漢少府司會若漢尚書愚謂司農猶內府少府猶玉府蓋司農給國家之公用始名內史後改爲司農猶內府之遺也少府爲公家之私藏本名少府後爲少內猶玉府之遺也尚書卽少府屬官非司會之比獨高帝

周禮說

卷之三

五

時以張蒼爲計相此可比司會張蒼旣罷而此官不復置主會計者特其屬官以屬官而會長官之財則其勢必有所不行者矣至唐至三司使凡財賦國用之利盡歸鹽鐵使凡財賦之入盡歸戶部而度支則會計之故三司別設副使而以三司使爲長雖別設官以相稽考然已是三司屬官亦非成周設官之意甚至爲漢丞相而不知一歲錢穀之出入請責治粟內史爲唐宰相而口陳調兵食非

宰相事請罷度支歸有司是豈大府司會兼屬冢宰之意乎讀周禮者知大府之可以統諸府司會之可以臨大府太宰之可以制司會則理財之法庶乎有可得而論者

玉府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工八人賈八人胥八人徒四十有八人掌

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共王之服玉佩玉珠玉玉齊則共食玉大裘共含玉復衣裳角枕角栖掌王之燕衣裳衽席牀第凡褻器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兵器

周禮說

卷之五

六

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凡王之好賜共其貨賄

玉府王內帑以玉名官重王也有工攻玉有賈相玉玉府以玉爲主玉外所有美物亦兼掌之也兵若兇之戈和之弓之類器若赤刀弘璧琬琰之類良貨賄質之美者玩好式貢之餘財所作者玉府隸太府所謂受藏之府此其一也凡獸人之皮毛筋骨漁人之魚玃職金之金錫玉石丹青皆入于此則知玉府

所掌皆良貨矣服玉瓊弁玉纓之類佩玉詩傳所謂上有葱衡下有雙璜衝牙蠙珠以納其間者也珠玉謂琢玉爲珠以貫弁冕者也玉純陽之精王齊脣而食之以助精明之養含玉口食復衣服招魂于太廟至四郊者角枕枕尸角柶楔齒燕衣服巾絮寢衣袍禕之類皆良貨賄所成者王合諸侯割牛耳歃血以盟槃盛牛耳尸盟者執之敦歃血器王之獻諸侯來朝以獻王者也王之好賜王所恩

周禮說

卷之三

七

好以賜臣下者也丘氏曰燕衣服非禮服且暮所共不掌于司服祗則以寢席則以坐第牀簣也雖褻器亦必尊貴之物王之御府私藏不歸之宦豎省闈之中而屬之太宰此與後世不同

內府

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從十人

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

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凡四方之幣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貨賄入焉凡適四方使者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凡王及冢宰之好賜

子則共之

內府王內帑外府王外帑內府藏在內非大用不出外府藏在外受入而隨出也受受藏太府所分置也大用謂大賓客師旅大喪大祭之用共其所受之物王所以遺諸侯者卽四方之幣獻既入于內府而王遺諸侯者取諸此焉王聘問諸侯卽其所受幣獻以貽之蓋各以國之所無者交錯分送書所謂昭德之致于異姓之邦無替厥服分寶玉于同

周禮說

卷之三

八

姓之國時庸展親也

外府

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從十人

掌邦布之入出以共百

物而待邦之用凡有法者共王及后世子之衣服之用凡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旅共其財用之幣齋賜予之財用凡邦之小用皆受焉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之服不會

古者貨惟貝至太公九府而始用錢代貝或曰泉或曰布布取宣布泉取流行之意邦小用以布邦大用以貨財邦用不一或作或買

皆以布凡有法者明非法不用共王及后世
子者外府所待邦用者皆有法欲王及后世
子非法弗服故也幣禮幣也齋財也賜予之
財用玉府內府所共者貨賄之賜予外府所
共者邦布之賜予也小用皆受皆來外府受
之也以邦布可以權百物而通之故小用皆
取給于此也

司會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五人徒五十人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

周禮說

卷之三

九

官府之治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以九賦
之法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
用以九式之法均節邦之財用掌國之官府郊
野縣都之百物財用凡在書契版圖者之貳以
逆羣吏之治而聽其會計以參互攷日成以月
要攷月成以歲會攷歲成以周知四國之治以
詔王及冢宰廢置

司會計官之長貳副也六典八法八則大宰
掌其正小宰掌其貳司會亦掌其貳而兼糾

察稽考之法焉逆者受而鈎考之此會邦治
曰百物財用百物資財用以成也此會邦用
百物財用之所出皆有書契版圖焉按以鈎
校之征歛之虧完放散存積之多少吏治之
寬刻廉貪也以參互考日成者百司日各署
所治日成官相聯者得參互以相證佐也
積日而月又以月要而考月成積月而歲又
以歲會而考歲成四國謂四方侯國侯國卿
上計于六官故云周知王氏曰司會職隆位

周禮說

卷之三

十

尊乃監臨之官下太宰一等蓋執典法則之
貳以贊王及冢宰均平天下操日成月要歲
會以詔王及冢宰進退百官

雜說云理財之職凡府藏之事大府下大夫
為之至會計又自立司會為之長其屬職內
掌邦賦之入職歲掌邦賦之出司書掌簿書
職幣掌收奇羨此等合屬大府而今皆同會
主之用中大夫二人其權足以檢括使不為
姦則是大府玉府內府外府只管財賦而會

計支用皆不與焉先王措意深遠後世擬若
利權散出所以設官皆併合之凡會計之事
皆司農之屬官如唐置三司使雖別設官稽
考然已是三司使之屬非先王之意

司書

上七二人中士四人府
二人史四人徒八十八人

掌邦之六典八法

八則九職九正九事邦中之版土地之圖以周
知入出百物以敘其財受其幣使入于職幣凡
上之用財用必攷于司會三歲則大計羣吏之
治以知民之財器械之數以知田野夫家六畜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一
之數以知山林川澤之數以逆羣吏之徵令凡
稅歛掌事者受法焉及事成則入要貳焉凡邦
治攷焉

司書主會計之簿書典法則等太宰掌其法

此掌其書也所掌與司會同者司會主鈎考

此主書記也九職即九功九正即九賦九貢

九事即九式版圖財用皆與司會同此次貢

賦職所當歛之財受來入之幣入于職幣焉

此考財之所入也用無不考此考財之所出

也每歲固有會至于三歲大通計其事此為

最詳故謂之大計太宰于三歲大計羣吏之

治而誅賞之司書乃掌會計之書以此贊成

太宰之事也考其所治民財器械之數孰備

孰乏田野夫家六畜山川林澤之數孰登孰

耗孰興孰廢而羣吏之治得失賢否可知也

逆者恐吏濫徵百姓而鈎考其徵令也冢宰

制用以年之上下定當稅之數藏于司書凡

稅歛掌事者若閭師等皆來司書處受法不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一

得法外過取及歛畢又入要于冢宰而其副

貳入于司書也凡邦治考焉考其法于司書

也以其自六典八法已下版圖法令無不掌

其書故皆于此乎考也

職內上七二人中士四人府
四人史四人徒二十人掌邦之賦入辨其

財用之物而執其總以貳官府都鄙之財入之

數以逆邦國之賦用凡受財者受其貳令而書

之及會以逆職歲與官府財用之出而敘其財

用以待邦之移用

職內掌邦賦之入者凡所稅入種類不同須分別之又執其稅之總要簿書也官府財入若關市之稅都鄙財入若三等采地之稅皆受取其副貳文書執其總受其貳可以鈎考用賦之數而知其得失矣是職內者主賦之入而鈎考夫大府之所入也量入以爲出凡邦國之賦用一以官府都鄙之入數而逆之則有餘不足皆可得而定也存其貳至歲終會計則以官府用財之數與職歲出財之數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三

相參而攷之然後比次其財以知其用度之餘可以移此之有餘以補彼之不足也

職歲

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徒八人

掌邦之賦出以貳

官府都鄙之財出賜之數以待會計而攷之凡

官府都鄙羣吏之出財用受式法于職歲凡上

之賜予以敘與職幣授之及會以式法贊逆會

職內主入職歲主出官府都鄙之財或出以

給用或用以賜予皆書其數以貳之備歲終

會計而攷之也每歲羣吏之財用必先于職

歲授豐約之式然後乃出雖上之賜予亦必以敘而以職幣授之及大宰會計時仍以式法贊而逆之如此則羣吏不得有濫出而君相亦不得有私恩此所以爲王道之蕩蕩也式法固出于大宰而掌于職歲賜予卽九式之賜予幣餘之賦以待賜予敘敘受賜者之尊卑也王氏曰職內主入職歲主出各有司則專職內以入考其出職歲以出攷其入互相攷則覈職入有時事省故官吏省職出無

周禮說

卷之三

十四

時事繁故官吏多也

職幣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賈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式法以

欽官府都鄙與凡用邦財者之幣振掌事者之

餘財皆辨其物而奠其錄以書揭之以詔王之

小用賜予歲終則會其出凡邦之會事以式法

贊之

幣給公用之餘也官府都鄙軍旅給用之有

餘則以式法收斂之羣吏以王命有所作爲

而有餘亦必會計而檢舉之奠定也別其物

色恐以其賤而質貴定其錄籍恐以其多而為寡又書以日以表識之然後度其所宜以詔王之小用賜予焉若大事賜予則非餘財所能共也歲終則會以謹其用而防之也官府會計之事則以式法贊司會而勾攷之不以餘財而不謹也愚謂奢侈常生于有餘節儉常生于不足漢武因貫朽粟陳而用度無藝唐玄宗因左藏克溢而賞賜無極成周所以覺察餘財如是之嚴正恐人君以有餘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五 而妄用也

司裘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掌為大裘以共王祀天之服中秋獻良裘王乃行羽物季秋獻功裘以待頒賜王大射則共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諸侯則共熊侯豹侯卿大夫則共麋侯皆設其鵠大裘庶裘飾皮車凡邦之皮事掌之歲終則會唯王之裘與其皮事不會
大裘非裘體大以事天故大之益黑羔裘王祀天被裘以象天外服大裘猶裳有鞞不忘

古也良善之裘玉藻所謂黼裘羽物小鳥鵠雀之類鷹所擊者中秋鷹祭鳥順其始殺而班羽物功裘人功微羸狐青麋裘之屬卿大夫所服大射者王將有郊廟之事先以射擇諸侯及羣臣與邦國貢士可以與祭者射以觀德其容體比禮其節奏比樂而中多者得與于祭諸侯畿內之侯卿大夫亦有采地者將祀先祖亦與羣臣射而擇之凡大射各于其射宮侯者其所射之的也以虎熊豹麋之

周禮說 卷之三 十六 皮飾其側又方制之以為高革謂之鵠者于

侯中所謂皮侯也王之大射虎侯王所自射熊侯諸侯所射豹侯卿大夫以下所射諸侯之大射熊侯諸侯所自射豹侯羣臣所射卿大夫之大射麋侯君臣共射焉此因大射所共而併及其禮耳王氏曰侯者言矢所至以為侯也古文侯字乃矢集于布之形鵠居侯中以小鳥難中也厥興也檀弓云竹不成用瓦不成味琴瑟張而不平笙笙備而不和皆

是與象所作若詩之興調象似而作之者凡
爲神之偶依服象似生時但僮惡而小耳皮
車明器之車以皮飾之考工記云飾車欲侈
棧車欲弁除棧車之外皆用革輓卽此皮車
非專革路

掌皮丁士四人府二人
史四人徒四十人掌秋歛皮冬歛革春獻
之遂以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共其毳毛爲羶以
待邦事歲終則會其財齋

皮革踰歲乾久乃可用故秋冬所歛至春乃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七

獻之獻其良者于王以入司裘給王用式法

謂皮革皆有合用多少之數有舊法也百工

若裘氏作裘函人作甲冑之類凡用皮者毳

毛毛之細纏者當用氈則共之財謂本數及

餘見者齋所給予人以物也

內宰

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掌書版

圖之法以治王內之政令均其稍食分其人民

以居之以陰禮教六官以陰禮教九嬪以婦職

之法教九御使各有屬以作二事正其服禁其

奇衮展其功緒大祭祀后課獻則贊璫爵亦

之正后之服位而詔其禮樂之儀贊九嬪之禮

事凡賓客之裸獻璫爵皆贊致后之賓客之禮

凡喪事佐后使治外內命婦正其服位凡建國

佐后立而設其次置其敘正其肆陳其貨賄出

其度量淳制祭之以陰禮中春詔后帥外內命

婦治蠶于北郊以爲祭服歲終則會內人之稍

食稽其功事佐后而受獻功者比其大小與其

餼良而賞罰之會內宮之財用正歲均其稍食

周禮說

卷之三

十八

施其功事憲禁令于王之北宮而糾其守上春

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稜之種而獻之于

王

內宰后宮宮之長治婦人之事王有大宰而

后有內宰王有司服而后有內司服王有小

臣而后有內小臣可見后之不預外政內宰

屬大宰者意其治家之道亦多權衡審訂于

大臣大臣格心之所自出歟欲施政教先須

敘正其地分布其人如宮內有職名氏皆載

于版宮寢內外廬舍皆畫爲圖由是按圖可以知人居守之地執版可以稽人所事之業矣政令者閹寺及內小臣內豎等職事戒令也稍食者閹寺等及弟子宿衛王宮者之吏祿也人民者吏子弟祝史奄奚凡執事宮中之人也中其政令均其廩食分布其職事皆按版圖而定之陰禮卽所謂修陰教者也六宮謂后也婦人稱寢曰宮后亦象王立六寢而居之正寢一燕寢五六宮之主則后也故

周禮說

卷之三

十九

不敢斥言若今稱爲中宮云以陰禮教六宮謂教后一人也蓋后雖尊而四德宜備不怠于學則德日新而可範于宮人克輔于君子此太姒之德竟成二南之化而皆本于尊敬師傅而來故詩有言告言歸之美是以周必擇下大夫之賢者以爲內宰而告王后也后能修陰禮以爲六宮之範故下而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女御莫不皆由于教而修德而內宰之官所以設也教九嬪不言

夫人世婦者省文也婦職謂織紝組紃縫線之事九御女御也九九而御于王因以號焉女御八十一人九人爲一屬屬猶聚也九人同時御又同爲絲枲之事也二事謂絲枲之事大宰以絲枲任嬪婦內宰以絲枲之事任內人治自內而外之意也正其服非法不服止踰侈也奇袤若漢之媚道展猶錄也省之也省錄其絲枲之功業也宗廟之祭王裸而迎牲后亦從後裸王薦腥以玉爵酌醴齊獻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

尸后亦酌醴獻王薦熟以玉爵酌盞齊獻尸后亦酌盞從獻尸卒食王酌尸后亞獻之此三事皆內宰佐之裸時以璋瓚授后獻時以玉爵授后故曰贊亦如之正其服若祭先王以禘衣祭先公以褫狄之類位謂房中戶內及阼階所立處也禮樂之儀薦徹之禮當與樂相應也天子之禮薦時歌清廟徹歌雍內宰詔之使無失節也贊九嬪之禮事言助九嬪贊后之事九嬪蓋贊后薦玉盞薦徹豆籩

也賓客謂王同姓及二王之後來朝者裸之
亞王而禮賓王饗燕亦亞王獻賓也致后之
賓客之禮謂諸侯來朝若牢禮及醫醢之類
皆內宰致之也至于喪紀又佐后治外內命
婦之服位凡服有精粗位有先後皆敘正之
又建國者前朝后市王立朝后立市陰陽相
成之義也次卽司市之思次介次也敘胥師
賈師之所蒞也以次序分地而經畫之肆謂
行列所謂各掌其肆之政令者陳謂所有諸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一

物皆陳列之也度謂五度分寸引丈尺也量
五量侖合升斗斛也淳布帛之廣制布帛之
長皆出于市所以一制度正民心絕情僞也
陰禮婦人之祭禮也市中之社先後所立故
祭之以陰禮也中春詔后帥命婦蠶于北郊
中春蠶月也公桑蠶室在于北郊蠶既畢遂
朱綠之玄黃之以爲祭服也正歲之始將宮
中所受月俸之人均平其食施以女功絲枲
之事禁其所不當爲令其所當爲如所禁令

而糾之使人各知自守古者使后宮藏種以
其有傳類蕃孕之祥必生而獻之示能育也
且以佐王耕事共帝郊也故于上春詔后帥
六宮之人獻種種之種于王先種后熟曰種
後種先熟曰稔

張南軒曰古者雖后妃之貴亦必立師傅以
教詔之葛覃言歸必告師氏法家拂士非惟
人主不可一日無在后妃亦然誠以人心易
動貴驕易溺是以古之明王與其后妃相與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一

警戒而不忽乎此也嘗攷周家立國自后妃
以農爲務歷世相傳其君子則重稼穡之事
其室家則躬織紉之勤相與咨嗟嘆息服習
乎艱難咏歌乎勞苦此實王業之根本也故
誦服之無數之章則知周之所以興誦休其
蠶織之章則知周之所以衰以是意而攷秦
漢以下其治亂成敗之源皆可得而見矣成
周內宰宮正宮伯宮人皆士大夫爲之而又
統于大宰非若後世專用奄豎而大臣不得

與聞宮禁之事也漢初大長秋中常侍猶參
用士人東京以降專用宦者而人君燕遊居
養大臣不復知矣

內小宰

卷上士四人史
二人徒八人

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

后出入則前驅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擯詔后
之禮事相九嬪之禮事正內人之禮事徹后之
俎后有好事于四方則使往有好命于卿大夫
則亦如之掌王之陰事陰令

內小臣卷上士為之奄稱士者必其有忠信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三

之心無險詖之行故使之食上士之祿而用
之主給事后宫后聽內治凡有命令內小臣
傳之后所當服之衣當居處之位內小臣正
之后有出入內小臣導其道與王大僕同后
有祭祀賓客喪紀之禮內小臣傳其辭后當
行之禮內小臣先事告之不特后也九嬪行
禮必助其不及內人行禮必糾其違慢后受
尸爵飲于房中之俎內小臣徹之與膳夫同
后于族親諸侯之國或姊妹嫁于侯國者時

有遺問則內小臣往畿內諸侯夫人內宗外
宗之家時有教令傳畀亦遣內小臣行焉陰
事羣妃御見之事若漢掖庭令晝漏不盡八
刻日錄所紀推當御見者陰令王在路寢有
命令于北宮亦內小臣掌之

王左右前后罔非正人使王出入起居罔有
不欽后世尚有講明此事者若后之左右前
后擇人而任之則千載之曠事無有明君賢
相念及于此何也閨門出治之原關雎王化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四

之始有內聖外王之學者必不忽于斯
按成周之制以冢宰統閹寺西漢之制以丞
相監宮中宋人循周漢之遺亦以宦官制屬
于宰相樞密故內侍任守忠有罪韓魏公得
以檄召而議貶近習梁彥後言利葉僕射頤
得以逮至政事堂而叱責之他可知矣見鶴
林玉
露三代而下制置閹宦之法莫良于宋故終
宋之世宦官鮮專政亂國之禍視漢唐大不
侔我朝內侍之制過唐不及宋百餘年來

中官之權極矣言之者雖眾惜乎無有以周
宋之事悟宸聰者

闈人王宮每門四人 掌守王宮之中門之禁喪

服凶器不入宮潛服賊器不入宮奇服怪民不

入宮凡內人分器賓客無帥則幾其出入以時

啟閉凡外內命夫命婦出入則為之闈掌埽門

庭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燎躡宮門廟門凡賓

客亦如之

中門于外內為中五門之雉門也凶器如金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五

車芻靈之類潛服如衷甲懷刃之類喪服凶

器不使入宮為其不祥也衷甲兵器不使入

宮防其為變也奇服怪民不使入宮慮其惑

衆也內人謂宮中之人公器為公家之器賓

客謂列國之臣來聘覲者皆須使者符節帥

之出入而無帥導之者必謹察之所以防閑

之也王宮之門晨而啟昏而閉所以防不虞

也闈謂闈除行人使之避貴者也埽門庭致

其潔也設燎于門以為明也躡止行者以致

肅也廟在中門之外喪祭有事于宮則設燎

宮門躡宮門有事于廟則設燎廟門躡廟門

寺人王之正 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相道

其出入之事而糾之若有喪紀賓客祭祀之事

則帥女宮而致于有司佐世婦治禮事掌內人

之禁令凡內人吊臨于外則帥而往立于其前

而詔相之

內人女御也女宮刑女給事宮中者有司即

宮卿內宰之官佐世婦治禮事者世婦所掌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六

之禮寺人佐以治之也內人有宗姻之喪而

行吊臨之禮則立而詔相之不以賤而廢禮

也

內豎陪寺人 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若有祭祀

賓客喪紀之事則為內人躡王后之喪遷于宮

中則前躡及塗執褻器以從遣車

內豎必奄人之小者內謂北宮外謂王朝王

有需于內召于外皆豎通之小事左右使令

不便于成人者皆掌之內人從世婦有事于

廟者內豎爲之蹕喪而遷者將葬而朝于廟也。褻淵瀕沐之器，遣車載祖奠之具，隨柩而行者也。執之以從如生時。

葉氏曰：太宰佐王統百官者也，而其分職率屬不惟統王朝而王宮之政得與焉，不惟統王宮而王寢之政亦及焉。不惟及王寢而后宮之政亦屬焉，此見宮中府中合爲一體而大臣無所不統也。蓋天下之治自閨門衽席之微而達之于朝廷表著之位，自朝廷表著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七

之位而達之于鄉田井牧之間，未有內不理而外能順家不齊而國自治者。文王造周由兄弟而家，邦自刑寡妻始，由邦國而鄉人自正。夫婦始成，王周公之家法，其可不于王內政令致謹乎？

按自內小臣而下，凡奄四種，內小臣以士稱，蓋奄之有士行者，然其數止于四人，其爵止于上士，闈人掌門，每門止用四人，既皆守門，不得褻近于王，寺人正內，止于五人，內豎傳

命止于倍寺人之數，是十人也。得于后宮核者，惟奄四人，得侍王朝夕者，惟寺五人，其餘有事于宮省者，皆統制于大宰。先王治內之慎重嚴密如此，后世奄宦出入省，達動踰萬人，其爵皆列三公，其服皆賜莽，其與政布分，席皆在公卿上，擅竊國柄，作威福于國，紀亂天下，非一朝一夕之故矣。

周禮說

卷之三

二十八

永嘉陳氏曰：成周盛時，內小臣闈人寺人之屬悉統于冢宰。西漢之制，猶稍近古。三公總九卿而少府之官，凡內臣皆屬焉。佞幸如鄧通，一有細過，申屠嘉得召而斬之。况當時內臣亦參選明經之士，咸拜議郎，更宿王宮，以備顧問。如揚雄之位，執戟孔安國之掌唾壺，是也。東漢則不然，議郎不在宿直，人主無由親近明經之事，中常侍盡宦者爲之，卒至羣奄用事，孫程始得以專廢立之權。董卓終橫以成敗國之謀，原其所自，蓋東漢三公擁虛位，無復西漢統領九卿之職，而宦者專權，非

三公所能制也

九嬪嬪人 大士及府史 嬪人數與世婦同掌婦學之法以教九御

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各帥其屬而以時御敘于

王所凡祭祀贊王盥贊后薦徹籩豆若有賓客

則從后大喪帥敘哭者亦如之

嬪賓也為王后所賓禮者九嬪受教于內宰

故能知婦學之法而以教九御也御進御也

叙其進有敘也教各帥其屬使九九相與從

于王所息之燕寢也凡羣妃御見之法卑者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九

先尊者後自女御而世婦而九嬪皆九人當

一夕三夫人當一夕后當一夕十五日而徧

望後反之孔子云日者天之明月者地之理

陰契制故月上屬為天使婦從夫倣月紀盥

受黍稷之器以玉為之贊進之而不徹也豆

籩贊薦且徹賓客從后贊禮事也后助王饗

燕時九嬪從后往也

世婦每宮卿二人 下大夫四人 中士八人 女附二人 女史二人 奚十有六人掌祭

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官而濯概為盥盛及祭

之日泄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掌吊臨于卿

大夫之喪

世婦女職也每宮承上文九嬪而言卿大夫

士皆女官也非奄人女官女之給事于宮中

者具謂祭祀之具內羞謂房中之羞春官世

婦官卿云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此

官直臨之而已卿大夫之喪謂王后之姻親

也吊臨但遣使致禮非身至其家也

女御無定數即御 妻八十一人掌敘御于王之燕寢以歲時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九

獻功事凡祭祀贊世婦大喪掌沐浴后之喪持

妻從世婦而吊于卿大夫之喪

女御御妻掌房不使九嬪世婦者以在上則

有妬嫉自專之事令使女御官卑不敢專妬

也于王之燕寢者王不就后宮息也功事絲

泉成功之事王及后之喪沐浴用潘浴用湯士

喪禮男子抗衾不使婦人今王喪不必婦人

浴亦供給湯物而已后之喪持妻而從柩車

將葬向壙時持之左右各四人也從世婦吊

其數蓋如使士之介也世婦象大夫介數依命數爲差王之大夫四命世婦之從亦四人也

女祝四人掌王后之內祭祀凡內禱祠之事掌以時招禳禱禳之事以除疾殃

女祝掌祈祝猶王巫祝也內祭祀謂宮中之五祀招禳謂招善而去惡除災害曰禱卻變

異曰禳

女史八人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貳以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一

詔后治內政逆內宮書內令凡后之事以禮從

女史女官之史掌文者王后之禮各有所職

如祭祀則有薦徹賓客則有獻鬯之類女史

掌之則王后非禮勿動矣掌內治之貳者內

治之法本在內宰女史則書而貳之逆內宮

鈎考六宮之計也六宮費用財物及米粟皆

鈎考之也書內令后之令也書之宣布于六

宮中也凡后之事以禮從亦如太史執禮書

以從于王

何氏曰成周一代后妃多賢豈獨師傅保姆

之助哉其嬪婦祝史亦皆窈窕之淑女掌教

齊禮詔媿匡過相與輔導警戒以成其德子

孫世有哲王不亦宜乎漢唐以來或以俘囚

之女充后宮或以倡優之賤備妃嬪上不知

教下不知學令德無聞有由然矣若唐山夫

人房中之歌藹然雅頌之音才人徐惠直諫

之疏凜乎姜后之風其庶幾乎

典婦功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掌婦式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一

之法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齋凡授嬪婦

功及秋獻功辨其苦良比其小大而賈之物書

而揭之以共王及后之用頒之于內府

主宮嬪絲泉功官之長有賈者欲以辨絲泉

之美惡貴賤也婦式之法謂絲泉之功其苦

良有常法其多寡有常數嬪婦謂九嬪世婦

國中婦人之通稱內人則女御之類授其事

謂責以織紉之功授其齋謂給以絲泉之物

嬪婦所作及秋獻之則辨其縷泉之麗細與

其織作之良苦估其價之貴賤書而揭之以待王及后之用故頒于內府而藏之也

典絲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絲入而辨其物

以其賈揭之掌其藏與其出以待興功之時頒

絲于外內工皆以物授之凡上之賜予亦如之

及獻功則授良功而藏之辨其物而書其數以

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予凡祭祀共黼畫組就

之物喪紀共其絲續組文之物凡飾邦器者受

文織絲組焉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三

絲入調九職之嬪婦所入者絲之貢少藏之

出之可同官也時者若溫暖宜縑帛清涼宜

文繡外工外嬪婦也內工女御良當作苦謂

受其麓苦之功以給有司之公用其良功者

典婦功受之以共王及后之用衣服寬施及

依盥中之屬白與黑謂之黼采色一成曰就

線縷著肝口綦握之屬青與赤謂之文邦器

謂茵席屏風之屬會之者謂所掌其藏與其

入及給黼畫之類各別為計也

典泉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布總縷紵之麻草之

物以待時頒功而授齋及獻功受苦功以其賈

揭而藏之以待時頒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

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泉麻也十五升布抽其半曰總白而細疏者

曰紵草葛蕢之屬布總縷用麻之物紵用草

之物布中可以兼用葛蕢之草為之授齋亦

如典婦功註謂以女功事來取者苦功謂麻

功布紵受而藏之以待時頒歲會與典絲同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四

內司服奄一人女御二人奚八人掌王后之六服禕衣揄狄

闕狄鞠衣展衣緣衣素沙辨外內命婦之服鞠

衣展衣緣衣素沙凡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

九嬪世婦凡命婦共其衣服共喪衰亦如之后

之喪共其衣服凡內具之物

王有司服故以內別之王氏曰不與王同屬

宗伯者后之事威統于天官也用奄者制出

于宗伯令掌于內宰職統于典婦功通內外

便也禕當作輦揄當作揄狄當作翟皆雉名

伊雒南雒素質五色皆備成章曰翬江淮南
雒青質五色皆備成章曰翟闕則刻繒爲翟
形而采畫之綴爲章也禕衣從王祭先王之
服畫翬色玄榆翟從祭先公服畫搖色青闕
翟祭小祀服刻而不畫色赤鞠衣告桑事之
服色如鞠黃象桑葉始生展當爲禮禮之言
誠也禮見王及賓客之服色白緣當作祿御
于王之服色黑此后六服也男子上衣下裳
異色婦人專一德無所兼衣裳同色耳王祭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五

服六后惟三翟以不與山川鬼神之神祭耳素
沙今白縛六服皆袍白縛以爲裏使章顯內
命婦之服鞠衣九嬪也展衣世婦也緣衣女
御也外命婦之服其夫孤也則服鞠衣其夫
卿大夫也則服展衣其夫士也則服緣衣三
夫人及公之妻其闕翟以下乎侯伯之夫人
服褕狄于男之夫人亦服闕翟惟二王之後
服禕衣九嬪世婦助后祭者也喪衰之等爲
王服斬衰爲后服齊衰內具謂生時所用如

幘帨線續鞶裘之屬是也

縫人卷二十八人女御八人女掌王宮之縫線之事

以役女御以縫王及后之衣服喪縫棺飾焉衣
異柳之材掌凡內之縫事

掌縫線之事謂王宮須裁縫者皆縫人縫之

役女御謂爲女御所役使而縫王及后衣服

也棺飾以錦爲幄帳覆棺而加帷加荒于其

上也鄭註云孝子既啟見棺猶見親之身既

載飾而以行遂以葬若存時居于帷幕而加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六

文繡也柳卽所謂帷荒二者皆有材縫人以
采繒衣纏之乃後張飾于其上也內之縫事
謂夫人嬪婦之衣服

先王之于婦職內則王后帥之以蠶九嬪教

之以功九御業之以獻而內宰則佐而督之

頒而賞罰之外則有典絲典枲之頒功有典

婦功之受成辨其苦良比其小大夫尊而后

嬪皆相帥以絲枲之事而不敢逸卑而衆職

皆務于勤力而不敢怠若此乎其嚴者豈非

天下之務惟本之為貴耶男子務其本于農
耕女子務其本于絲枲甸師倡農于其上婦
官倡織于其內天下其有不農不桑者乎如
是而男無餘粟女無餘布而財用不足者未
之有也孟子曰無政事則財用不足以是而
觀則有周之政事可知矣

染人下士二人府二人掌絲帛凡染春暴練夏

纁玄秋染夏冬獻功掌凡染事

染絲者染而後織染帛者織而後染春暴練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一

者春陽燥達宜暴曬其練若幌氏所謂況水

漚其絲攔灰渥淳其帛晝曝諸日夜宿諸井

是也夏纁玄者謂夏暑氣熱潤宜和釋故染

纁玄以為祭服若鍾氏所謂湛而熾之淳而

漬之三入為纁五入為緇七入為緇而玄在

緇緇之間者是也秋染夏者若夏翟之夏禹

貢曰羽畎夏翟是其總名其類有六曰翬曰

雉曰翟曰布曰蹲曰局其毛羽五色皆備成

章染者擬以為淺深之度夏翟至秋五色備

秋氣涼可以染五色至冬功成則以所染獻
之于王染事不止絲帛皆掌之也

追師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人掌王后之首服為副

編次追衡笄為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

祭祀賓客喪紀共笄經亦如之

追冠名記曰卒追夏后氏之道也追師掌王

后之首服者對弁師掌男子之首服首服則

副編次也副覆也詩所謂副笄六珈禮所謂

夫人副禕立于東房之副服之以從王祭祀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二

編編列其髮為之猶今之假紒也服之以親

桑次次第其髮長短為之即所謂髮髻服之

以見王三者皆后禮服若燕居亦纏笄總而

已追猶治也衡維持冠者笄固髮者皆以玉

為之祭服有衡垂于副之兩旁當耳其下以

純懸璜外內命婦衣鞠衣禮衣者服編衣祿

衣者服次非王祭祀賓客佐后之禮不得服

焉凡諸侯夫人于其國衣服與王后同笄而

加絰喪首服也

屨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一人工八人徒四人掌王及后之服屨爲赤鳥黑鳥赤纒黃纒青句素屨葛屨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屨功屨散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

復下曰鳥單下曰屨纒鳥屨之合縫處別用異色絢夾縫之爲界也鳥飾如纒以六色相對爲文屨飾如綉以五色相次爲文句當作絢著屨鳥之頭以拘爲行戒服屨吉服屨素屨凶喪素服屨葛屨夏月所服王之吉服赤

周禮說

卷之三

三十九

鳥爲上冕服之鳥也后之吉服玄鳥爲上禕衣之鳥也命夫之屨黑屨也散屨常屨去飾不在等者以宜服之如夏葛冬皮春青夏赤之類

夏采下士四人史一人徒一人掌大喪以冕服復于太祖以乘車建綏復于四郊

夏大采取也以招取廣遠名復謂始死招魂復魄祖廟平日致嚴之地又人本乎祖復以冕服所以祭也四郊祀天地朝日夕月之地

人本乎天魂升于天故復之四郊冕服不出郊故乘車建綏已焉舒國蒙曰俞氏以司裘典絲典泉染人追師屨人爲冬官之屬吳氏以司裘內司服追師屨人移隸宗伯芬調冢宰掌邦治莫大于王躬而道德其本也故其官屬有膳夫酒正以謹其飲食之節司裘內司服以謹其衣服之制宮正內宰以謹其左右侍御之選皆關於心術之微而遏絕其人

欲之萌者也其餘若凌人輔燹調之功而制天地之和醫師慮疾病之變而全民物之生則調元贊化固冢宰之職矣其大府而下八職皆財賦之官而屬焉者蓋九貢九賦九式已見于大宰小宰之文八政食貨爲先欲均天下必自理財始故王制冢宰制國用所以止有國者無經之費而正王格事之大要也

周禮說

卷之三

四十

周禮說卷之三終

周禮說卷之四

地官司徒第二

天生乎物而成之者地也民之有道而無私則近於禽獸設官教而成之法象乎地之成物而遂以名其官

按司徒之文固多闕遺然參之他經而質以此經其所掌要不出二事曰作司徒敬敷五教此其見於書者然也曰司徒修六禮而明七教此其見於記者然也至於詩有迺召司

周禮說

卷之四

空迺召司徒俾立室家之雅傳有司徒具徒司空視塗之說而記又有升諸學者不征於司徒之制外此惟月令有司徒巡縣鄙命農勉作之命由是觀之則教民者固司徒職之大務而起徒役亦莫非其職也豈惟徒役記曰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是雖師田之衆亦其所作矣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地官司徒使帥其屬而掌邦教以佐

土安擾邦國

安擾為教之道也惇典庸禮使各順其常謂之安仁漸義摩使自得其性謂之擾教即書之舜命契曰百姓不親五品不遜敬敷五教在寬而孟子曰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又從而振德之葉氏曰詳考其職先曰以土會之法辨五物之地生繼之曰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

周禮說

卷之四

二

焉以此推之則司徒之教可知矣蓋有恒產者有恒心無恒產者無恒心故司徒教民必先有以得地利而後可以淑人心以五會辨五地之物生順民物也以上宜辨十有二土宅民居也以土宜辨十有二壤教稼穡也以土均辨五物九等均地征也以土圭測日景求地中定民極也制邦國之封疆正畿封也造都鄙之地域建田疇也如是則地利可得矣地利既得於是合五家為比使之相保至

五州爲鄉使之相質所以聯其居又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所以厚其俗如是則人心可淑矣人心既淑然後十二教可以施鄉三物可以施五禮可以防僞而教之中六樂可以防情而教之和正月教象可以使之立正觀矣如此則五教不待敷而自敬五典不待敷而自和若是而猶有不率教之民則以鄉八刑而糾之又有不服教而興獄訟者則聽而斷之歸于司寇士師之官

周禮說

卷之四

三

是又以過人欲而存天理也參考司徒一職雖其條目布置先後不一而教民之時使民相生相愛之具實參錯而並施也其餘六十官屬雖曰整頓田疇分畫郊里征歛賦役掌管山川紀綱門市扁鑄倉廩而先王之教已流行乎其中豈特倚師保六七人而已哉後世王制不明民極不立聽其自生自養相及相劇而君臣之間方以化民成俗爲學校之事而付之有司謂是足以塞吾教職之責上

爲文具下爲觀美相與爲欺而已

教官之屬大司徒卿一人小司徒中大夫二人鄉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鄉老鄉大夫州長黨正族師閭胥比長 封人

鼓人舞師 牧人牛人充人 載師閭師

縣師遺人均人 師氏保氏司諫司救調人

媒氏 司市質人廛人 胥師賈師司藪

周禮說

卷之四

四

司稽胥 肆長泉府司門司關司節 遂人

遂師遂大夫縣正鄙師鄣長里宰鄰長旅師稍

人委人士均草人稻人 土訓誦訓 山虞

林衡川衡澤虞迹人邠人角人羽人掌葛掌染

草掌炭掌茶掌蜃圉人場人 廩人舍人倉

人司祿司稼舂人饔人橐人

王氏曰地道主任養萬物故地官之屬七十

五主教養萬民士農工商四民盡乎民矣六

鄉多士故鄉大夫之屬詳於教六遂多農故

遂人而下詳於養市商也司市而下治商人
之教工則見於冬官師保氏主輔王躬及教
其左右司諫司救董畿內之教也地之所生
莫大於土載師任土也土均均人平土也封
人制畿封之土虞衡主山林川澤之土門關
守土者也倉廩土地所出牧人蕃育犧牲土
所產也牛土畜六十屬皆邦本之事地載象
也

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
數以佐王安擾邦國

周禮說

卷之四

五

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
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
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封之設其社稷
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
其社與其野

前土地圖爲人民之數而言之此土地圖據
十等土地而言也東西爲廣南北爲輪水厓
曰墳下平曰衍辨其邦國者謂分別畿外諸

侯邦國多少之數若王制云畿外八州州二
百一十國也辨其都鄙之數者謂分別畿內
三等采地之數若王制畿內九十三國也制
其畿疆者王畿內千里中置王城面有五百
里其邦國都鄙亦皆有畿界也溝封之者謂
於疆界之上設溝溝爲封樹以爲阻固也設
其社稷之壇者謂於中門之外右邊設大社
大稷王社王稷又於廟門之屏設勝國之社
稷其社稷外皆有遺埒於四面也而樹之田

周禮說

卷之四

六

主者謂籍田之內依樹木而爲田主各以其
野之所宜木者總據邦國都鄙并王者而言
遂以各其社與其野者謂假令以松爲社則
名松社之野皆放此

葉氏曰小宗伯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
有國則有社稷矣古者立君則曰奉社稷取
女則曰共社稷死國則曰死社稷去國則曰
去社稷社稷之重亦明矣是故大司徒辨制
邦國都鄙之畿疆而首設社稷之壇小司徒

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封人掌設王之社壝而樹之凡封國則必設社稷之壝造都邑亦如之以此見王畿都鄙邦國皆有社稷矣

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動物宜毛物其植物宜早物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澤其動物宜鱗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曰丘陵其動物宜羽物其植物宜覈物其民專而長四曰墳衍其動物宜介物其植物宜筴物

周禮說

卷之四

七

其民皙而瘠五曰原隰其動物宜羸物其植物宜叢物其民豐肉而庠

地有五等所生無過動植及民耳五地人物之等皆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及民之所生皆因地氣所感不同故使形類有異也山林得木之氣川澤得水之氣丘陵火墳衍金原隰土

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不苟二曰以陽禮教讓則民不

爭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五曰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偷七曰以刑教中則民不蹇八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曰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職十有一曰以賢制爵則民慎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

周禮說

卷之四

八

五方風氣不同民主其間異俗而性習固有常也聖人因而施十有二教則齊民之術使不囿于風氣所謂一道德以同俗也唐虞司徒敷五教而周司徒施十有二教蓋五教舉其綱十二教詳其目五教端其本十二教兼其末其教敬讓親和辨等德禮也教安中以

下刑政也人情惰慢則事皆苟且祀禮教民報本反始此立敬之道故不苟飲射禮在門外曰陽皆以讓為禮則民貴德賤力而不爭冠昏禮在門內曰陰親成男女則無怨曠樂之節奏比于禮主和同民心故不爭儀謂以

卑事尊之儀文足以辨貴賤之等差則民知上下之分而不敢踰越俗謂因其舊俗而教之所謂以本俗安萬民則民安之而不偷朝不謀夕曰偷士制百姓于刑之中所以禁民蕪亂而民不蕪以誓教恤者如軍旅之誓使之相救而恤其事所以不怠官室車服之度上下有等以度教節則民無侈心而自知足士農工商之業子孫相傳以世事教能則世傳厥習而不失職以賢制爵而不及於惡德

周禮說

卷之四

九

以庸制祿而不加於無功二者雖不言教然使民慎德興功是亦教之也

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
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
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

藝

十二土分野十二邦土繫十二次精氣通也
相占視也以土宜相民宅知其耗息殷阜瘡
瘳之故爲之興利除害焉柔土曰壤以萬物

自生言曰土土吐也以人所耕藝言曰壤壤穰也春種曰稼秋斂曰穡辨十二壤之物者分別物之所生而知其殖之種遂卽以教民春稼秋穡以樹其木以藝其黍稷也

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

土圭玉爲之長尺有五寸所以致四時日月之景者測猶度也不知深故曰測其法以夏至晝漏半而置之日中立八尺之表其景適

周禮說

卷之四

十

與土圭等爲地中景短於土圭是其地面南日恒炤而多暑景長於土圭是其地面北日不及而多寒景在表東東嚮日中時景已如夕而地多風景在表西是西嚮日中時景尚如朝而其地多陰置五表於四方四表未得所求今於中表夏日至亦晝漏半立八尺之表表北得景尺有五寸景與上圭等謂之地中於此地中之所天地之所合也天地合配萬物乃生四時之所交也言夏與春交秋與

夏交冬與秋交春與冬交風雨之所會也風雨所至會合人心陰陽之所和也冬無愆陽夏無伏陰是其和也如是四事得所則百物盛安於此盛安之處乃立王之國域焉制其畿方千里者王畿千里以象日月之大中置國城而各五百里於畿疆之上而作深溝土在溝上謂之封封上樹木以爲阻固故云封樹之

按春官典瑞掌土圭以致四時封國則以土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一

地夏官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國都鄙考工記玉人亦曰土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則是王畿之外邦國都鄙無不以土圭求地中蓋中在天地間不容以定名也一家有一家之中一國有一國之中天下有天下之中先王建國亦隨其地而求其中爾天地陰陽之氣豈以一方而遂窮耶聖人財成輔相亦豈有一方面而不中耶凡建邦國以土圭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

封疆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三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三之一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其食者四之一

鄭謂土其地者度地正四方也葉氏曰成周封國之制在王制孟子武成周禮自有明文第說者不察爾王制曰公侯皆方百里孟子曰公侯地方百里伯子男皆以是差等蓋王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二

制言王者之制爵祿故以分田制祿言孟子言周室之班爵祿故以分地制祿言武成以分土對列爵言之是亦以分土制祿言之也周禮則不然諸公之地以封疆言則五百里至諸男之地以封疆言則百里是以封疆所至之地言之故有五等也公之封疆雖五百里而受田食祿則百里而已侯伯封疆雖四百里而受田食祿則七十里而已子男則五十里而已如今之郡縣大小各有差

而俸秩乃其祿也食邑多寡各有數而實封乃其所食之祿也以封疆言則五等以食祿言則三等此其所以不同歟

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乃分地職奠地守制地貢而頒職事焉以爲地法而待政令

都鄙王弟子公卿大夫采地制其地域者案載師職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疆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三

地又小司徒職云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家邑二十五里小都五十里大都百里是造都鄙制其地域也以其室數制之者依其城內室數於四野之中制地與之邦國主分地故度地制域都鄙主治民故度地居民不易之地歲常種而地方不竭上也人一夫百畝休一歲而種者爲一易中地休二歲而種者爲再易下地法地廣六尺半爲畝半爲畝廣尺深尺與壠相間今歲播種畝中明

歲休其力以畝爲壠歲更代則地方完苗而長則耨草因墮土以附苗根比草盡壠平則根深耐風與旱此謂一易之地再易者地方

益磽間二壠爲畝如上事也分職分其九職所宜大宰所謂三農生九穀之類是也定地守如左傳所云山林之木衡麓守之澤之萑蒲舟絞守之藪之薪蒸虞侯守之海之鹽蜃祈望守之是也制地貢謂九職所稅也頒職事者分命使各爲其所職之事如邦國都鄙

周禮說

卷之四

十四

甸稍縣都之職事葉氏曰鄭謂此造都鄙制異於鄉遂非也井牧之制通天下邦國之田制尚如六鄉都鄙之田制獨與六遂異乎都鄙不易之地卽上地一易之地卽中地再易之地卽下地特遂人於采邑加萊田爾經野不殊乎九夫度地不離乎三等受田不過乎百畝固井田之定制也

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青

禮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宗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

年饑民散故有救荒之政以聚之散利發粟賑貸也薄征輕租稅也緩刑以歲凶犯法者多故寬之也弛力以民饑堪役者少故息之也舍禁舍山澤之禁與民同利去幾去關市之譏使百貨通青禮掌客所謂凶荒殺禮者也殺哀謂凶禮之中殺其禮數蕃樂謂閉藏樂器而不作多昏不倫禮而昏娶者多也索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五

鬼神謂搜索鬼神而祈禱之除盜賊饑饉則盜賊多不可不除絕亂源也

陸象山曰社倉固爲農之利然年尚豐田常熟則其利可久一遇歉歲則有散無歛來歲闕種糧時乃無以賑之莫若兼置平糶一倉豐時糶之使無價賤傷農之患闕時糶之以推富民閉廩騰價之計析所糶爲二每存其一以備歉歲代社倉之匱實爲長利也

以保息六養萬民一曰慈幼二曰養老三曰振

窮四曰恤貧五曰寬疾六曰安富

保息謂安之使蕃息也慈幼如產子三人與之母二人與之餼十四以下不從征養老七十養於鄉五十異糶之屬振窮振捄天民之窮者也窮者有四曰矜曰寡曰孤曰獨恤貧貧無財業廩貸之寬疾若今癰不可事不筭卒可事者半之也安富平其繇役不專取

以本俗六安萬民一曰媿官室二曰族墳墓三曰聯兄弟四曰聯師儒五曰聯朋友六曰同衣服

周禮說

卷之四

十六

本俗舊俗也不依舊俗創立制度則民不安官室美則人重遷族類同葬則人知重本人情本同類而相親無以聯之亦離聯之兄弟以合同姓之好聯之朋友以合異姓之義設以庠序尊以師儒使之相宗則內外相維固結而不可解而又衣食之制使之相同習熟不見異服而遷其志則亦莫非相安相生之道也

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邦國都鄙乃縣教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教象挾日而歛之乃施教法于邦國都鄙使之各以教其所治民令五家爲比使之相保五比爲閭使之相受四閭爲族使之相葬五族爲黨使之相救五黨爲州使之相調五州爲鄉使之相賓

五家比次保任不得爲非二十五家同居出入互相容受百家同宗一家有喪百家助之二千五百家爲州有無相調通其匱乏萬二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七

千五百家爲鄉六鄉中有賢能者合衆論實興之

頒職事有十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六曰通財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曰學藝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

一曰稼穡已下至九曰生材已上卽大宰九職中九者是也大宰既掌之此又重掌者以大宰尊官總知其事此司徒是主民之官親

自頒行義各有異也學藝謂講習道藝民材所由興也世事謂世守先業民志所由定也服事謂服勤公家不敢游惰以偷生也

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知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仵恤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嫺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亂民之刑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

周禮說

卷之四

十八

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聽而斷之其附于刑者歸于士

教民以三事既成則鄉大夫舉其賢者能者以鄉飲酒之禮賓客之可以成人材而阜民俗矣其有不從教者則有刑以糾之糾割也察也察取鄉中八種之過而斷割其罪也不弟謂不敬師長造言訛言惑衆亂民亂名改作執左道以亂政也此害六行之教者以二

者之刑而列于八刑之後則六行之教修矣
人偽勝則流于不中禮以制中所以節止民
之後偽而使其行得中人情滋則流于不和
樂以導和所以蕩正民之情思使其心應和
禮樂其教民之本也五禮吉凶軍賓嘉六樂
雲門咸池大韶大夏大濩大武禮樂之教行
而民猶有不服教者爭罪曰獄爭財曰訟不
忍遽加刑也與鄉州都鄙官有其地者聽而
斷之易得實也必其果麗于五刑然後歸之

周禮說

卷之四

十九

士師蓋鄉刑教刑也有罪而歸于士則官刑
也

祀五帝奉牛牲羞其肆享先生亦如之大賓客
令野修道委積大喪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引
而治其政令大軍旅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
其徒庶之政令若國有大故則致萬民於王門
令無節者不行於天下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
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歲終則令教官正
治而致事正歲令于教官曰各共爾職修乃事

以聽王命其有不正則國有常刑

祀五帝者四時迎氣于四郊及總享五帝于
明堂卽大司徒奉牛牲又羞其肆者于俎上
進所解牲體于神坐前也大賓客諸侯來朝
者令令遣人爲之修治道塗及委積芻薪米
禾之類以待賓客少曰委多曰積按遺人云
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
有委五十里有候館有積引引喪車索也六
鄉主六引六遂主六縛六鄉近于衆庶七萬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

五千家進取一千人致之使爲挽柩之役治
政令部署檢校使不亂也司徒主徵衆預刻
集日至期樹旗期民于其下大故謂寇戎之
事致民王門備不虞令有節者乃得行防姦
私也大饑大疫移民以就食移粟以給老稚
歲終令教官之屬上計冢宰以聽其廢置魏
氏曰天下之治必從其抵是故民制起於比
閭鄰里田制起於井邑丘甸兵制起於伍兩
卒旅學校之制起於鄉舉里選從其抵也苟

治無根抵而求天下之平是累九層之臺而弗爲基也其可乎

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乃頒比法於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

賈氏曰言掌建者非但副貳大司徒亦專其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一

事也國中四郊皆六鄉之民所居併言都鄙兼主采地言之征役之施舍凡征稅徭役貴與老幼廢疾不利役故言弛也祭祀鄉州祭社黨祭禁族祭步飲食若鄉飲酒及族食喪紀若四閭爲族使之相葬等禁令祭祀已下皆有禁令不使失禮法按九比者夫家有上中下三等三而三之是謂九比也比法卽此九比之數與施舍禁令也小司徒以此法頒與六鄉之大夫登定也衆寡謂人民人挽曰

輦家財爲物鄉大夫錄其數於小司徒小司徒依其數而施行焉要謂其簿每三年大比戶口則小司徒受天下邦國所送之簿書也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

小司徒佐大司徒以掌六鄉者六軍之士出自六鄉預配定卒伍爲軍旅田役之用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五家爲比故出五人爲伍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三

以至萬二千五百家爲鄉故出萬二千五百人爲軍居則爲比閭族黨州鄉之民行則爲伍兩卒旅師軍之衆此先王因農事而定軍令欲其恩足相恤義足相救服容相別音聲相識也役功力之事追逐寇也胥伺捕盜賊也王氏曰比閭族鄙州鄉者屬民而教之之法有家則在所教也伍兩卒旅師軍者屬民而用之之法有勇力會而用之也行伍之人及所統之吏必平時會而聯之以待用然後

等分足相維忠愛足相固有事則服容相別
音聲相識患難足相救所以能相安也此其
於比閭之法有並行而不悖者今謂比閭之
民與其長卽伍兩之兵與其將豈其然乎

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
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
家五人下地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役
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唯田與追胥竭作凡
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其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

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
子

上稽民數制軍之法此稽田數起役之法可
任謂男子可任征役者餘蓋以力田也小司
徒既制上中下地使得均平卽據土地計考
其人民可任不可任之數上地肥美易力作
故一家可任者三人中地費人工加倍故二
家可任者五人下地費人工再倍故一家可
任者二人凡起徒役一家兄弟雖多除一人

爲正卒外其餘皆爲羨卒羨優饒之也惟逐
寇伺捕馭人多非直正卒一人羨卒盡行以
上所用衆庶皆是六鄉之民小司徒主教六
鄉則衆是已民故用衆時掌其政教與其戒
禁又聽斷其賞罰誅責其犯命者大事謂戎
事大故謂災寇致民謂當徵召會聚餘子卿
大夫之子當守于王宮者蓋與太子使宿衛
也

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

四邑爲丘四丘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以任
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乃分地域而辨其
守施其職而平其政

春秋傳曰井衍沃牧隰臯衍沃地形寬平畫
井而形正方隰臯地形高下則十夫共溝取
相補乃足也此泛言經土地而井牧田野爾
鄭氏則曰此謂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異於
鄉遂非也田謂之井則通天下皆井矣井邑
丘乘縣都之制無往不同井方一里凡九夫

受田九百畝邑方四里三十六夫受田三千六百畝丘方十六里百四十四夫受田萬四千四百畝甸方六十四里五百七十六夫受田五萬七千六百畝縣方二百五十六里二千三百有四夫受田二十三萬四百畝都方一千二十有四里九千二百十六夫受田九十二萬一千六百畝中爲公田之數在內自井而邑至縣而都欲其聯而可稽也經野不殊乎九夫度田不離乎三等受田不過乎百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五

晦此井田之定制也大司徒曰造都鄙則舉外以見內也小司徒曰經土地則舉內以見外也遂人曰辨野之土則舉遂以見鄉也司馬曰令賦則舉鄉以見遂也匠人曰溝洫則舉內外並言也鄭氏何見而分都鄙鄉遂之異乎地事謂農牧衡虞也貢謂九穀山澤之材也賦謂出車徒給徭役也周人因井田以制軍賦按周禮稍人掌丘乘之法是四邑爲丘十有六井百四十四家共出車一乘矣以

丘乘之法推之則甸四乘縣十六乘都六十四乘其車乘之賦可知也六軍共七萬五千人只此八都受田之夫供之八都共車五百一十二乘以供六軍之用亦豈爲多乎分地域謂建邦國造都鄙制鄉遂各有營域遠近疆界辨其守謂山川之類使衡虞守之是也職謂九職政當作征稅也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六

凡小祭祀奉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修道委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令大喪帥邦役治其政教小祭祀王玄冕所祭者小賓客諸侯之使臣大軍旅則帥其衆庶而致于大司徒小軍旅則于小力役之事而巡行之大喪役如正棺引窆復土衆庶役使之事則治其政教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畿疆之封建畿外諸侯之國各爲之立社稷正其九畿之疆界封樹以爲阻固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

此民爭是非正以地之比鄰爭疆界徵以門之版圖

歲終則攷其屬官之治成而誅賞令群吏正要會而致事正歲則帥其屬而觀教法之象徇以木鐸曰不用法國有常刑令群吏憲禁令修法糾職以待邦治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平教治正政事攷夫屋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日計言成專言日成治功必積日而成也四郊之吏吏在四郊內主民事者夫三爲屋屋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七

三爲井三三相保以出地貢不得隱誤

鄉師之職各掌其所治鄉之教而聽其治以國比之法以時稽其夫家衆寡辨其老幼貴賤廢疾馬牛之物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者掌其戒令糾禁聽其獄訟大役則帥民徒而至治其政令既役則受州里之役要以攷司空之辟以逆其役事凡邦事令作秩叙

六鄉天子首善之地鄉師領之二人共主三鄉分左右也自鄉大夫以下至伍長皆聽命

焉聽其治者審察其教法之修廢也國比之法卽小司徒之九比也可任者卽上地家三

人之類施舍謂免役卽上老幼廢疾之類政令卽帥民徒之政令役要遣役之本數也辟令役之章程也卽州里遣役之本數以攷司空令役之章程防後濫也邦事凡功力之事皆出政令使多少有常事有次序是于役衆之中亦寓軍伍之政馭衆不難矣司徒掌教而與役事者使民好義以終其事無非教也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八

大祭祀羞牛牲共茅菹大軍旅會同正治其徒役與葢輦戮其犯命者大喪用役則帥其民而至遂治之及葬執纛以與匠師御匱而治役及窆執斧以涖匠師

菹士虞禮所謂苴荆茅長五寸束之者也祝設于几東席上命佐食取黍稷祭于苴三取膚祭祭如初六軍之外別有民徒使役皆出于鄉葢輦馬所以載輜重葢所以載任器皆鄉師治之徒役之中有犯教令者亦鄉師刑

戮之大喪及葬鄉師主役匠師主衆匠共主
葬引纛葆幢也鄉師執之却行在柩車之前
以與匠師御柩防傾覆也及窆至壙下棺之
時鄉師執斧以蒞匠師匠師主衆匠下棺或
不得其所湏用斧也

凡四時之徵令有常者以木鐸徇于市朝以四
時巡國及野而調萬民之難阨以王命施惠歲
終則攷六鄉之治以詔廢置正歲稽其鄉器比
其吉凶二服間共祭器族共喪器黨共射器州

周禮說

卷之四

二十九

共賓器鄉共吉凶禮樂之器若國大比則攷教
察辭稽器展事以詔誅賞

有常者如四時之田獵與月令所行也鄉師
以其徵令各于其鄉以木鐸警戒巡于市朝
使民知之歲時者隨其事之時不必四時也
難阨饑乏也鄉師巡于國及至野外調給萬
民之有難阨者吉服者祭服也凶服者弔服
也比長主集爲之祭器者簠簋鼎俎之屬間
胥主集爲之喪器者夷槃素俎楬豆軼軸之

屬族師主集爲之此三者民所以相共也射
器者弓矢楛中之屬黨正主集爲之爲州長
或時射於此黨也賓器者尊俎笙瑟之屬州
長主集爲之爲鄉大夫或時賓賢能於此州
也吉器若問祭器者也凶器若族喪器者也

禮樂之器若州黨賓射之器者鄉大夫備集
此四者爲州黨族間有故而不共也此鄉器
者旁使相共則民無廢事上下相補則禮行
而教成三年大比之時則鄉師考教學之官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

知其道藝進不察辭者視官中之吏辭之虛
實稽器者謂考鄉中禮樂兵器之等展事者
謂行事展省視之知其善惡詔告之在上善
者賞之惡者誅之

葉氏曰六鄉之官凡一萬八千九百三十六
人六鄉七萬五千家而祿萬有八千餘官說
者多疑其不給不知鄉老且以三公兼之鄉
大夫則以六卿兼之其他中下大夫必以朝
臣兼之比長間胥族師之士亦必以六鄉之

民爲之如鄉大夫所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是也况自鄉大夫而下並無府史胥徒六遂之官皆然其不設局可知矣然嘗疑之鄉官列於鄉師之下而遂官列於市官之後何其不相聯也且遂官以歲時登其夫家衆寡及六畜車輦則如鄉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可任者則如鄉軍旅田役之致民者亦如鄉賓客祭祀之共給者亦如鄉歲終之會政致事者亦如鄉而司徒之教飲曰鄉飲射曰鄉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一

射賓興曰鄉三物糾民曰鄉八刑歲時邦法之讀德行道藝之選友弟睦婣任恤之書惟及鄉而不及遂先王何詳於六鄉之教而獨畧於六遂邪孟子曰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在六遂者土則曰野民則曰疇牲曰野牲職曰野職道曰野道役曰野役賦曰野賦周人爲是先後詳畧之叙者所以別野人也不然鄉大夫之職辨夫家之可任者也國中則自七尺以及六十晚賦而早免之

野則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早賦而晚免之何亦分爲早晚之別邪雖然官皆王官民皆王民先王未嘗以內外殊觀也觀小司徒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四郊都鄙夫家九比之數則王畿千里之地皆同此教法亦何有鄉遂之別乎是故鄉大夫三年大比則考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遂大夫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興疇明其有功屬其地治者有功地治雖非德行道藝之考而鄭氏以爲舉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一

民賢者能者亦如六鄉之爲則其所以待六遂之人才猶其待六鄉之人才也愚故曰觀周人三物之教詳於鄉而畧於遂則知先王不易俗而修教觀周人三年之比賓於鄉而興於遂則知先王不以地而棄才鄉大夫之職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正月之吉受教法于司徒退而頒之于其鄉吏使各以教其所治以致其德行察其道藝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

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
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
時入其書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
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
禮賓之明鄉老及鄉大夫群吏獻賢能之書于
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
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
四曰和容五曰典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
使民興能入使治之歲終則令六鄉之吏皆會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三

政致事正歲令群吏攷法于司徒以退各憲之
於其所治之國大詢于衆庶則各帥其鄉之衆
寡而致於朝國有大故則令民冬守其間以待
政令以旌節輔令則達之
鄉師朝廷之命官鄉大夫以下則里中之賢
者而出使長之也政謂稽噐屬徒之政教謂
德行道藝之禁令如八刑之糾民是也每歲
之首司徒頒教法而鄉大夫受之退則頒于
所屬而州長黨正族師閭胥比長受之各以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四

教其所治之民而考察其所成辨其可任辨
其強壯可任以事者也郊門以內謂之國中
郊門以外謂之野國中民晚征而早舍以
地近而役多故也郊外之民早征而晚舍以
地遠而役少故也其舍而不征者有六皆復
除不任役事也入其書者言於大司徒也三
年大比民數之時則攷其德行道藝而舉其
賢能鄉之三公六卿及州長以下與六鄉之
民以鄉飲酒之禮而賓接之賓與之明日獻
賢能之書于王以待官使王拜受之者重得
賢能也登于天府者蓋崇重與寶玉同也內
史書其副以詔王爵祿之也鄉老附於鄉大
夫之內每二鄉則公一人蓋望尊而事簡故
不設屬也鄉大夫既獻賢能之書歸而合其
民於鄉射詢問於衆而求其人以儲養而待
舉焉和內志正也容外體直也主皮持弓矢
審固也和容容體比于禮也典舞節泰比於
樂也此謂總上文賓興而言是乃所謂使民

自舉其賢因出之使長民以任其教使民自
舉其能因入之使治民以任其事也教即德
行道藝之教事即貢賦田役之事鄭云為政
以順民為本是也大詢者詢國遷詢立君之
類令民各守其閭使民保其所居以防不虞
也徵發雖有號令無節則不達防矯偽也先
王慮患備亂之意深矣

州長

每州中大夫一人

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正

月之吉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以攷其德行道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五

藝而勸之以糾其過惡而戒之若以歲時祭祀
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春秋以禮會民
而射于州序凡州之大祭祀大喪皆蒞其事若
國作民而師田行役之事則帥而致之掌其戒
令與其賞罰歲終則會其州之政令正歲則讀
教法如初三年大比則大攷州里以贊鄉大夫
廢興

二千五百家為州州長所掌治教政令之法
即所謂三物八刑之屬受于鄉大夫者也讀

法者讀此而已因聚眾而勸戒之者欲其為
善而去惡也歲時謂春秋二時春祭社以祈
膏雨望五穀豐熟秋祭以百穀豐稔所以報
功序州黨之學也會民而射所以正其志也
以禮者先行鄉飲酒之禮乃射也春秋二時
既會其民而讀法又會其民而習射皆所以
教之也州之大祭唯有二社大喪三公卿大
夫之喪也師謂征伐田謂蒐狩行謂巡行役
謂徒作四者有天子之命則帥其民而致之

周禮記

卷之四

三十六

於司徒也廢退也興進也不日誅賞者鄉大
夫之教民也興賢能廢愚不肖而已至於誅
賞則大司徒與王之事也

黨正

每黨下大夫一人

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及四時

之孟月吉日則屬民而讀邦法以糾戒之春秋
祭祭亦如之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
飲酒于序以正齒位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
父族三命而不齒凡其黨之祭祀喪紀婚冠飲
酒教其禮事掌其戒禁凡作民而師田行役則

以其法治其政事歲終則會其黨正帥其吏而致事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之

五百家爲黨治職文書以四孟月讀法彌親民者於教亦彌數州長唯在建子建寅及春秋祭社四度讀法黨正四孟及春秋祭禘並正歲一年七度讀法傳曰水旱疫癘之不時於是乎禘之於此糾戒異乎祭社之常禮也在州長則詳於教而略於政在黨正則詳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一

於政而明於教也國索鬼神謂十二月大蜡也蜡之爲言索也郊特牲合聚萬物之神而索饗之正齒位者鄉飲酒義所謂五十者立六十者坐六十者三豆七十者五豆八十者六豆是也必正之者爲民三時務農將闕於禮至此農隙而教之尊長養老見孝弟之道也然此蜡祭之禮以其正齒位禮在蜡月故言之以爲節當飲酒於序之時民內有爲一命已上必來觀禮故湏言其坐之處齒於鄉

以年與衆賓相次齒於父族父族有爲賓者以年與之相次異姓雖有老者居於其上不齒者席於尊東所謂遵鄉飲酒鄉射皆酒尊在室戶東房西賓主夾之鄉人爲卿大夫來觀禮爲鄉人所遵法謂之爲遵席位在酒尊東三命則其爵隆抑於父族之下非所以貴貴蠟於父族之上非所以長長先王爲別席之禮位於尊東夫齒以重鄉里之情爵以嚴朝廷之分二者不可以偏廢各當其禮而已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二

黨正在鄉各管五百家出軍之時家出一人則五百人爲旅黨正還爲旅帥亦如州長因爲師帥也以法治其政事以什伍比聯之法治師田行役之政事也人之智愚賢不肖不同教以德行道藝使之終歲服習日就月將至於歲首必有可書者矣故會民讀法而書之則州長得以攷而勸之鄉大夫得以攷而興之族師校其夫家衆寡所謂校也黨正親往臨之閭胥聚衆庶旣比則讀法所謂比也

黨正亦往臨之族閭皆統於黨故也

葉氏曰古之教者習鄉尚齒故黨正屬五百家之民因十二月之蜡以鄉飲酒之禮而行於黨序之學教之以尊長敬老而孝弟之道行焉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三命受位命有九等此謂三命者以在比閭族黨言之也一命下士與鄉里之賓同列則在鄉里者不以爵先齒矣再命中士與父兄之族同列則在宗族者不以爵先齒矣三命上士特設席於尊

周禮說

卷之四

三十九

東而不與同族者相次則齒爵不相踰矣故祭義曰一命齒於鄉里再命齒于族三命不齒若夫族有七十者雖三命者亦不敢先之則依然貴親尚齒矣以此見周人親親貴貴尚爵尚齒蓋並行而不相悖故鄉飲酒之禮行而尊長敬老之教立民知尊長敬老而後成教成教而後國家安也故司徒以陽禮教讓者教以此也鄉大夫以禮禮賓興者禮以此也黨正掌教飲酒者掌以此也故孔子曰

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然鄉飲之禮

鄉大夫必三年而始一行故命黨正於國索鬼神而蜡之日大會民而飲酒而寓是教焉夫蜡者索也歲十二月合張百物而索饗之以報八神之有功於農也蜡祭之日天子且以黃冠野服而與田夫野老相周旋於俎豆之間籥章曰國祭蜡則吹豳頌擊土鼓以息老物吹豳頌者告農功之成也擊土鼓者存古樂之本也息老物者當物之既成勞農以休息之也吹豳擊鼓與民休息其浹洽之意何如哉故曰百日之蜡一日之澤今黨正以此禮而行於黨序其相接之意可知也行鄉飲之禮而尚齒以見先王節民以禮行鄉飲之禮而祭蜡又見先王漸民以仁

周禮說

卷之四

四十

族師每族上土一人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則屬民而讀邦法書其孝弟睦婣有學者春秋祭酺亦如之以邦比之法帥四閭之吏以時屬民而校登其族之夫家衆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

任者及其六畜車輦五家爲比十家爲聯五人爲伍十人爲聯四閭爲族八閭爲聯使之相保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以役國事以相葬埋若作民而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簡其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掌其治令戒禁刑罰歲終則會致政事

百家爲族族師統之月吉每月朔視黨正彌數書孝弟睦婣於族可徵實者有學學道藝有得也不言德難族有其人醕合衆飲酒之

周禮說

卷之四

中

名禮民不得群飲春秋祭社畢相與飲亦因察賢能此族之教事族師管四閭閭胥皆中士又有二十比比長皆下士是帥四閭之吏也合其卒伍者族帥主百家家出一人即爲一卒卒長還使族師爲之

閭胥每閭中士一人各掌其閭之徵令以歲時各數其閭之衆寡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聚衆庶既比則讀法書其敬敏任恤者凡事掌其比觶撻罰之事

二十五家爲閭徵令徵召之命令大政不及也閭胥所治二十五家之民耳其衆寡可以數而計之施謂可任者舍謂當免者祭祀謂州社黨禁族醕也役田役也政州射黨飲也喪紀謂族相葬埋也四者皆聚衆庶以共其事也既比之後則讀法以戒飭之不以民少而忘教也書其敬敏任恤者不以小善而不錄也比校也觶罰爵撻罰朴觶撻者失禮之罰不以小過而廢法也族師以上官尊讀法

周禮說

卷之四

中

雖疏數不同皆有時節閭胥官卑而於民爲近無有時節但衆比之時即讀法以上書德一行道藝今閭胥親民更近故兼記敬敏比長五家下士一人各掌其比之治五家相受相和親有舉竒表則相及徙於國中及郊則從而授之若徙于他則爲之旌節而行之若無授無節則唯園土內之

五家爲比相受者宅舍有故崩壞相寄托有不和者使之自相和親有罪惡則相及如連

坐法欲使不犯或國中民出徙郊或郊民入徙國中則使伍長自往付授明無罪惡若徙居異鄉授之者又請旌節于鄉大夫有節乃達鄉中無授出鄉無節非奸民則盜賊也過所則呵問繫之圜土詰其所自來也圜土獄城也獄必圍規主仁以仁心求其情也古之治獄閔于出之

梁氏曰比長職之至卑者也而一鄉之治必始於此故聖人慎焉其相愛相和親也而後

周禮說

卷之四

四十三

善俗可以興有罪竒袤而罪必相察也而後姦慝無所容無授無節則必因而治之也而後寇盜反叛之徒無處之可藏無往而不獲善有所勸惡有所懲業可以安生可以遂非上之人慮之周而處之當易能致是哉漢之鄉老嗇夫亦皆百石魏之州縣鄉官悉由吏部唐之里正村正皆以勲品宋以後則胥下爲之矣賤而多責人不欲爲

周禮說卷之四終

周禮說卷之五

封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設王之社壇爲畿封而樹之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樹其四疆造都邑之封域者亦如之令社稷之職凡祭祀飾其牛牲設其福衡置其絳共其水稟歌舞牲及毛炮之豚凡喪紀賓客軍旅大盟則飾其牛牲

周禮說

卷之五

一

其土而爲封又樹之木而爲阻固凡封國者五等之國非一設其社稷之壇者王者封五色土爲社建諸侯則各割其方色土與之使立社歲以黃土首以白茅茅取其潔黃取王者覆四方都邑謂大都小都家邑三等采地也令社稷之職春秋祭社令諸有事于社稷者也郊特牲曰唯爲社事單出里唯爲社田國人畢作唯爲社丘乘共粢盛所以報本反始也水蘩牛牲以藁藉以水洗歌舞謂君牽

牲入時隨後歌舞云博碩肥腩以款神也毛
炮豚者爛去其毛而炮之以備八珍也王氏
曰封人主封土而兼牛牲人君之孝在得人
和以保社稷而物次之

鼓人中十六人府二人少二人徒二十人掌教
舞師下士二人胥四人舞徒四十八人

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以和軍旅以正田
役教為鼓而辨其聲用以雷鼓鼓神祀以靈鼓
鼓社祭以路鼓鼓鬼享以譔鼓鼓軍事以鼙鼓
鼓役事以晉鼓鼓金奏以金錞和鼓以金錡節

周禮說 卷之五

鼓以金鐃止鼓以金鐸通鼓凡祭祀百物之神
鼓兵舞帔舞者凡軍旅夜鼓鼙軍動則鼓其眾
田役亦如之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喪則詔太僕
鼓

音聲者六鼓四金與音聲和合也鼓無當于
五聲五聲不得則不節軍旅田役為坐作進
退之節使耳目服習也教者教擊鼓大小之
數又別其聲之所用如下文是也神祀天神
大小祀也社祭地祇大小祭也鄭謂雷鼓八

面鼓靈鼓六面鼓似教擊難施用豈雷鼓法
天靈鼓法地而名與路鼓大鼓王用器皆言
路享宗廟用之鼗從賁氣盛意長八尺鼓軍
軍以氣盛為壯也鼗從咎與臯通長丈二尺
取聲長遠聞用鼓後節力晉鼓長六尺聲疾

短聞凡樂作擊徧鍾則用之左傳所謂金奏
作于下也此六鼓之聲用錞于也圍如錐
頭大上小下樂作鳴之與鼓和錡鉦也形如
小鍾軍行鳴之為鼓節鐃如鈴無舌有柄執

周禮說 卷之五

而鳴之以止鼓鐃大鈴振之以通鼓此四金
之聲用祭百神能庇民者舞以兵干戚也能
發育如社者舞以帔帔列五彩繒為之有秉
當舞之時則擊鼓以應其節也鼙夜戒守鼓
也在軍警戒急在于夜故鼓鼙鼓以警眾也
司馬法曰昏鼓四通為大鼙軍動者將臨陳
之時則擊鼓以作士眾之氣曹劌云一鼓作
氣也日月食時鼓人詔告于王王必親擊聲
急大異以助陽也大僕始崩及窆時主戒鼓

傳達于四方也王氏曰夫司樂一官專掌樂舞之事而鼓舞屬地官者大司樂所教為國子鼓人舞人所教則國中鄉遂之人也易曰鼓之舞之以盡神故司徒特設官焉

鼓舞 舞師 下土二人胥四 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 祭祀教較舞帥而舞社稷之祭祀教羽舞帥而 舞四方之祭祀教皇舞帥而舞早暎之事凡野 舞則皆教之凡小祭祀則不與舞

周禮說 卷之五 舞師所教六鄉六遂之民也賈氏曰掌教兵

舞謂教野人使知之國有祭山川則舞師還領往舞以下皆然兵舞于成用于山川扞菽也較舞以采繒為飾用于社稷較除也羽舞柝白羽為飾用于四方取翼較也皇舞備五色象鳳用于早暎之事取陰陽和也官舞徒四十此外野人欲學者皆教之以待其闕小

祭祀禮不備則無舞 牧人 下土六人府一人 史二人徒六十人掌收六牲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於凡陽祀用駢牲毛之陰祀用

黝牲毛之望祀各以其方之色牲毛之凡四時事之牲必用牲物凡外祭毀事用羴可也凡祭祀共其犧牲以授充人繫之凡牲不繫者共奉之

六牲牛馬羊豕犬雞也始養曰畜擇而將用曰牲體完具曰牲亦毛純無雜之稱阜盛蕃息掌牧六牲者五官屬選擇所畜可為牲者入牧人掌牧而阜蕃之陽祀天神宗廟之祀駢盛陽色陰祀北郊社稷之祀黝盛陰色五

周禮說 卷之五 五 嶽四鎮四瀆方之色東青南赤西白北黑中

黃也毛之取毛純外祭謂表貉及王巡守所過之山川毀祭謂招梗檜禴以毀除災咎者羴雜色外祭事遠毀祭事畧不純可也犧牲牲之中犧者授充人殊養之帝牛在滌三月是也不繫者不授充人

牛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 史四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掌養國之公牛以待國之政令凡祭祀共其享牛求牛以授職人而芻之凡賓客之事共其牢禮積膳之牛

饗食賓射共其膳羞之牛軍事共其犒牛喪事共其奠牛凡會同軍旅行役共其兵車之牛與其牽傍以載公任器凡祭祀共其牛牲之互與其盆祭以待事

享牛正祭之牛求牛繹祭之牛職作犧繫牛

者凡牲堪祭祀者牛人選入牧人牧人乃授充人繫養之牢禮殮饗也積所以給賓客之用膳所以問禮賓客大行人掌客云上公殮

五牢饗餼九牢五積侯伯殮四牢饗餼七牢

周禮說

卷之五

六

四積子男殮三牢饗餼五牢三積積之多少

各視殮牢其膳則五等諸侯皆大牢饗者亨大牢以飲賓獻依命數食者亦亨大牢以食

食禮九舉七舉五舉亦依命數無酒獻酬耳皆在於朝以速賓射者謂大射及與賓客射

於朝天子諸侯射先行燕禮皆有殺俎故有牛也犒牛犒師之牛奠牛殷奠遣奠所用也

牽傍在轅外輓牛也人御之居其前曰牽居其旁曰傍任猶用也互所以懸肉格盆所以

盛血饗祭所以受肉籠也

充人下士二人史二人掌繫祭祀之牲拴祀五

帝則繫于牢芻之三月享先王亦如之凡散祭祀之牲繫于國門使養之展牲則告拴碩牲則

贊

充養也牛大牲特設官繫郊廟犧牛養之致誠敬也五帝先王之祀享大祭也其牲繫于

牢閑則充人躬親養也司中司命山川之屬散祭也其牲繫于國門則使守門者養之也

周禮說

卷之五

七

展牲玄謂若今夕牲是也記曰宗人視牲告

充舉獸尾告備贊謂君牽牲入則助持之王氏曰物之初生養于冬官使得其性而蕃息

至將為犧養于牧人充人以盡孝誠之道及祭共之五官以盡忠敬之心畜牧一事曲盡

其道如此

載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掌任土之法

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土田賈出任近郊

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
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
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疆地凡任地國宅無
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
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
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
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賦

任土之法見下文以物地事者即土宜之法
所謂十二壤各有所宜也授地職者即九職

周禮說

卷之五

八

任萬民也政事即辨土授職等事古之養民
也辨其土宜授以職事后世于民聽其自生
自謀職事而又從而征歛之擾之古今父母
斯民之心異矣吳氏曰廛里邑里之居也圃
者樹果蔬之地中爲塲焉宅田者致仕者所
受之田士田者仕者所受之田即圭田也賈
田者市買之人所受田也官田庶人在官者
其家所受之田也牛田牧田畜牧者之家所
受田也賞田賞賜有功之田也公邑之田謂

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之者家邑之田謂
大夫之采地小都之田卿之采地大都之田
公之采地王子弟所食邑也疆地謂五百里
王圻界也諸地皆言任者地之形實不方平
如圖受田邑者遠近不得盡如制其所生育
賦貢取正於是耳以上言任地以下言任地
之稅凡任土制賦之法官所官室皆無征稅
園少利廛無穀故二十分而稅其一近郊十
分取其一比園廛爲重矣遠郊二十分取其

周禮說

卷之五

九

三比近郊又重矣甸稍縣都皆十分取其二
比遠郊又重矣漆林之利重故二十分取其
五所以抑末作也不毛者不種桑麻也布泉
也宅不樹桑麻者罰之使出一里二十五家
之泉布所以勸織也三夫爲屋田不耕者罰
之使出二家之稅粟所以勸耕也民無職事
者謂游惰者游惰之民罰之使出一夫百畝
之稅一家力役之征所以勸其勤生也有水
澤之處爲漆漆澤所產之魚王山林所產之

材木此皆不用人力而自然之利故二十而稅五魏氏曰載師主任土因土宜任以事取其稅而教化在其中後世聽民自生乃惟聚歛是急而不恤其困則戚矣

閭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國中及四郊之人民六

畜之數以任其力以待其政令以特徵其賦凡任民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飭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市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衡以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一

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凡無職者出夫布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樹者無椁不蠶者不帛不績者不衰

閭師以周知閭閻情偽爲閭胥所取法而各鄉有州黨族比獨閭有師者徵民賦宜親民者也載師任土國中及曷皆土也閭師任民三農及無常職皆民也凡民以職業爲生以六畜爲助六畜者營作之本以此任其力以此待其政令以此徵其賦皆視六畜之養否

如何下文乃以九職任民并徵賦之事九等

之民卽以所職之財充賦非九職之外別有

貢也鮮見太宰但此文次第與彼不同彼以

事大小爲次此欲見事無常也彼九職并山

澤爲一而此分爲二彼九職有臣妾有閒民

此疏材無稅閒民以其出夫家之征故于此

不言之上文閭師掌民六畜之數此又及樹

藝樹之材木者宮室棺槨之用也樹之桑柘

者蠶也樹之麻者績也皆天地自然之利也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一

先王教民務本以爲爲善之資職事之外又

令勤于樹畜其有不然定爲六者之罰先王

視一民不得其所若已推而納諸溝中所以

教導防範之意切矣曲成不遺王道大矣哉

縣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邦國都鄙

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夫家人民田萊之數

及其六畜車輦之稽三年大比則以考群吏而

以詔廢置若將有軍旅會同田役之戒則受法

于司馬以作其衆庶及馬牛車輦會其車人之

卒伍使皆備旗鼓兵器以帥而至凡造都邑量其地辨其物而制其域以歲時徵野之賦貢

縣師之官自邦國以及四郊民徒賦貢是其所主于土地荒闢人畜登耗之殿最畢察之

三年則以考校主民之群吏辨其功過以詔王廢置國將有師田行役之事則先于司馬

處受出軍多少及法式以作起其衆庶族師合民之卒伍司右合車之卒伍此皆會之兵

調不屬司馬屬司徒者古兵出於農司馬調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三

兵必司徒致之以防微也造都邑逾人辨物司空營土以司徒主地縣師與焉閭師徵國

中四郊之賦待稍秣縣師徵甸稍縣都之賦當匪頒工幣祭祀也存其餘旅師以振民

遺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邦之委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之難阨門關之委

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凡國野之道十里有廬

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侯館侯館有積凡委積之事巡而比之以時頒之

委積謂當年所稅多少總會數于上計一年足用外其餘隨便留之以待用也少曰委多

曰積鄉六鄉里國中恤難阨司救歲時有天災民病巡國中及郊以王命施惠門關有財

物犯禁者舉之以其財養死政之老與其孤以人所出入取廩餼易也郊民所居其委積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三

以待賓客賓客至郊與主國使者交接即與之廩餼野鄙甸稍地羈旅過行寄止不得前

者以待之凶荒裁大為費奢縣都地廣所積厚乃可相待道路之車徒多稟費廣也廬置

郵為候徒憩息飲食待饑渴也宿謂可止宿處委供飼秣也市便交易侯館謂館樓可登

望者積備饗餼也吉行五十里師行三十里故以為節遠處湏多故有積近處湏少故有

飲食及委也察侵牟考贏乏時當用而頒之

王氏曰遺人會同師役之委積邦之大用不領於大府者大府主邦中經賦之用有品式式用之餘所餘猶多則隨道里之便收貯之卒然有急而用可無乏兼無餽餉芻輓之勞是以雖行千里而若衽席上過師也

均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均地政均地守

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

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

周禮說 卷之五 十四

無財賦不收地守地職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

政作征地守如衡虞之屬地職卽九職所任

者力征則人民之工作牛車之轉輸是也旬

均也公旬謂公家所均賦者人食四鬴之歲

用民力歲不過三日人食三鬴之歲只二日

人食一鬴之歲只一日若食不能人二鬴則

弛力薄征凶札之歲既無地征不收則不必

均至三年必合無年有年大均計之恐久不

修則數或闕也

師氏中大夫一人上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以教

詔王以三德教國子一曰至德以爲道本二曰

敏德以爲行本三曰孝德以知逆惡教三行一

曰孝行以親父母二曰友行以尊賢良三曰順

行以事師長居虎門之左司王朝掌國中失之

事以教國子弟凡國之貴遊子弟學焉凡祭祀

賓客會同喪紀軍旅王舉則從聽治亦如之使

其屬帥四夷之隸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門外且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五

蹕朝在野外則守內列

文王世子曰師也者教之以事而諭諸德者

也媿美也以媿詔王猶陳善納誨之意下文

司王朝王舉則從皆爲詔媿故也國子公卿

大夫元士之適子也而世子亦齒焉以學君

臣父子長幼之道也德之至者出于自然與

道合體德之敏者日進无彊行必有成德之

孝者其心和順不爲逆惡三德皆根于心三

行皆本于孝周時學術明故教法有本也虎

門路寢門也王日視朝于路寢門外畫虎焉以示猛于守宜也司猶察也察王之言動有善道則以詔焉中謂事之中禮者失謂事之失禮者以中失教國之子弟以其將有天下國家之責也貴游子弟宿衛王宮者也使之從師氏以學焉則知納君於善而不敢導君於惡矣王行則從欲朝夕納誨也蹕止行人不得近王宮也內列謂蕃營之在內者也守之亦如王宮吳氏曰是師氏於國之子弟在

周禮說

卷之五

十六

王所者無一不善而正言正行日接於聞見之素則王之詔嫩未爲至而養成君德於燕閒之際其爲詔嫩也大矣

保氏

下大夫一人中士二人府二人

掌諫王惡而

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一曰五禮二曰六樂

三曰五射四曰五馭五曰六書六曰九數乃教

之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二曰賓客之容三曰朝

廷之容四曰喪紀之容五曰軍旅之容六曰車

馬之容凡祭祀賓客會同喪紀軍旅王舉則從

聽治亦如之使其屬守王闕

諫王惡者繩愆糾繆之意文王世子曰保也者保其身以輔翌之而歸諸道者也養國子以道而又以藝與容者藝者道之寓使之得於手而應乎心容者道之發使之根於心而生於色莫非養其道心之方也五禮吉凶軍賓嘉也六樂雲門大咸大韶大夏大濩大武也五射白矢參連劍注襄尺并儀也五馭鳴和鸞逐水曲過君表舞交衢逐禽左也六書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七

象形會意轉注處事假借諧聲也九數方田粟布差分少廣商功均輸方程羸胸方程勾股也祭祀之容穆穆皇皇賓客之容嚴恪矜莊朝廷之容濟濟踴踴喪紀之容纍纍顛顛軍旅之容暨暨路路車馬之容匪匪翼翼吳氏曰禮本乎中樂本乎和射本乎端馭本乎正書本乎禮數本乎義是則六藝者非德而何祭祀本乎敬賓客本乎和朝廷本乎肅喪紀本乎哀軍旅本乎嚴車馬本乎謹是則六

儀者非行而何德行裏也藝儀表也養之以道而表裏俱善而保氏之教成矣

闡王宮中之巷門師氏以其屬守王中門之外保氏以其屬守王巷門以親臣而兼守禦之事以爪牙之職付於腹心道義之臣此所以無肘腋之患也

呂東萊曰師氏之官實居虎門之左而詔王以媿者也其勢近其情親其言漸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日加益而不知焉周公之設官

周禮說

卷之五

十八

三百六十官掌一事一事必寓一意而師氏實列地官之屬實周公致意之深者想夫成周之法出入起居罔有不欽發號施令罔有不減師氏抑有助焉

葉氏曰以二官考之則皆守衛王官者也其教國子以德而養國子以道者亦皆守衛之人居王之左右前後倫王之顧問應對蓋已循誘其善於嘿嘿之中而何以昌言為哉然師氏之教國子以德者乃其詔王媿也保氏

之養國子以道者乃其諫王惡也師氏專詔以媿保氏專諫其惡是師氏之職尤重焉蓋必有師氏涵養於其先而保氏特正救於其後而已是以書言師氏必儕於虎賁綴衣之列詩言師氏必伍於膳夫趣馬之行但言師氏而不言保氏者誠以出入起居侍御僕從之時在王所而與為善者師氏之功居多也一或有過則保氏從而正救之故曰掌諫王惡一言而已豈必如後世之以諫名官耶

周禮說

卷之五

十九

司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糾萬民之德而勸之朋友正其行而強之道藝巡問而觀察之以時書其德行道藝辨其能而可任於國事者以考鄉里之治以詔廢置以行赦宥

吳氏曰德成乎朋友糾其德則使之勉而無渙散勸之朋友則使之致力以相輔行成乎道藝正其行則使之善而無奇邪強之道藝則使之自強而不息又必巡問觀察有德行道藝者書之以待賓興有材能可任事者辨

之以待叙用也巡問觀察之間六鄉之吏治
可攷矣萬民之過失可知矣因以詔王從而
廢置赦宥所以糾吏而安民也

司救

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掌萬民之表惡過失而誅

讓之以禮防禁而救之凡民之有表惡者三讓
而罰三罰而士加明刑耻諸嘉石役諸司空其
有過失者三讓而罰三罰而歸于園土凡歲時
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巡國中及郊野而以王命
施惠

周禮說

卷之五

二十一

吳氏曰以禮防之所以救其惡也禮文之中
而誅讓防禁存焉斯民入于禮則出於刑矣
表惡在心故爲不善者也其舉重過失在事
誤陷於惡者也其舉輕讓責也以禮防禁不
遽加刑也民有表惡姑切責之責之至三而
不改姑又撻之撻之至三而不改然後加以
明刑去其冠飾而書其舉狀以示諸人又使
之坐于嘉石以耻辱之役諸司空以困苦之
過失輕於表惡故三讓三罰以救其遷善改

過之心不加明刑不坐不役惟夜則收之園
土而已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巡行國中
及野外問民所疾苦或賜其衣服或濟以醫
藥皆以王命而施惠也

調人

下士二人史二人徒十人

掌司萬民之難而諧和之凡

過而殺傷人者以民成之鳥獸亦如之凡和難
父之讐辟諸海外兄弟之讐辟諸千里之外從
父兄弟之讐不同國君之讐抵父師長之讐抵
兄弟主友之讐抵從父兄弟弗辟則與之瑞節
周禮說

卷之五

二十一

而以執之凡殺人有反殺者使邦國交讐之凡
殺人而義者不同國令勿讐讐之則死凡有鬪
怒者成之不可成者則書之先動者誅之
調和合也人有仇讐者以禮與法而諧和之
也王氏曰凡殺人若故殺若謀殺在法所不
赦過而殺傷人者如舉刃欲砍伐及以兵矢
投射謀中人者鳥獸謂畜產猛鷲殺傷人者
皆非故皆以民平之此應和不應讐者其餘
若戲殺若威逼殺上刑而當下服及老耄幼

弱與在八議者雖王法所原而孝子慈孫之情有不可解者則制爲辟讐之法焉父之讐弗與共戴天兄弟之讐不同國從父昆弟之讐不爲魁故避各不同國君讐眡父君至尊也師長眡昆弟降於君主謂大夫君友謂朋友瑞節玉節之劄圭也和之而弗肯避者是不從王命也王以劄圭使調人執而付秋官治其罪也反殺謂有復讐者又兩相交殺下擅相殺不可以訓使一國之人交讐之交讐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一

交避流放之刑也不同國三字衍凡殺人而義者弗避亦令勿讐讐之是讐天子之法而戕奉法之吏法所必誅也鬪怒者讐殺之漸故平之書之者記其故爲辨本葉氏曰周人設官謂之和難難者災眚之謂也民有災眚過爾故從而諧和之以調人一職而繼於司諫司牧之後正以消弭其仇忿之風而養成其渾厚之俗也今日凡過失殺傷人者以民成之此在秋官司刺有過失之人皆在所宥

也先王固不忍其殺傷然亦憫其過誤故有調人以百姓成之而和解之又曰凡有鬪怒者成之不可成者則書之先動者誅之此在地官司越有鬪鬯之人皆在所禁也先王使之相愛豈能容其忿鬪故有調人爲兩家成之然鬪忿者難之細也成之可也君父兄弟師長主友有被人殺傷者而使勿復得無傷臣子僚友之義乎是故調人又有和難之說而使相辟凡此皆過誤殺傷在唐虞則有宥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一

過無大眚災肆赦之例在成周則有眚災極幸時不可殺之例雖曰赦之聖人恐傷其臣子僚友之義必使之辟而後可以無讐若夫凡殺人者不書於士而自反殺之彼固有殺人之罪此亦有專殺之非故又使邦國交讐之是皆不可容於其國而使交相辟也然或有非過誤殺人以其人而有惡而殺之合義者如朝士所謂凡盜賊軍鄉邑及家人殺之無罪之類是也然其人罪在可殺雖不以告

官而殺之而其義則非可讐也讐之則死是不容其子孫之得相復也詳攷其官無非講解其難而開導其和使之不得胥戕胥虐其調伏人心涵養風俗者厚矣故官名曰調民難曰諧其意明甚儒者尚何疑乎

媒氏

下土二人史二人徒十人

掌萬民之判凡男女自成名

以上皆書年月日名焉令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凡娶判妻入子者皆書之中春之月令會男女於是時也奔者不禁若無故而不用令者

周禮說

卷之五

五

罰之司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凡嫁子娶妻入幣純帛無過五兩禁遷葬者與嫁殤者凡男女之陰訟聽之于勝國之社其附于刑者歸之于士

媒謀也謀合二姓和成之判半也得耦為合

傳曰夫妻判合成名者子生三月父名之書

之者為他日合婚之地二三耆天地相承覆

之數也男自二十至三十皆可娶女自十五

至二十皆可嫁聖人定為中制以二三云

體而成故曰判妻言已嫁者容媵姪娣不聘

故曰入子書之以別未成昏者仲春陰陽交

合之時順天時以成婚禮也奔即奔則為妾

之奔非淫奔也謂有喪禍或荒札此有故而

婚者不必拘以六禮而禁之惟無故而不用

禮乃罰之耳無夫家謂鰥寡會之使有所歸

成周之時外無曠夫內無怨女用此道也純

當作緇納幣用緇婦人陰也五兩十端也必

言兩者取配合之義雜記曰納幣一束束五

周禮說

卷之五

五

兩兩五尋也蓋五兩用五疋疋四丈從兩頭

卷之則五兩為十端每端二丈也遷葬謂生

時非夫婦死既葬則遷之而使相從也殤謂

十九以下未嫁而死者生不以禮相接死而

合之是亦亂倫故禁之蓋當時有是偽也陰

訟爭中冓之事以觸法者勝國亡國也亡國

之社屋之使無所通就之以聽陰訟不欲宣

露其醜猶召伯舍于蔽芾之棠而聽男女之

訟也若麗于罪者直歸于士而刑之不復以

聽葉氏曰每歲孟春令會男女而行昏娶之禮此常禮也苟有故不得行昏禮特以其凶荒札喪而不得備其禮爾豈若桑中之所謂奔乎故下文曰若無故而不用令者罪之是其無凶荒札喪之變有不待禮而相葬者則有罰也大司徒荒政七曰青禮十曰多昏蓋國有凶荒則殺禮而多昏會男女之無夫家者故下文又曰司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則夫仲春之月苟有故而奔者雖不禁之不周禮說

卷之五 二十六

亦可乎然而嫁子娶妻入幣無過五兩則是婚姻之禮宜詳而嫁娶之儀實畧也畧其儀而詳其禮此婚姻所以及時而男女所以得正歟若夫男女之有陰訟必婚姻之有不得其正者故聽之于勝國之社蓋以婚姻不正喪國亡家之事故以示戒焉觀此則先王正夫婦爲風天下之本亦可見矣

王氏曰調人和難教睦媒氏陰禮教親故屬師保氏

司市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十人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以次叙分地而經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以政令禁物靡而均市以商賈阜貨而行布以量度成賈而徵價以質劑結信而止訟以賈民禁僞而除詐以刑罰禁蹙而去盜以泉府同貨而歛賒大市日昃而市百族爲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爲主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爲主凡入市則胥執鞭度守門市之群吏平肆展成奠賈上旌于思次以周禮說

卷之五 二十七

令市市師涖焉而聽大治大訟胥師賈師涖于介次而聽小治小訟凡萬民之期于市者辟布者量度者刑戮者各於其地之叙凡得貨賄六畜者亦如之三日而舉之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害者使亡靡者使微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園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凡市僞飾之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在賈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在市刑小刑憲罰中刑徇罰大刑扑罰其附于刑者歸

于士國若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一轡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凡會同師役市司帥買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儻之事

司市乃市官之長故於市政無所不統吳氏曰治謂平交易之法教謂明信義之理政謂總胥買之治刑謂制盜賊之暴量斗斛也度丈尺也按以次叙分地而經市者次合也司市之次居中每二十四則爲胥師之次其餘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九

邸肆各有行列次叙既定則市中如布帛之有經矣以陳肆辨物而平市者陳物于肆美惡不混其價自顯而平矣以政令禁靡而均市者物貨靡細易售而無用禁之市乃均也以商賈阜貨行布者貨湏商賈而阜泉湏商賈乃行通商惠賈毋困之也以度量徵儻者度量同市價公然商賈願藏于市徵召也如召之至也以質劑止訟者質劑明信義成然后人心信服而自無訟也以賈民除詐者

老儻年高知物價知人情僞使之莫儻則詐僞除也執盜賊而刑之則市人安貨之未售者歛之民之無儻者賒之公私相通是爲同儻則商不困此八者皆所以爲市之政令也日昃日過中之時百族舉王國而言市雜聚之處言主者謂其多者也百族必容來去商賈家於市城販夫販婦朝資夕賣因其便而分爲三時之市所以了物極衆凡市者三時之市也應期而入胥乃執鞭守門以防奸盜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九

度者父也刻丈尺于父而未繫以鞭可以量物又可以刑人也群吏者胥師以下也自胥師以至肆長均平其肆展視物色以奠定其儻也思次者市之候樓司市監旌于候樓乃令開易而交易于時市師蒞焉其時有大治大訟因而聽之介次者二十肆所設之亭也于時有小治小訟則胥師買師蒞而聽焉市既有期萬民畢赴若擁于一處則百務滯矣故湏各于其叙分治之辟布者法所應用之

布則赴其當輸處輸之量度者欲較斗丈則赴當較處較之刑戮者有罪當刑則赴行刑處刑之各赴于其叙則事雖繁而人不雜矣至于得遺物者亦使置其地馬貨于貨之肆馬于馬之肆則失主求之易也三日而無識認者舉之沒入官也凡物利于民者使之阜通害于民者當絕之吳氏曰古者命市納賈以觀民情之好惡亡者使有利者使阜則賈其賈以來之示民以其所當好也害者使亡

周禮說

卷之五

五十一

靡者使微則賤其賈以抑之示民以其所當惡也因民情之好惡而占風俗之美惡國之治否繫焉阜則不止于有也漸以積之而已微則未至于亡也漸以革之而已璽即印章如今斗檢封矣使人執之以通商以出貸賄者王之司市也以內貸賄者邦國之司市也鄭氏曰有災害物貴市不稅爲民乏困也金銅無凶年因物貴大鑄泉以饒民也僞飾之禁所以俱十二者工不得作賈不得鬻商不

得資民不得畜王制所言人皆易見非僞飾也本假物也飾則如真本美物也攙和以假則莫辨此僞售而脫價故禁之市中所犯多小刑也故以憲狗扑三等之刑刑之吳氏曰憲罰書其所犯播告于市也狗罰號令之于衆也扑罰鞭扑其背體以懲之也至于有麗于大罪者司市不自決歸于士師市者人所交利而行刑之處也君子無故不遊觀焉若遊觀則施惠以爲說也國君則赦其刑人夫

周禮說

卷之五

五十二

人世子命夫命婦則使之出罰異尊卑也所罰謂憲狗扑也必罰幕帟蓋帷者市者衆也此四物者在衆之用也賈氏曰憲狗刑之輕者而赦之使出帷幕難備之物何也出物雖重而無耻憲狗雖輕而有愧故以出物爲輕也會同師旅大衆所聚之時也商賈亦利于粥物故司市帥賈師以往因爲治其市政貿易之事

葉氏曰治市之政大要有三一日均通利二

曰禁爭利三曰抑趨利朝時而市商賈爲主以其市貨之多而可賣價也日昃而市百族爲主以其家貨所出而得賣買也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爲主以其資商賈百族之貨而得夕賣也此豈非通民之利而必使均乎國君過市則刑人赦市非遊觀之地而國君過焉必有所規於民君尊而不可行罰故使之赦刑人而施惠以爲悅也夫人過市則罰一幕世子過市則罰一帑命夫罰蓋命婦罰帷以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三

過市而必有罰况敢與民爲市邪此豈非爭民之利而必有禁乎凡市僞飾之禁在民在商在賈在工者皆十有二此禁僞而除詐也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害者使亡靡者使微此禁物靡而均市也又豈非民趨末利而必有抑之者乎昔者神農氏作日中爲市而聖人必先之以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母亦曰國以義爲利不以利爲利歟或者則曰孟子嘗謂市廛而不征

關市譏而不征今廛人有市紵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之歛泉府曰掌市之征布司門曰譏出入不物者征其貨賄司關曰司貨賄出入與其征廛是市廛門關有征矣不知先王之制既稅其物則必不征其廛既征其廛則必不稅其物二者通融而行所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是也至於司門幾出入不物者正其貨賄凡財物犯禁者舉之則司市僞飾之禁也輕則征重則舉不亦宜乎司關凡質不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三

出於關者舉其貨罰其人亦其犯僞飾之禁而不敢從關出入者輕則出征廛之稅重則行舉沒之罰亦宜也初豈於商賈之常物既征之於市廛又征之於關門乎後人不明此意徒見周人有市廛門關之征遂以四者合取而並行之商賈亦重困矣
質人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凡二人 掌成市之貨賄人 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成市之貨賄人 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以質小市以劑掌稽市之書契同其度量壹其

淳制巡而教之犯禁者舉而罰之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暮期內聽期外不聽

質平成也市人以此官為質是貿易之所取信也成亦平也平物買而來主成其平也人民奴婢也珍異四時食物之異者也質劑為之券以藏之也大市人民馬牛之屬用長券小市兵器珍異之屬用短券民之賒貸取予市物必有券書或刻木或書竹也既為藏其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四

券之一以為信又為同其丈尺斛斗也又為一其淳幅之廣制匹之長使皆中度量凡執券契來訟者以期內來則治之後期不治所以絕民之好訟且息文書也其期限各以地之遠近為差

塵人中十二人下十四人府二人掌斂市紵布

總布質布罰布塵布而入于泉府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者斂而入于膳府

塵市中之空地買人所居之屋紵布者列肆之稅布也總一為僂無肆立持者之稅也質

布者質人之所罰犯質劑之泉也罰布者犯市令之泉也塵布者諸貨邸舍之稅也此五布塵人斂之皆入于泉府用以斂市中不售之貨此官與泉府相聯一散一斂以權百貨以其流通如泉故名泉府屠殺六畜者凡皮角筋骨堪飾器用者斂入玉府以當稅滯讀如沉滯之滯珍異四時食物也不售而在塵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五

久則將腐敗以征布買之入膳府所以紓民事而官不失實即法而不塵之意

胥師二十四則一各掌其次之政令而平其貨人皆二史各掌其次之政令而平其貨賄憲刑禁焉察其詐偽飾行僨惡者而誅罰之聽其小治小訟而斷之

胥師二十四則一人次謂介次所轄者憲謂表懸市刑市禁凡詐偽有飾偽物而行之者有造惡物而償之者聽訟即上文胥師買師涖于介次而聽小治小訟也

賈師二十四則一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奠其賈然後令市凡天患禁貴儻者使有恒賈四時之珍異亦如之凡國之賣儻各帥其屬而嗣掌其月凡師役會同亦如之

賈師二十四則一人所蒞之次與胥師數同胥師掌其治賈師掌其價也其展成奠賈異者以老賈知物價也凡商人平時賤價買物急時索高估以貿故凡貯米穀以待饑年蓄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七

棺槨以待喪札者皆禁其貴賣使如平常之價及祭祀所用珍異亦賤買而乘急貴賣者皆禁之月令四時有珍異之物皆先薦寢廟官有所斥令賣賈師帥其屬而更代直月爲官賣之均勞逸也大宰亦云幣餘謂占賣國之斥幣其屬者賈師之下有群賈亦二肆則一人者使之更互相代也

司十肆則一肆則掌憲市之禁令禁其鬪鬻者與其遽亂者出入相陵犯者以屬遊飲食于市者若

不可禁則搏而戮之

憲市之禁令立市法之禁令也禁以約束之令以開諭之鬪者以力爭鬻者以口競遽者虐物亂者悖理出入陵犯謂恃強以相陵屬遊飲食謂群飲而敗禮若此者皆禁之有不從禁者則執而戮之

司五肆則一肆則掌巡市而察其犯禁者與其不物者而搏之掌執市之盜賊以徇且刑之

稽猶察也市肆之間奸惡所萃司稽巡行市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七

中察其買賣之犯禁者與異言異服者而執之市之盜賊無過小盜得以徇扑之

胥二肆則一肆則各掌其所治之政執鞭度而巡其前掌其坐作出入之禁令襲其不正者凡有罪者撻戮而罰之

胥二肆則一人鞭度如上文守門者以及爲鞭而量物也襲謂掩捕其不正者罰之卽上云罰布者犯市令之布也

肆長每肆則一肆則各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各相

近者相遠也實相近者相爾也而平正之歛其
總布掌其戒令

一肆立一長使之檢校一肆之事若今之行

頭者如均之布帛精麤貴賤相遠者則使之

相遠其實相近者乃使之相邇恐售欺故別

異之肆長各主一肆故罰無肆立持者之市

泉府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掌以

市之征布歛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以其

賈買之物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買者各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八

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

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

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爲之息

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歲終則會其出入而納

其餘

征布者卽上廛人歛布以下之布並入泉府

而藏之市貨有積滯而不售者官以泉而買

之所以便商非爲其賤而買之也每物書其

價而揭之以待不時而賣所以便民非爲其

貴而賣之也買者各從其抵抵本也本商先

前所買之本價也至此不售而官爲賣之亦

從其原價不得爲低昂也都鄙從其主者國

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也民有喪祭之

事無所乞貸而賒於官者官給其物以應之

立期收償而無息也民有貨物於官者與其

有司辨其物定其償以授之還本之後使服

役於國中各有日數以爲息所謂以國服爲

息也國之經費取具於此每歲之終會其泉

周禮說 卷之五 三十九

府所出與廛人所入者若有餘財則歸諸職

幣所謂幣餘之賦是也王昭明日貸從代謂

假此物以他物代還也國服謂公役息保息

之息言民貧甚喪祭用無措從官貸與比閭

之長辨而授之但使其爲國服役爲償使民

得以其力濟其急乏也

司門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

有六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掌投管鍵以啟閉國門幾出入不物者正其貨

賄凡財物犯禁者舉之以其財養政之老與其

孤祭祀之牛牲繫焉監門養之凡歲時之門受其餘凡四方之賓客造焉則以告

王城十有二門司門掌授管鍵以晨啓昏閉管謂籥鍵謂牡不物衣服瞻視不與衆同及所操物不如品式者犯禁非民常用之物淫靡詐偽違制者死政之老死國事者之父母也孤其子所謂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是也散祭祀之牲則不在牢遣此監門門徒養之不必三月四時祭門及祈禱之祭則受其餘

周禮說

卷之五

四十一

賓客至門告于王止客以俟迎

司關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掌國貨之節

以聯門市司貨賄之出入者掌其治禁與其征廛凡貨不出於關者舉其貨罰其人凡所達貨賄者則以節傳出之國凶札則無關門之征猶幾凡四方之賓客斂關則爲之告有外內之送令則以節傳出內之

王畿之疆因險固道塗之便封溝立關焉屬司門關統于門也貨節商本所發司市之屬

節也自外來者則察其節而書其貨之多少通之國門國門通之司市自內出者司市爲之璽節通之國門國門通之關門參相聯以檢猾商征廛者貨賄之稅與所止之邸舍也關下亦有邸舍商人于關停止則有稅如市之廛不出于關謂從私道出辟稅者則沒其財而撻其人商或取貨於民間無璽節者至關關爲之璽節及傳出之其有璽節亦爲之傳傳如今移過所文書無征寬民猶幾察非

周禮說

卷之五

四十二

常慎災變也畿外諸侯來朝使卿大夫來大聘小聘但至關門皆先謁關人關人止客則奔告王王使小行人逆勞於畿也節傳出內者謂從諸侯之國來畿外而入者則關人以節及傳內之至王有王命從王國而出則亦以節傳出之送至畿上也王氏曰關門之設以豫不虞而無守禦之兵何也蓋城郭溝池有掌國道路之阻有司險封疆之守有掌疆督夏官事地官主守土王畿吏民統焉而特

掌門關之管鍵雖大司馬之屬有出入而無

節固亦得而苛問之矣此其防至遠後世以

門關管鍵並屬于大司馬豈知周公之意哉

掌節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掌守邦節而

辨其用以輔王命守邦國者用玉節守都鄙者

用角節凡邦國之使節山國用虎節土國用人

節澤國用龍節皆金也以英蕩輔之門關用符

節貨賄用璽節道路用旌節皆有期以及節凡

通達於天下者必有節以傳輔之無節者有幾

周禮說卷之五 四十一

則不達

節信也行者持以為信王有命則別其節之

用以授使者三牧監方伯之國者使之節以

玉畿內諸侯近至尊而屈使之節以犀角山

多虎平地多人澤多龍各鑄金象之必自以

其國所多者以相別為信也蕩竹也以竹為

函加以畫飾而盛其節使不損壞也符節刻

文于竹長五寸漢竹使符倣此以送令出入

璽節今之印章旌節所謂析羽為旌也貨賄

事煩用印章而已國徵令及民遷徙鄉遂大

夫以旌節行之及節有期防日久假擅有行

也必有節言遠行無不得節而出者傳謂驛

郵傳所齎操及所適也無節則門關道路必

譏察以防姦細而不使行也

周禮說卷之五終

周禮說卷之五

四十一

周禮說卷之六

遂人

中大夫

掌邦

之野

以土地

之圖

經

田

之

遂人

二人

掌邦

之野

以土地

之圖

經

田

之

遂人

二人

遂人中大夫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圖經田遂縣鄙形體之法五家為隣五隣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皆有地域溝樹之使各掌其政令刑禁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簡其兵器教之稼穡

遂人主六遂猶鄉大夫主六鄉秩中大夫下

鄉大夫重內也郊外曰野六遂地自遠郊達

于畿竟容公邑家邑小都大都土地之圖大

周禮說卷之六

司徒所主者以經畫六遂造縣鄙枝幹脉絡

秩然曰形體也五家為鄰以魚鱗相次而名

即比相保五鄰為里以民居相近方里而名

即間相受四里為鄣以死喪相贊助而名即

族相葬五鄣為鄙鄙古文作畝以同井田象

形而名即黨相救五鄙為縣謂縣於都邑之

間即州五縣為遂謂教化由內通遂於外即

鄉也法與鄉同異名相變耳地有廣狹域有

遠近溝以通水為限樹以樹木為固稽其人

民者人之損益地之進退或得而考之夫鄰

里鄣鄙縣遂之數即伍兩卒旅師軍調祭之

數簡其兵器而後教之稼穡兵農之政實寓

於此

凡治野以下劑致阡以田里安阡以樂昏擾阡

以土宜教阡稼穡以興鋤利阡以時器勸阡以

彊予任阡

變民言阡異外內也阡猶懵懵無知貌民雖

受上地中地地下地之田及征役一以下地家

周禮說卷之六

二人為率致謂致之司徒百畝之田五畝之

宅民得業則安故曰安阡擾阡者男女人所

樂配以昏姻即順民意也故曰擾阡高田種

黍稷下田種稻麥是教之稼穡困峻率民通

力合作以相佐助是與民為利耕耨必時無

田器則農失時故鑄作耒耜錢鑄以便之民

有餘力予餘夫之田任之此治邦野闡地聚

民之事

以土均平政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地下地以頒

田里上地夫一廛田百畷萊五十畷餘夫亦如之

廛居也每夫受田必受五畝地爲廛萊謂休不耕者卽一易再易變言之六遂雖上田有萊以饒遠也中地家六人者受之下地家五人者受之弟有室爲餘夫受田二十五畝至有子孫成家則別授廛田萊如正夫授田之數此頒田里之法

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

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

十夫二鄰之田百夫一鄣之田千夫二鄙之田萬夫四縣之田廣深各二尺曰遂倍遂曰溝倍溝曰洫廣二尋深二仞曰澮至於川則不可計以丈尺而可以至于海矣遂上有徑可容車馬溝上有畛可容大車洫上有涂可容乘車一軌澮上有道可容乘車二軌川上有路可容乘車三軌通道至此則可以達于

禮記

卷之六

禮記

卷之六

四

王畿矣此卽小司徒井牧其田野之法詳之六遂地平曠可井也遂溝洫澮川以通水於川自高而趨下徑畛涂道路以通道於國由小而之大此治野之法

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以頒職作事以令貢賦以令師田以起政役若起野役則令各帥其所治之民而至以遂之大旗致之其不用命者誅之凡國祭祀共野牲令野職凡賓客令修野道

而委積大喪帥六遂之役而政之掌其政令及葬帥而屬六綍及窆陳役凡事致野役而師田作野民帥而至掌其政治禁令
登上其籍也登其夫家衆寡之數以待徒役也登其六畜車輦之數以待師田也由是辨其施舍則老幼而疾者得所養壯而可任者不得苟免矣職事以是而頒貢賦師田以是而令征役以是而起皆本於所登也野役謂功作也起六遂之民以共役則鄙鄙縣遂之

長各帥其民而至以熊虎之旗致之違期而不用命者責之野牲鹿麋熊兔之屬野職薪炭疏材之屬縛舉棺之索也窆而陳役以共畚輦復土之役也葉氏曰司徒言井邑遂人言溝洫非鄉遂異制也井邑定田畝多寡以出稅故以四井四邑言溝洫定水道大小以興利故以十夫百夫言鄉言井邑則遂之田賦亦如之遂言溝洫則鄉之水利亦如之互文見義耳

周禮說

卷之六

五

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施其施舍與其可任者經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周知其數而任之以徵財征作役事則治其治訟民以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凡國祭祀審其誓戒共其野牲入野職野賦于王府賓客則巡其道修庀其委積大喪使帥其屬以幄帝先道野役及窆抱磨共兵籠及蜃車之役軍旅田獵平野民掌其

禁令比叙其事而賞罰

遂師所掌六遂亦如鄉師主六鄉亦二人共主三遂乃朝廷命官遂大夫以下則里中之賢者而民自興之也經牧謂經畫其田而井牧其地也可食謂耕而可食四鬴三鬴二鬴也財征斂其賦也役事用其力也巡其稼穡當種穫之時巡行郊野遇水溢旱乾之灾暴風淫雨之沴非一遂之民所能勝則移用其民以救之也按天時有旱潦非一遂之民所能救地宜有早晚此方腴胠不足彼則偃息有餘因移用其民轉相救助大道爲公之世也野職野賦若角人之齒角羽人之毛羽掌葛之絺綌皆所以當邦賦者故入之于王府也賓客往來巡行其道路使平治而可行庀具其委積使共饋而不乏以幄帝先所以爲葬窆之間先張神坐也道野役帥以至墓也丘壠之役須器以盛土其器曰籠蜃車柅路也人君所居皆曰路柅路載柳四輪迫地而

周禮說

卷之六

六

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施其施舍與其可任者經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周知其數而任之以徵財征作役事則治其治訟民以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凡國祭祀審其誓戒共其野牲入野職野賦于王府賓客則巡其道修庀其委積大喪使帥其屬以幄帝先道野役及窆抱磨共兵籠及蜃車之役軍旅田獵平野民掌其

行有似於蜃因取名焉行至曠乃脫更復載以龍輶役謂執紼者也磨者適歷執紼者名也天子千人分布於六紼之上謂之適歷者分布稀疏得所名爲適歷也遂人主陳之而遂師以各行校之執紼之人背碑負引而退行遂師抱持版之名字巡行而校錄之以知在否故云抱磨也平謂於六遂之民正其行列部伍也

遂大夫 每遂中大夫一人 各掌其遂之政令以歲時稽

周禮說 卷之六

七

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施舍者以教稼穡以稽功事掌其政令戒禁聽其治訟令爲邑者歲終則會政致事正歲簡稼器修稼政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興甿明其有功者屬其地者凡爲邑者以四達戒其功事而誅賞興廢之

遂一人猶鄉大夫功事九職之事民所以爲功業者爲邑公邑家邑都邑遂所屬羣吏也稼政卽孟春月令云皆修封疆審端徑術善

相丘陵阪險原隰土地所宜五穀所殖以教道民必躬親之興甿舉民賢者能者如六鄉之爲也當興舉之時因舉治民之吏鄰長以上有功者而升之又聚其地治鄰長以上勅之以職事使之不慢也又不言遂之吏而言爲邑者與前同治民之事通行者有四夫家衆寡也六畜車輦也稼穡耕耨也旗鼓兵革也誅賞者三歲大計之事亦如天官云大有功不徒興又賞之大無功不徒廢又誅之皆

周禮說 卷之六

八

詔大宰也此與鄉大夫文互備惟大詢衆庶止六鄉鄉百族所聚遂在野而遠故耳

縣正 每縣下大夫一人 各掌其縣之政令徵比以頒田

里以分職事掌其治訟趨其稼事而賞罰之若將用野民師田行役移執事則帥而至治其政令旣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

政令謂政教號令徵比謂徵法校比頒田里授以百畝之田一廛之居也分職事卽十二職事以登萬民者也趨稼事謂東作方興則

督促之使及時也移執事所謂移用其民也
役事既訖則教其功之成否計其事之勤怠
而施勸懲之政也吳氏曰大師之禮用衆也
大田之禮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既役之
後必稽考其功會計其事即其勤怠而行誅
賞焉則事無不舉矣王氏曰縣正即鄉州長
州長有正月吉春秋社祭讀法攷行此互備
也無之則遂大夫之與阡將安稽乎

鄙師每鄙上
土一人各掌其鄙之政令祭祀凡作民則

周禮說卷之六 九

掌其戒令以時數其衆庶而察其媿惡而誅賞
歲終則會其鄙之政而致事

鄙師統五百家如黨主治人事神媿謂成于

鄉三物者因民之所好而興之惡謂陷于鄉

八刑者因民之所惡而去之此民所以日遷

善而不知也

鄰長每鄰中
土一人各掌其鄰之政令以時校登其夫

家比其衆寡以治其喪紀祭祀之事若作其民

而用之則以旗鼓兵革帥而至若歲時簡師與

有司數之凡歲時之戒令皆聽之趨其耕耨稽
其女功

鄰長統百家如族師喪紀之器服祭祀之品
齊鄰蓋有當共者校其夫家衆寡所以治其
吉凶之禮也旗以致民鼓以作衆共則戈戟
之屬革則甲冑之屬師田行役而用民則以
旗鼓兵革帥而至先王寓兵於農非臨詩取
具也器謂兵農之器有司遂大夫也簡之則
器無不精數之則器無不備歲時戒令出於

周禮說卷之六 十

遂人者也躬往聽之歸而宣之以齊其民也

趨其耕耨勸農事也稽其女功勸蠶事也

里宰每里下
土一人掌比其邑之衆寡與其六畜兵器

治其政令以歲時合耦于耒以治稼穡趨其耕

耨行其秩叙以待有司之政令而徵歛其財賦

里宰二十五家之長耳比其衆寡則戶口之

登耗可知比其六畜則牲畜之多寡可攷比

其兵器則金革之備乏可見有欲用之不待

按籍而得矣耦並耕也合耦而耕以相佐助

也秩者祿廩之常叙者遷進之次財賦之事非里宰所專故必待有司之政令而後徵歛其財賦焉先王慎於取民如此彼汚吏欲假公以營私何所售其姦哉買氏曰漢時在街置室檢彈一里之民于此合耦使相佐助故以爲况合人耦則牛耦亦可知周時未有牛耕至漢趙過始教民牛耕秩叙或家有一夫二夫共耦先後次第爲之

鄰長一家則一人掌相糾相受凡邑中之政相贊徙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一

于他邑則從而授之

鄰長各領五家使五家有過各相糾察宅舍有故又相容受呂氏曰贊邑中之政者所居同里所畊同井出入相友疾病相扶持義足以相保信足以相結左右前後相與利道之貢賦稅歛相與贊其財師田行役相與贊其力徙於他邑非列國也亦六遂之內也故於其徙也授之以節焉其與比長之授不同也按遂人以下惟叙徒役之事而不及教法者

以教法在鄉大夫以下詳之矣此與之同故惟及興阡一事以例其餘也或曰司教儒職也作徒吏役也今以儒而爲吏事何歟是不思先王所以爲教者德行道藝也德莫大於孝與弟藝莫大於禮與射御夫孝者所以事君弟者所以事長禮有軍焉射御所以供軍事也是故教之於無事之時作之於有事之日此其義分明於平時勢分達於有事大學所謂未有好義其事不終孟子所謂未有義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二

而後其君皆謂此也夫循其分而全君臣綱常之大義斯成其爲人出其身以當國家勞役之重任斯安其分此司徒之任所以繼天官而稱爲地官也歟夫鄉民之從役固也至如國子庶子諸子者皆大學所從學是雖不正於司徒不正於司馬而守衛王宮之役亦不免焉何哉蓋師田之役則鄉民也守衛之役則國子也且夫五隸本盜賊夷狄悍夫曷氓也亦屬之師氏使守王宮夫師氏之爲教

官明矣而亦有掌五隸守役之冗亦以其道
義足以易強悍之習而堅明守義也田獵大
司馬職也而措扑而誓者則必大司徒巡其
前後屯者則必鄉師此皆以欲其素服馴教
官之化誨臨期而重誓之巡之則其言易入
心易警故也若曰作徒非司徒職也則帥五
隸守王宮者武事也宜屬之司馬而今以屬
司徒又何說哉

旅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掌聚野之勑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三

粟屋粟閒粟而用之以質劑致民平頒其興積
施其惠散其利而均其政令凡用粟春頒而秋
歛之凡新阡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以地之繳
惡爲之等

旅師卽鄉縣師徵六遂賦穀之官六遂在郊
外故曰野勑粟合耦而不至則罰之出粟屋
粟有田而不耕所罰九夫之稅粟閒粟閒民
無職事者所出一夫之征粟用謂恤民難阨
此三粟者非正賦故聚而用之縣官積聚物

曰典以質劑爲信會民而貸之官得舊易新
民得濟其困乏兩利之道也行王命曰施惠
行有司之常法曰散利曰平頒曰均出納以
平爲極春頒秋歛困時施之饒時收之也新
阡自他所來徙者免其征役安集之也七人
以上授上地六口授中地五口以下授下地
與舊民同王氏曰旅師主六遂之賦猶閭師
之六鄉閭師言任九職以徵其賦旅師言聚
餘粟以散于民徵散各指其一事又閭師罰

周禮說 卷之六 十四

惰民之法旅師聽新阡之治皆互文
稍人下士四人史二人掌令丘乘之政令若有會
同師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作其同徒輦
輦帥而以至治其政令以聽於司馬大喪帥蜃
車與其後以至掌其政令以聽於司徒
距王城三百里曰稍稍人掌六遂甸稍兵賦
之官四邑爲丘以地言也四丘爲甸出車一
乘以賦言也丘之政出于司徒乘之政出於
司馬稍人各因所事而聽之司徒謂同井而

耕同里而居之徒也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
則以縣師之法帥其徒衆蓋輦以聽於司馬
蓋縣師受法於司馬而稍人又受之於縣師
也國有大喪則帥遂人之蜃車與六遂之役
以聽於司徒蓋蜃車及役遂人共之而稍人
則帥之也兵之號令臨時制變故聽於司馬
者曰治民之政令宣布有常故聽於司徒者
曰掌

委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掌飲野之賦飲薪

周禮說卷之六 十五

芻凡疏材木材凡畜聚之物以稍聚待賓客以
甸聚待羈旅凡其餘聚以待頒賜以式法共祭
祀之薪烝木材賓客共其芻薪喪紀共其薪烝
木材軍旅共其委積芻薪凡疏材共野委兵器
與其野圉財用凡軍旅之賓客館焉

野賦謂園圃山澤之賦下文薪芻木材之類
是也疏材草木之有實者畜聚之物瓜瓠芋
禦冬之具也稍之所聚以待朝聘之使臣甸
之所聚以待羈寓之過客畜聚經用之餘則

均
人
編
移
可

以待不時之頒賜也式法故事之多少也薪
芻可以共炊燎木材可以共張事疏材可助
禾粟以飼馬牛野委路室之委野圉在郊之
圉兵以助其扞衛之用財以給其藩羅之需
軍旅之賓客諸侯舉兵以勤王者也

土均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掌平土

地之政以均地事以均地貢以和邦國都鄙之
政令刑禁與其施舍禮俗喪紀祭祀皆以地繳
惡爲輕重之法而行之掌其禁令

周禮說卷之六 十六

土地之政自甸稍縣都及邦國皆主之和生
于均故土均主和邦國都鄙吳氏曰謂之和
者政令有緩急刑禁有寬猛施舍有可否禮
俗有隆污喪紀有豐約祭祀有隆殺皆以地
之美惡爲輕重之法而行之

草人下士四人史二人掌土化之法以物地相其
宜而爲之種凡糞種駢剛用牛赤緹用羊墳壤
用麋渴澤用鹿鹹瀉用豸勃壤用狐埴墟用豕
疆樂用蕢輕燹用犬

土化之法卽下文所云糞種是也變化地氣惡可使美先物地占其形色知其所宜之糞乃用此糞助凡種之生氣則物生自倍也糞種之法以各物骨燒爲灰煮取汁以糞其地然後下種也凡土有色駢而剛者有色赤而如緹者有其性墳起者有先爲澤而今枯渴者有馮鹵而味鹹者有土性粉解者有土黏而黑者有堅強而不和柔者有輕脆而不厚重者其於牛羊麋鹿豕豕犬之物各有所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七

宜因其性不易其宜以糞之所以變易其地氣而助發其生意者剛可使柔急可使緩堅可使軟鹹可使淡黏可使疏脆可使厚渴可使潤此非神通神明之德無以與於此

稻人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稼下地

以瀦畜水以防止水以溝蕩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滄寫水以涉揚其芟作田凡稼澤夏以水殄草而芟夷之澤草所生種之芒種旱曠共其雩歛喪紀共其蒞事

此種水田之法稼穡穀也下地水澤之地也以瀦畜水者積之陂池以備旱也以防止水者增其隄防以備決也爲之溝以引瀦水通于遂爲之遂以均溝水盈于列列者騰其町畦則水可止舍也滄者會通諸溝致之於川也以涉揚其芟者舍水於列中因涉之揚去所芟之腐草則可以治田而種稻也稼澤種穀於澤地也盛夏水熱如湯以水浸草可以殄絕而芟滅之草旣芟夷則稻之有芒刺者

周禮說

卷之六

十八

可種矣旱共雩歛者共其雩祭之所歛也喪共蒞事者所以填殯而禦濕也

土訓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道地圖以詔地事道

地慝以辨地物而原其生以詔地求工巡守則夾王車

土訓主訓說四方土地之宜者也地圖山川形勢之圖事農圃藪澤之事也慝惡也地慝如磽确之地不宜稼穡斤鹵之地不宜果蔬也辨地物者辨其所生之物如嶺南之鍾乳

湖南之丹砂也原其生者物之所生各有其地詔地求者欲求其物必於其地也夾王車者在車左右詔王以四方土地之利害也

誦訓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道方志以詔觀事掌

道方慝以詔辟忌以知地俗王巡守則夾王車

誦訓主訓說四方之事者也方志載一方之

山川物產王巡守則道之使王有所觀覽而

知其始末方慝謂一方之瘴煙癘氣王巡守

則道之使王有所避忌且知土俗之差惡也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九

此所以巡狩之時誦訓亦夾王車也魏氏曰

古左圖右書土訓圖學誦訓書學王適諸侯

而二官夾車備顧問王中心無爲而左右各

以其職爲獻納廣王耳目而開拓其心胥俾

四海如指諸掌也

山虞每大山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山林之

政令物爲之厲而爲之守禁仲冬斬陽木仲夏

斬陰木凡服耜斬季材以時入之令萬民時斬

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掄材不禁春秋之

斬木不入禁凡竊木者有刑罰若祭山林則爲主而修除且蹕若大田獵則萊山田之野及弊田植虞旗于中致禽而珥焉

山有虞林有衡此兼言林者山內之林也物

爲之厲者每物有藩界也別其地以限之然

後命其人以守之設其法以禁之陽木生山

南斬以仲冬者欲其潤也陰木生山北斬以

仲夏者者欲其堅也服車材耜農器季耜以

服與耜用耜材取其柔韌也斬木以時必限

周禮說 卷之六 二十

以日數恐其過取而盡其山也邦工國之梓

人也其入山擇材則不限以日數非冬夏之

時則不得入所禁之山斬木也犯禁而竊木

者則加以刑罰若祭山林則爲辨護其祭事

修治其壇場且蹕止行人也四時大田則於

所田之處除其草萊田既止則立虞人之旗

令獲者皆致其禽於旗下珥當作蚡敢禽耳

以計獲之多少也

林衡每大林麓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

二人史百有二十人中林麓如中山之虞

小林麓如
小山之虞
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計
林麓而賞罰之若斬木材則受法于山虞而掌
其政令

衡平也平其守者平其地之民守林麓之部

分計者計其守之功也林麓蕃茂民不竊盜

則有賞否則罰之法謂山虞所掌如萬民斬

木以時邦工掄材不禁之類

川衡每大林下士十有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
人徒百有二十人中川下士六人史二人
胥六人徒六十人小川下掌巡川澤之禁令而
士二人史一人徒二十人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一

平其守以時舍其守犯禁者執而誅罰之祭祀

賓客共川奠

十一

水鍾曰澤澤與川不同官今兼云澤者澤與

川連則川衡兼掌之平其守者均平守川之

人也舍其守者時案視守者于其舍而申戒

之也犯禁者或以數畧入或非時而漁也川

奠者邊豆之實魚鱗蜃蛤之屬也一說舍釋

也凶荒舍禁之類更長

澤虞每大澤大藪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
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中澤中藪如澤

澤虞每大澤大藪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
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中澤中藪如澤

澤虞每大澤大藪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
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中澤中藪如澤

川之衡小澤小
官如小川之衡
掌國澤之政令為之厲禁使其
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王府頒其餘于

萬民凡祭祀賓客共澤物之奠喪紀共其蒞蒲

之事若大田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旌以屬

禽

其地之人占取澤物者因以部分使守之以

時入之于王府謂皮角珠貝也入之以當邦

賦然後得取其餘以自為也澤物邊豆之實

芹菲菱芡之屬也賓祭所須蒞以闡壙蒲以

周禮說
卷之六
十一

十一

為席喪紀所須澤虞有旌以其主澤澤為所

集故得注析羽也屬禽者百姓致禽訖虞人

以屬聚之別其等數每禽取三十焉

迹人中士四人下士四人
史二人徒四十人掌邦田之地政為之

厲禁而守之凡田獵者受命焉禁麇卵者與其

毒矢射者

迹人主迹知禽獸之處故知掌邦田之地政

蓋地不可以耕種有禽獸生育其中可以為

田狩之地也詩曰東有甫草駕焉行狩春秋

傳曰迹人來告曰逢澤有介麋焉是迹人之職至春秋時猶然因為苑囿樹林木以為藩羅設厲禁以守之凡獵者皆受命乃可入又凡麋之子鳥之卵皆禁不得取為其天物也又禁毒矢不許用以為射獵為害物多也于用物之中存愛物之意月令孟春不麝不卵王制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群士不麝不卵蓋與此意同

巾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金玉錫石

周禮說卷之六 三十一

之地而為之厲禁以守之若以時取之則物其地圖而授之巡其禁令

石玳珠之類金錫之在礦玉石之在璞所產各有其地利之所在姦人窺竊故必設厲禁以守護之若王朝欲取之以飾器用必視其土毛以別其所產圖而授之使取者知所向也既設禁令又從而巡之防人之竊取也

角人下士一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八人掌以時徵齒角凡骨物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量度受之以共財

用 象之齒犀兕之角馱馬諸獸之骨皆可以制

器用凡此數物者不出於山則出于澤故以時徵其齒角骨物于山澤之農蓋平地之農以稼穡為事而共什一之賦山澤之農以射獵為生亦各輸其所有以當什一之稅也以量度受之然後知其長短多寡之數以共國家之用焉

羽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八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于山澤

周禮說卷之六 三十四

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凡受羽十羽為審百羽為搏十搏為縛

凡鳥之六翮羽本也夏而解故曰時徵可用于旌旄車飾矢翼故征之仍以抵邦賦也十羽名之曰審十審名之曰搏十搏名之曰縛羽不可以度量受紀其數而已

掌葛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二十人掌以時徵絺綌之材于山農凡葛征徵草貢之材于澤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權度受之

葛生于山可以爲絺綌故徵于山農墳苧蓆
蕢卉吉可緝爲布者皆生于澤故徵于澤農
亦入之充邦賦也以權度受之者權以知其
輕重度以知其長短也

掌染草下士二人府一人
史二人徒八人掌以春秋歛染草之
物以權量受之以待時而頒之

染草茅蒐蘆藍蒨皂槐之類五色之染各有
其草或生于春或成于秋故以時歛之也頒
之者頒于染人以共染物之用也

周禮說 卷之六 二十五

掌炭下士二人府二人
史二人徒二十人掌灰物炭物之徵令以
時入之以權量受之以共邦之用凡炭灰之事

灰石灰屨石也與炭皆山澤所出灰給澼練
甕砌黝堊之用炭之所共尤多其所入輕重
多少以權量計之以共邦國之用

掌荼下士二人府一人
史一人徒二十人掌以時聚荼以共喪事
徵野疏材之物以待邦事凡畜聚之物

既夕禮曰茵著用荼蓋縫淺黑色之布著以
荼樞入壙之時先陳于棺下縮二于下橫三

于上乃下棺于茵上茅以供祭祀芻芟以飼
牛馬萍以豢豕皆疏材之類並使掌焉徵者
徵于山澤入于委人

掌屨下士二人府一人
史一人徒八人掌歛互物屨物以共闈
壙之屨祭祀共屨屨之屨共白盛之屨

互物蚌蛤之屬甲蟲殼交互者屨大蛤收其
殼煉之爲灰色白如堊闈塞也盛成也葬則
以屨灰塗壙以其禦濕也祭則以屨灰飾器
以其潔白也爲宮室則以屨灰飾牆壁取其

周禮說 卷之六 二十六

素潔也今閩人飾牆壁猶以屨灰代堊以上
皆山澤之賦隸虞衡

囿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
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囿遊之獸禁牧
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其生獸死獸之物

囿游小苑游觀之處也囿人所以牧養百獸
者以備祭祀賓客之需耳吳氏曰生獸死獸
之物獸人既共之而囿人又共之蓋獸人共

者田獵所獲也囿人共者苑囿所養也
場人每場下士二人府一人
史一人徒二十人掌國之場圃而樹之

果蔬珍異之物以時歛而藏之凡祭祀賓客共其果蔬享亦如之

場城郭居民外隙地平廣可樹藝者焚之以為園象天園也木生曰果莖生曰蔬品佳曰

珍異宗廟月享及賓客燕享皆需之

廩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人徒三百掌九穀之數以待國之匪頒賜稍食以

歲之上下數邦用以知足否以詔穀用以治年

之凶豐凡萬民之食食者人四鬴上也人三鬴

周禮說 卷之六 二十七

中也人二鬴下也若食不能人二鬴則令邦移

民就穀詔王殺邦用凡邦有會同師役之事則

治其糧與其食大祭祀則共其接盛

廩人掌米而倉人所收之穀亦知之故曰掌

九穀之數匪頒者司祿所掌仕者之祿也賜

賜者遺人所掌委積以待施惠也稍食豪人

所供內外朝之冗食也廩人每歲計今所入

若干又計今國用若干因知有餘不足矣乃

詔于王餘則歛其贏不足則節所用是所以

治年之豐凶也此會計以足國用之法六斗

四升曰鬴又每歲計所收穀幾何每人計月

食幾何食謂民食國家糧家者若每人每月

得四鬴是為豐年三鬴為中二鬴為下不及

二鬴為大凶之年私則移民以就食公則殺

禮弛縣焉此會計以足民食也鄭氏曰行道

曰糴謂糶也止居曰食謂米也接讀為一扱

再祭之扱扱以授春人春之大祭祀之穀乃

籍田之收藏於神倉者不以給小用此兼掌

周禮說 卷之六 二十七

御廩所藏籍田之收以共祭祀之用者也

舍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平宮中之

政分其財守法以掌其出入凡祭祀共簠簋實

之陳之賓客亦如之共其禮車米苜米芻禾喪

紀共飯米熬穀以歲時縣種稭之種以共王后

之春獻種掌米粟之出入辨其物歲終則計其

政

舍人總主給米之事宮中之政官中用穀之

政也王宮稍食掌於宮正后宮稍食掌於內

宰而舍人平之也分其財守者計常用之數
分派與宮正內宰使守而頒之也掌其出入
者此所頒即出數先取於廩人則有入數皆
據國之成法而行故又曰以法也祭祀則共
簠簋者簠以盛稻梁簋以盛黍稷並后官司
之舍人實而陳之也宴賓客亦陳之也賓又
有饗餼之禮設菅米于中庭陳車米于門外
也喪紀有飯熬之禮以米實死者之口不忍
虛也以梁實筐錯于棺旁所以惑蚍蜉也籍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九

田有獸種之禮王后獻種稔舍人共之預縣
以達風氣防腐敗也司九穀六米之出納皆
爲書之日成月要歲終則會計之以知其贏
虛之數

倉人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掌粟入之藏辨九
穀之物以待邦用若穀不足則止餘法用有餘
則藏之以待凶而頒之凡國之大事共道路之
穀積食飲之具
倉所以儲粟也九穀皆藏焉而曰粟入者以

粟爲主也物猶名也辨九穀之名物以共邦
國之用也止殺也法用法所常用者不足則
殺其不急之共億不敢求豐焉有餘則以待
凶年之貸予不敢妄費焉國之大事謂戎與
喪也戎以出征喪以出葬故共其道路之穀
積食飲之具焉與遺人隨地給之也

司祿 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經闕

王氏曰天文胃主儲藏五穀之府其附星曰
天廩主天子御廩廩人象之有天倉倉人象
之司祿在虛宿下與司命人星相比司祿象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九

司稼 下士八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稔
之種周知其名與其所宜地以爲法而縣于邑
閭巡野觀稼以年之上下出歛法掌均萬民之
食而調其急而平其興

巡行視也春而巡野以觀其耕之勤惰秋而
巡野以觀其稼之美惡五穀之種有先種後
熟者有後種先熟者既辨其種又徧知其名

與其所宜種之地以爲後種樹法而縣之于
邑門使衆皆知之也上下謂豐歉也豐年則
賦從其常歉年則歛用其薄均萬民之食猶
廩人所謂四鬴三鬴二鬴之差也調者賑其
艱厄平者均其徵賦皆佐旅師爲之均人均
力政廩人詔穀用皆本此王氏曰後世倉廩
之官知爲國歛儲而已周公於倉廩之下特
設司稼周知地所宜種爲耕法以示民使穀
之所出自倍巡行年之上下爲歛法以示吏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一

使穀之徵歛不煩又周其急乎其與焉此所
以異於後世也

舂人

奄二人女春
扈二人奚五人

掌共米物祭祀共其盥盛

之米賓客共其牢禮之米凡饗食共其食米凡

米食

米脫粟後以杵舂之于白治使精也饗主飲
而共米猶食主食而設酒也

饔人

奄二人女饔
八人奚四十一人

掌凡祭祀共盛共王及后

之六食凡賓客共其簠簋之實饗食亦如之

饔人主炊官也記曰主婦視饔饗

女橐

每奄二人
奚五人

橐人掌共外內朝冗食者之食

若饗耆老孤子士庶子共其食掌黍祭祀之犬

橐讀爲犒外朝詢萬民之朝治朝在路門內

朝在路寢冗散也謂給事王朝上直不歸舍

而食者或上謁賜食者黍乃食之餼共之不

屬饔人共至尊潘瀾羹餘不可以褻也

周禮說卷之六終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一

周禮說卷之七

春官宗伯第三

春官所立之官象春也宗尊也伯長也不言司者尊之也春者出生萬物宗伯掌邦禮禮以事神為上亦所以使天下報本反始也命官以宗伯名者于五禮以宗廟為主則謂之宗于四時之官為長則謂之伯舜命伯夷典三禮曰秩宗周人因名曰宗伯

周禮說

卷之七

所布者禮無乎不用也治非禮不制教非禮不行政非禮不立刑無禮則淫事無禮則亂此禮所以不言司也

惟王建國辯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春官宗伯使帥其屬掌邦禮以佐王和邦國

邦禮國家之典禮也其經有五樂主和同禮主簡別日和者禮之用和為貴也一失其禮則瀆神悖人上下皆失其分安得而和成周

合禮樂于一官和蓋包禮樂于其間矣

禮官之屬大宗伯卿一人小宗伯中大夫二人肆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此一經與下五十九官為長此官大宗伯小宗伯肆師並別職上士已下卽三職同有此官所謂別職同官者也大宗伯則總長小宗伯副貳大宗伯之事肆師主陳列祭祀之臣

周禮說

卷之七

及牲器案盛亦轉相副貳也

鬱人鬯人 鷄人 司尊彝司几筵

天府典瑞典命司服 典祀守祧 世婦

內宗外宗 冢人墓大夫職喪 大司樂

大胥小胥大師小師瞽矇眡瞭典同磬師鍾師

笙師鈸師鞀師旄人箛師箛章鞀鞀氏典庸器

司干 大卜卜師龜人菴氏占人筮人占夢

眡祿 大祝小祝喪祝甸祝詛祝 司巫

男巫女巫太史小史馮相氏保章氏內史外史

御史 巾車典路車僕司常都宗人家宗人

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建保邦國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中司命司輔師雨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以狸沈祭山林川澤以鬮辜祭四方百物以肆獻裸享先王以饋食享先王以祠春享先王以禴夏享先王以嘗秋享先王以烝冬享先王

天神人鬼地示之禮吉禮也保安邦國則五

周禮說 卷之七

五

禮皆舉之矣大宗伯之職莫重于五禮而五禮又莫重于吉祭蓋幽能格于鬼神則明而教人示諸掌矣

禋祀實柴禋燎此祭天神之三禮也禋之言煙周人尚臭煙氣之臭聞者升煙上達而祀之也以牲體實于柴中積柴而燔之或有玉帛亦燔燎而升煙所以報陽也各指一事互文也陽祀自煙起故於天言之也天即帝也天言其體帝言其主冬至於圜丘祀之星謂

五緯辰謂日月所會十二次司中司命文昌

第五第四四星風師箕雨師畢也血祭狸沈鬮辜祭地示之三禮也血祭先薦血以飲神貴氣臭也社稷土穀之神社以句龍配稷以后稷配五祀五官之神木神句芒火神祝融土神句龍一曰祝融食釜金神蓐收水神玄冥四時迎五行之氣於四郊而祭之五嶽岱衡華恒嵩也狸沈者山林之祭其牲玉埋之川澤之祭其牲玉沈之各順其性之含藏也鬮

周禮說 卷之七

四

辜者披牲胸中曰鬮磔之曰辜四方百物若八蜡及祭百種是也肆獻裸饋食祠禴烝嘗此享宗廟之六禮也肆者進所解牲體謂薦熟時也獻獻醴謂薦血腥時也裸者灌以鬯鬯謂始獻尸求神時也祭必先灌而後薦腥薦熟饋食者薦黍稷也廟享之制始獻有裸鬯禮既裸有薦腥禮既薦而肆有薦熟禮既肆而饋有饋食禮凡四時之祭皆然不獨禘祫也天子四時之祭則曰祠禴嘗烝三年大

祭則曰禘諸侯三年大祭則曰禘春物初生
未有以享以祠爲主故曰祠夏物未成用薄
物以祭故曰禴秋物漸成以薦新爲主故曰
嘗冬物畢成可進者衆故曰烝四祭皆用裸
天神同於禋地示同於血人鬼同於裸也按
人道莫大于報本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故
國家之事莫大於天地宗廟之祭吉禮爲五
禮之首以此也

以凶禮哀邦國之憂以喪禮哀死亡以荒禮哀

周禮說

卷之七

五

凶札以吊禮哀禍哉以禴禮哀圍敗以恤禮哀
寇亂

大君以天地萬物爲一體疾痛惻痠俱切於
身故有凶禮五以哀邦國之憂而分哉救患
自不容已矣喪禮如制服及含禭賻贈之類
荒禮如移民通財及膳不祭肺馬不食穀之
類禍哉如淫雨孽火之類弔禮則遣使以慰
問也圍者國圍於敵敗者兵劔於外禴禮則
會其財貨以補其乏也兵作於外爲寇於內

爲亂恤禮則出兵師以援其危也

以賓禮親邦國春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
冬見曰遇時見曰會殷見曰同時聘曰問殷類
曰視

先王建萬國親諸侯此賓禮所以親之也虞
制天子五載一巡狩其餘四年中每歲一方
諸侯來朝周制加密一歲之中六服之內四
方諸侯以時分來朝猶朝也欲其來之早也
宗尊也義在尊王也覲勤也勤於王事也遇

周禮說

卷之七

六

偶也欲其不期而俱至也互文以見義也時
見者言無常期王將有征討之事則爲壇國
外合諸侯而命事焉殷衆也王不巡狩則六
服盡朝王亦爲壇旅見諸侯而命以政焉其
來必同故謂之同王撫諸侯有徧類徧存諸
侯亦使卿大夫時聘侯安否王于諸侯有慶
賀憂恤王國有故諸侯亦各使卿大夫來類
視善哉二者皆卿大夫見天子之事
以軍禮同邦國大師之禮用衆也大均之禮恤

衆也大田之禮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大封之禮合衆也

古者用大衆必以兵車如大役以兵法部士是也王介甫曰用者用其命恤者恤其事簡者簡其能任者任其力合者合其志九伐有大師焉地守地政地職有大均焉城池宮室之工有大役焉講武而田頒國而封有大田大封焉舉皆以車人之什伍行之以伍兩卒旅之法制之故曰軍軍行之以禮而後衆可

周禮說

卷之七

七

用也大師大田大司馬主之大均大役大封司空主之司徒率民徒而至其禮宗伯掌之以嘉禮親萬民以飲食之禮親宗族兄弟以昏冠之禮親成男女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以饗燕之禮親四方之賓客以賑膳之禮親兄弟之國以賀慶之禮親異姓之國

嘉善也宴樂喜慶之事人心之善者因爲禮制以親之民者上下之通稱大學曰在親民此禮所以親之也飲食謂族食族宴也文王

世子曰族食世降一等親兄弟歲四食從兄弟歲三食從祖兄弟歲二食族兄弟歲一食又有因祭而宴者此同姓之情相浹洽也冠者成人之道歸妹人之終皆人事之成也有昏姻冠笄之禮民樂成以相親矣故舊朋友王之舊識與共在大學者有禮以隆接遇有射以申宴飲四方賓客以朝會聘問而至及貢士之賓王者有饗以訓恭儉有燕以示慈惠賑祭社稷宗廟之肉膳祭宗廟之肉兄弟

周禮說

卷之七

八

之國則歸胙所以同福祚也異姓之國有喜事則慶賀之宗族兄弟飲食之而已致其愛也四方賓客則有饗燕之禮致其敬也賑膳者特厚之禮故于兄弟言之賀慶者普徧之禮故于異姓言之其實亦並用耳

以九儀之命正邦國之位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命作牧九命作伯

邦國尊卑之位所以命有德也王者制爲命

數一視其德之隆汙以爲進退而其車旗衣服等儀則一視其命數春秋傳曰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其諸侯所舉用若官長所辟不命王之下士與公侯伯之士子男之大夫皆一命而授以所任之職王之中士與公侯伯之大夫子男之卿皆再命而授以所命之服三命者王之士士與公侯伯之卿也始有列位而使之臨民四命者王之下大夫及公卿之孤也始有祭器而不待於假五命者王之大

周禮說

卷之七

九

夫也出封加一等始賜以治都鄙之八則六命者王之卿也封爲子男始許建官以治家邑七命者王之卿出封加一命者也始爲諸侯建國立軍八命者諸侯有功德則加命爲州牧九命者上公有功德則加命爲方伯得專征伐也以玉作六瑞以等邦國王執鎮圭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瑞者祥應也玉乃純陽之精備天地之德天

子諸侯執而守之而名曰瑞天子世守以爲寶故曰守圭諸侯皆天子所命故曰命圭等猶差等也鎮安也所以安鎮四方也鎮圭以四鎮之山爲玉飾長尺有二寸凡圭廣二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半寸又曰鎮圭纁藻五采五就又用五采紐約中央以備失墜此王祭祀時所執也公執桓圭雙植謂之桓象官室有桓楹也二伯執之有爲國柱石之義侯執信圭伯執躬圭二圭皆琢人形其直曰信

周禮說

卷之七

十

其鞠躬曰躬其長皆七寸信圭之文縟細躬圭之文麤略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穀可食所以養人蒲爲席所以安人故璧以爲飾禮圖蒲穀璧作草稼之象二璧同制而異飾內有孔謂之好外有玉謂之肉肉倍好謂之璧好倍肉謂之環璧兩邊肉各三寸孔三寸通九寸舜始受天下之朝則輯五瑞乃覲四嶽頒於羣后以玉作瑞古有之矣以禽作六摯以等諸臣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

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鷄

犖之言致所執以自致也貴賤之贄各有等級孤執皮帛束帛而加以皮天子之孤以虎皮取其文炳也公之孤以豹皮取其文蔚也卿執羔取其羣而不黨大夫執鴈取其候時而行士執雉取其守介而夙不失其節庶人執鶩取其不飛遷也工商執鷄取其守時而動也曲禮曰飾羔鴈者以績謂衣之以皮而又畫之者雉以下執之無飾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一

葉氏曰舜初即位首以輯瑞班瑞其巡守四岳也亦必修五禮五玉三帛二生一歛贄蓋君之遇臣臣之見君非瑞無以示信非贄無以將誠此大宗伯所以有六瑞六贄之作也以玉作六器以禮天地四方以蒼璧禮天以黃琮禮地以青圭禮東方以赤璋禮南方以白琥禮西方以玄璜禮北方皆有牲幣各放其器之色
禮神者先奏樂以致其神禮之以玉而裸焉

蒼璧禮天蒼象天之色圓象天之形禮天以

冬至也黃琮禮地黃象地之色琮八方亦象地形禮地以夏至也青圭禮東方圭剡上左右而銳首象春物初生禮東方以立春也赤璋禮南方半圭曰璋夏者陰陽各居其半故用璋禮南方以立夏也白琥禮西方剡狀虎形禮西方以立秋也玄璜禮北方半璧曰璜冬者陰陽亦各居其半故用璜禮北方以立冬也六玉各象其方色而牲幣又象其六玉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二

之色因其類以致饗也
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以禮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以事鬼神以諧萬民以致百物
性出于天故曰天產人生而靜靜則屬陰故天產所以作陰德禮中也性則喜怒哀樂之未發故以中禮而防其性情感於物故曰地產感物而動動則屬陽故地產所以作陽德樂和也情既動則恐其發不中節故以和樂

而防其情百物稟氣於天賦形於地而禮樂
本天地中和之禮故皆有以合之由是以事
天地祖宗無不感格以諧萬民無不和順以
致百物無不得宜以天產作陰德地產作陽
德此天地生成之道也以中禮防之以和樂
防之此聖人裁成天地之道也

葉氏曰蓋觀子思之言中和矣喜怒哀樂未
發謂之中發而中節謂之和致中和則天地
位焉萬物育焉然而喜怒哀樂不能不發發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一

而不能中節是以不能無隄防之功是故大
宗伯以民物得於天產者本屬陽以其冲漠
無朕陰之靜也故其德爲陰此乃未發之時
寂然不動者也故以中禮防之民物得於地
產者本屬陰以其呈露畢見陽之動也故其
德爲陽此乃既發之時感而遂通者也故以
和樂防之此二者因其自然之中和而隄防
之使不流於情僞是宗伯有以導之於其中
而制之於其外也大司徒以民之易離其中

而流於僞也則失其性之正故教以五禮而
防其僞所以存養其未發之中以民之易乖
其和而流於情也則失其情之正故教以六
樂而防其情所以省察其既發之和此二者
遏其未然之情僞而隄防之使不失其中和
是司徒有以制之於其外而養之於其內也
蓋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物而動性之欲也
如欲内外交制隄防而教導之舍禮樂何以
哉司徒以之而防民則大本立而達道行宗

周禮說

卷之七

十四

伯以之而合天地之化萬物之產則天地位
而萬物育矣

凡祀大神享大鬼祭大示帥執事而卜日宿眡
滌濯澼玉鬯省牲鑊奉玉盥詔大號治其大禮
詔相王之大禮若王不與祭祀則攝位凡大祭
祀王后不與則攝而薦豆籩徹大賓客攝而載
果朝覲會同則爲上相大喪亦如之王哭諸侯
亦如之王命諸侯則儼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
四望王大封則先告后土乃頒祀于邦國都家

鄉邑

大神圓丘之祀也大鬼禘祫之享也大示方澤之祭也執事謂所選士與祭者也祭以下日為先雖大小所掌宗伯必帥之以潔器為敬雖嬪婦女官所掌必宿眠之禮神之玉灌地之鬯雖典瑞鬯人之事必親臨之饌以烹牲王敦以盛黍稷雖六官所奉六官所共必躬省之大號謂神鬼示牲盥幣之號詔之大祝使為祝辭也大禮謂祀天享鬼祭地之禮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五

豫治其禮以待王祭也郊社宗廟之祭祀王所當親若王有故而不與亦宗伯攝之酌鬱鬯于瑋璋以獻賓客謂之裸君無酌臣之禮亦宗伯攝之出而接賓曰儼入而詔禮曰相朝覲會同則為上相以贊禮策命諸侯則儼之使前以受命也國有凶裁則合上帝四望旅祭以祈焉不如常祭之備也封建諸侯則鑿社壇之土苞以白茅而授之先告后土敬其事也頒祀頒其所當祀及其禮也邦國都

鄙鄉遂各有當奉之祀頒布祀典使隨其分而祀焉毋敢僭瀆也

小宗伯之職中大夫二人掌建國之神位右社稷左宗廟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兆山川丘陵墳衍各因其方掌五禮之禁令與其用等辨廟祧之昭穆辨吉凶之五服車旗宮室之禁掌三族之別以辨親疎其正室皆謂之門子掌其政令

周禮說

卷之七

十六

大宗伯掌其禮小宗伯掌其位右陰也地道之所尊故右社稷左陽也人道之所鄉故左宗廟兆為壇之埜域五帝五方之帝兆之各因其方然帝五也而兆止於四則土與火相生以繼故同兆南郊也四望五嶽四瀆四鎮蓋望之而祭也尚書曰望於山川是也四類日月星辰運行無常以氣為之位兆日于東郊以大明生于東也兆月于西郊以月生于西也風師亦兆於西郊以五行土為風雖屬土秋氣之時萬物燥落由風也兆司中司命

於南郊以南郊是盛陽之方司中司命皆陽也兆兩師於北郊兩爲水宜在水位也五岳四瀆在地而成形故祭謂之望日月星辰司中司命在天而成象故祭謂之類山川丘陵墳衍於四望名山川之外又有當祭故各因其方順其所在而祭之社稷宗廟國中之神對五帝四望以下則爲外神五禮凶吉軍賓嘉也大宗伯掌其本數小宗伯又掌其末度禁者禁其所不得用令者令其所得用等器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七

幣尊卑之差廟祧之昭穆者天子七廟三昭三穆之外又有二祧謂之祧者遠廟之主遷而藏之也吉凶之五服吉服五則九章也七章也五章也三章也一章也凶服五則斬衰也齊衰也錫衰也總衰也疑衰也有以辯之則吉服不可下僭上凶服不可重降輕車旗宮室其節或九或七或五各當依品命也三族者父子孫人屬之正名也喪服曰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以三爲五者以父而視祖

以子而視孫則五也以五爲九者以祖而親曾祖高祖以孫而親曾孫玄孫則九也辯親疏者重服則親輕服則疎正室適將代父當門者也據九族之內凡適子正禮皆爲正室皆謂之門子小宗伯掌其政令者治其昭穆明其適庶使不得以卑代尊以孽代宗蓋適子者卽所謂宗子者也愚按王道莫先於親親親親之道莫要於辯昭穆別貴賤分族屬明宗法故昭穆辯而世次明尊卑序矣五服

周禮說

卷之七

十八

辯而章服有等貴賤不紊矣三族別而親疎分矣門子立而宗法正矣
毛六牲辯其名物而頒之于五官使共奉之辯六齋之名物與其用使六官之人共奉之辯羹之名物以待裸將辯六尊之名物以待祭祀賓客掌衣服車旗宮室之賞賜掌四時祭祀之叙事與其禮若國大貞則奉玉帛以詔號大祭祀省牲祗滌濯祭之日逆盥省鑊告時于王告備于王凡祭祀賓客以時將瓊果詔相祭祀之

小禮凡大禮佐大宗伯賜卿大夫士爵則儻小
祭祀掌事如大宗伯之禮大賓客受其將幣之
齋

毛擇毛也司徒主牛宗伯主鷄司馬主馬及
羊司寇主犬司空主豕太宰贊王牲事不奉
牲故云五官六齋六穀也黍稷稻粱麥苽六
宮之人若世婦云女宮之宿戒者祭祀之事
莫重乎犧牲黍盛牲天產也屬于陽粢地產
也屬于陰故王牽牲后薦盞牲必共奉於五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九

官者以五官所以續王之事而終之以成外
治者也粢必共奉於六宮者以六宮之人所
以續后之事而終之以成內治者也六爨雞
爨鳥爨筮爨黃爨虎爨雉爨皆以盛鬱鬯裸
將謂酌而進之也六尊獻尊象尊壺尊著尊
大尊山尊皆以盛五齊三酒按司尊爨惟爲
祭祀陳尊爨不爲賓客此六尊兼言賓客則
在廟享賓客時也惟野享不用尊爨皆以待
祭祀賓客於爨言裸將於尊言祭祀賓客互

文也衣服之制見於司服車旗之制見於巾

車宮室之制見於典命小宗伯何以掌之蓋

賞賜必待王之命書曰車服以庸詩曰王錫

韓侯淑旂綬章又曰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

此小宗伯掌其賞賜者贊王命也四時祭祀

其事有先後之序其禮有隆殺之別問事之

正曰貞大貞謂卜立君卜大封也洛誥亦曰

我二人共貞詔號如神號幣號之類此省牲

祗滌濯省饌皆佐大宗伯也省牲以省覓人

周禮說

卷之七

十

之所繫逆盞以逆饋人之所共省饌以祗烹
人之所烹大宗伯涖玉盞小宗伯迎之事相
佐也其告時告備是其專職耳時薦陳之早
晚備饌具也將送也猶奉也祭祀以時奉而
授王賓客以時奉而授宗伯天子圭瓚諸侯
璋瓚詔小祭祀之小禮者以大禮大宗伯詔
相之也故大禮則佐大宗伯而已賜猶命也
儻之如命諸侯之儀諸侯尊故大宗伯儻之
卿大夫士卑故小宗伯儻之大賓客受將幣

之齋者諸侯來朝覲禮畢於廟貢園所有行
三享之禮諸侯以玉幣致享既訖其庭實之
物則小宗伯受之齋所齋來貢獻之物也

若大師則帥有司而立軍社奉主車若軍將有
事則與祭有司將事于四望若大甸則帥有司
而饁獸於郊遂頒禽大裁及執事禱祠于上下
神示

有司大祝之類立軍社春秋傳曰軍行祓社
爨鼓祝奉以從曾子問曰天子巡狩以遷廟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一

主行載于齊車言必有尊也蓋古之行軍用
命賞于祖不用命戮于社威福不敢自專故
營軍壘舍左祖右社亦依在國爲之社主則
用石爲之軍將有事將與敵合戰也與祭有
司則大祝之屬蓋司馬之官實與焉大甸四
時之田也有司大司馬之屬饁饋也以禽祭
神若饋之也于郊郊有群神之兆頒禽分其
獲以予群臣詩曰禽雖多擇取三十焉其餘
以予大夫士習射于澤宮而分之求福曰禱

得福曰報祭曰祠先王靡神不舉者要與民
同患而已大裁謂國遭水火及年荒札之類
及執事則大祝及男巫女巫也

王崩大肆以秬鬯泔及執事泣大飲小飲帥異
族而佐縣衰冠之式于路門之外及執事眠葬
獻器遂哭之上葬兆甫窆亦如之既葬詔相喪
祭之禮成葬而祭墓爲位

大肆謂陳尸於牀也泔浴也以秬鬯浴尸使
香也執事大祝之屬泣小宗伯臨歛事也尸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一

以歛藏爲善故以絞衾衣服歛束之帥異姓
而佐蓋同姓方啣哀故以異姓踈者相佐助
也衰冠之式謂衰服喪冠之法式也及執事
梓匠之屬獻器至將葬獻明器之材又獻素
獻成皆於殯門外王不親哭有官代之小宗
伯是也葬兆墓之塋域也甫窆始穿墳也喪
祭虞祔也自始死至葬未忍一日異於生也
故無尸而設奠象生以薦羞既葬送形而往
迎魂而返日出而虞安也所以安神也葬之

朝爲大遣奠及日中卽虞其不忍父母之精神離散蓋如此成塋丘已封也位坎位也先人形體託於此地故祀其土神以安之爲壇於墓也

凡王之會同軍旅旬役之禱祠肆儀爲位國有禍裁則亦如之凡天地之大裁類社宗廟則爲位凡國之大禮佐大宗伯凡小禮掌事如大宗伯之儀

肆習也爲位謂治其壇墀之位類依祭禮之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一

正爲之但差略耳大禮王親爲之者小禮群臣攝而爲之者小禮小宗伯專掌其事其法如大宗伯之儀

肆師之職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掌立國之禮以佐大宗伯立大祀用玉帛牲牲立次祀用牲幣立小祀用牲以歲時序其祭祀及其祈珥大祭祀展犧牲繫于牢頒于職人凡祭祀之卜日宿爲期詔相其禮眡滌濯亦如之祭之日表齋盛告潔展器陳

告備及果築鬻相治小體誅其慢怠者掌兆中廟之禁令凡祭祀禮成則告事畢

大宗伯建三禮乃其大槩至于玉帛牲牲之物籩豆簋簋之器皆肆師立之大祀天地宗廟也玉帛牲牲其禮最隆次祀日月星辰嶽瀆也用牲與幣其禮殺之小祀謂司中司命與風雨之師山林川澤之示有牲無幣其禮又殺也上三祭各以其時故以歲時爲先後之序不必先大後小也求福曰祈止福曰珥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四

色之純者爲犧體之全者爲牲展省視也牧人共牲肆師展視之必體全色純然後頒付克人而繫之克人職繫牲者凡祭前十日卜吉而后齋宿曰爲期者卜之前夕與諸執事期以明日卜也又詔相卜之儀與齋戒之禮祭之前夕大宰宗伯眡器之滌濯肆師亦詔相其事祭之日又於六筮之上爲之徽識以表揭黍稷之名又展祭器於堂東陳而實之因告絜告備於小宗伯裸之時取鬱金所和

秬鬯之酒相而勸之鬻古煮字裸而鬱粢令
爛煮爲鬯小宗伯所行儀節皆相治之執事
人有怠慢者責之兆中廟中執事者衆必教
之行事致肅皆有禁令凡祭畢必告於小宗
伯曰事畢

大賓客涖筵几築鬻贊果將大朝覲佐儼共設
籩壘之禮饗食授祭與祝侯禳于鬯及郊大喪
大溲以鬯則築鬻令外內命婦序哭禁外內命
男女之衰不中法者且授之杖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五

大賓客几筵本司几筵所設而肆師臨之鬱
鬯乃鬱人所供而肆師築而鬻之大宗伯載
裸肆師贊之朝覲之儼掌客之事也籩壘鬯
人所共也而所設之禮肆師共之籩以實幣
帛壘以實鹽醢饗食有祭膳夫以授王肆師
以授賓浴尸有鬯鬱人共之肆師築之外內
命婦外則卿大夫士之妻內則三夫人下至
女御也序哭以服之輕重爲哭之先後外命
男六卿以下內命男朝廷卿大夫士也其妻

並爲外命女不中法違升數與裁制者禁之
杖王喪竹后喪桐也

凡師甸用于社宗則爲位類造上帝封于大神
祭兵于山川亦如之凡師不功則助牽主車凡
四時之大甸獵祭表貉則爲位

師甸者田而後用師也用牲祭軍社與遷主
爲位爲壇墀而置其主類造皆祭名大神社
及方嶽也祭兵於山川若武成告所過名山
大川皆爲設位也助助大司馬也師無功肆

周禮說

卷之七

十六

帥助牽主車恐爲敵所得也主車有二社石
主廟木主也貉師祭也於所立表之處爲祭
其神則蚩尤也以軍法之興始於尤也故後
世祭之詩曰是類是禡記曰禡於所征之地
禡貉一也禡之祭蓋使有司爲之立表於陳
前肆師爲位甸祝掌祝號既事然後誓衆而
師田焉古者將卜則先祭卜將用馬則祭馬
祖將用火則祭燿然則將師田而禡祭者亦
不特爲禡而已三卜皆卜師之事肆師位之

芟除田草也嘗者嘗新穀之祭嘗新穀此芟之功也秋田爲彌習兵以戒不虞卜者問來歲兵寇之備社土亦秋冬報社之祭卜稼問來歲稼之所宜也王者於民憂之切而慮之周如此大故水旱凶荒也候者迎善祥禳者禳妖氣遠或至五百里之壘近或至百里之郊小祝主其事肆師與之偕行所令祭者社及縈酺雩也歲時之祭月令仲春命民社此其一耦歲時祭祀常禮也國有大故而令祭

周禮說

卷之七

十七

非常禮也然皆待上令而後祭則其祀事有節矣卿大夫之喪職喪掌之肆師則相其主喪者之禮也謂適子大事如朝覲會同所謂大事則從其長也小事如授祭授杖之屬所謂小事則專達也

鬱人

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一人徒八人

掌裸器凡祭祀賓客之

裸事和鬱鬯以實彝而陳之凡裸玉濯之陳之以贊裸事詔裸將之儀與其節凡裸事沃盥大喪之泔共其肆器其葬共其裸器遂狸之大祭

祀與量人受舉筭之卒爵而飲之

彝盛之舟承之圭瓚璋瓚以裸之皆裸器也宗廟之祭祀炳蕭以臭求神於陽裸鬯以味求神於地賓客亦用裸則先王之禮賓猶敬神也洛誥成王以秬鬯二鹵曰明禋緩寧周公是和鬱鬯以實彝乃陳列於祭所其和其實其陳皆鬱人掌之裸玉卽圭瓚璋瓚用玉氣也濯之以致潔陳之以備用亦其所掌也奉送之儀早晏之節皆詔之凡裸事賓客

周禮記

卷之七

十七

則大宗伯裸祭祀則王及后裸皆鬱人沃水以盥手及洗圭瓚肆器陳尸之器大喪記曰君設大盤造冰焉大夫設夷盤造冰焉士併瓦盤無冰設牀檀第有枕此謂肆器常奠無裸惟將奠大遣奠于始祖廟有裸器奠訖卽狸于兩階間葬之裸器遣奠之彝與瓚也埋之祖廟塔前明奠終於此也等當爲嘏祭宗廟王酌尸尸嘏王此其卒爵必與量人者鬱人贊裸尸量人制從獻之脯脯事相成也

鬯人下士二人府一人掌共秬鬯而飾之凡祭

祀社壇用大壘樂門用馱齋廟用修凡山川四

方用蜃凡禘事用概凡禘事用散大喪之大泚

設斗共其鬯鬯凡王之齊事共其秬鬯凡王

臨共介鬯

鬯釀秬為酒而芬芳條暢也秬謂黑黍一桴

二米天地至和之氣所生故名之曰鬯共秬

鬯者直共秬鬯之酒無鬱也飾之以布為巾

冪而畫黻文也社壇四圍委土曰壇壇內除

周禮說

卷之七

二十九

地為墀墀內為壇大壘瓦壘也樂門樂祭於

門也春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風雨霜露

之不時於是乎禋之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疾

之不時於是乎禋之魯莊公二十五年秋大

水鼓用牲於門馱謂匏齋讀為齊取甘瓠割

去蒂以齊為尊鹵中爵也水中蜃也畫為蜃

形槩以黑漆為尊而朱帶絡腹無飾曰散此

四尊皆漆容多五斗惟散壘別無他飾與散

車散樂同意齠蜡而齠辜以祭四方百物披

牲胸曰臠醢牲曰辜王氏曰社用瓦壘以上

氣故也山川四方用蜃以其為國阻固捍蔽

也蜃外堅有阻固捍蔽之意又概取橫槩義

蜡以息老物物終則無飾故以散鬯以浴尸

斗以酌鬯釀塗也鬯尸以鬯酒使之香美也

王齋則以鬯浴之所以致其香潔也介鬯至

尊臨弔使介執鬯進前以除穢氣也如用桃

茹然或曰介執鬯以臨所吊之鬼神

雞人下士二人史一人掌共雞牲辨其物大祭祀夜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

瘳且以詔百官凡國之大賓客會同軍旅喪紀

亦如之凡國事為期則告之時凡祭祀面禳鬯

共其雞牲

物謂毛色也辨之者陽祀用騂陰祀用黝望

祀各以其方色牲及四時迎氣皆隨其方色

也夜夜漏未盡雞鳴時也呼且以警起百官

使夙興告時告有司以時也少牢曰宗人朝

服北面曰請祭期主人曰比于子宗人曰且

明行事告時者至此且明而告之面禳候禳

于壘及郊四面也爨始作室及器殺牲取血
塗之禮爨廟以羊門夾室以雞

司尊爨士二人廟四人史二人掌六尊六彝之

位詔其酌辨其用與其實春祠夏禴裸用雞彝

鳥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獻尊其再獻用兩象

尊皆有壘諸臣之所酢也秋嘗冬烝裸用斝彝

黃彝皆有舟其朝獻用著尊其饋獻用兩壺尊

皆有壘諸臣之所酢也凡四時之間祀追享朝

享裸用虎彝雖彝皆有舟其朝踐用兩大尊其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一

再獻用兩山尊皆有壘諸臣之所助也凡六彝

六尊之酌鬱齊獻酌醴齊縮酌盎齊沈酌凡酒

修酌大喪存奠彝大旅亦如之

尊以盛酒彝以盛鬯六尊獻尊之屬六彝雞

彝之屬位所陳之位禮運曰玄酒在室醴醑

在戶齊醑在堂澄酒在下此其位也酌則獻

酌縮酌之類又曰尊酌以獻彝酌以裸用則

春祠秋嘗之類實則鬱鬯醴齊之類春祠以

祠為主夏禴以樂為主秋嘗以薦為主冬烝

以備物為主雞彝鳥彝謂刻而畫之以為雞

鳳之形二彝皆實以鬱鬯以待裸王以珪瓚

酌雞彝之鬯為一獻后以璋瓚酌鳥彝之鬯

為二獻舟彝下承盤取意承載又以沉溺為

戒也朝踐即朝獻言籩豆有踐也犧尊畫牛

於尊尊必兩者一實醴齊王酌以為三獻一

實醴齊后酌以為四獻再獻即饋獻也以序

言之故曰再象尊畫以象形也一實盎齊王

以為五獻一實湜齊后以為六獻王之七獻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一

則仍酌犧尊醴齊后之八獻則仍酌象尊盎

齊也壘所以二尊也諸臣為賓客者於后酌

尸之後以琖酌盎齊為后獻尸及尸酢賓

即用壘酒以自酢焉主人主婦賓長獻尸皆

有酢但尸酢王與后還酌所獻之尊臣卑酌

尸雖與王后同及尸酢之但用壘酒不敢與

王后共尊也斝彝畫禾稼也黃彝黃目尊也

黃目者鬱氣之上尊黃者中也目者氣之清

明也著尊著地無足也壺者以壺為尊也宗

廟之祭其分於四時者祠禴蒸嘗是也間有
禱祠禘追祖所自出曰追享王三年喪畢始
朝廟合祭毀廟主後因三年一禘曰朝享虎
雖亦畫虎形於彝雖禹屬天將雨自縣于木
以尾塞鼻取其知也大尊大古之瓦尊山尊
畫山雲於尊也鬱齊在室主灌地不爇濁當
獻卽酌用醴醖在戶用茅泚去其滓酌之朝
踐之酌粢醖在堂以清酒泚再獻之酌三酒
在下諸臣所酢者修讀爲滌謂水和泚之大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三

祭

司几筵下士二人府二人
史一人徒八人掌五几五席之名物
辨其用與其位凡大朝覲大享射凡封國命諸
侯王位設黼依依前南鄉設莞筵紛純加纁席
畫純加次席黼純左右玉几祀先王昨席亦如
之諸侯祭祀席蒲筵纁純加莞席紛純右彫几
酢席莞筵紛純加纁席畫純筵國賓于牖前亦
如之左彤几甸後則設熊席右漆几凡喪事設

葦席右素几其柏席用萑黼純諸侯則紛純
敦一几凡吉事變几凶事仍几

几長五尺高尺有二寸博二尺筵之度九尺
古席地而坐迫地鋪者爲筵言延神與賓加
筵上爲席籍也五几吉几玉彫彤甸几素五
席吉席次纁莞甸席熊喪席萑葦几席之設
若祭若賓之類其用不同若廟若朝之間其
位亦異不可不辨也大朝覲非四時常朝也
大饗謂王與諸侯行饗禮於廟也大射謂王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四

將祭祀擇士而射也封國王臣出封爲諸侯
命諸侯喪畢來見命之襲爵王位路寢及廟
戶牖之間王立處也依卽辰也狀如屏風畫
斧于其上以其黑白色相間故曰黼設于后
而立于前王王所依也故曰依南鄉者嚮明
而治也紛白繡也純綠也王之席三重莞以
細蒲爲席則以白繡爲之緣纁編蒲爲席
則以畫雲氣爲之緣次以桃枝竹比列爲席
則以黑白黼爲之緣左右皆設玉几表至尊

也酢席者王獻神神酢王故設受酢之席於室中也諸侯之席再重蒲席則以采纘爲之緣莞席亦以白繡爲之緣其祭祀受酢之席與朝聘禮賓之席亦再重而已祭祀設彫几於右禮賓設彫几於左者陰事尚右陽事尚左也甸役謂王田有司表貉之祭席用熊皮示服猛也几用漆飾正固也栢席追地之席也萑似葦而細敦與燾同覆也棺在殯則棹覆吉事尚文故變几凶事尚質故仍几王氏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五

曰天子之筵無蒲諸侯之席無次蒲卑次尊也天子之純無纘諸侯之純無黼纘卑黼尊也天子酢席與鬼神同而諸侯否亦猶天子之酢爵與鬼神同而諸臣異也天子左右几諸侯單皆優至尊

天府上士一人中士二人府四人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凡國之玉鎮大寶器藏焉若有大祭祀大喪則出而陳之既事藏之凡官府鄉州及都鄙之治中受而藏之以詔王察群吏之治

天府
不應

上春釁寶鎮及寶器凡吉凶之事祖廟之中沃盥執燭季冬陳玉以貞來歲之燬惡若遷寶則奉之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殺數則受而藏之

累世傳守寶藏之藏尊之于天禁令謂防守及陳藏之法玉鎮謂華球天球未琢治可救水火却疫癘者大寶器一代庸器如赤刀古相傳法器如胤舞衣允戈和弓垂天帝王大寶如河圖之類禘祫及大喪陳之示能守也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六

自王國以至四疆皆有職司治事文書書功狀之要謂之治中受而藏之詔王據此行黜陟也鎮器必釁者爲玉石去水土久故以水氣滋之也王遷國則以寶從孟冬司寇獻民數司徒祭司祿獻穀數藏之以民國之天食民之天也王氏曰天府所藏國之寶器也然國之所寶豈止於玉哉官府州鄉都鄙之治中國之寶也民數穀數國之寶也賢能之書國之寶也是知成周之時以政事爲寶以人

民爲寶以民食爲寶天府所藏非特寶珠玉而已然賢能之書登于天府又見於鄉大夫而此不見者互文也

典瑞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王瑞玉器之藏辨

其各物與其用事設其服飾王摺大圭執鎮圭

纁籍五采五就以朝日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

執躬圭纁皆三采三就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纁

皆二采再就以朝覲宗遇會同于王諸侯相見

亦如之瑑圭璋璧琮纁皆二采一就以頰聘四

周禮說

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兩圭有邸以祀地旅四

望裸圭有瓚以肆先王以裸賓客圭璧以祀日

月星辰璋邸射以祀山川以造贈賓客

天子諸侯所執玉曰瑞餘皆曰器惟瑞以命

官各以命之如桓信躬蒲穀之類物以色之

如圭璧琮璋之類用事者或用之朝日或用

之祀天也服飾織絲爲纁以籍玉如人之有

衣服也大圭長三尺居常所執有事則摺摺

謂插于紳帶之間若帶劍也纁有五采文所

以薦玉木爲中餘用帟衣而畫之絢組以繫之采色一匝曰一就朝日天子于春分拜日

東門外也舉朝日該凡祀耳三采朱白蒼二

采朱綠也于王以圭璧見于王諸侯自相見

亦各執其圭璧也瑑圭璧土起若篆文之形

諸侯遣臣時聘殷頰于王及自相頰聘不得

執守圭璧瑑玉爲桓信躬蒲穀之形用之朱

綠一就四面各一圭長尺有二寸以璧爲下

跌如木有抵圭本著其上象四時一天祀圜

周禮說

丘迎時氣皆用之前後各一圭長五寸琮爲

下跌象二偶爲地灌圭大容五升口徑八寸

下有槃口徑尺承鬯酒以灌者圭爲之柄舉

肆該廟祭肆圭裸也圭璧一圭五寸植于璧

璧圓象天日月星辰麗天故從天而殺璋有

邸頭如矢銳而穿物曰射殺於璧以祀山川

饗禮訖造于館贈賓客亦用之

土圭以致四時日月封國則以土地珍圭以徵

守以恤凶荒牙璋以起軍旅以治兵守璧羨以

起度駟圭璋璧琮琥璜之渠眉疏璧琮以歛尸
穀圭以和難以聘女琬圭以治德以結好琰圭
以易行以除慝大祭祀大旅凡賓客之事共其
玉器而奉之大喪共飯玉含玉贈玉凡器玉出
則共奉之

土圭測景之圭尺有五寸春夏致日秋冬致
月則知其景之短長封建諸侯則以測景而
制其域之廣狹珍圭有貴重之義微守土之
諸侯恤凶歲而興祭則用之牙璋琢為牙齒

周禮說

卷之七

三十九

之形起師旅以出征治兵戎而守國則用之
璧圓九寸殺其兩旁而羨其上下橫徑八寸
而長一尺以其長而起度則十尺為丈十丈
為引以其徑而起度則八尺為尋倍尋為常
駟當作紀兩頭皆有孔為溝渠於溝之兩畔
稍高為眉以組穿聯之而歛尸取其通於天
地也大歛加圭左右璋在首琥在足璜在右
璧在背琮在腹孝莫大於嚴父歆其歛以禮
天地四方之玉為之穀圭如穀璧之文和列

國之難結昏聘之禮則使者執以為信也琬
圭無鋒芒天子褒諸侯之善結聘問之好則
遣使執琬圭以往琰圭有鋒芒天子責諸侯
使改過戒諸侯使修慝則遣使執琰圭以往
共者共其物奉者奉其事也飯玉雜玉屑米
中含玉柱左右頤及口中

典命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諸侯之五儀諸臣二人胥一人徒十人掌諸侯之五儀諸臣
衣服禮儀皆以九為節侯伯七命其國家官室
周禮說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十

車旗衣服禮儀皆以七為節子男五命其國家
官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
命其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及其出封皆加一等
其國家官室車旗衣服禮儀亦如之凡諸侯之
適子誓於天子攝其君則下其君之禮一等未
誓則皮帛繼子男公之孤四命以皮帛眡小國
之君其卿三命其大夫再命其士一命其官室
車旗衣服禮儀各眡其命之數侯伯之卿大夫
士亦如之子男之卿再命其大夫一命其士不

命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各抵其命之數

命王命也王者制命于上群臣承命于下諸侯之五儀則公侯伯子男之異其名諸臣之五命則四命三命二命一命不命之異其數上公九命王之三公有德者則加命為方伯以九為節者國之城方九里官方九百步貳車九乘建常九旂冕服九章桓圭九寸樊纓九就介九人禮九牢其禮文儀物皆以九為節也自公而下降殺以兩故侯伯七命子男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十一

五命其數皆以七以五為節五七九陽數也故以命在外之五等諸侯皆君道也以遠王而伸也四六八陰數也故以命在朝之公卿大夫皆臣道也以近王而屈也及其出封則加一等三公為九命之伯卿為七命之侯伯大夫為五命之子男其國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亦抵其出封之命數也不言孤與卿同六命也誓猶命也天子既命以為嗣則已戒其為君故攝行朝聘之禮則執君之玉春秋

曹伯使其世子射姑來朝行國君之禮是也公之子如侯伯而執圭侯伯之子如子男而執璧子男之子與未誓者皆次小國之君執皮帛其賓之皆以上卿之禮焉蓋古者繼世以立諸侯象賢也則適子雖有繼立之義亦謂其賢足以繼世天子乃誓而命之故攝其君則降一等避國君之正嚴父子之分也未誓則未有為諸侯之義雖上公之子亦同於孤之禮所以正名分而尊天子之命也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十二

鄭云九命上公得置孤卿一人春秋傳曰列國之卿當小國之君固周制也王制曰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國三卿二卿命于天子一卿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小國二卿皆命于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上士則無命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皆抵其命數為節也要義云成周之制更出迭入故有以公卿大夫而出封者齊魯晉衛是也有以諸侯而

葵盡于衣藻粉米黼黻繡于裳享先王則裘
冕謂袞衣而冕十二其服自龍而下衣五割
章裳四章享先公享射則鷩冕謂鷩衣而冕
九旒其服自華虫而下衣三章裳四章祀四
望山川則毳冕謂毳衣而冕七旒其服自宗
彝而下衣三章裳三章祭社稷五祀則希冕
謂絺衣而冕五旒其服自粉米而下衣一章
裳二章祭羣小祀則玄衣而冕三旒其衣服
無文裳則黻而已先公自不窟而下祖紺而

周禮說

卷之七

卑四

上祭以其服授尸尸服鷩故王亦鷩不敢以
袞臨之饗射亦鷩以朝覲服已袞而殺鷩雉
別名鷩衣首華蟲無山龍兵事之服以熟皮
爲弁其服用白布爲之眡朝之服以鹿皮爲
弁其服亦以白布爲之田獵之服則冠委貌
其服則緇衣而素裳葉氏曰周禮雖無十二
章之文但觀行人所謂上公袞冕九章侯伯
七章子男五章則天子十有二章可知矣康
成惑于左傳三辰旂旗之語謂旗有三章則

冕服九章爾不亦謬乎此說獨異存之備考
凡凶事服弁服凡吊事弁經服凡喪爲天王斬
衰爲王后齊衰王爲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總
衰爲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經大札大荒大
裁素服公之服自袞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之
服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之服自毳冕而
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絺冕而下如子男之
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其凶服
加以大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十五

服其凶服亦如之其齊服有玄端素端凡大祭
祀大賓客共其衣服而奉之大喪共其復衣服
歛衣服奠衣服厭衣服皆掌其陳序
服弁喪冠也其服斬衰齊衰弁經者如爵弁
而加環經其服則錫衰總衰疑衰也君爲臣
服弔服也錫麻之滑易者十五升布而去其
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疑衰亦十四升衰無事
其縷衰在內無事其布衰在外疑之言疑也

擬於吉也諸侯于王及后有父母之道焉故
服斬齊王于諸臣亦有子道焉故服有錫總
疑之差等也大札疫病也大荒饑饉也大裁
水火爲害素服如喪禮恐懼修省與膳夫不
舉之意同

典祀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外祀之兆
守皆有域掌其禁令若以時祭祀則帥其屬而
修除徵役於司隸而役之及祭帥其屬而守其
厲禁而蹕之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六

外祀國外之祀小宗伯所謂兆五帝於四郊
四望四類亦如之兆山川丘陵墳衍各因其
方是也域兆表之塋域禁令謂遮列不得行
人入域中其屬胥徒也徵召也役之使之修
除芟埽也厲遮列之不使人犯蹕禁止之不
使人行蓋將祭之前而修除以致其潔及祭
祀之日而禁止以致其嚴此先王所以事天
地神祇之義也

守祧奄八人女祧每掌守先王先公之廟祧其

遺衣服藏焉若將祭祀則各以其服授尸其廟
則有司修除之其祧則有司黜陟之既祭則藏
其隋與其服

廟謂太祖廟及三昭三穆也遷主所藏曰祧
先公遷主藏于后稷之廟先王遷主藏於文
武之廟遺衣服大斂之餘也以服授尸尸服
卒者之上服以象生時也脩除工大故有司
主之黜陟事易故守祧主之黜陟也聖白也
隋尸所祭肺脊黍稷之屬藏之以依神謂埋

周禮說

卷之七

四七

於西階之東也按周人祭先之禮脯醢既薦
必留之使食常不虛遺服象神必藏之使神
常有依此禮此義非仁孝之至無以及此
世婦每宮卿二人下大夫四人中士八人女府
之二有爵者外宗凡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
外女之有爵者具詔王后之禮事帥六宮之人共盥盛相外內
宗之禮事大賓客之饗食亦如之大喪比外內
命婦之朝莫哭不敬者而苛罰之凡王后有擗
事於婦人則詔相凡內事有達於外官者世婦

掌之

世婦官卿之官女官刑女給宮中事者宿戒當給事豫告之齋戒也及祭比次其所濯滌及粢盛之爨禮事王后薦徹之節六宮卽世婦女御內宗同姓之女嫁于卿大夫士而有爵者外宗玉諸姑姊妹之女有爵者皆佐后祭祀大賓謂王同姓及二王之後來朝覲者裸之禮后亞王而禮賓王饗燕亞王而獻賓也瑾爵所以亞王酬賓也皆世婦相之大喪

周禮說

卷之七

四八

謂王喪外命婦卿大夫士之妻內命九嬪以下以尊卑爲位而朝暮哭有不敬者則呵責罰之拜事者天子之喪出子拜二王後于堂下后亦拜二王後夫人于堂上也世婦詔相之凡后宮有徵按之事須達于外官者亦世婦通之使相給授也

內好
宗不
麻祿

弔臨

婦人無外事惟有祭祀賓客喪紀三者宗廟之祭加豆籩尸既食后亞獻尸爲加此時薦之故云加爵之豆籩卽醢人籩人加豆加籩之實是也后徹神前豆籩傳與外宗內宗佐之賓客在廟饗食亦后徹而內宗佐傳之內宗于后有事皆從也大喪則序內外命婦朝莫哭者諸侯來朝薨于王國亦叙其應哭者同姓卿大夫之喪內宗掌弔臨之事爲后掌

周禮說

卷之七

四九

外宗掌宗廟之祭祀佐王后薦玉豆盱豆籩及以樂徹亦如之王后以樂羞盞則贊凡王后之獻亦如之王后不與則贊宗伯小祭祀掌事賓客之事亦如之大喪則叙外內朝莫哭者哭諸侯亦如之

玉豆凡王之豆籩皆玉飾之不言王籩者文略也視豆籩謂在堂東未設時眡其實也樂徹亦如之亦佐后也羞進也盞黍稷也言贊

不言徹則后薦而不徹也其徹諸官爲之獻酒於尸后有故不與祭宗伯攝其事外宗亦贊之小祭祀謂在宮中后無外事故也賓客饗食亦掌事如小祭祀

李氏曰聖人以內女外女謂之內宗外宗列爲禮官之屬其職於禮則視聽言貌思無不由禮已之所爲婦者敢有不恭者乎觀后之事宗廟則知所以順舅姑觀后之饗同姓則知所以和室人觀后之亞王裸獻則知所以

周禮說

卷之七

五十一

從夫順於舅姑和於室人而從於夫是故婦順備而內和理內和理而家可長是所以爲王化之基也

冢人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掌公墓

之地辨其兆域而爲之圖先王之葬居中以昭

穆爲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夫士居後

以其族凡死於兵者不入兆域凡有功者居

前以爵等爲丘封之度與其樹數大喪既有日

請度甫窆遂爲之尸及窆以度爲丘隧共喪之

窆器及葬言鸞車象人及窆執斧以泣遂入窆凶器正墓位踰墓域守墓禁凡祭墓爲尸凡諸侯及諸臣葬於墓者授之兆爲之踰均其禁

山頂曰冢葬封土象之公墓之地地之公者

天子諸侯卿大夫士所共葬也國西北郊爲

兆遮列其旁地立界域畫其地形及丘壠所

處而藏之先王居中子孫以昭穆夾處左右

與廟制同也以前在卿大夫士之墓前居後

在諸侯之墓後各以其親疎祔葬皆一王之

周禮說

卷之七

五十一

支派也死于兵者謂戰敗無勇投之塋外以

罰之有功謂忠勇克敵者使居王墓之前處

昭穆之中央特顯異之也封丘謂封土爲墳

其墳之高卑樹之多少各有降殺也葬日已

定爲度量所窆之地始窆時祭以告后土冢

人爲之尸焉隧美道也穿之以行棺度丘與

美道廣袤所至之度窆器下棺豐碑之屬鸞

車遣車設鸞旗也象人芻靈言之告當行也

執匠備下棺時用也正墓位者正其左右前

後之位。碑墓域者，雖止行人不敢近其塋域。守墓禁者，禁止樵蘇，不敢犯其封樹也。諸侯群臣之葬，則授兆使之自窆，已葬又爲之，共域守其禁焉。

墓大夫 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掌凡邦

墓之地域爲之圖，令國民族葬而掌其禁令。正其位，掌其度數，使皆有私地域。凡爭墓地者聽其獄，訟帥其屬而巡墓，厲居其中之室以守之。邦墓萬民所葬也。古者萬民所葬同處，墓大

周禮說卷之七 五十一

夫分之使，各有區域也。族葬謂各從其親，亦以昭穆爲左右也。禁令禁其侵爭，令其族葬也。度數，墓之高卑、樹之多寡也。旣分定區域，則雖族葬，實私地也。于此而不相容，猶有爭訟，則按鬲而聽斷之。平日帥其屬官巡行塋限，遮列之處，故曰巡墓。厲，凡百族之家墳墓，必有官寺，故曰居其中之室以守之。

職喪 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諸侯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以國之喪禮

泣其禁令，序其事。凡國有司以王命有事焉，則詔贊主人。凡其喪祭，詔其號治其禮。凡公有司之所共職，喪令之趣其事。

諸侯王子弟爲圻內諸侯者，卿大夫士謂朝之臣也。凡有爵者，總謂此二等國之喪禮。朝廷之喪禮也。事謂殯歛虞祔葬祭，祔含百禮皆有定法也。國有司，有司從王國以王命往有事，謂含祔贈賵之屬。詔贊主人，贊佐居喪之嗣子以禮拜命也。詔其號，謂告以牲號齋

周禮說卷之七 五十二

號之屬。公有司謂諸侯本國之臣，其所供給亦令之而催督之，以見天子哀大臣之喪而敬其事也。蓋諸侯卿大夫皆王平日所以同休戚者也。故不幸而有喪亡，皆設官以經紀其事。

周禮說卷之七終

周禮說卷之八

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

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

則以為樂祖祭于瞽宗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祗

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

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

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

示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

作動物

周禮說卷之八

成均五帝學名謂之成均者成其虧而均其

過不及也以典樂之官掌成均之法者樂有

聲音律呂可以養中和之德救氣質之偏故

聚公卿大夫之子弟於國學而使士之道明

德立者教之死則尊之為樂祖祭之于瞽宗

示不忘其所教也瞽宗殷學王氏曰周官三

百六十無云死以祭者重道之極也雲門大

卷黃帝之樂大咸帝堯之樂大磬舜樂大夏

禹樂大濩湯樂大武武王樂此之謂樂舞教

之樂德以養其易直子諒之心教之樂語以

慎其溫厚和平之發教之樂舞以動盪其血

脉流通其精神則其德成矣六律謂之律者

以其述天地自然之氣而宣之也六同謂之

同者以其為律之偶而同于陽也樂之功用

不特可以成人材而已奏之郊廟而神示祖

考格賜之諸侯而邦國和用之鄉射而萬民

諧用之燕饗而賓客安四夷來朝而奏之則

遠人皆悅索饗萬物而奏之則動物可作此

周禮說卷之八

皆樂之功用也梁氏曰大合樂者乃成均習

樂之事非用之於祭也興者託物興事導者

依古剴今皆博喻無指斥諷者微言寓意誦

者咏嘆達情皆委婉無直致以興道諷誦為

言語中和之德言也六代之樂無非所以形

容帝王盛德發暢天地之和氣而措生民於

理是周人以樂德之全望國子者也教之以

樂德則可以淑人之心教之以樂語則可以

和人之聲教之以樂舞則可以善人之形樂

之爲教其入人深其化人易是猶虞之胄子
教於典樂殷之大學藏於瞽宗此成均學政
所以掌於樂官也陽生陰曰下陰生陽曰上
黃鍾三分損一下生林鍾三分林鍾益一上
生太簇三分太簇損一下生南呂三分南呂
益一上生姑洗三分姑洗損一下生應鍾而
蕤賓大呂夷則夾鍾無射仲呂陰陽相生自
黃鍾始也自陰生至于冬至凡六管之長短
者皆陽氣入地之深淺而始與陰合也陰合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於陽上進而葭灰飛動者皆其月之中氣也
陽生至於夏至凡六管之長短者皆陰氣入
地之深淺而始與陽合也陽合於陰上進而
葭灰飛動者皆其日之中氣也故日月交會
于上以成次則陰陽交合於下以成時取其
管以爲聲天地之中聲也取其律以候氣陰
陽之和氣也非聖人其孰能與此

乃分樂而序之以祭以饗以祀乃奏黃鍾歌大
呂舞雲門以祀天神乃奏太簇歌應鍾舞咸池

以祭地示乃奏姑洗歌南呂舞大聲以祀四望
乃奏蕤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乃奏夷則
歌小呂舞大濩以饗先妣乃奏無射歌夾鍾舞
大武以饗先祖凡六樂者文之以五聲播之以
八音

於祭祀則各用一代之樂而因序次之天神
曰祀地示曰祭人鬼曰饗黃鍾陽聲之首大
呂爲之合奏之以祀天神尊之也雲門黃帝
樂而天神用之亦以尊而祭尊也太簇陽聲

周禮說

卷之八

四

之第二應鍾爲之合咸池堯樂也其樂次於
黃帝猶地示亞於天神也姑洗陽聲第三南
呂爲之合四望岳鎮及四瀆也蕤賓陽聲第
四函鍾爲之合函鍾一曰林鍾夷則陽聲第
五小呂爲之合小呂一曰仲呂先妣姜嫄也
周立廟以后稷爲始祖其母姜嫄無所配是
以特立廟祀之謂之闕宮無射陽聲之下也
夾鍾爲之合夾鍾一曰圜鍾先祖謂先王先
公也六代之樂於律呂五聲八音無不備上

既言律呂之合矣故此又言五聲八音五聲有清濁高下故言文八音咸備而後揚故言播古樂祀神示先妣爲元祀尊之也今樂祀先祖彰成功親之也六代之樂配十二調一代則用二調取陰陽相對合也奏者堂下四縣鐘磬之調歌者堂上琴瑟之音也但一祭之中皆爲二調庭奏者常以陽律爲調升歌者常以陰呂爲調欲其配

周禮說

卷之八

五

凡六樂者一變而致羽物及川澤之示再變而致羸物及山林之示三變而致鱗物及丘陵之示四變而致毛物及墳衍之示五變而致介物及土示六變而致象物及天神

鄭氏謂此大蜡索鬼神而致百物也凡樂一成而更奏謂之變每奏有感知和以來之羽物翟雉之屬羸物虎豹之屬鱗物魚龍之屬毛物狐貉之屬介物龜鼈之屬象物日月星辰之屬川澤山林丘陵墳衍之示及土示皆在地之神也天神則上帝及五帝也致者聲

樂奏於此神物應於彼本無一變二變之拘槩言感通之妙耳致之先後蓋因其難易以爲序也音樂致物人皆疑之不知凡有血氣含生無不可感動者聲音之妙出自元和與天地萬物其機相通固宜此感彼應不然百獸率舞鳥獸跄跄鳳凰來儀豈誕語耶

周禮說

卷之八

六

凡樂圍鍾爲宮黃鍾爲角太簇爲徵姑洗爲羽雷鼓雷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舞冬日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凡樂函鍾爲宮太簇爲角姑洗爲徵南呂爲羽靈鼓靈鼗孫竹之管空桑之琴瑟咸池之舞夏日至于澤中之方丘奏之若樂八變則地示皆出可得而禮矣凡樂黃鍾爲宮大呂爲角太簇爲徵應鍾爲羽路鼓路鼗陰竹之管龍門之琴瑟九德之歌九磬之舞於宗廟之中奏之若樂九變則人鬼可得而禮矣

凡祭祀以求神此求神之樂也先奏此樂以致神禮之以玉而裸焉然後合樂而祭之自

圓鍾至姑洗陽律之相次者也相繼者天之道故於天言之自太簇至南呂律之相生者也相生者地之功故于地言之自黃鍾至應鍾律之相合者也相合者人之情故于人言之凡樂之變數皆用其宮之本數爲終黃鍾爲宮者黃鍾爲子數九故九變而終夾鍾爲宮者夾鍾在卯卯數六故六變而畢林鍾爲宮者林鍾在未未數八故八變而止夫樂天地之和也人心之和也以天地人之和宣

周禮說

卷之八

七

諸器形諸文故天地人之神皆可得而降吾豈聞其聲見其形哉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洋洋乎來格來享矣禮鬼神示有降神樂有薦神樂前分樂序之以下言薦神樂此降神

樂

凡樂事大祭祀宿縣遂以聲展之王出入則令奏王夏尸出入則令奏肆夏牲出入則令奏昭夏帥國子而舞大饗不入牲其他皆如祭祀宿縣祭前之夕縣樂於筍簾也以聲展之扣

使作聲而展省聽之知其完否善惡一曰以聲展之則十二聲皆以調其器也三夏皆樂章名王言其大王之出入廟門則奏王夏肆言其直而自遂尸雖臣爲祖考尸出入廟門則奏肆夏昭精白之至致味之所以欲鬼神牲之出入廟門則奏昭夏大饗饗賓客也牲不入亦不奏昭夏蓋饗禮行于廟中則禮欲盡其誠不入牲於廟門則禮欲致其稱是待賓客以祭祀之禮而不能盡如其祭祀之禮

周禮說

卷之八

八

也有司共牲之後卽殺於廟門之外其他裸獻之節皆如祭祀也

大射王出入令奏王夏及射令奏騶虞詔諸侯以弓矢舞王大食三宥皆令奏鐘鼓王師大獻則令奏愷樂

大射諸侯貢士于天子天子將祭擇士而射於西郊之虞庠也騶虞樂章名卽召南騶虞之篇王射以騶虞爲節以弓矢舞者謂執弓挾矢揖讓進退之儀也大食三宥宥與侑同

謂朔日月半以樂侑食也侑猶勸也玉藻曰天子日食少牢朔月大牢大牢者大食也大獻者謂獻捷於祖廟也愷樂獻功之樂

凡日月食四鎮五嶽崩大傀異裁諸侯夢令去

樂大札大凶大裁大臣死凡國之大變令弛縣

凡建國禁其淫聲過聲慢聲大喪泄厥樂器及

葬藏樂器亦如之

四鎮山之重且大者如揚州之會稽青州之

沂山幽州之醫無問冀州之霍山五嶽岱在

周禮說

卷之八

九

兗州衡在荊州華在豫州崧在雍州恒在并

州傀猶怪也憂之日短則去樂憂之日長則

弛縣凡樂尚中和淫聲不正過聲不中凶聲

不善慢聲不肅皆大司樂所禁者孔子欲放

鄭聲亦此意泄臨也厥興也臨笙師罇師之

屬興樂器也此臨藏樂器還臨笙師罇師等

故彼皆云奉而藏之也

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掌國

學之政以教國子小舞凡舞有帔舞有羽舞有

皇舞有旄舞有干舞有人舞教樂儀行以肆夏趨以采齊車亦如之環拜以鐘鼓為節凡射王以騶虞為節諸侯以狸首為節大夫以采蘋為節士以采芣為節

六舞之舞為小舞則六樂之舞為大舞也內

則曰十三舞勺成童舞象二十舞大夏舉大

夏則雲門已下六舞皆學可知帔舞析五采

繪以為舞羽舞析重翟之羽為之皇羽五采

為羽象鳳凰來儀旄舞持旄牛之尾象百獸

周禮說

卷之八

十

率舞于執干盾而舞人舞無所執以手袖為

威儀四方以羽宗廟以人山川以干旱暵以

皇教樂儀教王以樂出入之儀王出既服至

堂肆夏作行步以為節王出路門公卿大夫

畢在采齊作王趨視為節王登車於大寢西

階前反降阼階前車疾徐亦肆夏采蘋為節

環拜謂朝者環列而拜鼓作之鍾止之此朝

儀也王氏曰盛德之至非特動容周旋中於

禮而節奏又比於樂焉所謂禮樂不可斯須

去身也則王之進退有可觀之容可則之象矣夫行則緩緩則有直而自遂之義故奏肆夏趨則疾疾則欲齊而整肅焉故奏采薺環拜以鐘鼓爲節此賓拜之儀也環拜謂旋列而拜以拜者非一拜也鼓以作之鐘以止之作止應于鐘鼓則其儀不忒矣射義曰騶虞樂官備也狸首者樂會時也采蘋者樂循法也采芣者樂不失職也射所以觀德歌詩所以節射皆先作以聽先聽者未射之時作之

周禮說

卷之八

十一

使射者預聽知射之樂節也射法須其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而中多者乃得與於祭故須預聽

凡樂掌其序事治其樂政凡國之小事用樂者令奏鐘鼓凡樂成則告備詔來瞽臯舞及徹帥學士而歌徹令相饗食諸侯序其樂事令奏鐘鼓令相如祭之儀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樂出入令奏鐘鼓凡軍大獻教愷歌遂倡之凡喪陳樂器則帥樂官及序哭亦如之凡樂官掌其政

令聽其治訟

序事謂陳列樂器及作樂之次第皆序之治樂政謂治樂聲使得其正小事小祭祀之事有鐘鼓而無舞成謂所奏一竟書曰蕭韶九成燕禮曰大師告于樂正曰正歌備詔來瞽謂當奏樂時告眡瞭扶瞽人來入也臯之言號告國子當舞者舞學士國子也歌徹歌雍以徹也學士主舞瞽者主歌歌徹之時歌舞俱有帥學士使之舞令相使眡瞭扶工也如

周禮說

卷之八

十一

祭之儀非直序樂令鐘鼓令相而已其中詔來瞽臯舞歌徹等皆如之祭祀歌雍而徹饗會徹亦歌雍射夫衆耦也以弓矢舞謂射時執弓挾矢及發矢皆體比於禮節比於樂其節相應於樂節也樂出入謂笙者歌者舞者之出入則令奏鐘鼓以聲其出入警其執事以爲禮之大節也大獻師克獻捷於祖廟也教愷歌師還未至之時預教瞽矇愷歌入祖廟樂師倡之羣工和之也凡喪王家有大喪

小喪皆有明器之樂器帥樂官往陳之既夕於祖廟之庭及壙於道東也序哭謂使人持此樂器向壙及入壙之時序器藏之也凡樂官大胥至司干以下皆是

大胥中士四人掌國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舍采合舞秋頒學合聲以六樂之會正舞位以序出入舞者比樂官展樂器凡祭祀之用樂者以鼓徵學士序官中之事

學士卿大夫諸子士適子之學舞者版籍也

周禮說

卷之八

十一

大胥主此籍當召聚學舞之諸子則按此籍以召之春始以學士入學官而學之舍作釋釋菜古者士見于師以菜爲贄始入學必釋菜禮先師也菜蘋蘩之屬春而入學則總會於辟雍秋而頒學則分處於諸學合舞者等其進退使應舞節也合聲者亦等其曲折使應歌節也正舞位使左右前後之有倫序舞者使出入行綴之有序比校其所掌之官展視其所用之器是皆習樂之事也祭祀川樂

則擊鼓以徵國子使各司其事也王宮之中

國子之宿衛者官正既教之大胥又序之也

小胥下士八人府二人掌學士之徵令而比之

黜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正樂縣之

位王官縣諸侯軒縣卿大夫判縣士特縣辨其

聲凡縣鐘磬半爲堵全爲肆

國子於樂各有所習有事則徵之而校其能

否慢期不時至者則黜以罰之執事而怠忽

者則撻以辱之樂縣謂鐘磬之屬縣於筍簾

周禮說

卷之八

十四

者也王官縣四面皆縣如宮有墻也諸侯軒縣則去其南面以避王也卿大夫判縣又去其北面以示特立之義也鐘磬各八同在一簾者謂之堵如宮墻之半也鐘十六爲一簾磬十六爲一簾謂之肆四面皆設言其全也大師下大夫二人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太呂應鍾南呂函鍾小呂夾鍾皆文之以五聲官商角徵羽皆播之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

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六德爲之本以六律爲之音大祭祀帥瞽登歌令奏擊拊下管播樂器令奏鼓鞀大饗亦如之大射帥瞽而歌射節大師執同律以聽軍聲而詔吉凶大喪帥瞽而歛作匱諡凡國之瞽矇正焉

日月所會在天爲十二次在地爲十二辰而律同生焉以律同之聲合陰陽之聲天地自然之理也十二律是候氣之管故皆以氣言之黃鍾自太簇左旋者天之建大呂自應鍾

周禮說

卷之八

十五

右旋者辰之運也黃鍾子氣十一月建焉辰在星紀大呂丑氣十二月建焉辰在玄枵太簇寅氣正月建焉辰在姬訾應鍾亥氣十月建焉辰在析木姑洗辰氣三月建焉辰在大梁南呂酉氣八月建焉辰在壽星蕤賓午氣五月建焉辰在鶉首林鍾未氣六月建焉辰在鶉火夷則申氣七月建焉辰在鶉尾仲呂巳氣四月建焉辰在實沈無射戌氣九月建焉辰在大火夾鍾卯氣二月建焉辰在降婁

周禮說

卷之八

十六

是其合也其相生以陰陽六體爲之黃鍾初九下生林鍾之初六林鍾上生太簇之九二太簇下生南呂之六二南呂上生姑洗之九三姑洗下生應鍾之六三應鍾上生蕤賓之九四蕤賓下生大呂之六四大呂上生夷則之九五夷則下生夾鍾之六五夾鍾上生無射之上九無射上生中呂之上六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同位者象夫妻異位者象子母所謂律娶妻而呂生子也文之者以調五聲使之相次如錦繡之有文章也播布也布之八器以成樂也金鐘鐃屬石磬也土塤也鞀鼓鼗也絲琴瑟也木祝敔也匏笙竹管簫也六詩之教教國子也詩樂章八音皆譜詩而布之音也風風也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托以風諭而閭巷男女被之而成風賦言鋪也直鋪陳政教之善惡比不斥言比類言之興者託情於物不驟言有託而起也雅者正也正言王教之廢興頌者美盛

德之形容以成功告神明也風雅頌爲三經
三經中各有比賦興爲之緯大司樂以樂德
教國子中和祇庸孝友此六德爲之本而後
大師播之于六律之音也登歌清廟堂上之
樂也拊形如鼓以韋爲之著之以糠下管吹
管者在堂下登歌下管貴人聲也鞀小鼓也
先擊小鼓乃擊大鼓小鼓爲大鼓之引故曰
鞀擊拊以導歌而後瞽者歌焉奏鞀以導管
而後樂播焉樂之興歌必有所導而後從必

周禮說

卷之八

十七

有所令而後奏此樂奏之序也射節謂騶虞
狸首菜蘋菜蘩之節則大師爲之歌大師大
起軍師兵書曰王者出師之日授將弓矢將
張弓大呼曰大師吹律合音商則戰勝軍士
強角則軍擾多變失士心宮則軍和士卒同
心徵則將急數怒軍士勞羽則兵弱少威明
師曠曰吾驟歌北風又歌南風南風不競多
灰聲楚必無功以是而聽軍聲宜其吉凶應
焉詔之使知所備也大喪則陳其樂器以興

觀者之哀敬述其功德以爲誅者之樂歌也
瞽矇正焉聽政令於大師也臨川王氏曰史
序事王行見於事故太史讀誅瞽掌樂王德
成于樂故大師作諡

小師上土掌教鼓鼗祝敔塤簫管絃歌大祭祀
登歌擊拊下管擊應鼓微歌大饗亦如之大喪
與厥凡小祭祀小樂事鼓鞀掌六樂聲音之節
與其和

教教瞽矇也鼗如鼓而小持其柄搖之旁耳

周禮說

卷之八

末

還自擊祝如方斗木爲之中有椎柄樂始作
撞其底及左右擊以起樂故亦木音形如伏
虎背有二十七刻別有木長尺樂將終櫟敔
止之塤燒土爲之大如鴈卵鏡上平底有六
孔以發聲簫編以竹長尺四寸頌簫二尺二
寸象鳥翼有吹處大者二十四管小者十六
管管如篴而小六孔併兩而吹之皆竹音絃
謂琴瑟也歌依永聲也有堂上之樂有堂下
之樂有上下兼用而不可廢缺者弦歌用之

堂上鼓篋塤簫用之堂下祝敵則堂上堂下皆用之以爲作止之節擊拊擊石也一曰小師亦自有拊擊之佐大師令奏應鼙也應與棘及朔皆小鼓也此所以贊大師也大師言大祭祀帥瞽登歌擊拊此復言之者大師令之而已若諸侯自相饗徹器卽歌振鷺仲尼燕居云徹以振羽當爲振鷺此諸侯朝天子而饗之者也興厥從大師鼓棘如大師也和鐔于一曰以六代之樂而文之以五聲播之

周禮說 卷之八 九

以八音五聲若大不踰宮細不踰羽之類八音若升歌在上匏竹在下之類是之謂節然上下大小欲其周旋而相應故曰和

瞽矇 上瞽四十人中瞽百 掌播鼗祝敵塤簫管 人下瞽百有六十人 絃歌詠誦詩世奠系鼓琴瑟掌九德六詩之歌以役大師

播發揚其音也小師教之瞽矇播之詠誦謂聞讀之不依承也王燕閒誦之以風諭奠讀爲定小史主次序先王之世昭穆之系述其

德行瞽矇主誦詩并誦世系以戒勸人也故國語曰教之世而爲之昭明德而廢幽昏焉以休懼其動誦詩則知民風之美刺誦世系則知前世之興衰當誦之時又鼓琴瑟以合之則足以起君之聽感君之心九德禹九功之德六詩古者六義之詩以役大師聽大師之役使也

眡瞭 三百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三十人 掌凡樂事播鼗擊頌磬笙磬掌大師之縣凡樂事相瞽大喪厥

周禮說 卷之八 十

樂器大旅亦如之賓射皆奏其鐘鼓鼗愷獻亦如之

眡瞭日明者以扶瞽也此外無事兼使掌樂播鼗又擊磬頌磬磬大者在西階與鏞聲應笙磬磬小者在東階與笙聲應掌樂爲大師縣樂器也相謂扶工大旅大故而祭非常祭於時與其樂器亦如喪陳而不作也賓射王與諸侯射擊陳以奏之其登歌大師自奏之鼗謂夜戒守之鼓愷獻謂戰勝獻俘之時作

愷樂二者皆視瞭奏其鐘鼓鑿讀為戚擊鼓

聲疾數曰戚

典同中上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六律六同之和

與同不

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為樂器凡聲高聲

硯正聲緩下聲肆破聲散險聲歛達聲羸微聲

籥回聲衍侈聲箝弁聲鬱薄聲甄厚聲石凡為

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

齊量凡和樂亦如之

律述氣者也同助陽宣氣與之同皆以銅為

周禮說

卷之八

之陽聲屬天陰聲屬地天地之聲分布于四

方為作也大師合其聲然後付之典同以制

器九聲者聲之病也凡聲生于形形異則聲

異鍾上大則聲上藏袞然旋于裏鍾上下直

則聲緩無動下大則聲出而放破音詖鍾偏

破聲離散不圓鍾扁感聲歛急不發越大踰

宮則有餘而羸細過羽則聲儲儲然鐘回曲

微圓聲淫衍無鴻殺鐘中央約聲迫窄而去

疾弁中央寬聲勃鬱不出鐘太薄聲掉太厚

聲如石而不揚樂稟於鐘故審樂聲者取衷

焉此十二聲並是鐘之病此職掌十二律之

鐘是十二辰之零鐘非編鐘直言病鐘者欲

見除此病外即是鐘之善者數度廣長也齊

量侈弁之所容以十二律為之度數律曆志

云古之神瞽度律均鐘以律計倍半假令黃

鍾之管長九寸倍之為尺八寸又九寸得四

寸半總二尺二寸半以為鐘口之徑及上下

之數自外十二辰頭皆以管長短計之可知

周禮說

卷之八

故云度數管長廣也廣則口徑長則上下也

以十二聲為之齊量十二聲則十二辰零鐘

鐘則聲也十二鐘皆有所容多少之齊量故

云侈弁之所容和謂調其故器知聲得否及

容多少當依法度也

磬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掌教擊磬擊

編鐘教縵樂燕樂之鐘磬凡祭祀奏縵樂

教教既瞭也磬亦編於鐘言之者鐘有不編

不編者鐘師自擊之宮縣有特磬十二罇鐘

十二皆依辰次陳之以應其方之律編磬編鐘各十有六共爲一簾而磬師之職掌教擊瞭擊特磬與編磬而又教眡瞭擊編鐘也纓樂雜聲之和樂者學記曰不學操縵不能安弦燕樂房中之樂所謂陰樂也卽關雎二南也二樂皆教其鐘磬祭祀奏纓樂則備樂故也

鐘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掌金奏凡樂

事以鐘鼓奏九夏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夏族夏械夏鷩夏凡祭祀饗食奏燕樂凡射王

奏騶虞諸侯奏狸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奏采芣

掌鼗鼓纓樂

金奏擊鐘與鐃以爲奏樂之節也鐘師擊鐘

而兼云鼓者凡作樂先擊鍾次擊鼓欲見鐘

鼓先後之序故兼言之也九夏樂章之名樂

崩從而亡王出入奏王夏尸出入奏肆夏牲

出入奏昭夏賓客來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

夫人助祭奏齊夏族人侍燕奏族夏客醉而

出奏械夏恐其失禮故咳切之公出入奏鷩

夏九夏有聲無辭非可求于三百篇之中也

註疏以雅頌諸篇強配之誤矣凡射總言大

射賓射燕射也樂師既歌四詩以節之鐘師

又奏鐘鼓以合之掌鼗鼓纓樂謂作纓樂則

鐘師擊鼗以和鼗小鼓纓樂雜弄之樂也

笙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教歛筴笙塤

籥簫篪遂管舂牘應雅以教械樂凡祭祀與饗

射共其鐘笙之樂燕樂亦如之大喪歛其樂器

周禮說

卷之八

四

及葬奉而藏之大旅則陳之

此亦教眡瞭也衆樂並行而以笙名官笙在

東方有始事之意筴三十六簧宮管在中長

四尺二寸笙長四尺十三簧宮管在左以匏

爲之塤與管見小師籥如籥三孔主中聲而

上下之簫編竹爲之長一尺四寸大者二十

四管小者十六管形象鳳翼聲象鳳鳴篪長

一尺四寸圍三寸一空上出寸三分籥也

長三尺四寸六孔舂牘應雅皆械樂所用存

牘以竹爲之其長七尺其端兩孔春地以作
聲應亦以竹爲之其長六尺五寸中有椎亦
春于地雅狀如漆筒而弁口長五尺二寸以
羊韋輓之有兩紐亦春於地牘也應也雅也
節行步之器也賓醉而出爲奏被夏三器在
庭築地以爲聲明不失禮也鐘笙與鐘聲相
應之笙鍾與笙皆堂下之樂升歌在上鐘既
應歌而笙亦應鐘故曰鐘笙夙興也興謂作
之奉猶送也送之于壙也陳之陳于饌處而

周禮說

卷之八

三五

已不泄其縣

鑄師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

掌金奏之鼓

凡祭祀鼓其金奏之樂饗食賓射亦如之軍大
獻則鼓其愷樂凡軍之夜三鑿皆鼓之守鑿亦
如之大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金卽鑄鐘以金爲之故言金鑄師不自擊而
使眡瞭但主擊金奏之晉鼓也卽鼓人所謂
以晉鼓擊金奏者也祭祀鼓其金奏所謂笙
鏞以間也饗祀爲之所謂金奏肆夏也賓射

則擊鑄以歌射節大獻則擊鑄以奏愷歌在
師以鼓警衆則一夜三擊之守國以鼓戒嚴
則三鼓亦如在師也鑿鼓鑿其聲也司馬
法曰昏鼓四通爲大鑿夜半三通爲晨戒旦
明五通爲發眊此所謂三鑿守鑿備守鼓也
軍已發行而國猶不廢守此所以又有守鑿
此官所厥亦作其鼗鼓晉鼓而已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六

鞅師

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

掌教鞅樂祭祀

則師其屬而舞之大饗亦如之

鞅赤色之韋舞者之服也鞅樂東夷之樂也
文王化行東國東夷來歸故中國有其樂祭
祀舞之昭先王之德也大饗亦舞之見四夷
來王也夷樂俱舞于門外鞅師旄人鞅鞅氏
皆掌夷樂而命名不同者鞅言其所服旄言
其所執鞅言其所履作其樂舞使服其服從
其宜也

旄人

下士四人舞者衆寡無數府二人

掌教舞散

樂舞夷樂凡四方之以舞仕者屬焉凡祭祀賓

客舞其燕樂

葛天氏之民操牛尾投足而歌旄人蓋其遺制也散樂者野人之樂夷樂者四夷之樂旄人特教其舞而已凡四方以舞仕焉者此即野人能舞者屬旄人選舞人當于中取之故也燕樂者有燕樂閒之意舞燕樂而散樂夷樂咸在者言樂之無不備也

籥師

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教國子舞羽籥

籥祭祀則鼓羽籥之舞賓客饗食則亦如之大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喪厥其樂器奉而藏之

文舞有持羽吹籥者所謂籥舞也文王世子

曰秋冬學羽籥鼓之者以鼓為之節饗食亦

在廟故其樂同所厥樂器亦惟羽籥而已

籥章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二十人

掌土鼓函籥

中春晝擊土鼓函籥詩以逆暑中秋夜迎寒亦

如之凡國祈年于田祖函籥雅擊土鼓以樂田

峻國祭蜡則飲函頌擊土鼓以息老物

土鼓以瓦為匡以革蒙兩面可擊也函籥以

葦為管竅其上為三孔可吹也函俗龐世

焉周王業所自起故特設官函詩函風七月

之篇函雅函頌詩亡鄭分屬函風各章或以

雅為楚茨頌為載芟良耜諸篇未知孰是逆

暑以中春之晝陽於是而分也迎寒以中秋

之夜陰於是而分也田祖始耕者謂神農也

田峻古之先教田者即司嗇也息老物者萬

物助天成歲事至此則老而勞故祭而息之

也祈年於始祭蜡於終所用者土鼓所吹者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函籥所歌者函詩皆以聲樂之和感天地之

和也

鞀鞀氏

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掌四夷之樂與

其聲歌祭祀則飲而歌之燕亦如之

鞀鞀無絢夷舞者所屏也漢時倡蹋鼓沓沓

行作聲者主夷樂名官四夷之樂東方曰鞀

南方曰任西方曰侏離北方曰僣王者必備

四夷之樂示天下一統之盛也然不過陳之

於門而已非與六代之樂並陳於廟也劉氏

曰王者設官掌四夷之樂示四夷之樂王化也故於祭祀賓客服其服奏其樂聲其歌以明王道之廣大也

典庸器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掌藏樂器庸器

及祭祀帥其屬而設筍簋陳庸器饗食賓射亦

如之大喪厥筍簋

庸功也庸器伐國所獲之器若崇鼎貫鼎及

以其兵物所鑄銘也樂器即筍簋所以縣鐘

磬者祭祀陳之示能守也饗射陳之以華國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九

也厥有而不縣喪事略也

司干下士二人府二人掌舞器祭祀舞者既陳

則授舞器既舞則受之賓饗亦如之大喪厥舞

器及葬奉而藏之

干盾也舞者所持舞器干羽之屬舞人綴兆

行列既定則以舞器授之舞訖則授而藏之

國有大喪則陳設樂以象生存既葬則奉而

藏之所謂遏密八音也

大卜下大夫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

三曰原兆其經兆之體皆百有二十其頌皆千

有二百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

周易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掌三夢之

法一曰致夢二曰旃夢三曰咸陟其經運十其

別九十

所掌三兆三易三夢筮短龜長夢以叶卜筮

也以卜名官重卜也兆者以火灼龜其聲罅

有可占者也玉兆文理如玉膚屬陽瓦兆暴

裂如瓦解屬陰原兆折裂如原田陰陽雜頌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九

繇辭也常兆之體百有二十每體十繇故有

千二百頌也易揲著以占其卦也夏之易以

艮為首謂之連山商之易以坤為首謂之歸

藏周之易以乾為首其經皆八以畫卦言也

其別六十四以重卦言也時三易皆用以占

三夢人寐而鬼靜以精神寤而覺者為占致

夢出于思慮所形有因而至也旃讀如奇偉

之奇謂異夢咸陟無心感物為咸陟謂神鬼

升游所見也運者厭禘所掌十輝也王者於

天日也夜有夢則晝眠日旁之氣以占其吉凶凡所占者十輝每輝九變則爲九十此術今亡王者之心有是夢則天有是輝天人之際驗矣

以邦事作龜之八命一曰征二曰象三曰與四曰謀五曰果六曰至七曰雨八曰瘳以八命者贊三兆三易三夢之占以觀國家之吉凶以詔救政

國之大事待著龜而決者有八定其命辭於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先也征討伐也鄭良霽曰先王卜征五年歲習其祥象天象變動也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與兩人交際若娶女仕君之類謀有所營爲如下文大封大遷之類果裸通如祭祀卜日卜牲之類至者往到如巡狩卜田之類雨卜時之雨不雨瘳卜病之瘳不瘳此作龜之八命而兼言三易三夢者亦以贊命如洪範謀及卜筮兩眡其從違也則國家之吉凶可以前知可以詔王正厥事以救之轉禍而爲福

也是使人君預爲修省之道恐懼之誠其爲國家利大矣

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眡高作龜大祭祀則眡高命龜凡小事涖卜國大遷大師則貞龜凡旅陳龜凡喪事命龜

國有大事求正于龜謂之大貞君無冢嫡卜可立者割邦土以封諸侯二事至重故眡龜腹骨近足處其部高可灼以示涖卜者然後以火灼之以作其兆春灼後左夏灼前左秋

周禮說

卷之八

三

灼前右冬灼後右大祭祀亦重事雖不作龜亦眡其龜之高以示涖卜者然後親命龜以所卜之事國大遷大師則次于祭祀雖不命龜亦親奠龜西面以正於卜位此大卜所以任其勞也凡大旅爲之陳龜則輕於貞龜凡喪非大喪爲之命龜則輕於眡高命龜此大卜所以任其要也若凡小事用卜則屬之卜師以下大卜特涖焉而已涖卜大宗伯也貞則正于卜位卽闕外席上陳則陳于饌處卽

西塾上南首考之儀禮下人奠龜宗人抵高
及坐命龜而後卜坐作龜然則大祭祀凡喪
事命之而不作則作者其屬也國大貞作之
而不命則命者宗伯也是大事勞小事逸也
卜師上土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
三曰義兆四曰弓兆

開龜之下體去其外甲則下甲中有直文者
所以分左右陰陽也橫有五文以分十二位
者象五行與辰次也去其上下不可以為兆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一

可開鑿而燠以為兆者上下各四也故曰四
兆參之下文辨龜之上下左右陰陽以授命
龜者是知其開龜之兆而非占兆之書明矣
四兆之義未詳

凡卜事抵高揚火以作龜致其墨凡卜辨龜之
上下左右陰陽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

抵高示泄卜也揚火作者以火爇灼使折也
致墨兆象微不可辨則以墨潤之使明也仰
者曰上俯者曰下左倪曰左右倪曰右後弁

曰陰前弁曰陽辨龜之上下左右陰陽則辨
開龜之四兆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則詔相
大卜以所命之事也大祭祀大喪則大卜命
龜大貞則小宗伯命龜其他卜師命龜卜人
作龜卜人作龜則亦辨龜以授卜師

龜人中土二人府二人史二人掌六龜之屬各
有名物天龜曰靈屬地龜曰繹屬東龜曰果屬
西龜曰騫屬南龜曰獵屬北龜曰若屬以其方
之色與其體辨之凡取龜用秋時攻龜用春時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四

各以其物入于龜室上春罌龜祭祀先卜若有
祭祀則奉龜以往旅亦如之喪亦如之

六龜之屬各有名物以其非一也天龜俯地
龜仰西龜左倪北龜右倪皆其守然也東龜
前弁南龜後弁皆其甲然也爾雅曰俯者靈
仰者繹前弁果後弁獵左倪不類右倪不若
不類甚言其為類也不若者亦甚言其為若
也取龜於秋時欲其凝而堅攻龜於春時欲
其熙而解六龜各有室色其物而各入于其

室上春殺牲以爨乃所以神其龜之用先卜
謂始爲卜者奉龜以往待其卜也六龜各入
安一室以著龜歲易秋取春攻訖卽欲易去
前龜也

葉氏曰卜筮者先王所以使民信時日敬鬼
神畏法令也洪範九疇七曰稽疑拳拳于卜
筮之用先王之重卜筮可知矣此周官所以
有大卜筮人也筮人曰凡國之大事先筮而
後卜凡國事共筮是無事而不卜筮也一事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五

之微則必稽之卜筮而後決是其不敢自專
矣是故祭日有期而必卜祭牲可用而必卜
葬兆可穿而必卜豈非欲致其誠敬之意乎
抑肆師曰嘗之日涖卜來歲之芟彌之日涖
卜來歲之戒社之日涖卜來歲之稼何邪春
秋時石龜言于子囊曰先王卜征五年歲習
其祥祥習則行不習則增修德而改卜石龜
雖爲征伐設言然而不吉則增修德亦先王
自警之意今當秋嘗而預爲來歲芟田荒治

之備秋彌而預爲來歲寇賊不虞之備秋社
而預爲來歲稼穡水旱之備先時而預備思
患而預防故大卜曰以八命者贊三兆三易
三夢之占以觀國家之吉凶以詔救政救政
者因其事而救之非徒卜之而遂已也雖然
卜筮足矣且有三夢之法占夢所掌且有六
夢之占何邪此又天地之會陰陽之氣默有
所交而人之精神心術潛有所感也昔高宗
以夢而得說武王以夢而克商豈虛也哉宣

周禮說

卷之六

三十六

王考室考牧之詩以熊羆而占男以蛇虺而
占女以夢魚而占豐年以夢旛而占家室則
夢之有占尚矣是故致夢之法夏后氏作焉
箭夢之法殷人作焉咸陟之法周人作焉三
書經運皆十其別皆九十此占書也大卜又
贊以八命之事以之占夢吉凶亦足以詔王
而救政矣然夢之所感有六或出于正噩或
出于思寤喜懼占夢乃以日月星辰占之蓋
精神心術之運與日月星辰之行相交感也

書曰朕夢協朕卜襲于休祥古人之

此
華氏一士二人史掌共焦契以待卜事凡卜以
明火蕪焦遂歛其煖契以授卜師遂役之

焦灼龜之木也契開龜之鑿也士喪禮曰楚
焯置于焦在龜東楚焯即契也二者皆待卜

時之用凡蕪焦必用明火者以鑽燧之火未
足為明日者純陽之精以火燧取之明之至

也煖者契之銳頭也以此煖契炷柱於焦火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一

吹之使熾以授卜師遂役之卜師揚火以作
龜致其墨故也

占人下士二人府一人掌占龜以八簪占八頌
以八卦占簪之八故以眡吉凶凡卜簪君占體

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卜簪既事則繫幣
以比其命歲終則計其占之中否

占人亦占筮言掌占龜者筮短龜長主于長
者龜有頌頌者占兆之辭簪有故故者命簪

之辭以簪占兆之頌以卦占簪之故然後兩

眡其從違而斷其吉凶也體色墨坼皆龜也

而曰凡卜筮者國之大事先筮而後卜以卜
為主故也凡卜事卜人精其事聞兆聲則不

待徵于象而即知吉凶故曰占坼史主定墨
觀其食與不食故曰占墨占食后乃授於大

夫察色之潤澤光明昏昧連絡陵犯五者故
曰占色君尊但視體故曰占體其序本先占

人此先君者以尊卑為序也卜簪事訖以命
龜之事與斷決之辭書之于冊繫其禮神之

周禮說 卷之八 三十一
幣于龜而合藏焉至歲終則總計占之中否
而進退占人也

簪人中士二人府一人掌三易以辨九簪之名
史二人徒八人

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九簪之名一曰
巫更二曰巫咸三曰巫式四曰巫目五曰巫易

六曰巫比七曰巫祠八曰巫參九曰巫環以辨
吉凶凡國之大事先簪而後卜上春相簪凡國

事共簪
九巫字皆當作簪字之誤也更謂簪都邑變

更咸謂簪衆心感否式謂簪新其法式目謂
簪事目孰當易謂簪政所改易比謂簪與民
和同祠謂簪牲與日參謂簪御與右環謂簪
攻敵而圍城也先筮後卜者龜爲主也然吉
凶雖斷于龜于筮之凶則止不卜相謂更選
擇其著也著龜歲易筮亦有善惡故相之以
共用

占夢中士二人史
二人徒四人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

陽之交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一日正夢

周禮說 卷之八 三九

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喜夢六曰

懼夢季冬聘王夢獻吉夢于王王拜而受之乃

舍萌于四方以贈惡夢遂令始儺毆疫

天地神明與人之精神交于恍惚尤吉凶先

見之神者故占之歲時謂見夢歲之四時也

鄭云天地之會建厭所處之日辰者建謂斗

柄所建謂之陽故左還于天厭謂日前一次

謂之陰故右還于天陰陽之氣休王前後者

假今春之三月木生水水生木水休木勝土土

死木水火相王所生者相相所勝者囚火勝

金春三月金囚以此推之火王金王水王義

可知正者無所感平安自夢噩者驚愕而夢

覺者覺時所思寤者寤時所道喜悅恐懼此

六夢也聘如聘女之聘迎之來也贈如贈言

之贈送之往也二者皆禳禱之法季冬送故

迎新之時也故聘問王夢其吉者則獻其兆

于王王拜而受之敬天命也其惡者則取之

始萌而祭之乃遣惡夢使去也又令方相氏

周禮說 卷之八 四九

帥百隸儺以毆逐疫癘

眡祲中士二人史
二人徒四人掌十輝之法以觀妖祥辨吉

凶一日祲二曰象三曰鑄四曰監五日闇六曰

瞽七曰彌八曰敘九曰瘳十曰想掌安宅敘降

正歲則行事歲終則弊其事

輝暈同日旁之氣也妖祥吉凶之先見者吉

凶其成也祲謂邪氣侵薄于日象謂陰氣附

日凝結成象鑄日旁邪氣反向日監雲氣

臨日如冠珥而背璠也闇陰氣蔽日方晝而

暗也膏謂陰氣蒙蔽日光膏然也彌謂陰氣橫貫乎日彌天不竟也叙者片段成列有次序也隣謂蟬蛻升隣于日旁也想謂雜氣無常其形似可想也十暈多主凶災敘象想有吉凶之雜故云觀妖祥人見妖祥則不安居主于安之又叙其邪氣禳却之歲首雲物占尤重故行事弊斷也歲終計吉凶中多少而行賞罰

周禮說

卷之八

聖

周禮說卷之九

大祝上下大夫二人掌六祝之辭以事鬼神示祈

福祥求永貞一曰順祝二曰年祝三曰吉祝四

曰化祝五曰瑞祝六曰筴祝

此六辭皆祈禱之事並有辭說以告鬼神故

曰六祝之辭大祝者祈祝大事也故郊祀天

地社稷宗廟六享則用大祝之辭所以祈福

祥于國家永長多歷年得正命也鬼神洋洋

于天地間先王誠敬以事之求福不回而大

祝則有六辭以達其誠皆祈之以正順祝者

天人和同納于大順也年祝者謂五氣時若

常大有年也吉祝者歛時五福吉無不利也

化祝者謂化被六極以為和氣也瑞祝者天

不愛寶而形為上瑞也筴祝者龜筴不違于

人是謂大同也

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一曰類二曰造三曰禴四

曰禋五曰攻六曰說

祈謂為有災變告于神以求福也天地人不

和則六禱作故以祈禮同之類合其類而祭若類上帝之屬造卽其所而祭若造于祖之屬禱若禱國之凶荒民之札喪之屬祭所以禱水旱若春秋祭祭之屬攻謂治去其害故剪氏以攻說禱之屬說以辭責之謂若庶氏以攻說禱之屬彼六祝者因祭享正禮而祝之此六祈特爲一事祭而祈之亦以與民同吉凶之患而已

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疏遠近一曰祠二曰命三曰禱

周禮說 卷之九 二 曰誥四曰會五曰禱六曰誅

天神地示人鬼之分不同作六辭以通達之上自天下至地親而祖考疎而百物近而五祀遠而四海岳瀆皆假之矣祠字從司幽明相隔有司以詞達之也命命神之卑者如乃命卜筮受命如響之命誥告神之尊者如敢告于上天神后之類會作禱卽攻說會之也禱有難而默求于神如子路請禱之類誅敘述功德以告神明求免禍也

辨六號一曰神號二曰鬼號三曰示號四曰牲號五曰齋號六曰幣號

號謂易其常名加以美稱用申尊敬之心自黃帝正名百物至此復爲之號神若皇上帝鬼若文祖神宗皇考烈考示若后土地祇牲若副鬣柔毛齋若香合嘉蔬幣若嘉玉量幣之類

辨九祭一曰命祭二曰衍祭三曰炮祭四曰周祭五曰振祭六曰擗祭七曰絕祭八曰繚祭九

周禮說 卷之九 三 曰共祭

九祭者皇尸祭食之法也天子祭禮不存今以諸侯之大夫少牢饋食禮明之命祭者尸坐祝命尸取韭菹祭于豆間衍祭謂上佐食取黍稷及切肺授尸尸受而同祭于豆間賓尸所謂兼祭以其衍多故云衍也炮祭謂次賓羞羊膾尸擗鹽而祭也周祭謂依殺之序而徧祭也振祭凡牢幹魚蜡骼肩皆擗鹽而振之擬祭弗奠也擗祭取菹擗于醢而祭也

絕祭刳肺絕本而祭也繚祭刳肺之大本而
紵之以爲繚祭也大夫以下絕而不繚以上
繚而又絕故鄉飲酒彌弗繚右絕未以祭也
共祭凡尸之食祭皆上佐食工祝共之所以
尊之也此皆饋食禮觀之可知天子禮矣
辨九擗一曰稽首二曰頌首三曰空首四曰振
動五曰吉擗六曰凶擗七曰奇擗八曰褒擗九
曰肅擗以享右祭祀

周禮說 卷之九 四
稽首頭至地稽留而後起臣拜君之禮頓首

引頭叩地即起不稽留禮所尊者空首頭至
手即興不至地平交禮書所謂拜手振動戰
栗色變豈尊者于卑切拜應受爲變動不寧
與吉拜調暮以下喪拜而後稽顙也凶拜謂
三年之喪稽顙而後拜也奇拜一拜也鄉飲
鄉射聘禮士相見禮凡禮之殺者皆一拜是
也褒拜讀爲報拜再拜也肅拜軍中拜身衣
甲手有持不能屈但屈膝鞠躬以爲禮享謂
朝踐獻尸之類右謂俯食勸尸之類祭祀謂

祀天神祭地示之類九拜通于五禮此專以
祭祀言者大祝專鬼神之事也

凡大禋祀肆享祭示則執明火而號祝隋燹
逆牲逆尸令鍾鼓右亦如之來瞽令臯舞相尸
禮既祭令徹

祭天神曰禋祀祭宗廟曰肆享祭地祇曰示
明水以鑑取水于月明火以燧取火于日至
潔而清明者也號六號也祝六祝也凡血祭
曰饗隋若守祧藏其隋既隋燹乃逆牲也逆
周禮說 卷之九 五
牲二裸之後王出廟門而逆牲也逆尸向祭

之晨王出廟門而迎尸也隋燹逆牲逆尸皆
以鍾鼓爲節大祝令之而已右謂尸食而侑
之來瞽臯舞者樂師詔之大祝來之而已相
尸禮延其出入詔其坐作也徹徹俎豆也臯
讀爲嗶呼之嗶未嗶者呼之使入也

大喪始崩以肆鬯泔尸相飯贊歛徹奠言甸人
讀禱付練祥掌國事

肆鬯陳尸設鬯也泔尸以鬯浴尸也相飯大

宰合玉此則相之也贊斂冬官主斂此則贊之也大小斂之莫大祝徹之甸人于喪事代王受青災大祝為禱辭語之使以禱于籍田之神也付祔通卒哭後祔祭于廟練小祥也祥大祥也掌國事者于祔練祥時共其祭用之物及相其禮儀也

國有大故天裁彌祀社稷禱祠大師宜于社造于祖設軍社類上帝國將有事于四望及軍歸獻于社則前祝大會同造于廟宜于社過大山

周禮說

卷之九

六

川則用事焉及行舍奠建邦國先告后土用牲幣禁督逆祝命者頒祭號于邦國都鄙

大故兵寇也天裁疫癘水旱也彌猶徧也徧

祀社稷及諸祈禱既則祠之以報焉王出六

軍親行征伐故曰大師宜于社者軍將出宜

祭于社即將社主行不用命戮于社造于祖

者出必造即七廟俱祭取遷廟之主行用命

賞于祖皆載于齊車設軍社者此則據社在

軍中故云設軍社類上帝者非常而祭曰類

軍將出類祭上帝告天將行國將有事于四望者訓軍行所過山川造祭乃過及軍歸獻于社者訓征伐有功得囚俘而歸獻捷于社前祝者王出也歸也將有事于此神大祝居前先以祝辭告之宜造類皆祭之名造者非時而祭造次之意大會同者王與諸侯時見曰會殷見曰同或在畿內或在畿外亦告廟而行反行舍奠者曲禮云出必告反必面此猶生時人子出入法也王大封則先告后土

周禮說

卷之九

七

雖告祭非常有牲有幣禮不虛也督正之也諸侯之所祭有逆者則刑罰焉謂不稟天子命令而僭于祀典者禁之其應祭者亦頒其號而使祀之上文六號是也

小祝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二掌卜祭祀

將事侯禳禱祠之祝號以祈福祥順豐年逆時

雨寧風旱彌裁兵遠臯疾大祭祀逆盞盛送逆

尸沃尸盥贊隋贊徹贊奠凡事佐大祝大喪贊

淵設熬置銘及塋設道盞之奠分禱五祀大師

掌爨祈號祝有寇戎之事則保郊祀于社凡外
內小祭祀小喪紀小會同小軍旅掌事焉

侯以候福之將至禳以卻禍之方來禱以先
事而求祠以後事而報此皆祭祀之小者小
祝將事則掌其祝號焉祈福祥順豐年逆時
雨三者皆是候寧風旱彌裁兵遠臯疾三者
卽是禳求福謂之禱報賽謂之祠皆有祝號
故總謂禱祠之祝辭逆盭盛者祭宗廟饋獻
後尸將入室食小祝于廟門外迎饗人之盭

周禮說

卷之九

九

盛于廟堂東實之薦于神座前送逆尸者爲
祭迎尸而入祭末送尸而出祭義云樂以迎
來哀以送往是也沃尸盥者尸尊不就洗按
特牲少牢尸入廟門盥于盤其時小祝沃水
也贊隋者按特牲少牢尸始入室拜爰尸尸
隋祭以菲菹孺于醢以祭于豆間小祝其時
贊尸以授之也贊徹者大祝云既祭命徹諸
宰君婦徹時小祝贊之也贊奠者大祀酌酒
奠于鉶南則郊特牲註天子奠學諸侯奠角

小祝其時贊之溲肆鬯溲尸熬設黍稷于楹
旁以惑蚍蜉也銘書死者官爵姓字以識之

也分禱五祀告王喪之行也此皆小祝專行
之大師旅有爨鼓之事有禡祭之禱小祝又
掌其祝號傳曰君以軍行被社爨鼓祝奉以
從也保郊保神壇之在郊者祀社不在郊
無所祀保祀之而已保郊所以防患祀社所
以弭兵也此大祝彌祝而小祝贊之也小祭
祀外則林澤四方百物是也內則宮中七祀

周禮說

卷之九

九

等也小喪紀王后以下之喪小會同諸侯遣
臣來王使卿大夫與之行會同之禮小軍旅
王不親行遣卿大夫征伐此皆小祝掌其事
也夫王者交于神明非詞不達猶交隣國而
善其辭命也故置大祝小祝之官至于送終
大事別立喪祝田獵禱祠別立甸祝盟詛祈
禳別立詛祝此三官各精一術則大小祝心
無所分而得以致寅清于天地人之祀矣

喪祝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掌大喪

勸防之事及辟令啟及朝御匱乃奠及祖飾棺
乃載遂御及葬御匱出宮乃代及擯說載除飾
小喪亦如之掌喪祭號祝王弔則與巫前掌勝
國邑之社稷之祝號以祭祀禱祠焉凡卿大夫
之喪掌事而歛飾棺焉

勸謂執纛倡率前引者防謂執披備傾虧辟
謂殯時以椁藪塗其棺至葬時辟除故命役
人開之也朝謂朝于祖考之廟而後行則喪
祝為御柩也檀弓曰喪之朝也順死者之孝

周禮說 卷之九

心也其哀離其室也故至于祖考之廟而後
行祖謂祖于庭象生時出則祖也故曰事死
如事生禮也檀弓曰飯于牖下小歛于戶內
大歛于阼階殯于客位祖于庭葬于墓所以
卽遠也祖時喪祝王飾棺乃載遂御之喪祝
為柩車御也飾棺設柳池組之屬代喪祝二
人相更代也既祖出宮門至葬地尚遠故相
代以節勞也小喪王后世子以下之喪自勸
防至除飾六事並同也喪祭虞也虞者安也

既葬日中而虞迎魂而反祭之所以安神不
使父母一日離散也王弔諸侯羣臣喪祝與
巫以柩茹執戈在王前所以辟不祥也勝國
之社周勝于殷亳社是也存之者重神也蓋
菴其上而棧其下為北牖以喪祝王其號卿
大夫之喪掌事雖禮有隆殺勸防以下皆掌
之兼王歛事舉歛與飾棺例其餘也

甸祝下士二人府一人掌四時之田表貉之祝

號舍奠于祖廟禰亦如之師甸致禽于虞中乃

周禮說 卷之九

屬禽及郊饁獸舍奠于祖禰乃歛禽禘牲禘馬

皆掌其祝號

貉作馮兵祭也四時之田春蒐夏苗秋獮冬
狩田以取禽實講武治兵故有兵祭陳氏曰
古人祭貉于立表之處無壇壝置甲冑弓矢
于神座之側建稍于神座之後故謂之表貉
舍奠出告及面行舍奠之禮于祖禰廟也師
甸謂起大衆以田也致禽于虞中者虞人植
旗于所馮之地為表使獲者各以其禽來致

于此句祝因分別其種類各置于一所謂之屬禽饁饋也田獵在四郊之外還國必過羣兆故將此禽薦于羣兆以饋饁百神入又以奠于祖禰且告友也歛禽擇取三十入于蜡人以爲乾豆備祀享歛生者入園人以養之又因歛禽以祭牲牢之神求其博碩肥脂也以祭馬祖之神求其孔阜奕奕也詩曰既伯既禱此主田獵所以有禱馬之祭也

詛祝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徒四人掌盟詛類造攻說禴祭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一

之祝號作盟詛之載辭以敘國之信用以質邦國之劑信

盟者歃血神明以定約詛者因犯盟約告于神明而禍之類造于大祀禴祭于中祀攻說于小祀其禮掌于大祝而祝號則并掌于此也載辭者作盟詛之辭載之于策次用牲加書于其上人多無信以此辭對神而要之可以堅其信心事多淪盟以此辭怵以禍福可以質其劑券其要使人常有對越神明之意

消其邪妄而歸于信義也王氏曰詛必大聲聲感氣氣感神也人無所不至惟天不容僞故詛盟以輔政而省刑古聖王不廢焉

司巫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一人徒十人掌羣巫之政令若國

大旱則帥巫而舞雩國有大裁則帥巫而造巫恒祭祀則共厘主及道布及藉館凡祭事守瘞凡喪事掌巫降之禮

巫恒巫之有恒者也大旱而舞雩以禱雨也大裁而造巫恒求所以祈禳之術也主神所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三

依也厘盛王之器也道布神巾也藉以茅爲食藉館所以承藉若今之筐也祭而瘞牲王司巫守之禮畢乃去人死則魄歸于地魂升于天故爲之主巫掌降其神焉巫所以降神者司巫則羣巫之長也國語曰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不衷正其智能上下比義其聖能光遠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聰能聽徹之如是則神降之大旱則用之大裁則用之歲時祓除則用之

男巫無數望祀望衍授號旁招以茅冬堂贈無

方無算春招弭以除疾病王弔則與祝前

巫男女能通鬼神之情狀者望而祀之衍望

而延之授號授其神號茅當作旄以上下四

旁招之何曰游魂無依能為厲束茅以招祭

之歲窮設祭以贈送不祥于堂行由堂始也

東西南北惟所往醴齊多寡惟所用春陽來

招福止禍陰陽之氣鬱為菽故贈招與儺同

意祝掌其辭巫降其神

周禮說

卷之九

十四

女巫無數其師中士四人府二人掌歲時祓除

灋浴旱暵則舞雩若王后弔則與祝前凡邦之

大菽則歌哭而請

祓除如上已祓除不祥之類灋浴以香薰草

塗其室以香湯浴其體使足以通神明也凡

陽亢則陰不足女巫舞雩助陰氣也后弔則

女巫與女祝前于后如王禮也歌哭而請有

歌者有哀者與以悲哀感神靈也歌者憂怨

之歌若雲漢之詩是也

大史

大史下大夫二人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國之

治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凡

辨法者攷焉不信者刑之凡國都鄙及萬民之

有約劑者藏焉以貳六官六官之所登若約劑

亂則辟法不信者刑之正歲年以序事頒之于

官府及都鄙頒告朔于邦國閏月詔王居門終

月大祭祀與執事十日戒及宿之日與羣執事

讀禮而協事祭之日執書以次位常辨事者攷

焉不信者誅之大會同朝覲以書協禮事及將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五

幣之日執書以詔王大師大師抱天時與大史

同居大遷國抱法以前大喪執法以涖勸防遣

之日讀誅凡喪事攷焉小喪賜謚凡射事餘中

合算執其禮事

典法則皆大宰所建大史所掌建者其典籍

也逆治職文書凡邦國官府都鄙之上計皆

迎而受之又辨法者考焉有不信法者與守

法者爭是非則考正于大史因刑其不信者

焉神民地功器贊之六約載辭掌于司約司

盟登于六副上大史必上史者史主守天子
典籍也有違負約質抵扞盟誓者開藏書考
按之已亂之道也氣周曰歲朔周曰年周天
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天行一日周起
度端終度端日不及天一度周天歲氣三百
六十日外六日有奇視日而贏曰氣盈月大
盡三十日小盡二十九日歲無過三百五十
四日視日又不足六日而乏曰朔虛氣與朔
盈虛不齊歲年不正矣為五歲再閏之法正

周禮說 卷之九 十六

之使歲氣朔行日躔各得其時之正為書而
序民生東作西成南訛朔易之事其間頒之
又頒朔于諸侯諸侯藏之祖廟每月朔朝于
廟告而受行之月令每歲十二月王隨斗柄
分居青陽明堂總章玄堂之大室及左右介
閏月斗建無中氣詔王居路寢門故閏從王
居門為文此大史司天定歲之事于事大卜
大史之屬戒謂前期十日宿祭前一日也六
官咸在故言羣讀其書錄習所當共之事也

事大卜大史之屬大卜主卜事大史主定墨
也戒謂散齋七三宿謂致齋三日祭之儀節
具載于禮書故讀禮書以合其事也貴賤之
位各有常處故執禮書以序其班次諸侯將
幣之日執禮書以詔王恐其失儀也大師大
出軍旅也下文大師則典樂之官也天時蓋
占侯之式大師聽聲而知吉凶大史玩占而
知勝負故使之同居也抱法以前謂司空營
國之法執法以涖謂宗伯祭葬之法勸防引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七

六紼也遺謂將行時祖廟大奠誅者哀歎而
述其行謚者節惠以易其名中盛算之器也
設算于中以待射中則釋之記其數之多寡
也
小史 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
人史八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掌邦國之
志奠繫世辨昭穆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大祭
祀讀禮法以戒史以書敘昭穆之俎簋大喪大
賓客大會同大軍旅佐大史凡國事之用禮法
者掌其小事卿大夫之喪賜謚讀誄

邦國之志謂列國記其山川風土物產貢賦之書如今之郡國志是也奠定也父子相繼為世世所自出為繫父昭則子穆父穆則子昭定其繫世則知祖宗之本原辨其昭穆則知長幼之倫序忌謂死者之日諱謂死者之名詔王之忌諱使人不犯也俎以盛牲簋以盛粢昭穆有尊卑故祭器之數有多寡按書以敘之也誅列生時行迹也謚法依誅為之讀誅亦以大史賜謚為節事成也

周禮說 卷之九 十八

馮相氏 中士二人下士八人府 掌十有二歲十有二月十有二辰十有二星之位辨其敘事以會天位冬夏致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敘

馮乘也相視也世登臺職仰觀而名歲謂歲星所在每歲移一舍自攝提格至赤奮若凡歷十二舍為一紀則有十二歲之位月調斗柄所建每月建一辰自建寅至建丑凡歷十二朔為一歲則有十二月之位辰謂日月所

會自玄枵至娠訾為十二辰之位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為十日之位東方角亢氏房心尾箕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軫西方奎婁胃昂畢觜參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乃赤道旁之星為二十八宿之位辨其敘事者謂若仲春辨秩東作仲夏辨秩南訛仲秋辨秩西成仲冬辨其朔易有先後之序也會天位者合歲月日辰星宿以為時事之候則在天所居之位可知矣致日致月者以土圭立表以度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九

其至否冬至日在牽牛景長丈有三尺夏至日在東井景長尺有五寸此長短之極故冬夏言至也春分日在婁月上弦于東井下弦于牽牛秋分日在角月上弦于牽牛下弦于東井此長短之中故春秋言分也分至正則四時之序可辨矣

保章氏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 掌天星以志日月星辰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辨其吉凶以星土驗九州之地所封封城皆有分星以觀妖祥

以十有二歲之相觀天下之妖祥以五雲之物辨吉凶水旱降豐荒之稜象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妖祥凡此五物者以詔救政訪序事

保守也章天文也馮相氏考歷數以知天道保章氏占天相以察時變皆世守其官故稱氏占候之法以星爲主故曰天星二十八宿調之經星分布于十二辰經天左旋常度不移不足以見吉凶惟日月與木金水火土五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

星行乎十二辰之次緯天右轉而日有薄蝕暈珥之變月有虧盈朏朧側匿之變五星有贏縮園角之變七者順逆變動無常下與人事善惡變遷相應而吉凶生祥災判矣故保章氏辨之星土星所主土也九州者諸國中之封域于星亦有分焉星紀吳越也玄枵齊也椒訾衛也降婁魯也大梁趙也實沈晉也鶉首秦也鶉火周也鶉尾楚也壽星鄭也大火宋也柝木燕也九州之域既各有星主

之凡日月薄蝕于其分五星盈縮守犯于其處及有彗孛客星見于其分野者妖祥皆可得而言矣歲謂太歲歲星在木則火爲相在火則土爲相在土則金爲相在金則水爲相在水則木爲相五星應度則爲祥失度則爲妖也物色也視日旁雲氣之色與抵稜十輝同義左氏所謂凡分至啟閉必書雲物占法青爲蟲赤爲兵荒白爲喪荒黃爲豐黑爲水降下也知水旱所下之國十二風者良爲條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

風從大呂大簇之律震爲明庶風從夾鍾之律巽爲清明風從姑洗仲呂之律離爲景風從南呂之律乾爲不周風從無射應鍾之律坎爲廣莫風從黃鍾之律風者天地之氣各以時至則天地之氣和若乖則異別則離天地之氣不和而爲妖祥也故命之使知所避五物星變星土歲相五雲十二風也察之以詔王改修德政以備之以救止前之惡又于事之未至者訪謀來歲所宜次敘其事惟天

有以示人惟人有以奉天也

葉氏曰星土分星本不可以州國拘也且職方氏言地理必指其東西南北之所在山鎮川澤之所分民畜穀利之所有獨于天文之紀如司徒只言十有二土未嘗斥言其所應者何次保章氏言星土辨九州之地不明言其所辨者何星是星土分星不可以州國定名亦明矣愚以保章觀之隨其土之所屬應其星之所臨故謂之星土辨九州之地非如

周禮說卷之九

二十三

鄭氏言十二邦繫十二次也隨其國之所封屬其星之所在故謂之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亦非如賈氏言受封之日歲星所在國屬焉夫九州上應星土則三百餘度皆有其驗豈特十二次而已乎九州之土分星則千八百國皆有所屬豈特十二國而已乎九州之土皆配星九州之國皆有分故因其星可以辨其州之地因其分可以觀其國之妖祥保章氏之說如是而已說者何必牽合傳會而定

指後世郡國之名以求配之也昔孔子作春秋日食隕星之變無所不記豈必皆周魯之分而後書之乎五星聚東井漢人秦之應也司馬公作通鑑乃棄之而不取歐陽公志唐天文凡夫日食星孛之變一一說之而獨不言其事應亦豈拘拘于分野之說哉大抵周官所辨者欲以觀妖祥爾天子之所觀者九州也諸侯之所觀者一國也諸侯觀一國之妖祥而為一國之備可也天子可以誘之一

周禮說卷之九

二十三

國分星之所屬而不為之救政序事乎知乎此則可以言星土分星之說矣

內史中大夫一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四十八人掌王之八柄之法以詔王治一曰爵二曰祿三曰廢四曰置五曰殺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奪執國法及國令之貳以攷政事以逆會計掌序事之法受納訪以詔王聽治凡命諸侯及孤卿大夫則策命之凡四方之事書內史讀之王制祿則贊為之以方出之賞賜亦如之內史

掌書王命遂貳之

內史掌書王命內制今翰林學士也外史掌書外令外制今舍人也八柄掌于大宰內史又掌其法何也大宰之職重所執者其權贊王以行之也內史之職親所掌者其法考其當否得以將順匡救焉法者上之所制令者下之所稟皆著之于書內史則掌其副貳也政事即典法則之政事也會計即職貢賦之會計也人臣陳言于上為納人君咨詢于下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四

為訪受納訪者受其所納之言與所訪之對也策以竹為之方以木為之皆所以書王命也事書諸侯奏事之書祿仕者之俸也贊為之者為頒祿之辭書之方版而出示之也賞賜土田車服之類王命如後世之制誥內史書于策而頒之又書其副而藏之以待其所考也葉氏曰八柄土大權既有道揆大臣詔之外又有法守近臣詔之內外臨之相中律之史此王所以不得輕用其權而臣子不得

擅竊其柄也

外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人掌書外令掌四方之志掌三皇五帝之書掌達書名于四方若以書使于四方則書其令

外令王令下畿外也四方之志其九丘之書歟三皇五帝之書其三墳五典之類歟名字也以黃帝制字正名百物而名聘禮自百名以上是也達之使書同文若使者奉詔王令于四方以使于諸侯則書其令明雖外令亦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五

從王出也掌四方之志則下以知風俗之所向掌三皇五帝之書則上以考古昔之所行達書名于四方所以一道德同風俗于天下御史中士八人下士十人共史百二十人府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治令以贊冢宰凡治者受法令焉掌贊書凡數從政者

御史者侍御于君之史官大宰以八典治邦國以八則治都鄙以官成治萬民治出于令而贊之以書者御史也凡治者受法令為書

寫其治之法令來受則授之蓋法令書于御
史故也掌贊書王有命當以書致之則贊為
辭若今翰林作詔文數從政者自公卿以下
凡數見在空缺者若今御史掌班簿

呂東萊曰御史之名見于此以中下士為之
特小臣之傳命令者耳至于戰國其職益親
故獻書多云獻書于大王御史澠池之會各
命御史書事而淳于髡亦曰御史在前執法
在後是掌記事糾察之任也至秦人王自親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七

事以操御臣下其勢益重而御史大夫遂與

丞相分權矣

吳氏曰內史書王命外史書外令御史為之

屬則贊二官之書

巾車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
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工百人胥五人徒
五十人掌公車之政令辨其用與其旗物而等敘
之以治其出入王之五路一曰玉路錫樊纓十
有再就建大常十有二旂以祀二曰金路鈎樊
纓九就建大旂以賓同姓以封三曰象路朱樊

纓七就建大赤以朝異姓以封四曰革路龍勒
條纓五就建大白以即戎以封四衛五曰木路
前樊鵠纓建大麾以田以封蕃國

自王之五路至庶人役車皆典于公故謂之
公車用謂祀賓朝戎田器也旗物大常大旂
大赤大白大麾也等者差其高下謂同姓異
姓蕃國孤卿大夫士庶人也敘者敘其先後
也當用則出而共之已用則入而藏之或始
命而賜之皆辨之治之所謂政令也路者行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七

道之名而車于道路為至切故于王車直謂
之路有玉金象革之名者凡車皆以木為質
而漆之以玉金象革飾其木末若木路則無
飾直漆之而已錫馬面當虛刻金為之所謂
鏤錫也樊馬大帶也纓馬鞅也玉路之鞮及
鞅皆以五采屬飾之十有再就十二成也夫
常旗之畫日月者旂旗幅所垂之慘十二幅
故十二旂玉路車之貴者大常旂之尊者故
建之以郊祀惟王得用之金路大旂青旗而

畫交龍婁頷有鈎樊韋九成乘之以朝覲會同封同姓諸侯以此賜之交龍者一升一降也象路無鈎以朱飾勒旗赤而無畫樊纓七成乘之以日視朝封異姓諸侯以此錫之韋車無朱以白黑韋爲勒樊纓無五采以條絲飾之而五成乘之以征伐封蠻夷以內諸侯以此錫之四衛者四方諸侯之守衛也木路無龍勒以淺黑飾韋爲樊以鵠飾韋爲纓不言就數者與革路同也大麾者其色正黑乘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九

之以巡游四時之獵封蠻夷鎮蕃之國以此錫之

王后之五路重翟錫面朱總厭翟勒面績總安車雕面鷲總皆有容蓋翟車具面組總有握輦車組輓有翼羽蓋

重翟用雉羽重二以飾車蔽錫面同玉路也朱總朱以爲勒從王祭則乘之厭翟鱗次翟羽相厭以爲飾而不重之勒面如王龍勒之韋績畫文也從王賓饗諸侯則乘之安車坐

乘車也凡婦人車皆坐乘獨此以名者特以無翼無蔽不飾之以羽與四者異故曰彫總則凋之而已鷲青黑色以繒爲之此朝見于王所乘也容車帷也蓋車蓋也三車皆有容蓋也翟車不重不厭以翟飾車側貝面者以貝飾勒之面也組總以織組爲總也有幄則無蓋矣后所乘以蠶于北郊者輦車不言飾后宮中從容所乘者但漆之而已爲輕輪人輓之以行有翼所以禦風塵又以羽作小蓋

周禮說

卷之九

二十九

爲蔽日也組輓者絲繩也祭與賓客行禮也故有容蓋出桑適遠也故有幄朝王不必蔽翼宮中不必蔽幄也

王之喪車五乘木車蒲蔽犬禡尾橐疏飾小服皆疏素車焚蔽犬禡素飾小服皆素藻車藻蔽鹿淺禡革飾駝車韋蔽然禡髮飾漆車藩蔽豸禡雀飾

喪車天子服喪之車車旁障風塵曰蔽以皮覆軾上曰禡小服刀劍短兵之類焚讀爲蘋

藻水草蒼色然果然獸名豸胡犬夏五色如所謂夏翟者也木車兪樸不漆以蒲草爲蔽以犬皮爲覆笭以犬尾爲戈戟之殳其蔽與襪皆以疏布爲緣始遭喪乘之素車以白堊車以殯麻爲蔽以犬皮爲覆笭其蔽與襪皆以素繒爲緣此卒哭乘之藻車以蒼土堊車以蒼繒爲蔽以鹿皮爲覆笭又以其去毛之革緣之此既練所乘也駟車側有漆飾以細革爲蔽以然獸之皮爲覆笭而以韋之赤多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一

黑少者爲緣此大祥所乘也漆車以黑漆以藩漆席爲蔽以胡犬之皮爲覆笭而以韋之黑多赤少者爲緣此禫所乘也爲卽吉之漸服車五乘孤乘夏篆卿乘夏纁大夫乘墨車士乘棧車庶人乘役車凡良車散車不在等者其用無常凡車之出入歲終則會之凡賜闕之毀折入其齋于職幣

服車者服事者之車夏翟羽五色夏篆刻轂約也爲文而施五色夏纁亦五采畫而無塚

傳曰山崩川竭君降服服乘纁是也墨車漆之而不畫棧車素之而不漆詩曰有棧之車行彼周道是也役車方箱可載任器以共役者也此臣民五等之車精制曰良初制曰散不在等者不在前五等之數也無常言給進燕及恩惠之賜出出給官用入用罷歸官歲終則會計其完敗多少凡賜闕之以其賜人之後完敗隨彼受賜之人在官不復湏知故闕之不計會也毀折入齋謂乘官車毀折者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一

入財以償繕治之直職幣主受給官物此所償亦授之歲時更造可以克補工費

大喪飾遣車遂厥之行之及葬執蓋從車持旌及墓嘽啟關陳車小喪共匱路與其飾歲時更續共其弊車大祭祀鳴鈴以應雞人

大喪謂王喪遣車明器之鸞車也故將葬則獻之于宮行之于道及葬呼家人開墓門而陳之王生時車有蓋建旌屏車無旌蓋故執之以從小喪共載匱之車與帷裳等之飾又

凡車弊壞而材料有可用者存之歲時更造車則續補其數雞人主呼且王將往祭雞人唱中車鳴鈴以應之既答以王將啟行之意亦以警王使毋宴安也

典路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王及后之五路辨其名物與其用說若有大祭祀則出路贊駕說大喪大賓客亦如之凡會同軍旅弔于四方以路從

中車已至王后之五路今此又掌之者以其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一

冬官造得車訖以授中車飾以玉金象等其王及后所乘者又入典路別掌之用謂所宜用將有朝祀之事而駕之也說舍也王當行出玉路因贊僕與趨馬也詩曰日出而駕日中而說此駕說之辨大喪出路書曰成王崩康王陳先王寶器大路在賓階面贊路在阼階面先路在左塾之前次路在右塾之前是也與大賓皆五路畢陳也以路從五路畢從也非特衛至尊亦以華國也

車僕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戎路之萃廣車之萃闕車之萃萃車之萃輕車之萃凡師共萃車各以其萃會同亦如之大喪獻萃車大射共三乏

萃猶副也五戎車必有副備毀折也戎路王之萃路也萃路以即戎故又謂之戎路廣車橫陣之車齊伐衛有二廣晉楚之戰有左右廣橫布其陣更迭而戰者廣車也闕車陣后游軍臨時補缺之車邲之戰楚使帥游缺四

周禮說

卷之九

十一

十乘為左拒首尾相應出奇應變者闕車也萃車屏蔽之車軍行或前或後或左或右或安營自衛輕車驅逆之車如詩之元戎如李靖之偏廂或選鋒進銳或出奇陷陣凡師共萃車即以此五萃凡會同共金路亦以萃路從凡大喪典路獻五路其萃路亦車僕陳之凡大射必營陣皆以車為屏蔽乏亦屏蔽之事故車僕掌之

河常

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九旗之物

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交龍為旂通帛為旌雜帛為物熊虎為旗鳥隼為旟龜蛇為旐全羽為旄析羽為旌及國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孤卿建壇大夫士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鄙建旒道車載旒旂車載旒皆盡其象焉官府各象其事州里各象其名家各象其號凡祭祀各建其旗會同賓客亦如之置旌門大喪共銘旌建厥車之旌及葬亦如之凡軍事建旌旗及致民置旗幣之甸亦如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四

之凡射共獲旌歲時共更旌

九旗物名見下文所畫異物則異名矣王氏曰旗之名則常旂旒物之屬旗之物則通帛雜帛之屬各有屬則自王以下各有屬建旗則使其屬視而從焉待國事謂國有師田祭祀賓客之事日月為常天明之象也交龍取其變化鳥隼取其翔擊熊虎取其威猛龜蛇取其捍衛皆因統眾而用以表尊者通帛絳帛通幅為之所謂大赤也從周正色無飾雜

帛者中幅以絳外以白飾其側也所謂大白也全羽析羽皆五采繫之于旒旌直有羽而無帛或以為旒旌之下亦有旒旒用絳帛也仲冬教大閱司馬主其禮司常主其物故贊之頒旗物也王畫日月象天明也諸侯交龍象變化也孤卿不畫言奉王之政教而已大夫士雜帛言以先王正道佐職也師都六鄉六遂大夫也都民所聚畫熊虎者鄉遂出軍賦象其守猛莫敢犯也州里縣鄙皆鄉遂之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五

官互約言之鳥隼象其勇捷龜蛇象其捍難避害道車象路也王以燕居出入旂車木路也王以田以鄙全羽析羽象文德也大閱王乘戎路建大常玉路金路不出九旗雖總為大閱而言其實道車旂車非軍事也王氏曰九旗無所將者則無所畫大閱之時孤卿大夫士與夫六鄉六遂三等采地大夫咸在師都將采地都邑之兵州里將六鄉之兵縣鄙將六遂之兵此師都所以有熊虎之旗州里

所以有鳥隼之旗縣鄙所以有龜蛇之旒孤
卿大夫士則從王耳此所以建旒物也事名
號者徽職所以題別衆臣樹之于位使各就
焉覲禮曰公侯伯子男皆就其旂而立此其
類也孤卿而下書執事鄉遂大夫以下書地
名都鄙而下書王之號各有識別不相混矣
凡祭祀則各建其旗玉乘玉路建大常諸侯
則旂孤卿則旒大夫士則物賓客朝覲宗遇
王乘金路巡狩兵車之會王乘戎路皆建其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一

官旌用之者歲時來換易則取舊于新也
都宗人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掌都祭祀
之禮凡都祭祀致福于國正其禮與其服若有
寇戎之事則保羣臣之壘國有大故則令禱祠
既祭凡命于國
都王子弟所封及公卿所食邑其職掌都祭
祀之禮皆事鬼神事也王氏曰宗典祀者也
掌都祭祀之禮謂之都宗人則以公卿王子
弟所食采地謂之大都小都故也掌家祭祀
周禮說 卷之九 三十一

之禮謂之家宗人則以大夫所食采地謂之
家邑故也古之典祀者皆以宗名宗者廟也
禮始于親親之法非廟不統所以別姓收族
無一不出于祖廟不主于祖宗都王子弟所
封及公卿所食也一都之閒有山川所當奉
者有祖廟所當立者有因國在其地無主後
者故專設宗人之官以掌其祭祀之禮既祭
則歸胙于王不敢專其福也正其禮者牲醴
循其法正其服者冠服守其常有寇戎之事

則保神壇捍侵犯也有荒札之裁則令禱祠
祈神麻也

家宗人如都宗人之數掌家祭祀之禮凡祭祀致福國

有大故則令禱祠凡命祭亦如之掌家禮與其

衣服宮室車旗之禁令

采地所祭與都同故亦有宗人之官先王設

都家宗人之官命之祭然後祭既祭又必反

命焉豈有僭瀆之失哉

凡以神仕者無數以其藝為之等神仕謂明神理而伴者

周禮說卷之九

語所謂能知四時之生犧牲之物玉帛之類
采服之儀器之量次主之度并攝之位壇
場之所上下之神姓之出而心幸由舊典
者有即入之不為常數其藝高者為上士次
之為中士又
次之為下士

掌三神之法以猶鬼神示之居辨其名物以冬

日至致天神人鬼以夏日至致地示物彫以禴

國之凶荒民之札喪

三辰日月星所至次舍天神地示人鬼皆一

氣其本在地其精在天而各有常居若五帝

座及辰大乙常居也輿鬼下天社天稷地

示所居虛危廟人鬼居也明者能按三辰

所臨之時日謀猶鬼神示之處位次主而辨

其名牲牢器服各以其物享焉冬至陽生祭

天圜丘人與天合故配之夏至陰生祭地方

澤物所則地故從焉物彫謂百物之精天地

人物之精得其所則不為癘此禴禘之也

周禮說卷之九終

手九

周禮說卷之十

夏官司馬第四

鄭云象夏所立之官馬武政夏整齊萬物天
子立司馬掌邦政以平諸侯正天下亦整齊
萬物也書周官司馬掌政統六師平邦國何
氏曰官以馬名兵所重莫急於馬也

惟王建國辯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
民極乃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以佐
王平邦國

周禮說

卷之十

一

國之大事何莫非政而獨戎政謂之政者易
曰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傳曰征者正
也以正彼之不正也故謂之政所謂天討也
政官之屬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二人
軍司馬下大夫四人輿司馬上士八人行司馬
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
十有六人胥三十有二人徒三百有二十人
此序官自大司馬至府數與諸官同而自史
以下異者以軍事嚴須監察故獨多也上士

以下得與大官同號與他官異者以其為卒
之帥其統下亦如大官雖卑同號也

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二
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
百人為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
下大夫百人為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兩
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皆有長一軍則二
府六史胥十人徒百人

周禮說

卷之十

二

成周之制兵籍具于司徒行征則屬之司馬
故五人為伍即五家之比五伍為兩即五比
之間四兩為卒即四間之族五卒為旅即五
族之黨五旅為師即五黨之州五師為軍即
五州之鄉居則為比間族黨州鄉出則為伍
兩卒旅師軍凡環甲而即戎者皆前日之農
也乘麾而馭衆者皆前日之卿大夫也兵無
坐食之費將無握兵之權天子六軍七萬五
千人出車千乘也大國三軍三萬七千五百
人出車五百乘也次國二軍二萬五千人出

車三百三十乘也小國一軍萬有二千五百人出車一百六十七乘也李氏曰先王足兵而未嘗有兵後世有兵而未嘗足兵王昭明曰兵不外乎民將出乎吏成周之法之善固矣然比閭族黨州鄉主于教訓服役守禦故皆在邑之民伍兩卒旅軍師主于師田實通千里之地雖皆以伍起數而所以起數者固不可比而同也以司徒用衆之法言之鄉遂近郊遠郊二百里之地爲田六十四同當

周禮說

卷之十

三

一百六十餘萬家以丘甸出車之法計之當爲五十餘軍故以鄉而言約二十五軍遂亦如之此猶後世之京軍主居守王畿爲國本者也每都各有井邑丘甸出車之賦此猶後世之畿輔軍各守衛其國都而拱護王畿者也至大司馬所握之六軍通王畿千里之內更休而迭調之故大事致民用之軍旅田役大故致餘子由鄉遂至于都鄙定法皆然觀四時教閱之法旗物號名兼州里野家都鄙

而並陳之可見矣此皆公卿大夫各帥鄉遂都鄙采地之民而用之猶後世郡國調遣更番上直之兵也故天子出必有六軍君行師從卿行旅從大都皆十分有餘而調其一故徵發不至于空虛行役不以爲勞苦居足以守而無虞出足以戰而無敵田足以耕而老幼廢疾有養而無失所此周制之所以爲善也其五等之國三軍二軍一軍皆通于四疆可類推矣

周禮說

卷之十

四

司勳 馬質 量人 小子羊人司權
掌固司險掌疆候人環人挈壺氏 射
人服不氏謝鳥氏羅氏掌畜 司士諸子
司右虎賁氏旅賁氏節服氏方相氏大僕小臣
祭僕御僕隸僕 弁師司甲司兵司戈盾
司弓矢繕人藥人 戎右齊右道右 大
馭戎僕齊僕道僕田僕馭夫 校人趣馬巫
馬牧師瘦人圉師圉人職方氏土方氏懷方氏
合方氏訓方氏彤方氏山師川師邊師匠人擇

人都司馬家司馬

大司馬之職卿一掌建邦之九法以佐王平邦

國制畿封國以正邦國設儀辯位以等邦國進

賢興功以作邦國建牧立監以維邦國制軍結

禁以糾邦國施貢分職以任邦國簡稽鄉民以

用邦國均守平則以安邦國比小事大以和邦

國

邦國布散于九服而平之之法則在朝廷九

法所以平之也制九服之畿封五等之國則

周禮說

卷之十

五

地之小大正矣設官室車服之儀辯尊卑貴

賤之位則分之上下等矣有善行者進而擢

之有治績者興而舉之所以作新人才也九

州建牧以爲之長列國立君以爲之監所以

維持萬方也制軍以守其封疆設禁以詰其

陵犯所以糾繩列辟也施貢則各以其所有

分職則各以其所能所以任其財功也簡鄉

民之強弱稽鄉民之衆寡然後衆可用也均

其地之守平其法之則然後邦國安而不危

也大國撫小國以恩小國事大國以禮然後

邦國和而不乖也大司馬佐王之法如此豈

專倚戎兵之強以威天下者哉九法彰于前

九伐陳于后古人之治可見矣

以九伐之法正邦國馮弱犯寡則青之賊賢害

民則伐之暴內侵外則壇之野荒民散則削之

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放弑其君

則殘之犯令陵政則杜之外內亂鳥獸行則滅

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政于邦國都鄙乃縣政象

周禮說

卷之十

六

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政象挾日而歛之

諸侯有違王命者則出兵以伐之所以正之

也諸侯之于國如樹木之有根本是以言伐

云以強陵弱以大侵小者削其封疆之四旁

使其不得強大也棄賢虐諫重賦多徭者民

被其害鳴鍾鼓以伐之所以聲其罪也內虐

其民外陵隣國是兼前二惡也壇者除地之

意變置其君而更立之田不治民不附削其

地以罰之恃其險阻以爲固不服王朝兵加

其境以懾之賊殺其親若晉殺世子申生衛侯殺其弟叔武正之者執而治其罪也放弑其君有若季孫逐昭公雀杼弑齊君殘之者執而戮之也誅其人而泚其宮也干犯王紀陵越王朝率諸侯以討而杜之使不得與隣國交通也恃人倫無以異于禽獸之行者不可以親百姓則誅滅之既誅其身又廢其嗣以其無人道也布政謂上九法九伐并下凡令以下皆于此時布之

周禮說

卷之十

七

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面五千里爲九畿皆有典籍之書今大司馬以此籍書施其政職之事于邦國諸侯也方千里曰國畿者據王畿內千里而言非九畿

周禮說

卷之十

八

之畿但九畿以此國畿爲本向外每五百里如爲一畿也侯者侯也爲天子伺候非常也甸者爲天子治田以出賦貢男者任也任王者之職事采者采取方物以貢天子衛者爲天子衛守蠻者縻也以近夷狄縻繫之以政教自此以上六服是中國之九州自此以外是夷狄之諸侯此蠻服出大司徒云要服亦一也夷者以夷狄而得夷稱也鎮者蓋中國稍遠理須鎮守蕃者以其最遠故得蕃屏之稱此三服總號蕃服故大行人云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指此三服也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上地食者參之二其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也半其民可用者二家五人下地者參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賦給軍用者也令邦國之賦亦以地之美惡民之衆寡爲制如六遂與小司徒通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萊百畝平分之可食者半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三百畝三分之可食者止

一
中春教振旅司馬旗致民平列陳如戰之陳辨
鼓鐸錫鏡之用王執路鼓諸侯執賁鼓軍將執
晉鼓師帥執提旅帥執鞞卒長執鏡兩司馬執
鐸司馬執錫以教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
遂以蒐田有司表貉誓民鼓遂圍禁火弊獻禽
以祭社

此因春蒐而教兵也兵者守國之備孔子曰
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然兵凶事不可空設

周禮說

卷之十

九

故先王因蒐狩而教習之也凡師出曰治兵
入曰振旅皆習戰也四時各教民一焉而中
春習振旅者取兵入之義收其衆而使就農
也以旗致民者樹中軍熊虎之旗以期民于
其下也列陳如戰陳者布列車徒卽用古司
馬之陣法也路鼓王之所有事賁鼓鼓軍事
諸侯下于王而代其事故執之將戰而用金
以殺則擊晉鼓軍之進退係于帥故軍將執
之馬上可提者曰提鼓二千五百人之師帥

執之終于項下者曰鞞鼓五百人之旅帥執
之如鈴無舌曰鏡軍法鼓退鳴鏡百人之長
執之大鈴金口金舌曰鐸軍法鐸以通鼓二
十五人之長執之如小鍾而節鼓者錫也五
人之長執之所謂辨鼓鐸錫鏡之用者如此
兵以鼓進以鏡退鼓急則行疾緩則行遲遠
則疏近則數以教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
遂以春田爲蒐春時鳥獸孕乳搜擇取不孕
妊者又令有司立表而貉祭又誓民以無犯

周禮說

卷之十

十

田法之罰也如無干車無自後射之類虞衡
守禽之厲禁旣誓令鼓而圍之遂蒐田火弊
者止也春田主用火焚萊除草田止虞人植
旌衆皆獻其所獲之禽因以祭社爲后土方
施生也

中夏教養舍如振旅之陳羣吏撰車徒讀書契
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家以號
名鄉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其事以辨軍
之夜事其他皆如振旅遂以苗田如蒐之法車

弊獻禽以享約

此因夏苗而教兵也菱舍草舍也軍有草止之法撰筭同筭車徒者羣吏軍將伍長各有部分皆選擇其在車甲士三人步七十二人等等而數擇之也書契即簿書以校録軍實即小宰八成曰師田以簡稽是也號名者徽識所以相別也即旌旗之細者將軍至伍長各以所被之徽識別之門名者如其在門所樹者也縣鄙都家以其主之號名鄉遂則以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州里名野則以甸稍之邑名皆小旌旗也古者畫戰則目相眡故為之旗旌夜戰則聲相聞故為之號名菱舍之教乃後世下營之法皆以辨軍之夜事聲聞相別所以防奸細及間謀也其他皆如振旅則夫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皆然也苗田夏田為苗以除禽獸之害故以苗名在教戰之處辨號名既訖遂行苗田之法也如蒐之法則其他表貉誓民鼓圍禁之屬皆同也車弊驅逆之車止也夏

田主用車示所取物希少也以約禴通宗廟夏祭冬夏陰陽始起田主祭宗廟象神在內也

中秋教治兵如振旅之陳辨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載旛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各書其事與其號焉其他皆如振旅遂以獮田如蒐田之法羅弊致禽以祀

祊

此因秋獮而教兵也旗物以一耳目色莫辨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二

于秋故主之九旗之物皆畫號名事之象以相別也兵法夜戰多火鼓畫戰多旌旗是畫之相示者以象夜之相示者以聲故其物有龍虎鳥蛇之文所以待畫事有號名事之象所以待夜事也獮殺也秋田為獮順肅殺之候也羅弊網止也秋田主用網祊四方報成萬物之祭也事謂所掌之事號謂所稱之號皆書于旗也所載與司常不同疏謂教戰非實出軍空避實也其他一如春教之法獮田

一如春蒐之法網止致禽祊謂祭四方以報成百物也

中冬教大閱前期羣吏戒衆庶修戰法虞人萊所田之野爲表百步則一爲三表又五十步爲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于後表之中羣吏以旗物鼓鐸鑼鏡各帥其民而致質明弊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戰之陳皆坐羣吏聽誓于陳前斬牲以左右徇陳曰不用命者斬之中軍以鞞令鼓鼓人皆三鼓司馬振鐸羣吏作旗車徒皆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三

作鼓行鳴鑼車徒皆行及表乃止三鼓攄鐸羣吏弊旗車徒皆坐又三鼓振鐸作旗車徒皆作鼓進鳴鑼車驟徒趨及表乃止坐作如初乃鼓車馳徒走及表乃止鼓戒三闕車三發徒三刺乃鼓退鳴鏡且卻及表乃止坐作如初

此因冬狩而教兵也仲冬農隙故講武之法尤詳于三時萊除草以便馳驅也表立以正行列也百步立一表三表則三百步又五十步立一表四表則三百五十步左右之廣當

容三軍南爲前表北爲後表建旗後表之中謂第四表之中央羣吏各帥其民皆至而致之于大司馬也質明弊旗正明而仆其旗也先期戒衆旣戒而後期者可誅陳師誓衆旣誓而違命者可斬軍法尚嚴故也中軍中軍之將擊鼓鞞以令鼓所以作士氣也司馬兩司馬振鐸以作衆也及表乃止謂自後表至第二表也三鼓攄鐸者掩其口而振之車徒皆坐者止行而息氣也又三鼓而車驟徒趨

周禮說

卷之十

十四

及表乃止者謂自第二表至第三表也又三鼓而車馳徒走及表乃止者謂自三表至前表也鼓戒者謂戒攻敵也每鼓一闕則車一轉徒一刺至三而止象勝敵也鳴鏡且卻卒長鳴鏡以止鼓而退兵及表乃止謂退自南表至北表而止也

遂以狩田以旌爲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徒以叙和出左右陳車徒有司平之旗居卒間以分地前後有屯百步有司巡其前後險野人

爲主易野車爲主旣陳乃設驅逆之車有司表貉于陳前中軍以鼙令鼓鼓人皆三鼓羣司馬振鐸車徒皆作遂鼓行徒銜枚而進大獸公之小禽私之獲者取左耳及所弊鼓皆駢車徒皆諫徒乃弊致禽饁獸于郊入獻禽以享烝

冬田曰狩言守而取之無所擇也軍門曰和立兩旌爲之取師克在和之義也以叙和出者次第出和門也左右者或出而左或出而右也有司平之者鄉師居門正其出入之行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五

列也旗居卒間以分地者羣吏所載之旗各有分地而調其部曲之疏密也前後有屯百步者車徒異羣相去如是之遠也有司巡其前後者鄉師又巡行列使不紊也險野山阜險阻以步卒居前則足以衝突易野原野平夷以兵車居前則足以營衛車徒旣排成陣驅車者驅出禽獸使趨獲也逆車者逆要之使不出圍也大獸輸于公小獸以自畀先公後私也得禽獸者取左耳以計多少而論功

也及所弊至旗仆之處也疾至擊鼓曰駢駢震也諫謹也鼓駢徒諫象勝敵而喜也冬狩以徒爲主故曰徒乃弊聚所獲之禽獸因以饁祭四方之神于郊入以獻于先王也冬祭曰烝烝謂四時講武名雖不同事則無異春辨金鼓夏辨號名秋辨旗物冬立表戒誓教戰莫不皆然四時冬舉一事特互言以見義耳大都之地去王城五百里一歲四時就國教閱幾爲擾民也故三時務農一時講武無

周禮說

卷之十

十六

論四時歲一至焉然以農隙爲主李氏曰兵者不祥之器無故而習是習殺伐也故用蒐狩而教焉鳥獸血氣類也若無故而殺之是暴殄天物作禽荒也故因祭社享禘祀方享蒸而行焉禽獸多則五谷害故因田以捕之明非好兵也爲田獵也非好田也爲祭祀也爲除稼穡害也外以章事神之禮內以作不虞之備下以除稼穡之害故不謂之荒不謂之暴孟子曰我善戰善陳大罪也大司馬以

待發乎戰法蓋先王之制亦仁政之大者所以攻暴止亂而救民之生也有兵斯有用兵之法非若後世詭譎之爲也蓋明其節制一其號令使之服習而其本出于仁義是以無敵于天下若弛兵撤禁以召後悔而曰吾好仁而已是惡知所謂仁哉

及師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救無辜伐有罪若大帥則掌其戒令蒞大卜帥執事蒞釁主及軍器及致建太常比軍衆誅後至者及戰巡陳眠事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七

而賞罰若師有功則左執律右秉鉞以先愷樂獻于社若師不功則厭而奉主車王弔勞士庶子則相

大合軍者會聚軍衆也所以威天下行其政令也救人爲急致討有罪此二事乃合軍之旨非此不合也大師王出征伐也戒令則軍法也凡出軍先卜視其吉凶以行也司馬法曰上下下謀是謂參之主謂遷廟之主及社主軍器鼓鐸之屬凡師旣受甲迎主于廟及

社主祝奉以從殺牲以血塗主及軍器助以生氣神之也致謂鄉師致民于司馬比較次之也大師王親御六軍故司馬用王之太常致聚其衆巡陳者司馬巡陳而眠其戰功之事知其有功無功而行賞罰也師有功勝也律所以聽軍聲鉞所以爲將威也先猶道也兵樂曰愷獻于社獻功于社也司馬法曰得意則愷歌示喜也喜危事而安也厭謂厭冠喪服也軍敗以喪禮處之奉主車歸于廟與

周禮說

卷之十

十八

社也師敗則王親吊士庶子之死者勞其傷者則相王行禮嘉其忠爲衆勸也

大役與慮事屬其植受其要以待考而賞誅大會同則帥士庶子而掌其政令若大射則合諸侯之六耦大祭祀饗食羞牲魚授其祭大喪平士大夫喪祭奉詔馬牲

大役築城邑也築城本封人之役而司馬爲之度形勝計高卑與其謀慮也植主役之官屬其植欲知人之多寡要計功之簿受其要

欲知功之差等待考而誅賞焉大射王將祭射于社宮以選賢也時有諸侯來朝大司馬則合諸侯爲六耦以射三侯大祭祀謂六享也羞牲魚以魚爲牲而進之也授其祭授尸賓所當祭之物也平士大夫一羣臣之喪服也王喪以馬祭者蓋遺奠也奉猶送也送至墓告而藏也

小司馬中大夫二人小司馬之職掌鄭云此下字脫

之不得送無識其數者凡小祭祀會同饗射師田喪紀掌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九

其事如大司馬之法

大司馬之小會同謂諸侯使卿大夫來聘王

使卿大夫與之會同言饗射師田皆是諸侯

卿大夫來聘王還使卿大夫與饗燕及射師

田等也小喪紀者三夫人已下云掌事如大

司馬之法亦如大司馬羞魚牲授其祭等也

軍司馬下大夫八人輿司馬上士八人行司馬

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有二人徒三百有二十人闕

軍司馬者軍中執法之官昔王儀爲司馬昭

司馬執言上將之咎段秀實爲白孝德都虞候得專驕軍之戮是也輿司馬者主車戰之事漢有車騎將軍行則爲乘載止則別營衛戰則備衝突也行司馬者掌行伍坐作進退之法

司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掌六鄉賞地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之法以等其功王功曰勳國功曰功民功曰庸

事功曰勞治功曰力戰功曰多凡有功者名書

于王之太常祭于大烝司勳詔之犬功司勳藏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

其貳掌賞地之政令凡賞無常輕重眡功凡頒

賞地三之一食唯加田無國征

賞地卽載師所謂賞田任遠郊之地者也屬

六鄉等猶差也以功大小下文眡功是也王

功輔成王業若周公國功保全國家若伊尹

民功法施于民若后稷事功以勞定國若禹

治功制法成治若咎繇一曰若辟草萊任土

地之屬戰功克敵出奇若韓信陳平銘之言

名也生則書于王旌以識其人與其功死則

烝先王祭之詔告其神以辭也烝冬之大享
 也是故百物皆報祭有功宜也二副也功書
 藏于天府治功約正掌于司約又副于此者
 以其主賞也政令謂賦役無常者功之大小
 不可豫輕重賦功如事勞而時有劇易戰多
 而敵有堅脆若此之屬不以爲常故輕重賦
 功也凡班賞地參之一食者賞地之稅參分
 計稅王食其一二全入于臣加田者既賞之
 又加賜以田所以厚恩也正謂稅也無國正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一

力戰功效首虜之多六者總謂之功鄭氏以
 伊周禹稷臯陶韓信比之拘矣
 馬質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八人掌質馬馬量三物一
 曰戎馬二曰田馬三曰駑馬皆有物賈網惡馬
 凡受馬于有司者書其齒毛與其價馬死則旬
 之內更旬之外入馬耳以其物更其外否馬及
 行則以任齊其行若有馬訟則聽之禁原蠶者
 質平也馬有豐耗王馬不足買之民有餘賣
 之故設官平其直量三物每馬則以三物量
 周禮說 卷之十 十三
 之以知其所宜一其戎事之馬二共田獵之
 馬三駑馬材之下者以共冗役蓋馬之類雖
 多而給公家上下之用不外此三者皆定其
 價直也網惡馬謂馬罽駕破轅而力者以索
 繫維狎習之受馬于有司凡民買圉人之馬
 也書其齒數毛色與其賈直以防更也死旬
 之內是病于未賣償之入馬耳者馬病次則
 耳燥甚新則燥不甚驗而償之二旬之外是
 馬本無病養之惡任之過任而死不更已王

氏曰聖人大公之心雖小事無不得其平如此馬始駕以所載輕重知其力所任以齊所行之遠近原再也天文辰爲馬蠶書蠶爲龍精月直大火則浴其種是蠶與馬同氣物莫能兩大禁再蠶者爲傷馬歟

量人下土二人府一人掌建國之法以分國爲九州營國城郭營后官量其市朝道巷門渠造都邑亦如之營軍之壘舍量其市朝州涂軍社之所里邦國之地與天下之涂數皆書而藏之

周禮說

卷之十

圭注

建國之法謂辨方而正位也分九州之域以建邦國而營其城郭后君也天子之官既立乃量其地後爲市前爲朝道巷以通往來門以出入渠以通水其縱橫廣狹皆量而爲之制也造都邑亦如之謂造三等采地亦如建國之法也壘軍壁也舍軍舍也壘舍所在亦設市朝焉每州一師五師爲軍各有涂道出師必載社主以行而軍社則有常居之里也營九州宿軍在軍猶在國也列國之封域其

制有大小天下之道涂其數有多寡皆書而藏之以備考祭也知天下阨塞遠近邦政之大要

凡祭祀饗賓制其從獻脯臠之數量掌喪祭奠

窆之俎實凡宰祭與鬱人受犛歷而皆飲之

獻尸以燔從獻賓薦脯醢數多少量長短儀

禮脯十脰長尺二寸是也窆穿壙名奠窆謂

造奠苞笱當納之窆者宰祭謂冢宰之攝祭也鬱人職大祭祀與量人受舉犛之卒爵而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四

飲之所以受神之福也

小子下土二人史一人徒八人掌祭祀羞羊肆羊殺肉而

掌珥于社稷祈于五祀凡沈辜侯禳飾其牲鬯

邦器及軍器凡師田斬牲以左右狗陳祭祀贊

羞受徹焉

羞進之也羊肆謂朝踐獻腥四段其牲爲豚

解也羊殺謂饋食獻熟體解骨節析而爛之

以醑尸也肉豆謂切肉而以豆羞也求福曰

祈珥灾曰珥于社稷曰珥五祀曰祈者亦互

文曰沈謂狸沈辜謂醢辜候謂候福禳謂禳禍皆飾其牲也邦器禮樂祭器之屬軍器兵鼓鐸之屬釁之皆用羊也斬牲狗陳示犯命必殺如此牲也羞者始祭所進之物也徹者祭畢徹去之器小子皆贊之必使小子者以其職皆事之小者也

羊人下士二人史一人掌羊牲凡祭祀飾羔祭

祀割羊牲登其首凡祈珥共其羊牲賓客共其

法羊凡沈辜侯禳釁積共其羊牲若牧人無牲

周禮說 卷之十 五

則受布于司馬使其賈買牲而共之

羊人畜羊以供祭祀賓客小祭飾羔小羊也

大祭割牲大羊也登首報陽也賓客有牢禮

之法故曰法羊求福曰祈珥灾曰珥皆供羊

牲候禳惡氣釁塗新器積柴焚燎皆供羊牲

如缺牲則受布賈羊以供

司燿下士二人掌行火之政令四時變國火以

救時疾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內火民亦如

之時則施火令凡祭祀則祭燿凡國失火野焚

萊則有刑罰焉

官正司烜皆掌火禁而掌火之政令者則此

官也火藏于地行于天其順逆與人最相關

故火之政令不容緩榆柳春青得木氣之盛

故春取其火棗杏心赤得南方之色柞櫛文

理白得西方之色槐檀心黑得北方之色桑

柘皮裏皆黃得中央之色四時變火者鑽燧

改火以爲烹飪之用各依歲序毋使亢害所

以救民之疾也民于四時皆有痼疾火生于

周禮說 卷之十 五

木其氣性從之故四時各取其所宜之木以

變國火而民疾于是乎可救春夏秋冬時運

而往火變而新陽太盛則養陰之弱以抑其

強陰太盛則用陽之強以救其弱使民常得

陰陽之正氣而不滯于一偏此聖人善救民

之道也季春昏龍見于辰爲大火心星祭而

出之以鑄作陶冶季秋昏龍伏于戌祭而納

之乃止陶作施火令者修其利除其害也祭

燿祭大火祭始出火者如祀稷配以棄國失

火野放火則有刑罰焉皆政令也王氏曰萬物所以生陰陽二氣而已陽盛爲溫爲火物資暢茂不至則不榮陰極爲寒爲水物資堅縮不至則不固故火有出入冰有藏啓皆調元者宣陽助陰裁成天地之道也

掌固上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修城郭溝

池樹渠之固頒其士庶子及其衆庶之守設其飾器分其財用均其稍食任其萬民用其材器凡守者受法焉以通守政有移甲與其役財用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七

唯是得通與國有司帥之以贊其不足者晝三巡之夜亦如之夜三鑿以號戒若造都邑則治其固與其守法凡國都之竟有溝樹之固郊亦如之民皆有職焉若有山川則因之

掌固主國都城池封樹之固而司險主圻野達九州因山川要害爲險也此攻守大務屬夏官渠當作涂凡建國城外有郭郭外有渠池溝池上爲衢路通行人上樹林木皆以爲固也不修則壞掌修之士卿大夫士之適子

庶其支庶主宿衛王宮城者衆庶民遞守國城者頒之使各有信地然有其人不飾其器猶無人也乃設兵甲戈矛之屬以備用有其人有其器不足其用與食無以得其心與力也故又爲之分其財用均其稍食焉士無內顧之憂可以責其從王之義矣然凡守者緩急不相應援非善也又必使其受法于掌固以通其守政蓋雖各守其地而聲勢相倚矣然守政雖通而偶有匱乏之處甲兵缺力役

周禮說 卷之十 二十八

乏財用匱使無通融之法則一方失守二方皆潰矣于是與有司酌之移其有餘者贊其不足者如且則掌固之職不徒恃地利是得人和矣至于守者尤必時巡之晝夜皆三巡之夜尤三鑿以號戒此王國城郭固守之法如此至于造都邑其城郭溝渠與其守法並同王國至于國郊亦必爲之定封疆以界之後溝池以限之植林木以阻之使民皆可以世守若有山川自然之險則就而因之用力

易而為備固也自王畿以達于天下皆設險以守禦如此

司險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而達其道路設國之五溝五

涂而樹之林以為阻固皆有守禁而達其道路

國有故則藩塞阻路而止行者以其屬守之唯

有節者達之

國曰固野曰險此掌固掌國之城郭則司險

掌畿外之九州之圖山林川澤之阻則職方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九

所謂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數澤曰

具區其川三江之類是也達道路者山林之

阻則開鑿之川澤之阻則橋梁之五溝遂溝

洫澮川也五涂徑畛涂道路也樹之林作藩

落也有故喪災及兵也閉絕要害之道備姦

寇也以其屬守之司險之胥徒四十人也守

其要其餘使地之司民為守也若有旌節則

達之

候人上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各掌其方之道

治與其禁令以設候人若有方治則帥而致于朝及歸送之于竟

賓客所從入非一各修治道路禁止姦盜賓

客來不以法者辭焉選橋捷士卒共送逆四

方以職來受治者候其來去周人之于守備

必為是纖悉委曲者豈非以形勢為不可專

恃而守備為不可暫弛耶若夫周之所以守

國者則又不專在是六典皆守國之法六官

皆守國之人九畿有職則守在九畿四夷有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九

衛則守在四夷三百六十屬之官無非周人

所恃以守國者也如山林之有虎豹川澤之

有蛟龍伏乎其中而凜乎其外國之險固孰

大于此不然則山河魏國之寶吳起且知其

不在此豈以周公之智而不及此哉

掌疆中士八人史四人胥十人環人下士六人掌致師察軍憲環四方之故巡邦國搏

謀賊訟敵國揚軍旅降圍邑

鄭云環郤也以勇力郤敵王云環反也致師

者謂將戰先使勇力之士犯敵以致其來敵必戰也如楚許伯摩壘而還是也慝陰姦也察軍慝視軍中有為陰姦者執之也環四方之故卻其以事謀來侵伐者所謂折衝禦侮也搏謀賊謂敵人所遣反間者見則執之也訟敵國敵國兵來則往與之訟曲直若國佐如師也揚軍旅為之威武以觀敵也降圍邑圍邑欲降者受而降之如齊人降鄆也王氏曰侯人主好待諸侯環人主惡憚諸侯皆守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一

境事以掌固統環人者先為不可勝待敵可

勝也

挈壺氏

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掌挈壺以令軍井挈轡

以令舍挈畚以令糧凡軍事縣壺以序聚椽凡

喪事縣壺以代哭者皆以水火守之分以日夜

及冬則以火爨鼎水而沸之而沃之

軍中人多車騎雜號令不相聞有事各以一

物為表則令簡而趨疾率懸也為軍穿井縣

壺于其上令士眾望見知此下有井壺所以

盛飲故以表井縣轡于所當止之處使軍望

見知當舍止于此解轡則舍故以表舍縣畚

于所當給糧之處令軍望見知當廩糧于此

畚所以盛糧之器故以表糧壺者水器也瓦

壺用以汲井銅壺用為刻漏縣壺序聚椽者

縣壺盛水以為漏以次更聚擊椽備守也擊

椽兩木相敲行夜時也軍中過夜則擊椽以

備守有更漏則擊椽者可更迭矣喪未大斂

則哭必達旦有更漏則守尸而哭者可相代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二

矣守壺以水驗其晷刻之多少守壺以火視

其漏箭之遷易也分以日夜者驗漏箭以辨

晝夜也冬則水凍恐漏不下故爨水沸而沃

之也

射人

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掌國之

三公孤卿大夫之位三公北而孤東面卿大夫

西面其摯三公執璧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鴈

諸侯在朝則皆北而詔相其法若有國事則掌

其戒令詔相其事掌其治達以射法治射儀王

以六耦射三侯三獲三容樂以騶虞九節五正
諸侯以四耦射二侯二獲二容樂以貍首七節
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一獲一容樂以
采蘋五節二正士以三耦射豸侯一獲一容樂
以采繁五節二正

位將射始入見君之位也三公北面以答君
也孤卿大夫東西面以佐佑王也各執摯以
見者致其始見之禮也諸侯北面謂來朝未
歸者從三公之後也國有祭事則告以齊戒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三

之期相其執事掌治達者謂諸侯有所治受
而達之于王王有命又受而下之也三侯熊
虎豹也侯布爲之以侯矢曰侯取熊虎豹皮
飾侯側示服猛王與其耦射虎侯諸侯與其
耦射熊侯卿大夫與其耦射豹侯射中服不
氏舉旌以唱獲容革爲之設侯旁蔽獲者天
子以騶虞鼓九節歌九終先歌鼓五節以聽
後四節以盡乘矢矢按節發曰節也正張侯
中爲的者天子五正外玄次黃次蒼次白中

朱二侯者熊豹也貍首七節者三節以聽四
節以射三正者畫以朱白蒼也一侯豹也采
蘋五節一節以聽四節以射二正者朱綠也
豸胡犬也以豸皮飾侯下于大夫也采繁五
節亦一節以聽四節以射也士無臣祭與其
友行賓射禮

若王大射則以貍步張三侯王射則令去侯立
于後以矢行告卒令取矢祭侯則爲位與大史
數射中佐司馬治射正祭祀則贊射牲相孤卿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四

大夫之法儀會同朝覲作大夫介凡有爵者大
師令有爵者乘王之倅車有有賓客則作卿大
夫從戎大史及大夫介大喪與僕人遷尸作卿
大夫掌事比其廬不敬者苛罰之

王大射春獻功擇士祭以射也以貍步張侯
者一舉足爲一步貍善搏行則止而擬度焉
其發必獲是以量侯道必法之也令去侯立
于後者射人令負侯者去侯所而居于乏爲
將射故也以矢行告者以矢行高下左右告

于王也大射禮曰大射正立于公後以矢行告于公下曰留上曰揚左右曰方卒令取矢者謂射畢則射人使射鳥氏取矢也祭侯則爲位者祭侯獻服不以服不以祭侯爲位爲位爲服不受獻之位也大射曰服不侯西北一步北面受爵數射中言數射者中侯之筭也大射曰司射適階西釋弓去朴襲進由中東立于中南北面視筭必大史者以大史凡射事節中舍筭故也射正者射以不失正鵠

周禮說

卷之十

三五

爲主司馬治之射人佐之也贊射牲者王者于祭祀必親射其牲致親殺之意也射人贊之作大夫介者諸侯來朝王使公卿有事焉則作大夫使爲上介也凡有爵者命士以上亦作之使爲衆介也卿大夫以選從王見諸侯或王有命使三公命諸侯及衣服就館賜之時大史主協禮事故射人戒大史及大夫爲介于諸公也僕人大僕也僕人與射人俱掌王之朝位王崩大小斂後遷尸于室堂作

卿大夫掌王喪之事比其廬如宮正所云親者貴者居廬當比其本服親疏及貴賤其不敬者則詰問之

服不氏下士一人掌養猛獸而教擾之凡祭祀共猛獸賓客之事則抗皮射則贊張侯以旌居乏而持獲

服不以服不服之獸而名擾馴也教習使之馴服象王教也祭祀共猛獸者狼熊之屬賓客來朝聘庭實有虎豹之皮示服猛也抗之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六

言舉也服不氏主舉藏之射侯共于司裘張于射人服不氏贊之而已又以旌居乏射中則舉旌以唱獲言已得獸也

射鳥氏下士一人掌射鳥祭祀以弓矢毆鳥爲凡賓客會同軍旅亦如之射則取矢矢在侯高則以并夾取之

鳥之中膳羞者鳧雁鵠鴉之屬是也射之供于膳夫賓祭朝軍之禮尚肅鳥爲聲惡則射而毆之王射則主取其矢矢著侯高人手不

能及則以并夾取之并夾象剪長柄司弓矢
曰大射燕射共弓矢并夾

羅氏下士二人掌羅鳥鳥蜡則作羅禘中春羅

春鳥獻鳩以養國老行羽物

以網係鳥謂之羅蜡者十二月合聚萬物而

索祭之此時火伏百蟲皆蟄豺既祭獸可以

羅網圍取禽也春鳥蟄而始出是時生氣盛

鷹化為鳩鳩與春鳥變舊為新宜以養老助

生氣賜羽物小鳥鶉雀之屬陳氏曰天子所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七

養之老三國老庶老死政者之老是也貴胄

謂之國子則貴而老者謂之國老賤者庶人

則賤而老者謂之庶老又有死政者之老焉

故羅氏獻鳩以養者國老也司徒以保息養

之者庶老也司門以財養之者死政之老也

若夫外饗酒正搞人所謂耆老者總三者而

言之

掌畜

下士二人史二人

掌養鳥而阜蕃教擾之

祭祀共卵鳥歲時貢鳥物共膳獻之鳥

舒鴈舒鳧鷄鴒之屬本飛類依人而生得養

則阜蕃教擾可如人意祭祀共卵鳥膳共鷄

人以薦先言卵明二物也歲時貢鳥物共醢

人腊人膳獻之鳥共庖人為王膳羞賓獻王

氏曰上四職設欲事給而不煩民也

司士

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掌羣

臣之版以治其政令歲登下其損益之數辨其

年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縣鄙之數卿大

夫士庶子之數以詔王治以德詔爵以功詔祿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八

以能詔事以久奠食唯賜無常正朝儀之位辨

其貴賤之等王南鄉三公北面東上孤東面北

上卿大夫西面北上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之

右南面東上大僕大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左

南面西上司士擯孤卿特揖大夫以其等旅揖

士旁三揖王還揖門左揖門右大僕前王入內

朝皆退掌國中之士治凡其戒令掌擯士者膳

其贊凡祭祀掌士之戒令詔相其法事及賜爵

呼昭穆而進之帥其屬而割牲羞俎豆凡會同

作士從賓客亦如之作士適四方使爲介大喪作士掌事作六軍之士執披凡士之有守者令哭無去守國有故則致士而頒其守凡邦國三歲則稽士任而進退其爵祿

凡以道藝仕于國者不以貴賤摠謂之士士始附于版此官掌籍故曰司士羣臣有黜有陟則其數有損有益每歲登之下之辨其年則知其齒之壯老辨其歲則知其任之久近貴謂大夫以上賤謂士以下外先邦國諸侯

周禮說

卷之十

三十九

尊也內先卿卿尊也士謂卿大夫之適子已命者庶子謂士卿大夫之庶子未命者司士掌此數者用以告王所當治之事有德者告王而爵之有功者告王而祿之有能者告王而任以事任職之久者則定其餼廩之多寡不必告王也賜者出於人君之特恩無常數也日眠朝路門之儀冢宰贊聽治故宰夫掌法司馬掌政故司士正儀位辨等也東上以東爲上孤卿皆北上以近君爲尊王族人舊

爲士晚致仕尚留宿衛者云故士明新升士雖王族不在此位也虎士虎賁大僕侍御長大右車右長大僕從者小臣祭僕御僕等官皆南面在王後順王向也在右軍上在左西上亦近君尊司擯詔王出揖公卿以下朝臣也孤卿各一揖則公可知大夫有中下下爵同者衆揖之士有上中下亦以其等揖所謂三揖在下也孤卿尊故特揖大夫卑故衆揖之士又卑故旁揖之還回旋也以在路門左

周禮說

卷之十

四十

右者皆南面故旋揖之大僕前從門左本位前就王正其視朝之位也王入路門也王視事於治朝既畢而入路門內朝而朝者皆退及其官府治處也內朝亦謂之燕朝士治治其進退損益也戒戒其怠忽令其當爲擯士者初得命爲卿大夫士執贄見於王司士擯相之也膳其摯入于王之膳人凡祭祀掌戒令者掌羣臣之祭祀齊戒告令也詔相法事者告詔并擯相其行禮之事也及賜爵

者祭末眾酬無筭爵之時皆有酒爵賜及之皆以昭穆爲序也祭統曰凡賜爵昭爲一穆爲一昭與昭齒穆與穆齒凡羣有司皆以齒此之謂長幼有序割牲制體也羞進也凡會同作士從者選其行藝而進之以從王也作士適四方使奉王命而使也爲介爲之介者如上卿使則大夫爲之介大夫使則士爲之介大喪作士掌事謂奠歛之屬披柩車行結于棺防行道歆側者天子旁十二士有職守

周禮說

卷之十

四十一

者雖大喪令不得廢事國有故非喪則兵災也致士于宮正宮伯爲宿衛焉諸侯歲貢士于天子自邦君之子至民間俊秀皆在司馬論其賢者能者而官之三歲則稽其任官稱否程貢士之得失而進爵紕地周禮諸侯貢士一事別皆不見惟司士此段與合

諸子

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掌國子之倅

掌其戒令與其教治辨其等正其位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至于太子唯所用之若有兵甲之

事則授之車甲合其卒伍置其有司以軍法治之司馬弗正凡國正弗及大祭祀正六牲之體凡樂事正舞位授舞器大喪正羣子之服位會同賓客作羣子從凡國之政事國子從遊倅使之修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以攷其意而進退之

周禮說

卷之十

四十二

燕義以爲庶子之官國子已仕者司士掌之此掌其副戒令謂任之征役也教治謂使之修德學道也辨其等者以父之爵爲之等正其位者叙其齒而爲之位也大事謂軍旅喪紀之類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于太子蓋適庶咸在唯太子之所從使也有寇戎之事則授以車甲以備戰伐合其卒伍以爲部隊置其有司以爲統帥是皆屬于太子司馬不得而征其賦也非惟司馬弗征雖鄉遂之甸徒力役亦皆不及也正六牲之體如薦腥薦熟之類必叙而正之舞位如六佾八佾之位舞器如左籥右翟之器遊倅卽所謂貴遊子弟

也存之使修德學道以成其材也春則合之
 于大學秋則合之于射宮攷其藝而爲之進
 退焉李氏曰王者之師非直與于閭里而又
 取諸世族彼以父祖貴富宜有報上之心况
 習道藝孰不知忠孝之美任之以金革則與
 于賞蹈利庸徒鬻賣者蓋有間矣且太子將
 爲君國子將爲臣君臣之分未定而恩義固
 已接則今日之游倅未必不爲嗣王之將帥
 也芸閣曰太子君之貳國子之倅諸侯諸臣
 周禮說卷之十 甲五

也

周禮說卷之十終
 甲五

周禮說卷之十一

司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堂掌右之旗

令凡軍旅會同合其車之卒伍而比其乘屬其

右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焉掌其政

右謂勇力之士充羣屬車之右也凡御居車

前之中便執策控御尊者居左勇士居右王

有戎右齊右道右及五路倅車皆有右以捍

外衛尊羣右王之戎右齊右道右及五路倅

周禮說卷之十一

車之右皆是也掌其政令選其當否與凡用

舍行止之節也合車之卒伍者凡車十五乘

為偏三五也凡乘為小偏三三也二十五乘

為大偏謂一師二千五百人之車也二偏為

卒亦謂之廣謂合二師之車也五偏為伍一

百二十五乘謂一萬二千五百人之車也合

之使相統率也比其乘者差比馬之膂力利

鈍使進退齊一也屬其右者連屬右之人心

使緩急救援也又將勇力之士能用戈受戡

酋矛夷矛者皆屬之使掌其練習賞罰之政

令司馬法曰弓矢圍受矛守戈戟助凡五兵

長以衛短短以救長夫會同而倅五其車則

有文事者必有武備非特孔子也周公則然

矣又屬勇力之事能用五兵者于司右而掌

其政令則無事之時武夫皆制于官府無所

奮其私鬪矣

虎賁氏下大夫二人中士十有二人府二人掌先

後王而趨以卒伍軍旅會同亦如之舍則守王

周禮說卷之十一

閑王在國則守王宮國有大故則守王門大喪

亦如之及葬從遣車而哭適四方使則從士大

夫若通路不通有徵事則奉書以使之于四方

虎賁宿衛王宮者也虎士八百人天子之親

兵也六軍之外禁衛惟此而已王車之行以

虎士擁衛前後雖趨而不失行列也王出而

舍于外則以虎士守陞桓王入而在于國則

以虎士為周衛國有兵喪之故則以虎士守

玉門遣車王之魂魄所依故從之而哭士大

夫使于四方則以虎士從之護王命也道路
不通有兵寇之故也徵事奉書以徵兵也王
氏曰書齊侯呂伋以二千戈虎賁百人逆子
釗于南門之外蓋以勳戚顯諸侯領虎士也
天文虎賁列太微垣而周公戒成王以爲知
恤者鮮蓋其重也

旅賁氏中士二人下士十有六人掌執戈盾夾五

車而趨左八人右八人車止則持輪凡祭祀會

同賓客則服而趨喪紀則衰葛執戈盾軍旅則

介而趨周禮疏 卷七十一 三

旅賁主膂力而衛王者王策車而出則以下

士十六人夾王車之左右車止持輪使王車

安固也祭祀會同賓客皆吉事也則吉服而

趨喪紀凶事也則衰葛執兵而從軍旅戎事

也則甲冑而趨初喪葛經武士輕也

節服氏下十八人掌祭祀朝覲袞冕六人維王

之大常諸侯則四人其服亦如之郊祀袞冕二

人執戈送逆尸從車

節服氏者世能節王之衣服也王氏曰春官

司服主禮掌制度與其藏夏官司輿服法駕

且侍御掌爲王服之無府史不掌其藏也維

維之以縷王建大常旌十二旒兩兩以縷綴

連旁三人持之使不曳地諸侯建交龍之旗

旁兩人持之其服自鷩冕而不王不送逆尸

故節服二人以裘冕衣尸從尸車

方相氏狂夫四人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

戈揚盾帥百隸而時難以索室毆疫大喪先匱

周禮疏 卷七十一 四

及暮入壙以戈擊四隅毆方良

方相並去聲王以爲方放相貌謂放肆形貌

可畏怖也蒙熊皮者作魃頭爲可怖狀驚疫

鬼也時難以時而儻也索室毆疫入室中索

疫鬼而逐之也大喪先匱爲之前導也壙穿

地以爲穴也國語曰土之恠夔魍魎水之怪

龍罔象毆之所以安魄也王氏曰凡陰陽之

氣初則爲利功成者退留則爲戕月令季春

國門之儻曰畢春氣恐寒氣留也仲秋天于

之儼曰達秋氣恐暑氣伏也季冬大儼辟一歲邪慝之氣也此於大虛間不過氣之宿留者而已留而中于物則爲災爲疫有鬼物焉居聲氣之間以主之故儼以馭使蕩而不留大僕下大夫二人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大命掌諸侯之復逆王眡朝則前正位而退入亦如之建路鼓于大寢之門外而掌其政以待達窮者與遽令聞鼓聲則速逆御僕與御庶子祭祀賓客喪紀正王之服位詔法儀贊王牲事王出入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五

則自左馭而前驅凡軍旅田役贊王鼓救日月亦如之大喪始崩戒鼓傳達于四方窆亦如之縣喪首服之法于宮門掌三公孤卿之弔勞王燕飲則相其法王射則贊弓矢王眡燕朝則正位掌擯相王不眡朝則辭于三公及孤卿僕御于尊者之名王吉凶各有宜服位各有宜處皆正之出大命則宣之于外入大命則納之于內復有所報白也逆有所陳奏也諸侯孤卿吏民皆有復逆所以通上下之情諸

侯復逆掌之大僕諸臣復逆掌之小臣吏民復逆掌之御僕皆以尊卑而爲之次第也若宰夫則曰諸臣之復萬民之逆而民亦未始不復吏亦未始不逆是復逆者通上下之辭也掌受臣民奏報漢之公車宋之登聞鼓院也大僕小僕御僕各以尊卑受之達于宰夫告于冢宰與王參攷行之所以通下情來諫諍也王眡治朝則大僕前導王而出正王之位退立于虎門之左視朝畢復道王而入亦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六

王正位也路鼓四面示欲四方無所不達也大寢路寢也其門外則內朝之中窮謂窮冤失職以達于王若今時上變事擊鼓者遽傳也若今時驛馬軍書當急聞者亦擊此鼓建路鼓于大寢門之外非惟以鼓爲朝事早晚之節亦以達窮者與遽令也御僕御庶子直事鼓所者御僕有下士十二人分之爲御庶子總名曰御僕也太僕聞鼓聲則速逆此二官當受其事以聞謂速逆則不俟此二官人

告而急先行迎受之也觀秦將章邯使長使
欣請事咸陽留司馬門三日不得見邯遂降
楚趙充國六月戊申上奏七月甲寅璽書報
自極遠至京師往還纔七日果以成功遠令
之貴速達如此祭祀賓客喪三事皆有法度
威儀故告之其牲事殺割七載之屬亦贊其
事王出入則道引道而居左自馭不參乘辟
王也征伐田獵王皆親鼓路鼓一面太僕則
佐擊其餘面也日月之食擊鼓以救亦贊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七

也大喪始崩戒鼓達于四方非常之變必警
衆也臨葬下棺之時亦用鼓之首服之法謂
免髮笄總廣狹長短之數縣其書于宮門示
四方也公孤弔勞王不得親往而使之往者
掌其儀王與諸侯及羣臣燕飲其三燕再燕
酌獻酢酬等皆有法皆左右相之也王射則
贊弓矢授于王燕朝則正位若不視朝則辭
于公孤卿告以不朝之意

呂東萊曰穆王命伯冏爲大僕正作冏命夫

陪僕贊御之人後世視爲賤品而不之擇者
也曾不知人主朝夕與居氣體移養常必由
之潛消默奪于冥冥之中而明爭顯諫于昭
昭之際抑末矣穆王之命其知本哉然自周
公作立政而歎綴衣虎賁知恤者鮮則君德
所繫前此知之者亦鮮矣周公表而出之其
選始重穆王之用大僕正特作命書至與大
司徒畧等流周猶未遠也夫文武君臣之際
盛矣合而言之咸懷忠良也別而言之地愈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八

近而選愈精君德之成未有不自左右相與
之人文武動容周旋何嘗不中禮也今必先
言侍御僕從旦夕承弼而後繼以出入起居
罔有不欽發號施令罔有不臧蓋左右交修
近臣之常職而內外交相養亦聖人不容已
之功也後世固有欲善其號令者曾不知本
諸身出入起居漫不加省徒欲謹于議令之
時所謂咸其輔頰舌感人以末者也下民祇
若萬邦咸休豈口舌所能辦乎夫穆王雖急

于左右之助苟徧告而親擇之則元首叢脞
非君道也故使伯冏正帥其僚則藹藹王多
吉士固不待穆王之親擇也又終之曰嗚呼
欽哉永弼乃后爨憲穆王卒章之命望于伯
冏者深且長矣此心不繼造父爲御周遊天
下將必有車轍馬跡道其侈者果出于僕御
之間抑不知伯冏猶在乎否也穆王豫知所
戒猶不免躬自蹈之人心操舍之無常可懼
哉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九

小臣上士掌王之小命詔相王之小法儀掌三
公及孤卿之復逆正王之燕服位王之燕出入
則前驅大祭祀朝覲沃盥王盥小祭祀賓客饗食
賓射掌事如大僕之法掌士大夫之弔勞凡大
事佐大僕

小臣凡大事佐大僕爲之其小事則自掌之
而已小命小有勅問也小儀法趨行揖拱之
容也諸侯賓客復逆則大僕掌之至于三公
孤卿在朝廷復逆則小臣掌之也王退適小

寢燕居服玄端朱裳此小服位故小臣正之
也燕出入小有行也則爲前驅雖朝覲祭祀
大事其沃盥則小節故小臣司之也小祭祀
小饗食小賓射小弔勞皆小臣掌之至于大
事惟佐大僕不專掌也

祭僕中士掌受命于王以眡祭祀而警戒祭祀
有司糾百官之戒具既祭帥羣有司而及命以
王命勞之誅其不敬者凡祭祀王之所不與則
賜之禽都家亦如之凡祭祀致福者展而受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

王之于祭祀也冢宰正其綱宗伯正其職六
官之職各祇其事先期誓戒擇賢執事齋戒
滌濯可謂盡其誠敬備乎禮文矣而具脩之
初王不得躬眡之也乃設祭僕之職專受王
命以眡祭祀而誓戒祭祀有司糾百官之戒
具是代王眡事也已祭則帥有司而復命焉
與祭有司敬其事者以王命勞之有不敬者
以王命責之也小廟高祖以下廟也同姓之
國有先王之廟者賜之禽使自祭也臣有祭

祀歸胙于王則展示其牲醴之數也醴數者

太牢則以牛左肩臂臠折九個少牢則以羊

左肩七個特牲則以豕左肩五個

御僕下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羣吏之逆及

庶民之復與其弔勞大祭祀相盥而登大喪持

娶掌王之燕令以序守路鼓

吏復民逆互文耳吏死勤事民孝友貞順者

有弔勞相盥謂奉槃授巾登謂登牲醴于俎

翼棺之飾器也形如扇以木為表燕令燕居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一

時之令也序更也守路鼓以待達窮民與遽

令也

王氏曰太僕掌正王之服位詔法儀出入王

之大命故稱大小臣掌小命及小法儀故稱

小禮莫重于祭特設祭僕掌其事燕居必有

侍御之臣其事煩特設御僕十二人掌之四

官別職而同官故共府史胥徒大僕為之長

隸僕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五寢之掃除糞

洒之事祭祀修寢王行洗乘石掌蹕官中之事

大喪復于小寢大寢

鄭云此吏而曰隸事褻也以事褻故別官不

隸大僕五寢五廟之寢也周天子七廟惟祧

無寢五寢掃除塗塗皆其掌也乘石王所登

上車之石詩有扁斯石履之卑今是也官中

之蹕佐官正小寢四親廟寢大寢太廟寢皆

王平日所有事處故于此復之

弁師下士二人府二人史四人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

裏延紐五采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二

笄朱紘諸侯之纁旂九就璿玉三采其餘如王

之事纁旂皆就玉璫玉笄王之皮弁會五采玉

璫象邸王笄王之弁經弁而加環經諸侯及孤

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

掌其禁令

弁容冕吉服之大稱冕服六乃言五鄭以為

大裘之冕不旒王云郊特牲戴冕璪十有二

旒冕而無旒何以為冕乎蓋大裘亦服衮則

止五服曰五冕謂五服之冕非冕有五也五

冕制皆同言皆以該之冕板廣八寸長尺六寸上覆冠象天前低一寸象天文南極卑于北極以俛名冕也板上玄天色朱漆其裏象有耀在下延紘紘也絲爲之廣如冕加其上而下垂齊于冠象天宇下垂冕外延內深遠曰邃延紐爲之一綴冕兩旁懸統瑱一綴于武懸紘也纁以五采絲合之爲組文如藻以貫玉者綴冕前凡十二條後有延無旒記冕而前旒五采玉琢爲珠貫之組每組玉皆十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三

有二珠每玉相間一寸纁長尺有二寸除冠高尺二寸適下垂及目象不顯其明笄玉爲之從冠外貫于髻笄首尾出冠寸紘音橫以朱組繫冠武兩旁下結于項垂之爲纁皆以固冕也王以爲五服不同而冕則一冕象天天一而已旒十二玉垂之乃能蔽目苟以爲三旒三玉將何取焉侯當作公上公服袞九章纁旒九就不十二璿石似玉者不以玉三采朱白蒼不以五侯伯當七就子男當五就

二采此降于王餘如王之事謂玄冕朱裏延紐玉笄朱紘及笄皆如王纁旒皆就四字行玉瑱琢玉爲珠貫以玄紘不垂耳象不顯其聰鄭云二字當在五采玉十有二之下王曰于此見之互文也王皮弁兵事韋弁眡朝綦弁也以皮六方縫之會其合縫處以五采玉十二飾會中曰璿詩會弁如星又其弁伊璿是也即抵也謂弁上頂繫處以象骨飾之玉笄亦貫弁爲固三弔服弁如爵弁而素以纁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四

之麻經環繞于弁外纏而不糾冕吉服也韋弁戎服也皮弁朝服也弁經弔服也各以其等纁旒玉璿如其命數冕則侯伯纁七就用玉九十八子男纁五就用玉五十纁玉皆三采孤纁四就用玉三十二三命之卿纁三就用玉十八再命之大夫纁再就用玉八纁玉皆朱綠韋弁皮弁則侯伯璿飾七子男璿飾五玉亦三采孤則璿飾四三命之卿璿飾三再命之大夫璿飾二玉亦二采弁經之弁六

辟積如冕纁之就然庶人弔者素委貌一命
之大夫冕而無旂士變冕爲爵弁其章弁皮
弁之會無結飾弁經之弁無辟積掌其禁令
者不得相僭踰也以尊卑貴賤由乎冕弁定
等差也

司甲下大夫二人中士二人府四人
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闕

司兵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
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五兵五盾各辨

其物與其等以待軍事及授兵從司馬之法以
頒之及其受兵輸亦如之及其用兵亦如之祭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五

祀授舞者兵大喪獻五兵軍事建車之五兵會
同亦如之

五兵擊刺勾與斬兵二而五也爰所以擊一

也刺兵一鋒直出曰鎗有枝旁出曰戈左右

有枝曰戟三隅戟曰戣二也斬兵長者斧曰

戚鉞曰揚三也短者刀劔四也勾兵酋矛夷

矛五也五盾祭朱干以舞一詩龍盾乘車所

建二蒙伐有宛註稱中于貳車所建三旅賁

虎士所執四舍設蕃盾五也辨其物與其等

者各有物色與長短大小之等也以待軍事
除戎器戒不虞之意也授兵必于廟從司馬
法者令師旅卒兩人數以定所用兵多少也
及輸納兵器亦依法受之及用兵出給衛守
亦依法頒之祭祀有樂舞之兵如朱干玉戚
之類以舞大武者亦爲授大喪有明器之兵
如甲冑干笮之類亦與作其役車之五兵卽
前五兵若步卒之五兵則無夷矛而有弓矢
矣一曰夷矛雖不施于步而弓矢未嘗不施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六

于車故兵車射者取左御者處中戎石處右

邲之戰樂伯左射馬而右射人靡笄之戰邲

夏曰射其御則車上固有弓矢也抑考甸出

革車一乘凡甲戈盾旗物鼓鐸悉備焉鄉遂

之官簡其兵器是也調發則以其具行而官

府不與之也而司兵司戈盾司弓矢掌授兵

器非授之民也授之卿大夫從旅會同者也

故曰及其受兵亦如之卿大夫畢事則歸之

若民兵則自藏之民間耳

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掌戈盾之物而頒之
祭祀授旅賁及故士戈盾授舞者兵亦如之軍
旅會同授貳車戈盾建乘車之戈盾授旅賁及
虎士戈盾及舍設藩盾行則斂之

戈句于戟也及如杖長尋有四尺王族故士
與旅賁當事則衛王也旅賁本執戈盾而趨
此與故士同衛王故執及也軍旅會同皆有
貳車貳皆有車右授以戈盾也乘車王所乘
車也軍旅則革路會同則金路亦有車右故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七

建戈盾也旅賁夾王車左右虎賁趨王車前
後舍則守王閑舍止也藩盾盾之可以藩衛
者王會同舍若車宮帷宮設藩盾補車缺如

藩王

司弓矢

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掌六弓四

拏八矢之法辨其名物而掌其守藏與其出入
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箛及其頒之王弓弧弓
以授射甲革樞質者夾弓庾弓以授射豨侯鳥
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其矢箛

可
司
矢
移
空

皆從其弓凡弩夾庾利攻守唐大利車戰野戰
凡矢杆矢絜矢利火射用諸守城車戰殺矢錄
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第矢用諸弋射恒矢庫
矢用諸散射

弧矢用多于五兵自天子至庶人皆習射故
特設官六弓四拏八矢詳見下文弓矢畏濕
喜燥貴正賤歆當慎守藏弓人矢人入弓矢
當選擇授有司弓矢與受當比較箛盛矢器
也以獸皮爲之詩曰象弭魚服弓弩成于陽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八

氣方和之時故中秋獻之矢箛成于陰氣方
堅之時故中秋獻之王弧夾庾唐大六者弓
異體之名而強弱分焉往體寡來體多曰王
弓弧弓利射革與質往體多來體寡曰夾弓
庾弓利射侯與弋往體來體若一曰唐弓大
弓利初學甲革以革爲甲也革曰貫革之射
息質正也樹樞以爲射正利射革與質以其
強也豨侯五十步及射鳥獸者皆近射也利
射侯與弋以其弱也學射者弓用中以他日

習強弱皆易也使者勞者弓亦用中遠近可也勞者勤勞王事若晉文侯文公受王弓矢之賜者矢箠皆從其弓數每弓一箠百矢如所謂彤弓一彤矢百也利攻守攻城壘與守城者與敵迫近用弱弩則發疾也利車戰野戰進退非強不及也弩無王弧者王弧往體少矢不疾也凡矢金簇而羽枯故前常重后常輕則所用異宜則輕重不等矢有金頭差重者五分之二在前二在后在矢絜矢是也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十九

前繫火藥火發矢奔則前反輕必矢頭重而后平用以守城與車戰守以火禦車用火攻也矢有金頭畧重者七分之三在前四在后殺矢鏃矢是也此矢前後無繫惟鏃稍重故三四分之即得其平用以近射與獵也矢有金頭最重者三分之一在前二在後繒矢箠矢是也繒者以絲繫矢繫絲則後重必金頭大重而矢方平用以戈射以行可止也若恒矢庫矢者二分之一在前一在後矢不設鏃

而前後平用為禮射及習射主于中而已鄭氏曰在矢狀如流星飛行有光即今飛矛也挈矢象焉殺矢以其中殺鏃者侯也伺候近敵也恒者安居常之矣

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合七而成規大夫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句者謂之弊弓

王曰凡造弓以及外為法射乃勾之而向裏其外有合九弓而成圓者有合七弓而成圓者有合五弓三弓而成圓者為貴賤之等差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二十

弓強弱不在此此皆據角弓未張不被弦而合之

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共射椹質之弓矢大射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大喪共明弓矢凡師役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甲兵之儀田弋充籠箠矢共矰矢凡亡矢者弗用則更

射牲示親殺也殺牲非尊者所親惟射則宜國語曰禘郊之事天子必自射其牲澤澤官所以習射選士處天子將祭必先習射于澤

已射于澤而後射于射宮射中者得與于...
 此所共弓矢王弧也如數者當射者之數也
 每人一弓乘矢并夾取高矢之具射鳥氏用
 之矢着高人手不能及則以并夾取之明弓
 矢者明器所用弓弩矢箠之屬籠竹箠也
 矢不在箠者為其相繞亂將用乃共之更償
 也用而棄之則不償弗用而亡者償之矣
 繕人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掌王之用弓
 弩矢箠增弋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决拾掌詔王射贊王弓矢之事凡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橐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掌受財于職金以
 齋其工弓六物為三等弩四物亦如之矢八物
 皆三等箠亦如之春獻素秋獻成書其等以饗
 工乘其事試其弓弩以上下其食而誅賞乃入
 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凡齋財與其出入皆在橐
 人以待會而攻之亡者闕之
 橐弓幹也弓莫體獻成乾久而後用故曰橐
 主造弓矢故以名職金入其金錫于兵器之
 府及掌士之金罰貨罰入于司兵故繕人受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二

春獻其胎素而秋獻其成也書其等書工之
工拙高下之等上工作上等其饗厚下工作
下等其饗薄饗酒肴勞之也乘計也計其事
之成功試考也考之而善則上其食尤善則
又賞之否者反此入功于司弓矢則以待頒
也入于繕人則共王用也皆在寮人者所齊
工之財及弓弩矢箠出入薄書寮人藏之以
待會而致之也闕猶除也弓弩矢箠棄亡者
除之爲惟計今在見者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三

戎右

中大夫二人

掌戎車之兵革使詔贊王鼓

傳王命於陳中會同充革車盟則以玉敦辟盟
遂役之贊牛耳桃刻

戎右與君同車在車之右戎右專忠力必能
罷之士不二心之臣故特尊王乘戎車以征
伐則戎右驂乘執戈盾以備非常使王使之
有所誅斬也兩軍相當王自鼓之而戎右告
且助之也軍聲囂雜懼有不聞則大言以傳
王命也會同之際王雖乘金路猶以革車從

行戎右則充革車之左不敢曠也有盟約之
事則以王敦共飲血辟開也將飲血者先執
其器陳載書之辭以開衆心也役之謂持敦
血以授當飲者人牛耳割牛耳以取血也桃
刻以桃條爲帚而掃除不祥也

齊右

下大夫二人

掌祭祀會同賓客前齊車王乘則

持馬行則陪乘凡有牲事則前馬

齊右充玉路金路之右者臨川王氏曰金路
以賓亦謂之齊車齊正所以承祭祀王敬賓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四

如祭故也前齊車王車將駕則執策立在馬
前以候也王方乘則持馬所以備駭輿之患
也既乘而行則乘車爲驂乘王見牲則拱而
行前馬却行備馬驚而車駭也齊右之嚴于
事王思患預防無須吏之離矣

道右

上士二人

掌前道車王出入則持馬陪乘如齊

車之儀自車上諭命于從車詔王之車儀王式
則下前馬王下則以蓋從

道右充象路之右者道車王所常行大道之

車謂象路也王之出入乘則持馬行則陪乘皆如齊右之儀也王行則以車從王有命焉則道右宣王命以諭之也王之車儀如升車在車立視式視無非車之儀也道右詔之則周旋若神矣王下車則以蓋從表尊也亦以儀輔王也

王五路五僕止三右者祭祀賓客皆主敬故

齊右上兼玉路師田皆兵戎右下統木路也

大馭中大夫二人掌馭玉路以祀及犯軼王自左馭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五

馭下祝登受轡犯軼遂驅之及祭酌僕僕左執

轡右祭兩軼祭軼乃飲凡馭路行以肆夏趨以

采齊凡馭路儀以鸞和爲節

大馭卽玉路之僕馭之最尊者也王出郊以

祀則乘玉路以行軼者封土象山以苦芻棘

栢爲神主既祭以車轢之而去喻無險難也

王自左馭者當下車祝神故王自馭以制馬

使不行也祭已馭升車而受轡遂驅車以犯

軼僕卽大馭也軼謂轂末軼謂軾前將犯軼

之時有司以祭餘之酒酌之大馭左手執轡

右手祭轂末及軾前然後飲之堂上謂之行

門外謂之趨行欲其舒故工歌肆夏之詩以

節其行趨欲其疾故工歌采齊之詩以節其

趨和鑾皆金鈴也和在軾鑾在衡馬動則鑾

鳴鑾鳴則和應大徐不鳴大疾則不續舒疾

有節所以養王聰明而非辟之心無自入也

戎僕中大夫二人掌馭戎車掌王倅車之政正其服

犯軼如玉路之儀凡巡守及兵車之會亦如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六

掌凡戎車之儀

戎車革車也師出王乘以自將者以韋飾側

謂之輜駟可以禦矢石故以卽戎倅副車也

服謂衆乘戎車者之衣服甲士之衣各依其

方色故正之用兵遠行故亦有犯軼之禮其

儀如玉路凡巡守則六師從兵車之會亦乘

戎車其政其儀並如行軍凡戎車之儀者戎

以威爲主甲冑有不可犯之色則戎車之儀

可知矣

齊僕下大夫二人掌馭金路以賓朝覲宗遇饗食皆

乘金路其法儀各以其等為車送逆之節

王將朝覲會同必齋待賓如神也故車與僕

皆以齋名節者王乘車送逆諸侯各以其爵

命尊卑之等而為遠近之節大行人所謂上

公九十步侯伯七十步子男五十步司儀所

掌達送拜辱及出車送之法儀也郊特牲曰

覲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此因朝覲宗遇

而與之行饗食禮在廟乃有送迎之法也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二十七

道僕上士十二人掌馭象路以朝夕燕出入其法儀

如齊車掌貳車之政令

王居常行路之車道僕掌之象路以朝道車

即象路也朝夕在正朝來往而言燕者以其

在宮中行事皆稱燕其法儀如齊車則其度

數動容亦各以其等為之節也貳車亦佐車

也道車之副謂之貳戎車之副謂之倅田車

之副謂之佐

田僕上士十人掌馭田路以田以鄙掌佐車之政

設驅逆之車令獲者植旌及獻比禽凡田王提

馬而走諸侯晉大夫馳

玉路以馭名官諸路曰僕不曰馭尊玉路也

田路即木路也王乘之以田獵又乘之行縣

鄙佐車田車之副貳也驅者驅禽使前趨獲

逆者逆還之使不出圍也令獲者植旌使樹

旌以告獲也比禽比其所獻之大小多寡也

王安石曰提節之晉進之馳則亟進之尊者

安舒卑者速疾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二十八

馭夫中士二十人掌馭貳車從車使車分公馬

而駕治之

貳車五路副車從車公卿大夫從王車使車

王命適四方所乘車三者皆公車故分公馬

而駕治之駕治者駕而調治之習其步驟而

去其驚蹏也

校人中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十有六人掌王

馬之政辨六馬之屬種馬一物戎馬一物齊馬

一物道馬一物田馬一物駕馬一物凡頒良馬

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圍三乘爲皂皂一趣馬
三皂爲繫繫一馭夫六繫爲廐廐一僕夫六廐
成校校有左右駑馬三良馬之數麗馬一圍八
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馭夫天子十有
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四種家四閑馬二種
校人養馬之官自戎右至馭夫凡九職所以
掌五路之車自校人至圍人凡七職所以掌
五路之馬政謂差擇養乘之法也種馬良馬
可爲種者玉路用之一物謂以一類相從也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二十九

戎馬駕戎路者齊馬駕金路者道馬駕象路
者田馬駕田路者駑馬給官中之役者天子
之馬五良而一駑頌良馬頌諸掌馬之官也
馬不乘驕憤而無用乘不養罷敗而易耗頌
馬官養乘之乘以一車四馬而名曰良馬一
知馬性者爲師教四圍人養之圍止也馬有
駕脫一駕則一食一息故三乘爲節馬十有
二頭趣馬一人主之皂圍也趣言鞭策趣使
服御馭夫卽前馭夫車馬官通馬三十六頭

分而駕治之繫維繫之也僕夫卽五僕馬二
百一十六頭車五十乘乾爲馬應乾之策也
十二廐馬千二百九十六頭車三百二十乘
有奇中大夫二人分左右校主之而王馬少
備矣駑馬三倍良馬之數八當六字之誤也
二匹爲麗是二駑共爲一圍也六麗一師則
有馬十二匹六師一趣馬則有七十二匹六
趣馬一馭夫則有馬四百三十二匹從而三
之則爲千二百九十六匹五良一駑凡三千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

四百五十六匹而王馬大備矣天子馬六種
謂種戎齊道田駑也諸侯之馬四種視王馬
無種戎也卿大夫之馬三種視王馬止有田
駑也
凡馬特居四之一春祭馬祖執駒夏祭先牧頌
馬攻特秋祭馬社臧僕冬祭馬步獻馬講馭夫
凡大祭祀朝覲會同毛馬而頌之飾幣馬執朴
而從之凡賓客受其幣馬大喪飾遺車之馬及
葬之田役則帥驅逆之車凡將事于四海山

川則飾黃駒凡國之使者共其幣馬凡軍事物馬而頒之等馭夫之祿宮中之稍食

特牡馬也三牝一牡欲其生之多也馬祖天

駟星也先收始養馬者馬社廐中土示祭之

以祈福馬步屬能害馬者祭之以去菽一曰

行神馬出田故禱行春而執駒以馬性未定

不令近牝也夏而攻特以牡馬躡鬣故攻鬣

其蹄也秋而臧僕簡為馭者令皆善也冬而

獻馬講馭夫獻成馬于王講習僕御之法也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毛馬齊其色也幣馬以馬與幣同贈賜者賓

客幣馬則庭實之馬遣車之馬則塗馬芻馬

也王巡狩過山川則殺黃駒以祭告猶郊用

犢也軍事物馬齊其力也宮中稍食養王馬

于內者也

趣馬

下土皂一掌贊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

六節掌駕說之頒辨四時之居治以聽馭夫

良馬以駕五路者校人既物而乘之矣趣馬

又贊而正之恐其有弗良也齊其飲食使餓

飽適也簡其六節王曰驅之而晉旋之而反

此進退之節提之而走控之而止此行止之

節驟之而趨馳之而奔此馳驟之節簡謂督

策之此合節掌駕說之頒一駕一脫使勞逸

均也居謂牧房所處二月後在牧有房八月

後在廐有閑也治謂執駒攻特之屬

巫馬

下土二人醫四人府一人掌養疾馬而乘

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受財于校人馬死則使

其賈粥之入其布于校人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巫知馬祟醫知馬疾故巫助醫乘謂驅步以

發其疾知所疾處乃治之受財謂共祈具及

藥直也賈知馬價馬死則使其鬻之也

牧師下土四人胥四掌牧地皆有厲禁而頒之

孟春焚牧中春通淫掌其政令凡田事贊焚萊

牧地泉甘草美之處厲禁為之遮護禁止使

人不得耕牧也頒之授圉人以所牧處也孟

春黃落之餘焚牧使新草暢茂也中春交生

之時通淫使馬類蕃息也焚萊掌于山澤之

虞牧師贊之護牧地也

廋人下士開二人史掌十有二人徒二十人掌十有二閑之政教以阜

馬佚特教駢攻駒及祭馬祖祭閑之先牧及執

駒散馬耳園馬正校人員選馬八尺以上為龍

七尺以上為騾六尺以上為馬

廋之言匿也以閑者馬之所隱也政教者自

阜馬以至園馬皆有政教也佚特者乘用有

節使不甚勞三歲曰駢教駢者始乘習之也

二歲曰駒攻駒者治其蹏齧也散馬耳謂以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三

竹括狎其耳無令善驚也員選謂選擇可備

員校人者八尺以上天子以駕五路者故稱

龍七尺以上諸侯之上駟故稱駟六尺以上

特常材爾故但稱馬

圉師

乘一人徒二人掌教圉人養馬春除瘴癘始牧

夏庠馬冬獻馬射則充椹質茨牆則剪鬪

冬寒藉馬以蓐春則除之馬久羣聚痘疫生

馬殺牲釁廐辟去邪氣也庠廐也所以庇馬

涼也椹質以木為之縛草以代侯者鬪苦也

茨牆則剪草以苦蓋也皆因其所習使之

圉人良馬四一人駕馬麗一人掌養馬芻牧之事以役圉師

凡賓客喪紀牽馬而入陳廐馬亦如之

芻以飼馬牧以放馬皆所以養之也圉人受

教于圉師故聽其役也賓客則牽馬而陳于

館喪紀則牽馬而陳于廐廐馬遺車之馬也

自校人以下至此所掌皆公馬也養之于官

若司馬云甸出長車一乘牛二頭馬四匹則

國馬也民自畜之以待征調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四

職方氏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十有六人徒百有六人

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

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

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

王氏曰大司空掌建邦國土地圖東方曰夷

南方曰蠻東南曰閩西北曰貉西方曰狄北

方曰狄七八四五六各種數也自邦國以

至于戎狄雖有內外華夷之不同然王者有

分土無分民政之所施無遠不屆故凡戶口

之登耗財用之贏虛九穀六畜之生產皆各有數焉其數則列而計之其要則總而計之將以施政教也其地有利所當興害所當除者亦周知之

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東南曰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藪曰具區其川三江其浸五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男五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其稻

劉氏曰辨九州使同貫利者四方之人民好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五

惡不同財用有無不等必周知其利害貫而通之使有無相易善惡相濟以天下財用養天下人民俾同享其利也東西南北主王畿而言揚州以民性輕揚而名其山曰鎮者能出雲雨以生萬物鎮安于一州者也水瀦不流以生蒲魚曰澤水涸不耕而生草木曰藪水流而趨海曰川水積而成淵曰浸其民資之以爲生者曰利其衆待之以爲養者曰畜其土宜之以爲食者曰穀八者九州之民仰

之以爲生也九州之邦國仰之以爲富也苟不周知其數要則天下之民不可得而同貫其利矣得以同貫其利則雖四夷于中國亦資其有以濟其乏是以九服安于其土而不失乎其養也鄭氏曰貫事也鎮名山安地德者也會稽在山陰具區今震澤也三江大江吳江錢塘五湖彭蠡洞庭巢湖太湖鑑湖也禹貢金三品瑤琨篠蕩錫鑛也鳥獸孔雀鸞鳩鵠犀象之屬按國語伍子胥謂吳與越三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五

江環之范蠡曰與我爭三江五湖之利者非吳邪然則三江五湖乃吳越之境内也春秋越與吳戰于五湖注今大湖也然則大湖卽五湖范蠡扁舟五湖亦同非太湖之外又有四也

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藪曰雲夢其川江漢其浸潁澨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 荊州言其民往蹙驚也禹貢荊及衡陽惟荆

州衡山在湘南雲夢跨江南北曰雲南曰
夢在華容等處江出岷山漢出嶧冢禹貢所
謂朝宗于海詩所謂南國之紀是也賴出陽
城澨未聞或曰淮也象之齒犀兕之革硃砂
禹貢厥貢齒革金三品磐丹

河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其澤藪曰圃田其
川滎雒其浸波澨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三
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五種

豫州言其民性茂豫也華山在華陰圃田在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中牟爾雅曰河南華鄭有圃田是也滎兗水
也出東垣入于河洑爲滎滎在滎陽波讀爲
播滎波旣瀦是也澨水在漢南春秋傳曰楚
子梁澨營軍臨隨則澨宜屬荆川在此非也
林竹林也禹貢厥貢漆絲絺紵六擾馬牛羊
豕犬雞五種黍稷菽麥稻

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藪曰望諸其
川淮泗其浸沂沐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
畜宜雞狗其穀宜稻麥

青少陰色沂山沂水所出也在蓋縣望諸在
睢陽禹貢作孟諸淮出桐栢泗出魯國沐出
東莞屬琅邪禹貢海岱及淮惟徐州又曰淮
沂其乂蓋周公以徐爲青州故曰男女當與
兖州同二男三女淮或爲睢沐或爲洙

河東曰兖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藪曰大野其
川河滸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三男三女其
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

州以兗水名岱山在博大野在鉅野滸卽濟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三十一

廬維當爲雷雍字之誤也禹貢曰雷夏旣澤
雍沮會同雷夏在城陽四種黍稷稻麥
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其澤藪曰弦蒲其
川涇汭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
畜宜牛馬其穀宜黍稷

被山帶河四塞爲固曰雍州嶽吳嶽也爾雅
曰河西嶽弦蒲在汧涇出涇陽汭在鹵地公
劉曰汭鞠之卽洛出懷德渭出鳥鼠禹貢惟
雍州涇屬渭汭

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藪曰蓑養
其川河泆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女
其畜宜四擾其穀宜三種

朔易幽陰之地曰幽州之無閭在遼東爾雅
曰燕曰幽州東方之美有醫無閭之珣玗琪
焉獶養在廣輿地志云今萊陽縣有奚養津
菑出萊蕪時出般陽幽州河泆亦與充同者
蓋充在河東北二州相連皆有河泆也禹貢
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于海導沔水東河爲

周禮說

卷之十一

羊九

濟則幽充皆河泆所經之地也四擾牛羊豕

雞三種黍稻麥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藪曰楊紆其
川漳其浸汾潞其利松柏其民五男二女其畜
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冀州言地險固亂可冀安弱可冀強荒可冀
復也霍山在彘楊紆未聞漳出長子汾出汾
陽潞出歸德爾雅曰霍山之多珠玉禹貢冀
州覃懷底績至于衡漳

正北曰并州其山鎮曰恒山其澤藪曰昭餘所
其川滹池嘔夷其浸涑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
三女其畜宜五擾其穀宜五種

并言尚武并兼之意恒山在上曲陽北嶽也
昭餘其在鄆爾雅曰河北恒燕有昭餘所虜
池出鹵城嘔夷祈夷歟出乎野涑出廣昌易
出故安五擾牛羊豕犬馬五種黍稷稻菽麥
薛氏曰九州之土高者宜黍稷下者宜稻麥
山氣多男澤氣多女東南多絲纆西北多織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

皮先王之于民因東西南北之異方山澤川
浸之異宜男女異數玉石異產黍稷稻粱之
異種丹漆絲枲之異利廣谷異制民生異俗
爲之脩其教而不易其俗齊其政而不易其
宜然後各安其性樂其業而無偏弊之患矣
丘氏曰冀充青徐揚荆豫梁雍此禹貢之九
州也冀豫雍幽營揚充荆徐此爾雅之九州
也揚荆豫青充雍冀幽并此職方之九州也
禹貢九州之名舊矣舜時肇十有二州分冀

爲幽并分青爲營至夏則復爲九州爾雅九州商制也不可考周之九州與禹貢不同周都雍不可不廣梁山多險阻故合梁雍爲一州徐地狹隘故青兼之堯舜都冀地壤最濶今之虜境各在其內且帝都所寓人民阜繁至周亦然故冀州爲幽并

乃辯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一

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二百里則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

大司馬言畿主疆界此言服謂服王政教也鄭氏曰方千里爲方百里者百周九州方七千里七七四十九則方千里者四十九也一

爲畿內餘四十八州州各方千里者六一州之中以千里封公則可四以千里封侯則可六以千里封伯則可十一云七伯誤也又以千里封子則可二十五又以千里封男則可百州二百二十國

丘氏曰衛服之外聖人雖制之服而不必其來故武成叙諸侯之助祭洛誥稱諸侯之和會康王之誥陳諸侯之聽命止言五服而已孟子曰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一

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與此不同黃楚望曰孟子所言因殷之制職方所言乃周家之制也計武王之興殷諸侯尚千餘國旣無功益地亦無罪削亦此當仍其舊封百里之下爲三等如孟子之說乃若周公太公有大勲勞及其餘功臣當封爵與封並建宗親以爲藩屏豈可限以百里之法哉自當用周制耳諸侯惡其害已而去其籍是書當世學者鮮得見之則周家一代之制雖孟子亦有不能詳

也愚按楚望之言不見所本蓋以意度之耳
禹之五服各五百里自其一面而數之職方
九服各五百里自其兩面而數之也封公以
也五百里則四公每事言則者殺也是不實
封以每州四公八州三十二公周之上公惟
杞宋耳故知非實封也邦國有正封之地有
廣封之地公侯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
里此正封也公方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
里子二百里男百里此廣封也職方兼附庸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三

之地而言之廣封者也然以邦國千里計之
方四百里則六侯餘四百里方三百里則十
十伯餘百里何也蓋地勢不能如碁局之方
特因侯伯之爵以里數封之而已餘里無所
與焉職方氏舉其大數然也
凡邦國小大相維王設其牧制其職各以其所
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王將巡守則戒于四方
曰各修平乃守考乃職事無敢不敬戒國有大
刑及王之所行先道帥其屬而巡戒令王殷國

亦如之

大國比小國小國事大國各有屬相維聯也
又在諸侯內選其最賢者為九州之牧以為
方岳而統諸侯制其職牧監參伍之屬也制
其貢因其地物所有也王將巡守則先戒令
之使各修其職王出巡守則在前導之而察
其戒令之從違也殷猶衆也十二歲王不巡
守則六服盡朝謂之殷國其戒四方諸侯與
巡守同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四

九州之牧王選諸侯之賢者牧之三代時牧
守更代諸侯世襲如周初荊州之牧則蔡叔
申侯豫州之牧則管叔虢公周公君陳畢公
迭居東郊初周公為東伯康王命畢公為東
伯漢諸侯王自景武後若守君然已不足言
至唐藩鎮則舉五侯九伯女實征之之事而
付之世襲之人其弊有不可勝言者宣王中
興只是理會牧伯而已故韓侯在韓召虎在
淮申伯在荆方叔在齊

土方氏上土五人下土十人府二人掌土圭之

法以景日致以土地相宅而建邦國都鄙以辨

土宜土地之法而授任地者王巡守則樹王宮

土方主度四方邦國之土地也土圭之法測

景制域解見地官土宜謂九穀所宜土化謂

糞種所用授任地者授之以地任其耕種也

巡狩之王宮舍人掌之土方氏先辨土之嫩

惡以定樹舍之地也

懷方氏中土八人府四人史四人掌來遠方之民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五

致方貢致遠物而送逆之達之以節治其委積

館舍飲食

懷徠也主懷徠四方萬國使之慕德感義也

非方國之使臣而來中國者謂之遠方之民

雖六服之外猶在貢獻之數者謂之方貢其

國又遠不在貢獻之數者謂之遠物皆此官

懷來之故來則逆之去則送之達民以旌節

達貢物以璽節治其委積以備其用治其館

舍以安其居治其飲食以順其好所謂來之

之道密矣王者之政無外蓋如此

合方氏中土八人府四人史四人掌達天下之道

路通其財利同其數器一其度量除其怨惡同

其好善

合猶協也主協和萬邦使其一道同俗也達

其道路者津梁以時修治往來不至阻絕也

通其財利使懋遷有無以相濟也同其數器

使權衡之輕重無異同也壹其度量使丈尺

釜鍾之大小皆齊一也除其怨惡使講信修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六

睦不相侵伐也間其好善使敦仁尚義不為

奇表也

訓方氏中土四人府四人史四人掌道四方之政

事與其上下之志誦四方之傳道正歲則布而

訓四方而觀新物

道言也為王說之四方諸侯也上下君臣也

傳道世世所傳說往古之事也為王誦之若

今論聖德堯舜之道矣正歲謂夏之建寅月

則布告前所道所誦之事以教天下使知所

善惡觀新物四時于新物出則觀之以知民之所好惡志淫行辟則當以政教化之王制曰命市納價以知民之所好惡

形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制邦國之地

域而正其封疆無有華離之地使小國事大國大國比小國

制者制其地域廣狹之形體也正者境界分明使不相侵欵也華當作佻音苦哇反折而不絕為佻絕而不續為離地無佻離則封疆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七

正矣小國伯子男也大國公侯也以小事大不得怠慢以大比小不得侵凌此萬國所以咸寧也

山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山林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山林在諸侯之國者名與物若羽畎之夏翟嶧陽之孤桐鄧林之材木是也利謂物之可充民用者害謂物之能為人害者既曰珍異

不可冬官

之物則非貢賦所及也

川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川澤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川澤亦在諸侯之國者鄭氏曰川澤之名與物若泗濱浮磬淮夷蠙珠暨魚澤萑蒲之類

所謂異物者非必珍異玩好亦供器用備樂餌非常有之物耳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四十八

遯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遯隰之名物之可以封邑者

山林川澤不以封此外東原大陸之屬可封邑居民者遯師掌之王氏曰五地名物與土

宜土化大司徒掌之此復掌之者制畿封國

施貢分職簡稽鄉民皆司馬之事故職方諸屬掌之特詳此大司馬正邦國土地之政

匡人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掌達法則匡邦國而觀其慝使無敢反側以聽王命

法則八法八則也邦國之官府都鄙亦用焉

慝姦偽之惡也反側猶背違法度也書曰無

反側王道正直

擯人中士四人史八人掌誦王志道國之政事以巡

天下之邦國而語之使萬民和說而正王面

道猶言也以王之志與政事論說諸侯使不

迷惑面猶嚮也意使萬民喻而戴王四面嚮

之諸皆制治未亂保邦未危規為天下之道

都司馬每都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都

之士庶子及其眾庶車馬兵甲之戒令法掌其

周禮說

卷之十一

卑九

政學以聽國司馬

都王子弟所封及三公采地司馬主其都軍

賦之官家卿大夫采地司馬家臣為之上下

通為一體故名不易都之士公卿大夫之適

子也庶子則其眾子也眾庶其都之人民也

皆有車馬兵甲以備軍發卒都司馬平日糾

戒之申令之使皆可以備徵用所謂戒令也

掌其政則治其軍賦之事掌其學則以國教

胄子法教之都家之君百乘之富既皆屬之

于王朝而其士庶子雖世祿之家漸于王朝

之教亦無有驕怠之習故及有軍旅之事徵

兵于都鄙則士庶子作其眾庶車馬兵甲而

都司馬掌其戒令以聽于國司馬奉其節制

以進退攻討焉此馭都家之法所以都鄙之

君無抗衡之患也

家司馬亦如之

都司馬掌大都小都之士庶子也家司馬掌

家邑亦如都司馬之事

周禮說

卷之十一

五十

周禮說卷之十一終

周禮說卷之十二

秋官一

秋官司寇第五

秋者適也秋氣肅殺萬物斂藏天子立此官使掌邦刑所以斂肅人心使歸善道者有以似之故名秋官曰司寇者寇害也舜命皋陶作士曰寇賊姦宄則刑以懲寇為急也周書曰司寇掌邦禁詰姦慝刑暴亂蓋刑惟姦慝暴亂者設耳所以濟禮教之不及而佐王之治者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一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

禁所以防姦也小宰言掌邦刑而此言禁者禁過于未然者聖人之本心刑以濟其禁之所不及者聖人之不得已也故禁之所以為仁刑之所以為義有以見先王雖刑殺之施亦惻隱之心行乎其中矣

刑官之屬大司寇卿一人小司寇中大夫二人士師下大夫四人

鄉士遂士縣士方士訝士 朝士司民 司

刑司刺司約司盟職金司厲夫人司圜掌囚掌

戮 司隸罪隸蠻隸閩隸夷隸貉隸布憲禁

殺戮禁暴氏野廬氏蜡氏雍氏萍氏司寤氏司

烜氏條狼氏修閭氏 冥氏庶氏穴氏翬氏

柞氏雍氏荇族氏翦氏赤友氏蝮氏壺涿氏庭

氏銜枚氏 伊耆氏 大行人小行人司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二

儀行夫環人象胥掌客掌訝掌交掌察掌貨賄

朝大夫都則都士家士

王氏曰秋官之屬凡六十一官司刑以定臯

司刺以參伍赦宥掌囚以拘繫司厲以收孥

掌戮以刑戮司圜以收教皆刑官遂士縣士

方士訝士朝士各掌其地之刑也司隸禁殺

戮禁暴氏野廬氏蜡氏雍氏萍氏司寤司烜

條狼修閭銜枚主巡察布憲主警戒司約司

盟主結信皆禁于未發刑期無刑也夫殺以

止殺豈徒刑戮之是務乎司民掌民數屬之若曰主刑者民之司命以生生爲心期于治而已殺敢不慎乎大行人掌交之禮又主以詰四方朝大夫都則都士家士主以法則馭圻內諸侯其氏已下十二官刑及禽獸也職金五行秋屬金大金畜也六十屬皆王裁物之過各正性命之象也

大司寇之職卿一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

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以五刑糾萬民一曰野刑上功糾力二曰軍刑上命糾守三曰鄉刑上德糾孝四曰官刑上能糾職五曰國刑上愿糾暴

司寇曰三典太宰曰刑典一也而謂之常者輕重低昂稱物平施是乃可以永久而無弊故謂之經常也新國者新辟地立君之國用輕典者爲其民未習于教也平國者承平守成之國用中典者民已習教宜用常行之法

也亂國則沉湎淫泆篡弑叛逆之國用重典者民不率教宜伐滅之也人情非刑則玩弛糾之以刑則心有警而不惰氣自奮而不靡故曰糾萬民功農役之功也凡農功皆由于力勤此冬官之職待之而立也命將帥之命也凡士卒不失部伍皆由于用命此夏官之職待之而立也能集事之才也凡建功立事皆所以盡職此天官之職待之而立也愿慤慎之容也凡信實儼恪皆生于主敬此春官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四

之職待之而立也由是論之則六卿各得舉其職而必行于天下者以大司寇之能正其刑典故也五刑弼于五典而大化輔成矣以圜土聚教罷民凡害人者寘之圜土而施職事焉以明刑恥之其能改者反于中國不齒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

圜土獄城也聚教罷民謂聚之于中而困苦之庶其感悔而能改以爲善是亦所以教之也罷民者民不愍作勞有似于罷也害人者

爲邪惡已有過失麗下法而不爲故犯法者也施職事者使食其力以強其罷也明刑者書罪于大方版著于背以生其耻心也反于中國者舍之還于故鄉里也司圜曰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下罪一年不齒不得以年次列于平民也出謂逃亡也且人之爲惡夫豈一朝一夕之故必有漸焉是故先王之馭民也必早爲之所過輕者坐諸嘉石稍重者歸于圜土此皆未入于五刑而預防之如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五

此其密也若因此而遂能自新則復爲平民何刑殺之及哉此先王善于使民遷善遠罪之法而三代所以終無不可化之民也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于朝然後聽之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後聽之造至也兩詞俱至必有一直使之入矢所以自明其直然後聽其訟劑券也兩齋券書必有一實使之入金所以自明其實然後折其獄束矢百矢也鈞金三十斤銅也訟則方爭

而已獄則已成罪也不直不實則沒入其金矢亦禁止獄訟之一端也三日而後致于朝者重致民于獄也

以嘉石平罷民凡萬民之有罪過而未麗于法而害于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空重罪旬有三日坐暮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其次三日坐三月役使州里任之則宥而舍之以肺石達窮民凡遠近憚獨老幼之欲有復于上而其

周禮說

卷之十二

木

長弗達者立于肺石三日士聽其辭以告于王而罪其長
嘉石文石也立之外朝門之左平成也欲使罷民思其文理而成其善也凡萬民之有罪過雖未附于刑法而有害于州里者寘之圜土則失之重舍而不問則人胥效之故桎其手梏其足坐諸嘉石使之自省役諸司空使之自贖因其輕重差爲五等役之日訖必使其州里之人保任其必不再犯然後寬而釋

之必任之以州里者以州里皆可責之以自新也先王之欲民之爲善如此

肺石赤石也使其赤心不妄告也窮民無告者立于其上而後得自通遠近之憚獨老幼所謂窮民也冤抑而不得伸困苦而莫知恤欲告訴于上而長吏不以聞則使立于肺石之上至于三日之久然後士師聽其辭以告于上而罪其長吏君門萬里不有肺石之達則民之無告者何由知之然必俟三日者欲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七

得其實情也

正月之吉始和布刑于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而斂之凡邦之大盟約泄其盟書而登之于天府大史內史司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定之凡卿大夫之獄訟以邦法斷之凡庶民之獄訟以邦成弊之

歛血而質諸明神謂之盟結信而書于簡策謂之約國家有大盟約則司寇臨之既盟則

上其書于天府而大史內史司會六官皆受盟書之貳而藏之各以其事攷焉非特備失亡也諸侯之獄訟則以邦之三典定其罪以其有輕中重之宜用也卿大夫之獄訟則以八辟之麗邦法者斷其罪以其有親故賢能之當議也庶民之獄訟則以士師之八成斷其罪以其有邦汙邦賊邦謀之可誅也

大祭祀奉犬牲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涖誓百官戒于百族及納亨前王祭之日亦如之奉其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人

明水火凡朝覲會同前王大喪亦如之大軍旅涖戮于社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

犬金畜也卜之日王聽誓命訖獻命庫門內誓百官于太廟戒百姓必司寇涖者不共有大刑也明水火者陰陽之精氣也所以致聖人精明之意于鬼神示也而刑官奉之以其自潔而能潔于神也納亨將殺之時爲王前導而祭之日亦然朝覲會同之時爲王前導而大喪亦如之皆貴嚴肅也不用命戮于社

在師軍社凱旋國社司寇之職也屬謂士師
以下蹕止行人禁喧囂也

小司寇之職中大夫二人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

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
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
吏東面小司寇擯以敘進而問焉以衆輔志而
弊謀以五刑聽萬民之獄訟附于刑用情訊之
至于旬乃弊之讀書則用法凡命夫命婦不躬
坐獄訟凡王之同族有罪不卽市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九

外朝在雉門外臯門內小司寇掌其位獨云
致萬民者羣吏在朝是常惟大事及疑獄乃
致萬民故特言之國危寇戎交至詢攘卻也
國遷都邑不安詢移徙也立君國無適冢選
支庶也三公朝必北而又各主二鄉故帥遂
大夫及百姓而至羣臣羣吏不如朝士之位
主詢民也擯謂揖之使前序進者詢欲詳以
周也輔志者王志先定訪于衆以輔之而斷
其謀書所謂朕志先定詢謀僉同是也五刑

所謂墨劓宮刑殺也以五刑聽萬民獄訟者

民有獄訟所犯之罪不出于五刑故以五刑

聽之也聽者審聽之知其所犯何罪所入何

刑也已附于刑矣不敢以得其情爲喜必以

哀矜之意再三訊鞫求其可出之門而不得

至于旬日乃正其罪也王制曰刑例也例成

也一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又以罪斷

之書讀之于囚使其心服乃用法焉其謹之

如此則我與刑者兩無憾矣不躬坐使其屬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

若子弟代也不以治獄吏褻尊者也不卽市
磬于甸人古之道也記曰不與國人慮兄弟
此二者貴貴親親之義也

以五聲聽獄訟求民情一曰辭聽二曰色聽三

曰氣聽四曰耳聽五曰目聽以八辟麗邦法附

刑罰一曰議親之辟二曰議故之辟三曰議賢

之辟四曰議能之辟五曰議功之辟六曰議貴

之辟七曰議勤之辟八曰議賓之辟以三刺斷

庶民獄訟之中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三曰

訊萬民聽民之所刺宥以施上服下服之刑、
五聽惟辭爲聲槩曰聲者以聲爲本以求民
情也人之情僞有未易察然其心則有不可
掩者心果無慝則其辭直其色定其氣舒其
視聽不亂心果有愧則其辭誕其色赧其氣
喘其耳目皆惑以此聽之情僞可知矣辟亦
法也八辟猶今律之八議也邦法以正萬民
之罪其中又有可原者以八辟與邦法麗合
而斟酌之乃可以定刑也故謂之八議親若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一

今宗室有罪先請是也故謂舊知也賢謂有
德行者若今時廉吏有罪先請也能謂有道
藝者所謂謀而鮮過惠訓不倦者叔向有焉
猶十世宥之以勸能者是也功謂有大勲力
立功者貴若今時吏墨綬有罪先請是也勤
謂憔悴以事國賓謂所不臣者如三恪二代
之後也必議者始上請或赦或宥之卽不可
赦不奴不桎不與衆同拘繫束縛困辱之教
之大者也刺深探也中謂刑之當罪協于中

也羣臣卿大夫士羣吏府史萬民州鄉民聽
民之所刺宥所刺服上刑所宥服下刑此孟
子所謂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之之意也

及大比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于天府內史司
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小祭祀奉犬牲凡禋祀
五帝實饌水納亨亦如之大賓客前王而辟后
世子之喪亦如之小師涖戮凡國之大事使其
屬蹕孟冬祀司民獻民數于王王拜受之以圖
國用而進退之歲終則令羣士計獄弊訟登中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一

于天府正歲帥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曰不
用法者國有常刑令羣士乃宣布于四方憲刑
禁乃命其屬入會乃致事
齒生而體備天府府藏之尊者民數藏焉天
地之生人爲貴也司民之職三歲大比以萬
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
其數于王王受拜之與此禮同但此每歲止
于王畿而彼則三歲通王畿內外耳孟冬者
萬物告成之時故祭祀司民之星司寇主其

祭者秋爲成物之時也奉犬牲數事皆與大司寇同職此特掌其小者耳實鑊所以滌牲也納亨所以煮牲前王而辟除姦凶也司民星名謂軒轅角也小司寇于祀司民而獻民數于王重民也進退猶損益也國用民衆則益民寡則損羣士衆刑官也刑官謂之士登中者上其所斷獄訟之數也王者用刑寬嚴適于中而民之罹刑輕重協于中故不曰登獄而曰登中也此秋官之事而必登于天府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三

者刑者天討王者天吏有司之用刑順天休命而已故登諸天府也宣徧布于邦國也憲縣之也刑禁者有刑必有禁所以左右刑罰而使不犯也命其屬刑官之屬也入會則計其刑之多少而入其書于司寇也餘官皆以歲終入其書獨司寇以正歲入之謹始也得其屬之計乃令致之于王也

士師之職

下大夫四人

掌國之五禁之法以左右刑

罰一曰宮禁二曰官禁三曰國禁四曰野禁五

曰軍禁皆以木鐸徇之于朝書而縣于門閭此與大司寇五刑相表裏但彼乃治之于已犯而此則禁之于未然故曰左右刑罰也官王官也官官府也國城中也野郊野也軍軍旅也古之禁書亡矣今宮門有符籍官府無故擅入城門有離載下帷之禁野有田律軍有囂謹夜行之制徇之于朝使人莫不聞縣之于閭使人莫不見皆所以使之警心惕慮而不犯于有司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四

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于民一曰誓用之于軍旅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三曰禁用諸田役四曰糾用諸國中五曰憲用諸都鄙

此與上文五禁微有不同蓋禁者施于歲首乃先事之防戒者勅于臨事乃及期之警其歸期于民之不犯而已未罹于刑先丁寧之及陷于罪又申勅之故曰先後刑罰不曰民麗于罪而曰罪麗于民民愚無知不戒有愆然而罪及者以言矢之曰誓若湯誓之類以

言告之曰誥若康誥之類止使勿爲曰禁察
其有犯曰糾表而縣之曰憲然誓之所用非
特軍旅而軍旅爲主祭祀田役之類皆有誓
也禁之所用非特田役而以田役爲主官中
府中亦皆有禁也以此推之則糾也憲也亦
莫不然

掌鄉合州黨族間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
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罰慶賞掌
官中之政令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五
致邦令

六鄉之內州黨族間比所以聯其居也五人
爲伍二伍爲什所以聯其人也夫聯比其居
什伍其人鄉官之事也而士師又掌之者使
之相安相受而已去其害人者則使之相安
使里任焉而舍之則使之相受無事而相安
相受則有事可以同其憂患焉如此乃可以
比其追逐胥伺盜賊之事矣廢事者施刑罰
有功者施慶賞此士師掌鄉而弼六鄉之教

也官中政令秋官之屬所行政事教令也羣
士上其獄訟之不決者致于士師士師察其
辭之曲直以告司寇斷之弊之焉獄訟既審
合于邦令則以法報羣士也

掌士之八成一曰邦汙二曰邦賊三曰邦謀四
曰犯邦令五曰橋邦令六曰爲邦盜七曰爲邦
朋八曰爲邦誣

成刑一成而不變者若今決事比是也汙音
酌說文激水聲謂激衆倡亂如水之激而逆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六
行也邦賊謂潛謀陰結將爲逆亂者邦謀謂
陰爲反間刺探國事者犯邦令謂故恃傲悍
廢格法令者橋邦令謂詐爲王言以布于下
者爲邦盜謂竊取國貨以私其家者爲邦朋
謂結私黨以亂政者爲邦誣謂造訛言以惑
衆者凡茲八者亂之階也獄官斷之各有成
式士師掌之

若邦凶荒則以荒辯之法治之令移民通財糾
守緩刑凡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傳別約劑若祭

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
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泊鑊水凡刳珥則奉犬
牲諸侯爲賓則帥其屬而蹕于王宮大喪亦如
之大帥帥其屬而禁逆軍旅者與犯師禁者而
戮之歲終則令正嬰會正歲帥其屬而憲禁令
于國及郊野

荒謂年穀不熟民皆困苦則以荒貶之法行
之不得用尋常之法或移民以就粟或通財
以賑老稚之不能移者要當守之地糾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一

之以防盜賊之生發刑罰當減之人緩寬之
以舒民心凶年必多財訟必以券書爲主不
惑于其浮言則誠僞辨而訟獄省矣小宰八
成亦曰聽稱責以傅別聽買賣以質劑蓋爲
此也勝國亡國也祭亡國之社稷以刑官爲
尸者以其滅亡之類也自治朝而退居于宮
謂之燕朝自燕朝而退居于寢謂之燕寢此
則燕出入也沃尸方尸之入門以盤匱盥水
則士師沃之王將獻尸必就洗以致潔士師

沃之鑊水本小司寇所實士師則泊而增之
刳珥用牲以爨也毛者曰刳羽者曰珥賓喪
之禮皆以刑官蹕之致其嚴也師行而不從
令是謂逆軍旅臨陣而不用命是謂犯師禁
治兵以嚴爲主故帥其屬而行戮焉正要會
上計簿也憲禁令使之無敢犯也

鄉士 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
百人 掌國中各掌其鄉之民數而糾戒之聽
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十一

之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
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
士師受中協日刑殺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
會其期大祭祀大喪紀大軍旅大賓客則各掌
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三公若有邦事
則爲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國有大事則
戮其犯命者
鄉士之地距王城一百里鄉士所掌乃六鄉
之獄則總在國中也本治其獄事而必掌民

數而糾戒之者刑期于無刑糾戒之使不罹于刑也凡治獄其先必受其赴愬之詞聽而理之故曰聽其獄訟聽而不察不得其情也必虛中無我以審其曲直虛實之情故曰察其詞因其詞得其情而其罪之輕重判矣故曰辨其獄訟其有犯死刑者則殊異其文書重大辟也要之猶書所謂要囚如今略節招情是也然不敢遽以為允也遲之十日乃以職事聽于外朝司寇從而審之果得其情乃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七

就外朝斷之羣士司刑之官皆在以囚所犯附之于律合衆官所附而參議焉不敢以獨見斷獄也合乎法謂之中衆議既定然後士師受其合中之辭擇日而刑殺之陳尸三日王欲赦之則鄉士職聽司寇聽獄之時親至外朝以入議定其取舍亦不敢以己意廢天討之公也祭祀喪紀軍旅賓客六鄉皆有共焉故帥屬夾道而蹕三公與王論道者若以國事至鄉則為之前驅而辟大事征伐田獵

之事也

遂士中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掌四郊各掌其遂之民數而糾其戒令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二旬而職聽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日就郊而刑殺各于其遂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令三公會其期若邦有大事聚衆庶則各掌其遂之禁令帥其屬而蹕六卿若有邦事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七

則為之前驅而辟其喪亦如之凡郊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六遂之獄在四郊遂士主之去王城漸遠恐多枉濫故至二旬而後斷也令三公會其期者遂士職聽之時命三公往議之也六鄉在內故曰國六遂在外故曰郊縣士中士三十有二人府八人史十有二人掌野各掌其縣之民數糾其戒令而聽其獄訟察其辭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旬而職聽

于朝司寇聽之斷其獄弊其訟于朝羣士司刑
皆在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協
日刑殺各就其縣肆之三日若欲免之則王命
六卿會其期若邦有大役聚眾庶則各掌其縣
之禁令若大夫邦事則爲之前驅而辟其喪亦
如之凡野有大事則戮其犯命者

郊外曰野自三百至四百里大夫所食也三

旬職聽于朝者去王城益遠故加十日也命

六卿會其期者縣士職聽之時命六卿往議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

之也

方士

中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掌都家

聽其獄訟之辭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三月而

上獄訟于國司寇聽其成于朝羣士司刑皆在

各麗其法以議獄訟獄訟成士師受中書其刑

殺之成與其聽獄訟者凡都家之大事聚眾庶

則各掌其方之禁令以時修其縣法若歲終則

省之而誅賞焉凡都家之士所上治則主之

大都在置地小都在縣地家邑在稍地去王

城愈遠方士又非鄉士遂士縣士得以職聽

于朝故上獄訟于國而已司寇聽其成羣士

司刑附于法又從而叅議之情與法相應然

後士師受之書其刑殺之成于案以備稽考

又書其治獄之吏姓名以備反覆失實者至

于協日刑殺則都家之吏自行之也縣法縣

師所掌夫家田萊之數及其六畜車輦之稽

方士以時修此法歲終又省之亦鄉士遂士

掌民數之意也所上治謂都家獄訟之小事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

不附罪者方士主之以上于國也陸氏釋曰

凡都家之大事聚眾庶者則下文修其縣法

是也各掌其方之禁令者方七十六人則知

四人分掌一方也方士蓋王朝官出治都家

者有事則達于朝

訝士

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八人

掌四方之獄訟論

罪刑于邦國凡四方之有治于士者造焉四方

有亂獄則往而成之邦有賓客則與行人送逆

之入于國則爲之前驅而辟野亦如之居館則

帥其屬而爲之蹕誅戮暴客者客出入則道之
有治則贊之凡邦之大事聚衆庶則讀其誓禁
誅士迎治諸侯之獄訟故曰誅士論罪刑于
邦國者告曉以麗罪及制刑之本意也四方
諸侯有疑獄亦受之造焉者謂先來詣誅士
乃通之于士師也如今郡國亦時遣主者吏
詣廷尉議者亂獄謂若君臣宣淫上下相虐
者往而成之謂往其國正其罪猶呂步舒使
治淮南獄也四方賓客亦主之者刑官輔翼

周禮說

卷之十二

辛

禮官也故曰同行人送逆者逆其來送其去
也賓客在途則爲之辟在館則爲之蹕以刑
官所在人不敢犯也人有暴客者則爲戮之
客有出入則爲道之客有所治則從而助之
先王所以懷諸侯者至矣國有師田之事則
爲之讀誓命之辭五禁之法也

朝士

中士六人 府三人 史六人 胥六人 徒六十人

掌建邦外朝之法

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羣士在其後右九棘公
侯伯子男位焉羣吏在其後面三槐三公位焉

州長衆庶在其後左嘉石平罷民焉右肺石達
窮民焉帥其屬而以鞭呼趨且辟禁慢朝錯立
族談者凡得獲貨賄人民六畜者委于朝告于
士旬而舉之大者公之小者庶民私之

外朝在路門之外王者詢衆庶羣士聽獄訟
皆在是焉樹以槐棘者棘取其赤心而外刺
槐取黃中而華實孤卿大夫臣道也故位于
左公侯伯子男君道也故位于右三公則論
道經邦者也故位于南焉嘉石列于外朝門

周禮說

卷之十二

辛

之左以平罷民之不能自強者肺石列于外
朝門之右以達窮民之不能自伸者以鞭呼
趨呼朝者使趨也辟則使人避焉慢朝謂處
班行而不肅也錯立族談謂違班位而傳語
也獲亦得也凡貨賄人民六畜或至于遺失
有得獲者委于聽訟之朝告于議訟之士而
不敢私焉以待其人而反之至于旬則亦久
焉于是舉之大者入于公小者歸于庶民此
朝士之法制以義也

凡士之治有期日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
三旬邦國朞期內之治聽期外不聽凡有責者
有判書以治則聽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法行
之犯令者刑罰之凡屬責者以其地傳而聽其
辭凡盜賊軍鄉邑及家人殺之無罪凡報仇讎
者書于士殺之無罪若邦凶荒札喪寇戎之故
則令邦國都家縣鄙慮刑貶

士治有期日者即上文鄉士遂士獄訟成來

于外朝職聽之事遠近節之皆有期日也國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五

中鄉士獄也郊二旬遂士也野三旬縣士也

都三月方士也邦國朞訝士也期外不聽亦

所以省獄息訟也判半分而合者古者出債

必有判書人執其一為證抵冒而訟者判書

足以驗其實故為之聽否則不聽同貨財者

富人積多時收斂之乏時以國服之法出之

雖有騰踴其息不得過此過此者則罰之若

今時加責取息坐贓也屬責者本無券契而

其親屬隣近可知證乃受其辭為治之竊賄

為盜殺傷人為賊在軍伍兩在鄉邑比閭在
家若至親得殺之止亂今律昏夜無故入宅
舍上車船牽引人子女者殺是也凡報仇乃
調人和難而使避之者不辟而被其殺亦不
科罪凡喪荒寇變法當緩刑以救民貶猶減
也

司民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三人徒三十人掌登萬民之數自

生齒以上皆書于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

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五

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

其數于王王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

貳之以贊王治

司民主民數登上也男八月女七月而生齒

版今戶籍也下猶去也每歲更著生去死徐

幹曰民數國之本也先王周知其數乃分九

職焉則勤惰可問事役必均人竭其力國家

殷富大小不墮下無怨疾此孟冬獻數王受

拜之登于天府其重之如此而復維持以六

鄉六遂之法使其鄰比相保賞罰相及故出入存亡臧否逆順可得而知也後世不然戶口漏于國殷夫家脫于聯伍避役逋逃有之于是姦心競生偽端並作竊盜攻劫刑令莫救民數者庶事之所自出以分田里以令貢賦以造器用以制祿食以起田役以作軍旅國以建典家以立度五禮用修九刑用措其惟審民數乎、

司民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五刑之法以麗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十一

萬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宮罪五百剕罪五百殺罪五百若司寇斷獄弊訟則以五刑之法往詔刑罰而以辨罪之輕重

此職專掌刑書五百者犯罪之條某罪當某刑也司寇斷獄弊訟之時則奉刑書往告之辨所犯之輕重而施刑罰也

司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掌三刺三宥三赦之法

以贊司寇聽獄訟一刺曰訊羣臣再刺曰訊羣吏三刺曰訊萬民一宥曰不識再宥曰過失三

宥曰遺忘一赦曰幼弱再赦曰老旻三赦曰蠢愚以此三法者求民情斷民中而施上服下服之罪然後刑殺

罪雖當死然不遽殺之一則詢公卿大夫二則詢諸府史之卑三則詢諸國人之衆國人皆以為可殺而後施刑焉三訊則于我無憾矣然又求以寬之曰豈其人之不識乎豈其人之過誤乎豈其人之遺忘乎三者皆非故宥以寬之也又求之于心曰其人年小而微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十一

弱也其人年老而昏耄也其人蠢愚而無知也三者皆可矜則不止于宥而直舍之也所謂民中者如此然後刑之殺之則彼我俱無憾矣

司約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治神之約為上治民之約次之治地之約次之治功之約次之治器之約次之治摯之約次之凡大約劑書于宗彝小約劑書于丹圖若有訟者則珥而辟藏其不信者服墨刑若大亂則六

官辟藏其不信者殺

約以識劑刻約之辭有約必有劑故太史職
與此皆約劑並稱神約謂社稷山川宗廟所
命祀者民約謂分土界民若晉懷宗九姓魯
衛殷氏八族七族是也功約如王功國功爵
賞所頒也器約謂宮室車服所當用也摯約
謂玉帛禽鳥所當執也劑券書也太約劑邦
國之要也則書于宗廟之彝器小約劑萬民
之約也則書于官府之丹圖有爭約劑而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五九

者則先殺牲以繫之然後開辟府藏取約書
而視之其不如約書者則施以墨刑大亂謂
僭亂廢約如魯用天子禮樂託為先王之賜
吳楚僭號稱王不用先王之封若此類者其
罪非小故六官同開藏約之書以視之有不
如約者則誅之也

司盟

下土二人府一人
史二人徒四人

掌盟載之法凡邦國有

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明
神既盟則貳之有萬民之犯命者詛其不信者

亦如之凡民之有約劑者其貳在司盟有獄訟
則使之盟詛凡盟詛各以其地域之衆庶共其
牲而致焉既盟則為司盟共祈酒脯

盟結信而誓諸神也約與國恐中背乃書結
信之辭于策曰載書殺牲取血坎其牲加書
于上而瘞之示不信者如牲要質于鬼神屬
司寇者結信省刑也諸侯不協而會同焉則
司寇掌其結盟之載書與合盟之禮儀明神
如日月山川是也北面詔之者讀載書以告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五九

之也既盟之後上其載書于天府而藏其貳
于司盟也萬民之違命者則盟以結之其有
不信者則詛以禍之盟詛之儀雖異皆北面
以詔明神也民既有約劑矣其後倍約而興
訟則使之盟詛之彼知所敬畏者自將弭訟
息爭矣凡盟各隨其地衆共牲既盟則以酒
脯祭司民之神使不信者以受其禍也記曰
爭奪鬪殺人之患講信修睦人之利司約司
盟以講信修睦而和難息爭與司徒訓人同

義

葉氏曰周官有詛祝有司盟橫渠亦嘗疑之
以為王法不行人無所取直故要之于神決
非周公之意然不可以此病周公也蓋周公
立法非為當時慮為後世慮也周公知時變
之不可回人情之不可過故事為之制曲為
之防詩云侯詛侯祝靡屆靡究君子屢盟亂
用是長周公逆知後之必至此也故詛祝有
官掌作盟祝之載辭以敘國之信用以質邦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圭

國之劑信司盟有官掌盟載之法與盟約之
禮儀邦國之有疑會同者則北面詔明神盟
萬民之犯命者詛其不信者有獄訟使之盟
詛焉夫所以盟詛者獄訟一也有疑會同二
也萬民犯命不信三也有是三事而盟詛焉
則詔之于明神歎之于牲血祈之以酒脯約
之以載辭亦期于相信而已此所以先結其
信于未叛之前也既盟詛矣而又有不信者
則司約所掌有訟者服墨刑大亂者殺太史

所掌若約劑亂則辟法不信者刑之也此所

以繼施其刑于不信之後也豈有王政不行
人無所取直而姑一聽之神耶且詛祝一官
固為禮官之屬而在太史之前司盟一職是
為刑官之屬而繼司約之後是其始焉之不
信者固有盟終焉之不信者則有刑也昔展
禽有言曰周公太公股肱王室成王勞而賜
之盟曰世世子孫無相害也載在盟府太史
職之周公太公固無待于盟然後人以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圭

而為據則人心之賴盟者亦固矣迨至春秋
斯盟替矣春秋作于隱公元年所書未遑他
事首之以邾之盟繼之以宋之盟自時厥後
書來盟書涖盟然盟墨牲血之未乾使聘邦
交之未返而侵伐之兵已環四境是盟也果
有信用之收果有劑信之約否乎觀周禮之
司盟而知世變之猶可防觀春秋之書盟而
知世變之不可過故嘗謂周公立法為衰世
慮而孔子作春秋亦所以救周禮之壞而拯

世道之窮不獨詛盟一事爲然也田制壞而春秋以稅畝田役書軍賦壞而春秋以丘甲三軍書三日之役不均而春秋以城築書九伐之法不正而春秋以侵伐書講武之田不時而春秋以大蒐大閱書救荒之政不施而春秋以大饑請糴書宗伯之賓禮廢而春秋有來朝來聘之書司徒之封疆廢而春秋有歸田易田之書太史之告朔不頒而春秋書不視朔司烜之火禁不修而春秋書宣榭火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

救禮經三百之壞也周公慮後世之深于是乎詳曲防之制孔子救後世之力于是乎嚴直筆之書世道盛衰實賴二聖人先後爲之維持也不然孔子何拳拳于周公之夢而戚戚于周公之衰欤

職金

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凡金玉錫

石丹青之戒令受其入征者辨其物之媿惡與其數量揭而璽之入其金錫于爲兵器之府入其玉石丹青于守藏之府入其要掌受士之金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

罰貨罰入于司兵旅于上帝則共其金版饗諸侯亦如之凡國有大故而用金石則掌其令金玉錫石丹砂空青同出于山弗人等主其取此官則主其受也受其入征者非諸侯之貢取于有地者之征也辨其媿惡別物之貴賤也與其數量計多寡也揭其名物加以印封所以謹其藏也金錫可以爲兵器故入于棠人玉石丹青非所常用者故入于玉府要所入之總數也金罰卽鈞金貨罰沒官之貨

也入于司兵者金以作兵器貨以市物料也
金版蓋以金飾版皇邸所用也大故謂大喪
也

司厲下士二人史一人掌盜賊之任器貨賄辨其
物皆有數量賈而揭之入于司兵其奴男子入
于罪隸女子入于春彙凡有爵者與七十者與
未齠者皆不為奴

任器貨賄謂盜賊所用傷人兵器及所盜財
物也入于司兵任器可用者用之貨賄亦以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十一

造兵器以為盜者禦盜也其罪未至死或從
死而減若家屬從坐者役于司隸與春人彙
人之官也由是觀之今為奴古之罪人也故
書曰予則奴戮女罪隸之奴也有爵謂命士
以上齠毀齒者家語曰男八月生齒八歲齠
齒女七月生齒七歲齠齒不為奴者貴貴老
老幼幼之義也

犬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掌犬牲凡祭祀共
犬牲用牲物伏瘞亦如之凡幾珥沈辜用駝可

也凡相犬牽犬者屬焉掌其政令

犬金畜主守故獄為犴狴狴色純伏謂較祭
王將祭而出國則伏犬牲以車轅之而去瘞
謂地祭爾雅曰祭地曰埋瘞幾珥士師所謂
刳珥則奉犬牲是也沈辜大宗伯所謂以狸
沈祭山林川澤以鬻辜祭四方百物是也夫
用駝不若用牲之為善故曰可也相犬察知
其善惡者以其屬有賈四人也犬有三種田
犬吠犬食犬若田吠觀其善惡若食犬觀其
肥瘠故皆須相之牽犬者少儀曰犬則執紼
是也以其屬有徒十六人也

周禮說

卷之十二

三十一

司圜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人掌收
教罷民凡害人者弗使冠飾而加明刑焉任之
以事而收教之罷改者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
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
殺雖出三年不齒凡圜土之刑人也不虧體其
罰人也不虧財

圜土所收教乃過失害人已麗于法者國語

曰罷士無伍罷女無家言爲惡無所容也收
教者收入圜土其人能悔過自新改行爲善
是亦教之也害人者卽罷民所爲皆害人之
事也弗使冠飾者著墨幪若古之象刑也明
刑者以板牘書其罪狀與姓名著于背表以
示人也任之以事者罰作也三者皆所以欲
其改過而從善也是之謂收教不虧體不虧
財言其刑也但加以明刑罰任之以事而能
改者舍之異于五刑之傷肌五罰之出鍰也

周禮疏

卷之十二

五十七

掌四下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掌守盜賊凡囚
者上罪梏桎而桎中罪桎梏下罪梏王之同族
奉有爵者桎以待弊罪及刑殺告刑于王奉而
適朝士加明梏以適市而刑殺之凡有爵者與
王之同族奉而適甸師氏以待刑殺
凡囚者非必盜賊或以他罪拘者也木其手
曰桎木其項曰梏木其足曰桎三木備重囚
也輕者桎而已王之同族及命士以上雖有
上罪或桎或梏而已此所以親親而貴貴也

以待弊罪則拘之至于斷罪而後已告刑于
王告王以今日當行刑也適朝者爲王欲有
所赦且當以付士也卿士加明梏者書其姓
名及其罪于梏而著之也囚時雖有無梏者
至于刑殺皆設之以適市也庶姓無爵者皆
刑殺于市謂異其惡爲萬民之戒也適甸師
氏亦由朝乃往也待刑殺掌戮將自市來也
文王世子曰雖親不以犯有司正術也所以
體異姓也刑于隱者不與國人慮兄弟也必

周禮疏

卷之十二

五十八

甸師氏者示得罪于天地祖宗也
掌戮下士十二人史一人掌斬殺賊謀而搏之凡殺
其親者焚之殺王之親者辜之凡殺人者踣諸
市肆之三日刑盜于市凡罪之麗于法者亦如
之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甸師氏凡軍
旅田役斬殺刑戮亦如之墨者使守門劓者使
守關宮者使守內刑者使守圜髡者使守積
斬以鈇鉞若今要斬也殺以刃刀若今棄市
也邦賊邦謀謀危社稷罪至重斬殺之搏諸

城上謂去衣而磔之也親總服以內也焚之不存其形也辜之不全其體也踣僵尸也僵其尸暴露于市而不覆蓋使衆視而懲之也刑盜于市所謂刑人于市與衆棄之也亦如之者合入死者亦踣之合入四刑者雖不踣亦刑之在市故總言亦如之也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于甸師氏謂不踣也既言于掌因此復言之者掌囚奉而適甸師氏以待刑掌戮正以殺爲事也軍旅田役謂執敵俘及犯命者亦倣上事爲差墨者以下皆處罪未至死者墨劓無妨于禁禦故可守門關且使人皆見之所以爲戒也官者人道絕故使守內刑者斷足驅衛禽獸無急行故可守圃也王族不官爲翦其類也髡頭而已守積有以用之矣先王之于刑民其處之得所而養之有道如此

司隸中士二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五掌五隸之法辨其物而掌其政令帥其民而搏盜賊役國

中之辱事爲百官積任器凡囚執人之事邦國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役其煩辱之事掌帥四翟之隸使之皆服其邦之服執其邦之兵守王宮與野舍之厲禁

五隸罪隸與四翟之隸也物謂衣服兵器之屬民謂五隸之民也盜賊之未獲者則帥而搏之國事之煩辱者則帥而役之百官任用之器亦其民爲積之也服邦服以其所素安執邦兵以其所素習在內則使之守王宮在外則使守野舍之厲禁皆司隸帥之也罪隸百有二掌役百官府與凡有守者掌使令之小事凡封國若家牛助爲牽傍其守王官與其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罪隸發遣在司厲司隸主收役之此以下非屬官百官與有守者則罪僕爲之役雖克其役亦掌使令之小事而已封國若家謂建諸侯立大夫也牛助國以牛助其轉徙也在前曰牽在傍曰傍皆罪隸爲之送致也

蠻隸百有二 掌役校人養馬其在王宮者執其

國之兵以守王宮在野外則守厲禁

校人有徒八十人然王馬三千餘匹不足以

給其役故蠻隸兼役其事也國有大事則守

王門舍則守王閑

閩隸百有二 掌役畜養鳥而阜蕃教授之掌子

則取隸焉

掌役畜養鳥役于掌畜爲之養鳥也阜蕃教

擾養鳥之事也子鳥所生閩隸掌阜蕃其物

月禮說卷之十二 里

則養之而使取隸于已也鄧元錫氏謂掌作

長言四翟之隸有定員後或難繼生子而長

擇以克隸于是乎取之此四隸互文

夷隸百有二 掌役牧人養牛馬與鳥言其守土

宮者與其守厲禁者如蠻隸之事

牧人掌牧牛馬者夷隸則受役于牧人以共

芻莖之事而養牛馬馬夷狄之人或曉鳥獸

之言後世亦有之

貉隸百有二 掌役服不氏而養獸而教授之掌

與獸言其守王宮者與其守厲禁者如蠻隸之

獸謂熊虎兕象之屬不言阜蕃者猛獸不乳

于圈檻也與獸言如介葛盧聞牛鳴而識其

所言也

陳氏曰古之宿衛王宮不特士庶子而已有

虎賁之虎士司隸之五隸虎士有卒伍而四

翟之隸有兵國有大事則守王宮或在舍則

守王閑軍旅會同則授虎士戈盾則王之在

月禮說卷之十二 里

國與在野可謂嚴矣然必使四翟之隸者以

著王之所守在四夷也或使帥民之屬帥之

者以著王之使武以文也四隸所守皆如蠻

隸之事者周之時以南方爲尤遠尤貴其來

故掌四夷之官曰象胥而奏樂亦以南詩曰

以雅以南記曰胥鼓南則周人之意可知矣

周禮說卷之十二 終

周禮說十四卷

兩淮馬裕
家藏本

明徐卽登撰卽登字獻和又字德竣號匡樂豐城

人萬歷癸未進士官至河南按察使其書前十三

卷解五官不載考工記末一卷爲冬官闕疑蓋亦

取俞庭樞之說但尚未敢改經耳

考工記二卷

〔明〕郭正域批點

上海圖書館藏明萬曆閔齊伋刻三經評註

三色套印本

附《四庫全書總目·批點考工

記一卷》提要

批點考工記序

民有四工居其一官有六司
空居其一周禮有六冬官逸
其一而考工記興焉其人則
攻木攻金攻皮設色刮摩搏
埴其技則為車為量為鍾

考工記序

為鼓為素為侯為弓為矢為
筍簋為營國為溝洫記之所
為工也夫上古之時蕢桴土
鼓土簋陶甗而登無為器械
之用織悉瓊尾於王政何居
蓋器車神鼎見天巧焉而聖

人之作無苦窳亦無淫巧以
全民用以彰執物至于工執
藝事以諫則規萬之中尚有
典刑人主豈敢厭縱其耳目
以為邪心比于末世木鸞玉
虎雲梯威斗大鐘刑鼎瓊弁

考工記序

金掌寶山銀海楮葉綵花為
奇為衰恣玩好而蕩心志則
記之所為戒也蓋考工而古
今不相及類若可知矣夫以
記而參五官五官制事而記
制物五官之文闡然而記斐

然五官為經而記為疏五官
在方策之間而記為韻門之
學五官在周而記在漢矣記
果弗倫矣乎然讀記之文而
周之五輅六玉彤弓盧矢豆
區釜鍾良工哲匠發矚引墨

考工記序

如幾見之循聲得貌賦象班
形至使般僂擺其指函冶避
其神離朱謝其巧操觚之士
不能賈其餘以自見記之文
焉可誣也世儒執邦土地利
之說而謂於五材無當也則

以五官有越俎而當討有溢
數而當裁若是乎冬官不亡
而記自贅疣矣夫先王馭吏
精神貫注而事用旁通時攝
時拮時置時省世代綿邈莫
可殫述如鴈鳩既舉不廢五

考工記序

雉禹宅司空垂工益虞殷人
五官之外六府六工寧為龐
乎漢人司空廼為御史隋唐
之代尊為三公寧盡得以冬
官水土之非其職乎唐虞惟
百夏商官倍所損所益若存

若亡必以其屬六十而不宜有
羨備冬官而亂五官吾無取
焉夫秦漢而後六藉之亡久
矣寧獨周官吾猶以五官而
幸存猶當有如記記之者以
標其微眇而暢其疏節庶幾

考工記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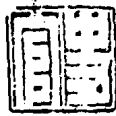
揮事業揚翊治平而奈何更
議討也吾猶以記為未盡而
量田賦民耜耦同成鑄律作
樂皋陶侈弁不覩先王之太
全而奈何于其幾希之存者
而輕議廢也今土裂而出甌

甌泉湧而見鼎鼎博古之士
目瞬心驚視如神運鬼工莫
可方彿由此而譚周漢而上
工絕技而文絕調記之所考
吾能徵之矣冬官亡矣夫記
者當自獨行于世而於五官

考工記序

之真贗無論也

江夏郭正域撰



六

春及既竭周禮
極出於漢而冬
官關焉河間欽
王以千金購之
非獲於是以前
工記補之嘆乎
考工記周書也
故其文理奇變
化乃天地間一
種不可磨滅文
字

文氣培，前
無古人

考工記

上篇

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或坐而論道或作而
行之或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
方之珍異以資之或飭力以長地財或治絲麻
以成之坐而論道謂之王公作而行之謂之士
大夫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
通四方之珍異以資之謂之商旅飭力以長地

考工記 上篇

財謂之農夫治絲麻以成之謂之婦功

審曲面勢謂審察五材之曲直及方面形勢
也五材金木皮玉石土也方面如陰陽之面背
是也辨
具也

粵無鑄燕無函秦無廬胡無弓車粵之無鑄也
非無鑄也夫人而能為鑄也燕之無函也非無
函也夫人而能為函也秦之無廬也非無廬也
夫人而能為廬也胡之無弓車也非無弓車也
夫人而能為弓車也

世守之便是
一守之便是
皆能作

粵無鑄謂人人能為之無專工也下倣此鑄
田器函鏡也盧謂戈矛之柄夫人能為言人
皆能作

知者創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謂之工百工之事
皆聖人之作也燦金以為刃凝土以為器作車
以行陸作舟以行水此皆聖人之所作也天有
時地有氣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後可以
為良材美工巧然而不良則不時不得地氣也

五行者天地生成自然之理考工述之刀之
以金為體者以火為用故於金言鑠器之以
考工記上篇

土為體者以水為用故於土言凝水行乘舟
以濟不通陸行乘車以任重致遠則木之為
用無往不利時寒溫也氣剛柔也考工者舉
此以推五行造化之理以明聖人器用之制
使天下因物
以窮夫理也

橘踰淮而北為枳鴨鵝不踰濟貉踰汶則死此
地氣然也鄭之刀宋之斤魯之削吳粵之劍遷
乎其地而弗能為良地氣然也燕之角荆之幹
胡之筈吳粵之金錫此材之美者也天有時
以生有時以殺草木有時以生有時以死石有

謂舉口稱事
之極管也

昭洛抄

時以泐水有時以凝有時以澤此天時也

橘踰淮而北為枳者斤齒之地不能使草木
生植也貉善緣木之援也荆荆州也幹柘也
可以為弓弩之幹胡胡胡之國在楚旁筈
矢幹也一日胡胡中之地名也泐石解散也
夏盛暑則然蓋天時有陰陽之異候氣有燥
濕之異齊而其物亦有瓠稊堅柔之異質三
者備而後工
行以施其巧

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

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攻木之工輪

輿弓盧匠車梓攻金之工築冶鳧桌段桃攻皮

考工記上篇

之工兩鮑韞韋裘設色之工畫績鍾筐幌刮摩

之工玉柳雕矢磬搏埴之工陶旋

事官之屬六十此識其五材三十工畧記其
事耳後曰某人者以其事名官也其曰某氏
者官有世功若族有世業以氏名
官者也盧戈戟矜秘也梓榎屬也

有虞氏上陶夏后氏上匠殷人上梓周人上輿

官各有尊王相變也舜至賢貴陶器無
大瓦棺是也禹卑宮室盡力溝洫故尊匠湯
疾禮樂之壞而尊梓武王
疾上下失其服飾而尊輿

故一器而工聚焉者車為多車有六等之數車

軫四尺謂之一等戈櫜六尺有六寸既建而進崇於軫四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謂之三等受長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謂之四等車戟常崇於受四尺謂之五等酋矛常有四尺崇於戟四尺謂之六等車謂之六等之數

此兵車也車軫四尺者兵車之輪六尺有六寸軾崇三尺有三寸加軾與櫜之七尺則為四尺也是軾去地四尺矣自軾以上皆差以四尺其數凡六故六等之數軾一人一之外其兵有四曰戈曰秘曰受曰車戟曰酋矛曰秘六尺有六寸受長尋有四尺車戟常酋矛常

考工記上篇

有四尺皆置之車旁備而不用秘軾柄也進讀為倚謂著戈於車斜倚也

凡察車之道必自載於地者始也是故察車自輪始凡察車之道欲其撲屬而微至不撲屬無以為完久也不微至無以為威速也輪已崇則人不能登也輪已庫則於馬終古登陴也故兵車之輪六尺有六寸田車之輪六尺有三寸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六尺有六寸之輪軾崇三尺有三寸也加軾與櫜焉四尺也人長八尺登

下以為節

撲屬猶附著堅固貌微至謂輪至地者少以其圓甚著地者微也崇大高也終古猶言常也陴阪也謂輪平則難引也兵車車路也田車木路也乘車玉路金路象路也軾與也軾轂末也又軾轂末

輪人為輪斬三材必以其時三材既具巧者和之較也者以為利轉也輻也者以為直指也牙也者以為固抱也輪敵三材不夫職謂之完

三材所以為較輻牙也必以其時謂中冬斬陽木中夏斬陰木也巧者和之謂調其整林

考工記上篇

而合之也利轉者較以無有為用也牙讀作迂謂輪輻也或又謂之問輪敵三材不夫職謂輪雖敵盡而較輻與牙不動也

望而砥其輪欲其悞爾而下也進而砥之欲其微至也無所取之取諸圓也望其輻欲其掣爾而織也進而砥之欲其肉稱也無所取之取諸易直也望其較欲其眼也進而砥之欲其憐之廉也無所取之取諸急也

輪謂牙也悞均致貌進猶行也微至至地者少也無所取之取諸圓也言非有他也圓使

遠近有指由
其其妙

之然也下言易直言急做此製鐵殺小貌肉
稱謂弘殺好也眼出大貌轉者緩殺之華也
華急則暴木
廉偶見也

眠其綆欲其蚤之正也察其苗蚤不齟則輪雖
敝不匡

綆謂輪算也蚤之正謂輪雖算而爪牙必正
也苗謂輻入轂者也泰山平原所樹立物為
苗苗與爪不相侷然後輪
敝盡不匡刺也匡枉也

凡斬殺之道必矩其陰陽陽也者積理而堅陰
也者疏理而柔是故以火養其陰而齊諸其陽

考工記 上篇

則轂雖敝不敝輹小而長則柞大而短則鞳

矩其陰陽謂刻識之也積致也火養其陰炙
堅之也淡謂散暴陰柔後必撓減而轉華暴
起也柞謂輻間窄狹也一日小而長則苗中
弱也鞳謂輻危擊也一日大而短則殺末不
也堅

是故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參分其牙
圍而漆其二椀其漆內而中誦之以為之轂長
以其長為之圍以其圍之防梢其轂五分其轂
之長去一以為賢去三以為枳

輪之崇六尺六寸也牙圍尺一寸也漆其二
謂漆者七寸三分寸之二不漆者三寸三分
寸之一蓋不漆者其踐地者也椀者度兩漆
之內相距之尺寸也六尺六寸之輪漆內六
尺四寸是為轂長三尺二寸圍徑一尺三分
寸之二也防三分之一也梢除也轂謂為蜂
藪之藪謂轂空壺中也此轂徑三十九分寸
之五壺中當輻苗者也蜂藪者言衆輻之所
趨也賢大穿也軹小穿也大穿實五分轂長
去二則得六寸五分寸之二凡大小穿皆謂
金也合大小穿金厚一寸則大穿穿內徑四
寸五分寸之二小穿穿內徑二寸十五分寸
之四如是乃
與藪相稱也

容轂必直陳篆必正施膠必厚施筋必數

考工記 上篇

負幹既摩革色青白謂之轂之善

容者治轂為之形容也篆轂約也轉負幹者
革轂相應無贏不足也摩革色青白謂九漆
之乾而以石摩平之
革色青白乃善也

參分其轂長二在外一在內以置其輻凡輻量
其鑿深以為輻廣輻廣而鑿淺則是以大抵雖
有良工莫之能固鑿深而輻小則是固有餘而
強不足也

置其輻者轂長三尺二寸令輻廣三寸半則
輻內九寸半輻外一尺九寸也鑿深輻廣謂

廣深相應則固也。抗則搖動也。固有餘而強不足言輻弱不勝設之所任也。故。故。其。輻。廣。以。爲。之。弱。則。雖。有。重。任。轂。不。折。參。分。其。輻。之。長。而。殺。其。一。則。雖。有。深。泥。亦。弗。之。濊。也。

故謂量度之也。弱謂蓄也。今人謂蒲本在水。中者爲弱是其類也。殺其一謂衰小之也。濊謂泥不黏。若於輻也。

參分其股圍去一以爲股圍。揉輻必齊。平沈必均。直以指牙。牙得則無繫而固。不得則有繫必足見也。

考工記 上篇

股謂近轂者。故謂近牙者。方言股以喻其豐。故言散以喻其細。人脰近足者。細於股謂之。散。羊脰細者亦爲散。揉輻必齊。謂以火熇之。衆輻之直齊如一也。平沈必均。謂浮之水上。無輕重也。牙得謂係句繫內相應也。不得則有繫必足見。言繫大也。然則雖得猶有繫但耳。

六尺有六寸之輪。綆參分寸之二。謂之輪之固。輪。算。則。車。行。不。掉。也。參。分。寸。之。二。者。出。於。輻。股。繫。之。數。也。

凡爲輪。行澤者欲杼。行山者欲伴。杼以行澤則

是。刀。以。割。塗。也。是。故。塗。不。附。伴。以。行。山。則。是。搏。以。行。石。也。是。故。輪。雖。故。不。凝。於。鑿。

凡揉牙外不廉而內不挫。旁不腫。謂之用火之善。

廉絕也。挫折也。腫癭也。

是。故。規。之。以。眡。其。圓。也。萬。之。以。眡。其。匡。也。縣。之。以。眡。其。輻。之。直。也。水。之。以。眡。其。平。沈。之。均。也。量。

考工記 上篇

其。數。以。黍。以。眡。其。同。也。權。之。以。眡。其。輕。重。之。伴。也。故。可。規。可。萬。可。水。可。縣。可。量。可。權。也。謂。之。國。工。

萬謂萬莫不匡刺也。輻之直謂輪輻三十上下相直從旁以繩懸之中繩則鑿正輻直矣。平沈之均謂平漸其輪無輕重則斷材均矣。眡其同者謂黍滑而齊以量兩壺無贏不足。則同也。輕重之伴者稱兩輪欲等若有輕重則引之有難易矣。國工謂名工也。

輪人爲蓋。達常圍三寸。程圍倍之。六寸。信其程。圍以爲部。廣部廣六寸。部長二尺。程長倍之。四

尺者二十分寸之一謂之枚部尊一枚

達常蓋斗柄下入中徑也圓三寸徑二寸也
桿蓋之柱也柱圍六寸徑三寸是以含達常
也部者蓋斗也廣謂徑也部長二尺謂斗柄
達常也柱四尺者二尺長八尺也謂達常以
下加達常二尺則蓋高一丈立乘也十分寸
之一謂之枚為下起數也枚者一分也部尊
一枚謂斗上
隆高一寸也

弓鑿廣四枚鑿上二枚鑿下四枚鑿深二寸有
半下直二枚鑿端一枚

弓蓋棟也鑿深二寸有半蓋鑿深對為五寸
是以不傷達常也下直二枚者鑿空下正而
是以上篇
上低二分也其弓舊則撓之平刻其下二分
而納之欲令蓋之尊終平不蒙撓也端內題
也

弓長六尺謂之庇軹五尺謂之庇輪四尺謂之
庇軫參分弓長而揉其一參分其股圍去一以
為蚤圍

庇覆也軹織末也與廣六尺六寸兩轂并六
尺四寸旁減軹內七寸兩軹之廣凡丈一
尺六寸也六尺之弓倍之加倍廣凡丈二尺
六寸有半曲之減可覆軹不及幹參分弓長
而揉其一謂持長撓短者近部而平長者
為半曲也六尺之弓近部二尺四尺為半曲

參分弓長以其一為之尊上欲尊而宇欲卑上

尊而宇卑則吐水疾而霽遠蓋已崇則難為門
也蓋已卑是蔽目也是故蓋崇十尺良蓋弗冒
弗絃股故而馳不除謂之國工
尊高也六尺之弓上近部平者二尺爪末下
於部二尺二尺為句四尺為絃求其股股十
二除之而三尺幾半也上欲尊謂上近部平
者欲高也宇欲卑謂宇之墮下者欲卑也弗
冒者無衣也弗絃者或有衣而
不以線係也不除者不落也

與人為車輪崇車廣衡長參如一謂之參稱參
分車廣去一以為隄參分其隄一在前二在後
以揉其式以其廣之半為之式崇以其隄之半
為之較崇

稱猶等也衡之長容兩服隄謂車與深也兵
車之隄四尺四寸參分其隄以揉其式謂兵
車之式崇謂兵車之式高三尺三寸以其隄
為之半為之較崇較兩輪上出式者
也兵車自較而下凡五尺五寸也
六分其廣以一為之軫圍參分軫圍去一以為

式圍參分式圍去一。以為較圍參分較圍去一。

以為軛圍參分軛圍去一。以為轡圍。

軛與後橫者也。兵車之軛圍尺一寸。其式圍七寸三分寸之一。較圍四寸九分寸之八。軛圍三寸二十七分寸之七。軛謂軛之植者。橫者也。與轂之末同名。軛圍二寸八十一分寸之十四。軛式之植者。橫者也。一曰。謂讀如繫。綴之綴。謂車與軛立者也。立者為軛。橫者為軛。

圓者中規方者中矩立者中懸衡者中水直者

如生焉。繼者如附焉。凡居材大與小無并大倚

考工記上篇

小則摧引之則絕棧車欲余飾車欲後

圓者中規以下謂治材居材如此則善也。如生謂如木從地生如鬚謂如鬚枝之弘殺也。并謂倫邪相就也大與小無并謂用力之時大并於小小者懸不堪則摧也小并於大大者力不堪則絕也。棧車者士所乘之車欲奔者為其無革輓則不堅而易折壞也。飾車者謂革輓之車大夫以上革輓與也。

轉人為轉轉有三度軸有三理國馬之輓深四

尺有七寸田馬之輓深四尺駑馬之輓深三尺

有三寸軸有三理一者以為斂也二者以為久

也三者以為利也。軌前十尺而策半之。

轉車輓也。三度謂深淺之數。即下文國馬田馬駑馬之輓是也。三理一謂無節目者也。二謂堅刃也。三謂滑密也。軌前十尺謂轉軌以前之長也。策謂御者之策也。

凡任木任正者十分其轉之長以其一為之圍

衡任者五分其長以其一為之圍小於度謂之

無任。

任木謂車所勝任之材也。任正謂輿下三面材持車正者也。轉軌前十尺與陸四尺四寸凡丈四尺四寸則任正之圍尺四寸五分寸之二。衡任者謂兩輓之間也。兵車乘車衡圍

考工記上篇

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無任言其不勝任也

五分其軛間以其一為之軸圍十分其轉之長

以其一為之當免之圍參分其免圍去一以為

頸圍五分其頸圍去一以為踵圍

軸圍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與衡任相應轉當伏免者亦圍尺四寸五分寸之二與任正者相應頸前持衡者圍九寸十五分寸之九踵後承軛者圍七寸七十五分寸之五十一

凡揉轉欲其孫而無弧深

孫順理也。弧木弓也。凡弓引之中參中參深之極也。揉轉之俯仰如二可也。如三則深集

其力矣

今夫大車之轅，其登又難。既克其登，其覆車也必易。此無故唯轅直且無橈也。是故大車平地既節軒輕之任，及其登也，不伏其轅，必縱其牛。此無故唯轅直且無橈也。故登也者，倍任者也。猶能以登及其下也，不援其邸，必循其牛後。此無故唯轅直且無橈也。

大車牛車也。擊輶也。登上阪也。克能也。橈謂木曲也。隨阪也。倍任用力倍也。猶循車緒一

考工記 上篇

曰馬

進馬謀下
刑容和則安
也。文法行
守法則安
又以和字
照注詳明
記有漢以
後便於此

是故轉欲頤典，轉深則折，淺則負。轉注則利，準利準則久，和則安。轉欲弧而無折，經而無絕。進則與馬謀，退則與人謀。終日馳騁，左不捷，行數千里，馬不契，需終歲，御衣衽不敝。此唯轉之和也。

頤典，堅忍貌。駟車之轅，率尺所一縛，是少謂頤典也。轉深則折，謂標之大深傷其力。馬倚之則折也。淺則負，謂標之淺則馬善負之也。轉注則利，準謂轅脊上兩注，令水去利也。一

句巧而圓文
中不為意

法如春傳

曰利準準如字，謂轉之在與下者，平如準則能久也。和則安，謂注與準者和，則人乘之而安也。欲弧而無折，謂標轉大深則折也。經亦謂順理也。與馬謀，與人謀，言進退之易與人馬之意相應。馬行主於進，人則有當退時也。捷與蹇同，左面不便馬，苦蹇，轉調善則馬不蹇也。馬不契，需謂不傷蹄，不怯懦於道里也。衽，衾也。和則安，是以然也。

自伏免不至軌七寸軌中有漚謂之國轉

登上也。勸登馬力言轉和則勸馬用力也。馬力既竭，轉尚能一前取道，喻易進也。環謂漆折鄂如環也。伏免至軌，蓋如式深兵車乘車式深尺四寸三分寸之二，漚不至軌七寸則

考工記 上篇

是半有漚也。轉有筋膠之被，用力均者則漚遠，漚之義未詳。以文推之，當是膠環處也。

軫之方也，以象地也。蓋之圓也，以象天也。輪輻三十，以象日月也。蓋弓二十有八，以象星也。龍旂九旂，以象大火也。鳥旗七旂，以象鶉火也。熊旂六旂，以象伐也。龜蛇四旂，以象營室也。弧旌枉矢，以象弧也。

輪象日月者，以其運行也。大火蒼龍宿之心，其屬有尾星九星，故以象龍。旂九旂，鶉火朱雀宿之柳，其屬有星七，故以象鳥。旗七旂，伐者屬白虎宿，與參連體而六星，故以象

熊游六旂管室者玄武宿與東壁連體而四星故以象龜蛇四旂弧者旌旗之屬皆有弧孤以張終之輻有衣謂之輻又為設矢象弧星有矢也妖星有枉矢者蛇行有尾因此云枉矢蓋畫之於旌也

攻金之工築氏執下齊冶氏執上齊鳧氏為聲

臬氏為量段氏為鑄器桃氏為刃

執下者多錫為下也執上者少錫為上也多錫如鑿燧之屬是也少錫如鍾鼎戈戟之屬是也聲謂鍾與錡干之屬量謂豆區鬴鑄器謂田器錢鑄之屬刃謂刀劍之屬金有六齊六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鍾鼎之齊

考工記 上篇

五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斧斤之齊四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戈戟之齊參分其金而錫居一謂之大刃之齊五分其金而錫居二謂之削殺矢之齊金錫半謂之鑿燧之齊

六齊言和金之品數也鑿燧取水火於日月之器也鑿即鏡也凡金多於錫則其刃白而明且

築氏為削長尺博寸合六而成規欲新而無窮敝盡而無惡

削今之書刀也新而無窮謂利也敝盡無惡謂鋒鏘俱盡不偏索也

冶氏為殺矢刃長寸圍寸銚十之重三垓戈廣二寸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巴倨則不入已句則不決長內則折前短內則不疾是故倨句外博重三銚戟廣寸有半寸內三之胡四之援五之倨句中矩與刺重三銚

殺矢者田獵之矢也鋌謂箭之足入藁中者垓量名戈今之句于戟也或謂之雞鳴或謂之推頸內謂胡以內接秘者也援直刃胡者其子也子亦作舒謂句于戟也內長四寸胡

考工記 上篇

六寸援八寸已倨謂胡微直而邪多也不入謂以啄人則不入已句謂胡曲多也不決謂以啄人則劍不決胡之曲直鋒本必橫而取圓於磬折則引之與胡並鉤內短則援長援長則倨於磬折倨於磬折則引之不疾倨句外博博廣也倨之外乃胡之裏句之外乃胡之表廣其本者所以除四病而便用也俗曰曼胡是矣銚量名也一日銚者一斤四兩也戟今之三鋒戟也刺援也一日刺者著秘直前如鑄也鑄謂秘下同也

桃氏為劍臘廣二寸有半寸兩從半之以其臘廣為之莖圍長倍之中其莖設其後參分其臘廣去一以為首廣而圍之

功句

臘兩刃也兩從謂劔脊兩面殺而趨鏑也莖
圓謂劔夾人所握自鐔以上也長倍之則莖
長五寸也中其莖設其後謂從中以卻稍大
之也後大則於把易制矣首圓其徑一寸三
分之二

身長五其莖長重九銜謂之上制上士服之身

長四其莖長重七銜謂之中制中士服之身長

三其莖長重五銜謂之下制下士服之

上制長三尺重三斤十二兩中制長二尺五
寸重二斤十四兩三分兩之二下制長二尺
重二斤一兩三分兩之一此今之七首也人
各以其形貌大小帶之此士謂國中勇力之

考工記

士能用
五兵者

鳧氏為鍾兩樂謂之鈇鈇間謂之于于上謂之

鼓鼓上謂之鈺鈺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甬上

謂之衡鍾縣謂之旋旋蟲謂之幹鍾帶謂之篆

篆間謂之枚枚謂之景于上之攆謂之隧

兩樂謂之鈇謂鍾口兩角也于謂鍾唇之上
祛也鼓謂所擊處也于鼓鈺舞四名皆鍾體
甬衡二名則鍾柄旋屬鍾柄所以縣之也旋
蟲謂蟲之盤旋所以為飾今鍾有蹲熊盤龍
辟邪是也帶在于鼓鈺舞甬衡之間所以介
其名也其帶凡四枚鍾乳夾鼓與舞每處有

六數字格弄
已覺煙波無
際

九面三十六也攉弊也亦謂所擊之
處隧在鼓中壘而生光有似夫隧然
十分其鈇去二以為鈺以其鈺為之鈇間去二
分以為之鼓間以其鼓間為之舞脩去二分以
為舞廣以其鈺之長為之甬長以其甬長為之
圓參分其圓去一以為衡圓參分其甬長二在
上二在下以設其旋

十分其鈇去二以為鈺言鈺之徑居鈇徑之
八也舞脩舞之橫也舞廣舞之從也蓋舞上
下促以橫為脩從為廣也以鈺長為甬長并
衡鼓也鈺之大鼓以律為度廣長與圓徑假

考工記

設之耳其鑄之則各隨
鍾制為長短大小也

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侈弇之所由興

有說

說猶
意也

鍾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侈則柝弇則鬱長甬則

震

已厚則石言大厚則聲不發也已薄則播言
大薄則聲散也侈則柝言聲大外也弇則鬱
言聲不舒揚也長甬則
震言鍾掉聲不正也

是故大鍾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鍾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為之厚鍾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鍾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為逾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深而圍之

鍾制若首四句則不石不播矣六分其厚謂鍾厚也深謂壑之也其壑圓故書圍或作圍臬氏為量改煎金錫則不耗不耗然後權之權之然後準之準之然後量之

為量當與鍾鼎同齊不耗謂消煉之精不復減也權之者稱分之也準之者器有孔則水

考工記

入孔中而當重也量之謂鑄於法中

量之以為鬴深尺內方尺而圍其外其實一鬴其爵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黃鍾之宮槩而不稅

量者容之名也四升曰豆四豆曰區四區曰鬴鬴與釜同六斗四升也圍其外者為之層也爵謂覆之而其底深一寸也耳在旁可舉者也鈞三十斤也槩而不稅謂今百在得以量而不收其器之稅也

其銘曰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

國未啟厥後茲器維則

時文思索言是乃文德之君思求可為為民立法者也臻至也觀示也

凡鑄金之狀金與鋤黑濁之氣竭黃白次之黃白之氣竭青白次之青白之氣竭青氣次之然後可鑄也

言消煉金錫精麤之候

段氏

函人為甲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合甲五屬犀甲

考工記

壽百年兕甲壽二百年合甲壽三百年

函也也容也屬謂上旅下旅相續之數也旅者札葉也革堅者札長合甲謂削去革裏之內但取其表合之以為甲也壽三百年謂革堅者必耐久也

凡為甲必先為容然後制革權其上旅與其下旅而重若一以其長為之圍凡甲鍛不摯則不堅已敝則橈

為容謂服者之形容也制革謂裁制札之廣表也上旅者要以上下旅者要以下圍謂札要廣厚鍛謂鍛革也擊之言致也已敝謂鍛革大熟則革散無強也橈曲也

凡察革之道，眡其鑽空，欲其慤也。眡其裏，欲其易也。眡其朕，欲其直也。察之，欲其約也。舉而眡之，欲其豐也。衣之，欲其無齡也。

慤，小孔貌。易，無敗蕪也。朕，謂革制斷謂如齒。齡，一曰額齡而切齒怒也。欲其無齡，蓋欲其無通卒之意。

眡其鑽空而察，則革堅也。眡其裏而易，則材更也。眡其朕而直，則制善也。察之而約，則周也。舉之而豐，則明也。衣之無齡，則變也。

考工記 上篇

周審致也。明有光耀也。變隨人身之便利也。

鮑人之事，望而眡之，欲其茶白也。進而握之，欲其柔而滑也。卷而搏之，欲其無泄也。眡其著，欲其淺也。察其線，欲其藏也。

鮑當作鞣。柔，革工也。茶，白茅也。韋，革之色似之。進而握之，謂親手煩捫之也。卷，搏謂束之也。無泄，謂革不虧也。欲其淺，謂韋革調善者，鋪著之雖厚如薄也。

革欲其茶白而疾，滑之則堅，欲其柔滑而脛腩之，則需引而信之，欲其直也。信之而直，則取材

案謂不可的，急謂不可緩，若揚之疑之，便局從。

正也。信之而枉，則是一方緩一方急也。若苟一方緩一方急，則及其用之也，必自其急者先裂。若苟自急者先裂，則是以博為棧也。卷而搏之而不泄，則厚薄序也。眡其著而淺，則革信也。察其線而藏，則雖敝不羶。

疾，滑之者。韋，革不欲久居水中也。脛厚也。謂厚以脂潤之，則革柔軟也。以博為棧，謂以廣為狹也。厚薄序，舒也。謂其革均也。革信，無縮綬也。雖敝不羶，謂總革為線藏，則革雖敝而線不壞也。

考工記 上篇

鞀人為鞀陶，長六尺，有六寸，左右端廣六寸，中尺，厚三寸，穹者三之一，上三正。

陶當作鞣。謂鼓木也。左右端謂兩頭也。兩端廣六寸，而其中中央廣尺，則其腹穹隆，故曰穹者。此鼓合二十板，上一直，兩端又直，故曰上三正也。

鼓長八尺，鼓四尺，中圍加三之一，謂之鼓。為鞀，長尋，有四尺，鼓四尺，偃句，磬折。

大鼓謂之鼓，以鼓鼓鼓軍事，以鞀鼓鼓役事。磬折者，中曲之不參正也。蓋鞀鼓中圍與鼓折為異耳。

凡。冒。鼓。必。以。啟。蟄。之。日。良。鼓。瑕。如。積。環。鼓。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鼓。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

冒鼓以啟蟄者蟄蟲聞雷聲而動鼓所取象也良鼓瑕如積環言革調急也

章氏 闕

表氏 闕

書。績。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南。方。謂。之。赤。西

方。謂。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

考王記 上篇

與。白。相。次。也。赤。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青

與。赤。謂。之。文。赤。與。白。謂。之。章。白。與。黑。謂。之。黼。黑

與。青。謂。之。黻。五。采。備。謂。之。績。

書以分布五色也績則會聚之而已蓋一氣運而為陰陽陰陽判而為五行五行彰而為五色播五行於四時者陰陽之序雜四時於五色者陰陽之理青屬木位乎東赤屬火位乎南白屬金位乎西黑屬水位乎北陽之色以赤為本而以玄為正其色復乎幽故天之色玄陰之色以黑為本而以黃為正其色得乎中故地之色黃巽位乎東南萬物趨於文明之地故青與赤曰文坤位乎西南萬物成於致役之時故赤與白曰章乾位乎西北其

惟文與黃相次以上績為本青與赤謂之文以青績以為象者

以秋謂也

道主剛而能斷故白與黑曰黼良位乎東北陰陽各止其所辨故黑與青曰黻績陽也績之於衣績陰也績之於裳

土。以。黃。其。象。方。天。時。變。火。以。圓。山。以。章。水。以。龍。鳥。獸。蛇。雜。四。時。五。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凡。畫。績。之。事。後。素。功。

土以黃為正色其象夫地之方天時變謂畫天隨四時之色也火之形如半環故曰圓山以章草猶犂也犂山物也水以龍龍水物也鳥獸蛇華蟲也蟲之毛鱗有文采者後素功者凡畫績之事先以粉地為質而後施以五采也

考王記 上篇

鍾。氏。染。羽。以。朱。湛。丹。秫。三。月。而。熾。之。淳。而。漬。之。

三。入。為。纁。五。入。為。緌。七。入。為。緇。

湛漬也丹秫赤粟也熾炊也染羽者以飾旌旗及王后之車淳沃也以炊下湯沃其熾丞之以漬羽漬猶染也三入為纁謂染朱黑色五入赤汁及黑色為緌七入染汁為黑曰緇爾雅曰一染謂之纁再染謂之緌三染謂之纁故曰三入為纁也

筐人 闕

幌。氏。凍。絲。以。澆。水。漚。其。絲。七。日。去。地。尺。暴。之。晝。暴。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是。謂。水。凍。凍。帛。以。

欄為灰渥淳其帛實諸澤器淫之以蜃清其灰而盪之而揮之而沃之而盪之而塗之而宿之明日沃而盪之晝暴諸日夜宿諸井七日七夜是謂水凍

澆水溫水也一曰以灰所泐水也渥漸也宿諸井謂縣諸水中以欄為灰謂以欄木之灰漸澤其帛也渥渥同澤器滑澤之器也蜃謂蛤殼之灰也一曰渥之以蜃謂薄粉之而令帛白也盪之謂於灰澄而出盪也揮之謂揮去其蜃灰也塗之宿之謂更渥渥之也明日沃而盪之謂朝更沃至夕盪之又更沃至且盪之亦七日如渥絲也

考工記 上篇

二十六

玉人典瑞二序
相為表裏全故
玉人之所造或
典瑞之器與
瑞之器或玉
人之所造是五
有此文也

考工記

下篇

玉人之事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命圭九寸謂之桓圭公守之命圭七寸謂之信圭侯守之命圭七寸謂之躬圭伯守之

命圭者王所命之圭也朝覲執焉居則守之子守穀璧男守蕭璧不言者闕文也以上制度詳見大宗伯

天子執員四寸以朝諸侯天子用全上公用龍

考工記 下篇

侯用瓚伯用將繼子男執皮帛

名玉曰珣者言德能覆蓋天下也四寸者以尊接卑小為貴全純色祿圭一器有瓚有龍有將惟天子全用玉以龍為首上公以玉飾龍首故曰用龍或曰龍當為龍尾雜色也對全而言也盛鬯處曰瓚侯以玉飾瓚故曰用瓚圭柄曰將伯以玉飾柄故曰用將繼子男以上疑有闕文故皮帛謂公之孤也

天子圭中必四圭尺有二寸以祀天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天子服之土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祿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

江蘇本收主以
法多符亂令取
謂本校定之天
畢以安奉為據
尚有樂十有二
十六句與古人
事不相蒙今則
之

必釋通謂以組約其中夾益以防失墜也大
圭王所播者或謂之珽終葵為推於其柄上
以明無所屈也杼謂也致日謂度景之至否
也夏日至之景尺有五寸冬至之景丈有
三尺土猶度也建邦國以度其地而制其城
也祿謂始獻酌奠也瓚如盤其柄用圭廟宗
也

琫圭九寸而纁以象德琫圭九寸判規以除慝
以易行穀圭七寸天子以聘女兩圭五寸有邸

以祀地以旅四望

琫猶圓也王使之瑞節也纁藉也琫圭琫半
以上又半為瓚飾諸侯有不義者使者征之

考工記下篇

執以為節也除慝除惡逆也易行去煩苛也
穀圭琫如穀文納徽加於束帛即謂之祗有
邸併共本也

璧羨度尺好三寸以為度圭璧五寸以祀日月

星辰璧琮九寸諸侯以享天子璧琮八寸以規

聘駟琮五寸宗后以為權大琮十有二寸射四

寸厚寸是謂內鎮宗后守之駟琮七寸鼻寸有

半寸天子以為權琮琮八寸諸侯以享夫人

羨延也好璧孔也爾雅曰肉倍好謂之璧圓
曰玉方曰琮聘禮享君以璧享夫人以琮頡

視也聘問也象來曰猊特來曰聘駟讀為組
以組繫之謂以組繫琮為稱錘以權輕重也
大琮如王之鎮圭也
射謂其外之組牙也

大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射四寸厚寸黃金勺
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纁天子以巡守宗

祝以前馬大璋亦如之諸侯以聘女琬圭璋八
寸以頡聘牙璋中璋七寸射二寸厚寸以起軍

旅以治兵守璋邸射素功以祀山川以致稍餼

半圭曰璋曰大曰牙則知中璋小矣勺酒尊
中勺也三璋皆璋瓚故有勺以盛黃流以黃

考工記下篇

金為之而以青金飾其外以朱飾其中鼻龍
頭也衡謂勺柄龍頭也纁藉也三璋之勺形
如圭琬天子巡守有事山川則用灌焉於大
山川則用大璋於中山川用中璋於小山川
用邊璋稍餼稟食也
造請賓客之所用也

柳人 闕

雕人 闕

磬氏為磬倨句一矩有半其博為一股為二鼓
為三參分其股博去一以為鼓博參分其鼓博
以其一為之厚已上則摩其旁已下則摩其端

博謂股博言博旗也股磨之上大者鼓其下小所當擊者也一日股外面鼓內面也已上則摩其旁謂磨聲大上則摩鏡其旁一日太則濁也

矢人爲矢。鏃。矢。參。分。第。矢。參。分。一。在。前。二。在。後。兵。矢。田。矢。五。分。二。在。前。三。在。後。殺。矢。七。分。三。在。前。四。在。後。參。分。其。長。而。殺。其。一。五。分。其。長。而。羽。其。一。以。其。筈。厚。爲。之。羽。深。

鐵矢三分言參訂之而平者前有鐵重也第矢第當爲殺一在前謂箭彙中鐵莖居參分

殺一之前也兵夫謂枉矢繫矢也此二矢亦可以田田矢謂短矢二在前三在後鐵差短小也殺矢殺當爲第三在前四在後鐵又差短小矣殺其一者謂矢彙長三尺殺其前一尺令趨鏃也羽其一者羽者六寸也許讀爲彙矢幹也厚之數未聞水之以辨其陰陽夾其陰陽以設其比夾其比以設其羽參分其羽以設其刃則雖有疾風亦弗之能彈矣刃長寸圍寸鋌十之重三境辨強也陰流而陽浮夾其陰陽者弓矢比在彙兩旁考矢比在上下設羽於四角也參分其羽以設其刃謂刃二十也

前弱則俛後弱則翔中弱則紆中彊則揚羽豐則遲羽殺則趨是故夾而搖之以眡其豐殺之節也撓之以眡其鴻殺之稱也凡相筈欲生而搏同搏欲重同重節欲疏同疏欲臬

前弱則俛以下言幹羽之病使矢行不正也俛低也翔迴顧也紆曲也揚飛也豐大也趨旁掉也夾搖者謂以指夾矢而搖之也撓之謂撓其幹也相猶擇也生謂無瑕壺搏謂圓也欲臬欲其色如臬也

陶人爲甗實二鬴厚半寸脣寸盆實二鬴厚半寸脣寸

寸脣寸甗實二鬴厚半寸脣寸七窳鬲實五穀厚半寸脣寸庾實二穀厚半寸脣寸

甗無底甗也六斗四升曰鬲鬲鼎屬穀受一斗二升

旄人爲篋實一穀崇尺厚半寸脣寸豆實三而成穀崇尺尺陶旄之事髻壑辟暴不入市器中

臙豆中縣臙崇四尺方四寸旄搏墮之工作瓦器者相做也豆實四升髻義未詳壑頓傷也辟破裂也暴墮起不堅緻也四者皆以其不任用故不市也中臙謂器之端正也中縣謂懸繩以正豆之柄也

梓人一章本
寫物詩物究
金由深生作
有生氣其至
者不能同也
以結五字油
青過藍矣

梓人爲筍虞天下之大獸五脂者膏者羸者羽者鱗者宗廟之事脂者膏者以爲牲羸者羽者以爲筍虞外骨內骨却行仄行連行紆行以脰鳴者以注鳴者以旁鳴者以翼鳴者以股鳴者以胷鳴者謂之小蟲之屬以爲雕琢

樂器所懸橫曰筍直曰虞脂牛羊屬膏豕屬羸虎豹之屬羽鳥屬鱗魚屬外骨龜屬內骨鼈屬卻行蝮屬仄行螭屬連行蝮屬紆行蛇屬脰鳴鼈屬注鳴精列屬旁鳴蝸屬翼鳴發皇屬股鳴蝮屬胷鳴祭器之上所以此雖蟲之小然皆刻其形於祭器之上所以

考工記下篇

博庶物也

厚脣弇口出目短耳大胷燿後犬體短脰若是者謂之羸屬恒有力而不能走其聲大而宏有力而不能走則於任重宜大聲而宏則於鍾宜若是者以爲鍾虞是故擊其所懸而由其處鳴銳喙決吻數目顧脰小體窻腹若是者謂之羽屬恒無力而輕其聲清陽而遠聞無力而輕則於任輕宜其聲清陽而遠聞則於磬宜若是者

以爲磬虞是故擊其所懸而由其處鳴小首而長搏身而鴻若是者謂之鱗屬以爲筍

懼請爲哨頤小也由若也吻口脰也脰即脣也顧長脰貌搏圍也鴻備也

凡攫網援箬之類必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而深其爪出其目作其鱗之而則於眡必撥爾而怒苟撥爾而怒則於任重宜且其匪色必似鳴矣爪不深目不出鱗之而不作則必積爾如委矣苟積爾如委則加任焉則必如將廢措其

考工記下篇

匪色必似不鳴矣

此皆謂筍虞之獸也攫言其便捷而攫物網言其纖利而網物援言其力之舉而取箬言其吻之嚙而食深猶藏也深其爪則爪必長而曲出其目則目必露而瞪作猶起也之而頰頰也作其鱗之而則頰頰之間其勢起而直如是則勇敢擊速之狀與夫踴躍奮迅之勢蓋已默寓於制作之間及其用之非特其力足以任重且其匪然之色著見於文采則擊其所懸必似鳥獸之鳴非果鳴也制作伴乎造化則物之無聲者亦疑於有聲者矣措猶頤也

梓人爲飲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獻以爵而

如此句未
絕欲良山
筆力過遠
傲者無下
處也

酬以觚一獻而三酬則一豆矣食一豆肉飲一
豆酒中人之食也凡試梓飲器鄉衡而實不盡
梓師罪之

勺尊升也觚當為解豆當作斗聲之誤也鄉
衡而實不盡謂平爵鄉口而酒不盡則其器
不善故梓人之
長罪於梓人也

梓人為侯廣與崇方參分其廣而鵠居一焉上
兩個與其身三下兩個半之上綱與下綱出舌
尋綱寸焉

考工記下篇

廣與崇方謂廣與高等也高廣等者謂侯中
也天子射禮以九為節侯道九十弓弓二寸
以為侯中高廣等則天子侯中丈八尺諸侯
於其國亦然鵠所射也以皮為之各如其侯
也居侯中參分之一則此鵠方六尺唯大射
以皮飾侯大射者將祭之射也其餘有賓射
燕射兩個不與幹同上兩個下兩個皆謂舌
也身躬也記曰倍中以爲躬倍躬以為左右
舌下舌半上舌然則九節之侯身三丈六尺
上七丈二尺下五丈四尺其制身夾中
也个夾身也在上下各一幅凡用布三十六
丈言上个與其身三者見身居一分而上个
倍之亦為下个半上个出也侯制上廣下狹
蓋取象於人張臂八尺張足六尺也上綱下
綱網所以繫侯於植者也上下皆出舌一尋
者亦人張手之節也一曰綱連侯繩也綱籠

綱者亦曰舌
之維持侯者

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張五采之侯則遠國
屬張獸侯則王以息燕

皮侯以皮所飾之侯也春以功春讀為盡作
也出也天子將祭必與諸侯羣臣射以作其
容體出其合於禮樂者與之舉鬼神也五采
之侯謂內以朱而白次之蒼次之黃次之黑
次之其侯之飾又以五采畫雲氣馬遠國屬
者若諸侯朝會王張此侯與之射所謂賓射
也獸侯畫獸之侯也王以息燕者息者休農
息老也燕謂勞使臣或謂與羣臣閉厭飲酒
而射也

考工記下篇

祭侯之禮以酒脯醢其辭曰惟若寧侯母或若
女不寧侯不屬于王所故抗而射女強飲強食
詒女會孫諸侯百福

祭侯之禮謂司馬實爵而獻獲者于侯薦脯
醢折俎而獲者執以祭侯也寧侯謂諸侯先
有功德者能安寧其國故今射者願如安寧
之侯而母得如不寧之侯言當效有道之君
而勿效無道之君也屬猶朝會也不屬于王
所即謂不寧侯也以其無道而遂疾之故抗
射焉抗舉也張也強飲強食視頌
辭也會孫諸侯謂後世為諸侯者

盧人為盧器戈秘六尺有六寸受長尋有四尺

祝辭古從高
雅可持雅頌
如非漢人字
疑字字雜
而從編讀
尚省傳諸氏
問者

車戰常會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尋

秘猶柄也八尺曰尋倍尋為常會之言就也夷之言傷也

凡兵無過三其身過三其身弗能用也而無已又。以。害。人。故。攻。國。之。兵。欲。短。守。國。之。兵。欲。長。攻。國。之。人。衆。行。地。遠。食。飲。飢。且。涉。山。林。之。阻。是。故。兵。欲。短。守。國。之。人。寡。食。飲。飽。行。地。不。遠。且。不。涉。山。林。之。阻。是。故。兵。欲。長。

兵無過三其身者人長八尺與尋齊進退之度三尋用兵力之極也而無已猶曰不徒上

考工記下篇

言其大長也夫兵莫短於戈故攻國者用之言罷羸宜短兵也莫長於矛戟故守國者用之言壯健宜長兵也大要欲便於人耳

凡兵。句。兵。欲。無。彈。刺。兵。欲。無。蟻。是。故。句。兵。禱。刺。兵。搏。敵。兵。同。強。舉。圍。欲。細。細。則。校。刺。兵。同。強。舉。圍。欲。重。重。欲。傳。人。傳。人。則。密。是。故。侵。之。

句兵戈戟屬彈梓也刺兵矛屬蟻捷也齊人之言謂斧柄曰禱禱者隨圍也搏圍也敵兵謂受無刃者同強謂上下同也舉謂手所操校謂疾也傳近也密審也正也大意言人所操者細以較則疾所操者重以刺則正然則句兵堅者在後刺兵堅者在前也

凡為戈五分其長以其一為之被而圍之參分其圍去一以為晉圍五分其晉圍去一以為首圍凡為會矛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而圍之五分其圍去一以為晉圍參分其晉圍去一以為刺圍

被把中也圍之也凡於八觚晉謂矛戟下銅鑄也一日晉與晉同謂於所持也首受上鑄也刺謂矛刃也

凡試廬事置而搖之以眡其蝟也灸諸牆以眡其撓之均也橫而搖之以眡其勁也六建既備車不反覆謂之國工

考工記下篇

置猶樹也灸謂以柱兩牆之間輓而內之則本末勝負可知也必正于牆者牆盈也六建謂五兵與人也反覆謂軒輅也

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禁以縣眡以景為規識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畫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極星以正朝夕

水地以縣謂於四角立植而縣以水望其高下高下既定乃為位而平地也置禁以縣謂

於所平之地中央樹入尺之臬以縣正之也
祇以景將以正四方也爾雅在牆者謂之棧
在地者謂之臬以規識景者日出日入之景
其端則東西正矣又為規以識之者自日出
而畫其景端以至日入既則為規測景兩端
之內規之規之交乃審也度兩交之間中屈
之以指臬則南北正也畫參之日
中之景則景最短極星謂北辰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國中九經九緯經涂
九軌左祖右社面朝後市市朝一夫

旁三門謂一方三門則總十二門也國中城
內也經緯謂涂也經緯之涂皆容方九軌軌
謂轍廣乘車六尺六寸旁加七寸凡八尺是
為轍廣九軌積七十二尺則此涂十二步也

考工記下篇

旁加七寸者輻內二寸半輻廣三寸半輹三
分寸之二金轄之間三分寸之一左祖右社
面朝後市謂王宮當中也
市朝一夫則方各百步

夏后氏世室堂脩二七廣四脩一五室三四步
四三尺九階四旁兩夾窻白盛門堂三之二室
三之一股人重屋堂脩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
屋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
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
世室謂宗廟也脩南北之深也夏度以步令
堂脩十四步益以四分脩之一則堂廣十七

步半也五室謂堂之上為五室象五行也三
四步室方也四三尺以益廣也木宰於東北
火室於東南金室於西南水室於西北其方
皆三步其廣益之以三尺土室於中央四步
其廣益之以四尺此五室居堂南北六丈東
西七丈九階南而三而餘三而各二也四旁
兩夾窻窻以助戶為明者每室四戶八窻也
盛之言成也白盛謂以屋灰墜牆成宮室也
門室門側之室也南北九步二尺東西十一
步四尺是方於正堂為三之二也室三之一
謂兩室與門各居一分也重屋謂王宮正堂
若大度也其脩七尋五丈六尺放夏周則其
廣九尋七丈二尺也五室各二尋崇高也四
阿若今四柱屋重屋復窄也明堂者明政教
之堂也明堂之制諸說不同案書傳云周人
路寢南北七雉東西九雉室居二雉以雉長

考工記下篇

三丈言之則南北之脩為二十一丈東西之
廣為二十七丈此路寢之制古人寢不踰廟
則明堂之制固宜大於路寢今日明堂之室
止於丈八尺而反狹於路寢遠矣豈有是理
哉其中必
有錯誤

室中度以几堂上度以筵宮中度以尋野度以
步涂度以軌廟門容大扇七個闕門容小扇參
个路門不容乘車之五个應門二徹參个
室中謂四壁之內大扇牛鼎之扇也長三尺
每扇為一個七個則二丈一尺也廟中之門
曰闕門小扇扇鼎之扇長二尺三個則六尺
也路門者大寢之門乘車廣六尺六寸五个

則三丈三尺也言不容者是兩門乃容之則此門半之為丈六尺五寸耳正門謂之應門謂朝門也二微之內八尺三个則二丈四尺

內有九室九嬪居之外有九室九卿朝焉九分其國以為九分九卿治之

內路寢之裏也外路門之外也九室如今朝堂諸曹治事之處九卿謂六卿及三孤也九分其國分國之職也

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經涂九軌環涂七軌野涂五軌門阿之制

考工記下篇

以為都城之制宮隅之制以為諸侯之城制環涂以為諸侯經涂野涂以為都經涂

阿棟也宮隅城隅謂角浮思也雉長三丈高一丈度高以高度廣以廣經涂謂城中之道環涂謂環城之道都城謂王子弟之所封諸侯謂畿內之諸侯也

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畹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謂之遂

為溝洫以通利田間之水道也耜今之犁也古者耜一金兩人併發之其壘中曰畹畹與

畹同畹上曰伐伐之言發也田一夫之所佃百畝方百步之地遂夫間小溝也

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洿專達於川各載其名

此畿內采地之制一井之中三屋九夫三三相具以出賦稅共治溝也方十里為成成中容一甸甸方八里出田稅緣邊一里治洫方百里為同同中容四都六十四成方八十里出田稅緣邊十里治洿按周之田制於夏之貢殷之助二法並用民自治其所受田而納

考工記下篇

其稅穀是之謂貢借民之力以治公田而不復稅其私畝是之謂助畿內用貢法者鄉遂及公邑之吏旦夕從民事為其促之以公使民不得恤其私也邦國用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為其貪暴而稅民無藝也朱子曰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本諸

此敷

凡天下之地執兩山之間必有川焉大川之上必有涂焉凡溝逆地防謂之不行水屬不理孫謂之不行稍溝三十里而廣倍

溝謂造溝地防謂地之脉理也造溝者必順地執若逆其脉理則水不行矣不行謂決於

極含蓋委折
不又自蘇嚴

也屬讀為注不理孫亦謂不順理致也稍溝
則水漱蓄之溝而非壅闕所成者也故三十
里而

廣倍

凡行奠水磬折以參伍欲為淵則句於矩凡溝
必因水執防必因地執善溝者水漱之善防者
水淫之

磬折謂水行欲紆曲也參伍者直行三折行
五則引水者疾矣欲為淵句於矩者大曲則
流轉流轉則其下成淵矣漱猶蓄也淫讀
作厥謂水淤泥土而留著則助之為厚也

凡為防廣與崇方其綱參分去一，大防外綱凡

考工記下篇

溝防必一日先深之以為式里為式然後可以

傳衆力凡任索約大汲其版謂之無任

崇高也方猶等也綱者薄其上也大防外綱
者又薄其上厚其下也溝防為溝為防也深
之以為式程人功也里讀為已聲之誤也約
縮也汲引也大汲其版謂築防牆者以繩縮
版而大引之則版曲以土
築之則不堅故謂之無任

葺屋參分瓦屋四分，困窳倉城逆牆六分，堂涂
十有二分，實其崇三尺，牆厚三尺，崇三之

葺屋謂葺覆屋者三分四分謂各分其脩以
其一為峻也困倉曰困葺地曰窳逆猶卻也

堂涂十有二分謂分其脩旁之脩以一分為
峻也爾雅曰堂涂謂之陳實宮中水道也

車人之事半矩謂之宜，一宜有半謂之櫛，一櫛
有半謂之柯，一柯有半謂之磬折

頭髮皓白曰宜半矩者尺三寸三分寸之一
如人頭之長也櫛斲木柄長二尺柯伐木之
柯柄長三尺磬折謂人立則
上俛自帶以下四尺五寸也

車人為乘，乘長尺有一寸，中直者三尺有三寸，
上句者二尺有二寸，自其庇緣其外以至於首
以弦其內，六尺有六寸，與步相中也，堅地欲直

考工記下篇

庇，柔地欲句庇，直庇則利推，句庇則利發，倨句
磬折謂之中地

未謂耕未庇謂未下前曲接耜者中地之未
其庇與直者如磬折則調矣調則弦六尺
車人為車，柯長三尺，博三寸，厚一寸有半，五分

其長以其一為之首，較長半柯，其圍一柯有半，
輻長一柯有半，其博三寸，厚三之一，渠三柯者
三

柯長三尺謂以斧柯為度較長半柯謂大車
較徑尺五寸者是也輻厚三之一謂厚一寸

也渠謂車輪所謂

牙也其徑九寸

行澤者欲短轂行山者欲長轂短轂則利長轂則安行澤者及轆行山者仄轆反轆則易仄轆則完

澤泥苦其大安故欲短轂山險苦其大動故欲長轂反轆為泥黏欲得心在外而滑也仄轆者為砂石破碎之欲得表裏相依而堅刃也

六分其輪崇以其一為之牙圍柏車轂長一柯其圍二柯其輻一柯其渠二柯者三五分其輪

考工記下篇

十八

崇以其一為之牙圍大車崇三柯縷寸牝服二柯有參分柯之二羊車二柯有參分柯之一柏車二柯

輪崇謂輪徑也牙圍尺五寸柏車山車也輪高六尺牙圍尺二寸大車平地任載之車也縷謂輪輻也牝服長八尺謂較也一日車箱也羊車謂車羊門也一日羊善也善車若後人定張車也其較長七尺柏車二柯較六尺也

凡為轅三其輪崇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以鑿其鉤微廣六尺鬲高六尺

此輪人車車法勿法無異味亦區區記中無有此也

鉤謂鉤心也鬲謂轅端壓牛領者也

弓人為弓取六材必以其時六材既聚巧者和之幹也者以為遠也角也者以為疾也筋也者以為深也膠也者以為和也絲也者以為固也漆也者以為受霜露也

取六材必以時謂取幹以冬角以秋絲漆以夏

凡取幹之道七柘為上櫨次之檠桑次之楛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凡相幹欲赤黑而

考工記下篇

十九

陽聲赤黑則鄉心陽聲則遠根凡析幹射遠者用執射深者用直居幹之道箭粟不弛則弓不發

櫨又謂之柘櫨桑即山桑陽聲則遠根陽聲清也木之類近根者奴故以遠根為善射遠者用執執謂形執假令木性自曲則當及其曲以為為弓射深者用直謂直木可厚厚則力多也箭粟不弛謂以鋸副析幹而不邪行絕理也

凡相角秋稠者厚春稠者薄穉牛之角直而澤老牛之角絃而昔疾疾險中瘠牛之角無澤角

越後蘇林
初於疏畫文
車之妙

和酒而巧
思

不可不詳
大都謂之
精不能一律
齊

欲青白而豐末夫角之本處於割而休於氣是故柔柔故欲其執也白也者執之徵也夫角之中恒當弓之畏畏也者必橈橈故欲其堅也青也者堅之徵也夫角之未遠於割而不休於氣是故脆脆故欲其柔也豐末也者柔之徵也

終而昔謂牛角龜而理錯也疾疾險中謂牛有久病則角衰傷也角無澤少潤氣也覺於割謂角下近腦者執謂色白也畏作威謂弓潤角之中央也一日畏當作隈豐末者柔之徵謂割氣煦及之則角之末豐大故柔而不脆也

考工記

角長二尺有五寸三色不失理謂之牛戴牛

三色者本白中青而未豐也牛戴牛謂一角之貴同一牛之價

凡相膠欲朱色而昔昔也者深瑕而澤終而搏廉鹿膠青白馬膠赤白牛膠火赤鼠膠黑魚膠

餌犀膠黃凡昵之類不能方

搏謂也膠謂其服之嚴制也鹿馬諸膠人皆謂煮其皮或角也餌謂其色如何凡昵之類不能方其義未詳

凡相筋欲小簡而長大結而澤小簡而長大結

而澤則其為獸必剛以為弓則豈異於其獸筋欲敵之敵

小簡謂筋條也剛疾也敵之敵謂嚼之當致也

漆欲測絲欲沈得此六材之全然後可以為良

測猶清也今人觀漆之法云良漆如鏡絲欲沈如在水中之色也

凡為弓冬析幹而春液角夏治筋秋合三材寒奠體冰析滑冬析幹則易春液角則合夏治筋則不煩秋合三材則合寒奠體則張不流水析

考工記

滑則審環春被弦則一年之事

三材膠絲漆也奠定也至冬膠堅納之繫中以定往來之體也水析滑謂大寒中下於繫中復納之也張不流謂張而不移易也審猶定也一年之事謂造弓者必暮年乃可用其精如此

析幹必倫析角無邪斲目必茶斲目不茶則及其大脩也筋代之受病夫目也者必彊彊者在內而摩其筋夫筋之所由幪恒由此作故角三液而幹再液厚其幫則木堅薄其幫則需

析幹必偷謂順其理也無邪謂必正之也對目必舒幹之節目必舒徐也大脩大久也摩猶隱也轉謂絕起也三液謂液謂重醃治之使相稱也布謂弓中裨也需謂不充滿也

是故厚其液而節其布約之不皆約疏數必伴斷擊必中膠之必均斷擊不中膠之不均則及其大脩也角代之受病夫懷膠於內而摩其角夫角之所由挫恒由此作凡居角長者以次需恒角而短是謂逆撓引之則縱釋之則不校恒角而達譬如終繼非弓之利也

考工記 下篇

厚其液言多其液也節其布節猶適也不皆約謂總之繳不相次也疏數必伴言其均也中亦均也角之所由挫謂幹不均則角蹶折也居角謂當弓之隈也長短各稱其幹短者若蕭也恒角而短之恒讀為巨竟也竟其角而短於謂幹引之角縱不用力若欲反撓也釋之則不校謂放之又不疾也恒角而達謂幹長於謂也譬如終繼謂繼於引鞞也言幹若達於謂頭則角過謂接而送矢大疾若見繼於鞞矣弓有鞞者謂發弦時備頰傷也今夫芟解中有變焉故校於挺臂中有拊焉故剽恒角而達引如終繼非弓之利

芟解謂接中也變謂蕭之與臂用力各異也校疾也挺直也拊側骨也剽亦疾也引如終

南華詩多
常三許多
字由俱不知
徒何處來

繼即前之譬
如終繼也

橋幹欲孰於火而無贏橋角欲孰於火而無燂引筋欲盡而無傷其力鬻膠欲孰而水火相得然則居旱亦不動居濕亦不動

橋柔也贏過孰也燂炙之爛也不動謂弓不動也

苟有賤工必因角幹之濕以為之柔善者在外動者在內雖善於外必動於內雖善亦弗可以為良矣凡為弓方其較而高其楛長其畏而薄

考工記 下篇

其敝宛之無已應下拊之弓末應將與為拊而發必動於綱弓而羽綱末應將發

峻謂蕭也敝與敲同謂弓人所握持者宛之謂引之也無已應言引之不休止常應弦而不能更也末猶蕭也下拊之弓末應將與言弓拊卑而蕭應弦則拊將動也綱接中也弓而羽綱末應將發羽讀為尾尾緩也接中動則緩緩則蕭應弦而角幹將發

弓有六材焉維幹強之張如流水維體防之引之中參維角定之欲宛而無負弦引之如環釋之無失體如環材美工巧為之時謂之參均角

不勝幹，幹不勝筋，謂之參均。量其力有三均。均者三：謂之九和、九和之弓、角與幹權筋三件。膠三銹、絲三邸、漆三甌，上工以有餘，下工以不足。維體防之謂內之於樂中，以定其體也。引之中參謂弦居一尺引之，又二尺也。維角定之謂角所以支掌其弓也。負絃謂辟戾也。負弦則不能如環矣。引之如環則體均而無難易也。釋之無失體如環則弛而體正也。參均謂角幹筋三者均平也。有三當作又參量其力又參均謂角筋幹三者之力又均平也。如是則謂之九和。角與幹權謂角幹平也。筋三件謂筋又與角幹為三等也。銹緩也。邸輕重未聞。

考工記 下篇 二十五

為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為諸侯之弓，合七而成規。大夫之弓，合五而成規。士之弓，合三而成規。

四弓成規不同者材長則句少也。詳見夏官司矢注。

弓長六尺有六寸，謂之上制。上士服之，弓長六尺有三寸，謂之中制。中士服之，弓長六尺，謂之下制。下士服之。

人各以其形貌大小服此弓也。

凡為弓，各因其君之躬志慮血氣豐肉而短寬緩以茶。若是者為之危弓，危弓為之安矢，骨直以立，忿執以奔。若是者為之安弓，安弓為之危矢。

各因其君則弓又隨其人之情性也。豐肉而短言人肥而短者寬緩以茶，言人性緩以舒者如是則危弓為宜。危弓者發之疾，省也。骨直以立言人瘦而長者忿執以奔，言人性剛而急者如是則安弓為宜。安弓者發之安徐者也。其人安其弓安，其矢安則莫能以速中，且不深。

考工記 下篇 二十五

其人危其弓危，其矢危則莫能以愿中。

速中謂迅疾而中也。三安不能疾而中言矢行短也。即中又不能深愿中謂愿愿而中言矢三危不能怒而中言矢行長也。蓋行短則不及行長則過之也。

往體多來體寡，謂之夾。夾之屬利射，侯與弋往體寡來體多，謂之王弓之屬利射。革與質往體來體若一，謂之唐弓之屬利射深。

射遠者用執夾，夾之弓合五而成規。侯非必遠，顧執弓者材必薄，薄則弱弱則矢不深中。侯不落，大夫士射侯矢落不獲弋繳射也。射深者用直，此又直焉。於射堅宜也。王弓合九。

而成規。弧弓亦然。草謂于盾質木。槿天子射。侯亦用此弓。大射曰中。離維綱。揚觸相復。君則釋獲。其餘則否。射深則直。唐弓合七而成規。大弓亦然。

大和無滑。其次筋角皆有滑而深。其次有滑而疏。其次角無滑。合滑若背手文。角環滑。牛筋黃滑。麋筋斥蠖滑。和弓較摩。

大和尤良者也。深謂滑在中央而兩無也。角無滑謂腹裏也。合滑者謂弓表裏滑合處。若人合手背文相應也。黃泉實也。斥蠖。鹿蟲。和猶謂水較拂也。將用弓必先調之。拂之摩之大射禮曰。小射正授弓。大射正以袂。願左右限上。再下一。此即所謂拂摩也。
二十七

覆之而角至。謂之句弓。覆之而幹至。謂之深弓。覆之而筋至。謂之深弓。

詳察曰。覆極善曰至。角獨善而筋幹。皆謂之句弓。弓之幹也。角善幹又善而筋。未詳。可以射侯。謂之侯弓。非特角幹善而筋。亦善。故疾而遠。又中深。故曰深弓也。

批點考工記一卷

兵部侍郎紀昀家藏本

明郭正域撰。正域字美命。江夏人。萬曆癸未進士。

官至禮部侍郎。諡文毅。事迹具明史。本傳是編取。

考工記之文。圈點批評。惟論其章法。句法。字法。每

節後所附註釋。亦頗淺略。蓋為論文而作。不為詁

經而作也。